百家散文名作鉴赏

赵樸初题

马连儒 王凤海 主编

北京出版社

内容简介

本书由京津两地专门从事中国现代文学研究和教学的专家、教授精心选辑了中国从20年代到80年代期间各种风格、流派代表作家的代表作品共100篇。各篇题材或描山画水，或状物写人，或写实纪事，或咏史怀古，各具特色，不拘一格。其章法或一泻千里，汪洋恣肆，或含蓄有致，委婉曲折。有的精雕细刻，笔底波澜；有的淡墨如洒，点目传神。各篇选文风格别致，美不胜收。鉴赏文字新奇精巧，不落俗套。对作家的匠心、运笔、布局、起伏之处讲清点透；对作品的含蓄、曲折、隐喻、比附之处，尽力阐释；对作品的思想性与艺术性分析并重。艺术分析开门见山，重点突出，简洁生动，清新可读。

百 家 散 文 名 作 鉴 赏

baijia sanwen mingzuo jianshang

马连儒　王凤海　主编

*

北京出版社出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北京印刷一厂印刷

*

850×1168毫米　32开本　21.125印张　544,000字

1990年12月第1版　1990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5,000

ISBN　7—200—01268—8/J·109

定　价：9.80元

序　言

严文井

从事严肃的写作，没有捷径可走。那些江湖骗子的“窍门”和大话是千万相信不得的；他们在编制“畅销书”的过程中认真考虑过的是如何为自己多挣钱。写作既需要几分灵气，更需要几分傻气可能正是因为道路崎岖，反而激起了这些傻子的勇气和志气，在不断遭受挫折和冷遇之后，仍然从事这个费力不讨好的行业。

苦乐固然属于作者，还有更大的苦乐却在作者自身以外的广大世界翻腾。外界给以刺激，自身产生反应，于是他就有了这样那样的冲动，以至写作的愿望。

哀叹、欢笑、倾诉、痛哭、歌唱、叫喊、和动了真情的写作，常常是一回事。

文学有“坛”，艺术有“圈”，使那些上不去和进不去的广大爱好者真有些无可奈何。但真正有东西要写的人却不在乎坛上与坛下、圈内与圈外；天地之大，本来无所不容。有许多东西比坛更高，比圈更大。

我以为天地间最高最大的事物莫过于人。平凡的众人乃是最神奇的事物。这不是我的发现，也用不着我来证明。

有“窍门”的自鸣得意的哥儿们写出来了一堆，傻子们也写出来了一些。有黑有白，有黄有绿，都成为一种存在，把世界变得花花哨哨，热热闹闹。

检验者不是上帝，而是众人。文学与伪文学并存，也并非坏事，证明世界还在呼吸，人类的新陈代谢并未终止。

一代众人之后还有另一代众人，用不了几代，水落石出，真假和美丑的评价自会公允作出。

人们要文学。种种大型文学样式之外，人们也欢迎个儿较小的散文。

我不知道散文的定义。

我仅仅凭直觉，认为：每一篇能够存活下来的散文都是与历史直接间接相关连的，是历史的小小侧面或折光，是地球上东西南北的气流所引起的特异的微风。这些微风，都是情感的波动，人的呼吸。

我不敢过分肯定自己这感觉，不过我确实是凭着这种感觉来阅读和欣赏散文的。

我不了解本书编者对散文的见解，可是我要感谢他们，读了他们所选的这批作品之后，我觉得我的直觉似乎还有些道理，我还没有陷在偏见里。

这本选集里有不少好散文，过去我没有读到，编者给我机会补了这一课。

好心的编者也为更多的人提供了机会，让大家可以系统地欣赏一下"五四"以来比较有代表性的散文作品，作为借鉴。当然他们的用心是在提倡写散文。

读了这本选集后，我们就会发现：散文并不神秘；可写的事物是各式各样的，写法也是各式各样的，我们不是也可以来试一下吗。如果能引起这样的效果，我想编者一定会感到欣慰。

会不会有些读者对这本书感到不满足呢？

如果有，我想这也不是坏事。他们决不会白废功夫。不满足，可能引起他们另编一本"散文选"的念头，更可能有人想自己动手来写更好的散文。如果是这样，我想宽宏大量的编者也会感到欣慰；因为这同样没有违背他们的愿望。

我更希望出现这后一种情况，不满足，更容易变成动力。

历史在不断流动，新事物在不断产生，我们自然会考虑到新的

散文，内容不断充实，风格不断革新的散文。

我们有充分理由相信：新的散文一定会出现，大批优秀的新作者一定会在中国这块土地上不断出现。

长江后浪推前浪，这是规律。

我们欢迎那接连涌过来的未来的新浪，那些所谓后浪，一个超过一个。

他们不畏艰辛，正在涌来。

超越吧，超越吧！

哪怕淹没了我们自己，我们也欢迎超越。

1990年6月21晨

目 录

1. 五峰游记

李大钊

我向来惯过"山中无历日，寒尽不知年"的日子，一切日常生活的经过都记不住时日。

我们那晚八时顷，由京奉线出发，次日早晨曙光刚发的时候，到滦州车站。此地是辛亥年张绍曾将军督率第二十镇，停军不发，拿十九信条要胁清廷的地方。后来到底有一标在此起义，以众寡不敌失败，营长施从云、王金铭，参谋长白亚雨等殉难。这是历史上的纪念地。

车站在滦州城北五里许，紧靠着横山。横山东北，下临滦河的地方，有一个行宫，地势很险，风景却佳，而今作了我们老百姓旅行游览的地方。

由横山往北，四十里可达卢龙。山路崎岖，水路两岸万山重迭，暗崖很多，行舟最要留神，而景致绝美。由横山往南，滦河曲折南流入海，以陆路计，约有百数十里。

我们在此雇了一只小舟，顺流而南，两岸都是平原。遍地的禾苗，都很茂盛，但已觉受旱。禾苗的种类，以高粱为多，因为滦河一带，主要的食粮，就是高粱。谷黍豆类也有。滦水每年泛滥，河身移从无定，居民都以为苦。其实滦河经过的地方，虽有时受害，而大体看来，却很富厚，因为他的破坏中，却带来了很多的新生活种子、原料。房屋老了，经他一番破坏，新的便可产生。土质乏了，经他一回滩淤，肥的就会出现。这条滦河简直是这一方的旧生活破坏者，新生活创造者。可惜人都是苟安，但看见他的破坏，看不见他的建设，

却很冤枉了他。

河里小舟漂着，一片斜阳射在水面，一种金色的浅光，衬着岸上的绿野，景色真是好看。

天到黄昏，我们还未上岸。从舟人摇橹的声中，隐约透出了远村的犬吠，知道要到我们上岸的村落了。

到了家乡，才知道境内很不安静。正有"绑票"的土匪，在各村骚扰。还有"花会"照旧开设。

过了两三日，我便带了一个小孩，来到昌黎的五峰。是由陆路来的，约有八十里。从前昌黎的铁路警察，因在车站干涉日本驻屯军的无礼的行动，曾有五警士为日兵惨杀。这也算是一个纪念地。

五峰是碣石山的一部，离车站十余里，在昌黎城北。我们清早雇骡车运行李到山下。

车不能行了，只好步行上山。一路石径崎岖，曲折的很，两傍松林密布。间或有一两人家很清妙的几间屋，筑在山上，大概窗前都有果园。泉水从石上流着，潺潺作响，当日恰遇着微雨，山景格外的新鲜。走了约四里许，才到五峰的韩公祠。

五峰有个胜境，就在山腹。望海，锦绣，平斗，飞来，挂月，五个山峰环抱如椅。好事的人，在此建了一座韩文公祠。下临深涧，涧中树木丛森。在南可望渤海，碧波万顷，一览无尽。我们就在此借居了。

看守祠宇的人，是一双老夫妇，年事都在六十岁以上，却很健康。此外一狗，一猫，两只母鸡，构成他们那山居的生活。我们在此，找夫妇替我们操作。

祠内有两个山泉可饮。煮饭烹茶，都从那里取水。用松枝作柴。颇有一种趣味。

山中松树最多，果树有苹果，桃，杏，梨，葡萄，黑枣，胡桃等。今年果收都不佳。

来游的人却也常有。但是来到山中，不是吃喝，便是赌博，真是大杀风景。

山中没有野兽，没有盗贼，我们可以夜不闭户，高枕而眠。

久旱，乡间多求雨的，都很热闹，这是中国人的群众运动。

昨日山中落雨，云气把全山包围。树里风声雨声，有波涛澎湃的样子。水自山间流下，却成了瀑布。雨后大有秋意。

（原载《新生活》1919 年 8 月 31 日第 2、3 期）

李大钊(1889—1927)字守常。河北乐亭县人。1907 年入天津法政专门学校学政治经济，1913 年赴日考入早稻田大学，1916 年回国任北京《晨报》主笔，十月革命后热情宣传社会主义，成为共产主义者。1918 年任北京大学经济学教授兼图书馆主任，参加编辑《新青年》杂志，积极宣传革命真理。1919 年"五四"运动爆发，他是主要组织领导者之一。1920 年 3 月在北京大学组织"马克思学说研究会"。中国共产党成立后，他任北方区委书记。1922 年当选为中共中央委员，积极帮助孙中山改组国民党，制定"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三大政策，促进了国共两党的第一次合作。他积极领导工人运动和学生运动，1926 年亲自参加了北京"三·一八"反帝反军阀的大示威。1927 年 4 月 6 日被捕，28 日遭军阀张作霖杀害。时年 38 岁。

他的一生是伟大革命家的一生，他的诗文是他革命业绩的一部分，1918 年后写的新诗和杂文等主要发表在《新青年》和《少年中国》等刊物上。有《守常文集》、《李大钊文集》等行世。

革命者的胸襟

仿佛世间有一种偏见，以为凡革命家，他的心灵世界总是单调的，少普通人应有的情趣色彩。其实这是天大的误解。比如革命先烈李大钊，就是一个兴趣广泛、内面生活丰富的人。他一心献身革命，但对美丽山川的景致往往留连忘返；也许正是这美丽山河的启迪，使他更热爱祖国，去为她奉献一切。大自然曾赋予他诗的灵感，写下《山中即景》、《山峰》、《山中落雨》等诱人的诗篇。“是自然的美，/是美的自然；/绝无人迹处，/空山响流泉。/云在青山外，人在白云间；/云飞人自还，尚有青山在！”(《山中即景》)这是何等美丽、富有深邃意蕴的一幅图画！

散文《五峰游记》同样是一篇坦露了革命家李大钊丰富的内面生活和崇高精神境界的美妙文章。此文无论就结构或内容看，均可分为前后两大段。前半记述作者由京城出发，乘车夜行，于晨曦中到达滦州车站，接着交待了车站的地理位置、历史掌故，然后乘小舟沿滦河顺流南下，至黄昏时分，到达了作者的故乡。这一段文字约占全篇的1/2，作者是如实信笔写来，不雕不饰，但文字的内蕴却极为丰富。毕竟是革命家、思想家的手笔，作者一到车站即点出了辛亥革命时一标起义军队殉难的壮举，令人油然产生敬意。造化的神工雕琢了大自然的山川美景；而美丽的山河又哺育出值得骄傲的儿女。然而祸福相依，功过有时又难以评说的，作者于此高屋建瓴对于滦河功罪提出自己的见解：“滦水每年泛滥，河身移从无定，居民都以为苦。其实滦河经过的地方，虽有时受害，而大体看来，却很富厚，因为他的破坏中，却带来了很多的新生活种子，原料。房屋老了，经他一番破坏，新的便可产生。土质乏了，经他一回滩淤，肥的就会出现。这条滦河简直是这一方的旧生活破坏者，新

生活创造者。"除旧布新，于破坏中看到建设，提高创造生活的勇气，这就是辩证法，这就是革命者的胆识、智慧和勇气！

经过一大段文字铺垫，我们在渴望看到五峰本身的形象了。此文后半，从"过了两三日"句开始到全文结束，即集中写游五峰本山的所记。

昌黎五峰为曹操东征乌桓到达过的碣石山的一部分，景色甚佳，诸峰相联，"环抱如椅"，韩文公祠置建其中，下临深涧，树木丛森，南望渤海，碧波万顷，可记者正多，从何着手呢？作者革命家的思维定势，使他没把笔墨全泼在自然景观上，而总是关心社会，关心人间疾苦。他把人世社会的污杂与大自然的美景相对照，用极为简括的文字描绘、诉说给我们，我们仿佛面对的是一组闪烁而过的电影画面：先看到五峰全景，接着看到看祠守人的生活，山中松树多，各种水果都有，但"今年果收都不佳"；继而记游人也常有，"但是来到山中，不是吃喝，便是赌博，真是大杀风景"；山里没野兽、盗贼，但人间多难，"乡间多求雨的"，由于统治阶级的愚民统治，使乡民们仍处于蒙昧无知的状态；最后推出雨后五峰山全景："云气把全山包围。树里风声雨声，有波涛汹涌的样子。水自山涧流下，去成了瀑布"。风声、雨声相和，动景、静景交映，把我们带到一个神妙的山中雨后佳境中，深深勾动着我们欲往一游的神思。

总览全文，文词自然朴素，结构依时间和空间移动自然形成两大段，所记事物的地理、历史和时间悬差都较大，看似散漫，而精神却十分明显集中。散文以题材论可分记事的，记人的，抒情的，描绘山水草木的等等，而此篇自然属于写山水的游记散文。但照实说，文章在山水上用力不算多，不算细，而文中时时瞩望和点评的却是社会人间，他写山，写水，写历史，写现实，有一个中心点，即"人"。是的，没有人，自然景观仍然存在，但离开了人，再好的美景又有何意义呢？革命家的一生都是在为"人"奋斗，为实现人的平等和建立一个合理的社会制度奋斗。他的文章是他的活动的一部分，写景状物的文章也总是为"人"这个世界的中枢所提摄着，也许是作为革命

家、社会活动家写游记的一大特征?!写散文如此，作诗也明显地带兮这样的寓意：那“尚有青山在”的诗句不强烈暗示着革命者的永生吗?晚于这篇散文发表半个月的诗《山中落雨》，大约灵感也来自这次游五峰。风雨苍茫的世界中，诗人关心的仍然是劳动者的归路。现在就抄在下面，作为本文的结束。

山中落雨

忽然来了一阵烟雨，
把四山团团围住，
只听着树里的风声雨声，
却看不清云里是山是树?
水从山上往下飞流，
顿成了瀑布。
这时前山后山，
不知有多少樵夫迷失了归路?

1919年9月15日
《少年中国》第1卷第3期

（曾广灿）

2. 饿

刘半农

他饿了；他静悄悄的立在门口；他也不想什么，只是没精没采，把一个指头放在口中咬。

他看见门对面的荒场上，正聚集着许多小孩，唱歌的唱歌，捉迷藏的捉迷藏。

他想：我也何妨去？但是，我总觉得没有气力，我便坐在门槛上看看罢。

他眼看着地上的人影，渐渐地变长；他眼看着太阳的光，渐渐地变暗。“妈妈说的，这是太阳要回去睡觉了。”

他看见许多人家的烟囱，都在那里出烟；他看见天上一群群的黑鸦，咿咿呀呀地叫着，向远远的一座破塔上飞去。他说：“你们都回去睡觉了么？你们都吃饱了晚饭了么？”

他远望着夕阳中的那座破塔，尖头上生长着几株小树，许多枯草。他想着人家告诉他：那座破塔里，有一条“斗大的头的蛇！”他说：“哦！怕啊！”

他回进门去，看见他妈妈，正在屋后小园中洗衣服——是洗人家的衣服——一只脚摇着摇篮；摇篮里的小弟弟，却还不住地啼哭。他又恐怕他妈妈，向他垂着眼泪说，“大郎！你又来了！”他就一响也不响，重新跑了出来！

他爸爸是出去的了，他却不敢在空屋子里坐；他觉得黑沉沉的屋角里，闪动着一双睁圆的眼睛——不是别人的，恰恰是他爸爸的眼睛！

他一响也不响，重新跑了出来。 仍旧是没精没采的，咬着一个小指头；仍旧是没精没采，在门槛上坐着。

他真饿了！—— 饿得他的呼吸，也不平均了；饿得他全身的筋肉，竦竦地发抖！可是他并不啼哭，只在他直光的大眼眶里，微微有些泪痕！因为他是有过经验的了！ 他啼哭过好多次，却还总得要等，要等他爸爸买米回来！

他想爸爸真好啊！他天天买米给我们吃。但是一转身，他又想了了—— 他想着他爸爸，有一双睁圆的眼睛！

他想到每吃饭时，他吃了一半碗，想再添些，他爸爸便睁圆了眼睛说："小孩子不知道'饱足'，还要多吃！留些明天吃吃罢！"他妈妈总是垂着眼泪说，"你便少喝一'开'酒，让他多吃一口罢！再不然，便譬如是我—— 我多吃了一口！"他爸爸不说什么，却睁圆着一双眼睛！

他也不懂得爸爸的眼睛，为什么要睁圆着，他也不懂得妈妈的眼泪，为什么要垂下。但是，他就此不再吃，他就悄悄地走开了！

他还常常想着他姑母——"啊！——好久了！妈妈说，是三年了！"三年前，他姑母来时，带来两条咸鱼，一方咸肉。他姑母不久就去了，他却天天想着她。他还记得有一条咸鱼，挂在窗口，直挂到过年！

他常常问他的妈妈，"姑母呢？我的好姑母，为什么不来？"他妈妈说，"她住得远咧！—— 有五十里路，走要走一天！"

是呀，他天天是同样地想，——他想着他妈妈，想着他爸爸，想着他摇篮里的弟弟，想着他姑母。他还想着那破塔中的一条蛇，他想："它的头有斗一样大，不知道它两只眼睛，有多少大？"

他咬着指头，想着想着，直想到天黑。他心中想的，是天天一样，他眼中看见的，也是天天一样。

他又听见一声听惯的"哇……乌……"，他又看见那卖豆腐花的，把担子歇在对面的荒场上。孩子们都不游戏了，都围起那担子来，捧着小碗吃。

他也问过妈妈，“我们为什么不吃豆腐花？”妈妈说，“他们是吃了就不再吃晚饭的了！”他想，他们真可怜啊！只吃那一小碗东西，不饿的么？但是他很奇怪，他们为什么不饿？同时担子上的小火炉，煎着酱油，把香风一阵阵送来，叫他分外的饿了。

天渐渐地暗了，他又看见五个看惯的木匠，依旧是背着斧头锯子，抽着黄烟走过。那个年纪最大的——他知道他名叫“老娘舅”——依旧是喝得满面通红，一跛一跛的走；一只手里，还提着半瓶黄酒。

他看着看着，直看到远远的破塔，已渐渐的看不见了；那荒场上的豆腐花担子，也挑着走了。他于是和天天一样，看见那边街头上，来了四个兵，都穿着红边马褂；两个拿着军棍，两个打着灯。后面是一个骑马的兵官，戴着圆圆的眼镜。

荒场上的小孩，远远地看见兵来，都说“夜了”！一下子就不见了！街头躺着一只黑狗，却跳了起来，紧跟着兵官的马脚，汪汪地嗥！

他也说，“夜了夜了！爸爸还不回来，我可要进去了！”他正要掩门，又看见一个女人，手里提着几条鱼，从他面前走过。他掩上了门，在微光中摸索着说，“这是什么人家的小孩的姑母啊！”

1920年6月20日，伦敦

（原载《语丝》周刊1926年2月15日第66期）

刘半农（1891—1934）原名寿彭，后改名复。参加“五四”文学革命后以字半农行世。江苏省江阴县人。13岁入读翰林小学。1907年考入常州府中学读书，辛亥革命军兴，曾任文牍工作。1912至1917年在上海作编辑和教师工作，同时开始创作和翻译。1915年创刊的《青年杂志》（自2卷起改名《新青年》）给刘半农的生活道路

打开了新天地，1916年开始在该刊发表作品。1917年后参加了《新青年》的编委会。1920年2月他赴法留学，获文学博士学位。回国后任北京大学教授，并参加了鲁迅先生领导的语丝社。1927年后辞去学校教职，专门进行学术研究。刘半农对"五四"新文学的奠基大业是有芟草辟莱的功绩的，主要著作有诗集《扬鞭集》、《瓦釜集》和《半农杂文》(第一、二集)，学术著作有《中国文法通论》等。

生 的 呼 唤

刘半农是"五四"文学革命的一员骁将，鲁迅先生称赞他"活泼，勇敢，很打了几次大仗。"(《忆刘半农君》)另有人称他为"参加过几阵生死战的老将"(陈康白:《刘半农先生》)。这不仅指他在反对封建卫道者、推进新文化运动态度上鲜明而坚决，而且还在于他的诗作和散文表现了对于劳动人民的同情，对于剥削者压迫者的控诉，以直白的语言形式描绘了这种不平等现象，从而应和了时代的调子，拨动了读者的心弦。人们从他的新文学创作中，可以看到他对于农民、牧民、木匠、铁匠、洋车夫、贫苦市民、妇女、小商贩等生活的屡屡描绘，《学徒苦》、《相隔一层纸》、《卖萝卜人》、《车毯》、《铁匠》等都是一时被传诵的白话名篇。《饿》这篇作品从一个角度表现了作者同样的思想感情。它以散文的形式写成，然而充满诗情——字里行间流溢着作者对劳苦人民和儿童的同情和热爱，因此作者后来把它编在诗集《扬鞭集》中，赵家璧主编的《中国新文学大系》诗歌卷也收入了此篇。

"饿"是什么滋味？人间为什么会有"饿"现象？社会既然容他生，不当有他一份饱肚的食品吗？然而旧社会剥夺了多少人有这份起码的生存的权利！有过许多以争取温饱和生存、平等自由为时代使命的名篇佳作，从水灾、旱灾、兵灾、瘟疫病疾等各个角度映照出那个千疮百孔、行将崩溃的社会末世形象，而刘半农的这篇《饿》则

以小见大，从对一个饥饿中盼父买米归来的儿童视线和心理变化的特殊角度，表现出一个严重的普遍社会问题。一滴水可照见大海，一粒砂中看大千世界，这原也是艺术的妙处。一个还在以吮手指当奶头的孩子饿了，“他真饿了！——饿得他的呼吸，也不平均了，饿得他全身的筋肉，竦竦的发抖！”他为什么会这样？父母的辛劳养不住他呀！妈妈是个洗衣妇，一边摇着弟弟的摇篮，一边在拚命给别人洗衣服；爸爸呢？出外赚钱买米去了，他也许是木匠，也许是个洋车夫，总之一天的钱，不够一天一家人买米用的。因此孩子每每在吃饭时遭父亲训斥，他那一双大眼睛给孩子心灵印下恐怖的影子。真是难为了这孩子，他象成年人一样懂事，别家孩子玩耍，自己肚里没饭打不起精神玩，就坐在门前看；吃饭时看着父母因饭食不够发怒或落泪，自己就悄悄走开。他天天盼着能吃上一顿饱饭，也天天看着门外对面的塔影，别家的孩子玩，卖豆腐花的挑子，谋生来往的木匠，入夜出来巡逻的警察及偶而提咸鱼走过的女人。他看着，他想着，天真的孩子无非要求能吃上一顿饱饭，不再饿，然而又一天要入夜了，爸爸仍未归来，更不说三年前曾给他家送过一条咸鱼、永远留给他美好记忆的姑母了。作者信笔照直写来，既无丽词佳句，也没在篇章技法上刻意下工夫，但是一个食不裹腹的穷市民家庭的孩子的心理却活托托地浮现在我们眼前了。

我们不妨称《饿》是一首以散文形式写成的朴素的诗。沈从文称赞刘半农说：“以一个散文的形式，浸在诗的气息里，平凡的看，平凡的叙述，表现一个平凡的境界，这手法是较之与他同时作者的一切作品为纯熟的。”（《论刘半农的〈扬鞭集〉》）这一评论无疑是涵盖着《饿》在内的。一般讲，过分直白的诗较少韵味，因此诗人常常呕尽心血铸造新词，古人说的“语不惊人死不休”，“吟按一个字，捻断数茎须”等总结的都是这方面的体会。写作上似有一惯例，诗及优美的散文都要求写的含蓄、有韵味，写什么偏不说出什么，如形容人一天天消瘦，不直说，而要写成“衣带渐宽”；写动、静之景，最好在篇中也不出现动、静一类字眼，胡适写的《蝴蝶》一诗，因为篇

中出现"蝴蝶"字样曾遭到黄侃的讥笑。那么写"饿"呢，最好也不要直喊"饿"了。但刘半农偏偏不循惯例，写《饿》不避"饿"字，劈头就是"他饿了"——直白地告诉你全篇要写的意旨，而后文中屡屡写到"他真饿了"，"他分外的饿了"，用"饿"字足有七处，我们感到腻味了吗？没有！反而觉得一样的真切、动人，为一个天真的孩子的起码生存权利遭到剥夺而增长着气愤。含蓄、有韵味是好的；直白的渲露真情，能引起读者心灵的共振，一样可以获得应有的效果。这关键在于情真，在于作者的笔下有震慑读者心弦的魅力。在《饿》中，作者写小孩子真饿了，饿得身上发抖，这是肉体的饥饿，是第一层；进而写小孩子在"饿"中所引起的心理变化，细致地展现了小主人公天真幼稚又十分懂事的心灵世界，这是由外到内，由表层向深层的开掘；又进一步从小主人的"饿"写到一家人的为"饿"奔波操劳，甚至也闪现了这个小家庭之外的世界上人群——木匠、卖豆腐花的、巡警等等的为谋生而活动的身影，不妨说整个社会都在为摆脱"饿"的压迫而奔命。这是由点向面的扩展，作品控诉和同情的题旨因此增大。直白地写，写透了，写深了，自成一格，这便是由这篇散文我们看到的刘半农写作的一个特点。

（曾广灿）

3. 落 花 生

许地山

我们屋后有半亩隙地。母亲说："让它荒芜着怪可惜，既然你们那么爱吃花生，就辟来做花生园罢。"我们几姊弟和几个小丫头都很喜欢——买种的买种，动土的动土，灌园的灌园；过不了几个月，居然收获了！

妈妈说："今晚我们可以做一个收获节，也请你们爹爹来尝尝我们底新花生，如何？"我们都答应了。母亲把花生做成好几样的食品，还吩咐这节期要在园里底茅亭举行。

那晚上底天色不大好，可是爹爹也到来，实在很难得！爹爹说："你们爱吃花生么？"

我们都争着答应："爱！"

"谁能把花生底好处说出来？"

姊姊说："花生底气味很美。"

哥哥说："花生可以制油。"

我说："无论何等人都可以用贱价买它来吃；都喜欢吃它。这就是它的好处。"

爹爹说："花生底用处固然很多；但有一样是很可贵的。这小小的豆不像那好看的苹果、桃子、石榴，把它们底果实悬在枝上，鲜红嫩绿的颜色，令人一望而发生羡慕的心。它只把果子埋在地底，等到成熟，才容人把它挖出来。你们偶然看见一棵花生瑟缩地长在地上，不能立刻辨出它有没有果实，非得等到你接触它才能知道。"

我们都说："是的。"母亲也点点头。爹爹接下去说："所以你们

要像花生,因为它是有用的,不是伟大、好看的东西。"我说:"那么,人要做有用的人,不要做伟大、体面的人了。"爹爹说:"这是我对于你们的希望。"

我们谈到夜阑才散,所有花生食品虽然没有了,然而父亲底话现在还印在我心版上。

(载《空山灵雨》,商务印书馆 1925 年版)

许地山(1893—1941年)出生在台湾一个官宦家庭里,祖籍福建龙溪,名赞堃,笔名落花生。幼读经史,受到较多传统和宗教文化影响。甲午战争后,台湾沦入日本人之手,全家迁到大陆,落籍福建。家道中落后,外出谋生,曾在福建省立二师、缅甸仰光华侨学校等地中小学教书。1917 年入燕京大学读书,以后积极从事新文学运动,是文学研究会的发起人之一。1922 年开始发表小说,同年赴美国哥伦比亚大学留学,后又转英国留学继续研究宗教学,印度哲学及梵文、民俗等。1926 年回国,次年任燕京大学教授,并在北大、清华等校兼课。1935 年任香港大学教授。抗战开始后,他创作反映抗战题材的作品,并担任了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香港分会的常务理事。主要作品有《空山灵雨》、《缀网劳蛛》、《危巢坠简》和《解放者》等。解放后出版有《许地山选集》等。

落花生的奉献精神

中国历来的好文章,短文多,长文少。新文学头一个十年里,散文小品的成功,几乎在小说戏剧诗歌之上。象冰心的《往事》,朱自清的《背影》,许地山的《落花生》等,不仅传诵一时,而且成为整个

一个世纪的散文名篇。大师们究竟何以在一个短短的篇幅内达到如此高超的成就，这些小品的价值为何经久不衰，这真是值得探索的题目。

许地山经历颇多，在美国和英国研究过宗教，造诣很深，但他的散文却写得如此通俗，简单，朴素得象一朵野花。找《落花生》原作，没必要去大学的图书馆去找那些竖排版的书，只要找一本小学课本就行，甚至任何一个小学毕业生的记忆中都会有这一句"我们屋后有半亩隙地。"

大家也许都知道佛教禅宗有"俗讲"这一回事。禅宗大师把那些深奥的道理用极通俗的语言讲给老百姓听，让大家接受并传播爱和奉献的佛教精神。言者有意，听者无心，然而一旦顿悟之后，便会明白好多道理。但把一种深刻的道理变成通俗的故事需要好多功夫，也需对这种道理有超神入化的认识和感受。许地山的散文中，深深地渗透着佛教意识，不过，对于一般读者已不显痕迹。我们不易看出他在宣扬什么，文字上也见不到雕琢的痕迹。但许地山的散文绝不象他们看上去的那么简单。用一句时髦的话说叫"有深层意蕴。"

《落花生》体现的是一种奉献精神

当然我们在评析时要赋予落花生以一种主体性，或者说它是主体精神的某种体现。"你们偶然看见一棵花生瑟缩地长在地上，不能立刻辨出它有没有果实，非得等到你接触它才能知道。"落花生没有努力去炫耀自己，而是默默地生长，在地下结果。炫耀自己是一种自我欲望的满足，而把果子埋在地下，却是十足的贡献。苹果在生长的同时由于其颜色、芳香吸引了羡慕的目光，也就炫耀了自己，在生长和死亡的过程中满足了自我的欲望，但它毕竟还是有果实的。那些只炫耀自己，只满足自己，没有果实，丝毫不贡献的主儿，大概许地山连提也不愿提到它们。也许，落花生的默默奉献并没有要以此贬低别的什么，甚至由此引起纷争、斗争，它也许只是要我们品尝它，而不要我们去拿它跟别的植物比较。所以我们如果

把这种奉献扩展到人际关系的斗争、社会的贡献，甚至增加许多道德、伦理的内容进去，那就违背了作者的原意。《落花生》没有要我们把它的哲学当作工具，而只是讲了一种人生的意义，传达一种极高尚的价值观，而这种价值观又是那么一种极普通的植物——花生，那么一块极普通的空闲地，普通的父亲母亲，普通的故事所产生出来的。一切都是那么通俗。

这篇散文的文字功夫就在于其不见功夫，所谓“无技巧”。但又不是天衣无缝，那倒是显出人工之巧。文中那些对话稍微给人一种累赘之感，这也正是大俗大雅之处。它表示：父亲原来就是这么说的。（这多少流露了作者对童年的留恋。）在这里，你必须放弃那种一贯的阅读那些矫揉造作的散文的习惯定势，你首先就假定：这是一篇好文章，然后再体会它好在哪里。对于大师，我们也许只能如此。更何况，《落花生》确实是一篇精品。

（曾广灿　刘秉仁）

4. 往 事 （一）（节选）

生命历史中的几页图画

冰　心

在别人只是模糊记着的事情，
　　然而在心灵脆弱者，
　　已经反复而深深地
　　　镂刻在回忆的心版上了！

　索性凭着深刻的印象
　　将这些往事
　　移在白纸上罢——
　再回忆时
　　不向心版上搜索了！

一

将我短小的生命的树，一节一节的斩断了，圆片般堆在童年的草地上。我要一片一片的拾起来看；含泪的看，微笑的看，心里吹着短歌的看。

难为他装点得一节一节，这般丰满而清丽！

我有一个朋友，常常说，“来生来生！”——但我却如此说：“假如生命是乏味的，我怕有来生。假如生命是有趣的，今生已是满足

的了！”

第一个厚的圆片是大海：海的西边，山的东边，我的生命树在那里萌芽生长，吸收着山风海涛。每一根小草，每一粒沙砾，都是我最初的恋慕，最初拥护我的安琪儿。

这圆片里重叠着无数快乐的图画，憨嬉的图画，寂寞的图画，和泛泛无着的图画。

放下罢，不堪回忆！

第二个厚的圆片是绿阴；这一片里许多生命表现的幽花，都是这绿阴烘托出来的。有浓红的，有淡白的，有不可名色的……

晚晴的绿阴，朝雾的绿阴，繁星下指点着的绿阴，月夜花棚秋千架下的绿阴！

感谢这曲曲屏山！它圈住了我许多思想。

第三个厚的圆片，不是大海，不是绿阴，是什么？我不知道！

假如生命是无味的，我不要来生。假如生命是有趣的，今生已是满足的了。

三

“只是等着，等着，母亲还不回来呵！”

乳母在灯下睁着疲倦下垂的眼睛，说，“莹哥儿！不要尽着问我，你自己上楼去，在栏边望一望，山门内露出两盏红灯时，母亲便快来到了。”

我无疑地开了门出去，黑暗中上了楼——望着，望着，无有消息。

绕过那边栏旁，正对着深黑的大海，和闪烁的灯塔。

幼稚的心，也和成人一般，一时的光明朗澈——我深思，我数着灯光明灭的数儿，数到第十八次，我对着未曾想见的命运，自己假定的起了怀疑。

“人生！灯一般的明灭，飘浮在大海之中。”——我起了无知的

长太息。

生命之灯燃着了。爱的光从山门边两盏红灯中燃着了！

五

场厅里四隅都黑暗了。只整齐的椅子一行行的在阴沉沉的影儿里平列着。

我坐在尽头上近门的那一边，抚着锦衣，抚着绣带和缨冠凝想——心情复杂得很。

晚霞在窗外的天边，一刹浓红，一刹深紫，回光到屋顶上——

台上琴声作了。一圈的灯影里，从台侧的小门，走出十几个白衣彩饰，散着头发的安琪儿，慢慢的相随进来，无声地在台上练习着第一场里的跳舞。

我凝然的看着，潇洒极了，温柔极了，上下的轻纱的衣袖，和着纵铮的琴声，合拍的和着我心弦跳动，怎样的感人呵！

灯灭了，她们又都下去了，台上台下只我一人了。

原是叫我出来疏散休息着的，我却哪里能休息？我想……一会儿这场里便充满了灯彩，充满了人声和笑语，怎知道剧前只为我一人的思考室呢？

在宇宙之始，也只有一个造物者，万有都整齐平列着。他凭在高阑，看那些光明使者，歌颂——跳舞。

到了宇宙之中，人类都来了，悲剧也好，喜剧也好，佯悲诡笑的演了几场。剧完了，人散了，灯灭了，……一时沉黑，只有无穷无尽的寂寞！

一会儿要到台上，要说许多的话；憨稚的话，激昂的话，恋别的话……何尝是我要说的？但我既这样的上了台，就必须这样的说。我千辛万苦，冒进了阴惨的夜宫，经过了光明的天国，结果在剧中还是做了一场大梦。

印证到真的　　比较的真的　一生命道上，或者只是时间上

人将的分别罢了；但在无限之生里，真的生命的几十年，又何异于台上之一瞬？

我思路沉沉，我觉悟而又惆怅，场里更黑了。

台侧的门开了，射出一道灯光来　　我也须下去了。上帝！这也是"为一大事出世"！

我走着台上几小时的生命的道路……

又乏倦的倚着台后的琴站着　　幕外的人声，渐渐的远了，人们都来过了；悲剧也罢，喜剧也罢，我的事完了；从宇宙之始，到宇宙之终，也是如此，生命的道路走尽了！

看她们洗去铅华，卸去妆饰，无声的忙乱着。

满地的衣裳狼藉，金戈和珠冠杂置着。台上的仇敌，现在也拉着手说话；台上的亲爱的人，却东一个西一个的各忙自己的事。

我只看着　　终竟是弱者呵！我爱这几小时如梦的生命！我抚着头发，抚着锦衣……"生命只这般的虚幻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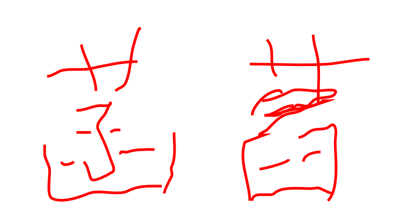
七

父亲的朋友送给我们两缸莲花，一缸是红的，一缸是白的，都摆在院子里。

八年之久，我没有在院子里看莲花了　　但故乡的园院里，却有许多；不但有并蒂的，还有三蒂的，四蒂的，都是红莲。

九年前的一个月夜，祖父和我在园里乘凉。祖父笑着和我说，"我们园里最初开三蒂莲的时候，正好我们大家庭中添了你们三个姊妹。大家都欢喜，说是应了花瑞。"

半夜里听见繁杂的雨声，早起是浓阴的天，我觉得有些烦闷。从窗内往外看时，那一朵白莲已经谢了，白瓣儿小船般散飘在水面。梗上只留个小小的莲蓬，和几根淡黄色的花须。那一朵红莲，昨



夜还是菡萏的，今晨却开满了，亭亭地在绿叶中间立着。

仍是不适意！——徘徊了一会子，窗外雷声作了，大雨接着就来，愈下愈大。那朵红莲，被那繁密的雨点，打得左右欹斜。在无遮蔽的天空之下，我不敢下阶去，也无法可想。

对屋里母亲唤着，我连忙走过去，坐在母亲旁边——一回头，忽然看见红莲旁边的一个大荷叶，慢慢的倾侧了来，正覆盖在红莲上面……我不宁的心绪散尽了！

雨势并不减退，红莲却不摇动了。雨点不住的打着，只能在那勇敢慈怜的荷叶上面，聚了些流转无力的水珠。

我心中深深的受了感动——

母亲呵！你是荷叶，我是红莲。心中的雨点来了，除了你，谁是我在无遮拦天空下的荫蔽？

一〇

晚餐的时候。灯光之下，母亲看着我半天，忽然想起笑着说："从前在海边住的时候，我闷极了，午后睡了一觉，醒来遍处找不见你。"

我知道母亲要说什么——我只不言语，我忆起我五岁时的事情了。

弟弟们都问，"往后呢？"

母亲笑着看着我说："找到大门前，她正呆呆的自己坐在石阶上，对着大海呢！我睡了三点钟，她也坐了三点钟了。可怜的寂寞的小人儿呵！你们看她小时已经是这样的沉默了——我连忙上前去，珍重地将她揽在怀里……"

母亲眼里充满了欢喜慈怜的珠泪。

父亲也微笑了。　　弟弟们更是笑着看我。

母亲的爱，和寂寞的悲哀，以及海的深远：都在我的心中，又起

了一回不可言说的惆怅！

（原载《小说月报》1922 年 10 月
第 13 卷第 10 期）

冰心（1900——）祖籍福建省长乐县，生在福州市一个姓谢的海军军官家庭里，原名谢婉莹，笔名有冰心女士、男士等。由于家庭环境使其接触过海洋生活和较多的中外文学名作，陶冶了爱自然和文学的性灵。1914 年进入北京贝满中学学习。1918 年考入协和女子大学预科，不久转燕京大学女校。"五四"运动爆发，冰心积极参加学生运动，广泛阅读宣传新思想的报纸杂志。1919 年 9 月发表短篇小说处女作《两个家庭》。不久将作品结集成《繁星》、《春水》出版。1921 年夏决意弃医改文。1923 年燕大毕业，赴美国威尔斯利大学留学，这期间写下了著名的书信体散文《寄小读者》。1926 年获文学硕士学位回国，先后任教于燕大和清华。1929 年与社会学家吴文藻结婚，1936 年夫妇赴欧洲考察游历，次年回国。"七七"事变后，积极投入抗战、从事文化救亡活动。1946 年全家赴日本，在东京大学教中国文学。1951 年回国参加社会主义建设，继续从事写作和翻译，曾出版《归国以后》、《陶奇的暑假日记》、《樱花赞》、《小桔灯》、《拾穗小札》等集子，并曾积极参加社会活动，出国访问，还担任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全国政协常委、中国文联委员、中国作家协会书记处书记等职务。

"心版上的雪泥鸿爪"

《往事（一）》是冰心最重要的散文之一。它包括 20 个散文小品，用她自己的话说："那都是我心版上的雪泥鸿爪，值得纪念，不

记下可惜。”(《冰心散文选》自序)这组散文大致可分三类,正如作者在第一篇里所说的记忆的三个圆片:

“第一个厚的圆片是大海;海的西边,山的东边,我的生命树在那里萌芽生长,”这些篇什大致是对作者幼年在山东海边生活的回忆。最典型的是第十篇。

“第二个厚的圆片是绿阴;这一片里有许多生命表现的幽花,……有浓红的,有淡白的,有不可名色的……”这“幽花”也许是一些人。这是作者对北京的回忆。作者写这些散文时并没有离开北京,但所写的都是已经经历过的事情,过去曾有过的感情的记忆。

“第三个厚的圆片,不是大海,不是绿阴,是什么?我不知道!”那是作者年轻的心灵所感受到的某种无可名状的孤独和寂寞以及对自然与人生所产生的顿悟,或者对世界的一些哲理性的概括。

但是,有一个差不多连贯的主题将这20个“圆片”连结起来。这个主题就是爱的哲学。“我只愿这一心一念,永生永存,尽我在世的光阴,来讴歌这神圣无边的爱。”这种“世界是爱”的幻想,是冰心经历“五四”落潮之后心灵无所寄托的体现,与当时部分知识青年共同的社会心理相合拍。作者以优美的文字造成浓郁的抒情气氛,宣扬着母爱和童贞,借以躲避自己“心中的风雨”。爱的哲学的另外一方面就是对自然的爱。作者在散文中表现了“天赋的悲哀”与“心灵的寂寞”,而这种心理的结果就是趋向于自然,作者透过险恶、枯躁、蒙昧的面纱看到了生活和世界的真实内容,只是体会不深,不能由此更深一层地揭露社会现实的黑暗。这与作者的年龄与经历有关。此外,冰心对于爱的追求,不是那么狂热奔放,这主要是由于女性的特点以及她并没有完全摆脱古典文学的影响、温柔敦厚的诗教传统在她的散文中还留下小小的一片阴影。

总的来说,母爱在冰心那里显得更强烈,在这方面更多地联系着童年的回忆。《往事(一)》中的第三篇、第七篇、第十篇写母爱最突出。那是一种寂寞时期待荫蔽的爱。这种情感从五岁一直延续到作者的青年时期。如果按照弗洛伊德的理论,这显得有点过分;

否则，就是作者有意的渲染。那么，这种有意的渲染很显然是她在大学里读了好多泰戈尔的诗，深受其影响的结果。但我们说，冰心把泰戈尔的泛爱严格地限制在母爱的范围之内，这就显示了她独有的风格，也将她与同时代及20世纪其他写爱的题材的散文作家区别开来，在文体上客观地说是一种贡献。或许她22岁写作时并没想到这一点。她表达某种寂寞惆怅之感的需要太强烈了，所以我们宁愿说弗洛伊德是不中用的。

技巧上，冰心并未着意要把20个小品连结起来，或者她根本就没想到是20篇。只是偶然发现以后所写的跟这20篇有很大不同，所以就此打住。要么失去了写作的环境（作者在第一篇里无意中透露了写作的环境：在"曲曲屏山"之中），要么消失了寂寞惆怅之感，没有了写作的动力。文字上，每篇开头各不相同，但分外自然，都可说是直抒胸臆。文字后面的功夫锤炼显不出来，但我们相信这种锤炼还是有的。《往事（一）》写于1922年，当时白话文的写作虽然蔚然成风，但写成功的并不很多。冰心以她独特的女性对语言的敏感，在语言表达的优美和流畅性方面，她的白话要比鲁迅的白话成功。他的散文，我们今天读起来也没有丝毫的语言隔障，只有个别单音节的名称冰心忘记了把它们改过来（如她把学校说成学"堂"）。古典文学给她的影响似乎不在语言层面上，而主要在其意蕴和意境的优美。冰心的散文以文字的清丽隽永，纯洁典雅，富有意境美和哲理性见长，形成了现代文学史上的所谓"冰心体"，历来为人称道。

看了散文《往事（一）》使读者有这样一种感觉，它所宣扬的那种爱的哲学显得过分超脱，而文中某些"落花人独立"的感喟更显得离人世间太远了。不知这种看法对否？

（曾广灿　刘秉仁）

5. 藕与莼菜

叶绍钧

同朋友喝酒，嚼着薄片的雪藕，忽然怀念起故乡来了。若在故乡，每当新秋的早晨，门前经过许多的乡人：男的紫赤的臂膊和小腿肌肉突起，躯干高大且挺直，使人起康健的感觉；女的往往裹着白地青花的头布，虽然赤脚，却穿着短的夏布裙，躯干固然不及男的这样高，但是别有一种康健的美的风致；他们各挑着一副担子，盛着鲜嫩玉色的长节的藕。在藕的家乡的池塘里，在城外曲曲弯弯的小河边，他们把这些藕一濯再濯，所以这样洁白了。仿佛他们以为这是供人体味的商品的东西，这是清晨的图画里的重要题材，假若满涂污泥，就把人家欣赏的浑凝之感打破了；这是一件罪过的事情，他们不愿意担在身上，故而先把它们濯得这样洁白了，才挑进城里来。他们想要休息的时候，就把竹扁担横在地上，自己坐在上面，随便拣择担里的过嫩的藕枪或是较老的藕朴，大口地嚼着解渴。过路的人便站住了，红衣衫的小姑娘拣一节，白头发的老公公买两支。清淡的甘美的滋味于是普遍于家家且人人了。这种情形，差不多是平常的日课，直要到叶落秋深的时候。

在这里，藕这东西几乎是珍品了。大概也是从我们的故乡运来的，但是数量不多，自有那些伺候豪华公子硕腹巨贾的帮闲茶房们把大部分抢去了；其余的便要供在大一点的水果铺子里，位置在金山苹果，吕宋香芒之间，专待善价而沽。至于挑着担子在街上叫卖的，也并不是没有，但不是瘦得象乞丐的臂腿，便涩得象未熟的柿子，实在无从欣羡。因此，除了仅有的一回，我们今年竟不曾吃过

藕。

这仅有的一回不是买来吃的，是邻舍送给我们吃的。他们也不是自己买的，是从故乡来的亲戚带来的。这藕离开它的家乡大约有好些时候了，所以不复呈玉样的颜色，却满被着许多锈斑。削去皮的时候，刀锋过处，很不顺爽，切成了片，送入口里嚼着，颇有点甘味，但没有一种鲜嫩的感觉，而且似乎含了满口的渣，第二片就不想吃了。只有孩子很高兴，他把这许多片嚼完，居然有半点钟工夫不再作别的要求。

因为想起藕，又联想到莼菜。在故乡的春天，几乎天天吃莼菜。它本来没有味道，味道全在于好的汤。但这样嫩绿的颜色与丰富的诗意，无味之味真足令人心醉呢。在每条街旁的小河里，石埠头总歇着一两条没篷船，满舱盛着莼菜，是从太湖里去捞来的。象这样地取求很便，当然能得日餐一碗了。

而在这里又不然；非上馆子，就难以吃到这东西。我们当然不上馆子，偶然有一两回去扰朋友的酒席，恰又不是莼菜上市的时候，所以今年竟不曾吃过。直到最近，伯祥的杭州亲戚来了，送他几瓶装瓶的西湖莼菜，他送我一瓶，我才算也尝了新了。

向来不恋故乡的我，想到这里，觉得故乡可爱极了。我自己也不明白，为什么会起这么深浓的情绪？再一思索，实在很浅显的：因为在故乡有所恋，而所恋又只在故乡有，便萦着系着，不能离舍了。譬如亲密的家人在那里，知心的朋友在那里，怎得不恋恋？怎得不怀念？但是仅仅为了爱故乡么？不是的，不过在故乡的几个人把我们牵着罢了。若无所牵，更何所恋？象我现在，偶然被藕与莼菜所牵，所以就怀念起故乡来了。

所恋在哪里，哪里就是我们的故乡了。

一九二三年九月七日作

（载 1923 年 9 月 10 日《时事新报》副刊《文学》第 87 期）

叶圣陶(1894—1988),原名绍钧,字秉臣,后改字圣陶。生于苏州,因家贫,1912年中学毕业后即到小学任教;同时开始文学创作。1919年加入"新潮社",1921年参加发起、组织"文学研究会",并陆续发表了不少暴露社会黑暗的作品。他还参与创办了我国第一个新诗刊物《诗》。他的《稻草人》是中国第一部现代童话集。1928年,他创作的《倪焕之》是现代文学史上较早出现的一部长篇小说。他曾主编过《小说月报》和《中学生》杂志,产生过广泛的社会影响。他长期从事教育工作,十分重视研究语文教学问题,编辑或参与编辑了从幼儿园到大学的多种语文教科书,并根据自己的工作经验,写成了《文章例话》等书。

"清谈而甘美"

《藕与莼菜》以素朴、简洁的语言抒发了作者的思乡之情,同时进一步点出了作者从中感悟出的生活哲理。

作者生在江苏,但作此文时身居上海。作者的家乡水网密布,湖泊和池塘中,遍种莲藕。藕与莼菜,是代表江苏水乡风光的物产,自然是作者从小就喜爱的食品。因此作者在开篇说,"与朋友喝酒,嚼着薄片的雪藕,忽而怀念起故乡来";在结尾又重述,"偶然被藕与莼菜所牵,所以便念起故乡来了"。这种感情是离乡在外的人皆有的。

出淤泥而不染的莲花形象,常见于文学作品中;也偶有作家描写莲藕,但大多突出其虚心、有节的特点,并赋与象征的意义。本文写藕,则别具特色。它是"鲜嫩玉色的长节",具有"清淡而甘美的滋味";既是"供人体味的商品的东西",是"普遍于家家且人人"的平凡的物品;既可作"清的图画里的重要题材",又是人们"大口的嚼

着解渴"的公众食品。至于莼菜，它以"嫩绿的颜色与丰富的诗意"使人赏心悦目，但"无味之味"的甘味，却又平淡无奇。藕和莼菜，形态体相很美，不过，对作者更有吸引力的，乃是它们平凡、"清淡"的品格。什么是美？在作者看来，平凡和朴素乃是美之所在。

《藕和莼菜》并非单纯咏物之作，感物怀人，才是它的重要内容。家乡藕的色和味，固然值得怀念，而种藕人的风姿和藕市的情景及其中蕴含的情致，更牵动作者的情思。采藕和卖藕的男女农民，都"别有一种康健的美的风致，"和象经过"一濯再濯"的藕那样"洁白"的心灵。藕的"甘美的滋味"，正是在这些纯真、质朴的农民心田里所孕育。藕市的景象，是充满了淳朴市风的社会剪影，浸透着"清淡而甘美的滋味"。这保持着自然本色的社会风情，耐人品味。对这种珍贵的人情的怀念，自然会使人内心泛起一种暖意。

"因为想起藕，又联想到莼菜"，而怀念之情的萌发，则是由友情所牵动的。到上海后，这原来"能得日餐一碗"的东西，再也难见到了。因挚友王伯祥馈赠，"今年竟不曾吃过"莼菜的作者，才"算也尝了新"。友人间至情、真诚、质朴，使作者十分依恋。这里不仅是对自然之物的赞辞；同时，更是对人们美好心灵和友情的颂辞。

《藕和莼菜》是一篇感情深沉的散文。作品所表现的不是那种无节制泛滥、无遮拦渲泻，靠一股冲击力去激动人心的洪流，而是借朴实、平淡的描述沁透出感情的甘美，它以含蓄、蕴借为基本特征，具有橄榄般的那种回甘味。叶圣陶曾说《藕与莼菜》等作品"情调是承袭诗词的传统的"(《杂谈我的写作》)，这是当时作者的艺术追求。它所描写的"物"，具有"清淡而甘美"或"无味之味"的美；它所表现的"人"，具有自然、康健、质朴、纯真的美。它的朴实而隽永的风格，正是由这种内在美的质所决定。

《藕和莼菜》抒写的是作者思乡之情，但在文章的最后却引出了一段议论。作者设问：对于故乡，"为什么会起这么深浓的情绪？"并自作回答："因为故乡有所恋，而所恋又只在故乡有，便萦着系着，不能离舍了"。但作者思绪并未到至终止，它借思维的逻辑之势

继续推进，引申出"所恋在哪里，哪里就是我们的故乡"的结论。这自然是富有哲理意味的感悟，更重要的是它展示了作者宽博的胸怀。文中所抒写的不是自己狭窄的思乡之情，而是对"思乡"精神境界的突破。

（张学植）

6. 那 个 城

瞿 秋 白

沿着大路走向一个城，——一个小孩子赶赶紧紧的跑着。

那个城躺在地上，好大的建筑都横七竖八的互相枕借着，仿佛呻吟，又象是挣扎。远远的看来，似乎他刚刚被火，　　那血色的火苗还没熄灭，一切亭台楼阁砖石瓦砾都煅得煊红。

黑云的边际也象着了火似的，灿烂的红点煊映着，那是深深的创痕。他放着热烈惨黯的烟苗，扫着将坏未坏的城角。那城呵——无限苦痛斗争，为幸福而斗争的地方——流着鲜红………鲜红的血。

小孩子走着；黄昏黯淡的时分，灰色的道旁，那些树影——沉沉的垂枝，一动不动复着默然不语的大地；——只隐隐的听着蹬蹬的足音。

天上满布着云，星也不看见，丝毫物影都没有，深晚呵，又悲哀又沉寂。小孩子的足音是唯一的神秘的"动"。四围为什么这样静？——小孩子背后跟着就是无声的夜，披着黑氅，——愈看他愈远。

黄昏已经畏缩，赶紧拥抱一切城头塔顶，雁行的房屋，拥抱在自己的怀里。园圃，树林，烟突；一切一切都渐渐的黑、渐渐的消灭，始终镇压在夜之黑暗里。

他却默然的走着，漠然的看着那个城，脚步也不加快，孤寂，细小……可是似乎那个城却等待着他，他是必须的，人人所渴望的，就是青焰赤苗的火也都等着他。

夕阳——熄灭了。雉堞，塔影，都不见了。城小了些，矮了些，差不多更紧贴了那哑的大地。

城上喷着光华奇彩，在模模糊糊的雾里。现在他已经不象火烧着，血染着的了。——那些行列不整的屋脊墙影，仿佛含着什么仙境，——可是还没建筑完全，好象是那为人类创造这伟大的城的人已经疲乏了，睡着了，失望了，抛弃了一切而去了，或者丧失了信仰

就此死了。

那个城呢——活着，热烈至于晕绝的希望着自己完成仙境，高入云霄，接近那光华的太阳。他渴望生活，美，善；而在他四围静默的农田里，奔流着潺湲的溪涧，垂复在他之上的苍穹又渐渐的映着紫……暗，红的新光。

小孩子站住，掀掀眉，舒舒气，定定心心的，勇勇敢敢的向前看着；一会儿又走起来了，走得更快。

跟在他后面的夜，却低低的，象慈母似的向他说道：

"是时候了，小孩子，走罢！他们——等着呢……"

读高尔基后。一九二三年十一月十五日

（原载《中国青年》1923年第1卷第6期）

瞿秋白（1899—1935）江苏常州人。原名双，又名爽、霜，曾用笔名宋阳，易嘉、何苦等。1917年考入北京俄文专修馆学习。参加过"五四"运动和李大钊领导的马克思学说研究会。与郑振铎等人创办《新社会》旬刊、《人道》月刊。1920年访问苏联，192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回国后编辑《新青年》和《向导》周报。在中国共产党的第三次至第六次代表大会上，都被选为中央委员，并担任党中央的领导职务。1935年不幸被俘，在福建长汀被国民党杀害。文艺著作有《俄乡纪程》、《赤都心史》等。译作有《托尔斯泰短篇小说集》、《高

尔基创作选集》、《法兰西近代短篇集》等。现有《瞿秋白文集》行世。

憧憬与讴歌

瞿秋白在1920年10月以北京《晨报》记者身份赴俄国访问，亲眼目睹了十月革命后俄国天翻地覆的巨大变化，回国后用诗一样的语言，饱蘸着炽热的情感，写下了这篇作品。这篇散文通篇采用象征性表现手法，讴歌十月革命后的俄国，希望中国走十月革命"大路"。

象征性手法是文学创作的一种表现手法，它借助某一具体事物的形象，以表现某种相近或相似的概念、思想和感情。它比一般比喻所概括的内容更为深广。阅读《那个城》，首先要明了作品中所写的象征物"那个城"和"小孩子"象征什么。这篇散文发表时，前面有该刊记者按："这是象征派的小说。那个城就是俄国大革命大破坏后的光景，那个小孩即是中国。"明白了象征物和被象征物，这篇作品就好分析了。

这篇散文中，作者对"那个城"——十月革命后的俄国，倾注了满腔的热忱。他用象征性的诗一样的语言，描绘了那个城既有艰辛和困苦，也有成功和欢乐，既有鲜血和创痕，也有光照和希望，有旧的在挣扎和灭亡，也有新的在诞生和成长。作者满怀着激情，写道："那个城呢——活着，热烈至于晕绝的希望着自己完成仙境，高入云霄，接近那光华的太阳。他渴望生活，美，善；而在他四围静默的农田里，奔流着潺湲的溪涧，垂复在他之上的苍穹又渐渐的映着紫……暗，红的新光。"深沉而热烈讴歌了十月革命后的俄国。

文章中作者又塑造了象征中国的"小孩子"这一形象，小孩子处的环境是"又悲哀又沉寂"的"无声的夜"，这个小孩子正"沿着大路""定定心心的，勇勇敢敢的"走向那个城，而那个城"他们——等

着呢……"。"小孩子"这一形象的塑造，充分地表现了作者对俄国十月革命的憧憬，表达了走十月革命道路，是中国的"必须的，人人都渴望的"，必由之路。

这篇文章像一首散文诗，感情浓郁，意境深远。读后能够唤起读者无限的遐想。

（周学明）

7. 风　筝

鲁　迅

北京的冬季，地上还有积雪，灰黑色的秃树枝丫叉于晴朗的天空中，而远处有一二风筝浮动，在我是一种惊异和悲哀。

故乡的风筝时节，是春二月，倘听到沙沙的风轮声，仰头便能看见一个淡墨色的蟹风筝或嫩蓝色的蜈蚣风筝。还有寂寞的瓦片风筝，没有风轮，又放得很低，伶仃地显出憔悴可怜模样。但此时地上的杨柳已经发芽，早的山桃也多吐蕾，和孩子们的天上的点缀相照应，打成一片春日的温和。我现在在哪里呢？四面都还是严冬的肃杀，而久经诀别的故乡的久经逝去的春天，却就在这天空中荡漾了。

但我是向来不爱放风筝的，不但不爱，并且嫌恶他，因为我以为这是没出息孩子所做的玩艺。和我相反的是我的小兄弟，他那时大概十岁内外罢，多病，瘦得不堪，然而最喜欢风筝，自己买不起，我又不许放，他只得张着小嘴，呆看着空中出神，有时至于小半日。远处的蟹风筝突然落下来了，他惊呼；两个瓦片风筝的缠绕解开了，他高兴得跳跃。他的这些，在我看来都是笑柄，可鄙的。

有一天，我忽然想起，似乎多日不很看见他了，但记得曾见他在后园拾枯竹。我恍然大悟似的，便跑向少有人去的一间堆积杂物的小屋去，推开门，果然就在尘封的什物堆中发见了他。他向着大方凳，坐在小凳上；便很惊惶地站了起来，失了色瑟缩着。大方凳旁靠着一个蝴蝶风筝的竹骨，还没有糊上纸，凳上是一对做眼睛用的小风轮，正用红纸条装饰着，将要完工了。我在破获秘密的满足中，

又很愤怒他的瞒了我的眼睛，这样苦心孤诣地来偷做没出息孩子的玩艺。我即刻伸手折断了蝴蝶的一支翅骨，又将风轮掷在地下，踏扁了。论长幼，论力气，他是都敌不过我的，我当然得到完全的胜利，于是傲然走出，留他绝望地站在小屋里。后来他怎样，我不知道，也没有留心。

然而我的惩罚终于轮到了，在我们离别得很久之后，我已经是中年。我不幸偶而看了一本外国的评论儿童的书，才知道游戏是儿童最正当的行为，玩具是儿童的天使。于是二十年来毫不忆及的幼小时候对于精神的虐杀的这一幕，忽地在眼前展开，而我的心也仿佛同时变了铅块，很重很重地堕下去了。

但心又不竟堕下去而至于断绝，他只是很重很重地堕着，堕着。

我也知道补过的方法的：送他风筝，赞成他放，劝他放，我和他一同放。我们嚷着，跑着，笑着。——然而他其时已经和我一样，早已有了胡子了。

我也知道还有一个补过的方法的：去讨他的宽恕，等他说，"我可是毫不怪你呵"。那么，我的心一定就轻松了，这确是一个可行的方法。有一回，我们会面的时候，是脸上都已添刻了许多"生"的辛苦的条纹，而我的心很沉重。我们渐渐谈起儿时的旧事来，我便叙述到这一节，自说少年时代的胡涂。"我可是毫不怪你呵。"我想，他要说了，我即刻便受了宽恕，我的心从此也宽松了罢。

"有过这样的事么？"他惊异地笑着说，就象旁听着别人的故事一样。他什么也不记得了。

全然忘却，毫无怨恨，又有什么宽恕之可言呢？无怨的恕，说谎罢了。

我还能希求什么呢？我的心只得沉重着。

现在，故乡的春天又在这异地的空中了，既给我久经逝去的儿时的回忆，而一并也带着无可把握的悲哀。我倒不如躲到肃杀的严冬中去罢，——但是，四面又明明是严冬，正给我非常的寒威和冷

气。

一九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原载《语丝》周刊1925年2月2日第12期）

鲁迅（1881——1936），姓周，字豫才，原名樟寿，后改名树人。生于浙江绍兴一个封建士大夫家庭。七岁入私塾，十三四岁时家道中落，十七岁时考入南京水师学堂，后转人江南陆师学堂的矿路学堂。1902年官费赴日留学，先学医，后改学文，致力于民主科学的启蒙宣传。1909年回国在绍兴府教书。1912年到南京教育部任佥事，同年随教育部迁京，前后任职达15年。《新青年》改组后参加了编委会。1918年发表新文学史上的第一篇白话小说《狂人日记》，他以突出的战绩成为"五四"新文化运动的旗手和文学革命的主将。1920年起，曾在北京大学、北京女师大等校兼课，积极支持学生的爱国行动、抨击反动政府的暴行。1926年赴厦门大学任教。1927年1月抵广州，任中山大学文学系主任兼教务主任，同年9月抵上海，从此开始他生活历程中最光辉的10年。这期间，他以杂文为武器进行反文化"围剿"的斗争，主持成立并领导了左翼作家联盟，还参加了以反对国民党法西斯统治为宗旨的中国自由运动大同盟和中国民权保障同盟。

主要著作有《呐喊》、《彷徨》、《故事新编》三本小说，杂文集先后出版了《坟》、《热风》、《华盖集》、《且介亭杂文》等十七种，还有散文诗《野草》、学术著作《汉文学史纲要》、《中国小说史略》及大量的翻译作品等。

难得的对比艺术

早在1919年《国民公报》《新文艺》栏内，鲁迅发表过一组散文诗，其中最后一篇是《我的兄弟》，全文如下：

我是不喜欢放风筝的，我的一个小兄弟是喜欢放风筝的。

我的父亲死去之后，家里没有钱了。我的兄弟无论怎么热心，也得不到一个风筝了。

一天午后，我走到一个从来不用的屋子里，看见我的兄弟，正躲在里面糊风筝，有几支竹丝，是自己削的，几张皮纸，是自己买的，有四个风轮，已经糊好了。

我是不喜欢放风筝的，也最讨厌放风筝，我便生气，踏碎了风轮，折了竹丝，将纸也撕了。

我的兄弟哭着出去了，悄然的在廊下坐着，以后怎么样，我那时没有理会，都不知道了。

我后来悟到我的错处。我的兄弟却将我这错处全忘了，他总是很要好的叫我"哥哥"。

我很抱歉，将这事说给他听，他却连影子都记不起了。他仍是很要好的叫我"哥哥"。

啊！我的兄弟。你没有记得我的错处，我能请你原谅吗？

然而还是请你原谅罢！

事隔五年，作者又改写为《风筝》。这种现象在鲁迅的一生创作中是不多见的，它让我们产生两个疑问：其一，看来一件平常的生活往事作者为何要反复表现它？其二，同一素材同一主题如何再次表现它？

似乎这在大师面前却并不是疑问，他发展了雏篇中的对比艺术，使所表现的内容更精妙深刻地传达给了读者。

北京的冬季，地上有积雪，天空有零星风筝浮动，由此而联想

到故乡的春二月放风筝时节的热烈场景，这是逆向联想，第一层对比。扣题，交待行文缘起，也是往事的背景。笔调上前略后详，从声、色、形、态等方面重墨渲染，以突出故乡风筝之盛，为下文兄弟二人出场作衬托铺垫。

故乡风筝如此之盛、之美，我却不爱，这是二层对比。不但不爱，并且嫌恶，视之为没出息。没想偏偏小兄弟最喜欢风筝，这是第三层对比。小兄弟爱风筝如痴如醉：张着小嘴呆看空中，惊呼跳跃，乃至于苦心孤诣，偷偷地制作起风筝来。这对于一个儿童来说是正常的，正如作者自己所说："游戏是儿童最正当的行为，玩具是儿童的天使。"因为玩具的兴趣会激起他们超常的想象力和创造力，"小兄弟"的蝴蝶造型，做"眼睛"的风轮，都表明它是超出一般水平的，然而这种极富创造力的精心作品，却被"我"一一践毁了，这是第四层对比。此刻，与其说是在折断一只风筝，不如说是在糟践一颗童心，不如说是在毁灭一种美；因而，与其说满足、傲然与愤怒、绝望形成一种强烈反差，不如说是恶与善、丑与美形成了一种强烈反差。

有幸的是"我"终于醒悟到"幼小时候对于精神的虐杀的这一幕"，这与过去的"嫌恶"形成第五层对比，显然作者在清理自己的思想，从而构成了封建落后保守的教育思想与进步时代的人文教育思想的对比。这与其说是"我"的过错，不如说是时代的过错。但无论怎么说，它给"我"的心灵深层投下沉重的阴影，因而"我"总想涤抹掉，思想了种种补过的方法，可事实恰与愿望违背，"我"深思熟虑后去诚恳地向小兄弟乞求宽恕，不想小兄弟却不经意地说："有过这样的事么？"这儿前详后略，前谨后谐，形成最后一层对比，渲染的是：教训是深刻的，心情是沉重的。仔细品读全文，我们似才明白，先生于此耿耿于怀，是想深刻地反省自己，也借此告诫所有做家长的父母兄长们。

成功的对比，对于叙事说理，能使观点更鲜明，更有说服力；用来写人抒情，则对照强烈，富于感染力。《风筝》的艺术魅力正是由

此产生的：一比突出“我”对风筝往事记忆之深；二比突出“我”之不近情理；三比突出“我”的老成、偏见，小兄弟的天真；四比突出小兄弟的聪敏和“我”的残酷；五比批判了落后保守的教育思想；最后一比强调的是这一事件留给“我”的沉重愧疚和深刻教训。

对比，就这样在本文中既完成了行文的逻辑构思——从绘景叙事、写人到议论、抒情；又刻画了鲜明的人物性格，同时还揭示了深刻的主题并抒发了作者惭愧痛苦的情感。《风筝》的确是一篇对比艺术的精品。

（曾广灿、许正林）

8. 春　雨

韦　素　园

在干亢的，尘沙飞扬的北京城里，本来不多雨。这几日，不知为了什么，落了一次，今晚又落起来了——，想是送暮春的。

我的心陡然忆起当日青年争相传说的一件故事：

在古老的支那有一块曾经被外人蹂躏过的地方，早年来过了一个这样的异省少女：缟衣素手，意态幽然；每当午后，烈日偏西的时候，母亲睡了午觉，她便携着唯一的亲密的伴侣——约有六七岁的小弟弟，一阵轻启了扉门，向外面走去。

日子经久了，母亲有时醒来，不见爱女，便着人在外寻找。

"妈妈，我和姐姐在那边看学生体操，"刚一进门，小弟弟便这样说了。

母亲凝视着爱女，隐忍一声不语；爱女看了一看母亲，仿佛含有几分羞怯更有几丝愁意似的。

然而异乡做客，这些微的隔膜都在亲爱中燃烧去了。

有一日，小弟弟从外面跑回来，手里拿着糖果，笑咪咪的进了姐姐屋里。

"姐姐，——他进了房门便说——那边有个学生给我买的这些东西，他原先本说带我去摘野果。"

少女两颊微泛红意了，仿佛更有点热；她的心鹿鹿在跳，一把将小弟弟紧紧搂住，小弟弟几乎急得要哭了。

"哦，他别的可说了些什么？"少女轻轻地问，更显得不安了。

小孩子摇一摇头，从她的怀中脱出，将糖果向口中一塞，便跑往门外不见了。

日子经久了，小弟弟手中时常不断糖果；姐姐对小弟弟也更加热爱起来了。

太阳快下山了。少女临在阶前，注视着远方红光灿烂的暮霞；在这暮霞的里面仿佛有一种神秘的，不可言说— 尤其对于少女——的东西似的。

这时候，小弟弟从外面走来，低低地说：

“姐姐，你回答他的，我已经告诉他了。哦你看这——”小弟弟说着这话，便将纸条递给了姐姐。她顺手将纸条塞进自己的口袋里。

——“小弟弟，”-- 她说：—— “我们一同到后园里去，我捉蜻蜓和蝴蝶给你。”

“好、”小弟弟答了一声，她们便携着手走去了。

夜色盖笼了大地。青藤下，微风吹来，感受到丝丝地凉意。少女心中在想：“我明日傍晚怎好去践约会他呢？倘若我的母亲，倘若这四周的邻人要是知道……不过这也不大要紧。我害怕，我莫名其妙的畏惧，我很害怕初次看见了他……”这时候，在少女的脑海里，现出一条满生了绿草的蜿蜒的小道向海边迤去。在这小道上，有个青年，穿着海军制服，面孔红白，身体异常秀健，……少女想，“倘若我也随着这位少年顺这山路走去，到了海边，我们又将说些什么呢？ ——‘不去’——”这只在少女意念的困难中一现，便又如迅速的流星一般躲起了。

晚钟敲了十下，慈母呼爱女就寝。

前面是无际涯的大海，两旁环绕了葱茏的丛山，小道上，夕阳下，隐约着两个人影，缓缓地前进。

这时候，不知为什么消息透露到全校中的同学耳中了。在一种不可明的力的支配下，成群的青年抛下了晚餐，如中疯魔似的，也走上小道了。

海风吹得正紧，野木忽忽有声，可怜在这异样的衰老的支那古邦的命运压抑着他们，心血异常的沸腾起来了；他们想探一探这神秘的究竟。

海天，树木，野草，晚烟，暮霞……作了这奇迹般的陪衬。

少女，面临大海，当着晚风，挺立在海边不动，……晚潮渐渐地上来了，浸湿了她的足下的沙石，一转眼便又将她的两脚盖下了，……成群的学生在四外做了弓形坐着，围着她和他，……最后有人提议：如果她说一声："请你们回去"，我们大家便走。

…………

少女，面临大海，当着晚风，挺立在海边一动不动。……

晚潮渐渐地上来了。……

此时除低微的波声，一切都暂浸在沉默里。猝然间，好象发生了什么骇人的意外似的，学生都紧张地，慌忙地先后立了起来，折向旧道走去。"他"呢，在这剧烈的变化下，转睛一看，也便默然地随着他们。

晚潮是更高涨起来了。……

——"银姑娘！"——尖锐的急迫的喊声从一个约摸着有五十岁上下的，身着海军军官制服的，矍铄的老人口中发出：——"你怎么还站在这里！？"

少女听明了这正是她的父亲至友——极熟悉的海军校长的声音，她便转过了低垂的头，从晚潮中走出。

两颊映着夕阳和晚霞，红晕得不堪了。

美丽的时光和美丽的心情截然逝去。

热闷的，恼人的四壁紧包了少女的未消尽的残夏。有时弟弟邀

请姐姐一同出去，她便婉辞了他："我们就在这看一看晚霞吧！"

绿荫下面，母亲晚间爱讲些故事，听得起劲时，倒也可减却苦恼。只是……只是当晚风从远远的，远远的海边送来晚潮的低低的细语的时候，她却静静地，静静地，若有所感似的，和着沙沙的叶声，暗暗地流下泪来。

残夏急驰过去，不久她便回到P城的学校了，在苦恼而且不敢向别人诉语时，她便将这生命上深刻了痕迹的隐情微微地泄露在洁白的纸上。

久之，她便成了一时享名的著作家——R君，——有些人这样说。

我随手捻灭了灯，春雨仍滴沥地下着。这从未曾有的刹时的凄然凉爽的意绪仍继续飘浮在陡然的阴沉的暗黑里。

一九二五、四、二二，晚雨时记

（原载1925年5月18日《语丝》第27期）

韦素园（1902——1932）又名漱园，安徽霍邱县人。1915年进阜阳第三师范学校学习。1918年入长沙法政专门学校预科，1920年转到安徽政法专门学校，同年去上海。1921年初，作为上海社会主义青年团的代表，去苏联参加共产国际第三次代表大会。之后，进苏联东方劳动大学学习。1922年回国，同年秋考入北京俄文法政专门学校。1925年4月，与鲁迅等人创办"莽原社"，出版《莽原》周刊；同年9月，与台静农、李霁野等人创办"未名社"，主持"未名社"常务。1926年接编《莽原》半月刊。鲁迅高度赞扬了他甘做"楼下的一块石材，园中的一撮泥土"的不求名利、埋头苦干的精神。其主要著作有：散文小品集《西山朝影》，诗集《山中之歌》，译著《革命与文学》、《托尔斯泰的死与少年欧罗巴》、《邂逅》等。

“春雨”绵绵情意浓

这篇散文，构思巧妙，手法别致，富有诗情画意。象“春雨”那样情意缠绵，象“春雨”那样荡人心田。

作者以“春雨”作为命题，构思可谓巧妙。初读文章，你会感到莫名其妙，——除了一首一尾，只有寥寥数语描述“春雨”外，通篇只是写了一个爱情故事，而这个故事与“春雨”又毫不相干。这岂不是文不对题么？但细细品味，你就会觉得作者用心良苦。诚然，故事开展过程中，从未出现过“春雨”，然而故事所呈示的意境，它所展示的情意，甚至作者所表露的那种“凄然凉爽的意绪”，都似“春雨”那样缠绵、迷濛。并且，这个爱情的悲剧，不也如“送暮春”的“春雨”那样令人惆怅、令人伤怀吗？作者以“春雨”命名，实在是匠心独运。

从审美意识看，文章所叙述的这个爱情故事，本也普普通通，别无新意；但从散文艺术角度欣赏，却也别致，值得玩味。

别致之一，是散文小说化。

近几年来的某些小说，呈现出一种散文化倾向。作者以散文笔法写小说，使小说体式呈示出散文美。散文是否也可向小说靠拢呢？本文对此作出了艺术尝试。应当承认，这篇散文颇具小说的味道。一般说，人物、故事、环境，是小说所具有的三大要素。这篇散文，对这三方面都有具体、生动的描述。只是它在人物描写上，并不如同小说那样注重刻画典型性格，而是着力展示人物的意态、情态。在这一点上，它倒有点近似心境小说了。

文章对于爱情故事的表述，似乎是按照小说惯有的开端、发展、高潮、结局的结构模式来布局的。淡化外在情节，深剖心灵世界，以人物的意绪为线索，按照开端、发展、高潮、结局四部曲的格局铺排笔墨，是这篇散文独特的章法。

概述少女的身世和心态，是故事的开端。文章开篇描述少女的特征，只用了八个字：“缟衣素手，意态幽然”。略形重神，通篇着重

展现的，正是少女那“幽然”的“意态”。这一部分，通过对神色的描绘，展露了少女在爱情来临时的“羞怯”和不安。

小弟弟不断从情人那里拿来糖果和传递信息，是故事的发展。小弟弟的活动，暗示了爱情的确立和加深。少女对小弟弟的“更加热爱”，透露了她尝到爱情甜果时的喜悦。

与情人的海边约会，是故事的高潮。作者以重笔描绘了少女在约会前的既兴奋又畏惧的矛盾心理，和相会时的忘我沉醉的心态。

中断约会，痛食苦果，是故事的结局。这里，着重揭示了少女在失去爱情后的苦闷。

文章所描述的故事，有头有尾，跌宕起伏，引人入胜，具有小说的情节魅力。不过在描述中，作者并没有把笔力放在故事进程的交代上，而是着力揭示了人物心灵的骚动，情绪的起伏。也正是由于深剖了人物的“意态”，才使得这个平淡的故事，增添了诱人的神彩。

散文小说化，并不是要“化”去散文的固有特征，象小说那样对人物、事件作典型化处理，而是从散文的特性出发，强化叙事和写人的艺术魅力。本文叙事，象讲述一个优美的传说那样娓娓道来，并使故事隐含在情意的抒写中。这样，虽然舍弃了一些情节因素，却使故事显得更加委婉、含蓄，耐人寻思。写人，并不追求性格的鲜明性，而是发挥散文长于抒情的优势，着意展现人物的意绪。如此处理，使这篇散文在叙事和写人上具有了强烈的感染力量。

别致之二，是散文诗化。

作者在追求散文小说化的同时，又使散文诗化。文章诗化的一个重要方面，是诗化人物。作者赋予笔下少女以诗人的情怀。在作者写来，少女是那样含情脉脉，多情善感。一颦一笑，一言一行，都是情态幽然，饶有诗趣。这从上述的评析中可以感受到，不必多述。

诗化的另一重要方面，是诗化环境。本文的环境描写是颇为出色的，它在烘托人物上收到了良好的艺术效果。文章随着故事的开展，生动地描绘了周围的自然景色，并通过这种描绘，有效地传导

了人物的心境。当少女心中刚刚萌发爱情时，文章通过她“注视”“远方金光灿烂的暮霞”，展示了她对爱情的憧憬和渴望。在赴约前，文章通过对“青藤”、“微风”的描写，展示了少女又喜又嗔的思绪。在约会时，通过对“晚潮”上涨的反复渲染，展示了少女激荡的心潮。当爱情幻灭后，又通过“晚潮”的“细语”和“沙沙的叶声”，展示了少女内心的痛苦。正如文中所说，“海天，树木，野草，晚烟，暮霞”，对人物作了“奇迹般的陪衬”。可以说，在作者笔下，风景就是心境。正是通过这种奇妙的环境描写，使文章充满了诗情画意。

诗化人物，诗化环境，使这篇散文具有了强烈的诗趣美，使它象一首诗一样令人荡气回肠。

小说化而又诗化并不矛盾，两者在叙意抒情上统一起来。正是这种统一，使这篇散文既象小说，又象诗，象诗的小说，小说的诗。

（袁振声）

9. “血　梯”

王统照

中夜的雨声，真如秋蟹爬沙，急一阵又缓一阵。风时时由窗隙透入，令人骤添寒栗。坐在惨白光的灯下，更无一点睡意，只有凄清的，幽咽的意念在胸头冲撞。回忆日间所见，尤觉怆然！这强力凌弱的世界，这风潇雨晦的时间，这永不能避却争斗的人生，……真如古人所说的“忧患与生俱来”。

*　*　*

昨天下午，由城外归来，经过宣武门前的桥头。我正坐在车上低首沉思，忽而填然一声，引起我的回顾：却看几簇白旗的影中，闪出一群白衣短装的青年，他们脱帽当扇，额汗如珠，在这广衢的左右，从渴望而激热的哑喉中对着路人讲演。那是中国的青年！是热血沸腾的男儿！在这样细雨阴云的天气中，在这凄惨无欢的傍晚，来作努力与抗争的宣传，当我从他们的队旁经过时，我便觉得泪痕晕在睫下！是由于外物的激动，还是内心的启发？我不能判别，又何须判别。但桥下水流活活，仿佛替冤死者的灵魂咽泣；河边临风摇舞的柳条，仿佛惜别这惨淡的黄昏。直到我到了宣武门内，我在车子上的哀梦还似为泪网封住，尚未曾醒。

我们不必再讲正义了，人道了，恰如平伯君之言，正义原是有弯影的，（记不十分清了，姑举此意）何况这奇怪的世界原就是兽道横行，凭空造出甚么“人道”来，正如“藐姑射的仙人可望而不可即”。我们真个理会得世界，只有实利的铁，与灿烂的血呢！平和之门谁知道建造在那一层的天上？但究竟是在天上，你能无梯而登

么?我们如果要希望着到那门下歇一歇足儿,我们只有先造此高高无上的梯子。用什么材料做成?谁能知道,大概总有血液吧。如果此梯上而无血液,你攀上去时一定会觉得冰冷欲死,不能奋勇上登的。我们第一步既是要来造梯,谁还能够可惜这区区的血液!

人类根性不是恶的,谁也不敢相信!小孩子就好杀害昆虫,看它那欲死不死的状态便可一开他们那天真的笑颜。往往是猴子皮气发作的人类,(岂止登山,何时何地不是如此!)"人性本恶,其善者伪也"的话,并非苛论。随便杀死你,随便制服你,这正是人类的恶本能;不过它要向对方看看,然后如何对付。所以同时人类也正是乖巧不过,——这也或者是其为万物之灵的地方。假定打你的人是个柔弱的妇女,是个矮小的少年,你便为怒目横眉向他伸手指,若是个雄纠纠的军士,你或者只可以瞪他一眼。在网罗中的中国人,几十年来即连瞪眼的怒气敢形诸颜色者有几次?只有向暗里饮泣,只有低头赔个小心,或者还要回嗔作喜,媚眼承欢。耻辱!……耻辱的声音,近几年来早已迸发了,然而横加的耻辱,却日多一日!我们不要只是瞪眼便算完事,再进一步吧,至少也须另有点激怒的表现!

总是无价值的,……但我们须要挣扎!

总是达不到和平之门的,……但我们要造此血梯!

人终是要慷厉,要奋发,要造此奇怪的梯的!

但风雨声中,十字街头,终是只有几个白衣的青年在喊呼,在哭,在挥动白旗吗?

* * *

这强力陵弱的世界,这风雨如晦的时间,这永不能避却的争斗的人生,…… 然而"生的人",就只有抗进,激发,勇往的精神,可以指导一切了!……无论如何,血梯是要造的!成功与否,只有那常在微笑的上帝知道!

雨声还是一点一滴的未曾停止,不知哪里传过来的柝声,偏在这中夜里警响。我扶头听去,那柝声时低时昂,却有自然的节奏,好

似在奏着催促"黎明来"的音乐！

一九二五，六月五号夜十二点

（原载 1925 年 6 月 8 日《晨报副刊》第 1207 号）

王统照（1897 —1957），字剑三，山东诸城县人。16 岁入济南山东省立第一中学读书，并尝试写小说。1918 年入北京中国大学学习，并负责编辑《中国大学学报》。"五四"运动时，曾在《新潮》杂志上译登过列宁的文章。1921 年初与沈雁冰等发起成立"文学研究会"，并开始发表文学作品。1934 年赴欧考察古代文化和社会状况。1935 年回国后，主编《文学》月刊，并继续从事创作。抗战爆发后，曾任暨南大学教授、开明书店编辑等，并从事翻译工作。抗战胜利后，在青岛山东大学任教授，后因抗议学校当局镇压学生运动，愤而辞职。新中国成立后，积极从事文化教育工作。他是"五四"新文学创作的先行者之一，先后出版了 20 多种作品集，主要有短篇小说《春雨之夜》、《号声》等，长篇小说《一叶》、《山雨》等，散文集《片云集》、《青纱帐》、《欧游散记》、《去来今》等，诗集《童心》、《放歌集》等。

诗意与哲理的融汇

《"血梯"》是一篇富有诗意和哲理的散文小品。诗味醇厚，哲意深沉，堪称一篇优美的散文诗。

文章的标题就不落俗套，启人思悟。"血梯"是什么？是人，还是物？是虚拟，还是实体？读者一看标题，就产生非读不可的欲望。

说这个标题好，还因为它凝聚着作者对社会现实的诗意感受和哲理思考，是文章的闪光点。理解了“血梯”的内涵，也就把握了文章的题目及其美学意义。

文章开篇，便通过对“风潇雨晦”的氛围渲染，创造了一个悲凉、肃杀的诗的意境。这个意境，既烘托了“五卅”惨案后的严酷现实，又启引了作者那种“凄清”、“幽咽”的意念，为后文的感时抒怀、议论世态作了铺垫。

接下去，通过回忆，文章展现了北京街头爱国青年激烈演讲的场面。这幅画面，背景是“细雨阴云的天气”，“凄惨无欢的傍晚”，画面中心则是“热血沸腾的男儿”。有人、有物、有情、有景。这一诗化的画面，正是当时美丑对立、善恶搏击的社会现实的缩影。

然后，文章由此生发，展开议论。对“平和之门”的渴求，则是议论的核心所在：“平和之门谁知道建造在那一层的天上”？要到达天上的“平和之门”，只有用“血液”先造此“高高无上的梯子。”天上的“平和之门”，正是作者所追求的，文章以诗笔展开议论，使作者的人生理想具有了诱人的魅力。

对社会人生的诗意感受，使文章流露着浓烈的诗的情调。作者有时借用诗句抒发强烈的内心感受。“总是无价值的，……但我们须要挣扎！”“总是达不到和平之门的，……但我们要造此血梯！”“人终是要慷厉，要奋发，要造此奇怪的梯的！”— 这种诗一样的语言，生动地表达了作者火一样的激情。

文章结尾，作者借助了好似“奏着催促‘黎明来’的音乐”的柝声，来表述自己对光明的信念，情景交融，诗意盎然。

适应诗意和诗情的抒发，在语言运用上追求着诗的节奏。如对偶、排比句式出现较多，使行文富有节奏感。为了强化某种意念，作者有意采用了诗歌中复沓的句式。如“这强力凌弱的世界，这风潇雨晦的时间，这永不能避却争斗的人生，……”等。复沓句式的出现，增强了语言形态的回环之美。本文值得称道之处还在于，它所展示的诗的境界，并不是附丽在幻想上，而是来源于现实中。“五

件"惨案"的发生，使我抛弃了过去"虚幻"的梦境和空幻灵。作者的现实，促使他以理智的思辨人生，使自己的人生理想，建立在坚实的现实根基上。作者虽然强烈向往"平和之门"，但又深知在"豺狼横行"的世界，"平和之门"并不能够从天而降，而必须通过众人的流血奋斗才能够达到。人生须有理想，理想的实现必须经过奋斗，奋斗就必然付出血的代价。这就是"血梯"的哲理性内涵。作者追求美和善，但并不掩饰丑和恶；他向往"平和之门"，但并不把它视为超脱现实的世外桃源。在文章中，作者对"风满雨晦"、"细雨阴云"、"惨淡的黄昏"、"尖利的铁"、"灿烂的血"等等阴暗现象，作了生动的表述。对自己心头的"哀梦"，也如实加以剖示。这正是作者"凄清"、"幽咽"的意念的升华，是作者感悟人生的结晶。

诗意饱含着哲理，哲理渗透着诗意。诗意与哲理的融汇，使文章具有了深沉感人的思想和艺术力量。

（袁振声）

10. 翡冷翠山居闲话

徐志摩

在这里出门散步去，上山或是下山，在一个晴好的五月的向晚，正象是去赴一个美的宴会，比如去一果子园，那边每株树上都是满挂着诗情最秀逸的果实，假如你单是站着看还不满意时，只要你一伸手就可以采取，可以恣尝鲜味，足够你性灵的迷醉。阳光正好暖和，决不过暖；风息是温驯的，而且往往因为他是从繁花的山林里吹度过来他带来一股幽远的澹香，连着一息滋润的水气，摩挲着你的颜面，轻绕着你的肩腰，就这单纯的呼吸已是无穷的愉快；空气总是明净的，近谷内不生烟，远山上不起霭，那美秀风景的全部正象画片似的展露在你的眼前，供你闲暇的鉴赏。

作客山中的妙处，尤在你永不须踌躇你的服色与体态；你不妨摇曳着一头的蓬草，不妨纵容你满腮的苔藓；你爱穿什么就穿什么；扮一个牧童，扮一个渔翁，装一个农夫，装一个走江湖的桀卜闪，装一个猎户；你再不必提心整理你的领结，你尽可以不用领结，给你的颈根与胸膛一半日的自由，你可以拿一条这边艳色的长巾包在你的头上，学一个太平军的头目，或是拜伦那埃及装的姿态；但最要紧的是穿上你最旧的旧鞋，别管他模样不佳，他们是顶可爱的好友，他们承着你的体重却不叫你记起你还有一双脚在你的底下。

这样的玩顶好是不要约伴，我竟想严格的取缔，只许你独身；因为有了伴多少总得叫你分心，尤其是年轻的女伴，那是最危险最专制不过的旅伴，你应得躲避她象你躲避青草里一条美丽的花蛇！

平常我们从自己家里走到朋友的家里，或是我们执事的地方，那无非是在同一个大牢里从一间狱室移到另一间狱室去，拘束永远跟着我们，自由永远寻不到我们；但在这春夏间美秀的山中或乡间你要是有机会独身闲逛时，那才是你福星高照的时候，那才是你实际领受，亲口尝味，自由与自在的时候，那才是你肉体与灵魂行动一致的时候；朋友们，我们多长一岁年纪往往只是加重我们头上的枷，加紧我们脚胫上的链，我们见小孩子在草里在沙堆里在浅水里打滚作乐，或是看见小猫追他自己的尾巴，何尝没有羡慕的时候，但我们的枷，我们的链永远是制定我们行动的上司！所以只有你单身奔赴大自然的怀抱时，象一个裸体的小孩扑入他母亲的怀抱时，你才知道灵魂的愉快是怎样的，单是活着的快乐是怎样的，单就呼吸单就走道单就张眼看耸耳听的幸福是怎样的。因此你得严格的为己，极端的自私，只许你，体魄与性灵，与自然同在一个脉搏里跳动，同在一个音波里起伏，同在一个神奇的宇宙里自得。我们浑朴的天真是象含羞草似的娇柔，一经同伴的抵触，他就卷了起来，但在澄静的日光下，和风中，他的姿态是自然的，他的生活是无阻碍的。

你一个人漫游的时候，你就会在青草里坐地仰卧，甚至有时打滚，因为草的和暖的颜色自然的唤起你童稚的活泼；在静僻的道上你就会不自主的狂舞，看着你自己的身影幻出种种诡异的变相，因为道旁树木的阴影在他们于徐的婆娑里暗示你舞蹈的快乐；你也会得信口的歌唱，偶尔记起断片的音调，与你自己随口的小曲，因为树林中的莺燕告诉你春光是应得赞美的；更不必说你的胸襟自然会跟着漫长的山径开拓，你的心地会看着澄蓝的天空静定，你的思想和着山壑间的水声，山罅里的泉响，有时一澄到底的清澈，有时激起成章的波动，流，流，流入凉爽的橄榄林中，流入妩媚的阿诺河去……

并且你不但不须约伴，每逢这样的游行，你也不必带书。书是理想的伴侣，但你应得带书，是在火车上，在你住处的客室里，不是

在你独身漫步的时候。什么伟大的深沉的鼓舞的清明的优美的思想的根源不是可以在风籁中，云彩里，山势与地形的起伏里，花草的颜色与香息里寻得？自然是最伟大的一部书，歌德说，在他每一页的字句里我们读得最深奥的消息。并且这书上的文字是人人懂得的；阿尔帕斯与五老峰，雪西里与普陀山，莱茵河与扬子江，梨梦湖与西子湖，建兰与琼花，杭州西溪的芦雪与威尼斯夕照的红潮，百灵与夜莺，更不提一般黄的黄麦，一般紫的紫藤，一般青的青草同在大地上生长，同在和风中波动——他们应用的符号是永远一致的，他们的意义是永远明显的，只要你自己性灵上不长疮瘢，眼不盲，耳不塞，这无形迹的最高等教育便永远是你的名分，这不取费的最珍贵的补剂便永远供你的受用；只要你认识了这一部书，你在这世界上寂寞时便不寂寞，穷困时不穷困，苦恼时有安慰，挫折时有鼓励，软弱时有督责，迷失时有南针。

十四年七月

（载《巴黎鳞爪》，新月书店 1931 年版）

徐志摩(1896——1931)浙江海宁人。笔名诗哲、南湖。曾就读上海沪江大学、北洋大学、北京大学。1918 年先后在美国克拉克大学、哥伦比亚大学和伦敦剑桥大学留学。回国后历任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平民大学教授。1921 年开始写诗，是唯美派诗人，为新月社的主要成员之一。主编过北京晨报《诗镌》副刊，并同胡适等人筹办新月书店，编辑《新月》月刊，与革命文学运动相对立。1931 年因飞机失事身亡。主要著作有诗集《志摩的诗》、《翡冷翠的一夜》、《猛虎集》；散文集《落叶》、《巴黎的鳞爪》、《自剖》；译著《曼殊斐尔小说集》、《卡昆冈》等。他的诗文充满怨怼、消沉、感伤情绪。

散、杂笔法的妙用

《翡冷翠山居闲话》写于1925年7月。“五卅”空前的血案、社会沉重的黑暗、高涨的革命运动，使徐志摩“沉闷”、“呆木”和惊恐。“心灵骤然的呆顿”(《自剖》)，使他更加悲观颓唐起来。《翡冷翠山居闲话》就是在这样的心境下写的。徐志摩的散文，在艺术上受英国随笔影响较大，有着自己独特的风格。

读这篇散文，仿佛随同作者“在一个晴好的五月向晚”游了一次翡翠山。作者一边走着，一边随心所欲，但又饶有兴趣地讲着象画片似的美秀山景，闲聊做客山中的妙处，告诫游玩须好不要约伴的道理，陈述一人漫游会产生的象童稚般的种种美好心态，以及从游玩中得到的超过读书的种种收益。作品随和、自然、淡泊，很有艺术特色。

这篇散文，从取材来看，是非常散、杂的。徐志摩说自己的散文“不是质地太杂、就是笔法太乱或太松”(《落叶·序》)这篇散文，也突出表现了这一特点。作者的取材，随心所欲，信手拈来，古今中外，事无巨细。重至大牢狱室，轻至“小猫追他自己的尾巴”；大至读书，小至“穿上你最旧的旧鞋”；无论杭州西溪的芦雪与威尼斯夕照的江潮，还是温顺的风息与妖媚的阿诺河，都随着作者的愿望，点缀在散文中；作者把牧童、渔翁、农夫、吉卜赛、猎户、太平军头目、女伴、小孩子、母亲、歌德等芸芸众生，从四方八面请入文章凑趣；作者罗致了果实、繁花、山林、蓬草、苔藓、含羞草、橄榄林、建兰、琼花、黄麦、紫藤、青草等诸多花草植物对文章尽性装点……。纷纭众多的材料，松散地分散在文章各个部位，但读起来却和谐统一，集中地表达了作者对翡冷翠山居生活的乐道和适意这一心境。同时又很好地扣住了“闲话”这一题目。

这篇散文，从语言来看，流畅自然，宛如和读者在聊天，天南海北，闲情逸致，娓娓动听。时而山间景物，时而理趣感受，侃侃而谈，无卖弄之嫌，无娇情做作，亲切自然。这在作者的散文中还是别具

特色的。他的散文，善于雕琢和堆砌，喜用欧化句法，追求华丽辞藻，不少散文写得相当艰涩。而这篇散文却不同，语言比较自然流畅，这在作者的散文中是不多见的。

（周学明）

11. 背　　影

佩　弦

我与父亲不相见已二年余了，我最不能忘记的是他的背影。那年冬天，祖母死了，父亲的差使也交卸了，正是祸不单行的日子，我从北京到徐州，打算跟着父亲奔丧回家。到徐州见着父亲，看见满院狼藉的东西，又想起祖母，不禁簌簌地流下眼泪。父亲说："事已如此，不必难过，好在天无绝人之路！"

回家变卖典质，父亲还了亏空；又借钱办了丧事。这些日子，家中光景很是惨淡，一半为了丧事，一半为了父亲赋闲。丧事完毕，父亲要到南京谋事，我也要回到北京念书，我们便同行。

到南京时，有朋友约去游逛，勾留了一日；第二日上午便须渡江到浦口，下午上车北去。父亲因为事忙，本已说定不送我，叫旅馆里一个熟识的茶房陪我同去。他再三嘱咐茶房，甚是仔细。但他终于不放心，怕茶房不妥帖；颇踌躇了一会。其实我那年已二十岁，北京已来往过两三次，是没有甚么要紧的了。他踌躇了一会，终于决定还是自己送我去。我两三回劝他不必去；他只说，"不要紧，他们去不好！"

我们过了江，进了车站。我买票，他忙着照看行李。行李太多了，得向脚夫行些小费，才可过去。他便又忙着和他们讲价钱。我那时真是聪明过分，总觉他说话不大漂亮，非自己插嘴不可。但他终于讲定了价钱；就送我上车。他给我拣定了靠车门的一张椅子；我将他给我做的紫毛大衣铺好坐位。他嘱我路上小心，夜里要警醒些，不要受凉。又嘱托茶房好好照应我。我心里暗笑他的迂；他们

只认得钱，托他们真是白托！而且我这样大年纪的人，难道还不能料理自己么？唉，我现在想想，那时真是太聪明了！

我说道，“爸爸，你走吧。”他望车外看了看，说：“我买几个桔子去。你就在此地，不要走动。”我看那边月台的栅栏外有几个卖东西的等着顾客。走到那边月台，须穿过铁道，须跳下去又爬上去。父亲是一个胖子，走过去自然要费事些。我本来要去的，他不肯，只好让他去。我看见他戴着黑布小帽，穿着黑布大马褂，深青布棉袍，蹒跚地走到铁道边，慢慢探身下去，尚不大难。可是他穿过铁道，要爬上那边月台，就不容易了。他用两手攀着上面，两脚再向上缩；他肥胖的身子向左微倾，显出努力的样子。这时我看见他的背影，我的泪很快地流下来了。我赶紧拭干了泪，怕他看见，也怕别人看见。我再向外看时，他已抱了朱红的桔子望回走了。过铁道时，他先将桔子散放在地上，自己慢慢爬下，再抱起桔子走。到这边时，我赶紧去搀他。他和我走到车上，将桔子一股脑儿放在我的皮大衣上。于是扑扑衣上的泥土，心里很轻松似的，过一会说，“我走了；到那边来信！”我望着他走出去。他走了几步，回过头看见我，说：“进去吧，里边没人。”等他的背影混入来来往往的人里，再找不着了，我便进来坐下，我的眼泪又来了。

近几年来，父亲和我都是东奔西走，家中光景是一日不如一日。他少年出外谋生，独立支持，做了许多大事。那知老境却如此颓唐！他触目伤怀，自然情不能自已。情郁于中，自然要发之于外；家庭琐屑便往往触他之怒。他待我渐渐不同往日。但最近两年的不见，他终于忘却我的不好，只是惦记着我，惦记着我的儿子。我北来后，他写了一信给我，信中说道，“我身体平安，惟膀子疼痛利害，举箸提笔，诸多不便，大约大去之期不远矣。”我读到此处，在晶莹的泪光中，又看见那肥胖的，青布棉袍，黑布马褂的背影。唉！我不知何时再能与他相见！

一九二五年十月在北京

（原载 1925 年 11 月 22 日《文学周报》第 200 期）

朱自清(1898——1948)字佩弦,号秋实。祖籍,浙江绍兴,生于江苏东海县。幼年深受中国传统文化的影响。1920年自北京大学哲学系提前毕业,后在江浙一带的中学任教五年。"五四"时积极参加爱国运动,并开始写作新诗。他是"文学研究会"的成员,并参与创办现代文学史上第一个诗歌团体"中国新诗社"。1925年开始任清华大学教授,致力于文学研究,创作则以散文为主。抗战及解放战争时期,他写了一些具有现实意义的杂文。1948年,他已经成为一个反对国民党专制统治的民主战士,在反饥饿、反内战的斗争中,死于贫病交迫之中。临终前他嘱告家人绝不购买配售的美援面粉,充分表现了爱国知识分子的高尚气节和可贵情操。

于平淡中显神奇

要谈"五四"以来的散文,便不能不提到朱自清;而要谈朱自清的散文,便不能不提到他的《背影》。《背影》不仅是朱自清的散文代表作,也是中国现代散文中脍炙人口的名篇。

关于这篇散文,作者曾说过:"我写《背影》,就因为文中所引的父亲的来信的那句话。当时读了父亲的信,真的泪如泉涌。我父亲待我的许多好处,特别是《背影》里所叙的那一回,想起来跟在眼前一般无二。"(《关于散文写作——答〈文艺知识〉编者问八题》)一篇散文,生动地表现了父子间真挚的感情,为什么能"历久传诵而有感人至深的力量"(李广田:《最完整的人格》)。

作者两年多前与父亲分手时,父亲爱子的拳拳之忱,已感动得他几次泪下;两年多后,父亲来信中"大约大去之期不远矣"的哀叹,使他预感父爱之将失,又不禁"泪如泉涌。"作者细致入微、委婉

有致地再现了这种亲人间的深至情怀。但不容讳言，这种父子间的情爱，毕竟比较狭窄；感情的分量，总会有限。一般说来，患难之际，最是显示情怀之珍贵价值的关键时刻；如果人所遭遇的患难有时代的、社会的原因，那末，人人会感同身受，而此时此际间个人间的亲子之情，便会因融入了丰广的时代的、社会的生活内容，而加大了它的容量，加重了它的分量，因而也容易产生广泛和强大的感情共振。这篇散文写于1925年，这正是许多人和朱氏父子同样过着流离颠沛的生活，经历着种种厄运波折的时代，他们在患难之中，迫切需要感情的温暖。《背影》正是艺术地再现了这一社会心理，从而满足了这种广泛的社会要求。因此在广大的读者中受到欢迎是理所当然的。

《背影》的情之感人不在于它外在形式的流露，而在它丰富的内涵；它的艺术之动人之处也不在表现的技巧，而靠它于平淡中显出神奇的魅力。

散文集中描写的主要是两年多前父亲往火车站给儿子送行的情景。这是生活中很容易见到的小事，但是，经过两年多时光的冲刷，为什么父亲“那肥胖的，青布棉袍，黑布马褂的背影”，却依然历历在目？这是由于这“背影”叠印上全家生活艰难、困顿的景象，浸润着父亲在患难时给予儿子以最为需要的深沉的爱心，包蕴着的丰富社会内容。

作品以“背影”为题，中心突出，构思缜密，脉络清晰，跌宕顿挫，起伏有致。开篇以“我最不能忘记的是他的背影”点题，既领动了全篇思绪的流荡，也定下全文怀念父爱感情的基调。但作品并没有立即着墨描绘父亲的背影；却转开笔锋，用两段文字略述祖母的丧事、父亲的失业，致使“家中光景很是惨淡”。这看似离题的闲笔，实是将显现背影的背景，先行皴染，为中心情节的描写作铺垫。父亲为儿子送行的一段，行文自然、朴实，但写得回旋曲折，道尽情之深切。父亲先是“因为事忙”，已托人照应，何况儿子“年已二十”，又有多次旅行的经验，因此“说定不送”，但踌躇再三，“终于决定”亲

自送行。反复说明父亲不必亲送的缘由,"理"很充分,而父亲终于要送,则显出"情"之深厚。送上火车,父亲为子"拣定"椅子,铺好坐位,反复叮嘱,又托好茶房路上照顾,安排十分周全,本可放心离去,但突然波澜又起,临时想起要为儿子买几个桔子。此时,作品的情节才进入高潮。这一段作者的描写,十分别致。先写他如何"蹒跚地走到铁道边",如何费劲地攀爬月台,最后写他放下桔子,才"心里很轻松似地"道别离去。前者见其艰难,后者显其愉快。前后两相对照,显出父爱之切。在这段描写中,作者很少正面描述父亲的种种表情,只是反复描绘他动作中显现的一个背影。因此,在两年多后"在晶莹的泪光中,又看见那肥胖的,青布棉袍,黑布马褂的背影。"这面目十分模糊、背景十分分明的艺术形象,是朱自清的艺术创造,显示出独特的艺术个性。

(张学植)

12. 旅行的动机

孙福熙

狮有四条腿，攀到岩石的顶上，伸头出树梢，探望群兽的踪迹；有时跳到深谷中，痛饮瀑布根处清凉的泉水。鹤有两条腿，涉过沙滩浮在波涛中洗澡；又有两只翼，飞上云霄长啸寰天地。就是被人驯养的鸡鸭，牢笼了一晚，在早上被放出来时，还知记念它们已失的本能，提起两足，鼓动两翼，飞上石级或篱笆。生在水中的鱼，也长许多鳍，龙门之水往下流，它却逆水向上游；它们渡过太平洋，从亚洲游到美洲，又渡过大西洋，从美洲游到欧洲。萤是小虫了，然而也知道可惜时间，携灯夜游。就是些小的蜉蝣，也知利用顷刻的生命，作几度岸边与水面间的飞舞。我的肢体之不如虫鱼鸟兽，还不是我个人的过失；我的肢体之渐趋于懈怠，实在是我的大耻辱！

凡是船，不论有无惊涛怒浪，都要开出去；倘若它想安静些，怕颠覆，或怕打动如镜的水面，水便要迫它生绿苔如人之被迫于年龄而生胡髭。世间没有所谓安静的存在，即使你宣言你是睡眠了，你就会遇见梦的惊扰；即使你宣言你是死亡了，你就会遇见豺狼蝇虻。你怕走在车前，被车马追逐；但当走在它的后面时，你就一口一口的吃它簸扬起来的尘沙。……倘若是一条箭，虽然没有人放它在弓弦上，也该出发去找它的靶子。倘若是一叶风筝，没有飞起来，那里能够知道风的东或西。我跳起来，虽然我的四肢无力；我飞起来，虽然我没有翼；我该去认识我所不认识的事物！

（载《大西洋之滨》，
上海北新书局1925年版）

孙福熙（1898——）浙江绍兴人。笔名孙春苔、春苔、丁一、寿明斋。浙江省立第五师范学校毕业后，曾任师范附小主任，后到北京大学工作并深造。1920年、1930年先后两次留学法国，学习绘画和文学。回国后先后任国立西湖艺术学院教授、杭州艺术专科学校教授、浙江大学文学院教授等职。抗战后，曾加入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参加抗日美展。解放后曾被选为人民代表，在北京长期从事编辑工作。主要著作有散文集《山野掇拾》、《归航》、《大西洋之滨》和小说集《春城》等。还编辑过《艺术杂志》、《美术杂志》等刊物。

情因物生、物因情显

《旅行的动机》就象一首散文诗，它有着诗一样的意趣，诗一样的哲理和诗一样的激情。你瞧：

“我的肢体之不如虫鱼鸟兽，还不是我个人的过失；我的肢体之渐趋于懈怠，实在是我的大耻辱！”

“我跳起来，虽然我的四肢无力；我飞起来，虽然我没有翼；我该去认识我所不认识的事物。”

一位作家说过，好的散文就是一首诗。这不就是诗么！作家把旅行所触发出的、凝注着人生哲理的生活激情，用诗一样的语言，迸发出来了。

感人心者，莫先乎情。抒情散文都要写情。发现激情是构思抒情散文的起点。情因物生，物因情显，由旅行而萌发出的对旅行动

机的思索，激动了作者，于是乎作者笔下的物，都随着这不可遏止的激情动了起来。狮有四条腿、鹤有两条腿、两只翼……这些极平常，极平常的事物，都跟着作者的情感，跳起来了，飞起来了。那些船、箭、风筝，也随着作者，对人生探求去了。

文章的作者善于用含有象征意味的对象来抒发自己的情感。"情有所感，不能无所寄，意有所郁，不能无所泄"，作者写物以言情。在作者的笔下，狮子攀岩跳谷，鹤涉滩飞云，鸡鸭记念本性，游鱼远渡重洋，萤携灯夜游，蜉蝣水面飞舞，里面都蕴蓄着作者对旅行的激情。物语、情语融会交合，形成一种深邃的意境，增加了文章的无限兴味。

文章的作者善于通过对日常生活的细致观察，深入发掘，使笔下的景、情都饱含着对人生的探求，理趣盎然。例如："世间没有所谓安静的存在，即使你宣言你是睡眠了，你就会遇见梦的惊扰；即使你宣言你是死亡了，你就会遇见豺狼蝇虻。你怕走在车前，被车马追逐；但当走在它的后面时，你就一口一口的吃它簸扬起来的尘沙。"我们读起来，会感到字里行间，包容了不尽的人生哲理，见于言外。令你品味，发你思索。有人说贝多芬的每一个音符都浸透了他的内心世界对天地人的万般感受、体验和哲理性的沉思。对此，每一个有成就的作家都会有所感触的。《旅行的动机》作者奔腾的激情，每一个颗粒，不就是他的人生旅途的一个足迹吗！

作者早年学过绘画，又从事过美术创作，这些，无疑会对他散文的创作有所裨益。他的散文，常常构成画面般的景象。阅读他的散文有时也会油然产生一种赏画的美感。

（周学明）

13. 爱晚亭

谢冰莹

萧索的微风，吹动沙沙的树叶；潺潺的溪水，和着婉转的鸟声。这是一曲多么美的自然音乐呵！

枝头的鸣蝉，大概有点疲倦了？不然，何以它们的声音这样断续而凄楚呢！

溪水总是这样穿过沙石，流过小草轻软地响着，它大概是日夜不停的吧？

翩翩的蝶儿已停止了它们底工作躺在丛丛的草间去了。惟有无数的蚊儿还在绕着树枝一去一来地乱飞。

浅蓝的云里映出从东方刚射出来的半边新月，她好似在凝视着我，睁着眼睛紧紧地钉望着我——望着在这溪水之前，绿树之下，爱晚亭旁之我——我的狂态。

我乘着风起时大声呼啸，有时也蓬头乱发地跳跃着。哦哦，多么有趣哟！当我左手提着绸裙，右臂举起轻舞时，那一副天真娇憨而又惹人笑的狂态完全照在清澄的水里。于是我对着溪水中舞着的影儿笑了，她也笑了！我笑得更厉害，她也越笑得起劲。于是我又望着她哭，她也皱着眉张开口向我哭。我真的流起泪来了，然而她也掉了泪。她的泪和我的泪竟一样多，一样地快慢掉在水里。

有时我跟着虾蟆跳，它跳入草里，我也跳入草里，它跳在石上蹲着，我也蹲在石的上面，可是它洞然一声跳进溪水里，我只得怅惘地痴望着它很自由地游行罢了。

更有时鸟唱歌，我也唱歌；但是我的嗓子干了，声音嘶了。它还

在很得意很快活似的唱着。

最后，我这样用了左手撑持着全身，两眼斜视着衬在蔚蓝的云里的那几片白絮似的柔云，和向我微笑的淡月。

我望久了，眼帘中象有无限的针刺着一般，我倦极了，倒在绿茸茸的嫩草上悠悠地睡了。和煦的春风，婉转的鸟声，一阵阵地，一声声地竟送我入了沉睡之乡。

梦中看见了两年前死去的祖母，和去腊刚亡的两个表弟妹。祖母很和蔼地在微笑着抱住我亲吻，弟妹则牵着我的衣要求我讲《红毛野人的故事》，我似醒非醒地在觉伤心，叹了一声深长的冷气。

清醒了，完全清醒了；打开眼睛，满眼春色，于是我又忘掉了刚才的梦。

然而当我斜倚石栏，倾听枫声，睨视流水，回忆过去一切甜蜜而幸福的生活时，不觉又是“清泪斑斑襟上垂”了。

但是，清风吹干了泪痕，散发罩住着面庞的时候，我又抬起头来望着行云和流水，青山和飞鸟微微地苦笑了一声。

唉！

我愿以我这死灰，黯淡，枯燥，无聊的人生，换条欣欣向荣，生气蓬勃的新生命，

我愿以我这烦闷而急躁的心灵，变成和月姊那样恬淡，那样幽闲，

我愿所有的过去和未来的泪珠，都付之流水！

我愿将满腔的忧愤，诉之于春风！

我愿将凄切的悲歌，给与林间鸣鸟！

我愿以绵绵的情丝，挂之于树梢！

我愿以热烈的一颗赤心，浮之于太空！

我愿我所有的一切，都化归乌有，化归乌有呵！

淡淡的阳光，穿过丛密的树林，穿过天顶，渐渐地往西边的角上移去，归鸦掠过我的头顶，呜呀呜呀地叫了几声；蝉声也嘈杂起来，流水的声音似乎也洪大了，林间的晚风也开始了它们底工作，

我忽而打了一个寒噤，觉得有些凉意了，站起来整理了衣裙，低头望望我坐着的青草，已被我蹂躏得烘热而稀软了。

"春风吹来，露珠润了之后，它该能恢复原状吧？"我很悲伤地叹息着说。

我提起裙子，走下亭来，一个正在锄土的农夫，忽然伸了伸腰，回转头来目不转睛地望着我　　一直到我拐弯之后，他才收了视线。

一九二六春于麓山之昆涛亭

（载《麓山集》，光明书店 1934 年版）

谢冰莹（1906——）湖南省新化县人。原名鸣冈，又名谢彬，笔名芷英、乡巴老、英子等。曾就学于长沙湖南省立第一女子师范、北京女子师范大学等。两次留学日本，攻读西洋文学。曾在北京女子师范大学、台湾师范学院任教。1927 年随军北伐。为北方左联发起人之一。编过《民国日报》副刊、《妇女之光》、《广西妇女》周刊和《黄河月刊》等。她是一位多产作家，主要作品有：散文集《从军日记》、《抗战文选集》、《爱晚亭》、《冰莹创作选》，短篇小说集《前路》、《血流》，中篇小说《离婚》，长篇小说《青年王国才》、《碧瑶之恋》等。其作品自然、朴素、热情、奔放。

物　我　交　会

散文《爱晚亭》中有这样一段描写："当我左手提着绸裙，右臂举起轻舞时，那一副天真娇憨而又惹人笑的狂态完全照在清澄的水里。于是我对着溪水中舞着的影儿笑了，她也笑了！我笑得更厉害，她也越笑得起劲。于是我又望着她哭，她也皱着眉张开口向我哭。我真的流起泪来了，然而她也掉了泪。她的泪和我的泪竟一样多，一样地快慢掉在水里。"这里，作者通过自己在溪水中的影儿，

描绘了自己“那一副天真娇憨而又惹人笑的狂态”，使读者分不清作者是着意在写溪水的清澄呢，还是着意于顾影自怜！是着意于日夜不停的溪水的单调，还是抒写自己“枯燥无聊的人生”！山水乎，影子乎、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物我交会，巧妙地融为一体了。

在山水中镶进了自己的影子，使一个个的自然景物：绿草青山、柔云流水、淡月春风、虾蟆飞鸟，都成为一个个不同心态下的“我”，正是这篇散文的最为成功的艺术特色。我们从那萧索的微风，吹动沙沙的树叶”，疲倦了的鸣蝉，“断续而凄楚”的叫声，不是看到了作者对人生的“死灰，黯淡，枯燥，无聊”叹息的影儿吗！“我乘着风起时大声呼啸”，我们能分得清是风在呼啸，还是作者在“将满腔的忧愤，诉之于春风”呢！“山不在高，有仙则名，水不在深，有龙则灵”是刘禹锡的名句，对于描山绘水的散文，也是这样。山水本来是没有灵性的，由于作者巧妙地融进自己的感情、自己的影子，达到了物我交会的境地，才使得没有灵性的山水充满了灵性。

物我交会，交流会合在什么地方呢？在感情上，使“一切景语皆情语也”。作者通过对爱晚亭周围黄昏景色的描绘用拟人化的手法，在山水描绘中赋于了作者的无限的情感，抒发了作者自己对无聊人生，烦闷心灵的咏叹和不甘寂寞，“愿以热烈的一颗赤心，浮之于太空”的心境。我们读着：

“有时我跟着虾蟆跳，它跳入草里，我也跳入草里，它跳在石上蹲着，我也蹲在石的上面，可是它洞然一声跳进溪水里，我只得怅惘地痴望着它很自由地游行罢了。

“更有时鸟唱歌，我也唱歌，但是我的嗓子干了，声音嘶了。它还在很得意很快活似的唱着。”

作者用跟着虾蟆跳，随着鸟唱歌来渲泄烦闷而急燥的心灵，表达对欣欣向荣，生气勃勃新生命的憧憬。这里的虾蟆跳、鸟唱歌已不是一般的客观的自然景物，而是人化了的景物，充分展现了作者要创造的意境。物和我，通过感情的交流，达到了和谐的统一。

（周学明）

14. 别　　绪

学　昭

夜深时，偶然听到一阵咿唔人语，渐悠寂，渐消歇。街乐却又缓曼的起来，过去了。环顾室内，只有小摆钟的响音，跃跃地在这空空的桌上，那些书本已移放在网篮里，那些网篮，那些箱子、象小学生排队一样的依次堆着，虽然轮船还没有确期，但只听一上火车，便如上了轮船一样，上了轮船，简直如已到了上海一样，呀！北京，那么我们已经远离着了么？

这般的夜景，这样的情形之下，使我要想到来北京时，道村的最后一夜了，还是夏暮的晚上，我与静姊按照着如每天的课程似的，乘凉在走廊上，伊说："你是欢喜吃蛋糕的，我与藕一并放在提箱里，在火车上便可以吃了。"我并不与她客气，但只说："在车上或船里，我不大欢喜吃东西的。"……听着平坛外有咿唔的人声，仿佛真的起了一阵橹声，伊说："今天有游夜湖的！……只有今天一晚了，九弟，我们去罢！"我唯唯，然而懒懒的想睡；睡不着的，想一点随便什么……。

我们一同走到岳坟，坐了小毛的船。"到什么地方去呢？"也不知道还是小瀛洲去，或是往湖心亭去，只是在跨虹桥，东浦桥，西冷桥徘徊了一些时，远远的穿过阮公墩后的许家山，二三盏的灯火从风里出没着，新市场的灯光虽较灿烂，可也很是疏落。给我以无限的爱好，是这般地静穆的西湖，从它的静穆里，我开始尝到人生的甜蜜！

北京是混乱，嘈杂，而且散漫，然而从它的混乱，嘈杂与散漫

里，亦有静穆如西湖一样的超然的静穆，给我以无限的爱好，我深深地尝到人生的甜蜜！最近，在我正要离京之前，国务院前的一幕惨剧，惊心动魄的震摇着我了；我流泪，而又微笑，我看到文化之首都的中国北京，这些有为的青年，是如此地不负自己的使命，如此地认真着去工作，我虽不能预知此后填泥渊的石头还需要多少牺牲者，而我将要加入在内？——才成了康庄的大道！我是不失望的，我因而流泪，而又微笑了！

我认识北京的伟大，是我第一步跨进北京的时候：高伟的城墙下，我怯怯的走过；第二次是上天坛时，我更领略尽了壮美的建筑！我所留恋的地方，是曾为我足迹视线所亲近的，然而，我将从何叙述它呢？

自然，最深切的印象，没有再胜于补树书屋了。它将在我一生里占着最尊贵的光荣，我岂能比拟它！我在那里收受着好意，好意呵！徒然的收受着，我有什么可以报酬的呢？

富于南方的多情，富于北方的阔大，照料我如长者，亲切如哥哥，七个月来，三天中有二个的黄昏，大家聚在这暗暗的灯光下消遣过去的，小弟弟已经睡眼朦胧了，然而还要讲故事，我不会讲故事，而且每回一开口想说的时候，他们又笑我了，是等待着归来的人，我讲为我所最欢喜的小物件，小弟弟等都坐在椅子里听，正朦胧的入睡了，我停止不讲，大家静默着，忽然听到窗格一响，三个人都跳了起来。时已十下，我急要回寓了。此后，我不敢想象其如何的寂寞了！

他们送我出来，在院子门口站住了。我们将要跨进弄堂，忽然退回去了：

“来！你忘记了一件事情！”

“什么？”我还转身去，不禁吃吃的笑了。虽然摇手，我笑得更厉害了。

两个影子，灵活地闪在墙上。

走到外间的大院子，我匆匆的向大门去，大门外的几株高树，

树梢头正隐着一轮明月，"请进罢！"我说。

"月亮正好呢！"

"月亮正好呢！"

彼此都抬起头来，呆呆的望着。

我相信，等我们在月下湖上夜泛时，补树书屋外的大院子，树梢头隐隐的月明，它也一样地照着的。

一九二六，四，一一

（原载 1926 年 5 月 24 日《语丝》第 80 期）

陈学昭（1906——）原名陈淑英、陈淑章，笔名学昭、野渠、式微、玖等。祖籍河南潢川，生于浙江省海宁县。1921 年入上海爱国女学读书。1923 年发表第一篇作品《我所希望的新女性》。其后，参加"浅草社"，并在报刊上连续发表散文和诗歌。1926 年参与《新女性》创刊。从 1927 年至 1935 年在法国学习，并任天津《大公报》驻欧洲特派记者，上海《生活周报》特约撰稿人。1934 年获文学博士学位。1935 年初回国。抗战期间，曾两次去延安访问。1945 年夏加入中国共产党。建国后历任全国政协委员、中国作家协会理事、浙江省文联副主席等职。主要作品有：小说《南风的梦》、《工作着是美丽的》、《土地》、《春荣》等；散文集《倦旅》、《寸草心》、《如梦》、《烟霞伴侣》、《陕北访问记》、《漫走解放区》等；诗集《纪念的日子》等。

别具特色的"惜别"篇

咏叹离情别绪，实在是一个很陈旧的主题。然而陈学昭的《别绪》，却是一篇从内容到手法，不落俗套、别具特色的"惜别"之作。

作者在《寸草心》一文中曾说："我是一个流浪者！孤零飘泊的流浪者！天涯的游子，只有天涯的浪花是一生的伙伴。"20年代，她经常象孤蓬一样到处飘泊，对"别绪"自有一种特殊的感受。

《别绪》并不单纯写"别绪"，而是结合对地域风光的描述，抒发作者的人生感受。"静穆"的西湖，给作者以"无限的爱好"；从它的"静穆"里，作者尝到"人生的甜蜜"。北京虽是"混乱"、"嘈杂"、"散漫"，但"心远地自偏"，作者从它的"混乱"、"嘈杂"与"散漫"中，也感悟到"如西湖一样的超然的静穆"，因而也从中尝到"人生的甜蜜"。幼年时代的学昭，在家庭中备受屈辱；流落社会后，也是饱经忧患。因此，她渴望从"静穆"的环境里，寻找精神安慰。"我深深地尝到人生的甜蜜！"—— 在这句自我感叹中，饱含着她多少人生的辛酸和忧患，凝聚着她对美好人生的多么强烈的向往和追求。

自然，这个人生还是狭小的。因为它主要是着眼于个人的悲欢。不过也应看到，作者毕竟还是关心国家命运的。"三、一八"惨案的发生，震撼了她的心灵。她钦佩那些"有为的青年，是如此地不负自己的使命，如此地认真着去工作"，并思考着自己以后"将要加入在内？——才成了康庄的大道！"作者特意记下离京前发生的这一幕惨剧，并抒写了自己的感受和志向，这就使"别绪"具有了社会性内涵。

古往今来，多少文人墨客写悲欢离合，多写"离"之"悲"，很少写"合"之"欢"。这篇散文的独特之点在于，很少写"离"之"悲"，而是着重渲染"离"前的"合"之"欢"。全文除头两段外，其余多是描写亲友欢聚的情景，或观赏风光的愉悦。离西湖去北京之前，写了与家人游览西湖之欢；离北京返西湖之前，写了与友人聚会书屋之乐。文章愈是描写"合"之"欢"，便愈能揭示"离"之"悲"，处处紧扣题目"别绪"。

在章法上，本文并没有描述如何"别"，而是着力抒发"别"之"绪"。文章起笔，先通过对行装、行程的简单叙述点示"别"，随后便着力抒写"绪"。作者以离京前的心理感受为端点，忆过去，思未来，

心潮起伏，浮想联翩。时而想到离西湖前与家人话别，游览西湖；时而想到来北京后对市容的观赏，在书屋的聚谈；时而想到国事，时而想到友情。忽今忽昔，忽此忽彼。

思绪纷然多变，但文章并不杂乱无章，作者运用了中国古代散文的传统手法，挥笔洒脱，起承转合运笔自如。开篇对深夜室内行装的勾勒和对行程的设想，给人以整装待发之感，暗点了题旨。起得自然。接着，写离西湖来北京前的最后一夜，与亲人乘凉闲谈，和夜游西湖的感受。由北京而西湖的描述，通过"这般的夜景，这样的情形之下"的语句来过渡。承得紧密。随后，思绪又回至北京。转折的第一笔是："北京是混乱，嘈杂，而且散漫"。这一笔使语意陡转，令人感到奇突；但紧接着的一笔是："然而从它的混乱，嘈杂与散漫里，亦有静穆如西湖一样的超然的静穆，给我以无限的爱好，我深深地尝到人生的甜蜜！"通过"然而"一词的转折，从两地中发现了相似点，与上文又有了关联。转得巧妙。文章最后，写与友人在补树书屋相聚时的情景。作者特意点染了书屋外的大院子里，树梢头隐着的那一轮"明月"，并以"我相信，等我们在月下湖上夜泛时，补树书屋外的大院子，树梢头隐隐的月明，它也一样地照着的"来收束全文。作者以"千里共婵娟"的诗的意境，总括今日与明日、此地与彼地两个时空，笼括无遗，耐人寻思。合得含蓄。

精巧的构思，奇妙的章法，使这篇"惜别"之作，具有了独特的艺术魅力。

（袁振声）

15. 向光明走去

郑振铎

谁都喜爱光明的。虽然也许有些人和动物常要躲在黑暗之中，以便实行他们的阴险计划的，但那是贼，是恶人，是鸱，是蝙蝠，是狐。凡是人，是正直的人或物，总是喜爱光明，总是要向光明走去的。

黑漆漆的夜，独自走在路上，一点的星光，月光，灯光都没有，我们心里真有些怕。夏天的暴雨之前，天都乌黑了，无论孩子大人，心里也总多少有些凛凛然的，好象天空要有什么异样的变动。山寺的幽斋中，接连的落了几天的雨，天空是那样的灰暗，谁都要感到些凄楚之意。

但是太阳终于来了。接着夜而来的是白昼，接着暴雨而来的是晴光，接着灰暗之天空的是蔚蓝色的天空。那时，不知不觉的会有一阵慰安快乐的感觉，渗入每个人的心里，会有一种勇往活泼的精神，笼罩在每个人的脸上。

在黑暗中走着的人，在夏雨中的人，在灰暗的天空之下的人，总要相信光明的必定到来。因为继于夜之后的一定是白昼。夜来了，白昼必定不远的。继于阴雨之后的，一定是阳光之天。雨来了，太阳必定是已躲在雨云之后的。

那些只相信有阴雨之天，只相信有夜的人，且让他们去。我们是相信着白昼，相信着阳光之必定到来的。

现在，我们是什么样的时代呢？我猜一定不会错，每个人一听到这句问话，都必定要皱着眉头，在心里叹着气答道："黑暗时代！"

是的，是的，现在是黑暗时代。

政治上，社会上，国际上，家庭上，有多少浓厚的阴影罩着！且不必多说，这许多，许多黑暗的事实，一时也诉说不尽。

但是“光明”已躲在这些“黑暗”之后了！我们要相信光明一定会到来。我们不仅相信，我们还要迎着光明走去！譬如黑夜独行，坐在路旁等天亮，那是很可羞；如果惧怕黑夜而躲进小岩洞或小屋之内，那更是可耻。

我们相信光明必定会到来，我们迎上去，我们向着他走去！

在黑夜里，踽踽的走着，到了天亮时，我们走到目的地了，那是多末快慰的事呀！

那些见黑暗而惧怕，而失望的，让他们永躲在黑暗中吧；那些只相信有黑暗而不相信有光明的，也让他们的生活于黑暗之洞里吧。我们如果是相信“光明”的，我们便要鼓足了勇气，不怖不懈，向着光明走去。

我们不彷徨，我们不回顾。人类是永续不断的一条线，人间社会是永续不断的努力的结果。我们虽住在黑暗之中，我们应努力在黑暗中进行，但也许我们自身，是见不到光明的。人类全体永续不断的向着光明走去，光明是终于会到来的。

走去，走去，向着光明走去。

光明终于是要到来的！

一九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原载 1926 年 5 月 30 日《文学周报》第 227 期）

郑振铎（1898——1958）笔名西谛、CT、郭源新等。原籍福建省长乐县，生于浙江省永嘉县。1917 年入北京铁路管理专科学校学

习，后积极参加“五四”运动。1921年赴上海商务印书馆编译所任职，创办《儿童世界》；参与发起组织“文学研究会”，主编《文学周报》，后又接替沈雁冰主编《小说月报》。“五卅”运动后，与沈雁冰等创办《公理日报》。“四、一二”政变后，旅居法国巴黎。1929年初回国，先后在燕京大学、复旦大学、暨南大学任教，并主编《世界文库》。抗战爆发后，参加文化界救亡协会，并与胡愈之等组织“复社”。抗战胜利后，创办《民主周刊》和《文艺复兴》。新中国成立后，担任了繁重的行政领导职务。工作之余，仍从事编纂和写作活动。

他从事文艺创作与研究长达40年之久，集编辑、作家、教授、文学史家于一身，成就很多，著作颇丰。其主要作品有诗集《战号》等；散文集《山中杂记》、《海燕》、《蛰居散记》等；小说《取火者的逮捕》、《桂公塘》等。

追求“光明”的进行曲

这篇文章，感情激越，气势雄壮，文理清晰，节奏明快。它有如震耳的战鼓，令人心灵激奋；又如嘹亮的号角，令人斗志昂扬。可以说，这是作者以对未来的坚定信念，谱写的一首追求“光明”的进行曲。

“谁都是喜爱光明的。”——作者以这一句斩钉截铁的话语起笔，有力地表达了人民大众向往光明的强烈意愿。“喜爱光明”，向往光明，这是文章意蕴的基本内核。作者正是从这一审美意念出发，展开描述、议论和抒情的。光明是与黑暗相对立而存在的。因此，抨击黑暗与呼唤光明，便成为文章内蕴难以分割的两个方面。作者明确指出，“躲在黑暗之中”的，是“贼”、“恶人”、“鸱”、“蝙蝠”、“狐”等世间丑类；而凡是“正直的人或物，总是喜爱光明，总是要向光明走去的”。一贬一褒，一憎一爱，孰劣孰优，了了分明。

为什么“正直的人或物，总是喜爱光明”呢？作者在开篇提出这

一命题后，并没有急于从道理上加以阐释，而是通过“黑漆漆的夜”、夏天暴雨前的“乌黑”、山寺幽斋落雨时的“灰暗”，使人产生的畏惧和凄楚的心理感受，来展示黑暗的可憎。在作了这种反衬之后，文章便正面阐释了光明的可爱：“白昼”、“清光”、“蔚蓝色的天空”，使人萌发“慰安快乐”的感觉，“勇往活泼”的精神。作者确信，夜去昼来、雨过天晴，是自然界不可更移的法则。唯其如此，“光明的必定到来”，便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了。

描述自然现象，目的是为了揭示社会现实。所以后文便围绕社会人生而议论。文章先着力抨击了所面临的“黑暗时代”。当时，国际帝国主义和北洋军阀政府相勾结，血腥镇压中国人民的革命运动，相继制造了震惊中外的“五卅”惨案、“三、一八”惨案。文中虽然并没有列举“黑暗的事实”，但在这“诉说不尽”之中，饱含着作者对“黑暗时代”的多少仇、多少恨！面对“黑暗时代”，作者不但深信“光明一定会到来”，而且激励人们“迎着光明走去”。出于对未来的热切追求，文章批判了对待“光明”的两种错误态度：坐等“光明”的，“可羞”；躲避“光明”的，“可耻”。从这种审美评判中，不难看出作者对“黑暗”的无限的憎，对“光明”的无限的爱。尤其可贵的是，作者不仅强烈地呼求光明，而且愿为实现光明而献身，——即使“见不到光明”，也仍应“不彷徨”，“不回顾”，勇敢地“向着光明走去”。这充分显示了作者无私无畏的自我牺牲精神。

作者对光明的执着与追求，决不是出于对自我的崇拜和一时的冲动，而是基于对“人类全体”力量的充分相信，对社会发展规律的清醒把握。唯其如此，所以作者在文章末尾，满怀豪情地宣称：“走去，走去，向着光明走去。”“光明终于是要到来的！”激越的情调、明快的节奏，使这首追求“光明”的进行曲，在高昂的旋律中收束。

文章不仅立意深远，而且结构严谨，层次分明。开篇以“谁都是喜爱光明的”暗点题旨，首段末又以“总是要向光明走去的”明白点题。文章主体部分，由反面着笔，至正面阐发；由自然现象，至社会

现实。作者先描述了与光明相对立的三种自然现象，为正面阐释作好铺垫，然后通过“但是”一词的语意转折，笔锋转至抒写“太阳”出来后的愉悦。由三个“接着”组成的排比句式，句句承接上文，紧密回应了前面提及的三种自然现象。

由自然界而社会，文章通过“现在，我们是在什么样的时代呢?”这一设问句而巧妙过渡，极自然地转至对政治、社会、国际、家庭等方面的精辟议论。这种议论，又与上文描述自然现象的由“暗”而“明”的思路相一致，先揭露眼前的“黑暗时代”，然后展示隐伏于“黑暗”之后的“光明”。这里的“但是‘光明’已躲在这些‘黑暗’之后了”，与上文的“但是太阳终于来了”相呼应，前后勾联，脉络鲜明。对“光明”的议论，先批判对“光明”的种种错误态度，然后逐层正面阐发“向着光明走去”的命意，最后以激扬明快的“走去，走去”的“进行曲”节奏结束。全篇层层推进，前呼后应，构成一个严谨的有机体。

从表现手法看，本文偏重于议论。通篇以阐发对“光明”的向往和追求为主旨。但这种阐发又不是空泛地讲大道理，而是结合事例的描述与感情的抒发而展现的。文章前半部分对自然现象的描述，绘形绘色，鲜明可感。后半部分的议论，对照前段的描述紧密结合具体的生活感受，充溢着热烈的激情，读来扣人心弦。

在语言运用上，文章较多地采用了对偶和排比的句式。如在阐释光明必定到来的原因时，用了两个“继于”的对偶句式；在批判对光明采取“等”或“躲”的错误态度时，用了两个“那些”的对偶句式。对偶与排比句式的大量运用，使文章层次清晰，气势畅达，增强了行文的“进行曲”的艺术魅力。

（袁振声）

16. 给我的孩子们

丰子恺

我的孩子们！我憧憬于你们的生活，每天不止一次！我想委曲地说出来，使你们自己晓得。可惜到你们懂得我的话的意思的时候，你们将不复是可以使我憧憬的人了。这是何等可悲哀的事啊！

瞻瞻！你尤其可佩服。你是身心全部公开的真人。你什么事体都象拚命地用全副精力去对付。小小的失意，象花生米翻落地了，自己嚼了舌头了，小猫不肯吃糕了，你都要哭得嘴唇翻白，昏去一两分钟。外婆到普陀去烧香买回来给你的泥人，你何等鞠躬尽瘁地抱他，喂他；有一天你自己失手把他打破了，你的号哭的悲哀，比大人们的破产，失恋，brokenheart，丧考妣，全军覆没的悲哀都要真切。两把芭蕉扇做的脚踏车，麻雀牌堆成的火车，汽车，你何等认真地看待，挺直了嗓子叫"汪——"，"咕咕咕……"，来代替汽笛。宝姊姊讲故事给你听，说到"月亮姊姊挂下一只篮来，宝姊姊坐在篮里吊了上去，瞻瞻在下面看"的时候，你何等激昂地同她争，说"瞻瞻要上去，宝姊姊在下面看！"甚至哭到漫姑面前去求审判。我每次剃了头，你真心地疑我变了和尚，好几时不要我抱。最是今年夏天，你坐在我膝上发见了我腋下的长毛，当作黄鼠狼的时候，你何等伤心，你立刻从我身上爬下去，起初眼瞪瞪地对我端相，继而大失所望地号哭，看看，哭哭，如同对被判定了死罪的亲友一样。你要我抱你到车站里去，多多益善地要买香蕉，满满地擒了两手回来，回到门口时你已经熟睡在我的肩上，手里的香蕉不知落在哪里去了。这是何等可佩服的真率，自然，与热情！大人间的所谓"沉默"，"含

蓄"、"深刻"的美德，比起你来，全是不自然的，病的，伪的！

你们每天做火车，做汽车，办酒，请菩萨，堆六面画，唱歌，全是自动的，创造创作的生活。大人们的呼号："归自然！""生活的艺术化！""劳动的艺术化！"在你们面前真是出丑得很了！依样画几笔画，写几篇文的人称为艺术家，创作家，对你们更要愧死！

你们的创作力，比大人真是强盛得多哩：瞻瞻！你的身体不及椅子的一半，却常常要搬动它，与它一同翻倒在地上；你又要把一杯茶横转来藏在抽斗里，要皮球停在壁上，要拉住火车的尾巴，要月亮出来，要天停止下雨。在这等小小的事件中，明明表示着你们的小弱的体力与智力不足以应付强盛的创作欲，表现欲的驱使，因而遭逢失败。然而你们是不受大自然的支配，不受人类社会的束缚的创造者，所以你的遭逢失败，例如火车尾巴拉不住，月亮呼不出来的时候，你们决不承认是事实的不可能，总以为是爹爹妈妈不肯帮你们办到，同不许你们弄自鸣钟同例，所以愤愤地哭了，你们的世界何等广大！

你们一定想：终天无聊地伏在案上弄笔的爸爸，终天闷闷地坐在窗下弄引线的妈妈，是何等无气性的奇怪的动物！你们所视为奇怪动物的我与你们的母亲，有时确实难为了你们，摧残了你们，回想起来，真是不安心得很。

阿宝！有一晚你拿软软的新鞋子，和自己脚上脱下来的鞋子，给凳子的脚穿了，刬袜立在地上，得意地叫"阿宝两只脚，凳子四只脚"的时候，你母亲喊着"龌龊了袜子！"立刻擒你到藤榻上，动手毁坏你的创作。当你蹲在榻上注视你母亲动手毁坏的时候，你的小心里一定感到"母亲这种人，何等杀风景而野蛮"罢！

瞻瞻！有一天开明书店送了几册新出版的毛边的《音乐入门》来。我用小刀把书页一张一张地裁开来，你侧着头，站在桌边默默地看。后来我从学校回来，你已经在我的书架上拿了一本连史纸印的中国装的《楚辞》，把它裁破了十几页，得意地对我说："爸爸！瞻瞻也会裁了！"瞻瞻！这在你原是何等成功的欢喜，何等得意的作

品！却被我一个惊骇的“哼”字喊得你哭了。那时候你也一定抱怨“爸爸何等不明”罢！

软软！你常常要弄我的长锋羊毫，我看见了总是无情地夺脱你。现在你一定轻视我，想道：“你终于要我画你的画集的封面！”

最不安心的，是有时我还要拉一个你们所最怕的陆露沙医生来，教他用他的大手来摸你们的肚子，甚至用刀来在你们臂上割几下，还要教妈妈和漫姑擒住了你们的手脚，捏住了你们的鼻子，把很苦的水灌到你们的嘴里去。这在你们一定认为太无人道的野蛮举动罢！

孩子们！你们果真抱怨我，我倒欢喜；到你们的抱怨变为感谢的时候，我的悲哀来了！

我在世间，永没有逢到象你们样出肺肝相示的人。世间的人群结合，永没有象你们样的彻底地真实而纯洁。最是我到上海去干了无聊的所谓“事”回来，或者去同不相干的人们做了叫做“上课”的一种把戏回来，你们在门口或车站旁等我的时候，我心中何等惭愧又欢喜！惭愧我为甚么去做这等无聊的事，欢喜我又得暂时放怀一切地加入你们的真生活的团体。

但是，你们的黄金时代有限，现实终于要暴露的。这是我经验过来的情形，也是大人们谁也经验过的情形。我眼看见儿时的伴侣中的英雄，好汉，一个个退缩，顺从，妥协，屈服起来，到象绵羊的地步。我自己也是如此。“后之视今，亦犹今之视昔”，你们不久也要走这条路呢！

我的孩子们！憧憬于你们的生活的我，痴心要为你们永远挽留这黄金时代在这册子里。然这真不过象“蜘蛛网落花”，略微保留一点春的痕迹而已。且到你们懂得我这片心情的时候，你们早已不是这样的人，我的画在世间已无可印证了！这是何等可悲哀的事啊！

《子恺画集》代序，一九二六年圣诞节作

（载丰子恺《随笔二十篇》，1934 年 8 月版）

丰子恺（1898—1975）浙江崇德人。17 岁入杭州浙江省立第一师范学校，爱好图画与音乐。1921 年自费赴日本留学，学习西洋画与提琴。一年后回国，在上海专科师范任教。抗日战争期间，在桂林师范学校、浙江大学及重庆国立艺术专科学校任教。解放后，长期担任上海作协、文联及美术家协会领导工作。曾出版《子恺漫画》、《世态画集》等。散文有《缘缘堂随笔》、《甘美的回味》、《子恺近代散文集》、《率真集》等。翻译有屠格涅夫《猎人日记》、《夏目漱石选集》、《源氏物语》等。他的散文质朴、率直、富有艺术情趣。

隽永的童心

隽永，是意味深长的意思。本文所描写的儿童稚幼的、美好的童心的意味深长，有着两层意思：一是作者对儿童心理的和各种天真烂漫表现的生动细致的描绘，独具匠心，意味无穷；二是作者在赞赏纯洁无瑕的童心时，寄托了自己对人生的无限的惆怅，意味是深长的。

作者对孩子倾注了他全部的爱。在作者的笔下，孩子是非常地纯洁，他们是“彻底的真实”、是“身心全部公开的真人”。孩子是非常地认真，“什么事体都象拚命地用全副精力去对付”，“小小的失意，象花生米翻落地了，自己嚼了舌头了，小猫不肯吃糕了……都要哭得嘴唇翻白”。孩子是非常地富于想象力和创造力，“要把一杯茶横转来藏在抽斗里，要皮球停在壁上，要拉住火车的尾巴，要月亮出来，要天停止下雨”；“不受大自然的支配，不受人类社会的束

缚"。孩子是非常地真率、自然、和热情……

作者对儿童的描绘，不矫饰，不造作。善于抓取富有生活气息的材料，用白描的手法，充分表现孩子们天真烂漫的美好心灵。当我们读到"宝姊姊讲故事给你听，说到'月亮姊姊挂下一只篮来，宝姊姊坐在篮里吊了上去，瞻瞻在下面看'的时候，你何等激昂地同她争，说'瞻瞻要上去，宝姊姊在下面看！'甚至哭到漫姑面前去求审判"，我们不禁和作者一起，驰往神游了。这样质朴的描述，富有生活情趣，也更展现了孩子的朴实。

作者神游于儿童世界，对儿童的心理有着入微的真切的理解。例如，当瞻瞻打破了外婆给买的泥人，"号哭的悲哀，比大人们的破产，失恋，brokenheart，（心碎）丧考妣，全军覆没的悲哀都要真切"。这是孩子的心理，也只有孩子才有这样的心理！作者匠心独具，把儿童的稚幼美好的童心，跃然于纸上了。

作者在赞美儿童的同时，不时对人生世态发出些微的感叹。"我在世间，永没有逢到象你们样出肺肝相示的人。世间的人群结合，永没有象你们样的彻底地真实而纯洁"。作者把对人生的惆怅，寄托于对儿童美好内心世界的描绘，以求得解脱和宽慰。但是就连作者也意识到了，这样是无法根本解脱的，儿童的"黄金时代有限，现实终于要暴露的"，"我看见儿时的伴侣中的英雄，好汉，一个个退缩，顺从，妥协，屈服起来，到象绵羊的地步"，作者不禁又悲哀起来了。这也正是作者思想上的局限。

（周学明）

17. 放生日的东湖

王世颖

这是第三次游东湖了。我初到越州，第一遭去访问的山水是东湖、中间又去过一次，那天——东湖放生的那天，我又去了一次。三次中间，这一次，也没有什么特别的景象：不过是适逢盛会，冷落的崖壁之下，平空添了一大群一大群仕女底足迹，清碧的池水里，倒映了几许钗光鬓影以及渔夫俗客底影子罢了。

东湖离城不过十几里路，舟楫可通。当初湖址都是石山，经石工一番开凿，几年以后，巍峨的石山，一落千丈，变成很深的地窖了。后来有人把此石山外的水，放往深窖中去，东湖便这样造成。前清有一位姓陶的，在那里经营田舍，从事葺理，居然另是一幅天地了。

石工剥凿的痕迹，几十年以后的现在，还是显露在我们底眼前。几十丈高的峭壁，石角峥嵘，除了石缝中有这么一两株野花，其余一片都是黝青的颜色。立在湖底堤岸上，仰头了望，那岩巅尽处，上面覆上一层青黄的小草，大概又是别一世界了。上面只有一株苍梧。昂首向青天，睥睨了一切，人工底灌溉，苍梧是不用的；人又何必梦想去灌溉它呢，只有它才会生在那崚嶒的岩顶上呵！岩上大概还有人烟，我们看去，常有侏儒般的女人在那儿耕种。居高临下，伊们是多么竞爽呀！

我和一般朋友——男的女的都有，在今天来，并不知道是放生的日子，我们满望着在幽篁深处清谈一下，可是今天底东湖随处都是红男绿女底足印了。我们懊丧之余，大家都说着不快。我尤其会

不乐意起来，因为南方湿重，我底足疾，发了三个月，老是不好，今天兴致特别好，铁拐李般跷了脚来，反弄了个满腔没趣，对我底脚开玩笑也太厉害了。

三十几个人，三三五五，各自跑向爱跑的地方去。我也拎着手杖和几位朋友前去。陆女士主张到湖中去荡漾，我们都附议，可是找不到艇。东湖底水面，今天偎依一番。看来是无望的了。

少年人总是这样：遇到了失望，总是不到黄河心不死的。伊们到了此地，失望了，下艇流连的观念，又失望了，但伊们还不断地向前，要在尘嚣中找出干净土来。我底脚虽然有些倔强，却又不肯在伊们面前显出颓唐的志气来，它也就只好跟着我底心走了。

我们终至于没有找出合我们心意的地方来！还是在人丛里混混罢。

这种放生，真是笑话，渔人网罗了无数的田螺、无数的鱼虾，堆满了一船，沿路兜售给放生的游客，被放的田螺鱼虾，这天白白被太阳晒了一天，做了一天任人播弄的玩物，便宜了渔夫，今宵可以陶醉了，受苦的还是田螺鱼虾。

一大筐底千年龟，人们一只只抛向湖心去。龙钟的躯体，究竟不活灵，我在岸旁，顺手到湖中便捞到一只。伊们都说是放生的，不应该捉。其实，我捉的不过一只，渔夫们一筐筐地捉，还有人买了去呢，弄来弄去，总是便宜了渔夫。

我们一早解缆，过午有些饿了，到东湖附近裘女士家里去吃饭。饭后坐谈一回，便回城了，归途和去途，人物风景都依然，兴味却是两样的。去的时候，远山平水，着着入胜，胸襟也就跟着步步开拓，点水的燕子，容与的双凫，扑面来迎送我们；归途呢，同是一座山，山也会变了灰色，同是一片水，水也会皱得人心儿不安，几只燕子，几对水凫，似乎"尔为尔，我为我，"对我漠不相关了。等不到黄昏，颓废的城楼已挡在眼前，一股俗气逼人来。

（载《龙山梦痕》，上海开明书店 1926 年版）

王世颖(1902——?)原名新甫,笔名今甫、王夫凡、春大等。福建闽侯人。青年时代曾从事我国早期资产阶级改良主义的合作运动。复旦大学毕业后,先后在上海法政大学、上海商学院等校任教。1924年至1926年从事文学创作,其间加入"文学研究会"。1927年曾任浙江大学秘书长。后生活长期飘荡不定。他的散文多从羁旅生活中取材,具有现实感,反映了一定历史时期的社会生活侧面。在艺术上,他长于自然风物的描写,笔致凝炼,想象丰富。主要作品有:散文集《倥偬》、《龙山梦痕》(与入合著)。还有研究合作运动和农业经济方面的著作多种。

妙 在 不 俗

这是一篇奇妙的旅游抒怀小品。它妙就妙在不俗。

首先,是构思不俗。游记,一般多是记作者之游兴,抒作者之兴致。但本篇却不然,写的是令人扫兴之游,令人失望之游。东湖并非不美。作者奔来时,"兴致"原也"特别好"。不料适逢"放生",使东湖平空添了种种令人扫兴的事物,一路游来,一路"不快",并且兴致越来越低落。作者反复抒写和渲染扫兴的心境:"懊丧"、"不快"、"满腔没趣"、"失望"、"无望"、"颓唐"。文章极写大煞风景之物,极写大扫兴致之事,极写心境之不佳。明明是毫无兴致的一次旅游,却偏要记叙这一次,可见作者是有意为之了。作者只有用"自己"的眼光去观察,用"自己"的心灵去构思,用"自己"之笔,写"自己"之感,才能创作出新的、异于他人的"不落俗套"的作品。

其次,是境界不俗。作者虽然着力写了大煞兴致的景象,但这不但不伤文章之雅,反而升华了文章的境界。你看,使作者深感"没趣"的,是仕女们的"钗光鬓影";污染的"清碧的池水"。确实,到处奔涌的"红男绿女",扰乱了作者追求的"幽篁深处清谈"的雅静;川流不息的游客,使作者难以"在尘嚣中找出干净土来"。作者这种厌

弃的和追寻的情怀，虽然有思慕淡逸之嫌，但崇尚朴素、高雅的意趣，亦从中可见，且无可非议。

尤其使作者深感"懊丧"的，是"放生"的现实人事。渔夫为了谋取暴利，网罗了无数的田螺鱼虾，沿路"兜售"给放生的游客，田螺鱼虾做了任人播弄的"玩物"。东湖景象之美，全被这些见利忘义的俗客所污染。难怪作者愤慨不平了。在作者看来，这种借机谋取私利的卑俗，虽然出现在东湖，却是当时社会风尚的一种表现。作者对归途作了这样的描绘："颓废的城楼已挡在眼前，一股俗气逼人来。"这是全文的点睛之笔。东湖出现的卑俗，正是"颓废"的城内所蔓延的"逼人"的"俗气"所致；东湖的美景，正是被世上这种"俗气"所败煞；作者的游兴，也正是被这种"俗气"所毁灭。厌"俗"、鄙"俗"、斥"俗"，是文章意蕴的核心所在。文章正是在这种鄙弃"俗气"中，呈示出令人赞赏的精神境界。

这篇游记，不是为游而游，为记而记。从命题的选定到景象的描述，都有鲜明的思想倾向。作者于三游东湖之中，特意选取了"放生日"这一次，就是出于一种鲜明的审美意念。在描述景物时，作者的主观感兴溢于言表，其目光所及，笔锋所至，无不带有强烈的感兴色彩。作为游记，作者的感兴，主要是通过游兴的表述而体现出来的。作者因俗人、俗物、俗气而带来的"懊丧"之情，象一股潜流，流荡于文章首尾。全篇虽无激昂慷慨的议论，但作者的审美情感却无所不在。主观感兴的抒发，强化了游记的感染效应。

出于审美感受的抒发，作者巧妙地运用了对比艺术手法。全篇出现不少呈现反差色彩的对应物。简朴淡雅的"远山平水"与妖娆艳丽的"钗光鬓影"；兜售田螺鱼虾的渔夫与放生的游客；心目中的"净土"与现实中的"尘嚣"……是那样不协调地组合在一起。通过这种反向组合，有力地展示了作者的所爱与所憎、所求与所弃。特别是去途与归途，人物风景都依然，"兴味却是两样的"。去的时候，远山平水"着着入胜"，胸襟"步步开拓"，燕子与双凫"扑面来迎迓"；归的时候，山"变了灰色"，水"皱得人心儿不安"，燕子与水凫

似乎“尔为尔，我为我”的“对我漠不相关”。真是乘兴而来，败兴而去。通过去途和归途的强烈对比，鲜明地表达了作者的审美意向。

新奇的构思，高雅的境界，使这篇游记呈现出不俗的美学魅力。

（袁振声）

18. 眠　　月

呈未曾一面的亡友白采君

俞平伯

一、楔　　子

万有的缘法都是偶然凑泊的罢。这是一种顶躲懒顶赖皮的说法，至少于我有点对胃口。回首旧尘，每疑诧于它们的无端，究竟当年是怎么一回事，固然一点都说不出，只惘惘然独自凝想而已。想也想不出什么来，只一味空空的惘惘然罢。

即如今日，住在这荒僻城墙边的胡同里，三四间方正的矮屋，一大块方正的院落，寒来暑往，也无非冰箱撤去换上泥炉子，夏布衫收起找出皮袍子来，……凡此之流不含胡是我的遭遇。若说有感，复何所感！若说无所感，岂不呜呼哀哉耶！好在区区文才的消长，不关乎世道人心，"理他呢！"

无奈昔日之我非今日之我也，颇有点儿 Sentimental。伤春叹夏，当时几乎当作家常便饭般咬嚼，不怕"寒尘"，试从头讲起。

爱月眠迟是老牌的雅人高致。眠月呢，以名色看总不失为雅事，而事实上也有未然的。在此先就最通行的说，即明张岱所谓"杭州人避月如仇"，也是我所说的，"到月光遍浸长廊，我们在床上了；到月光斜切纸窗，我们早睡着了。"再素朴点，月亮起来，纳头困倒；到月亮下去，骨碌碌爬起身来。凡这般眠月的人是有福的，他们永

远不用安眠药水的，我有时也这么睡，实在其味无穷，名言不得。(读者们切不可从字夹缝里看文章，致陷于不素朴之咎。)你们想，这真俗得多们雅。“日出而作，日入而息”，岂不很好。管它月儿是圆的是缺的，管它有没有蟾蜍和玉兔，有没有娇滴滴梅兰芳式的嫦娥呢。记得有一回庭中望月，有一老妈诧异着道：“今儿晚上，月亮怎么啦！”(怎字重读)懂得看看这并不曾怎么的月亮就算得雅人吗？不将为老妈子所笑乎！

二、正　传

湖楼几个月的闲居，真真是闲居而已，绝非有意于混充隐逸。惟湖山的姝丽朝夕招邀，使我们有时颠倒得不能自休。其时新得一友曰白采，既未谋面，亦不知其家世，只从他时时邮寄来的凄丽的诗句中，发见他的性情和神态。

老桂两株高与水泥阑干齐。凭阑可近察湖的银容，远挹山的黛色。楼南向微西，不遮月色，故其升沉了无翳碍。有时被轻云护着，廓上浅映出乳白的晕华；有时碧天无际，则遍浸着冰莹的清光。我们卧室在楼廊内，短梦初歇，每从窗棂间窥见月色的多少，便起来看看。萧萧的夜风打着惺忪的脸，感到轻微的瑟缩。静夜与明湖悄然并卧于圆月下，我们亦无语倦而倚着，终久支不住饧软的眼，撇了它们重寻好梦去。

其时当十三年夏，七月二十四日采君信来附有诗词，而《渔歌子》尤绝胜，并有小语云：“足下与阿环亦有此趣事否？”所谓“爱月近来心却懒，中宵起坐又思眠”，我们俩每吟讽低徊不能自已。采君真真是个南国“佳人！”今则故人黄土矣！而我们的前尘前梦亦正在北地的风沙中飘荡着沉埋着。

江南苦夏，湖上尤甚。浅浅的湖水久曝烈日下，不异一锅温汤。白天热固无对，而日落之后湖水放散其潜热，夹着凉风而摇曳，我

们脸上便有乍寒乍热的异感。如此直至于子夜，凉风始多，然而东方快发白了，有酷暴的日头等着来哩。

杭州山中原不少清凉的境界，若说严格的西湖，避暑云何哉，适得其反。且不论湖也罢，山也罢，最惹厌而挥之不去的便是蚊子。好天良夜，明月清风，其病蚊也尤甚。我在以下说另一种的眠月，听来怪甜蜜，钩人好梦似的。却不要真去做梦，当心蚊子！（我知道采君也有同感的。）

月影渐近虚廊，夜静而热终不减，着枕汗便奔涌，觉得夜热殆甚于日，我们睡在月亮底下去，我们浸在月亮中闲去。然而还是困不着，非有什么"不雅之闲"也，（用台湾的典故，见《语丝》一四八）尤非怕杀风景也，乃真睡不着耳。我们的小朋友们也要玩月哩。榻下明晃晃烧着巨如儿指的蚊香，而他们的兴味依然健朗，我们其奈之何！正惟其如此，方得暂时分享西子湖的一杯羹和那不费一钱的明月清风。

碧天银月亘古如期。陶潜、李白所曾见，想起来未必和咱们的很不同，未来的陶潜、李白们如有所见，也未必会是红玛瑙的玉皇御脸，泥金的兔儿爷面孔罢。可见"月亮怎么啦！"实具颠扑不破的胜义，岂得以老妈子之言而薄之哉！

就这一端论，千万年之久，千万人之众，其同也如此其甚。再看那一端，却千变万化，永远说不清楚。非但今天的月和昨天的月，此刹那和彼刹那的月，我所见，你所见他所见的月……迥不相同已也；即以我一人，此一刹那间所见的月论，亦缘心象境界的细微差别而变。站着看和坐着看，坐着看和躺着看，躺着清切地看和朦胧地看，朦胧中想看和不想看的看……皆不同，皆迥然不同。且决非故意弄笔头。名理上推论，趣味上的体会尽可取来互证。这些差别，于日常生活间诚然微细到难于注意，然名理和趣味假使成立，它们的一只脚必站在这渺若毫茫，分析无尽的差别相上，则断断无疑。有福气的人，囫囵吞下枣子去，不妨说"天下本无事，庸人自扰之"，学术皆自扰而已，又岂有他哉。

情趣的差别到细入毫芒，事实上本不能描摹，何况借重我的秃笔。我只得夹叙夹议述说自己所感。大凡美景良辰与赏心乐事的交并（玩月便是一例），简言之心境接触的一种，粗粗分别不外两层：起初陌生，陌生则惊喜颠倒；继而熟脱，熟脱则从容自然。不跑野马，在月言月。譬如城市的人久住鸽子笼的房屋，一旦忽置身旷野或萧闲的庭院中，乍见到眼生辉的一泓满月。其时我们替他想一想，吟之哦之，咏之玩之，手之舞之，足之蹈之，都算不得过火的胡闹。他的心境内外迥别，蓦地相逢，俨如拘挛之书生与媚荡的名姝接手，心为境撼失其平衡，遂没落于颠倒失据，惝怳无措的状态中。《洛神赋》上说："予情悦其淑美兮，心震荡而不怡。"夫怡者悦也，上曰悦，下曰不怡，故曹子建毕竟还是曹子建。

名姝也罢，美景也罢，若朝昏厮守着，作何意态呢！这是解答为先的，似有一种极平淡，极自然的境界。尽许有人说这是热情的衰落，退潮的状态，说固言之成理，我不想去驳它。若以我的意想感之，惟平淡自然，才有真切的体玩，自信也确非杜撰流言。不跑野马，在月言月。身处月下，身眠月下，一身之外以及一身，悉为月华所笼络包举，虽皎洁而不睹皎洁，虽光辉而无有光辉。不必我特意去玩它，而我的眠里梦里醉时醒时，似它无所不在。我的全身心既然没着在，故即使闭着眼或者酣睡着，而月的光气实渗过，几乎洞澈我意识的表里。它时时和我交融，它处处和我同在。这境界若用哲学上的语调说，是心境的冥合，或曰俱化。——说到此，我不禁想起陶潜的诗来："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山气日夕佳，飞鸟相与还。此中有真意，欲辨已忘言。"何谓忘言的真意，原是闷葫芦。无论是什么，总比我信口开合强得多，古今人之不相及如此。

"玩月便玩月，睡便睡。玩月而思睡必不见月，睡而思玩月必睡不着。"这多干脆。象我这么一忽儿起来看月，一忽儿又睡了，或者竟在月下似睡非睡的躺着，这都是傻子酸丁的行径。可惜采君于来京的途中道死于吴淞江上，我还和谁讲去！

我今日虽勉强追记出这段生涯，他已不及见了。他呢，却还留

给我们零残的佳句，每当低吟默玩时，疑故人未远尚客天涯，使我们不至感全寂的寥廓，使我们以肮脏的心枯干的境，得重看昔年自己的影子，几乎不自信的影子。我，我们不能不致甚深的哀思和感谢。

虽明明是一封无法投递的信，但我终于把它寄出去了！这虽明明是一封无法投递的信。

（载 1927 年 8 月 10 日《小说月报》第 8 卷第 8 号）

俞平伯（1900——）原名俞铭衡。浙江省德清县人。祖父俞樾（曲园）是清代著名学者，父亲俞陛云也是一位文学家。严格的家教使他打下了坚实的旧学基础。1919 年毕业于北京大学文科，先后在上海大学、燕京大学、清华大学、北京大学等校任教。“五四”时期，他积极参加新文学运动，是“新潮社”、“文学研究所”、“语丝社”的成员，早期以诗著称。20 年代后期更多的是写散文。他的散文有明人小品的遗风。1952 年任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研究员至今。他是“新红学派”的代表人物之一，20 年代的《红楼梦辨》在学术界有一定影响。著作有《读诗札记》、《读词偶得》等。

怅惘、虚幻的感悟

从副标题看，这是一篇怀念亡友的散文。白采被朱自清称为“现代国内少见的诗人。”作者和白采是很好的朋友，虽“未曾一面”，但彼此书信往来，“肆谈文艺，两心暗同”（《又与白采书·跋》）。时值友人逝世周年，作此文以表纪念之情。

俞平伯的散文善写月色，爱叙梦境。泛浮的月色，飘忽的梦境，

迷离恍惚，构成朦胧的艺术境界，弥散一种空灵的哲学情思。《眠月》写赏玩月色，渲染了一种“浮生若梦”的“浑然之感”，似有所悟，又惘然若失。作品开篇写了处世超然，淡泊明志的心境：“寒来暑往，也无非冰箬撤去换上泥炉子，夏布衫收起找出皮袍子来”。有时“月亮起来，纳头便睡；到月亮下去，骨碌碌爬起身来”，觉“其味无穷；而对月的圆缺，“理他呢！”。他赞许“日出而作，日入而息”地过日子，“回首旧尘，每疑诧于它们的无端”。但“无奈昔日之我非今日之我”。他将“伤春叹夏”，“当作家常便饭般咬嚼”，而留下的种种印象，难以忘怀，并每每使人惘惘然。

现正逢友人周年祭，不禁想起他三年前谈赏月韵事的来信。信中所附诗词中“爱月近来心却懒，中宵起坐又思眠”的佳句，当时使自己“每吟讽低徊不能自已”，而“足下与阿环（按：指俞夫人许莹环。）亦有此趣事否”的问语，使今日仍不免感慨万端，于是引起了对于当时杭州眠月种种情景的回忆。作品回首曾在“北地的风沙中飘荡着沉埋着”的“前尘前梦”，“疑故人未远，尚容天涯，使我们不至感全寂的寥廓，使我们以肮脏的心枯干的境，得重看昔年自己的影子。”但如今想来，当年“象我这么一忽而起来看月，一忽而又睡了，或者竟在月下似睡非睡的躺着，这都是傻子酸丁的行径。”对往昔韵事的回味，使人更感寂寥、空幻。

《眠月》的描写细巧致密、婉约曲折，语言追求雕琢般精巧，又有意使其简朴、淡雅。其中闲居湖楼、凭阑赏月一段写的最有韵味。

先点明楼的座落、阑的位置、赏玩色的地利，简洁明晰，层次分明；次写月色、“被轻云护着”和“碧天无际”时的不同情景，晕华的空濛，清光的冰莹，历历在目，可见可感；再述“我们”于“短梦初歇”时赏玩月色的情景：踱步楼廊，扑面迎来“萧萧的夜风”，不禁“感到轻微的瑟缩”，接着便见“静夜与明湖悄然并卧于圆月下”。静谧与明湖的月景，衬托出无语倦倚的赏月人，轻漾着幽幽的诗情，伴人入梦。这段文字遣词造句，功力可见；描述勾勒，简约明净。形成的意境，宛如古典诗词。

夹叙夹议，更是《眠月》的写作特点。"五四"时期写诗时，俞平伯"最长于描写，但他偏喜欢说理，他本可以作诗，但他偏要想兼作哲学家"(胡适：《俞平伯的〈冬夜〉》)。因为在作者看来，"描写太板滞，太繁缛，太矜持"，于是逐渐看重"'夹叙夹议'的体制"。(朱自清：《燕知草·序》)这种写法可导引作者追求作品的情趣和理趣，创造素朴的境界，体现了以周作人为代表的言志派散文的艺术主张。《眠月》触景生情，景为情用，从人情物理的探寻中，写出自己的感悟。它指出，"碧天银月亘古如斯"，"就这一端论，千万年之久，千万人之众，其同也如此其甚。再看那端，却千变万化，……缘心象境界的细微差别而变。"自然的"亘古如斯"和心象的"千变万化"，形成明显的反差，而心象的异迁又会变异自然的景象。这是"透彻"的感悟，却飘忽着作者虚幻的心绪。于是，他终于提出，对万事万物，"似应有一种极平淡，极自然的境界"。不过，这种人生哲学并不能使作者在纷扰的世事中保持心境的平衡，充其量，仅可以聊慰自己惘然的心灵。

"五四"时期，俞平伯受过时代新思潮的冲击，但随着时光的推移，激情逐渐减退，"冲淡和平"成为他"心向往之"的思想境界。他的散文创作多用恬淡的心情对待周围的世界，用平妥、委婉、舒缓、绕曲的文字描述和议论世事人情，抒发自己冲淡、平和的心境，阐扬自己朦胧、空灵的人生观。这一艺术个性正体现了以周作人为代表的"言志派"散文的特点。

(张学植)

19. 红　　叶

孙伏园

因为看红叶，特地跑到绍兴去。上海是春天连蝴蝶也不肯光降的，秋天除了墓地里的法国梧桐呈着枯黄以外，红叶这一样东西从未入梦，更何论实景了。

绍兴是水乡，但与别处的水乡又不同。因为原来是鉴湖，以后长出水田来，所以几百里广袤以内，还留着大湖的痕迹。在这大湖中，船舶是可以行驶无阻的，几乎没有一定的河道，只要不弄错方向，舟行真是左右逢源。

在这样交叉的河道的两旁，我们鉴赏着绍兴的红叶。红叶是各地不同的，我与春苔以刚两位谈论着：绍兴的是柏叶，红叶丛中夹着白色的柏实，有的叶只红半片，余下的半片还是黄绿，加上柏实的白色，是红绿白三色相映了；杭州的是枫叶，是全树通红的，并没有果实等等来冲淡它，除了最高处的经不起严寒变成了灰红色以外；北京人最讲究看红叶，这时我想起老友林宰平先生来了，我们的看红叶完全是他提起兴趣来的，也赖他的指示，知道北京人所谓看红叶完全是看的柿叶。柿叶虽然没有象绍兴柏树那般绿白的衬色，也没有象杭州枫叶那般满树的鲜红，但柿树也有它的特色，就是有与柿叶差不多颜色的柿子陪伴着，使鉴赏者的心中除了感到秋冬的肃杀以外，还感到下一代的柿树将更繁荣的希望。

这时候我不知怎的，突然发生一种悲哀的预感，觉得我们的眼福渐渐缩小了。这不是很明显的事么，我们今年就没有看到京西的

红叶？北京的柿子是著名的，虽在大雪的天气，整车的红柿子还推着沿街叫卖，柿子上盖着一层薄雪，因为老年人说吃了可以戒煤毒的，所以大家不怕冻的坦然吃着。而在上海是，要想买一个好好的柿子也得不到。桔子与苹果，是有“生基斯德”的，我们不愁没得吃。生基斯德如果不运桔子苹果来，我们一定没有桔子苹果吃了，柿子就是个好例。十几年前，一到这个时候，不是广东的柑子，福州的蜜桔，浙江的黄岩桔，都要上市了吗？生基斯德一到，这些东西完全销志匿迹了。而柿子更脆弱，简直不等生基斯德到，早已吓得魂不附体，不敢跨入洋场一步了。

于是我们在绍兴大吃柿子。我预料，果子的命运，与民族的命运，也许是有一脉相通的。上海现在已经没有柿子的足迹，绍兴的领域也许只是十年五年的事了，再过五十年，一定只有深山荒谷里还找得着，与台湾的“番席”一样，必有汉人挑了担子从深山荒谷山来，一担柿子换一盒火柴回去，而这担柿子一入洋场，便放进玻璃柜里，上面写着大字广告道：“华柿：新从深山荒谷得来，曾耗去子弹三万粒，步马枪各五千杆，本店店员采办队，尚有十八人负伤住院未愈，除略取医药费外，特别廉价出售，以飨各界士女，每个洋五十元正”云。

岂但柿子的命运如此，衣食住各项的命运无一不如此。你到上海木器铺里去问，他们有没有一件木器，是用完全中国的木料，中国的油漆，中国的铰链做的？当然没有的。木料是从菲律滨日本运来，漆是一擦便掉的，中国的锁钥无人中意，也只好改用洋锁了。最使你听了惊异的是，如果你一旦驾鹤仙游了，棺材也非菲律滨日本的木材不办，龙游寿木的来源据说早经断绝了。举个最近的例，我们这个《贡献》杂志的书皮上不是有一条棉线么，在上海各处大小杂货铺里搜求了两三天，竟得不到一根中国的棉线，结果还是用 J. P. Coats 的。

趁时看看中国的红叶，大概不久也要没有得看了。

（原载《贡献》1927 年 12 月 15 日第 2 期）

孙伏园(1894——1966)原名福源,字养泉,笔名柏生。浙江绍兴(山会)人。1911年就读于绍兴初级师范学堂,得与该校学监鲁迅交往。后考入北京大学国文系,积极参加“五四”运动,是“新潮社”成员。1921年毕业后主编北京《晨报副刊》,鲁迅的《阿Q正传》便是由他编发的。1925年,在鲁迅等人支持下,创办了《语丝》周刊,并任主编。1926年后离京到厦门大学任国学研究院编辑部干事,1927年又到广州中山大学任教,不久赴武汉任《中央日报副刊》编辑。大革命失败后赴巴黎留学,归国后在河北定县从事平民教育工作。抗战爆发后在大后方从事文化编刊工作。孙伏园著作不多,主要有《伏园游记》、《鲁迅先生二三事》等。

“小题大作”见真情

一篇行文不长的小文,时常表现和寄寓着一个分量很大的历史或时代的主题,对这种超负荷的重载,我们不妨叫做“小题大作”。如鲁迅有篇名为《现代史》的700字短文,讲的虽是街头巷尾人们常见的变戏法,但却对北洋军阀到国民党统治时期的中国历史进行了高度概括,表现了历史的大主题。摆在我们面前的这篇千字散文《红叶》也是一篇“小题大作”的好文章。

红叶,在人们心中是多么具有诱惑力的字眼和形象!红叶题诗,红叶传情,大面积浓重的红色带给人的秋的丰富意境和世事沧桑的象征、遐想,都足足表明这是一个牵动人驰骋想象的诗的题目和材料。可是,它在孙伏园笔下却没有展露诗情。文章一开始就点题设下一个谜,让人思索:作者为看红叶,特地从上海跑到家乡绍兴去。——究竟为什么要急于看红叶呢?文中先不作答,趁此对水乡绍兴作了一番描绘,从而唤起人们对故国家园的感情。接着介绍各地红叶的不同特点,将这种热爱的感情再加深、再扩大。“绍兴的是桕叶,红叶丛中夹着白色的桕实,有的叶只红半片,余下的半片

还是黄绿，加上桕实的白色，是红绿白三色相映了；杭州的是枫叶，是全树通红的”，最有名的北京红叶则“完全是看的柿叶”，它没有绍兴桕树有绿白衬色，也没有杭州枫叶那般满树鲜红，但因为有与柿叶差不多颜色的柿子陪伴，却也使人除产生秋冬的肃杀感以外，“还感到下一代的柿树将更繁荣的希望”。这一番比较本身无疑是对红叶鉴赏者情趣的展现，它在逗引着我们对红叶观赏的兴味，狠不能请作者以更富有诗情的画笔带我们到那个牵人情思和遐想的境界里去。

可是文章的布局却到此发生了陡转：它没有顺着通常思路带我们进一步走向红叶世界，而是一下把我们的视线，从美好的自然景观拉向了危机中的现实世界，而且一直到文末，作者的笔都没再回转来。孙伏园在文中重在释意，笔尖总散发着浓厚的民间烟火味，即使在观赏游览自然景色时，也是“醉翁之意不在酒”，而在于借以表达自己的忧国忧民的情思和感受。不重描述、渲染，而重透视；不重刻画、工笔，而重神韵、感受和生发一种见解；不重藻饰与构境，而重平实无华与信笔自然。这可以说是孙伏园散文的突出文字品格。

首先，他用一较长自然段文字回叙自己当年在北京大学读书时曾领略过的北京柿子的风味，借以写出一种民俗和乡情；现今在上海却没有这样的眼福和口福了，连“一个好好的柿子也得不到”。得不到又何妨？南方有南方的水果嘛！不然，由于资本主义商人的侵占，十几年前曾大批涌入上海市场的“广东的柑子，福州的蜜桔，浙江的黄岩桔”，现今“完全销声匿迹了”。照此势头，作者预料：“果子的命运，与民族的命运，也许是有一脉相通的。上海现在已经没有柿子的足迹，绍兴的领域也许只是十年五年的事了”。再过五十年呢，国土就会完全变成洋人世界，北京人爱吃的柿子就会只有深山谷才有，而由汉人挑着进城，“一担柿子换一盒火柴回去”，而这担柿子被洋人放入玻璃柜，大作广告，名之曰“华柿”，而大赚其钱。这是一幅多么可怕的亡国灭种惨图啊！

其次，为了进一步深化和加强文中表现的作者的忧患意识和民族危机感，他又以亲身经历证明着个人的担心和预料并非危言耸听：社会上已远非柿子的命运如此，“衣食住各项的命运无一不如此”。在上海的木器铺里，已没有一件木器是用完全中国木料、油漆、铰链做成的了，锁钥也改用洋锁，甚至连装订杂志的一根棉线、死人用的棺木都要依赖从外国进口。中国，中华民族的危机不是迫在眉睫吗！唤醒国人的民族意识，警惕和抵抗资本主义的侵略，这就是这篇文章似红叶般燃烧着的爱国激情所在。文章末句：“趁时看看中国的红叶，大概不久也要没有得看了。”在结构上回应开头，完成全篇；在意旨上则是作者的一种深沉的感慨和忧愤，它决不是劝人抓紧时间愉悦眼睛，而是作家忧患意识和爱国感情的升华的一种表现。

总之，《红叶》带给我们的不是一首诗，也不是一幅轻飘飘的画，而是贡献给中国人的一幅色彩浓重的民族危亡图、一曲旋着爱国韵律的时代忧患救亡歌。

（曾广灿）

20. 溪　　水

绿　漪

我们携着手走进林子，溪水漾着笑涡，似乎欢迎我们的双[illegible]这道溪流，本来温柔得象少女般可爱，但不知何时流入深林，她身体便被囚禁在重叠的浓翠中间。

早晨时她不能更向玫瑰色的朝阳微笑，夜深时不能和娟娟的月儿谈心，她的明澈莹晶的眼波，渐渐变成忧郁的深蓝色，时时凄咽着幽伤的调子，她是如何的沉闷呵！在夏天的时候。

几番秋雨之后，溪水涨了几篙；早凋的梧楸，飞尽了翠叶；黄金色的晚霞，从杈枒树隙里，深入溪中；泼靛的波面，便泛出彩虹似的光。

现在，水恢复从前活泼和快乐了，一面疾忙的向前走着，一面还要和沿途遇见的落叶、枯枝……淘气。

一张小小的红叶儿，听了狡狯的西风劝告，私下离开母校出来顽玩，走到半路上，风偷偷儿的溜走了，他便一交跌在溪水里。

水是怎样的开心呵，她将那可怜的失路的小红叶儿，推推挤挤的推到一个漩涡里，使他滴滴溜溜的打圆转儿；那叶向前不得，向后不能，急得几乎哭出来；水笑嬉嬉的将手一松，他才一溜烟的逃走了。

水是这样欢喜捉弄人的，但流到坝塘边，她自己的魔难也来了。你记得么？坝下边不是有许多大石头，阻住水的去路。

水初流到石边时，还是不经意的涎着脸撒娇撒痴的要求石头

放行，但石头却象没有耳朵似的，板着冷静的面孔，一点儿不理。于是水开始娇嗔起来了，拼命向石头冲突过去；冲突激烈时，浅碧的衣裳袒开了，露出雪白的胸臂，肺叶收放，呼吸极其急促，发出怒吼的声音来，缕缕银丝头发，四散飞起。

辟辟拍拍，温柔的巴掌，尽打在石头皱纹深陷的颊边，——她真的怒了，不是儿嬉。

谁说石头是始终顽固的呢？巴掌来得狠了，也不得不低头躲避。于是水得安然渡过难关了。

她虽然得胜了，然而弄得异常疲倦，曳了浅碧的衣裳去时，我们还听见她断续的喘息声。

我们到这树林中来，总要到这坝塘边参观水石的争执，一坐总是一两个钟头。

（载《绿天》，上海北新书店 1928 年 3 月版）

苏雪林（1898——），又名苏梅，笔名绿漪、灵芬、天婴、老梅等。原籍安徽省太平县，生于浙江省瑞安县。1917 年于安徽省立女师毕业后，即留母校附小任教。1921 年毕业于北京女子高等师范学校，次年赴法留学，入里昂国立艺术学院学习美术，后改学文学。1925 年回国后，先后任苏州东吴大学、安徽省立安徽大学、国立武汉大学教授。1949 年到香港真理学会工作，第二年前往巴黎，研究神话。1952 年去台湾，在高等学校任教，并从事写作。她是一位多产女作家。早在 20 年代就开始发表作品。其主要作品有：短篇小说集《保天》、自传体长篇小说《棘心》、《蠹鱼的生活》、《苏绿漪创作选》等。另尚有学术专著多部。

诗情洋溢的赞歌

这是一首令人心醉的散文诗。作者以溪水喻少女，以少女誉溪水，描绘和赞美了溪水犹如少女般的情怀和性格。

溪水，原本寻常之物；可是，在作者笔下，它却是那样含情脉脉，富于性灵，姿韵焕发，神采飞扬。写溪水，赞溪水，全篇紧扣“少女”这一极富诗意的命意。作者以“少女”誉溪水，描绘了溪水在不同情势下的容态、神态，展示了它如同少女那样的美好的情怀、可爱的性格。

文章开篇，就以“漾着笑涡”展现了溪水那象“少女”般的温柔，撩人情怀。接着，笔锋一转，揭示了它被“囚禁”后的幽伤情状。“囚禁”一词，份量很重，含义很深。让人自然联想到追求个性解放的少女，横遭“囚禁”后的苦闷心境。气候的变化，秋雨的来临，使涨高了的溪水，终于挣脱了“囚禁”，恢复了从前的“活泼”和“快乐”。文章通过一片红叶儿，跌落在漩涡里的细节，把溪水那种象少女“捉弄人”时的又“淘气”、又“开心”的情致神韵，逼真地展示出来。

如同少女在人生道路上常遭坎坷一样，溪水在奔流的路途中也会遇到“魔难”：坝塘的阻拦。文章后半部分，集中笔墨描绘了“水石的争执”。这是全篇的审美重心所在。文章细致地描述了“争执”的过程：溪水始而“涎着脸撒娇撒痴的要求石头放行”，继而“娇嗔起来”，“拼命向石头冲突过去”，终于“发出怒吼的声音来”，激烈地冲击石头，最后则“安然度过难关了”。

从被“囚禁”到恢复“活泼和快乐”，一直到最后冲破“魔难”，文章完成了对溪水形象的刻画。作者既写了它作为淑女的温柔多情，又写了它作为烈女的果敢顽强；既写了它的柔，又写了它的刚，两者又是十分和谐地组合在一起，刻画出溪水如此丰满、鲜明的艺术

形象。把溪水比拟为少女，用少女赞誉溪水，是这篇散文立意的出发点。为此，作者赋予溪水以少女的情致、气质和性格，按照少女的形象去描绘它、润饰它、美化它，并以形、神两个方面，把溪水与少女类比，并尽力用描绘少女的词语，去形容、修饰溪水，贴切，自然。尤其是抓住了两者之间的相似点，并通过巧妙的联想，使它们构成和谐的对应物。如“漾着笑涡”一句，溪水的漩涡，与少女的酒涡，原本就相仿佛；作者又通过一“漾”字，使它们间隔淡化；并通过一“笑”字，赋予溪水以情态。这样，就很自然地使水的漩涡转化为人的酒涡了。又如为了表现溪水如少女般“淘气”的性格和“捉弄人”的情致，作者极富匠心地把这一自然现象加工、处理为人事现象。在表现水把红叶儿卷进漩涡时，作者用了“推”代替“卷”，并在“推”字前又加上“推推挤挤”的动态形容，这就把水“人”化了。红叶儿在漩涡中“滴滴溜溜的打圆转儿”，本是实情。文章在此前边加了个“使”字，这就赋予水以人的意态。红叶儿从漩涡中被冲走的原始形态，则被加工为水有意的“将手一松”，并且是“笑嘻嘻”的，把溪水象少女似的“捉弄人”的活泼性格，生动地勾画出来。作者在把溪水拟作少女、把溪水少女化的过程中，奇妙自然，拟人而不露“拟”的痕迹，人化而不显人为的漏洞，妙笔传神，简直把溪水写活了！溪水的一荡一漾、一漩一卷、一冲一撞，活化了少女的言谈举止、喜怒哀乐，具有诗的意境，诗的魅力。读来给人以强烈的美的享受。

（袁振声）

21. 灯蛾埋葬之夜

郁 达 夫

神经衰弱症，大约是因无聊的闲日子过了太多而起的。

对于“生”的厌倦，确是促生这时髦病的一个病根，或者反过来说，如同发烧过后的人在嘴里所感味到的一种空淡，对人生的这一种空淡之感，就是神经衰弱的征候，也是一样。

总之，入夏以来，这症状似乎一天在比一天加重，迁居之后，这病症当然也和我一道地搬了家。

虽然是说不上什么转地疗养，但新搬的这一间小屋，真也有一点田园的野趣。节季是交秋了，往后的这小屋的附近，这文明和蛮荒接界的区间，该是最有声色的时候了。声是秋声，色当然也是秋色。

先让我来说所以要搬到这里来的原委。

不晓在什么时候，被印上了“该隐的印号”之后，平时进出的社会里绝迹不敢去了。当然社会是有许多层的，但那“印号”的解释，似乎也有许多样。

最重要的解释，第一自然是叛逆，在做官是“一切”的国里，这“印号”的政治的解释，本尽可以包括了其他种种。但是也不尽然，最喜欢含糊的人类，有必要的时候，也最喜欢分清。

于是第二个解释来了，似乎是关于“时代”的，曰“落伍”。天南北的两极，只教用得着，也不妨同时并用，这便是现代人的智慧。

来往于两极之间，新旧人同样的可以举用的，是第三个解释，

就是所谓“悖德”。

但是向额上摩摸一下，这“该隐的印号”，原也摩摸不出，更不必说这种种的解释。或者行窃的人自己在心虚，自以为是犯了大罪，因而起这一种叫作被迫的Complex，也说不定。天下泰平，本来是无事的，神经衰弱病者可总免不了自扰。所以断绝交游，抛撇亲串，和地狱底里的精灵一样，不敢现身露迹，只在一阵阴风里独来独往的这种行径，依小德谟克利多斯Robert Burton的分析，或者也许是忧郁病的最正确的症候。

因为背上负着的是这么一个十字架，所以一年之内，只学着行云，只学着流水，搬来搬去的尽在搬动。暮春三月底，偶尔在火车窗里，看见了些浅水平桥，垂杨古树，和几群飞不尽的乌鸦，忽然想起的，是这一个也不是城市，也不是乡村的界线地方。租定这间小屋，将几本丛残的旧籍迁移过来的，怕是在五月的初头。而现在却早又是初秋了，时间的飞逝，实在是快得很，真快得很。

小屋的前面左右，除一条斜穿东西的大道之外，全是些斑驳的空地。一垄一垄的褐色土垄上，种着些秋茄豇豆之类，现在是一棵一棵的棉花也在半吐白蕊的时节了。而最好看的，要推向上包紧，颜色是白里带青，外面有一层毛茸似的白雾，菜筋柄上，也时时呈着紫色的一种外国人叫作Lettuce的大叶卷心菜，大约是因为地近上海的缘故罢，纯粹的中国田园，也被外国人的嗜好所侵入了。这一种菜，我来的时候，原是很多的，现在却逐渐逐渐的少了下去。在这些空地中间，如突然想起似的，卑卑立着，散点在那里的，是一间两间的农夫的小屋，形状奇古的几株老柳榆槐，和看了令人不快的许多不落葬的棺材。此外同沟渠似的小河也有，以棺材旧板作成的桥梁也有，忽然一块小方地的中间，种着些颜色鲜艳的草花之类的卖花者的园地也有，简说一句，这里附近的地面，大约可以以江浙平地区中的田园百科大辞典来命名，而在这百科大辞典中，异乎寻常，以一张厚纸，来用淡墨铜版画印成的，要算在我们屋后矗立着的那块本来是由外国人经营的庞大的墓地。

这墓地的历史，我也不大明白，但以从门口起一直排着，直到中心的礼拜堂屋后为止的那两排齐云的洋梧桐树看来，少算算大约也总已有了六十几岁的年纪。

听土著的农人说来，这仿佛是上海开港以来，外国人最先经营的墓地，现在是已经无人来过问了，而在三四十年前头，却也是洋冬至外国清明及礼拜日的沪上洋人的散步之所哩。因为此地离上海，火车不过三四十分钟，来往是极便的。

小屋的租金，每月八元。以这地段说起来，似乎略嫌贵些，但因这样的闲房出租的并不多，而屋前屋后，隙地也有几弓，可以由租户去莳花种菜，所以比较起来，也觉得是在理的价格。尤其是包围在屋的四周的寂静，同在坟墓里似的寂静，是在洋场近处，无论出多少金钱也难买到的。

初搬过来的时候，只同久病初愈的患者一样，日日只伸展了四肢，躺在藤椅子上，书也懒得读，报也不愿看，除腹中饥饿的时候，稍微吃取一点简单的食物而外，破这平平的一日间的单调整的，是向晚去田塍野路上行试的一回漫步。在这将落未落的残阳夕照之中，在那些青枝落叶的野菜畦边，一个人背手走着，枯寂的脑里，有时却会汹涌起许多前后不接的断想来。头上的天色老是青青的，身边的暮色也老是沉沉的。

但在这些前后没有脉络的断想的中间，有时候也忽然大小脑会完全停止工作。呆呆的立在野田里，同一根枯树似的呆呆直立在那里之后，会什么思想，什么感觉都忘掉，身子也不能动了，血液也仿佛是凝住不流似的，全身就如成了“所多马”城里的盐柱，不消说脑子是完全变作了无波纹无血管的一张扁平的白纸。

漫步回来，有时候也进一点晚餐，有时候简直茶也不喝一口，就爬进床去躺着。室内的设备简陋到了万分，电灯电扇等文明的器具是没有的。月明之夜，睡到夜半醒来的时候，床前的小泥窗口，若晒进了月亮的青练的光儿，那这一夜的睡眠，就不能继续下去了。

不单是有月亮的晚上，就是平常的睡眠，也极容易惊醒。眼睛

微微的开着，鼾声是没有的，虽则睡在那里，但感觉却又不完全失去，暗室里的一声一响，虫鼠等的脚步声，以及屋外树上的夜鸟鸣声，都一一会闯进到耳朵里来。若在日里陷入于这一种假寐的时候，则一边睡着，一边周围的行动事物，都会很明细的触进入意识的中间。若周围保住了绝对的安静，什么声响，什么行动都没有的时候，那在这假寐的一刻中，十几年间的事情，就会很明细的，很快的，在一瞬间展开来。至于乱梦，那更是多了。多得叙也叙述不清。

我自己也知道是染了神经衰弱症了，这原是七八年来到了夏季必发的毛病。

于是就更想静养，更想懒散过去。

今年的夏季，实在并没有什么大热的天气，尤其是在我这一个离群的野寓里。

有一天晚上，天气特别的闷，晚餐后上床去躺了一忽，终觉得睡不着，就又起来，打开了窗户，和她两人坐在天井里候凉。

两人本来是没有什么话好谈，所以只是昂着头在看天上的飞云，和云堆里时时露现出来的一颗两颗的星宿。

一边慢摇着蒲扇，一边这样的默坐在那里，不晓得坐了多久了，室内桌上一枝洋烛，忽而灭了它的芯光。

两人既不愿意动弹，也不愿意看见什么，所以灯光的有无，也毫没有关系，仍旧是默默的坐在黑暗里摇动扇子。

又坐了好久好久，天末似起了凉风，窗帘也动了，天上的云层，飞舞得特别的快。

打算去睡了，就问了一声：

"现在不晓得是什么时候了？"

她立了起来，慢慢走进了室内，走入里边房里去拿火柴去了。

停了一会，我在黑暗里看见了一丝火光和映在这火光周围的一团黑影，及黑影底下的半面她的苍白的脸。

第一枝火柴灭了，第二枝也灭了，直到了第三枝才点旺了洋烛。

洋烛点旺之后，她急急的走了出来，手里却拿着了那个大表，轻轻的说：

"不晓是什么时候了，表上还只有六点多钟呢？"

接过表来，拿近耳边去一听，什么声响也没有。我连这表究是几日前头开过的记忆也想不起来了。

"表停了！"

轻轻地回答了一声，我也消失了睡意，想再在凉风里坐它一刻。但她却又继续着说：

"灯盘上有一只很美的灯蛾死在那里。"

跑进去一看，果然有一只身子淡红，翅翼绿色，比蚕蛾略小一点，但全身却肥硕得很的灯蛾横躺在那里。右翅上有一处焦影，触须是烧断了。默看了一分钟，用手指轻轻拨了它几拨，我双目仍旧钉视住这扑灯蛾的美丽的尸身，嘴里却不能自禁地说：

"可怜得很！我们把它去向天井里理葬了罢！"

点了灯笼，用银针向黑泥松处掘了一个圆穴，把这美丽的尸身理葬完时，天风加紧了起来，似乎要下大雨的样子。

拴上门户，上床躺下之后，一阵风来，接着如乱石似的雨点，便打上了屋檐。

一面听着雨声，一面我自语似的对她说：

"霞！明天是该凉快了，我想到上海去看病去。"

一九二八年八月作。

（原载《奔流》1928 年 9 月 20 日第 1 卷第 4 期）

郁达夫（1896——1945）名文，字达夫，浙江省富阳县人。三岁丧父，童年生活孤凄。八岁入塾，十一岁进学堂。1913 年随兄东渡日本留学，先学文科，后改攻医，又转而学文（经济学），阅读了大量西洋文学作品。1921 年开始创作小说，并出版小说集《沉沦》，轰动

文坛；同时与郭沫若等发起组织创造社。1922 年东京帝大毕业，不久回国。先在上海主持创造社，后曾任教于北京大学、武昌师范大学、广州大学（中山大学前身）等校。1927 年脱离创造社，翌年与鲁迅合编《奔流》。1930 年参加中国自由运动大同盟，并挂名发起组织中国左翼作家联盟。1933 年离上海，在杭州隐居二年。1936 年 2 月出任福建省政府参议。抗战爆发后曾任武汉军委政治部三厅设计委员和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常务理事兼研究部主任，并主持新加坡的《星洲日报》副刊多年。1942 年 5 月，为躲避日本帝国主义的迫害，隐名埋姓从新加坡到了印尼的苏门答腊，后被日本宪兵秘密杀害。郁达夫主要有《沉沦》、《茑萝行》、《她是一个弱女子》、《出奔》等近二十种小说、散文、日记、论文作品行世。

苦闷心灵的独白

郁达夫天生是一个痛苦的人。生性敏感，决定了他一生的悲剧色彩。人有痛苦郁闷，一般女士小姐，痛快哭一场，一切也就过去了；血性男儿，有泪不轻弹，把碗砸了，把书烧了，把衣服剪了，狠心地发泄自我个够，郁先生当年在北大任讲师时就曾这样。可是到“灯蛾埋葬之夜”时，却不同了，他似超然老者，不动声色，慢慢咀嚼、回味痛苦——对于人生的厌倦，“如同发烧过后的人在嘴里所感味到的一种空淡”。

如何摆脱这种困扰？搬迁。搬到哪儿呢？文明和蛮荒接界的区间——城乡“接合部”吧！为什么搬到这儿？原因之一恐怕是社会的重压，更确切地说应是“社会”在作者心灵上印下的阴影，即所谓的“叛逆”、“落伍者”、“悖德”，这些可能已受到的指责，或者将会受到这样的指责。原因之二是看上了这儿“浅水平桥、垂杨古树”的非城非乡的界线地方。可惜却并不是理想的“疗养胜地”，外国人的

大叶卷心菜侵入中国田园；礼拜堂后的齐天梧桐醒目立着；庞大的洋人墓地的死寂；不落葬的棺材和小河上棺板小桥的颓败，无不给作家心灵上投下一层层阴影。伴着将落未落的残阳夕照，作家孤寂脑海里翻腾的只是更加酸涩的苦水。暮色是沉重的，作家思想也是沉重的。沉重的负担叫人只想去睡，沉重的负担又叫人睡不着。作家身上的感伤意绪促使他崇拜自然，承受不住社会世俗压抑个性的感伤，转而“回归自然”，两者是前因后果的。

作者一直很象在内心独白，“前后没有脉络的断想”构成了一个逻辑整体，文章到此足可以结束了，可作者忽然变换笔调，展现出另一幽场景：夜晚、天井、夫妻相对无言、默默坐着摇扇，看天，然后想去睡，妻进屋点灯，看表，出来说有一只漂亮的灯蛾被烧死了，“我”很怜惜，最后掘穴把它埋了。

如果说文章前半部分象一段意识流的独白，那么这后部分就是一段富有诗意的戏剧小品了。个中妻子(霞)只是陪衬，乘凉，看表是铺垫，重场戏是最后一个细节——点了灯笼，用银针向黑泥松处掘了一个圆穴，把美丽的灯蛾尸身埋了。

一只美丽的灯蛾，本想寻着光明，却不料葬身焚场。一瞬间就意味着生的毁灭，美的毁灭。既然那么美，为什么不该继续活下去？既然不幸和痛苦，又何不早早解脱？敏感的作家，马上省悟到的是自己灯蛾式的悲剧命运，情不自禁地将灯蛾埋了。读到这里，我们的心也如被针刺火烧一样紧缩疼痛起来，禁不住与作者发出一样沉重的心音。

灯蛾扑火是作者灵感的触发点，也是作者情感变化发展高潮的最生动形象的外现。就立意看，是作者铸情与构思成文的契机；就结构看，它将全文分成两半。前半是直接抒情，后半是间接抒情；前半是面，后半是点，两者结合，浑然一体。少了前者，则后者就显得难以理解；少了后者，则前者就显得泛泛而索然寡味了。

作者心灵上为何笼罩如此沉重的阴影？症结恐怕还是在于长期以来个人与环境的对立，自我同社会的不相容。在晚于本文的

《〈在寒风里〉自序》中作者写道："如今是革命同志，买办洋商，与武装要人联合起来的时代了，我因为认不清时代，干不起革命，获不到大众，转不了方向，所以在都会也只好让人来克服，任人来打倒。"这应当是理解全文情绪的钥匙。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很多知识分子处在重新选择道路的时刻。郁达夫不满蒋介石的专制统治，但又没有勇气投向民众，就只好呆在大都会过"文丐"（见于上序）生活。但"五四"精神的根是深植在郁达夫的灵魂里的，他为新的追求矛盾着，痛苦着。文章结尾说"我想到上海去看病去"，同"都会里住不下去了，所以逃到了乡下，乡下更是穷迫的可怜，所以又只能溜回到了都会"（见于上序）一样，表现出郁达夫特有的浮躁，不安和追求。

郁达夫是"五四"以来风格卓特的散文家。为表达意绪感伤的复杂微妙，使本文具有的浓烈的抒情色彩，文字上细、繁、顿、缓的调配，描写景物处的轻松，议论"原委"时的简练，乃至对话语气的带几分笨重等等，看似无意经营，实则熟中有巧，无不恰到好处，显示了作家精湛的艺术功底和不凡才华。

（曾广灿　许正林）

22. 西湖的雪景

——献给许多不能与我共幽赏的朋友

钟敬文

从来谈论西湖之胜景的，大抵注目于春夏两季；而各地游客，也多于此时翩然来临。——秋季游人已暂少，入冬后，则更形疏落了。这当中自然有以致其然的道理。春夏之间，气温和暖，湖上风物，应时佳胜，或"杂花生树，群莺乱飞"，或"浴晴鸥鹭争飞，拂袂荷风荐爽"，都是要教人眷眷不易忘情的。于此时节，往来湖上，沉醉于柔媚芳馨的情味中，谁说不应该呢？但是春花固可爱，秋月不是也要使人销魂么？四时的烟景不同，而真赏者各能得其佳趣；不过，这未易以论于一般人罢了。高深父先生曾告诉过我们："若能高朗其怀，旷达其意，超尘脱俗，别具天眼，揽景会心，便得真趣。"我们虽不成材，但对于先贤这种深于体验的话，也忍只当做全无关系的耳边风么？

自宋朝以来，平章西湖风景的，有所谓"西湖十景、钱塘十景"之说，虽里面也曾列入"断桥残雪"、"孤山霁雪"两个名目，但实际上，真的会去赏玩这种清寒不很近情的景致的，怕没有多少人吧。《四时幽赏录》的著者，在"冬时幽赏"门中，言及雪景的，几占十分的七八，其名目有"雪霁 策蹇寻梅，三茅山顶望江天雪霁 "，"西溪道中玩雪"，"扫雪烹茶玩画"，"雪夜煨芋谈禅"，"山窗听雪敲竹"，

"雪后镇海楼观晚炊"等。其中大半所述景色，读了不禁移人神思，固不徒文字粹美而已呢。但他是一位潇洒出尘的名士，所以能够有此独具心眼的幽赏；我们一方面自然佩服他心情的深湛，另方面却也可以证出能领略此中奥味者之所以稀少的必然了。

西湖的雪景，我共玩了两次。第一次是在此间初下雪的第三天。我于午前十点钟时才出去。一个人从校门乘黄包车到湖滨，下车，徒步走出钱塘门，经白堤，旋转入孤山路，沿孤山西行，到西泠桥，折由大道回来。此次雪本不大，加以出去时间太迟，山野上盖着的，大都已消去，所以没有什么动人之处。现在我要细述的，是第二次的重游呢。

那天是一月念四日。因为在床上感到意外冰冷之故，清晨初醒来时，我便预知昨宵是下了雪。果然，当我打开房门一看时，对面房屋的瓦上全变成白色了，天井中一株木樨花的枝叶上，也黏缀着一小堆一小堆的白粉。详细的看去，觉得比日前两三回所下的都来得大些，因为以前的，虽然也铺盖了屋顶，但有些瓦沟上却仍然是黑色，这天却一色地白着，绝少铺不匀的地方了。并且都厚厚的，约莫有一两寸高的程度。日前的雪，虽然铺满了屋顶，但于木樨花树，却好象全无关系似的，此回它可不免受影响了，这也是雪落得比较大些的明证。

老李照例是起得很迟的，有时我上了两课下来，才看见他在房里穿衣服，预备上办公厅去。这天，我起来跑到他的房里，把他叫醒之后，他犹带着几分睡意的问我道："老钟，今天外面有没有下雪？"我回答他说："不但有呢，并且颇大。"他起初怀疑着，直待我把窗内的白布幔拉开，让他望见了屋顶才肯相信。"老钟，我们今天到灵隐去耍子吧？"他很高兴的说。我"哼"的应了一声，便回到自己的房里来了。

我们在校门上车时，大约已九点钟左右了。时小雨霏霏，冷风拂人如泼水。从车帘两旁缺处望出去，路旁高起之地，和所有一切高低不平的屋顶，都撒着白面粉似的，又如铺陈着新打好的棉被一

般。街上的已大半变成雪泥，车子在上面碾过，不绝的发出唧唧的声音，与车轮转动时磨擦着中间横木的音响相杂。

我们到了湖滨，便换登汽车。往时这条路线的搭客是颇热闹的，现在却很零落了。同车的不到十个人，为遨游而来的客人还怕没有一半。当车驶过白堤时，我们向车外眺望内外湖风景，但见一片迷濛的水气弥漫着，对面的山峰，只有一个几乎辨不清楚的薄影。葛岭，宝石山这边，因为距离比较密迩的缘故，山上的积雪和树木，大略可以看得出来；但地位较高的保俶塔，便陷于朦胧中了。到西泠桥前近时，再回望湖中，见湖心亭四围枯秃的树干，好似怯寒般的在那里呆立着，我不禁联想起《陶庵梦忆》中一段情词俱幽绝的文字来：

> 崇祯五年十二月，余住西湖。大雪三日，湖中人鸟声俱绝，是日更定矣，余拏一小舟，拥毳衣炉火，独往湖心亭，天与云与水上下一白，湖上影子，惟长堤一痕，湖心亭一点，与余舟一芥，舟中人两三粒而已。到亭上有两人铺毡对坐，一童子烧酒，炉正沸，见余大喜，曰："湖中焉得更有此人！"拉余同饮，余强饮三大杯而别。问其姓氏，是金陵人，客此。及下船，舟子喃喃曰："莫说相公痴，更有痴似相公者！"（《湖心亭看雪》）

不知这时的湖心亭上，尚有此种痴人否？心里不觉漠然了一会。车过西泠桥以后，车暂驶行于两边山岭林木连接着的野道中。所有的山上，都堆积着很厚的雪块，虽然不能如瓦屋上那样铺填得均匀普遍，那一片片清白的光彩，却尽够使我感到宇宙的清寒，壮旷与纯洁！常绿树的枝叶后所堆着的雪，和枯树上的，很有差别。前者因为有叶子衬托着之故，雪上特别堆积得大块点，远远望去，如开满了白的山茶花，或吾乡的水锦花。后者，则只有一小小块的雪片能够在上面黏着不堕落下去，与刚著花的梅李树绝地相似。实在，我初头几乎把那些近在路旁的几株弄错了。野上半黄或全赤了的枯草，多压在两三寸厚的雪褥下面；有些枝条软弱的树，也被压抑得

款款倒倒的。路上行人很稀少。道旁野人的屋里，时见有衣饰破旧而笨重的老人童子，在围着火炉取暖。看了那种古朴清贫的情况，仿佛令我忘怀了我们所处时代的纷扰，繁遽了。

到了灵隐山门，我们便下车了。一走进去，空气怪清冷的，不但没有游客，往时那些买念珠，古钱，天竺筷子的小贩子也不见了。石道上铺积着颇深的雪泥，飞来峰疏疏落落的着了许多雪块，清冷亭及其它建筑物的顶面，一例的密盖着纯白色的毡毯。一个拍照的，当我们刚进门时，便紧紧的跟在后面，因为老李的高兴，我们便在清冷亭旁照了两个影。

好奇心打动着我，使我感觉到眼前所看到的之不满足，而更向处境较幽深的韬光庵去。我幽悄地尽移着步向前走，老李也不声张的跟着我。从灵隐寺到韬光庵的这条山径，实际上虽不见怎样的长；但颇深曲而饶于风致。这里的雪，要比城中和湖上各处都大些，在径上的雪块，大约有半尺来厚，两旁树上的积雪，也比来路上所见的浓重。曾来游玩过的人，该不会忘记的吧，这条路上两旁是怎样的繁植着高高的绿竹。这时，竹枝和竹叶上，大都着满了雪，向下低低地垂着。《四时幽赏录》山窗听雪敲竹条云："飞雪有声，惟在竹间最雅。山窗寒夜；时听雪洒竹林；淅沥萧萧，连翩瑟瑟，声韵悠然，逸我清听。忽尔回风交急，折竹一声，使我寒毡增冷。"这种风味，可惜我没有福分消受呢。

在冬天，本来是游客冷落的时候，何况这样雨雪清冷的日子呢？所以当我们跑到庵里时，别的游人一个都没有，——这在我们上山时看山径上的足迹便可以晓得的——而僧人的眼色里，并且也有一种觉得怪异的表示。我们一直跑上最后的观海亭。那里石阶上下都厚厚地堆满了水沫似的雪，亭前的树上，雪着得很重，在雪的下层并结了冰块。旁边有几株山茶花，正在艳开着粉红色的花朵。那花朵有些堕下来的，半掩在雪花里，红白相映，色彩灿然，使我们感到华而不俗，清而不寒；因而联忆起那"天寒翠袖薄，日暮倚修竹"的美人儿呢。

登上这亭，在平日是可以近瞰西湖，远望浙江，甚而至于缥缈的沧海的，可是此刻却不能了。离庵不远的山岭，僧房，竹树，尚勉强可见，稍外则封锁在茫漠的烟雾里了。

空斋蹋壁卧，忽梦溪山好。朝骑秃尾驴，来寻雪中道。石蹬引孤松，
长空没飞鸟。不见远山横，寒烟起林杪。（《雪中登黄山》）

我倚着亭柱，默默地在咀嚼着渔洋这首五言诗的清妙；尤其是结尾两句，更道破了雪景的三昧。但说不定许多没有经验的人，要妄笑它是无味的诗句呢。文艺的真鉴赏，本来是件不容易的事，这又何必咄咄见怪？自己解说了一番，心里也就释然了。

本来拟在僧房里吃素面的，不知为什么，竟跑到山门前的酒楼喝酒了。老李不能多喝，我一个人也就无多兴致干杯了。在那里，我把在山径上带下来的一团冷雪，放进在酒杯里混着喝。堂倌看了说："这是顶上的冰其淋呢。"

半因为等不到汽车，半因为想多玩一点雪景，我们决意步行到岳坟才叫划子去游湖。一路上，虽然走的是来时汽车经过的故道，但在徒步观赏中，不免觉得更有情味了。我们的革履，踏着一两寸厚的雪泥前进，频频地发出一种清脆的声音。有时路旁树枝上的雪块，忽然丢了下来，着在我们的外套上，正前人所谓"玉堕冰柯，沾衣生湿"的情景。我迟回着我的步履，旷展着我的视域，油然有一脉浓重而灵秘的诗情，浮上我的心头来，使我幽然意远，漠然神凝。郑綮答人家自己的诗思，在灞桥雪中，驴背上，真是怪懂得趣儿的说法呢！

当我们在岳王庙前登舟时，雪又纷纷的下起来了。湖里除了我们的一只小划子以外，再看不到别的舟楫。平湖漠漠，一切都沉默无哗。舟穿过西泠桥，缓泛里西湖中，孤山和对面诸山及上下的楼亭房屋，都白了头，在风雪中兀立着。山径上，望不见一个人影；湖面连水鸟都没有踪迹，只有乱飘的雪花堕下时，微起些涟漪而已。

柳宗元诗云："千山飞鸟绝，万径人踪灭，孤舟蓑笠翁，独钓寒江雪。"我想这时如果有一个渔翁在垂钓，它很可以借来说明眼前的景物呢。

舟将驶近断桥的时候，雪花飞飘得更其凌乱，我们向北一面的外套，差不多大半白而且湿了。风也似乎吹得格外紧劲些，我的脸不能向它吹来的方面望去。因为草履渗进了雪水的缘故，双足尤冰冻得难忍。这时，从来不多开过口的舟子，忽然问我们道："你们觉得此处比较寒冷么？"我们问他什么缘故，据说是宝石山一带的雪山风吹过来的原因。我于是默默的兴想到智识的范围和它的获得等重大的问题上去了。

我们到湖滨登岸时，已是下午三点余钟了。公园中各处都堆满了雪，有些已变成泥泞。除了极少数在待生意的舟子和别的苦力之外，平日朝夕在此间舒舒地来往着的少男少女，老爷太太，此时大都密藏在"销金帐中，低斟浅酌，饮羊羔美酒，"——最少也靠在腾着血焰的火炉旁，陪伴家人或挚友，无忧虑地在大谈其闲天。——以享乐着他们幸福的时光，再不愿来风狂雪乱的水涯，消受贫穷人所应受的寒冷了！

这次的薄游，虽然也给了我些牢骚和别的苦味，但我要用良心做担保地说，它所给予我的心灵深处的欢悦，是无穷地深远的！可惜我的诗笔是钝秃了，否则，我将如何超越了一切古诗人的狂热地歌咏着它呢！

好吧，容我在这儿诚心沥情地说一声，谢谢雪的西湖，谢谢西湖的雪！

一八年一月末日写成

（载《中国新文学大系》散文二集，良友图书印刷公司1936年版）

钟敬文（1903——）广东海丰人。笔名静闻、静君、金粟等。广

东陆安师范毕业后就读岭南大学、日本早稻田大学。曾在中山大学、浙江大学、北京师范大学等校任教。20年代中期开始创作、散文风格冲淡静默。并发起成立中国民俗学会，编辑民俗、民间文学书刊。主要著作有《荔枝小品》、《西湖漫拾》、《湖上散记》、《指挥刀与诗笔》等散文集和多种民间文学研究著作。

移步换形绘雪景

“移步换形”是中国山水游记的传统写作手法，柳宗元描写永州山水之美，就是通过对永州九个风景点生动的，脍炙人口的描绘来表现出来的。移步换形也称移步换景，是借助于变换位置来描绘山水的不同情状。清代许印芳曾说过，“盖诗文所以足贵者，贵其善写情状”，“情状不同，移步换形，中有真意”。通过移步换形，从各个方面描写出景物的不同情态，才能够传达出景物的真实的美。《西湖的雪景》的作者，充分地借鉴了我国这一传统的艺术表现手法，移步换形摹写西湖多姿的雪景，使其丰富多采，姿态万千，移人神思。

作者从白堤、西泠桥一直到断桥，一路游来，潇潇洒洒，津津乐道地勾勒各个景点不同的雪的景色。白堤眺望的一片迷濛的水气弥漫着的内外湖风景；西泠桥前回望湖中，对《湖心亭看雪》的联想；野道中两边山岭林木着雪后“如开满了白的山茶花，或吾乡的水锦花”，“与刚著花的梅李树绝对地相似”的壮丽；灵隐寺的飞来峰清泠亭，“一例的密盖着纯白色的毡毯”的清冷；到韬光庵的山径中，高高的绿竹着满了雪，向下低低地垂着，所引起的“山窗听雪敲竹条”的风味；韬光庵观海亭旁“半掩在雪花里，红白相映”的几株山茶花；去岳坟路上，徒步赏雪的诗情冷趣；登舟泛湖，平湖漠漠，“湖面连水鸟都没有踪迹”的景色；断桥前宝石山一带的雪山风吹

过来凌乱的雪花带来的难忍的寒冷等等。各有重点，各具特色。作者通过移步换形，描绘了全西湖秀丽、清冷、迷人的雪景，巧妙地把西湖的美和雪景的美融合在一起了。作者把西湖的奇妙雪景写得如此的丰厚多彩，气象万千，让西湖独特的美，纷至沓来，淋漓尽致地展现在读者眼前，令人赏心悦目，情趣盎然。

作者善于不断变化观察方法，或乘车赏雪，或步行赏雪，或泛舟赏雪，来描摹雪景的奇姿妙态，韵味横生。写乘车观雪，就侧重于远眺，例如写湖对面的山的样子，是"只有一个几乎辨不清楚的薄影"。好一个"薄影"，它不仅极尽地托出了湖中弥漫的水气之大和对面山之远，而形成的山影的朦胧，而且还表现出在奔驰的汽车中观赏感受：朦胧的山影越发朦胧，乃至只剩了薄薄的一层了。而写徒步赏雪，作者则侧重于体验和感受，如写观海亭旁的几株山茶花的"色彩灿然"，而感受到花的"华而不俗，清而不寒"，象"天寒翠袖薄，日暮倚修竹"的美人儿呢。这种感受也是乘车赏雪所体会不到的。作者由于不断变换观察方法，又真实地摹写出用不同欣赏方法所得到的不同景象，无疑地为其移步换形绘出的雪景增加了丰富变化的姿色和幽然意远的韵味。

（周学明）

23. 途　中

梁遇春

今天是个潇洒的秋天，飘着零雨，我坐在电车里，看到沿途店里的伙计们差不多都是懒洋洋地在那里谈天，看报，喝茶——喝茶的尤其多，因为今天实在有点冷起来了。还有些只是倚着柜头，望望天色。总之纷纷扰扰的十里洋场顿然现出闲暇悠然的气概，高楼大厦的商店好象都化做三间两舍的隐庐，里面那班平常替老板挣钱，向主顾陪笑的伙计们也居然感到了生活余裕的乐处，正在拉闲扯散地过日，仿佛全是古之隐君子了。路上的行人也只是稀稀的几个，连坐在电车里面上银行去办事的洋鬼子们也燃着烟斗，无聊赖地看报上的广告，平时的燥气全消，这大概是那件雨衣的效力罢！到了北站，换上去西乡的公共汽车，雨中的秋之田野是别有一种风味的。外面的濛濛细雨是看不见的，看得见的只是车窗上不断地来临的小雨点，同河面上错杂得可喜的纤纤雨脚。此外还有粉般的小雨点从破了的玻璃窗进来，栖止在我的脸上。我虽然有些寒战，但是受了雨水的洗礼，精神变成格外地清醒。已撄世网，醉生梦死久矣的我真不容易有这么清醒，这么气爽。再看外面的景色，既没有象春天那娇艳得使人们感到它的不能久留，也不象冬天那样树枯草死，好似世界是快毁灭了，却只是静默默地，一层轻轻的雨雾若隐若现地盖着，把大地美化了许多，我不禁微吟着乡前辈姜白石的诗句，真是"人生难得秋前雨"。忽然想到今天早上她皱着眉头说道："这样凄风苦雨的天气，你也得跑那么远的路程，这真可厌呀！"

我暗暗地微笑。她那里晓得我正在凭窗赏玩沿途的风光呢？她或者以为我现在必定是哭丧着脸，象个到刑场的死囚，万不会想到我正流连着这叶尚未凋，草已添黄的秋景。同情是难得的，就是错误的同情也是无妨，所以我就让她老是这样可怜着我的仆仆风尘罢；并且有时我有什么逆意的事情，脸上露出不豫的颜色，可以借路中的辛苦来遮掩，免得她一再追究，最后说出真话，使她凭添了无数的愁绪。

其实我是个最喜欢在十丈红尘里奔走道路的人。我现在每天在路上的时间差不多总在两点钟以上，这是已经有好几月了，我却一点也不生厌，天天走上电车，老是好象开始蜜月旅行一样。电车上和道路上的人们彼此多半是不相识的，所以大家都不大拿出假面孔来，比不得讲堂里，宴会上，衙门里的人们那样彼此拚命地一味敷衍。公园，影戏院，游戏场，馆子里面的来客个个都是眉花眼笑的，最少也装出那么样子，墓地，法庭，医院，药店的主顾全是眉头皱了几十纹的，这两下都未免太单调了，使我们感到人世的平庸无味，车子里面和路上的人们却具有万般色相，你坐在车里，只要你睁大眼睛不停地观察了卅分钟，你差不多可以在所见的人们脸上看出人世一切的苦乐感觉同人心的种种情调。你坐在位子上默默地鉴赏，同车的客人们老实地让你从他们的形色举止上去推测他们的生平同当下的心境，外面的行人一一现你眼前，你尽可恣意瞧着，他们并不会晓得，而且他们是这么不断地接连走过，你很可以拿他们来彼此比较，这种普通人的行列的确是比什么赛会都有趣得多，路上源源不绝的行人可说是上帝设计的赛会，当然胜过了我们佳节时红红绿绿的玩意儿了。并且在路途中我们的心境是最宜于静观的，最能吸收外界的刺激的。我们通常总是有事干，正经事也好，歪事也好，我们的注意免不了特别集中在一点上，只有路途中，尤其走熟了的长路，在未到目的地以前，我们的方寸是悠然的，不专注于一物，却是无所不留神的，在匆匆忙忙的一生里，我们此时才得好好地看一看人生的真况。所以无论从那一方面说起，途中

是认识人生最方便的地方。车中，船上同人行道可说是人生博览会的三张入场券，可惜许多人把它们当做废纸，空走了一生的路。我们有一句古话："读万卷书，行万里路"，所谓行万里路自然是指走遍名山大川，通都大邑，但是我觉得换一个解释也是可以。一条的路你来往走了几万遍，凑成了万里这个数目，只要你真用了你的眼睛，你就可以算是懂得人生的人了。俗语说道："秀才不出门，能知天下事"，我们不幸未得入泮，只好多走些路，来见见世面罢！对于人生有了清澈的观照，世上的荣辱祸福不足以扰乱内心的恬静，我们的心灵因此可以获到永久的自由，可见个个的路都是到自由的路，并不限于罗素先生所钦定的：所怕的就是面壁参禅，目不窥路的人们，他们自甘沦落，不肯上路，的确是无法可办。读书是间接地去了解人生，走路是直接地去了解人生，一落言诠，便非真谛，所以我觉得万卷书可以搁开不念，万里路非放步走去不可。

了解自然，便是非走路不可。但是我觉得有意的旅行倒不如通常的走路那样能与自然更见亲密。旅行的人们心中只惦着他的目的地，精神是紧张的。实在不宜于裕然地接受自然的美景。并且天下的风光是活的，并不拘于一谷一溪，一洞一岩。旅行的人们所看的却多半是这些名闻四海的死景，人人莫名其妙地照例赞美的胜地。旅行的人们也只得依样葫芦一番，做了万古不移的传统的奴隶。这又何苦呢？并且只有自己发现出的美景对着我们才会有贴心的亲切感觉，才会感动了整个心灵，而这些好景却大抵是得之偶然的，绝不能强求。所以有时因公外出，在火车中所瞥见的田舍风光会深印在我们的心坎里，而花了盘川，告了病假去赏玩的名胜倒只是如烟如雾地浮动在记忆的海里。今年的春天同秋天，我都去了一趟杭州，每天不是坐在划子里听着舟子的调度，就是跑山，恭敬地聆着车夫的命令，一本薄薄的指南隐隐地含有无上的威权，等到把所谓胜景一一领略过了，重上火车，我的心好似去了重担。当我再继续过着我通常的机械生活，天天自由地东瞧西看，再也不怕受了舟子，车夫，游侣的责备，再也没有什么应该非看不可的东西，我

真快乐得几乎发狂。西泠的景色自然是渐渐消失得无影无迹，可惜消失得太慢，起先还做了我几个噩梦的背境。当我梦到无私的车夫，带我走着崎岖难行的宝石山或者光滑不能住足的往龙井的石路，不管我怎样求免，总是要迫我去看烟霞洞的烟霞同龙井的龙角。谢谢上帝，西湖已经不再浮现在我的梦中了。而我生平所最赏心的许多美景是从到西乡的公共汽车的玻璃窗得来的。我坐在车里，任它一上一下，一左一右地跳荡，看着老看不完的18世纪长篇小说，有时闲着书随便望一望外面天气，忽然觉得青翠迎人，遍地散着香花，晴天现出不可描摹的蓝色。我顿然感到春天已到大地，这时我真是神魂飞在九霄云外了。再去细看一下，好景早已过去，剩下的是闸北污秽的街道，明天再走到原地，一切虽然仍旧，总觉得有所不足，与昨天是不同的，于是乎那天的景色永留在我的心里。甜蜜的东西看得太久了也会厌烦，真真的好景都该这样一瞬即逝，永不重来。婚姻制度的最大毛病也就是在于日夕聚首；将一切好处都因为太熟而化成坏处了。此外在热狂的夏天，风雪载途的冬季我也常常出乎意料地获到不可名言的妙境，滋润着我的心田。会心不远，真是陆放翁所谓的"何处楼台无月明"。自己培养有一个易感的心境，那么走路的确是了解自然的捷径。

"行"，不单是可以使我们清澈地了解人生同自然，它自身又是带有诗意的，最浪漫不过的。雨雪霏霏，杨柳依依，这些境界只有行人才有福享受的。许多奇情逸事也都是靠着几个人的漫游而产生的。《西游记》，《镜花缘》，《老残游记》，Cervantes 的《吉诃德先生》("Don Quixote")，Swift 的《海外轩渠录》("Gulliver's Travels")，Bunyar 的《天路历程》("Pilgrim's Progress")，Cowper 的《痴汉骑马歌》("John Gilpin")，Dickens 的"Pickwick Papers"，Byron 的"Childe Harold's Pilgrimage"，Fielding 的"Joseph Andrews"，Gogol 的"Dead Souls"等不可一世的杰作没有一个不是以"行"为骨子的，所说的全是途中的一切，我觉得文学的浪漫题材在爱情以外，就要数到"行"了。陆放翁是个豪爽不羁的诗人，而他最出色的杰作却是那些纪行

的七言。我们随便抄下两首，来代我们说出"行"的浪漫性罢！

剑南道中遇微雨

衣上征尘杂酒痕，远游无处不销魂，此身合是诗人未，细雨骑驴入剑门。

南定楼遇急雨

行遍梁州到益州，今年又作度泸游，江山重复争供眼，风雨纵横乱入楼，人语朱离逢峒獠，棹歌款乃下吴州，天涯住稳归心懒，登览茫然却欲愁。

因为"行"是这么会勾起含有诗意的情绪的，所以我们从"行"可以得到极愉快的精神快乐，因此"行"是解闷消愁的最好法子，将濒自杀的失恋人常常能够从漫游得到安慰，我们有时心境染了凄迷的色调，散步一下，也可以解去不少的忧愁。Howthorne 同 Edgar Allen Poe 最爱描状一个心里感到空虚的悲哀的人不停地在城里的各条街道上回复地走了又走，以冀对于心灵的饥饿能够暂时忘却，Dostoivsky 的《罪与罚》里面的 Raskolinkov 犯了杀人罪之后，也是无目的到处乱走，仿佛走了一下，会减轻了他心中的重压。甚至于有些人对于"行"具有绝大的趣味，把别的趣味一齐压下了，Stevenson 的《流浪汉之歌》就表现出这样的一个人物，他在最后一段里说道："财富我不要，希望，爱情，知己的朋友，我也不要；我所要的只是上面的青天同脚下的道路。"

Wealth I ask not, hope nor love,
Nor a friend to know me;
All I ask, the heaven above
And the road below me.

Walt Whitman 也是一个歌颂行路的诗人，他的《大路之歌》真是"行"的绝妙赞美诗，我就引他开头的雄浑诗句来做这段的结束罢！

Afoot and light—hearted I take to the open road,
Healthy, free, the world before me,
The long brown path before me leading wherever I choose.

我们从摇篮到坟墓也不过是一条道路，当我们正寝以前，

我们可说是老在途中。途中自然有许多的苦辛，然而四围的风光和同路的旅人都是极有趣的，值得我们跋涉这程路来细细鉴赏。除开这条悠长的道路外，我们并没有别的目的地，走完了这段征程，我们也走出了这个世界，重回到起点的地方了。科学家说我们就归于毁灭了，再也不能重走上这段路途，主张灵魂不灭的人们以为来日方长，这条路我们还能够一再重走了几千万遍。将来的事，谁去管它，也许这条路有一天也归于毁灭。我们还是今天有路今天走罢，最要紧的是不要闭着眼睛，朦朦一生，始终没有看到了世界。

十八，十一，五

（载《泪与笑》，开明书店 1934 年版）

梁遇春（1906——1932）福建福州人。笔名秋心。20 年代末毕业于北京大学，曾在上海暨南大学、北京大学等处任职。创作有散文《春醪集》和《泪与笑》，还有译著二三十种。他的散文虽然数量不多，但独具一格。大多是探索人生，谈论知识，写得机智而颇富文采。

挥洒自如　跌宕多姿

《途中》是一篇很有特色的散文。文章写在路途中所见所思，表达了作者对行路的看法和“不要闭着眼睛，朦朦一生”的希冀。作者在艺术手法上，如“星珠串天”（《泪与笑》序），潇洒多姿，充分表现出这篇散文的纵横谈吐，无所羁绊的独特风格。

阅读这篇散文，首先感觉文章写得极其挥洒自如，一泻而不可

收。作者一会儿对沿途店铺、濛濛细雨细腻描绘；一会儿对种种社会世态微妙分析。有对“人生难得秋前雨”的抒吟；也有对“做了万古不移的传统的奴隶”、“目不窥路的人们”的轻叹。可以顺手拈来妻子对行路难的同情；又尽意罗致文学名著对行路的趣闻。一会儿引段中国诗，一会儿抄首外国诗。……把见闻、知识、情感连缀于全文，播洒于字里行间，纵横捭阖，谈吐自如，驳杂而有序，熔文趣，理趣于一炉。款款写来，自成一格。充分显示了作者独特的艺术风格。

这篇散文，再一个艺术特色是跌宕起伏，曲折生姿。不仅全文构思精巧，由现实走路引出人生之路，错综见意，诸多变化，令人读之不厌；就是行文造句，也是一句一转，尺水兴波，形成跌宕起伏的文趣。例如：

“所以无论从哪一方面说起，途中是认识人生最方便的地方。车中，船上同人行道可说是人生博览会的三张入场券，可惜许多人把它们当做废纸，空走了一生的路。‖我们有一句古话：“读万卷书，行万里路”，所谓行万里路自然是指走遍名山大川，通都大邑，但是我觉得换一个解释也是可以。一条的路你来往走了几万遍，凑成了万里这个数目，只要你真用了你的眼睛，你就可以算是懂得人生的人了。‖俗语说道：“秀才不出门，能知天下事”，我们不幸未得入泮，只好多走些路，来见见世面罢！‖对于人生有了清澈的观照，世上荣辱祸福不足以扰乱内心的恬静，我们的心灵因此可以获得永久的自由，……所怕的就是面壁参禅，目不窥路的人们，他们自甘沦落，不肯上路，的确是无法可办。‖读书是间接地去了解人生，走路是直接地去了解人生，一落言诠，便非真谛，所以我觉得万卷书可以搁开不念，万里路非放步走去不可。”

短短一段文字中，写了五层意思，为了分析方便，在引文中用“‖”号隔开。作者对每一层意思的描叙，都形成了一个波澜：先是极写途中是认识人生最方便的地方，但笔锋一转，说出可惜许多人空走了一生的路。然后写对行万里路的看法，却发表了自己独具慧眼的解释。接着作者拈来“秀才不出门，能知天下事”的俗语，又恢

尝地说我们不幸未入学宫，只好多走些路来见世面。肯定走路对人生能有“清淡的观照”，又感慨不肯上路的人们自甘沦落。最后说明读书、走路都是了解人生的方法，又耽心读书会落入别人的言诠，得不到人生的真谛，只好放步走路。作者一层一跌宕，一句一曲折，不长的一段文字，起伏错落，抑扬兴波，波澜开阖，自成一种跌宕之美，饶有兴味

文中从在路途中到人生途中，也是一个跌宕。作者把人生看做是“一条道路”，“当我们正寝以前，我们可说是老在途中”。作者辛苦地跋涉这人生路程，细细鉴赏四周的风光和同路的旅人，执着地探求人生，对生活也多少有所领悟，但最终也没有找到归宿。正如文中所写的，“我们并没有别的目的地，走完了这段路程，我们也走出了这个世界”，流露出一种伤感的情绪。

（周学明）

24. 再游北戴河

陈衡哲

提到北戴河，我们一定要联想到两件事，其一是洋化，其二是时髦。我不幸是一个出过大洋也不曾洗掉泥土气的人，又不幸是一个最笨于趋时，最不会摩登的人。故我的到北戴河去——不仅是去，而且是去时心跃跃，回时心恋恋的——当然另有一个道理。

千般运动，万般武艺，于我是都无缘的，虽然这是我生平的一件愧事。想起来，我幼小时也学过骑马，少年时也学过溜冰，打过网球，骑过自行车，但他们于我似乎都没有缘。一件一件的碰到我，又一件一件的悄悄走开去，在我的意志上从不曾留下一点点的痕迹，在我的情感上也不曾留下一点点的依恋和惆怅。却不料在这样一个没出息的人身上，游泳的神反而找到了一个忠爱的门徒。当我跃身入水的时候，真如渴者得饮，有说不出的愉快。游泳之后，再把身子四平八稳的放在水面，全身的肌肉便会松驰起来，而脑筋也就立刻得到了比睡眠更为安逸的休息。但闻呼呼的波浪声在耳畔来去，但觉身如羽毛，随波上下，心神飘逸，四大皆空。

除去游水之外，北戴河于我还有一个大引诱，那便是那无边无际的海。当你坐著洋车，自车站出发之后，不久便可以看见远远的一片弧形洋光，你的心便会不自主的狂跃起来，而你的窒塞的心绪，也立刻会感到一种疏散的清凉。此次我同叔永在那里共住了六天。最初的四天，是白天晴日当空，天无片云，入夜乌云层层，不見月光，但我们每晚仍到沙滩上去看雪浪拍岸，听海潮狂啸。虽然重

云蔽月，但在微明半暗之中，也可以另外感到一种自然的伟大。有一天，夕阳方下，余光未灭，沙上海边，阒无一人。远望去，天水相接，一样的无边无垠。忽见东方远远的飞来了三只孤鸟，他们飞得那样的从容，那样的整齐。飞过我们的坐处，再向西去，便渐飞渐小，成为两三个黑点。黑点又渐渐的变淡，淡到与天际浮烟一样，才不见了。那时不知道怎的，我心中忽然起了一阵深刻的寂寞与悲哀。三只孤鸟，不知从何处来，也不知到何处去，在海天茫茫，暮色凄凉之时，与我们这两个孤客，偶然有此一遇，便又从此天涯。山石海潮，千古如此，而此小小的一个遇会，却是万劫不能复有的了。

朝日出来的地方，在东山的背后，故我们虽可以看见朝霞，但不能见到朝阳。待朝阳出现时，已是金光满天，人影数丈了。落日也在西山背后，只有满天红霞，暗示我们山后的情景而已。唯有月出是在海面可见的。我们天天到海边去等待，天天有乌云阻障。到了第五晚，我们等到了七点半钟，还不见有丝毫影响。那时沙滩上一个人也不见了，天也渐渐黑了下来，环境是那样的静，那样的带有神秘性。忽然听见叔永一声惊叫，把我的灵魂从梦游中惊了回来。你道怎的？原来在东方水天相接处，忽然显出一条红光了。那光渐渐的肥大，成为一个大红火球，徘徊摇荡在天水相连处。不到一刻钟，便见沧波万里，银光如泻，一丸冷月，傲视天空。我们五天来忠诚的守候，今天算是得到了酬报。于是我们便赶快回到旅馆，吃了晚饭，雇了人力车，到联峰山去，在莲花石公园的莲花石上，松林之下，卧看天上海面的光辉。那晚的云是特别的可爱，疏散的是那样的潇洒轻盈，浓厚的是那样的整齐，那样的有层次，它们使得那圆月时时变换形态与光辉，使得它格外可爱。不过若从水面上看，却又愿天空净碧，方能见到万里银波的伟大与清丽。

最后的一天，我们到东山的一位朋友家去，玩了大半天。我又学到了一个新的游泳法。晚上又同主人夫妇儿女到鸽子窝去吃野餐，直待沧波托出了一丸红月，人影渐显之后，主客方怏怏的戴月归去。我们也只得怏怏的与主人夫妇道别，乘着人力车，向车站进

发。一路尚见波光云影，闪烁在树林之中，送我们归去。

*　*　*

北戴河的海滨是东西行的一长条沙滩，海水差不多在他的正南，所以那里的区域，也就可以粗分为东中西的三部。

东部是以东山为大本营的。住在那里的人，大抵是教会派，知识也不太新，也不太旧，也不太高，也不太低。他们生活的中心点是家庭，常常是太太们带着孩子在那里住过全夏，而先生们不过偶然去住住而已。他们中间十分之九是外国人，尤以美国人为最多，其中约占十分之一的中国人，也以协和医院及教会派的为多。他们大概是年年来的，彼此都很认识，但对于外来的人，也能十分友善。我在那里游水的时候，常在水中遇见许多熟人，又常被人介绍，在水中和不认识的人拉手，说，“很高兴认识了你”！但实际上何能认识？一个人在水中的形状与表情，和他在陆地上时是很不同的。

中部以石岭为中心点。住在那里的人，大抵是商人，近年来尤多在中国经商暴发的德俄商人。他们生活的中心点不是家庭，乃是社交，虽然也有例外，也有带着孩子的太太们，但这不能代表中部的精神。代表中部精神的，是血红的嘴唇，流动的秋波，以及富商们的便便大腹。他们大刀阔斧的“做爱”，苍蝇沾蜜似的亲密，似乎要在几个星期之内，去补足自亚当以来的性生活的不足与枯燥。但你若仔细观察一下，你便可以觉得，在这样情感狂放，肉感浓厚的空气之下，还藏着一个满不在乎的意味。似乎大家所企求的，不过是一个“今朝有酒今朝醉”的享乐而已。

在他们中间很少有中国人，尤其是女子。他们看见我在那里游泳，都发出惊讶的注意。他们对于中国人的态度，也是传统的“上海脑筋”。我现在且述一个故事，来证明这种态度怎样的普遍于这类外国人之中。我有一个朋友，在一天的下午，曾同着她的丈夫到西山顶上去游玩。那里下山的路是不甚好走的。他们正走着，忽然看

见了两个法国孩子，男的约有十岁，女的大约是七八岁。那女孩看见山崖峭陡，直骇得发抖，央求那男孩子扶助，但他硬不肯，一溜烟独自跑下山去了。我的朋友看不过，她让那位正在扶着她的丈夫去扶携那个女孩子。下山之后，女孩子十分感激，便与他们谈天，问他们是那一国的人。她让她猜，她说"英国吧？""不是，你不看见我的黄皮肤黑头发吗？"那女孩有点惊讶了，说"日本吗？"亦不是，"我们是中国人。"说也不信，那女孩一听之下，立刻骇得唇白眼直，脸上的肌肉瑟瑟的抖着，拼命的叫她的哥哥。那男孩并未走远，他也骇着了，立刻走来携着女孩子的手，显出在患难中相依为命的一种心绪。我的朋友看了，又气，又觉得他们可怜。她故意的瞪着眼，吒着说，"不准走！"两个孩子更骇了，真的立着不敢动。她对他们说，"我此时若不教训你们，你们将长成为两个国际的蟊贼。听我说，回去告诉你的父母，说今天遇到了两个你们又怕又看不起的中国人，那太太宁可自己很困难的走下山去，却让那先生扶着你这女孩子，因为她的哥哥不助她下山。问你的父母，这两个中国匪贼，比了你们法国的匪贼怎样？比了你们法国的绅士又怎样？走吧，愿你们今天睁开了你们的眼睛！"那男的到底大些，很羞惭的伸出手来，给他们道了谢，道了歉，方一步三回顾的，很惊讶的，同着他的妹妹走回去了。

西部以联峰山为中心点。住在那里的，除了外交界中人之外，有的是中国的富翁，与休养林泉的贵人。公益会即是他们办的。我们虽然自度不配做那区域的居民，但一想到那些红唇肥臂，或是秃头油嘴，自命为天之骄子的白种人，我们便不由得要感谢这些年高望重，有势有钱的公益先生们，感谢他们为我民族保存了一点自尊心。我们在公益会的浴场游泳时，心里觉得自由，觉得比在中部浴场游泳时快乐得多了。并且那里还有水上巡警，他们追随着你，使你没有沉没的恐惧。

住居西部的中国人既多，女子当然也有不少。但我所见下水游泳，或是骑马骤驰的，却仍以幼年女子为多。二三十岁的女子，大抵

是很斯文的坐着，撑着伞看看而已。至多也不过慢慢的脱下袜子，提着那时髦美丽的长衫，小心谨慎的，在沙滩上轻移莲步而已。三十岁至四十岁间的女子，则在我住居六天之内，就压根儿没见到一个。但做爱的年轻男女却不是没有，不过他们的做爱，与西人真不相同。中部西人的做爱，是大刀阔斧一气呵成的，而我所见西部的中国“摩登”，却是乘着月暗潮狂的时候，遮遮掩掩，羞羞涩涩，在沙滩上走走说说而已。并且两个人单独出外的很少，大概是五六成群，待到了海边再分成一对对的为多。虽然我因住居之时不久，见闻有限，但这个情形也未尝不可以代表住在那里一部分的中国青年在社交上的自由与管束。

廿一年九月

（载《衡哲散文集》(下)，上海开明书店 1938 年 12 月初版）

陈衡哲(1893——1976)，笔名莎菲。江苏武进县人。1911 年进上海一所女校读书。1914 年官费到美国瓦沙女子大学留学，攻西洋史，兼修西洋文学，后又到芝加哥大学学习，获硕士学位。在美读书期间开始用白话写作，结识了胡适、任叔永、杨杏佛等一代名人。她最先以文学实践支持了胡适的文学主张，较早写下了《一日》、《小雨点》等白话小说和一些白话新诗。1920 年结束在美留学生活，回国任北京大学教授。1927 年后，曾四次代表中国出席在檀香山、东京、上海、加拿大召开的太平洋学会学术会议。1935 年随夫到四川大学任西洋史教授。抗战爆发后辗转昆明、香港、广州、重庆等地，历尽颠波，1945 年回到上海。解放后一直居住上海，任市政协委员，因患眼疾难以工作。

治史家的视角

一般人的印象，或许是女性作家散文的笔致多以清丽细腻、柔婉温和见长。然而实际并不尽然，陈衡哲则是一个时常不遵闺阁约束的作家，读她谈社会人生、国家民族的文字，你不会感到有丝毫女儿气。这篇游记内容和基调沉实、严肃，而不婉约、轻柔。

游记文字惯例们多写山川景物，但《再游北戴河》一文却于此吝惜了笔墨，仅把山海景观当作抒发爱国主义激情的触发点和外部表征。写景，但治史的堕性，使她总把严肃关注的目光焦点投向社会情态和国家民族的大问题。

文章劈头就提出“洋化”和“时髦”两件事，这似乎很唐突，去游北载河先想到这两点，对于游兴浓郁的人来说，不是太煞风景了吗！然而这是感受，人的阅历不同、价值观念不同，追求和感受就不同。一个怀有社会责任感、使命感和一腔[illegible]情的作家，与一个为闲情逸致和过分舒适的生活磨平了生活楞角和细缚了思想翅膀的人感觉和追求是绝然不同的：后者关心的是自己，是个人的享乐；而前者即使在似乎应当敞开怀抱接受祖国大自然的赐予时，也无法拂去沾在意识心灵层面上的社会责任感，陈衡哲就是这样一位作者。

但是，作者“再游”的地点毕竟是避暑胜地，是以海的怀抱、海的激情和神韵吸引游人的。所以作者对开头提出问题置而不答，先带我们领略海的风韵了。她以极简约的文字描写“游泳的神”如何爱上了她这个门徒。“当我跃入水的时候，真如渴者得饮，有说不出的愉快。游泳之后，再把身子四平八稳的放在水面，全身的肌肉便会松弛起来，而脑筋也就立刻得到了比睡眠更为安逸的休息。但闻呼呼的波浪在耳畔来去，但觉身如羽毛，随波上下，心神飘逸，四大

皆空。”是游泳的神爱她，还是她爱游泳？平朴的文字，描绘出的是一个何等诱人的境界啊！

游泳是游北戴河的不可少内容；观海、听潮也是到北戴河的人的必修课程，接着，文章向我们展示的是作者和丈夫在晚间观海听潮的情景。逝者如斯，岁月的交替并未改变海天山色的奇幻景象。山海无情而人有情，敏感的作者是善于从不变的景观中筛取自己所需要的题材的。于是三只在暮色苍茫的海面上远去的鸥鸟便被摄入了作者像机的镜头，并且由此触发了“两个孤客”的寂寞情怀和海天茫茫的心境。“三只孤鸟，不知从何处来，也不知到何处去，在海天茫茫，暮色苍凉之时，与我们这两个孤客，偶然有此一遇，便又从此天涯。山石海潮，千古如此，而此小小的一个遇会，却是万劫不能复有的了。”作者与三只孤鸟本无必然联系，但由此生发出来的都是一段人间至情和社会人生的哲理，读后留给人的印象与回味比一篇皇皇大文留给人的印象还深刻。

文章的前半主要在“游”字上下工夫，文中写海水浴、观海潮和海上月出等奇幻景观，无不是意在突出北戴海的美。如此天造神工的美幻去处该是我们祖国母亲的骄傲，该是中华民族共有的财富和劳动人民观览享用的好场所吧，但是恰如作者曾在《北戴河一周游记》中所恐惧的，游北戴河最怕的是看到那里“没有中国人”，不幸的是，这正是事实！旧中国的北戴河哪里有普通百姓或中国人的份儿，请看作者沉痛、愤激的描述吧。北戴河海滨共分三部分，东部的居住者“大抵是教会派”，“十分之九是外国人，尤以美国人为最多”；中部“大抵是商人”，“尤多在中国经商暴发的德俄商人”，“代表中部精神的，是血红的嘴唇，流动的秋波，以及富商们的便便大腹”；西部住的主要是外交界官员和“中国的富翁”。这就是旧中国北戴河的社会成分和面貌！中国的山，中国的海，其主人却不是中国人，这是使作者最感不平的！更有甚者，他们不但剥夺了真正主人应享有的权利，而且把中国人视为猪狗，视做“匪贼”，连一个乳臭未干的洋人孩子也敢侮辱或轻蔑一个成年的中国人。作者以难

遏止的愤慨心情讲述了两个法国孩子与中国游山者邂逅相遇而轻蔑中国人的故事。读到此处，我们不禁同文中游山的那位中国人一样涌起怒斥那些在中国土地上作威作福的洋大人："睁开了你们的眼睛"看吧，中国人不再做奴隶了！

这篇文章的结构，由于内容重心不同而自然分成前后两半，前段多写景色，借景抒情；后半重写社会风貌，表现了作者对祖国命运及民族振兴的关注，也对文章开头提出的"洋化"问题作出照应。前段笔调较轻快，后段则显沉重，但全文在平朴直实文字中所表现的爱国和忧患意识却是一致的。

（曾广灿）

25. 向着暴风雨前进

适 夷

我曾有着这样的经历，在一个郁闷的残夏的午后，从北京路搭上了十四路无轨电车，去访问一个不认识的新友人，这位友人的住所，是在离曹家渡还有六七里路的周家桥；替我介绍这位友人的人，约定五点钟在奥飞姆影戏院的门口等我。

电车经过爱文义路的时候，刚才阴森森的天空突然罩上了暮暗，雨点很快的在车窗外面飞舞。电车开得很快，可是雨点却比电车更快，过康脑脱路到劳勃生路的时候，马路上的积水已经跟河一样。满车的乘客慌慌的把车窗闭住，但是雨水还是从每一个隙缝里漏进来，把每个乘客的衣服淋得象浸在水里的一样。这些乘客互相啾啾的怨恨着，有的：

“我就说今天天气不好，明天去也不要紧！”

有的说：“等会儿总会停的，既然来了还有什么法想呢？”

但是不管你是怨恨或是自慰，电车还是飞一般的猛进，暴风雨还是擂鼓一般的喧腾。电车的轮子冲破着路上的积水，溅起了几尺高的水花。终于中途要下车的人都补买了票，特地要往终点的人，也商量着要是雨还不停，便原车打回。我的心中也焦灼着，开始了动摇，我的衣服完全打湿了。手拿着的一张报纸，预备到曹家渡时把长衣脱下来包的，也被漏水淋破了。

“约会了的那人，大概不会再等在那儿的吧，这样的天气，怎样能下了电车再跑六七里路呢？”被四周那些怨声，焦灼声，激打着车窗的雨声包围着，我的心中开始了剧战：“原车回去呢？还是……”

电车到了终点，开车的打开铁门，雨还是倾泻一样的下着，车站上积了一尺多高的污水。许多人向外边望望都把腿缩住了。

“下去！”这样的下了决心，我便把长衫脱去，跟着两三个工人样的乘客，跳下水里去。

电车上的人，路旁两边的店铺子里的人，都望着冒雨涉水的我们笑。我什么也不管，把两腿浸在水里走。对面便是影戏院的大门，大门的阶沿上聚集了大堆的散了戏出来的观客，正嚷嚷的和黄包车夫讲价钱。

在暴风雨的蹂躏之下，一切都显得慌乱惨淡，阴郁了。许多人化不起高涨了的车钱，同时又舍不得把脚上的鞋袜脱去，只是在戏院的门廊下徬徨。在这徬徨的人群中，我发现了我的约会人的脸。

“我怕你不来了哩！”

他欢喜地向我伸出湿淋淋的手，他的被水浸透了的掌心中，一股冰一般的冷气刺入我的掌心。我惭愧了刚才自己的动摇。

“好，我们走吧。”他说了，便打算拔步。我望了望他的脚，他的脚是完全赤了。

“等一等！”我俯下身子，把鞋袜脱了，和长衣一起挟在手里，又把湿透了的脚管望上卷起了。

我们又冒着雨，涉着水前进了。

我的心中想象着那个尚未识面的友人，他是和我们住在一个不同的世界中的。

“冲破了暴风雨向新的世界去！”我惊心了我自己的勇敢。但是我的骄傲不久就消失了，当我见大群大群放了工的劳动者，从工厂的大门口涌出来的时候。

“在十几小时的劳动之后的萎疲的姿影。”这是过去的我的想象，但是这想象完全错误了，他们在高声的笑，跑着，完全是从来没有看见过的新的泼刺的群，在这再接再厉的暴风雨之中。立刻，我发觉我没有可骄傲的了。我只想混在他们当中去，虽然这是多么的不适宜，我的脚赤着，我的腿是白的，在他们中间，显着很大的差

异。

这时候，我的同伴已经把我带进了一条工房的污秽黑暗的小弄堂里。

这个宝贵的一年前的回忆的场面，还有许多新的展开，但我只能写到这儿为止，因为这已经足够说明从“九一八”以来的我个人的心的历练：

我们在经历着暴风雨的年头，从沈阳的炮声，全东三省的火烟，上海的血的洗炼，以至最近东北原野中嘶杀的悲号，已濒垂危的热河与平津的呻吟的声音，在第二次大屠杀威胁下的上海，南京以及长江一带民众的恐怖，这一切不是日帝国主义所卷起的血的暴风雨么？从东三省一直无抵抗到退出淞沪，从珍珠桥一直扫射到内地农村中的每一块泥土中的每一个百姓，为着替国际帝国主义扫清瓜分的障碍，为着消灭世界劳苦大众的堡垒，为着使更大更大的强盗战争的大屠杀，落在全世界饥饿失业的劳苦者的头上，在中国的土地中，所进行着的屠杀、焚掠，这不是包围在我们四周的血的暴风雨么？和这些血腥腥的暴风雨一起，许多扮着各种面谱的政治家，学者，文士，使弄着各式各样的辞藻，为着他们主人的屠杀阴谋的顺利的进行，不是正向我们卷起威胁与欺骗的暴风雨么？……这一切暴风雨，还再接再厉的加紧着，没有高大的洋房可以蔽护，甚至连高价的黄包车钱也化不起，不管你怨着叹着，电车是在猛进，暴风雨是在加剧，要中途下车，或乘原车打倒回的可能和甘心都没有，那末，除了把长衫脱去，把鞋袜丢掉，跳到露天的积水中去冒雨涉水以外，还有什么路可以走呢？而且，这并不是个人的英雄事业，成千上万的群，都在暴风雨之中，作着英勇的行进，只有到他们的队伍里去，和他们一起，向着暴风雨前进，我们才能真正的冲破这个暴风雨。

（原载 1932 年 10 月《文学月报》第 1 卷第 3 期）

楼适夷(1905——)经常写作适夷。曾用笔名楼建南。浙江省余姚县人。早年在上海钱庄里当过学徒。"五四"运动后思想激进。1925年开始在创造社的刊物上发表作品。1927年后,从事地下工作和文学活动,是太阳社的成员。1929年留日,专修俄罗斯文学。1931年回国,在上海参加中国左翼作家联盟,任左联和文总的党团工作,编辑左联主办的刊物。以后参加反帝同盟,在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任职。1933年被捕,在狱中翻译了高尔基的《在人间》。1937年出狱后投身抗战文艺活动,先后在广州、香港等地协助茅盾编辑《文艺阵地》。1944年赴新四军,任浙东行署文教处副处长。抗战胜利后到淮阴、上海、香港编辑革命报刊。建国后,历任出版总署编审局副处长、抗美援朝时期东北军区后勤政治部宣传部长、人民文学出版社副社长和副总编辑等职。

一个知识分子的"心的历练"

一个进步的知识分子,从主观上愿意参加革命到实际参加革命乃至参加革命以后,都有一个转变、改造和锻炼的过程。这种转变、改造和锻炼是自觉的、艰苦的、长期的。适夷的《向着暴风雨前进》就真实地再现了知识分子自己改造自己、自己提高自己的一个侧面。其艺术特点表现在形象具体地、而不是空洞乏味地描写了一次在暴风雨中乘车到工人中去的心理感受和实际教育。

熟悉上海的人都知道,曹家渡过去是上海工人的居住区,低矮、污秽、阴暗。它是中国共产党从事工人运动的同志经常出入的地方。他们在这里播下了革命的火种,掀起了反帝反封建的斗争风暴。楼适夷这位热血青年,1931年从日本留学回国,是抱着极大的革命热情到这里去的,他记述了一次暴风雨中到这里的经过和感

受。

作者对下雨的过程作了形象地白描，没有使用什么浓重的词采。这场雨迎面而来：阴森森的天突然罩上了暮暗，雨点很快飞舞起来，下得比电车行驶的还快。不久便积水成河，从隙缝里漏进的水很快也把车上的乘客都给淋湿了。散文描写雨来得快、下得大、街上雨水深，预示出下车后几里地的行程是艰难的。

如何对待面前的暴风雨呢？作者先不写自己的看法，而是引用同车乘客的“怨恨”和“自慰”。这时，作者进一步描写了车的飞一般的猛进、暴风雨擂鼓一样的渲腾以及车子从街道上冲过去溅起的几尺高的水花。同车人的议论和外界的变化，使作者产生了“焦灼”和“动摇”的念头，并进而推测为自己带路的人的心理：“大概不会再等在那儿吧，这样的天气，怎能下了车再跑六七里呢？”于是作者在头脑里展开了激烈的思想斗争。

当车到终点时，面对外界的水情，许多乘客畏缩了。但作者毕竟为深入到工人中去的热情所支配，还是下车跳入了没膝的水中。当他找到自己的带路人，特别是听到他说的“我怕你不来了哩！”话后，给了他不少安慰。而自己与带路人握手时，他为“被水浸透的掌心”的“冰冷”感动了。这时，也只有这时，作者才从内心发出了深深的责备：“惭愧刚才自己的动摇”。

作者这些复杂的心理感受并没有向带路的人去表述，带路人把面前的一切看得司空见惯，而作者在观察带路人时，看到他的“脚完全赤了”，作者此时的感动，立即变化为自己的行动：先是脱下长衫，现在又脱掉鞋袜，并把自己的裤管卷起，与带路人一起冒雨涉水前进。这时，作者对眼前自己的所做所为感到十分满足了，升起了“冲破暴风雨向新的世界去”的勇敢的骄傲。这一表现正是没有接触工人群众、接触实际斗争的知识分子经常出现的一种典型心态：遇到困难时动摇，一旦取得了一点成绩时又沾沾自喜。

当作者来到才下班出厂涌流的工人群中时，他又感到了自己的渺小。因为他看到工人根本没有十几小时劳动的“委疲”，也不在

乎面前的暴风雨，他们笑着、跑着。而作者在他们中间露出白白的腿，存在着"很大的差异"。自然，他再深入到工人的小弄堂之中去时，思想和感情就更不一样了。

散文的后半部分，作者从自己对自然的暴风雨的心理感受巧妙地升发了对时代的暴风雨给自己的更为深刻的教育，这正是这篇散文主题深刻的所在。作者认为，1931年"九·一八"以后的中国是一场巨大的暴风雨、血肉的暴风雨，它是由帝国主义侵略、国民党反动派的剥削压榨以及国内外敌人豢养的文人、政客掀起来的，充满了血腥残暴、欺骗和威胁，远远超过了自然的暴风雨。如果把经历这样的时代暴风雨比作乘车的话，对它不能仅是悲叹，也不能中途下车，更不能原路返回，只有"把长衫脱去，把鞋袜丢掉，跳到露天的积水中去冒雨涉水"，与成千上万的工人群众一起，"向着暴风雨前进"，这才是唯一的出路。

（赓如）

26. 雪

鲁 彦

美丽的雪花飞舞起来了。我已经有三年不曾见着它。

去年在福建，仿佛比现在更迟一点，也曾见过雪。但那是远处山顶的积雪，可不是飞舞着的雪花。在平原上，它只是偶然的随着雨点洒下来几颗，没有落到地面的时候。它的颜色是灰的，不是白色；它的重量象是雨点，并不会飞舞。一到地面，它立刻融成了水，没有痕迹，也未尝跳跃，也未尝发出悉率的声音，象江浙一带下雪子时的模样。这样的雪，在四十年来第一次看见它的老年的福建人，诚然能感到特别的意味，谈得津津有味，但在我，却总觉得索然。"福建下过雪"，我可没有这样想过。

我喜欢眼前飞舞着的上海的雪花。它才是"雪白"的白色，也才是花一样的美丽。它好象比空气还轻，并不从半空里落下来，而是被空气从地面卷起来的。然而它又象是活的生物，象夏天黄昏时候的成群的蚊蚋，象春天流蜜时期的蜜蜂，它的忙碌的飞翔，或上或下，或快或慢，或粘着人身，或拥人窗隙，仿佛自有它自己的意志和目的。它静默无声。但在它飞舞的时候，我们似乎听见了千百万人马的呼号和脚步声，大海的汹涌的波涛声，森林的狂吼声，有时又似乎听见了情人的切切的密语声，礼拜堂的平静的晚祷声，花园里的欢乐的鸟歌声……它所带来的是阴沉与严寒。但在它的飞舞的姿态中，我们 看见了慈善的母亲，柔和的情人，活泼的孩子，微笑的花，温暖的太阳，静默的晚霞……它没有气息。但当它扑到我们面上的时候，我们似乎闻到了旷野间鲜洁的空气的气息，山谷中幽

雅的兰花的气息,花园里浓郁的玫瑰的气息,清淡的茉莉花的气息……在白天,它做出千百种婀娜的姿态;夜间,它发出银色的光辉,照耀着我们行路的人,又在我们的玻璃窗上札札地绘就了各式各样的花卉和树木,斜的、直的,弯的,倒的。还有那河流,那天上的云……

现在,美丽的雪花飞舞了。我喜欢,我已经有三年不曾见着它。我的喜欢有如四十年来第一次看见它的老年的福建人。但是,和老年的福建人一样,我回想着过去下雪时候的生活,现在的喜悦就象这钻进窗隙落到我桌上的雪花似的,渐渐融化,而且立刻消失了。

记得某年在北京,一个朋友的寓所里,围着火炉,煮着全中国最好的白菜和面,喝着酒,剥着花生,谈笑得几乎忘记了身在异乡;吃得满面通红,两个人一路唱着,一路踏着吱吱地叫着的雪,踉跄地从东长安街的起头踱到西长安街的尽头,又忘记了正是异乡最寒冷的时候。这样的生活,和今天的一比,不禁使我感到惆然。上海的朋友们都象是工厂里的机器,忙碌得一刻没有休息;而在下雪的今天,他们又叫我一个人看守着永不会有人或电话来访问的房子。这是多么孤单,寂寞,乏味的生活。

"没有意思!"我听见过去的我对今天的我这样说了。正象我在福建的时候,对四十年来第一次看见雪的老年的福建人所说的一样。

但是,另一个我出现了。他是足以对着过去的北京的我射出骄傲的眼光来的我。这个我,某年在南京下雪的时候,曾经有过更快活的生活:雪落得很厚,盖住了一切的田野和道路。我和我的爱人在一片荒野中走着。我们辨别不出路径来,也并没有终止的目的。我们只让我们的脚欢喜怎样就怎样。我们的脚常常欢喜踏在最深的沟里。我们未尝感到这是旷野,这是下雪的时节。我们仿佛是在花园里,路是平坦的,而且是柔软的。我们未尝觉得一点寒冷,因为我们的心是热的。

"没有意思!"我听见在南京的我对在北京的我这样说了。正象

在北京的我对着今天的我所说的一样，也正象在福建的我对着四十年来第一次看见雪的老年的福建人所说的一样。

然而，我还有一个更可骄傲的我在呢。这个我，是有过哽快乐的生活的，在故乡：冬天的早晨，当我从被窝里伸出头来，感觉到特别的寒冷，隔着蚊帐望见天窗特别的阴暗，我就首先知道外面下了雪了。"雪落啦白洋洋，老虎拖娘娘……"这是我躺在被窝里反复地唱着的欢迎雪的歌。别的早晨，照例是母亲和姊姊先起床，等她们煮熟了饭，拿了火炉来，代我烘暖了衣裤鞋袜，才肯钻出被窝，但是在下雪天，我就有了最大的勇气。我不需要火炉，雪就是我的火炉。我把它捻成了团，捧着，丢着。我把它堆成了一个和尚，在它的口里，插上一支香烟。我把它当做糖，放在口里。地上的厚的积雪，是我的地毯，我在它上面打着滚，翻着筋斗。它在我的底下发出嗤嗤的笑声，我在它上面哈哈的回答着。我的心是和它合一的。我和它一样的柔和，和它一样的洁白。我同它到处跳跃，我同它到处飞跑着。我站在屋外，我愿意它把我造成一个雪和尚。我躺在地上愿意它象母亲似的在我身上盖下柔软的美丽的被窝。我愿意随着它在空中飞舞。我愿意随着它落在人的肩上。我愿意雪就是我，我就是雪。我年青。我有勇气。我有最宝贵的生命的力。我不知道忧虑，不知道苦恼和悲哀……

"没有意思！你这老年人！"我听见幼年的我对着过去的那些我这样说了。正如过去的那些我骄傲地对别个所说的一样。

不错，一切的雪天的生活和幼年的雪天的生活一比，过去的和现在的喜悦是象这钻进窗隙落到我桌上的雪花一样，渐渐融化，而且立刻消失了。

然而对着这时穿着一袭破单衣，站在屋角里发抖的或竟至于僵死在雪地上的穷人，则我的幼年时候快乐的雪天生活的意义，又如何呢？这个他对着这个我，不也在说着"没有意思！"的话吗？

而这个死有完肤的他，对着这时正在零度以下的长城下，捧着冻结了的机关枪，即将被炮弹打成雪片似的兵士，则其意义又将怎

样呢？“没有意思！”这句话，该是谁说呢？

天呵，我不能再想了。人间的欢乐无平衡，人间的苦恼亦无边限。世界无终极之点，人类亦无末日之时。我既生为今日的我，为什么要追求或留恋今日的我以外的我呢？今日的我虽说是寂寞地孤单地看守着永没有人或电话来访问的房子，但既可以安逸地躲在房子里烤着火，避免风雪的寒冷；又可以隔着玻璃，诗人一般的静默地鉴赏着雪花飞舞的美的世界，不也是足以自满的我吗？

抓住现实。只有现实是最宝贵的。

眼前雪花飞舞着的世界，就是最现实的现实。

看呵！美丽的雪花飞舞着呢。这就是我三年来相思着而不能见到的雪花。

（原载 1933 年 3 月 1 日《东方杂志》
第 30 卷第 5 号）

鲁彦（1901— 1943）原名王衡，浙江省镇海人。早年在上海当过学徒，后到北京大学旁听，受“五四”新文学运动影响，参加文学研究会，并开始发表作品。他以描写小生产者和农民生活见长。1923 年担任俄国盲诗人爱罗先珂的世界语助教。大革命时期，先后在武汉、上海、福建、陕西等地从事编辑、教育及其它文化工作，写了不少小说。1931 年出版《童年的悲哀及其它》，反映了思想矛盾。1937 年写了小说《野火》，反映了农民的反抗力量的成长，达到了他文学创作的高峰。他还是一个翻译家，把不少弱小民族国家的文学名著介绍到中国。抗战后，他举家流亡，曾在桂林创办《文艺杂志》，积劳成疾，1943 年病逝。鲁迅和茅盾对他的作品作出重要评价。

一首赞雪的诗

古往今来，多少文人骚客赞雪、咏雪，但摆在读者面前的这篇以《雪》为题的散文却别开生面。它不是仅仅赞美雪质地的纯洁、形象的美丽和体态的轻盈，而是着意刻画她的静态、特别是动态的美，再现她不同地理环境条件下表现出来的不同性格，并进而写出作者的内在心态和雪的外在形态之间的联系，抒发了作者细致多变的复杂感情。

作者凭借少小在家乡浙江，后来到过北京、上海、南京、福建等地的丰富阅历和切身体验，写出各地雪的变化多样。

文章从上海飞舞的雪写起，倒叙福建平原的雪：灰色的，随着雨洒下，不到地面就融化了，没有痕迹，没有声音。而面前上海的雪却迥然不同：从地面上卷起来飞舞着，象有生命一样。于是作者调动自己丰富的想像和比喻，热情歌颂了雪飞舞的声息、气息和千姿百态的形象，如诗如画。其声息、气息：猛烈时"象千军万马呼号和脚步声"、"大河的汹涌的波涛"、"森林的狂吼"；细微时"象情人的切切蜜语"、"礼拜堂平静的晚祷"、"花园里的欢乐的鸟歌"。雪的千姿百态，写了白天，也写了夜间，尤其是玻璃窗上绘就的"花卉和树木，斜的，直的，弯的，倒的，还有那河流，那天上的云"，如刻如雕，逼真可见。

文章第六段，由上海的雪勾起了作者对北京雪的热切回忆。由于心境的不同，上海是孤单一人，守着一个没有人来访、也没有人打来一个电话的房子，而在北京则是在一个朋友家里，虽然外面冰天雪地，屋内则生着火炉，还烫着热酒，品尝着花生米和白菜煮面。于是，作者与朋友可以兴致浓烈地"踏着吱吱地叫"的雪，从东长安街踱到西长安街。这与上海的孤单、乏味、寂寞形成了鲜明的对照。

文章第七段，由北京快乐的雪夜，勾起了作者对南京雪的美好回忆，那是令人神往的：与爱人一起在荒野里踏雪漫步。虽深深浅浅

浅，但却感到"无限平坦和温柔"；天气虽冷，但心里却是热的。这里与北京长安街的雪夜踱步又别有情趣，耐人寻味。

文章的第九段，由南京的雪再勾起对故乡浙江童年时的雪的亲切回忆，充满憧憬、充满希望，象回到孩提时代。其中有一段如痴如狂的描写："我躺在地上愿意它象母亲似的在我身上盖下柔软的美丽的被窝。我愿随着它在空中飞舞。我愿意随着它落在人的肩头。我愿意雪就是我，我就是雪。我年青。我有勇气。我有最宝贵的生命的力。我不知道忧虑，不知道苦恼和悲哀……"。这时的心境和雪完全融合在一起了。

文章的结尾几段，由作者体味过的雪的欢乐和悲哀，想到"穷苦僵死在雪地上的穷人"和在零度以下迎着风雪在长城上守护着国家边疆的兵士。在这里，作者的眼界确向前推进了一步，也感到了自己的羞愧和满足，但由于作者生活和思想的局限，显得不如文章前几段那样具体、生动，主题思想没有得到应有的升华，这不能不给读者留下小小的遗憾。

（庸如）

27. 鸟的天堂

巴 金

在N的小学校里我们吃过了晚饭，热气已经退了。太阳落下了山坡，只留了一段灿烂的红霞在天边，在山头，在树梢。

“我们划船去！”N提议说，那时候我们大家站在校前的池畔，看那山景。

“好，”别的朋友很高兴的接口说，我也跟着赞同了。

我们走过一条石子路，很快地就到了河边。那里有一个茅草的水阁，穿过它，在河边大树下我们发见了几只小船。

我们陆续跳在一只船上，一个朋友解开了绳，拿起竹竿一拨，于是船缓缓地动了，向着河中间流去。

三个朋友划着船，我袖手坐在船中望四周的景致。

远远地一座塔耸立在山坡上面，许多绿树拥抱着它，在这附近很少有那样的塔，那里是朋友Y的家乡，我明天就要到那里去，登那山，上那塔。

河面是很宽的，白茫茫的水上没有一点波浪。船平静地在水面流动。三只桨有规律地在水里拨动，那声音送进耳朵去就象一曲音乐。

在一个地方河面变窄了。一簇簇的绿叶突出到水面来。那树叶真绿得可爱。是许多株茂盛的榕树，但我却看不出它们的树干在什么地方。

当我说许多株榕树的时候，我的错误马上就给朋友们纠正了，一个朋友说那里只有一株榕树，另一个朋友说那里的榕树是两株。

我看见过不少的大榕树，但象这样大的榕树我却是第一次看见。

我们的船渐渐逼近那榕树了。我便有了机会看见它的真面，真是一株大树，枝干的数目是不可计数的。枝上又生根，有许多根直垂到地上，进入了土里。一部分的树枝垂到水面，从远处看，就象一株大树躺卧在水面一般。

这时候正是榕树茂盛的时期。(树上已经结了小小的果实，而且许多落下来了。)它现在好象在把它的全部生命力展示给我们看。那么多的绿叶，一簇堆在另一簇上面，不留一点缝隙。那翠绿的颜色明亮地照耀着我们的眼睛，似乎每一片树叶上都有一个新的生命在颤动。这美丽的南国的树。

船在树下泊了片刻，岸上很湿，我们没有上去。朋友说这里是“鸟的天堂”，有许多鸟在这树上做窠，农民不许人去捉它们。我仿佛听见几只鸟扑翅的声音，但等我的眼睛注意地去看那里时，我却看不见一只鸟的影儿。只有无数的树根立在地上，象许多根木桩。土地是湿的，大概潮涨时河水时常会冲上岸去。鸟的天堂里没有一只鸟儿，我不禁这样想。于是船开了。一个朋友拨着船，缓缓地流到河中间去。

在河边田畔的小径上有几株荔枝树。绿叶丛中垂着累累的红色果实，映到我们的眼帘来就带了大的引诱性。我们的船就往那里流。一个朋友拿起桨把船拨进一条小沟。在那小径边旁，船停住了，我们都跳上了岸。

两个朋友很快地爬到树上去，从树上抛了几枝带叶的荔枝下来，我们接着，我和N和Y三个人站在树下，就剥开几个来吃。等他们下地来时，我们大家一面吃着荔枝，一面回到船上去。这荔枝还没有成熟，大家后来都不想吃了。

第二天我们划着船到Y的家乡去，就是那个有山有塔的地方。从N的小学校出发，我们又经过那“鸟的天堂”。

这一次是在早晨，阳光照耀在水面上，在树梢，一切都显得更加光明了。我们也把船在树下泊了片刻。

起初周围是静寂的。后来忽然起了一声鸟叫。朋友N把手一拍，我们便看见一只大鸟飞了起来。接着又看见第二只，第三只。我们继续在拍掌。很快地这树林就变得热闹了。到处都是鸟声，到处都是鸟影。大的，小的，花的，黑的，有的站在树枝上叫，有的飞起来，有的在扑翅膀。

我注意地看着。我的眼睛真是应接不暇，看清楚了这只，又看落了那只，看见了那只，第三只又飞起了。一只画眉鸟飞了出来。给我们的拍掌声惊吓着，又飞进了树林，站在一根小枝上兴奋地叫着，那歌声真好听。

"走罢，"Y催促说。

当小船向着高塔下面的乡村流去的时候，我还回头去看那被抛在后面的茂盛的榕树。我感到一点儿的留恋的心情。昨天是我的眼睛骗了我。那"鸟的天堂"的确是鸟的天堂啊！

六月十七日在广州

（选自原载1933年8月1日《文学》第1卷第2期）

巴金（1904——）原名李尧棠，字芾甘。生于四川成都一个没落的封建官僚地主家庭。少年时代目睹封建大家庭的种种丑恶和腐朽，旧礼教对青年男女的迫害和摧残，对封建制度产生了强烈的憎恨情绪。"五四"时期接受了科学和民主思潮的启蒙，同时也受了无政府主义思想的影响。1927年，到法国留学，同年写出了第一部小说《灭亡》。1931年写了《家》，成功地揭露了正在崩溃中的封建宗法制度的罪恶，表现了新思潮在青年一代中的激荡。抗战后期，以冷静的笔触展现一些平凡无辜的人们的生活悲剧，写了《寒夜》等替那些小人物伸冤的作品。新中国成立后，除"文革"十年外，他没有放下自己的笔。近年接连出版了《随想录》五集。作品记录了作者的"真实思想和真挚感情"，真诚、坦率地展示了自己关切祖国和

人民命运的拳拳之忧。作者1982年荣获意大利但丁奖；1983年荣获法国荣誉勋章；1985年荣获美国文学艺术研究院文艺名誉外藉院士的称号；1990年4月被授予苏联人民友谊勋章。

生命力的礼赞

巴金写了为数众多的中、长篇小说，同时还创作了大量散文，编成20多个集子。将其散文分类，其中较多的是回忆青少年时代的生活和思想、说明作品创作动机和经过；有的在诗一般的感情的抒发中寄寓生活的哲理；有的则偏重于写景纪游。《鸟的天堂》便属于后一类。

“鸟的天堂”并非“桃花源”、“乌托邦”式的虚构。在广东新会县郊外六公里处的天马河河心，有一棵硕大无比的榕树，盘根错节，枝繁叶茂，象漂于水上的一片树林，浮在江中的一座岛屿。它引来无数的飞鸟栖息其间，被当地人誉为“鸟的天堂”。作品是作者亲临其境的纪游之作，它记述了自己“发现”“鸟的天堂”的过程，记下了自己对南国大榕树及树丛中鸟声鸟影的难忘印象，进而赞颂了大自然所表现的蓬勃的生命活力。

巴金是一位热情的作家，他把创作看作是生活的一部分，而非玩弄雕虫小技的职业，作品天造地设，不甚讲究技巧。《鸟的天堂》不很注重篇章结构的谋划，也不太致力语言文字的锤炼。它实现的是一种无技巧的技巧，于此可见作者的艺术功力。

作品记叙两游“鸟的天堂”的见闻和感受，线索单纯、分明，情节自然、舒缓，不露痕迹地运用欲显故藏的写法，颇能引人入胜。它以“鸟的天堂”题名，而傍晚初游所得到的乃是“‘鸟的天堂’里没有一只鸟”的印象，使人纳闷，设下了疑问。直至第二天早晨重游，才

发现"'鸟的天堂'的确是鸟的天堂"。这过程的描写自然天成，并非有意为之；但经过作者妙手自得的描写，颇有几分情趣。初游"鸟的天堂"只见榕树不见鸟，乃因黄昏时刻，群鸟归林，天堂一片寂静，十分自然。不过作者对榕树的描写，也并非离题的闲笔。榕树远离村落，置身河心，树丛桠枝茂盛，枝叶果实繁密，都表明这里是鸟类理想的栖身之地；榕树壮伟的身躯，蓬勃的长势，显示着"新生命在颤动"，也酝酿着鸟类更为活跃的生命力的纷陈。果然，在阳光明亮的早晨，天堂成了乐园，群鸟相继醒来，顿时，鸟飞使作者"眼睛……应接不暇"，鸟鸣使"树林变得很热闹"。这色彩斑斓的画面，音调明丽的奏鸣曲，是生命活力的展示图，是生命活力的赞美曲。至此作品的旨意，十分自然地充分展示出来。这欲显故藏的发展过程，是大自然的无心安排，作者顺其自然，理为文章的层次，抓住不同景情的重点展开描写，收到很好的艺术效果。

作品写两游"鸟的天堂"，前后描写的对象各有侧重，描写方法也互不相同。首游重点写榕树。船逐渐驶向榕树，作者的视点由远及近。先见"一簇簇的绿叶伸到水面来"，只觉"这是许多棵茂盛的榕树"；继之，"船渐渐地逼近榕树"，便"有了机会看见它的真面目：是一棵榕树"。对这棵榕树，作者先写它"数不清的桠枝，枝上又生根"，接着再写"那么多的绿叶，一簇堆在另一簇上面，不留一点缝隙。"一切描写，都是静态的写生，让无声的榕树"把它的全部生命力展览给我们看"。但最后，静物却显出了动的态势："翠绿的颜色在我们的眼前闪耀，似乎每一片树叶都有一个新的生命在颤动。"榕树在呼唤着"在颤动"着的"新的生命"。次日之游，写法迥然相异。先写"起初四周非常清静"，与首游时情景相衔接，并承上启下，为作品的动态描写作了铺垫。果然，"忽然起了一声鸟叫"，打破了周围的宁静；待人"把手一拍"，"便看见一只大鸟飞起来，接着又看见第二只，第三只"。至此，由静态写生已转为动态渲染："到处都是鸟声"的婉转兴奋；"到处都是鸟影"的跃动飞腾，应和着人们拍掌的欢快，把"树林变得很热闹"，使"鸟的天堂"生意盎然。在作品的

最后，在全景氛围渲染的背景上，忽然“一只画眉飞了出来”，“站在一根小枝上兴奋地唱着”。这并非一般的点缀，而是神来之笔，为整个画面点晴。

“鸟的天堂”具有明显的抒情性。不过，它采用的是寓情于叙述和描写之中。情节自然、舒缓展示大自然生命活力的描写，逐渐在由静态向动态的转换中渐趋高潮，感情的节奏也由平静逐步跃动。作者热爱生命力的诚挚的心，受大自然蓬勃旺盛生命力的感染，腾起了赞美生命力的创作激情。

（张学植）

28. 异 国 秋 思

庐 隐

自从我们搬到郊外以来，天气渐渐清凉了。那短篱边牵延着的毛豆叶子，已露出枯黄的颜色来，白色的小野菊，一丛丛由草堆里攒出头来，还有小朵的黄花在凉劲的秋风中抖颤，这一些景象，最容易勾起人们的秋思，况且身在异国呢！低声吟着"帘卷西风，人比黄花瘦"之句，这个小小的灵宫，是弥漫了怅惘的情绪。

书房里格外显得清寂，那窗外蔚蓝如碧海似的青天，和淡金色的阳光，还有夹着桂花香的阵风，都含了极强烈的，挑拨人类心弦的力量。在这种刺激之下，我们不能继续那死板的读书工作了。在那一天午饭后，波便提议到附近吉祥寺去看秋景，三点多钟我们乘了市外电车前去，——这路程太近了，我们的身体刚刚坐稳便到了。走出长甬道的车站，绕过火车轨道，就看见一座高耸的木牌坊，在横额上有几个汉字写着"井之头恩赐公园"。我们走进牌坊，便见马路两旁树木葱茏，绿阴匝地，一种幽妙的意趣，萦缭脑际，我们怔怔的站在树影下，好象身入深山古林了。在那枝柯掩映中，一道金黄色的柔光正荡漾着。使我想象到一个披着金绿柔发的仙女，正赤着足，踏着白云，从这里经过的情景。再向西方看，一抹彩霞，正横在那迭翠的峰峦上，如黑点的飞鸦，穿林翩翻，我一缕的愁心真不知如何安派，我要吩咐征鸿它带回故国吧！无奈它是那样不着迹的去了。

我们徘徊在这浓绿深翠的帷幔下，竟忘记前进了。一个身穿和服的中年男人，脚上穿着木屐，提塔提塔的来了。他向我们打量着，

我们为避免他的觑视，只好加快脚步走向前去。经过这一带森林，前面有一条鹅卵石堆成的斜坡路，两旁种着整齐的冬青树，只有肩膀高，一阵阵的青草香，从微风里荡过来。我们慢步的走着，陡觉神气清爽，一尘不染。下了斜坡，面前立着一所小巧的东洋式的茶馆，里面设了几张小矮几和坐褥，两旁列着柜台，红的蜜桔，青的苹果，五色的杂糖，错杂的罗列着。

"呀！，好眼熟的地方！"我不禁失声的喊了出来。于是潜藏在心底的印象，陡然一幕幕的重映出来，唉！我的心有些抖颤了，我是被一种感怀已往的情绪所激动，我的双眼怔住，胸膈间充塞着悲凉，心弦凄紧的搏动着。自然是回忆到那些曾被流年蹂躏过的往事：

"唉！往事，只是不堪回首的往事呢！"我悄悄的独自叹息着。但是我目前仍然有一幅逼真的图画再现出来……

一群骄傲于幸福的少女们，她们孕育着玫瑰色的希望，当她们将由学校毕业的那一年，曾随了她们德高望重的教师，带着欢乐的心情，渡过日本海来访蓬莱的名胜。在她们登岸的时候，正是暮春三月樱花乱飞的天气，那些缀锦点翠的花树，都是使她们乐游忘倦。她们从天色才黎明，便由东京的旅舍出发；先到上野公园看过樱花的残妆后，又换车到井之头公园来。这时疲倦袭击着她们，非立刻找个地点休息不可。最后她们发现了这个位置清幽的茶馆，便立刻决定进去吃些东西。大家团团围着矮凳坐下，点了两壶龙井茶，和一些奇甜的东洋点心，她们吃着喝着，高声谈笑着，她们真象是才出谷的雏莺；只觉眼前的东西，件件新鲜，处处都富有生趣。当然她们是被搂在幸福之神的怀抱里了。青春的爱娇，活泼快乐的心情，她们是多么可艳羡的人生呢？

但是流年把一切都毁坏了！谁能相信今天在这里低徊追怀往事的我，也正是当年幸福者之一呢！哦！流年，残刻的流年呵！它带走了人间的爱娇，它蹂躏了英雄的壮志，使我站在这似曾相识的树下，只有咽泪，我有什么方法，使年光倒流呢！

唉！这仅仅是九年后的今天。呀，这短短的九年中，我走的是

崎岖的世路，我攀缘过陡削的崖壁，我由死的绝谷里逃命，使我尝着忍受由心头淌血的痛苦，命运要我喝干自己的血汗，如同喝玫瑰酒一般……

唉！这一切的刺心回忆，我忍不住流下辛酸的泪滴，连忙离开这容易激动感情的地方吧！我们便向前面野草漫径的小路上走去。忽然听见一阵悲恻的唏嘘声，我仿佛看见张着灰色翅翼的秋神，正躲在那厚密的枝叶背后，立时那些枝叶都息息索索的颤抖起来。草底下的秋虫，发出连续的唧唧声，我的心感到一阵阵的凄冷，不敢向前去，找到路旁一张长木凳子坐下。我用滞呆的眼光，向那一片阴阴森森的丛林里睁视，当微风分开枝柯时，我望见那小河里的潺湲碧水了。水上皱起一层波纹，一只小划子，从波纹上溜过。两个少女摇着桨，低声唱着歌儿。我看到这里，又无端感触起来，觉到喉头梗塞，不知不觉叹道："故国不堪回首呵！"同时那北海的红漪清波浮现眼前，那些手携情侣的男男女女，恐怕也正摇着画桨，指点着眼前清丽秋景，低语款款吧！况且又是菊茂蟹肥时候，料想长安市上，车水马龙，正不少欢乐的宴聚，这飘泊异国，秋思凄凉的我们当然是无人想起的。不过，我们却深深的眷情着祖国，渴望得些好消息呢！况且我们又是神经过敏的，揣想到树叶凋落的北平，凄风吹着，冷雨洒着的那些穷苦的同胞，也许正向茫茫的苍天悲诉呢！唉，破碎紊乱的祖国呵！北海的风光不能粉饰你的寒伧！来今雨轩的灯红酒绿，不能安慰忧患的人生，深深眷念着祖国的我们，这一颗因热望而颤抖的心，最后是被秋风吹冷了。

（原载《中江日报》副刊《海潮》第 2 号，1933 年 9 月 25 日）

庐隐（1898—1934）原名黄英。福建省闽侯县人。少年丧父，家道中落，生活困顿，随母投奔在北京做官的舅父，而后得在北京

霖贞女校读书。1917年后，曾在北京、开封和安庆任中小学教员。1919年积极参加了"五四"运动，同年秋考入北京国立女子高等师范学校国文系学习。1921年开始发表小说，并作为第一批会员参加了文学研究会。1922年曾赴日观摩中小学教育。1925年出版第一本小说集《海滨故人》。1930年东渡日本旅游，年底回国，寄寓西子湖畔写作。庐隐在"五四"时期被称为与冰心齐名的女作家。其主要作品有除长、中、短篇小说集外，另有散文、书信集《东京小品》、《庐隐自传》、《云鸥情书集》等。

赤子深情

"秋"，在文艺上真是一个古老的主题了，古来多少名士、作家面对秋之气象，或抒丰收喜悦之情，或长嘘短叹，箫清笛寒。"五四"时期涌现出来的女作家庐隐也算是一位咏秋圣手了。

庐隐在1930年东渡日本结婚，旅居一年回国。作了异国游子的女作家，对秋自然尤为敏感。本文就是这样触景生情，落笔行文的。

古人写秋，多用清、凄、残、苦、瘦诸类字眼，本文亦衣袭古例。天气渐渐清凉，菊花在秋风中抖颤，勾起了作家的异国秋思，显然作者触题是明快的。这是第一层。

如何排遣弥漫心中的秋的惆怅呢？秋色、秋声的刺激，让人心再也无法保持静寂了，怎么办？只有到"秋"中去，去寻觅秋景，去追逐时光，文章进入第二层，直接描写秋景：树木葱笼，绿荫匝地，寒林晚霞，征鸿翩飞，游子的故国之思油然顿生。这种心态变化很容易让我们想起唐人戴叔伦的诗句："行人无限秋风思，隔水青山似故乡"。

荣秀丛林，肃立冬青，故地重游，往往历历在目，从不知不觉中引出了下文第三层，文章由赏秋过渡到忆人。

相当年，一群正孕育着玫瑰色希望的少女，带着欢乐，带着骄傲，到日本访仙山蓬莱。她们逛公园，赏樱花，吃茶馆，笑语欢声，得意忘情，正一派年少风华，青春骄子，艳美人生。可是时光流逝，芳年不返，昔日同窗契友，如今天各一方。年光带走了青春的爱娇，流年浊蚀了英雄的壮志，作为当年幸福者之一的"我"是痛苦的。再联想到几年中"我"的崎岖世路，曲折人生，悲哀命运，作为当年幸福者之一的"我"更是痛苦难言了。

我们说，本文如仅仅停留在人去物在，英雄沦落的悲哀中，仅仅感叹人生的难料、命运的多舛，时光的流逝，生命的短暂，停留在个人的恩恩怨怨之上，那么这篇文章就没有多大意义了。但是庐隐没有忘记这一点，她并不是一位以笔墨游戏人生的人，她没有至此停下思索脚步，而是在继续寻觅。

一个一般作家与一个优秀作家的区别，就在于他是否能超越自我，庐隐在此正是跳出了个人恩怨荣辱的圈子，升华了自我，超越了自我。她想到了祖国，想到了北海，想到了车水马龙的长安，更想到了树叶凋落的北平，想到了悲诉苍天的同胞，想到了破碎紊乱的祖国，赤子之情，撼震人心！

"五四"一代作家，或者"五四"一代知识分子，他们的伟大就在于他们虽然有着自身的痛苦和忧伤，但他们一刻也不曾忘记深重忧患的祖国。我们从庐隐的这篇散文中又一次看到了他们的这种可贵、崇高的品格。

茅盾在谈到庐隐时说："庐隐作品的风格是流利自然。她只是老老实实写下来，从不在形式上炫奇斗巧"。(《庐隐论》)这显然指的是她的小说，其实她的散文何尝不如此。本文是一篇游记体的散文，以游踪为线索，顺游踪随观随感，文笔才思自然流畅。而在游赏与感慨中又以感慨为重心，细腻而不乖巧，忧伤却显崇高、洒脱。在其赋秋诸篇中，恐只有《我愿秋常驻人间》一篇能追本篇格调。彼文表现出的探索、追求、寻觅、挣扎的阳刚之气，与本文的喟叹、忧患、悲恻、伤感正好构成刚柔、悲喜的姊妹篇，表现出作者从"秋"气

中领悟到的完整的人生含义，读者不可不参看，否则当恰误解了卢隐了。

（曾广灿、许正林）

29. 红　茶

献给朋友罗

缪 崇 群

隔了一年多，在一个傍晚，我又从车上穿过了那有铁道通行的一座高坡。隐在林间的人家，都从点点灯火中告诉我别来是无恙的。朋友，记得你信上告诉我你有一个夭殇的幼子，不久以前曾丛葬在这坡底，但我不知道究在那里。就是白日，到处是萋萋的草，怕也难得找到那幼小者的墓——那里埋葬着一颗为父亲的心。

到了你的家。我又看见一个婴儿抱在乳母的怀里。他是新生的，那死去的幼小者的一个弟弟。朋友，我没有问你什么，我看见了你沉寂的脸，我好象已经寻到了你那颗更衰老了一些的心。一个，两个，……你已经作了好几个孩子的父亲。

你那个还不满五岁的梅，这次他看见了我两手空空的来，可是他并不把我当作一个生客看待。在所有的幼小者的心灵里，没有阴影，也没有幻灭。有本能的哭与笑，可是没有理性上的欢悦和悲哀。他们记忆中的和看见的东西都是在他们世界里永远地存在。

"你不叫×伯伯么？当初常常给你糖果吃的。"

他不叫，但我知道他记得我，并且知道他还记得他那个小小的妹妹。可是"到哪里去了？"他却不能明白。

她还会回来的，在幼小者的心灵里是没有幻灭；在大人的

心里可就永远投上了一个“她死了”的暗影。难得磨蚀的悲哀。

别后，记得你在信上还说过，“我的生活再也不要奔波！我需要的是平和。”是的。平和，我们的生活都是需要平和。现在，我坐在你的平和的家里，我们吃着热腾腾的红茶，你一杯我一杯，虽不曾怎样倾叙，可是彼此都仿佛见透了膺怀。

这茶，和这周遭的一切，都是不易地由你辛辛苦苦挣来的，然而，我不要你去想那些。我想说，一切的一切许都是主给我们的！我们的所有，那或者也都是主的所宰。那么我想劝你，不但你，所有的人，有什么是值得在心里戚戚的呢！

茶，吃到第二杯了，色是愈红，味是愈浓了。可是茶到凉时壶到干时，就不能不添上一点水！色浅了，味淡了，但终究也还是茶。这不是一个自然的，必然的过程么？朋友，说到人生，你能告诉我在他的过程中有什么是离开自然而不必然的呢？

最近，听说又添了一个孩子叫你父亲。和你一样操劳并且比你更受折磨的那个做了许多孩儿的母亲，她困惫地躺在床上，她的呻吟恐怕要比你更多几声叹息，但同时，你这为人子的，又应当怎样能使你的两亲脸上添些笑纹呢？欢愉啊！唱儿歌啊！负着这生的担子，不知遣也不管地到无论什么地方去！

回不到孩时的心灵，却要丢弃了大人心里的暗影，当你意识到茶的浓淡，难道你已经忘了它的一个自然的必然的过程？等候着，在摇篮的旁边，让我们大家吃着喜果，汤饼，再高举起满注着热腾腾的红茶的杯。

一九三三，十一，二七

（载《废墟集》，上海文化生活出版社
1939 年 9 月初版）

缪崇群(1907——1945)笔名终一，江苏省人。早年留学日本。1931年回国后，在湖南省编辑文学杂志。1935年到上海从事写作。“七七”事变后，辗转桂林、重庆等地，曾在书店做编译工作。一生贫困。主要作品有散文集《晞露集》、《寄健康人》、《废墟集》、《夏虫集》、《石屏随笔》、《眷眷草》、《碑下随笔》、《晞露新收》(韩侍桁辑)，短篇小说集《归客与鸟》，译著《日本小品文选》。他曾有过写出“人间百相”的大计划，惜未完成。

“红茶”愈品味愈浓

这是一篇劝友之作，或者称之为劝友篇。作者以品茶为例，向朋友阐述人生哲理，评说处世之道。言浅意深，耐人寻味。

初读文章，以为作者不过是漫谈生死的悲欢、人生的兴衰、饮茶的诀窍、处世的准则，笔墨平淡，意蕴肤浅。及至反复揣摩，才感到读此《红茶》，正如饮茶，愈品味愈浓。

子女夭殇、生活困顿、家境的不幸，使朋友罗深感“悲哀”，心头常常笼罩着抹不掉的“暗影”。出于友情，作者即以对饮“红茶”为例，劝慰朋友。文章从饮茶说开去，评析事理，思辨人生。作者指出，饮茶，愈饮色愈红，味愈浓；但饮到一定时候，色便由红而浅，味便由浓而淡。茶的色、味的变化，实在是一个“自然的，必然的过程”，是不可更移的自然规律。作者由此思悟人生，阐发人生的奥秘：人生，在它的发展变化过程中，“有什么是离开自然而不必然的呢？”在作者看来，人生的盛衰、事物的兴亡，都是“自然的必然的”，有其

客观规律，不是人能以左右的。作者据此指出："一切的一切许都是主给我们的！我们的所有，那或者也都是主的所宰"。这里的"主"，应该说是自然规律的体现者。作者在这里所强调的是，事物的存亡兴衰，是由客观因素所决定的，而不是以人的意愿为转移的。既然人生之道，犹如茶的浓淡变化过程一样，是"自然的必然的"，那么，当你遇到不如意的事情时，应该把它视为是不可避免的，因而大可不必自寻烦恼。"人有悲欢离合，月有阴晴圆缺，此事古难全。"苏轼词中的这几句话，似乎是贴近本文的题旨的。

文章从饮茶这一生活琐事，引发出一种发人深省的人生哲理，启示人们在人生道路上，要旷达乐观，正视现实，不可枉自伤感，丧失信念。这对于身处逆境中的人，无疑具有一种慰藉和激励的作用。当然，作者对人生、事理的阐释，还不是科学的辨证唯物论，还不是对社会规律的清醒把握；笔锋所及，更多的囿于个人，视野不够开阔。不过，作者能从饮茶之小事，思悟人生之要义，并且劝人乐观进取，这终究还是可贵的。

作者深通散文之道，叙事说理，铺排笔墨，能放能收，能开能阖，章法颇为灵活。文章标题为"红茶"，起笔却绕开题目，从乘车访友说起。为文之道，不拘一格。有些文章，开门见山，落笔点题，铺排章节，紧扣题旨，布局严谨，行文紧凑，这自然值得称道。有些文章却不然，起笔荡开，从旁谈起，先绕一下，渐收笔势，然后重笔一点，切中题旨，全篇顿然生华，这同样值得赞美。本文便属于后者。

作者先写乘车途中的见闻，其间特意点出朋友夭殇的幼子之墓，——"那里埋葬着一颗为父亲的心"。接着，叙述到朋友家中后，从"沉寂"的脸上，看到了朋友"那颗更衰老了一些的心"。至此，文章仍然不提饮茶之事，而是叙述朋友之子待"我"（作者）的态度，——"我"虽是两手空空而来，他却并不把"我"当作生客看待。作者由此慨叹："在所有幼小者的心灵里，没有阴影，也没有幻灭"。接下去，文章由子及父，由幼小者及大人，点染出朋友心头那种"难得磨蚀的悲哀"。然后，借着复述朋友信中对"平和"的需要，顺此笔

势，作者用力地一点：坐在"平和"的家里，与朋友共饮"热腾腾的红茶"。文章至此才点了题。回顾上述文字，乍看似乎是闲笔，其实闲笔并不"闲"，——对朋友心中"阴影"的描述，正是为后文借题发挥作好铺垫。绕中有暗示，放中有伏笔。看似离题，实则紧扣。文章后半部分，从饮茶生发开去，探索人生，感慨人世。议论时，紧紧扣住朋友那布满"暗影"的心境，使前文的叙述有着落、有回应。总之，全篇放得开，收得拢，挥洒自如，曲尽其妙。

本篇议论性较强。前半部分偏重于叙述，叙中有议，夹叙夹议；后半部分则偏重于议论。这种议论，虽然谈的是人生的大道理，作者并不板着面孔说教，而是借着品茶发挥，象漫话清谈一样，娓娓道来，句句入耳。有规劝之意，无说教之气。读来十分亲切。

文章的副标题是"献给朋友罗"。作者的所叙所议，都是对友而发的。此文虽然不属于书信体，但表述的语气，却完全是书信体式的。作者好象是面对友人，直诉衷肠。在整篇行文中，第二人称"你"字大量出现。如此表述，更增强了文章的亲切感。

（袁振声）

30. 白马湖之冬

夏丏尊

在我过去四十余年的生涯中，冬的情味尝得最深刻的，要算十年前初移居白马湖的时候了。十年以来，白马湖已成了一个小村落，当我移居的时候，还是一片荒野。春晖中学的新建筑巍然矗立于湖的那一面，湖的这一面的山脚下是小小的几间新平屋，住着我和刘君心如两家。此外两三里内没有人烟。一家人于阴历十一月下旬从热闹的杭州移居这荒凉的山野，宛如投身于极带中。

那里的风，差不多日日有的，呼呼作响，好象虎吼。屋宇虽系新建，构造却极粗率，风从门窗隙缝中来，分外尖削，把门缝窗隙厚厚地用纸糊了，椽缝中却仍有透入。风刮得厉害的时候，天未夜就把大门关上，全家吃毕夜饭即睡入被窝里，静听寒风的怒号，湖水的澎湃。靠山的小后轩，算是我的书斋，在全屋子中风最少的一间，我常把头上的罗宋帽拉得低低地，在洋灯下工作至夜深。松涛如吼，霜月当窗，饥鼠吱吱在承尘上奔窜。我于这种时候深感到萧瑟的诗趣，常独自拨划着炉灰，不肯就睡，把自己拟诸山水画中的人物，作种种幽邈的遐想。

现在白马湖到处都是树木了，当时尚一株树木都未种。月亮与太阳都是整个儿的，从上山起直要照到下山为止。太阳好的时候，只要不刮风，那真和暖得不象冬天。一家人都坐在庭间曝日，甚至于吃午饭也在屋外，象夏天的晚饭一样。日光晒到哪里，就把椅凳移到哪里，忽然寒风来了，只好逃难似地各自带了椅凳逃入室中，急急把门关上。在平常的日子，风来大概在下午快要傍晚的时候，

半夜即息。至于大风寒，那是整日夜狂吼，要二三日才止的。最严寒的几天，泥地看去惨白如水门汀，山色冻得发紫而黯，湖波泛深蓝色。

下雪原是我所不憎厌的，下雪的日子，室内分外明亮，晚上差不多不用燃灯。远山积雪足供半个月的观看，举头即可从窗中望见。可是究竟是南方，每冬下雪不过一二次。我在那里所日常领略的冬的情味，几乎都从风来。白马湖的所以多风，可以说有着地理上的原因。那里环湖都是山，而北首却有一个半里阔的空隙，好似故意张了袋口欢迎风来的样子。白马湖的山水和普通的风景地相差不远，唯有风却与别的地方不同。风的多和大，凡是到过那里的人都知道的。风在冬季的感觉中，自古占着重要的因素，而白马湖的风尤其特别。

现在，一家僦居上海多日了，偶然于夜深人静时听到风声，大家就要提起白马湖来，说"白马湖不知今夜又刮得怎样厉害哩！"

（原载 1933 年 12 月《中学生》第 40 号）

夏丏尊（1886——1946）浙江上虞人。名铸，字勉旃，1912 年改字丏尊。自幼从塾师读经书，1901 年中秀才。后相继在上海中西书院及绍兴府学堂读书。1905 年赴日留学，1907 年回国，翌年到杭州两级师范学堂先后任通译助教、国文教员、舍监。"五四"新文化运动中，因革新语文教育，与陈望道、刘大白等被称为该校的"四大金刚"。1920 年后，相继在湖南第一师范学校、上虞白马湖春晖中学、上海立达学园、暨南大学等校任教。1927 年在开明书店任编辑主任。抗战时期，因多病留居上海，坚贞自守，拒为日本侵略军效劳，保持了民族气节。最后因肺病去世。他语文教学的著述甚多。他和叶圣陶合著的《文心》，用说故事形式生动讲述语文知识，受到

广泛的欢迎。他所写的散文，集为《平屋杂文》。

萧瑟的诗趣　温馨的暖意

白马湖在浙江上虞县的西北，湖畔是春晖中学。作者与朱自清、丰子恺等曾同时在此执教。作者曾说："自从祖宅出卖以后，我就没有自己的屋住。白马湖几间小平屋的造成，在我要算是一生值得纪念的大事"。（《平屋杂文·自序》）离开白马湖后所经历的种种事情，也都会引起对白马湖的回忆。因此，"移居上海"后，"偶然于夜深人静时听到风声的时候，大家就要提起白马湖来"。

作品开始说，"在我过去四十余年的生涯中，冬的情味尝得最深刻的要算十年前初移居白马湖的时候了"。而"领略的冬的情味，几乎都从风来"。因此，题为《白马湖之冬》，写的主要是风。作品具体描述风的种种声势及大风造成的寒冷景象。"那里的风，差不多日日有的，呼呼作响，好象虎吼，……风从门窗隙缝中来，分外尖削。""在平常的日子里，风来大概在下午快要傍晚的时候，半夜即息。至于大风寒，那是整日狂吼，要二三日才止的。最严寒的几天，泥地看去惨白如水门汀，山色冻得发紫而黯，湖波泛深蓝色"。这"日日有的"风，"平常的日子"的风，"大风寒"时的风，"最严寒的几天"时的风，都写得绘声绘色，各具时异，凛然可畏。但与对风势的凶猛的描写相比，作品写受寒风袭击的人，却大都浸润着一股温馨的暖意。无风之时，白马湖"和暖得不象冬天。一家人都坐在庭间曝日，甚至于吃午饭也在屋外，象夏天的晚饭一样"。和煦的阳光，自然使曝日的家人沐浴温暖。"风刮的厉害的时候，天未夜就把大门关上，全家吃毕夜饭即睡入被窝里，静听寒风的怒号，湖水的澎湃。"急风的冷峭，映衬了家庭的温暖，给作者在寒冷的氛围得到几分慰藉。在全屋子进风最少的书斋，作者"常常把头上的罗宋帽拉得低低地在洋灯下工作至夜深。松涛如吼，霜月当窗，饥鼠在承尘

上奔窜，我于这种时候深感萧瑟的诗趣，常独自拨划着炉灰，不肯就睡，把自己拟诸山水画中的人物，作种种幽邈的遐想。”这并非大风已失去它肆虐的威势，能给人以“萧瑟的诗趣”，而是作者心情所生的效应。他为人淡泊，潜野教育工作，师生切磋课业的认真态度，友辈探讨学术的和谐空气，加上亲人骨肉的情爱，都使他感到如沐春风，使他在白马湖的冬的萧瑟中也感到诗意诗趣。甚至使人觉得没有这大风，冬天便会显得过于单调和寂寞了。这篇作品处处写风，但同时也时时写了人。它不仅写出了人对于大风的种种感受，而且写出了人所散发的一种沁人的暖意。

夏丏尊的友人姜丹书在《夏丏尊先生传略》中曾说：“先生之于文字，最注重研析字义及词类性质、作文法则等，义理务合逻辑，修辞不尚浮华，其为语体文也，简当明畅，绝无一般疵累之习，善于描写文表情，……读之令人心神豁然，饶有余味，如见其人，如见其事也”。《白马湖之冬》生动地体现了这些特点。全文不过千字，但剪裁得当，具有相当容量。它紧紧围绕冬天的大风的中心，不枝不蔓；而对风的描述，则从多方面展开，既有各种情况时风的不同声势，也有各种情况下人对风的不同反应及感受；同时还对白马湖“风的多和大”的地理原因作了合理的解释。这反映作者当时观察，体验细致入微，事后回忆确切周全，也体现作品结构的缜密严谨。文章不事雕琢，不事渲染，语言质朴而又富表现力，简炼却生动形象。如说风“呼呼作响，好象虎吼”。“风从门窗隙缝中来，分外尖削”，比喻确恰，描写真切，使人如闻可感。又如写作者身临“松涛如吼，霜月当窗”之境，家人“静听寒风的怒号，湖水的澎湃”，用语概括而又具体，造句整饬而又生动，烘托出意境，浸润了神韵，体现了作者锤炼语言而不着痕迹的功力。

（张学植）

31. 年

季羡林

年，象淡烟，又象远山的晴岚。我们握不着，也看不到。当它走来的时候，只在我们的心头轻轻地一拂，我们就知道：年来了。但是究竟什么是年呢？却没有人能说得清了。

当我们沿着一条大路走着的时候，遥望前路茫茫，花样似乎很多。但是，及至走上前去，身临切近，却正如向水里扑自己的影子，捉到的只有空虚。更遥望前路，仍然渺茫得很。这时，我们往往要回头看看的，其实，回头看，随时都可以。但是我们却不。最常引起我们回头看的，是当我们走到一个路上的界石的时候。说界石，实在没有什么石。只不过在我们心上有那么一点痕迹。痕迹自然很虚缥。所以不易说。但倘若不管易说不易说，说了出来的话，就是年。

说出来了，这年，仍然很虚缥。也许因为这一说，变得更虚缥。但这却是没有办法的事了。我前面不是说我们要回头看吗？就先说我们回头看到的罢。——我们究竟看到些什么呢？灰濛的一片，仿佛白云，又仿佛轻雾，朦胧成一团。里面浮动着种种的面影，各样的彩色。这似乎真有花样了。但仔细看来，却又不然。仍然是平板单调。就譬如从最近的界石看回去罢。先看到白皑皑的雪凝结在杈桠着刺着灰的天空的树枝上。再往前，又看到澄碧的长天下流泛着的萧瑟冷寂的黄雾。再往前，苍郁欲滴的浓碧铺在雨后的林里，铺在山头。烈阳闪着金光。更往前，到处闪动着火焰般的花的红影。中间点缀着亮的白天，暗的黑夜。在白天里，我们拚命填满了肚皮。

在黑夜里，我们挺在床上裂开大嘴打呼。就这样，白天接着黑夜，黑夜接着白天；一明一暗地滚下去，象玉盘上的珍珠。……

于是越过一个界石。看上去，仍然看到白皑皑的雪，看到萧瑟冷寂的黄雾，看到苍郁欲滴的浓碧，看到火焰般的红影。仍然是连续的亮的白天，暗的黑夜——于是又越过了一个界石。于是又——一个界石，一个界石，界石接着界石，没有完。亮的白天，暗的黑夜交织着。白雪，黄雾，浓碧，红影，混成一团。影子却渐渐地淡了下来。我们的记忆也被拖到辽远又辽远的雾濛濛的暗陬里去了。我们再看到什么呢？更茫茫。然而，不新奇。

不新奇吗？却终究又有些新的花样了。仿佛是跨过第一个界石的时候——实在还早，仿佛是才踏上了世界的时候，我们眼前便障上了幕。我们看不清眼前的东西；只是摸索着走上去。随了白天的消失，暗夜的消失，这幕渐渐地一点一点地撤下去。但我们不觉得。我们觉得的时候，往往是在踏上了一个界石回头看的一刹那。一觉得，我们又慌了："会有这样的事情发生到我身上吗？"其实，当这事情正在发生的时候，我们还热烈地参加着，或表演着。现在一觉得，便大惊小怪起来。我们又肯定地信，不会有这样的事情发生到我们身上的。我们想：自己以前仿佛没曾打算有这样的事情发生。实在，打算又有什么用呢？事情早已给我们安排在幕后。只是幕不撤，我们看不到而已。而且又真没曾打算过。以后我们又证明给自己：的确发生过这样的事情了。于是，因了这惊，这怪，我们也似乎变得比以前更聪明些。"以后我要这样了，"我们想。真地，以后我们要这样了。然而，又走到一个界石，回头一看，我们又惊疑："怎么又会有这样的事情发生到我身上呢？"是的，真有过。"以后我要这样了，"我们又想。——虽然一点一点地撤开，我们眼前仍然是幕。于是，一个界石，一个界石，就在这随时发现的新奇中过下去，一直到现在，我们眼前仍然是幕。这幕什么时候才撤净呢？我们苦恼着。

但也因而得到了安慰了。一切事情，虽然都已经安排在幕后，

有时我们也会蓦地想到几件。其中也不少缺少一想到就使我们流汗战栗喘息的事情。我们知道它们一定会发生，只是不知道什么时候而已。但现在回头看来，许多这样的事情，只在这幕的微启之下，便悠然地露了出来，我们也不知怎样竟闯了过来。回顾当时的流汗，的战栗，的喘息，早成残象，只在我们心的深处留下一点痕迹。不禁微笑浮上心头了。回首绵绵无尽的灰雾中，竟还有自己踏过的微白的足迹在，蜿蜒一条长长的路，一直通到现在的脚跟下。再一想踏这路时的心情，看这眼前的幕一点一点撤开时的或惊，或惧，或喜的心情，微笑更要浮上嘴角了。

这样，这条微白的长长的路就一直蜿蜒到脚跟。现在脚下踏着的又是一块新的界石了。不容我们迟疑，这条路又把我们引上前去。我们不能停下来，也不愿意停下来的。倘若抬头向前看的时候——又是一条微白的长长的路，伸展开去。又是一片灰濛濛的雾，这路就蜿蜒到雾里去。到那里止呢？谁知道，我们只是走上前去。过去的，混沌迷茫，不知其所以然了。未来的，混沌迷茫，更不知其所以然了。但是我们时时刻刻都在向前走着。时时刻刻这条蜿蜒的长长的路向后缩了回去，又时时刻刻向前伸了出去，摆在我们面前。仍然再缩了回去，离我们渐远，渐远，窄了，更窄了。埋在茫茫的雾里。刚才看见的东西，一转眼，便随了这条路缩了回去，渐渐地不清楚，成云，成烟，埋在记忆里，又在记忆里消失了。只有在我们眼前的这一点短短的时间——一分钟，不，还短；一秒钟，不，还短；短到说不出来，就算有那么一点时间罢；我们眼前有点亮：一抬眼，便可以看到桌子上摆着的花的曼长的枝条在风里袅动，看到架上排着的书，看到玻璃杯在静默里反射着清光，看到窗外枯树寒鸦的淡影，看到电灯罩的丝穗在轻微地散布着波纹，看到眼前的一切，都发亮。然而一转眼，这一切又缩了回去，渐渐地不清楚，成云，成烟，埋在记忆里，也在记忆里消失罢。等到第二次抬眼的时候，看到的一切已经同前次看到的不同了。我说，我们就只有那样短短的时间的一点亮。这条蜿蜒的长长的路伸展出去，这一点亮也跟着走。

一直到我们不愿意，或者不能走了，我们眼前仍然只有那一点亮，带大糊涂走开。

当我们还在沿着这条路走的时候，虽然眼前只有那样一点亮，我们也只好跟着它走上去了。脚踏上一块新的界石的时候，固然常常引起我们回头去看；但是，我们仍要时时提醒自己：前面仍然有路。我前面不是说，我们又看到一条微白的长长的路引到雾里去吗？渺茫，自然；但不必气馁。譬如游山，走过了一段路之后，乘喘息未定的时候，回望来路，白云四合，当然很有意思的。倘再翘首前路，更有青霭流泛，不也增加游兴不少吗？而且，正因为渺茫，却更有味。当我翘首前望的时候，只看到雾海，茫茫一片，不辨山水云树。我们可以任意把想象加到上面。我们可以自己涂上粉红色，彩红色；任意制成各种的梦，各种的幻影，各种的蜃楼。制成以后，随便按上，无不适合。较之回头看时，只见残迹，只见过去的面影，趣味自然不同。这时，我们大概也要充满了欣慰与生力，怡然走上前去。倘若了如指掌，毫发都现。一眼便看到自己的坟墓。无所用其涂色；更无所用其蜃楼，只懒懒地抬起了沉重的腿脚，无可奈何地踱上去，不也大煞风景，生趣全丢吗？

然而，话又要说了回来。——虽然我们可以把未来涂上了彩色，制成了梦、幻影，和蜃楼：一想到，蜿蜒到灰雾里去的长长的路，仍然不过是长长的路，同从雾里蜿蜒出来的并不会有多大的差别；我们不禁又惘然了。我们知道，虽然说不定也有点变化，仍要看到同样的那一套。真地，我们也只有看到同样的那一套。微微有点不同的，就是次序倒了过来。——我们将先看到到处闪动着的花的红影；以后，再看到苍郁欲滴的浓碧；以后，又看到萧瑟冷寂的黄雾；以后，再看到白皑皑的雪凝在杈桠着刺着灰的天空的树枝上。中间点缀着的仍然是亮的白天，暗的黑夜。在白天里，我们填满了肚皮。在夜里，我们裂开大嘴打呼。照样地，白天接着黑夜，黑夜接着白天。于是到了一个界石，我们眼前仍然只有那短短的时间的一点亮。脚踏上这个界石的时候，说不定还要回过头来看到现在。现

在早笼在灰雾里，埋在记忆里了。我们的心情大概不会同踏在现在的这块界石上回望以前有什么差别吧。看了微白的足迹从现在的脚下通到那时的脚下，浮笑浮上心头呢？浮上嘴角呢？惘然呢？漠然呢？看了眼前的幕一点一点地撤去，惊呢？惧呢？喜呢？那就都不得而知了。

于是，通过了一块界石，又看上去，仍然是红影，浓碧，黄雾，白雪。亮的白天，暗的黑夜，一个推着一个，滚成一团，滚上去，象玉盘上的珍珠。终于我们看到些什么呢？灰濛濛；然而不新奇。但却又使我们战栗了。—— 在这微白的长长的路的终点，在雾的深处，谁也说不清是什么地方，有一个充满了威吓的黑洞，在向我们狞笑，那就是我们的归宿。障在我们眼前的幕，到底也不全撤去。我们眼前仍然只有当前一刹那的亮，带了一个大浑沌，走进这个黑洞去。

走进这个黑洞去，其实也倒不坏，因为我们可以得到静息。但又不这样简单。中间经过几多花样，经过多长的路才能达到呢？谁知道。当我们还没达到以前，脚下又正在踏着一块界石的时候，我们命定的只能向前看，或向后看，向后看，灰濛濛，不新奇了。向前看，灰濛濛，更不新奇了。然而，我们可以作梦。再要问：我们要作什么样的梦呢？谁知道。——一切都交给命运去安排罢。

一九三四，一，二四。

（载 1934 年 5 月 1 日《学文》第 1 卷第 1 期）

季羡林（1911——）出生于山东清平县（今临清县）。1930 年考入清华大学西语系，攻读英、法、德语言与文学，创作了散文《年》等篇。1935 年赴德国深造，在哥廷根大学攻读印度古代的梵文、巴利文、吐火罗文。从 1941 年起，又致力于印度中世纪的语言及佛经研

究。1946年，归国任北京大学教授兼东方语言文学系主任。有《季羡林选集》流行于海内外。

幽凄虚缥的冥想天地

季羡林早在30年代初就投笔散文领域，迷惘的道路、不可知的人生、矛盾的世态，是其早期散文的主要内容，也因此构成了沉郁忧伤、空泛灰濛的基调。《年》是其中有代表性的一篇。作家采用复沓的写作手法，表达出自己意识到的内心冲突。

《年》的开篇对"年"的回环往复地流失再来，有着一种微妙而虚缥的特殊感受："年，像淡烟，又像远山的晴岚。我们握不着，也看不到。当它走来的时候，只在我们心头轻轻地一拂，我们就知道：年来了。但究竟什么是年呢？却没有人能说得清了。"并且这种感受又是渺茫而怅惘的："虽然我们可以把来来涂上了彩色，制成了梦，幻影，和蜃楼；一想到，蜿蜒到灰雾里去的长长的路，仍然不过是长长的路，同从雾里蜿蜒出来的并不会有多大的差别；我们不禁又惘然了。"于是作者因过去与未来的昏濛不可知，便感叹道："向后看，灰濛濛，不新奇了，向前看，灰濛濛，更不新奇了。"这是一种多么空茫而灰濛的人生感受啊！这样的人生感受，当然不是作者头脑所固有的，也并非凭空而来，而是对人生命运不可知的反映。其笔法复沓往还，层层转深；其情调抑郁喟叹，凄清惆怅。作者在文中是自觉或不自觉地从一个侧面表达了当时还没有投身到革命洪流而陷于彷徨苦闷的知识分子的情绪。时代的信息往往是经过一番折射才被反映出来。

季羡林是著名的教授，古印度文学的翻译家，写作散文对他来说始终是业余的爱好，但却达到了很高的造诣。他说："我从中学时期起，就开始写作散文，只因个人不能专心于此，有点客串的性质，

虽然衷心热爱这种文体，几十年来写了不过几十篇”。正因为他不硬写，所以篇篇情浓意深，真切动人，没有搪塞敷衍之作。他在30年代和40年代所写的散文，由于时代的原因与个人的际遇，其情调幽凄哀伤，表达复沓深细，境界空茫虚缥；但在60年代所写的散文，却代之以盎然春意，充满了蓬勃的朝气。70年代的佳作更为清新明丽，激情洋溢，受到读者的欢迎和好评。

他的散文，大多出笔平实自然，而在整体上流动着一种诗情美。作家不是以某些段、句取胜，而是在全文整体构思上，在思路的放纵与收束中，在想像力的渺远与柔细中，传达出专一的题旨，或者构造出特定的境界。这样的手法在《年》等早期作品中已见端倪，但失之拖沓，后来趋于成熟老炼。季羡林的创作体会是：“……平淡无味，没有刺激，没有激动，没有巨大的变化，没有新鲜的印象，这里用得上已经掐判的词没有灵感。没有灵感，就没有写什么东西的迫切的愿望。在这样的时候，我什么东西也写不出，什么东西也不想写。”他还认为散文“仿佛一个酿蜜的蜂子，酝酿再酝酿，直到酝酿成熟，使情境交融，浑然一体，在自己心中形成了一幅“成竹”然后动笔，把成竹画了下来。这样写成的文章，怎么不感动人呢？”（《季羡林选集·跋》）可见，“情境交融”、“浑然一体”、“胸有成竹”，是其散文写作的要诀。

（林云清）

32. 一个老战兵

沈从文

当时在补充兵的意义下每日受军事训练的，本城计分三组，我所属的一组为城外军官团陈姓教官办的，那时说来似乎高贵一些。另一组在城里镇守使衙门，归镇守使署卫队杜连长主持，名分上便稍差些。这两处皆用新式入伍训练。还有一处归我本街一个老战兵滕四叔所主持，用得是旧式教练。新式教练看来虽十分合用，钢铁的纪律把每个人皆造就得自重强毅，但实在说来真无趣味。且想想，一群小孩子，最大的不过十七岁，较小的还只十二岁，一下操场总是两点钟，一个跑步总是三十分钟，姿势稍稍不合就是当胸一拳，服装稍稍疏忽就是一巴掌。盘杠杆，从平台上拿顶，向木马上扑过，一下子摔到地上时，哼也不许哼一声儿，过天桥时还得双眼向前平视，来回作正步通过，野外演习时，不管是水是泥，喊卧下就得卧下，这规矩真不大同本地小孩性格相宜。可是旧式的那一组，他们却太潇洒了。他们学得是翻筋斗，打藤牌，舞长矛，耍齐眉棍。我们穿一色到底的灰衣，他们却穿花衣，他们有描花皮类的盾牌，用藤类编成的圆盾牌，有弓箭，有标枪，有各种华丽悦目的武器。他们或单独学习，或成对厮打，各人皆各照自己意见去选择。他们常常是一人手持盾牌单刀，一人使关刀或戈矛，照规矩练"大刀取耳""单戈破牌"或其他题目。两人一面厮打一面喊"砍""杀""摔""坐"，应当归谁翻一个筋斗时，另一个就用敏捷的姿势退后一步，让出个小小地位，应当归谁败下时，败的跌倒时也有一定的地点，做得又雅致又活泼。作教师的在身旁指点，稍有了些错误，自己就占据到

那个地位上去，为他们纠正。

这教师就是个奇人趣人，不拘向任何一方翻筋斗时，毫不用力，只需把头一偏，即刻就可以把身体在空中打一个转折。他又会爬树，极高的桅子，顷刻之间就可上去。他又会拿顶，在城墙雉堞上，在城楼上，在高桅半空棋料上，无地无处不可以身体倒竖把手当成双脚，来支持很久的时间。他又会泅水，任何深处皆可以一氽子到底，任何深处皆可泅去。他又会摸鱼，叉鱼，钓鱼，有鱼的地方他就可以得鱼。他又明医术，谁跌碰伤了手脚时，随手采几样路边草药，捣碎敷上，就可包好。他又善于养鸡养鸭，大门前常有许多高贵种类的斗鸡。他又会栽花，会接果树，会用泥土捏塑人像。

这旧式的一组能够存在，且居然能够集收许多子弟，实在说来，就全为得是这个教练的奇材异能。他虽同那么一大堆小孩子成天在一处过日子，却从不拿谁一个钱，也从不要公家津贴一个钱，他只属于中营的一个老战兵，他作这件事也只因为他欢喜同小孩子在一处。全城人皆喊他为“滕师傅”，他却的的确确不委屈这一个称呼。他样样来得懂得，并且无一事不精明在行，你要骗他可不成，你要打他你打不过他。最难得处就是他比谁也和气，比谁也公道。但由于他是一个不识字的老战兵，见“额外”“守备”这一类小官时，也得谦谦和和的喊一声“总令”，同时他不单教小孩子打拳，有时还鼓励小孩子打架，他不只教他们摆阵，甚至于还教他们洗澡赌博，因此家中有规矩点的小孩，却不大到他这里来，到他身边来的多数是些寒微点人家子弟。

他家里藏了漆朱红花纹的牛皮盾牌，带红缨的标枪，镀银的方天画戟，白檀木的齐眉棍。他家中有无数的武器，同时也有无数的玩具，有锣，有鼓，有笛子和胡琴，有渔鼓简板，有骨牌与纸牌。大白天，家中总常常有人唱戏打牌，到了应当练习武艺时，弟子儿郎们便各自扛了武器到操坪去。天气炎热不练武，吃过饭后就带了一群小孩，并一笼鸡鸭，拿了光致致的小鱼叉，一同出城过大河去教练小孩子泅水，且用极优美姿势钻进深水中去摸鱼。

在我们新式两组里，谁犯了事，不管年龄大小，不是当胸一拳就是罚半点钟立正，或一个人独自绕操场跑步一点钟。可是在他们这方面，就不作兴这类处罚。一提到处罚他们就嘲笑这是一种“洋办法”，从他们看来十分好笑。至于他们的错误，改正错误的，却总是那师傅来一个示范的典雅动作，相伴一个微笑。犯了事，应该处罚，也总不外是罚他泅过河一次，或类似有趣味的待遇。我们敬畏老师，一见教官时就严肃了许多，他们则爱他的师傅，一近身时就潇洒快乐了许多。我们那两组学到后来得学打靶，白刃战的练习，终点是学科中的艰深道理，射击学，筑城学，以及种种不顺耳不切于生活的名词。他们学到后来却是驰马射箭，再多学些便学摆阵，人穿了五颜衣服，各自随方位调动，随旗声进退。我们永远是枯燥的，把人弄呆板起来，对生命不流动的，他们却自始至终皆使人活泼而有趣，学习本身同游戏就无法分开。

本地武备补充训练既分三处，当时从学的，最合于事实的希望，大都只盼得一分守兵的名额。我们新式操练成绩虽不坏，可是当时考取守兵名役时，还仍然让那老战兵所教练的旧式一组得去名额最多，即到十六年后的现在，从三处出身的军官，精明，能干，勇敢，负责，也仍然是一个从他那儿受过基础教育的张姓团长的最在行出色。

当时我同那老战兵既同住一条街上，家中间或有了什么小事，还得常常请他帮忙。譬如要点药，或做点别的事，总少不了他。可是家中却不许我跟这战兵在一处，仍然要我抗了一枝青竹出城过军官团去学习撑高跳，让班长用拳头打胸脯，大约就为得是担心我跟这样俗气的人把习惯弄坏。但家中却料不到，数十年后在军队中好几次危险，我用来自救救人的知识，便差不多全是从那老战兵学来的！

在我那地方，学识方面使我敬重的是我一个姨父，带兵方面使我敬重的是我那个陈姓统领官，做人最美，技能最多，使我觉得他富于人性十分可爱的，却是这个老战兵。

家中对于我的放荡缺少任何方法来纠正，家中正为外出的爸爸卖去了大部分不动产，还了几笔较大的债务，景况一天比一天坏下去，加之二姊死去，因此母亲看开了些，以为“与其让我在家中堕入下流，不如打发我到世界上去学习生存。在各样机会上去做人，在各种生活上去得到知识与教训”。当我母亲那么打算了一下，去向一个杨姓军官谈及得到了那方面的许可，应允尽我用补充兵的名义同过辰州驻防时，我自己还正好泡在河水里，试验我从那老战兵处学来的沉入水底以后耐久力，与仰卧水面的上浮力。这天正是七月十五中元节，我记得分明，我到河边为得是拿了些纸钱同水酒白肉奠祭河鬼，照习俗这一天谁也不敢落水，我把纸钱烧过后，却把酒倒到水中去，把肉吃尽，脱了衣裤，独自一人在清清的河水中拍浮了约两点钟左右。

七月十六那天早上我就背了小小包袱，离开了本县学校，开始混进一个更广泛的学校了。

（载《从文自传》，时代书店 1934 年 7 月初版）

沈从文（1903—1989）湖南凤凰县人。原名沈岳焕，曾用笔名小兵、懋琳、炯之、休芸芸等。1918 年从家乡小学毕业后，曾参加预备兵训练，后正式参加军队。1926 年起，开始在北京《晨报》副刊、《现代评论》、《小说月报》、《新月杂志》发表作品。并与胡也频、丁玲等先后编辑《京报》副刊、《民众文艺》周刊、《红黑》杂志等，并参加新月社。曾在中国公学、青岛大学、西南联大、北京大学任教。解放后，先后在中国历史博物馆，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作。沈从文是一位多产作家，主要作品有《鸭子》、《蜜柑》、《老实人》、《边城》、《湘行散记》、《湘西》、《论中国创作小说》、《我的生活——沈从文自传》等。文笔清淡自然。

呼之欲出的老战兵

一个有奇才奇能，翻筋斗、拿顶、泅水、摸鱼、叉鱼、明医术、养鸡养鸭、栽花接果树，……什么都会；又比谁都和气，比谁都公道；教练的方法又很“潇洒”，自始至终皆使人活泼而有趣；教练效果又极佳的，一个“富于人性十分可爱”的形象，就是本文所记述的老战兵。他叫滕四叔，是本地武备补充兵教练。作者没有写他做过什么轰轰烈烈的大事，但却十分令人佩服，作者没有描写他的肖像，没有记叙他的一句话，但却栩栩如生，呼之欲出。他谦谦和和，平凡无华，十分让人喜欢。

为什么作者笔下的一个普普通通的军事教练，能给读者留下这么美好的印象，产生非常感人的艺术效果呢？

首先是作者对老战兵的描述，融进了作者对老战兵真挚的、炽热的感情。记叙一个人物，功在寓情。“不精不诚，不能感人”。没有对所写人物的真实情感，是写不出活生生的感人形象来的。作者对老战兵使用的每一个词，每一句话，都饱沾着作者崇佩、热爱的真挚感情，流淌着对老战兵无限的爱。写他的本领，“不拘向任何一方翻筋斗时，毫不用力，只需把头一偏，即刻就可以把身体在空中打一个转折”；写他会捉鱼，“有鱼的地方他就可以得鱼”；写他明医术，“随手采几样路边草药，捣碎敷上，就可包好”……总之“他样样来得懂得，并且无一事不精明在行”。这些表面看来有些夸张溢美的语句，恰如其分地表达了老战兵在他学生——补充兵，心目中的完美形象。写在“最大的不过十七岁，较小的还只有十二岁”的孩小孩子心目中最仰慕的人，不用这些略显夸张的语句，能表达给了孩子们无限崇敬的情感吗！情之深，语之切。作者正是融注了对老战兵的无限情感，才能有这样深刻的感触和描述。

其次，作者对老战兵的描述，选材也是十分精当的。“着[illegible]

选材"（袁枚《随园诗话》），说的是诗，写散文何不如此！本文选材之妙，在于选材的角度。描述老战兵的环境是武备补充兵的训练，因此作者的选材，着意于从一群作补充兵的孩子所关心并感兴趣的日常训练小事中去发掘。例如：

"天气炎热不练武，吃过饭后就带了一群小孩，并一笼鸡鸭，拿了光致致的小鱼叉，一同出城过大河去教练小孩子泅水，且用极优美姿势钻进深水中去摸鱼。"

孩子们怕热，就在天气炎热时教泅水，并把学习和游戏巧妙结合起来，教学安排的精当，教学方法巧妙，跃然纸上。孩子们犯了错误怕处罚，而老战兵帮助学生改正错误方法是"来一个示范典雅动作，相伴一个微笑"。犯了事，应该处罚，"也总不外是罚他泅过河一次，或类似有趣味的待遇"。学生作不好动作，当胸一拳是不解决问题的，而老战兵的方法是用示范动作，并"相伴一个微笑"来鼓励，他不姑息学生的错误，但在处罚中又使学生练了本领。怪不得学生认为他"做人最美，技能最多"呢！作者不是从大人们的角度，而是从孩子们的眼里来选择材料，描述老战兵的美好，虽然写的是日常生活中极平常的事例，但真实可信，又有说服力。

作者描叙材料，做到即事以寓情。每一件事情的叙述，都充满了感情。语言自然流畅，浅中有深，平中有奇。注意色彩的搭配，"漆朱红花纹的牛皮盾牌，带红缨的标枪，镀银的方天画戟，白檀木的齐眉棍"以及"五颜衣服"，朱红、红、银、白，五颜六色，华丽悦目。动词的选用，也注意变化的美，"翻筋斗、打藤牌、舞长稍、耍齐眉棍"，翻打舞耍，砍杀摔坐，把人们带到孩提时代的动的世界。这一切语言的运用，都极恰当地服务于作者所选取的材料。使作者所描写的事物，有景有情，绚丽多姿，有力地衬托出老战兵美好感人的艺术形象。

（周学明）

33. 雷雨前

茅　盾

清早起来，就走到那座小石桥上。摸一摸桥石，竟象还带点热。昨天整天里没有一丝儿风。晚快边响了一阵子干雷，也没有风，这一夜就闷得比白天还厉害。天快亮的时候，这桥上还有两三个人躺着，也许就是他们把这些石头又困得热烘烘。

满天里张着个灰色的幔。看不见太阳。然而太阳的威力好象透过了那灰色的幔，直逼着你头顶。

河里连一滴水也没有了，河中心的泥土也裂成乌龟壳似的。田里呢，早就象开了无数的小沟，——有两尺多阔的，你能说不象沟么？那些苍白色的泥土，干硬得就跟水门汀差不多。好象它们过了一夜功夫还不曾把白天吸下去的热气吐完，这时它们那些扁长的嘴巴里似乎有白烟一样的东西往上冒。

站在桥上的人就同浑身的毛孔全都闭住，心口泛淘淘，象要呕出什么来。

这一天上午，天空老张着那灰色的幔，没有一点点漏洞，也没有动一动。也许幔外边有的是风，但我们罩在这幔里的，把鸡毛从桥头抛下去，也没见他飘飘扬扬踱方步。就跟住在抽出了空气的大筒里似的，人张开两臂用力行一次深呼吸，可是吸进来只是热辣辣的一股闷。

汗呢，只管钻出来，钻出来，可是胶水一样，胶得你浑身不爽快，象结了一层壳。

午后三点钟光景，人象快要干死的鱼，张开了一张嘴，忽然天

空那灰色的幔裂了一条缝！不折不扣一条缝！象明晃晃的刀口在这幔上划过。然而划过了，幔又合拢，跟没有划过的时候一样，透不进一丝儿风。一会儿，长空一闪，又是那灰色的幔裂了一次缝。然而中什么用？

象有一只巨人的手拿着明晃晃的大刀在外边想挑破那灰色的幔，象是这巨人已在咆哮发怒越来越紧了，一闪一闪满天空瞥过那大刀的光亮，隆隆隆，幔外边来了巨人的愤怒的吼声！

猛可地闪光和吼声都没有了，还是一张密不通风的灰色的幔！

空气比以前加倍闷！那幔比以前加倍厚！天加倍黑！

你会猜想这时那幔外边的巨人在揩着汗，歇一口气；你断得定他还要进攻。你焦躁地等着，等着那挑破灰色幔的大刀的一闪电光，那隆隆隆的怒吼声。

可是你等着，等着，却等来了苍蝇。它们从龌龊的地方飞出来，嗡嗡嗡的，绕住你，钉你的涂一层胶似的皮肤。戴红顶子象个大员模样的金苍蝇刚从粪坑里吃饱了来，专拣你的鼻子尖上蹲。

也等来了蚊子。哼哼哼地，象老和尚念经，或者老秀才读古文。苍蝇给你传染病，蚊子却老实要喝你的血呢！

你跳起来拿着蒲扇乱扑，可是赶走了这一边的，那一边又是一大群乘隙进攻。你大声叫喊，它们只回答你个哼哼哼，嗡嗡嗡！

外边树梢头的蝉儿却在那里唱高调："要死哟！要死哟！"

你汗也流尽了，嘴里干得象烧，你手里也软了，你会觉得世界末日也不会比这再坏！

然而猛可地电光一闪，照得屋角里都雪亮。幔外边的巨人一下子把那灰色的幔扯得粉碎了！轰隆隆，轰隆隆，他胜利地叫着。胡——胡——挡在幔外边整整两天的风开足了超高速度扑来了！蝉儿噤声，苍蝇逃走，蚊子躲起来，人身上象剥落了一层壳那么一爽。

霍！霍！霍！巨人的刀光在长空飞舞。

轰隆隆，轰隆隆，再急些！再响些吧！

让大雷雨冲洗出个干净清凉的世界！

（原载《漫画生活》1934年
9月20日第1期）

茅盾（1896——1981）浙江桐乡县人。原名沈德鸿，字雁冰。自幼受到家庭较开明教育。1914年考入北京大学预科，1916年进入商务印书馆任职，从此开始文笔生涯。1921年在上海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与郑振铎、王统照等人发起组织了文学研究会。1926年任国民党中央宣传部秘书。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转入创作，完成《蚀》三部曲。1930年春在上海，参加了左翼作家联盟的成立和领导工作，积极从事革命文学运动和创作实践，完成了《子夜》、《春蚕》等名作。抗战爆发后积极从事抗战救亡文化运动的组织领导工作，曾主编《文艺阵地》等刊物，其间曾到新疆学院任教，并曾在延安鲁迅艺术学院短期讲学，更多时间是在重庆、香港、桂林等地从事文化救亡活动。1946年底至1947年春曾应邀访苏。1948年底到北京参加全国政协的筹备工作。1949年7月被选为全国第一届文联副主席及全国作协主席。开国后被任命为第一任文化部长，而后又曾任全国政协副主席等多种要职，为新中国的文化事业做出了杰出贡献。

茅盾作为文学大家，除长期从事文艺批评、理论阐释及翻译劳绩外，还创作了一批优秀长、中、短篇小说及一大批脍炙人口的散文作品。

“雷雨”艺术中的奇葩

雷雨，本来是大自然中的一种普通现象，但因为它的迅疾、倾泻和伟力，常被视为灾难的前兆或悲剧的结束；它能在一瞬间破坏我们的心理平衡，或使人精神崩溃，或使人心胸舒畅，极富有戏剧效果，因此，不少中外文学大师们时常借雷雨的强烈的象征性来升华他们的作品。如莎士比亚的“李尔王”呼唤雷雨粉碎地球，消灭忘恩负义的人类种子；高尔基的《海燕》中雷电风雨象征无产阶级革命；奥斯特洛夫斯基的“大雷雨”象征卡捷林娜灾难的降临；曹禺的“雷雨”宣告一群受害者悲剧的结束；至于郭沫若的《屈原》中的《雷电颂》则是力与美的呼唤与宣言。茅盾的《雷雨前》正是将雷雨看作是给人希望与鼓舞的力的化身，雷雨的形成正象征着一场新的革命运动的酝酿和高潮。能首先把握这一点，就把握了理解全文的钥匙。

本文写于1934年，这是中国社会最黑暗的年代。人民面临着两种危机：一是日本帝国主义侵占东三省，进而侵占华北，民族危机日趋严重；二是国民党实行“攘外必先安内”的反动政策，对红军革命根据地实行反革命军事围剿，全国人民处于一片白色恐怖之中。《雷雨前》正是在这样的时代重压下写的。

《雷雨前》主要写雷雨到来之前人们的感受，渲染天气的闷热和天气的阴暗。文章按照时间先后的顺序，描写了“清早”、“上午”、“午后三点钟”和傍晚（“来了蚊子”）四个场面。

开门见山，文章告诉人清晨的感受是：昨日一天没风，昨夜闷得更厉害，清晨满天就张着灰色的幔，而太阳的强光又透过云幔照射人，使人更闷热，这是正面描写；而河水干涸，泥土龟裂以及人的心口郁闷，则是侧面描写，渲染的是大自然无生机，人的生活艰难。描写顺序上从上到下，从外到内突出人的感受，极富逻辑层次。

接下来，描写上午到午后的枯燥闷热的气候，仍从人的感觉角度写出空气热燥，呼吸困难，"人像快要干死的鱼"，濒临死亡绝境。在表现手法上是突出地运用了比喻修辞手法，使难于言表的感受和景幻能生动形象地呈现在读者眼前。但文章至此可说仍然停留在气候描写的表层，高明的作者自然不能就此打住，因此文章进入第三层。

气愈闷，云更低，幔愈厚，天更黑，正是大雷雨要来而未来之际，蝇虫蚊子的乘虚而入，肆虐作恶，这就将酷闷中的人推向了疯狂、"要死"的边缘，而这种酷闷、难受也正是大雷雨爆发前的沉默。令人深思的是作者为什么借蝇蚊的侵扰来将人在大雷雨到来之前的感受推向高潮？作者在谈到《雷雨前》的创作时曾说："是用象征的手法描写了三十年代整个中国的政治与社会矛盾"(《茅盾散文速写集》)。如果说文章此处也用了象征手法，那么作者用意至少有两层：其一，借苍蝇，蚊子、蝉等来喻当时社会上的一些令人憎恶的——诸如资产阶级政客，政治两面派，投机文人等，揭露它们这些狐假虎威，乘人之危做丑恶表演的小人、帮凶的嘴脸，从而强化人们渴望暴风雨到来的意愿。其二，借"蚊蝇蝉"的猖獗劫难来升华人们迫切渴望雷雨到来的意义。有了这层铺垫，酝酿良久的大雷雨的到来就成必然和必须的了。

所以最后一部分写大雷雨的爆发，作者饱含激情地呼唤霹雳、闪电、急雨，呼唤"大雷雨冲洗出个干净清凉的世界"。联系上文，作者呼唤雷雨，正是在呼唤一种崭新的时代，寄托一种新社会的希望。

一般认为，好的象征性抒情作品，总是反映作者对一定的社会现实的情感的。问题在于作者以云幔象征黑暗势力，以雷雨的爆发象征革命高潮的必然到来，这种昂扬的斗志，乐观情怀是从何产生的，而后来的生活现实还证实这种希望并不是虚妄的？最简单的解释应当是，经过大革命洗礼的作者，在革命低潮时，并没有失望，沉沦，而是在积极地思考社会，寻求真理，从而形成了符合社会发展

规律的进步思想基础。因此，如从思想价值方面衡量，《雷雨前》同高尔基的《海燕》应当是同等的。

雷雨，在那些戏剧艺术大师们的手中，是推动剧情，渲染气氛，深化主题的一种手段，本文却独赋成篇，并且熔铸了更为深厚的时代内容，在"雷雨"象征艺术中，本文赢得了独特的地位。

（曾广灿　　许正林）

34. 柴

吴组缃

天气一冷，山上树木落了叶，草也枯萎了。山居人家已忙完庄稼，日子很空闲。这时候他们上山斫柴，挑到村里和镇上出卖，算是一种业余的营生。他们所卖的柴不外三种：茅草，棍柴，大柴。第一种是最简单的，茅草这东西满山满野都有，只要带一把镰刀，象割稻棵似的一束束割下，摊在地上晒一会，用草索捆起来，立刻可以挑去卖给人家烧用。棍柴大柴就不然，这是树木，斫起来，得用锯，用斧子，不象割茅草那样容易；斫下来以后，卖给了人家，也不是立刻可以烧火的：因为里面含有多量的水分，一时晒不乾，烧时不着火；即使着上火，也是嗤嗤地叫着，浓烟直冒，熏得人流眼泪，暂时到底用不得。这是说棍柴。至于大柴，又要麻烦一点。棍柴是树枝，大柴是树干。从树干到可供烧用的劈柴，中间很有些手续。我们家乡的规例，卖柴者只将树干锯成两三尺长的木橛，这样就出卖。人家买下以后，还得用斧子和刀再加一番斫劈的工作，而后放到柴屋里，一堆堆积存起来，第二年才拿出来用。

茅草棍柴都是副燃料，用来引火，热炙已熟的食物，是行的；正经做菜煮饭还是烧大柴合适。冬天是收买大柴的季节。比较宽裕的人家都找一个合意的头脑，整趸的买一大批，以待来年应用。

收买大柴的时候是很有趣味的。每天黎明时候，仅有几只麻雀零落地在屋檐上叫，母亲走到床前，掀开帐子，低低地说："懒坯，柴来了，起来打码子。"这时候房里还幽暗的很，仅只窗格子上露一点

淡白的光。被里是极其暖和的，必定一次两次下很大决心才起得床。起了床，披上衣，瑟缩着身肢，拿了纸笔到后面院子里来。

院子里已经堆满了人和柴担子。柴都一橛橛排好摆在竹片制的套篮里；人都是一家人：祖父，父亲，儿子，侄儿和孙子。他们都穿着紧身棉衣，戴着厚布帽。脖子上吊一只盛锅巴的小袋，把在山上吃剩的锅巴末倒在手掌上，低头舐到嘴里，咀嚼着；不吃的人，把卷起来的长袖口捋下来，罩在嘴沿上，哈着气，藉以取暖。样子都是傻傻的。他们大都坐在自己的扁担上休息着，也有站着的。有那年纪很小的孩子和头白嘴瘪的老头子，因为路远，担子吃力，落了阵，别人都到了，他还不到。做老子，做哥哥或是做儿子孙子的，此时就放下自己担子，又回原路去接他；原意是想替他挑一肩的，但是本人却爱面子，很倔强，不愿意照办，歪着身肢，歪着嘴巴，硬要自己挑着，一路打着蹩腿走进来。其实他的担子每头套篮里只摆着一橛二橛柴，看来不过二三十斤。要是这人是个小孩子，就有人不免打趣他，说："看看和尚挑经担咧！""他刚才下山的时候还夸口说太轻了呢！"被打趣的人照例没得回辩，腼腆地放下担子，动一动压痛了的小小肩膊，用袖口抹抹小小额头上的汗，红着脸站到一边去。要是这人是个老头子呢，情形又两样。儿子孙子都关心地望着他，他打一个踉跄，别个身肢也不由得跟着歪一歪，好象这样就可以代替他出一把力气，减轻他的担负似的。这时大家脸上的表情都不约而同的很严肃，纵然老头子的那个不象样的担子和那种吃力的姿势惹人好笑。

对于他们，母亲都熟识。因为买柴的人家喜欢老头脑：老头脑的柴料都是上色的；同时卖柴的也喜欢老主顾：老主顾的秤比较的公平。所以除非不得已，十年八年难得换一次新头脑。有时这一年买了这个头脑的柴，到明年后年又找上那一个，换来换去反正都要互相熟识的。每年收柴，都是我的母亲执秤。母亲嫁过来三四十年，就已经收了三四十年柴了。对于那些小孩子，前不久的那年冬天，就在这院子里，听到他的祖父说今年要替他父亲娶个媳妇了；他父

亲那时还是个小伙子，听到这话，就红了脸，把眼睛盯在自己柴担上，低着头，显着怕羞的样子；随后听到他祖父谈新娶的这个小媳妇多么贤德，多么肯吃苦，多么的有能干；又不久，就听到说家里又新添一个小把戏了；现在忽然看见这小把戏能挑得二三十斤柴到这院子里来，果然象个人样了，回头想一想，自然觉得格外亲切，格外有趣似的。对于那些老头子，母亲少不得要谈到他当年的时候，担子一百八十斤，二百斤，都是如何骇人的重；说那几年曾经有挑过二百斤出头的。老头子就喘着气，回答道："没谈头了，奶奶。""要落土了，奶奶。"说的时候眼睛里泛着凄清的光，神气很衰弱，很颓丧。大家听了也都不免替他感伤。要是安慰他说："你有好接手的呢！你看你的接手的怕都比你强呢！"这老头子少不得望望他的儿子们，又望望他的孙子们，虽然摇摇头，表示并不见得好，但脸上已经含着微笑了。

于是母亲一壁称着柴，——青年小伙子和壮年人的担子都是一头一头的称，孩子和老人的两头并做一次称——一壁把斤两高声告诉给我，记下码子；一壁还劝劝那父亲要给他孩子少挑一点，因为问问年纪虽是九岁十岁了，但看样子好象不过六七岁，说这是因为劳苦得太过度，伤斫了的缘故；同时自然也少不得劝劝儿子孙子让那老头子歇歇手，来年不要叫他蛮挑了。听话的人很感激。

"是哇，奶奶的话是不错的。可是他们要逞能，要不服老呢！"

"家口重了哇，奶奶，驮不起吃闲饭的哇，奶奶。"

但回答却是这样的。

这时候太阳不过刚出山，照在院墙的头上，涂着一层浅浅的金黄色。院子里鹅卵石铺砌的地上凝结着白色浓霜。大家嘴里说着话，都一口一口地吐着白色的气。称过后，他们把柴概整齐地堆到院墙脚下，在挑到的柴的价值以内支取一块两块钱，而后把空的套篮挂到扁担的一头，驮在肩上（这上面往往还挂一只装油的竹筒），到街上买了米，打了油，才赶回家去吃早饭。

柴收齐了，得雇一个人来劈来斫的。雇来的那人劈着斫着，我

时家里人就忙着把劈好的柴一篮篮搬到柴房里堆墩子。不知为什么，我小时候很喜欢这个堆柴的工作，并且当那人劈着的时候，我还喜欢站在一边呆呆地看，一橛橛的柴，有细有粗，质料也不一样。有那一种叫做"栗柴"的，往往圆径有一尺多阔。劈起来很是吃力。那人歪咬着嘴唇，双手举着大斧在头上，用力对准劈下去，立刻就分成两爿，十分干脆爽快。但有一种疙瘩柴，却不这么容易劈开，常常连劈几十斧子，劈得那人发了火，还是劈不开。那人就好象对付一个最倔强的歹人，在手心上吐口唾沫，搓两搓，咬着牙，瞪着眼，拿出蛮劲来，要和它拚一拚。嘴里狠狠地骂着说："娘的，看看是你硬，是我硬！"直要劈得成了碎片碎末才肯罢休。这种疙瘩柴，大般都是因为上面曾经有藤萝盘绕过，所以弄得遍身别别扭扭的。如果这疙瘩柴细巧，扭得又整齐，那就不劈它，讨下来，刨去外皮，做灯笼柄，做手棒，都挺别致挺好玩。

劈柴的人是客户居多，因为这种激烈的工作，从天亮做到点灯，中间除吃三顿饭，吸一口旱烟，喝一口茶而外，很少有休息的时候，这只有那些客户吃得消。因为他们吃惯辛苦，不在乎。客户，我们家乡又叫做"江北老"，因为他们都是江北人。他们的家乡常年有水旱，有兵灾，田租又缴得重，怎么勤劳节俭也很难活命，因此都逃到江南来。他们来的时候是赤手空拳头，给人家做短工，做长工；到冬天就给人家劈柴。赚得的钱，带回老家去养家口。也有很多十几岁的时候来，做到三十四十，积上了几十块钱，在当地娶媳妇成家，永远不回去的。

我现在还记得一个劈柴的人，我曾经做过他的好朋友。这人的真姓名我当时是知道的，现在却不记得了。但样子，脾气，和当时许多情形，我还能说得出。他是一个癞痢头，头上一根头发也没有，只是一个发亮的，光秃秃的老黄色的头。(他劈柴劈得热了的时候，就把戴着的一顶老布和尚帽脱下掷到柴堆上去。)脸子干枯瘦削，有点象他用的那把斧子。身个子高得有点可怕；尤其是两条腿，又细又挺直，简直象缚了高跷似的。在起初，我有点怕他。因为我想象

他象无常鬼。后来渐渐混熟了，发现他很喜欢我，并且毫无可怕的所在，我才渐渐不怕他。我给他取个名字叫鹭鸶哥，他也不否认，肯答应我。那时他大约快近五十岁，我是个小孩子。

他有一只阔大的嘴巴，象一只鲨鱼。那只怪样子的嘴巴只在劈柴用力的时候歪斜着撕开来，只在对我作怪样子的笑的时候撕开来，平时总是抿着，现出很苦恼很严肃的样子。他做事很小心，很卖力，好象生怕人家指说他，贬责他似的。比如：他吃饭只肯吃三碗，吃很少的菜。家里人劝他多吃点，他就添一碗；不劝他，他就只肯吃三碗。有时给他一碗较好的菜，比如一碗豆腐煮肉，他一筷子都不动，只当没那碗菜在眼前；要是劝他吃，他就很谨慎、很珍惜的夹着筷子，箝一块豆腐搭在饭上，分做几口吃。他吃饭吃得很快，满满一碗碰到鼻子尖的饭，一口吃去半碗，两口三口就现出碗底。但吃法却又很缓慢，很斯文，并没有饕餮的样子。这恐怕是因为他的嘴巴特别大的缘故。他不大咀嚼，我没有看见他咀嚼过，其实他是有很好的牙齿的……吃完饭，用舌头舐舐牙齿缝，擤擤鼻涕，一边现出着高大的身躯，在地上拿了斧子继续去劈柴。一点都不肯偷闲偷懒。

有一天下午，我搬了两截柴在院子里舞花棍。　　说是舞花棍，其实我只看见过戏台上孙猴子舞得好看，不知不觉就学着想舞；到底是怎么舞法，我并不知道的。

"你喜欢武艺吗？"

一个象用喇叭筒子放大了的怪嗓子在我后边响着，把我吓了一跳。回过头来，院子里没有第三个人，是鹭鸶哥在撕着鲨鱼的阔嘴巴，瞪着眼睛对我傻傻地笑着。我从来没听见他说过话，也没有看见他笑过。他的脸子摆惯了认真和苦痛的神气，一旦笑起来，竟那么难看，那么不成样子。

他大约是因为院子里没有别人，所以才肯说话的。

他告诉我，练练武艺是要紧的：可以不吃歹人的亏，可以防身，可以操练身体。他说他学过几套拳法，他愿意教给我。一天晚上他

下过工，我偷来一盏煤油“照子”。就在院子里，他偷偷地教我打拳。

我舞棍子，不过是小孩子的一时胡闹；对于武艺，并谈不上有多少兴趣；而他的拳法，也一点不能叫我感到兴趣。因为我看见他打得很吃力，有时连腿都站不稳：右腿踢了出去，左腿就难支撑得住，弄得高大的上半身两边乱晃；并有“赫何赫何”地喘着粗气。——那是难怪的，他已经做了十几个钟头的最激烈的工作，他已是个快五十岁的人。

拳虽没有继续打下去，但我们却因此建立了很好的友谊。我发现到这么个怪样子的可怕的外乡人，骨子里却是这样脾气好，这样的叫人愿意和他亲近。

每到院子里只留下我们两个人的时候，那个很难得听见的，象用喇叭筒子放大了的怪喉咙，就缓慢迟钝地拉开了。他告诉我各种柴的名称：那是青皮桧，那是白栗，那是“枫和尚”，“酸痂头”。那一种柴“乾蚀”最小，也经烧，是上色柴；那一种柴，过一年，一斤只落得八两，烧起来象茅草。他和我谈打猎：野猪“坐了荡”[①]，比老虎还要来得凶；“天赦”[②]日千打不得獐，打了，是有罪的。又告诉我，碰到凶恶的狗子追在后面咬，不要理睬它；等它走近了，只要随便抬一抬脚后跟，就能刚巧踢到它的下巴颏，踢得它哭悲悲地叫了回去。……他告诉我许多事。一个字一个字地，象背书背不出那样的缓慢迟钝地说着。说一句，歪撕着大嘴巴，用力砍一下，同时鼻里喉头发出一种沉重的用力的声音：“哼！”

一有机会他就和我谈这些心，笑得那种怪难看的样子。有时有别人在跟前，他也偷偷地望我笑一笑，意思是等这个人走了时，他还要同我谈的。

---

① 野兽被猎负伤，逃到一个便于防御与攻击的有利地形，如三面可以屏障身体的石岩下，去舔创口；猎人称此为“坐了荡”。

② 在旧历书上，春戊寅，夏甲午，秋戊申，冬甲子之日都注明“天赦”，意思是赦过宥罪之辰。

渐渐他和我谈到他自己的事。

谈到他自己的事，他是用一种守秘密的神气，好象在和他的亲密知己报告一件最严肃的事情的一般，作古正经，一点不随便。那时候我还不曾遇到过大人家肯这样认真地来和我谈心。我就不知不觉象大人一样，静心听他说，心里有点不知该怎么办，但也有点高兴。

他谈的许多事情，有些我懂得，有些是超出我当时的理解能力之外的，有些是因为他天天谈，天天谈，老象谈不完，我就很难耐心仔细地听下去。我现在只记得一个大概。大约他在年岁很轻的时候就离开他的家乡，到我们江南来。他的父亲坐了牢，好象是“站笼”。他告诉我为什么他父亲坐牢，背了什么冤屈等等，我当时就没曾了解。他天天和他母亲到那个空场上，远远地看着他父亲站在“站笼”里。是六月天，太阳象火。他父亲的脖子架在上面托板上，身体笔直站在笼里，这样站了许多天。同样站着的不止一个，还有许多人，他说了名字的。看热闹的人也很多。站了几天之后，才把脚下一块板抽去，断了气。他的母亲好象也在那天死的，我已经不记得是怎么死的了。他跟一个邻居到了江南以后，在一个农家做长工。那是一个富裕的农家，有许多牛，许多牲口，每年收许多稻，雇用着许多伙计。他自己是看牛的时候多。他在这人家大约住了很久。因为他的气力大，能做许多别人不能做的事，主人特别看重他。他把这人家的情形谈得很详细的：一条牛有多少出息，一头牲口能驮多少货，一亩田能收多少菜籽，多少稻，多少白菜，他每天又做些什么事情；其他如牛打架的时候怎么对付，牛生产的时候怎么看管，等等，他都说过的。其后他犯了一件什么事，那人家把他打了一顿。他就离开那人家。大约就在这时候他遇到一次散兵，身上有几块钱全被抢去。那几个兵并没有枪械，力气也不见得比他的大，但他的钱竟被他们抢去。他告诉我，他那时要是会打拳，就不会怕他们。他说一个人只有蛮气力，不会打拳，是没有用的，也就吃了这个亏。因此立刻学了几套拳。

他年岁很大才娶亲。娶的是一个大户人家的丫头，花了他许多年的仅有的积蓄。这个丫头比他年小得多。谈到这个女人，他是很气愤的。

"娶媳妇，——哼！——我和你说，——哼！——千万娶不得——哼！——有钱人家丫头，——哼！——千万娶不得，——哼！——那娘的，——哼！——不是好东西。——哼，那娘的——哼！……"

他的阔嘴咬得更歪一点，斧子下去更用一点劲，好象他正砍的是那丫头一般。他说那丫头好吃懒做，三朝两天和他吵闹打架。他们闹闹打打的在一起过了几年，生了一个儿子，他告诉我那儿子有多好，是什么样子的。此时要是不死，应该象我这么大了。……

说是有一年发黄梅大水，他应差[1] 抬一个委员的轿子下乡催税。正走到一座板桥上，那桥断了链子，倒了，他们都翻到水里去。他舍去性命把那委员救上岸，文件东西都没捞着，那委员喝了几口水，又吃了惊吓，回去就生了病。委员倒是个好人，不一定计较的；但是委员的太太却不答允，把他拿到县衙里打了一顿，坐了三个月"班房"。他告诉我班房里的生活多苦，牢子多么不讲情。他叫我不要把这些话谈给别人听，说那是不体面的。他坐满班房回到家里，儿子死了，老婆跟别的男人跑了。家里一点点东西全都给她带走，连他的衣裳都没留下一件。这是当时前不几年的事。

如今他单身一个人住在一个破庙里，白天给人家做短工。他心里的苦，很少有机会谈出来。他说老婆他是不想的，他很想念他的那个儿子。

"做事呀——哼！——总要小心。——哼！——小心是要紧的。——哼！——都是我不小心。——我，哼！——我和你谈呀，——哼！——做事莫冒失。——哼！——我不该——哼！——不该过那个桥。——哼！——他打呢，——哼！——给

[1] 衙门有事，农民有当差的义务。如果是抬轿，就叫做"差轿"。

他打一顿。——哼！——桥是不过的。——哼！——不过桥，——哼！——我的儿子不能死。——哼！——不能死的。——哼！——我做了一生一世，——哼！——我就为儿子。——哼！——儿子死了，——我，哼！——我就没想头了。——哼！——我住破庙，——哼！——我不丑。——哼！——那娘的跟人，——哼！——跟人跑，——哼！——我丑煞。——我，哼！……”

到现在，我还好象约约隐隐听得见这个沉重迟缓的声音，还看得见那个瘦削的脸上的一双湿漉漉的眼睛，和那只歪咬着的阔大的嘴巴。但是这个人，应当早就不在世上了。

这几年我们家乡的光景已经大大不同。买得起整担大柴的人家，有的只好烧烧那冒烟熏眼睛的湿柴，有的只好自己上山割点茅草，捡点松针，去塞那常常几天不举火的冷炉灶；还有少数一部分人是逃到了外埠，总之他们都不能象从前那样安闲自在了。至于那些劈柴的，卖柴的人呢，我知道他们大半仍旧在当地天天和死亡饥饿挣扎着，但总之，他们也不能象从前那样安心了。

（原载1934年12月1日《文学》杂志第3卷第6期）

吴组缃(1908—)曾用笔名吴祖襄、寄谷、野松等。安徽省泾县人。早年曾受到恽代英思想的影响，接受新文化运动的新思潮。1925年从家乡到上海读书，大革命失败后对革命有所认识。1929年入清华大学中文系，开始写小说，为当时读者所注意。1935年到山东泰山当冯玉祥的语文教师，并在冯处参加抗日工作。后来到中央大学国文系任教，曾任重庆文协理事。该时期发表了不少以农村为题材的小说。建国后，先任清华大学教授，后任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他是中国作家协会理事、书记处书记，兼任过《人民文学》等刊物编委。有《吴组缃小说散文选》行世。

一篇由物及人的上乘之作

这篇散文在艺术上构思新颖、独特，由物及人，逐步进层。由柴写起，引出砍柴、卖柴、劈柴和堆柴；由描写一群卖柴人到塑造一个劈柴老人形象，表现了作者对劳动人民勤劳和智慧的赞美和对他们苦难命运的同情。

散文开始先说明茅柴、棍柴和大柴三种柴的质地和不同用途，然后引出大柴送卖、过秤时的情景。作者用白描手法再现了送卖柴的场面，突出刻画了子孙三代人艰苦挑运、相互照顾的动作：祖父没有来到时，儿子和孙子都要放下自己的担子回头去接一程；孙子或儿子落伍了，祖父则也关心地去接，老人看着孙子挑担打一个"踉跄"，自己"身肢也不由得跟着歪一歪，好象这样就可以代替他一把力气，减轻他的负担似的。"如果没有细心的体察，作者是写不出这种心领神会的细节的。在描写过秤的情景时，作者用收柴妇人和卖柴人的对话，巧妙而自然地介绍了子孙三代人的人世变化，说明收柴妇人没有变化，但卖柴人已经子继父业，艰苦备尝。人虽不同了，但都喊着"奶奶"，"眼睛里泛着凄清的光"。作者对子孙三代人的同情和安慰是通过收柴妇人的话表现出来的：她劝说老人不要让儿孙们劳苦过重；劝子孙辈不要再让祖父把身体累坏了。几句话把子孙三代人和收柴妇人之间的关系缩短了。

柴买到后，就要有人把柴劈开、堆好。作者懂得劈柴是件十分艰苦的活计，精心刻画了劈柴人"在手心吐口唾沫，搓两搓，咬着牙，瞪着眼"的动作，确实抓住了劈柴人的狠劲、蛮劲、倔劲，而边劈边骂娘的描写，更是传神之笔，如身临其境，真切生动。

由劈柴活计的"激烈"，引出了干这种活的"江北老"。由一般的"江北老"又把镜头凝聚在一位"江北老"的长工身上，曲折而生动地刻画了他们生活苦难和不幸命运。特别是恰如其分地表现了这位长工外表的粗野与内在的勤劳、忠厚、智慧等美好的性格的矛盾

统一，十分感人，使人难忘。这位长工长的是癞痢头，没有一根头发；嘴巴象个鼋鱼；两腿又细又直，活象个"无常鬼"。但他特别能吃苦，不贪吃更不嘴馋，劳动一天不说话。但他不是不会笑。他有自己的喜怒哀乐，有鲜明的爱憎。他父亲因服"站牢"而折磨致死；母亲继而不幸死亡。于是他少小离家，当了长工。但他不愿忍受老板打骂，被迫出走。流落社会后，又遭到兵匪的抢劫，再遭苦难。好不易结了婚，有了个儿子，结果又遭县里委员老婆的诬告，白坐了三年牢。出狱后，妻走子死，孤身一人继续流浪做工。他的个人身世可以说是当时社会黑暗压迫的一个缩影。复杂的生活阅历，使他生活知识和劳动技能十分丰富：熟悉各种柴的名称、质地、乾湿变化和用途；懂得森林打猎常识和对付各种野兽的办法；擅长饲养、役使各种牲畜，甚至可以制服两头牛打架；善于种植粮食、蔬菜，计算种子、施肥、产量；为了防身，他还练会几套武艺。但他的遭遇很惨，孑然一身住在破庙里，到最后半疯半痴，仍然想念自己的儿子。

散文的结尾，又归结到柴。1934年的时候，作者家乡的光景与往年大不相同。无论是收柴和卖柴的都少了。特别是那些卖柴、买柴的人则到了"天天和死亡饥饿挣扎"的境地。作者把柴引出的社会问题推到了读者的面前，谁能在这社会灾难的面前闭上眼睛呢？这大概就是散文的主题深刻含意所在吧！

（康如）

35. 古渡头

叶紫

太阳渐渐地隐没到树林中去了，晚霞散射着一片凌乱的光辉，映到茫无际涯的淡绿的湖上，现出各种各样的彩色来。微风波动着绉纹似的浪头，轻轻地吻着沙岸。

破烂不堪的老渡船，横在枯杨的下面。渡夫戴着一顶尖头的斗笠，弯着腰，在那里洗刷一叶断片的船篷。

我轻轻地踏到他的船上，他抬起头来，带血色的昏花的眼睛，望着我大声地生气地说道：

"过湖吗？小伙子？"

"唔，"我放下包袱，"是的。"

"那么，要等到天明罗。"他又弯腰做事去了。

"为什么呢？"我茫然地。

"为什么，小伙子，出门简直不懂规矩的。"

"我多给你些钱不能吗？"

"钱？你有多少钱呢？"他的声音来得更加响亮了，教训似地。他重新站起来，抛掉破篷子，把斗笠脱在手中，立时现出了白雪般的头发。"年纪轻轻，开口就是'钱'，有钱就命都不要了吗？"

我不由的暗自吃了一惊。

他从舱里拿出一根烟管，用粗糙的满是青筋的手指燃着火柴。眼睛越加显得细小，而且昏黑。

"告诉你，"他说，"出门要学一点乖！这年头，你这样小的年纪……"他悠悠地吸完着一口烟，又接着说，"看你的样子也不是一个常出门的。哪里来呀？"

"从军队里回来。"

"军队里?……"他又停了一停:"是当兵的吧,为什么又跑开来呢?"

"我是请长假的。我的妈病了。"

"唔!……"

两个人都沉默了一会儿,他把烟管在船头上磕了两磕,接着又燃第二口。

夜色苍茫地侵袭着我们的周围,浪头荡出了微微的合拍的呼啸。我们差不多已经对面瞧不清脸膛了。我的心里偷偷地发急,不知道这老头子到底要玩个什么花头。于是,我说:

"既然不开船,老头子,就让我回到岸上去找店家吧!"

"店家,"老头子用鼻子哼着。"年轻人到底是不知事的。回到岸上去还不同过湖一样的危险吗?到连头镇去还要退回七里路。唉!年轻人……就在我这船中过一宵吧。"

他擦着一根火柴把我引到船艘后头,给了我一个两尺多宽的地位。好在天气和暖,还不致于十分受冻。

当他再擦火柴吸上了第三口烟的时候,他的声音已经比较地和缓得多了。我睡着,一面细细地听着孤雁唳过寂静的长空,一面又留心他和我所谈的一些江湖上的情形,和出门人的秘决。

"……就算你有钱吧,小伙子,你也不应当说出来的。这湖上有多少歹人啊!我在这里已经驾了四十年船了……我要不是看见你还有点孝心,唔,一点孝心……你家中还有几多兄弟呢?"

"只有我一个人。"

"一个人,唉!"他不知不觉地叹了一声气。

"你有儿子吗,老爹?"我问。

"儿子!唔,……"他的喉咙哽住着。"有,一个孙儿……"

"一个孙儿,那么,好福气啦。"

"好福气?"他突然地又生起气来了。"你这小东西是不是骂人呢?"

"骂人?"我的心里又茫然了一下。

"告诉你,"他气愤地说,"年轻人是不应该讥笑老人家的。你晓得我的儿子不回来了吗?哼!……"歇歇,他又不知道怎么的,接连叹了几声气,低声地说:"唔,也许是你不知道的。你,外乡人……"

他慢慢地爬到我的面前,把第四根火柴擦着的时候,已经没有烟了,他的额角上,有一根一根的紫色的横筋在凸动。他把烟管和火柴向舱中一摔,周围即刻又黑暗起来……

"唉!小伙子啊!"听声音,他大概已经是很感伤了。"我告诉你吧,要不是你还有点孝心,唔!……我是欢喜你这样的孝顺的孩子的。是的,你的妈妈一定比我还欢喜你,要是在病中看见你这样远跑回去。只是,我呢?唔,……我,我有一个桂儿……

"你知道吗?小伙子,我的桂儿,他比你还大得多呀!……是的,比你大得多。你怕不认识他吧?啊你,外乡人……我把他养到你这样大,这样大,我靠他给我赚饭吃呀!……"

"他现在呢?"我不能按捺地问。

"现在,唔,你听呀!……那个时候,我们爷儿俩同驾着这条船。我,我给他收了个媳妇……小伙子,你大概还没有过媳妇儿吧。唔,他们,他们是快乐的!我,我是快乐的!……"

"他们呢?"

"他们?唔,你听呀!……那一年,那一年,北佬来,你知道了吗?北佬是打了败仗的,从我们这里过身,我的桂儿,……小伙子,捕伕子你大概也是捕过的吧,我的桂儿给北佬兵拉着,要他做伕子。桂儿,他不肯,脸上一拳!我,我不肯,脸上一拳!……小伙子,你做过这些个丧天良的事情吗?……

"是的,我还有媳妇。可是,小伙子,你应当知道,媳妇是不能同公公住在一起的。等了一天,桂儿不回来;等了十天,桂儿不回来,等了一个月,桂儿不回来……

"我的媳妇给她娘家接去了。

"我没有了桂儿,我没有了媳妇……小伙子,你知道吗?你也是

有爹妈的……我等了八个月，我的媳妇生了一个孙儿，我要去抱回来，媳妇不肯。她说：'等你儿子回来时，我也回来。'

"小伙子！你看，我等了一年，我又等了两年，三年……我的媳妇改嫁给卖肉的朱胡子了。我的孙子长大了。可是，我看不见我的桂儿，我的孙子他们不肯给我……他们说：'等你有了钱，我们一定将孙子给你送回来。'可是，小伙子，我得有钱呀！……"

"是的，六年了，算到今年，小伙子，我没有作过丧天良的事，譬如说，今天晚上我不肯送你过湖去……但是，天老爷的眼睛是看不见我的，我，我得找钱……

"结冰，落雪，我得过湖；刮风，落雨，我得过湖……"

"年成荒，捐重，湖里的匪多，过湖的人少，但是，我得找钱……

"小伙子，你是有爹妈的人，你将来也得做爹妈的，你老了，你也得要儿子养你的，……可是人家连我的孩子都不给我……

"我欢喜你，唔，小伙子！要是你真的有孝心，你是有好处的，象我，我一定得死在这湖中。我没有钱，我寻不到我的桂儿，我的孙子不认识我，没有人替我做坟，没有人给我烧钱纸……我说，我没有丧过天良，可是天老爷他不向我睁开眼睛……"

他逐渐地说得悲哀起来，他终于哭了。他不住地把船篷弄得呱啦呱啦地响；他的脚在船舱边下力地蹬着。可是，我寻不出来一句能够劝慰他的话，我的心头象给什么东西塞得紧紧的。

"就是这样的，小伙子，你看，我还有什么好的想头呢？——"

外面风浪渐渐地大了起来，我的心头也塞得更紧更紧了。我拿什么话来安慰他呢？这老年的不幸者——

我翻来覆去地睡不着，他翻来覆去地睡不着。我想说话，没有说话；他想说话，他已经说不来了。

外面越是黑暗，风浪就越加大得怕人。

停了很久，他突然又大大地叹了一声气：

"唉！索性再大些吧！把船翻了，免得久延在这世界上受活

岩！——”以后便没有再听到他的声音了。

可是，第二天，又是一般的微风，细雨。太阳还没有出来，他就把我叫起了。

他仍旧同我昨天上船时一样，他的脸上丝毫看不出一点异样的表情来，好象昨夜间的事情，全都忘记了。

我目不转睛地瞧着他。

“有什么东西好瞧呢？小伙子！过了湖，你还要赶你的路程呀！”

“要不要再等人呢？”

“等谁呀？怕只有鬼来了。”

离开渡口，因为是走顺风，他就搭上樯，扯起破碎风篷来。他独自坐在船艄上，毫无表情地捋着雪白的胡子，任情地高声地朗唱着：

我住在这古渡的前头六十年。
我不管地，也不管天；
我凭良心吃饭，我靠气力赚钱！
有钱的人我不爱，无钱的人我不怜！
…………
…………

（原载《叶紫创作集》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5 年出版）

叶紫（1910——1939）原名俞鹤林，湖南省益阳县人，曾参加过 1926 年的湖南农民运动，1927 年惨遭国民党反动派的迫害。他被迫流亡漂泊，讨过饭，当过兵，作过小学教员和报馆编辑。1932 年参加中国左翼作家联盟，同年，加入了中国共产党。1933 年第一次用叶紫作笔名在《无名文艺》上发表了短篇小说《丰收》。受到鲁迅的重视，在文坛上引起了强烈反响。无情的肺病夺去了他的 28 岁年轻生命。

叶紫是一位非常勤奋的作家。他的特殊的生活经历使他的作品充满了对嗜血者的揭露，对无辜受害者的同情，敏锐地表达出了时代的脉博，从而使文学成为了战斗的锐利的匕首、投枪。解放后出版了《叶紫创作集》和《叶紫散文集》等。

对弱者的同情

叶紫的散文在艺术性上有一个共同的特点，那就是情节曲折、生动感人、悬念迭生，颇有可读性。更为可贵的是，叶紫是以诗的意境写散文，故而他的散文中浓郁的情思、迷人的遐想、打动人心的哲理，却恰恰在掩卷之后施放出来，耐人回味，深长悠远。《古渡头》也具有这样的特点。

《古渡头》紧紧围绕着"我"急于渡河赶路，渡夫阻"我"渡河，留"我"住宿，催"我"上路一系列曲折传奇般的情节，多方位、多层次地展现了"我"和老渡夫心理的变化、情感的涟漪。透过这些奇特的事和人的描绘，使读者对这个驾了四十年船、儿子被败兵拉夫一去不归、儿媳带孙改嫁、孤苦伶仃、苦度岁月的弱者老渡夫，产生了无限的同情，而对制造这一悲剧的社会感到无比愤慨。

应该说，《古渡头》一文，政治性是强烈的，倾向是鲜明的，然而，强烈鲜明的政治倾向，不是干巴巴的说教，而是艺术的展现。《古渡头》久传不衰，也在于此。

鲁迅曾说："无情未必真豪杰，怜子如何不丈夫。"（鲁迅《集外集·答客诮》）人性美和人情味，从来就是文艺作品感染力的要素和联系创作与欣赏的纽带。《古渡头》蕴蓄着深沉的人性和人情，这就是本文的艺术魅力之一。在作者笔下的老渡夫，虽饱尝人世沧桑之苦，而善良温情之心犹存，表面粗暴刚强，而内心温柔可亲。当"我"要过湖时，他却冷冰冰地说："要等到明天罗"；当"我"说："多给你些钱不能吗"时，他十分生气地说："有钱就命都不要了吗"，并

训斥说，“告诉你，出门要学一点乖！”可是，当“我”说出“我是请长假的。我的妈病了”之后，“孝”之情深深打动了老渡夫的心，他“沉默了一会儿”，“声音已经比较地和缓得多了。”有情和伶子，使得老渡夫得到最大的安慰，对“我”的态度有了明显的转变，留“我”住店，无拘束的交谈，催“我”渡河上路。“孝”和情，把老少两代人的心拴在了一起。老渡夫，这个被冷漠就遗忘了的老人向他被认为是“孝子”的年轻人吐诉了自己久埋心底的怨愤后，他感到一种从未有过的感情满足和精神愉悦，一首送行的民歌，表达了老渡夫对“天”和“地”、对“有钱的人”和“无钱的人”的冷漠，弦外之音，曲外之曲，表达了对“有情人”的眷恋与思慕。

叶紫是小说家，也是散文家，他善于用写小说的技法写散文，故而他的散文中设悬念，结“扣子”，文章起伏跌宕，读来引人入胜。人常说，文章的标题，是文章的眼睛，叶紫制作《古渡头》这一标题，就颇具匠心。一个“古”字，给平平凡凡的渡头罩上了一层神秘、传奇的色彩，使读者吃不透在这一“古”的扑朔迷离的氛围里，将出现什么样的人，何等样的事，颇有先声夺人之妙。作者就是在这样的疑团中展开情节的。

枯杨下的渡头，对立两人——行人与渡夫。一个急要渡河，一个执意不撑船；一个急于赶路要“多给钱”，一个“我得找钱”的渡夫听说“多给钱”反而大为反感，严加训斥；一个要回岸住店，一个却要留他借船度宿……。文章开头，疑窦丛生，悬念迭起，扣人心弦，渡夫是何用意，“我”为何如此之急，以及“我”与渡夫的矛盾如何结局等等，一连串的问号，一个个疑团，诱引读者迫不及待地读下去，不寻个水落石出，决不释手。紧接着是一段很长的内心独白，疑团随着情节的展开，一个个被释然。这是个善良而不幸的老人，战争夺去了他的全部希望和温暖：儿子被抓了兵丁，儿媳改嫁，唯一的孙子又不能见面。而“我”仿佛是久别归来的儿子听着慈父的深情倾诉，“我”的“心头也塞得更紧更紧了”。由心绪对立，到心心相印，两颗陌生的心融合在一起，形象地说明“同是天涯沦落人，相逢何

必当相识”的哲理。

文学是语言的艺术，一篇成功的散文，在语言的运用上，也必然有其特色，也应该是“这一个”。《古渡头》的语言特色，是它的抒情性。总观全文，共有3000余字，就在这短短的篇幅中，字以抒发激越之情的排比句式，俯拾皆是，这样的语句回肠荡气，动人心弦。文章中，写到老渡夫思儿之苦、望眼欲穿时，是“等了一天，桂儿不回来；等了十天，桂儿不回来；等了一个月，桂儿不回来”。它，既写了形，也画了神，形神兼备，动人心肺。写到桂儿被拉夫，父子二人执意不去的倔犟性格时，是“桂儿，他不肯，脸上一拳；我，我不去，脸上一拳！”一组反复的排句，活画了老渡夫父子的坚强和不屈，也写出了拉夫者的狠毒和蛮横。写到老渡夫孤寂的生活、过度的劳累时，是“结冰，落雪，我得过湖；刮风，落雨，我得过湖……”。面对这样一位孤苦无依，艰辛度日，挣扎在死亡线上的弱者，怎能不捧出同情的泪水，怎能不对造成这一悲剧的吃人社会产生异样的愤慨！

整个文章，结构谨严，脉络清晰，从“太阳渐渐地隐没到树林中去了”起笔，到第二天“太阳还没有出来，他就把我叫起来”，催“我”“你还要赶你的路程呀”煞尾，不枝不蔓，井然有序。

（范胜田）

36. 过　夜

萧　红

也许是快近天明了吧！我第一次醒来。街车稀疏的从远处响起，一直到那声音雷鸣一般地震撼着这房子，直到那声音又远远的消灭下去，我都听到的。但感到生疏和广大，我就象睡在马路上一样，孤独并且无所凭据。

睡在我旁边的是我所不认识的人，那鼾声对于我简直是厌恶和隔膜。我对她并不存着一点感激，也象憎恶我所憎恶的人一样憎恶她。虽然在深夜里她给我一个住处，虽然从马路上把我招引到她的家里。

那夜寒风逼着我非常严厉，眼泪差不多和哭着一般流下，用手套抹着，揩着，在我敲打姨母家的门的时候，手套几乎是结了冰，在门扇上起着小小的粘结。我一面敲打一面叫着：

“姨母！姨母……”

她家的人完全睡下了，狗在院子里面叫了几声。我只好背转来走去。脚在下面感到有针在刺着似的痛楚。我是怎样的去羡慕那些临街的我所经过的楼房，对着每个窗子我起着愤恨。那里面一定是温暖和快乐，并且那里面一定设置着很好的眠床。一想到眠床，我就想到了我家乡那边的马房，挂在马房里面不也很安逸吗！甚至于我想到了狗睡觉的地方，那一定有茅草。坐在茅草上面可以使我的脚温暖。

积雪在脚下面呼叫：“吱……吱……吱……”我的眼毛感到了纠绞，积雪随着风在我的腿部扫打。当我经过那些平日认为可怜的

下等妓馆的门前时，我觉得她们也比我幸福。

我快走，慌张的走，我忘记了我的背脊怎样的弓起，肩头怎样的耸高。

"小姐！坐车吧！"经过繁华一点的街道，洋车夫们向我说着。

都记不得了，那等在路旁的马车的车夫们也许和我开着玩笑。

"喂……喂……冻得活象个他妈的……小鸡样……"

但我只看见马的蹄子在石路上面踩打。

我完全感到充血是我走上了我熟人的扶梯，我摸索，我寻找电灯，往往一件事情越接近着终点越容易着急和不能忍耐。升到最高级了，几几乎从顶上滑了下来。

感到自己的力量完全用尽了！再多走半里路也好象是不可能，并且这种寒冷我再不能忍耐，并且脚冻得麻木了，它一定需要休息下来，无论如何它需要一点暖气，无论如何不应该再让它去接触着霜雪。

去按电铃，电铃不响了，但是门扇欠了一个缝，用手一触时，它自己开了。一点声音也没有，大概人们都睡了。我停在内间的玻璃门外，我招呼那熟人的名字，总没有回答！我还看到墙上那张没有框子的画片。分明房里在开着电灯。再招呼了几声，仍是什么也没有……

"喔……"门扇用铁丝绞了起来，街灯就闪耀在窗子的外面。我踏着过道里搬了家余留下来的碎纸的声音，同时在空屋里我听到了自己苍白的叹息。

"浆汁还热吗？"在一排长街转角的地方，那里还张着卖浆汁的白色的布棚。我坐在小凳上，在集合着铜板……

等我第一次醒来时，只感到我的呼吸里面充满着鱼的气味。

"街上吃东西，那是不行的。您吃吃这鱼看吧，这是黄花鱼，用油炸的……"她的颜面和乾了的海藻一样打着波绉。

"小金铃子，你个小死鬼，你给我滚出来……快……"我跟着她的声音才发现墙角蹲着个孩子。

"喝浆汁，要喝热的，我也是爱喝浆汁……哼！不然，你就遇不到我了，那是老主顾，我差不多每夜要喝……偏偏金铃子昨晚上不在家，不然的话，每晚都是金铃子去买浆汁。"

"小死金铃子，你失了魂啦！还等我孝敬你吗？还不自己来装饭！"

那孩子好象猫一样来到桌子旁边。

"还见过吗？这丫头十三岁啦，你看这头发吧！活象个多毛兽！"她在那孩子的头上用筷子打了一下，于是又举起她的酒杯来。她的两只袖口都一起往外脱着棉花。

晚饭她也是喝酒，一直喝到坐着就要睡去了的样子。

我整天没有吃东西，昏沉沉和软弱，我的知觉似乎一半存在着，一半失掉了。在夜里，我听到了女孩的尖叫。

"怎么，你叫什么？"我问。

"不，妈呀！"她惶惑的哭着。

从打开着的房门，老妇人捧着雪球回来了。

"不，妈呀！"她赤着身子站到角落里去。

她把雪块完全打在孩子的身上。

"睡吧！我让你知道我的厉害！"她一面说着，孩子的腿部就流着水的的条纹。

我究竟不知道这是为了什么。

第二天，我要走的时候，她向我说：

"你有衣裳吗？留给我一件……"

"你说的是什么衣裳？"

"我要去进当铺，我实在没有好当的了！"于是她翻着炕上的旧毯片和流着棉花的被子："金铃子这丫头还不中用……也无怪她，年纪还不到哩！五毛钱谁肯要她呢？要长样没有长样，要人才不是人才！花钱看样子吗？前些个年头可行，比方我年轻的时候，我常跟着我的姨姐到班子里去逛逛，一逛就能落几个……多多少少总能落几个……现在不行了！正经的班子不许你进，土窑子是什么油

水也没有，老庄都懂得看样子的，花钱让他看样子，他就干了吗?就是凤凰也不行啊！落毛鸡就是不花钱谁又想看呢?"她突然用手指在那孩子的头上点了一下，"摆设，总得象个摆设的样子，看这穿戴……呸呸!"她的嘴和眼睛一致的歪动了一下。"再过两年我就好了，管她长得猫样狗样，可是她到底是中用了!"

她的颜面和一片乾了的海蜇一样。我明白一点她所说的"中用"或"不中用"——。

"套鞋可以吧?"我打量了我全身的衣裳，一件棉外衣、一件夹袍，一件单衫、一件短绒衣和绒裤，一双皮鞋，一双单袜。

"不用进当铺，把它卖掉，三块钱买的，五角钱总可以卖出，"

我弯下腰在地上寻找套鞋。

"那里去了呢?"我开始划着一根火柴，屋子里黑暗下来，好象"夜"又要来临了。

"老鼠会把它拖走的吗？不会的吧?"我好象在反复着我的声音，可是她，一点也不来帮助我，无所感觉的一样。

我去扒着土炕，扒着碎毡片，碎棉花。但套鞋是不见了。

女孩坐在角落里面咳嗽着，那老妇人简直是喑哑了。

"我拿了你的鞋！你以为？那是金铃子干的事……"借着她抽烟时划着火柴的光亮，我看到她打着绉纹的鼻子的两旁挂下两条发亮的东西。

"昨天她把那套鞋就偷着卖了！她交给我钱的时候我才知道。半夜里我为什么打她?就是为着这桩事。我告诉她偷，是到外面去偷。看见过吗?回家来偷。我说我要用雪把她活埋……不中用的，男人不能看上她的，看那小毛辫子！活象个猪尾巴!"

她回转身去扯着孩子的头发，好象她在扯着什么没有知觉的东西似的。

"老的老，小的小……你看我这年纪，不用说是不中用的啦!"

两天没有见到太阳，在这屋里，我觉得狭窄和阴暗，好象和老鼠住在一起了。假如走出去，外面又是"夜"。但一点也不惧怕，走

出去了！

我把单衫从身上褪了下来。我说：

“去当，去卖，都是不值钱的。”

这次我是用夏季里穿的通孔的鞋子去接触着雪地。

一九三五，二，五日。

（载《桥》，文化生活出版社 1936 年 11 月初版）

萧红（1911——1942）女，原名张乃莹，曾用笔名悄吟。黑龙江省呼兰县人。20 岁时，为抗拒家庭包办婚姻而出逃，过着流浪生活。1932 年被萧军所救，以后俩人同居。1933 年开始发表文学作品。1935 年出版《生死场》，反映东北人民在日本帝国主义统治下的生活和斗争，受到鲁迅的高度评价。1936 年到日本养病。抗日战争爆发后，回国参加抗日斗争，写了不少短篇小说和散文。1938 年从武汉赴山西临汾民族革命大学任教。1939 年开始出版长篇小说《呼兰河传》（片断），成为作家的巅峰之作。同年去香港，从事写作，完成了《呼兰河传》（1943 年全书出齐）。在港还写了著名纪念鲁迅逝世的哑剧《民族魂》等。1941 年 12 月，日本侵略军攻陷香港，她肺病日重。1942 年病逝。除前述名作外，有《萧红选集》等行世。

社会底层生活的一个缩影

萧红是以自传体小说而蜚声 30 年代中国文坛的女作家。据萧红的研究者考证，这篇《过夜》就是回忆她 1931 年为抗婚离家出走在哈尔滨过流浪生活的一段亲身经历。当时她回绝了弟弟让她回家的劝阻，许多亲友也为此疏远了她。她衣食不继，告贷无门，有时

不得不趁同学白天去上课的时间，借宿床位。到了晚上则流浪街头，随处栖身，甚至就睡在无赖汉和妓女出入的场所。《过夜》就是当时社会底层生活的一个真实写照。

这篇散文从排印上自然分成三大段。第一大段，作者打破了昨晚投宿两家亲戚无着后，在马路上幸遇好心人留宿的先后时间顺序，而是先从第二天快近天明"第一次醒来"写起，象电影一样把她留宿贫民窟的座落环境及四周氛围形象地推到了读者面前，如身临其境。

第二大段，追叙投宿两家亲戚无着的经过和感受。作者以细致的观察和切身的体会，真实再现了自然的严寒和人情的冷酷。当她来到姨母家门口时，眼泪流下来抹到手套上几乎结了冰，"在门扇上起着小小的粘结"，当时冬夜的奇寒可想而知。虽然她敲打着大声叫门，回答的只有犬吠，没有人来开门。人情冷酷到如此地步，真让人欲哭无泪了。天冷人更冷。作者强烈感到社会的不平，由此心里升腾起对周围楼里的"温暖与快乐"、"很好的眠床"强烈的愤恨；而对家乡马房的安逸和狗睡觉的地方尚有茅草暖脚产生了热烈向往。想像毕竟代替不了现实。当呼啸的风雪扫打着她的全身时，她甚至感到自己不如下等妓院的妓女幸福。这种特殊环境中产生的特殊心态，准确地写出了她的特殊感受。当她冻得浑身麻木、冷不可耐而力量全部用尽走到第二家亲戚时，只有她"踏着过道里搬了家余留下来的碎纸的声音，同时在空屋里我听到了自己苍白的叹息。""苍白"本来是形容颜色的，在这里用来形象刻画"叹息"，十分贴切、真实、富有感情。投宿两家亲戚的期望没有达到，只好坐在街头卖浆汁的地摊上搜索口袋里仅有的少得可怜的铜板，也许能买到一碗面度过冬夜的后半夜。

但是，作者的生活遭遇在当时的社会里并不是最艰难痛苦的。第三大段作者用浓彩重墨描画了一幅社会底层生活图景。作者匠心独具，不是采用的环境介绍的铺叙方法，这在散文中最为常见；而是采用了富于戏剧情节的对话和细节描写的夸张方法，这在散

又创作中则是很少见的。通过对话，让读者真切看到小金铃子母女俩的苦难处境、社会病态、毫无掩饰的言谈举止和低下卑污的底层地位。母亲直言不讳说自己年轻时当过妓女，可如今"不中用了"；只盼望小金铃子快长大成人，"长得猫样狗样"的，可以去接客，"中用"。母女俩本来靠进当铺勉强维持生活，可眼下又"没有什么好当的了"。只好向借宿的"我"讨点东西以便当卖。这种情景引起"我"的同情，想把自己还值一点钱的套鞋送给母女俩以糊口，但在室内遍找不见。这时，母亲才惭愧地告诉"我"，鞋早被小金铃子前天晚上偷去卖了；母亲觉得这样作实在对不起借宿人，所以才把雪团子往女儿身摔打，直冷得女儿大喊大叫。借宿的"我"这时对母女俩已经没有丝毫谴责之意，有的是更加深切的同情。"我"只好脱下自己身上还可御寒的单衫留给母女俩，而"我"只能穿着夏天穿了孔的鞋子站在雪地上了。这个结尾把"我"对母女俩的同情心意写得淋漓尽致，无以复加。一个行动胜过千万句语言。我们不能不由衷赞叹作者写作技巧的精湛和高超。

（廉如）

37. 一 只 小 羊

萧 军

一天夜间，踱大街踱得有点疲乏，便停脚在商店的玻璃窗前。这是一间卖外国图书的铺子，我被里面几幅油印画所吸引，望着，望着……我并不想买，即使算一角钱一幅我也不想要。那些画除开人杀人，兽吃人以外，再就是抱小孩的圣母，和戴棘冠钉在十字架上的耶稣。这些我全不爱，如果这东西买回去钉在墙壁上，夜间睡眠怕也要感到威胁。圣母图倒还好，不过那又太显得庄严慈爱了，对于一个从生到这世界上就没认识过妈妈面象的浮浪人，也有点不相宜。至于那些书啦，电影星的画报和画片啦，更不是我所需要的。这些对于一个浮浪人似乎什么价值也没有。

几乎每天走这条大街、也常常是在夜间，随便停在什么店铺的窗前，向里望着……有时候也许女人的衣装店，鞋帽店，玩具店，首饰店；也许点心铺，鲜果行……在女人衣装店的窗里，我可以鉴赏那做得好一点、光滑一点的模型，看那嘴的曲线，身腰的姿势，新由服装师替她装挂好的诸色质料的衣服；在点心铺，鲜果铺，或是菜食铺的窗前，可以看到诸多种样：花形的，果子形的，用诸色闪光纸包裹的糖果和点心；整箱整箱的苹果，梨；现成的酒菜，标着价格的酒瓶，新宰杀过倒悬着，在剥光的身子上盖着紫色“上等”印记的肥羊，……我站立这些地方的窗前，也正相同我今天站在这家图书店的窗前一样，只是为了疲乏，为了这里的灯光亮一些……浮浪人对于什么应该全是疏远的。为什么疏远，我自己知道。

“羊，要吗?”这是一个男人的声音，从我的身后飘过来，我以为

他是在问我。

"什么?"我转过头来望一望，原来不是同我说，他是向着店铺里面人说：一只小羊托在他的手里。

"羊，要吗?"他又重复了一句，并且这次他还把那小羊颠动了几颠，意思是要屋里的人看，这还是一只新从妈妈奶头上摘下来的乳羊！小羊咩叫了两声。

"贱卖啊！要吗?"

屋里人使鼻子按在玻璃上。这个人胖得连头发都没了，他的脑袋只相同一颗充血的肉球，那样子很不雅观。他起始是无所见的笑着，笑着，最终他不笑了，脸上的肉沉坠下来，手挥摆了一下。

"外国人也不买羊了啊!"从男人的眼睛，从男人脸上的纹条，整个的样子，可以说是从男人的全身流走了希望！他怀抱着小羊要转向别处去了！我发现后面还站着一个男人，他担着筐，我知道这小羊来的路途一定是够遥远的。

"这小羊要卖吗?"我走近卖羊人的身边，手已经摸触到小羊的头额，它小嘴巴温顺的翘起来。

"你先生要买吗?"

"唔……我看看好么?"羊的小舌头舐着我的手指了。我从卖羊人的手中，象抱个不足月的婴儿似的抱它过来，它颤抖的鸣叫着，声音并不大，也不洪亮，象在唤乳。白白的绒毛有点闪光，它温暖也如同一个婴儿，它却懂得颤抖……

"你先生要买，算一元两角钱吧，外国人要买得一块五咧！天太黑了，我们还要赶回家去吃夜饭啦!"

"一元二角钱?"

"一元二角不多啊？外国人买，好时要两只洋咧，养着将来挤奶，杀吃，全好，买下吧!"

小东西在怀里，不再颤抖了。我把脸伏下去让它舐吃我的鼻子和眼睛。我嗅着微微的乳膻。它对我完全熟识了，我们亲切得好象不想离开的样子，如果我能够我就可以这样抱它回去，但是我不

能！为什么我不能呢？只有浮浪人自己知道。

"不要买吗？"

"嗯，不要买！"

"哼！耽误这半天！"

卖羊人带着气愤，从我的手里把小羊拿过去了。这次它又叫了！它是带着颤抖叫的。我一直看着卖羊人一家家颠动那小羊；它一家家的鸣叫着那唤乳似的声音远了，没了……

行在回家的路上，我想：

——拚我所有的钱来买下它吧！这是多么值人爱的小东西啊！那绒毛，那小嘴巴，那咩咩带点颤动的鸣声……我和它在一起生活！我不杀它，也不吃它的乳，就是各自活着吧！

我一直想到我的家。

想了一夜一整天，就是为了这小羊！

"我们买下它吧？"我问过我的女人："那是这么可爱的小东西啊！你抱着它，它一点也没有恶意！单只是那小嘴巴，就够你不忍不喜欢它了！"

浮浪人也还有个女人，并且这个女人除开浮浪人，担保还不爱谁。她说：

"只要你爱，就去买下吧！"

我拿出我所有的钱要去买了，她又说：

"买来，放在哪里呢？放在屋子里怎么成呢？它会咬破你的书，弄翻我们的米袋……"

"放在凉台上，那里算它的小屋……"

"好，你去买吧……"

在我还没有拉开门，她又说了：

"放在凉台上？不成吧！它会扯破别人的衣服……弄脏了衣服，人家是不宜的，我们并没有占有整个凉台的权利……"

帽子重新从我的头上除下来，我望着她为我缝补袜子的手——她的手已经不再是二年前那样苗细了，她现在做了浮浪人的

老婆。

"那么，不买了！"

我生气了，我同谁生气呢？我也不知道。我常常会无理由，不知道为了谁就生气。生起气来会连爱人也变成了仇人！

"不买了！"

我重复地说，重复地说，走在地上，过来，过去，……

"那么还是买来吧，买回来再说……"

她抬起眼睛和平的望着我，但是我并不就去买了，还是走着啊！走着……

"去买呀！怎不去买了呀！"她重复了一句，她在笑，这是善意的笑！浮浪人的老婆是爱浮浪人的，她从不在浮浪人生气的时候也生气。

"不买了——"

"为什么呢？"

"想不出怎样给它吃，饿死它？"

她也是想不出应该把什么给这小东西吃，总之浮浪人是没有多的钱买什么吃。

"我割野草给它吃！"我说。

"这样可以的……到哪里去割呢？现在是冬天。"

"冬天也是有草的。这不比我们北方啊！"

小羊住的地方和吃的东西，全想出来，解决了，我高兴打着桌子说：

"你听啊！先不要补那臭袜子。你听啊！你给它织一个小'颈圈'，要好看，要有花边的，红色的，红红地，越红越好……我把那小东西洗刷干净，一根毛也要清洁，白得和银丝相同，然后我把那'颈圈'合适的扣上，我牵着它，你听啊！我们到街上去走……就和我们的小孩一样……我们换着牵，换着保护它，……使它大起来……我给它起个小名，就叫'白妮'吧！你同意？"

"完全同意的！"她笑着，又要缝补我的臭袜子了，接了说：

"和我们的小孩一样吗？……我们是不能要孩子的！"

我知道她为什么说这样话。

"浮浪人孩子是不能要的啦！小羊是可以要的啦！"

"嗯！"

"为什么不该要呢？它是那样招人爱！就凭那小嘴巴吧，你见了就不能不爱的，比一个孩子更可爱的小东西，会咩咩地叫……"

"你能养大它？"

"怎么养不大？它比一个孩子长得快呀！"

"养大怎么样呢？不要忘了我们是浮浪人！亲爱的！"

"也带它浮浪……"自己说完话，知道这是不妥了。起始从愤怒转到了欢喜，如今又从欢喜转到了忧愁！我真的忧愁了！

"不要忧愁吧！也不要买那个赘累的东西了！听我说：我们是什么赘累东西也不应该有的，亲爱的，懂了吗？连一双袜子也不要有富余使它挂累我们！"

但我还终于拿起我所有的钱，拿起我脱下的帽子，走了，去寻那个卖羊的人。

又隔了多少时光呢？记不清。和平常一样的理由，我停在一家百货店的窗前。

"羊要吗？"这声音是多么熟识啊！我本想拔开脚就走的，却是没能够，我又把我的身子走近这个卖羊人：

"那一只呢？那只白的！"

卖羊人似乎不认识我了，也不了解我说话的意义，只是说：

"你先生要吗？算一元钱吧！外国人买，要卖一元五的。"

"我问那只白的，在外国店门前卖的那一只！"

他象思索的样子、又在打量我的帽子——这次他手里托的是一只黑色的，还没有牙齿样子的小东西了。它不叫，也不动转，闭起眼睛打瞌睡，这次我的手也始终是揣在衣袋里，没有来抱它，连触一触它的小嘴巴也没有。

"白的早死了啊！"

他从我的帽子——这是一顶不成样子没有经过改造的帽原料一般的东西，没有绦带，黑色的，什么也没有——似乎认出我来了，我不是一个主顾。他走了。随在他身后那个背笼筐的人也走了。一家一家的问候着走了，没了……

我同你说：这次我已经没有了那所有的钱！不过……

一九三五，二，二十五。

（原载1935年4月20日《太白》半月刊第2卷第3期）

萧军（1907——1989）原名刘鸿霖，笔名三郎、田军，辽宁省义县人。十岁读小学，18岁入吉林陆军当骑民，后在东北陆军讲武堂肄业。"九·一八"事变后，因参加组织抗日义勇军，失败后流亡哈尔滨，用笔名"三郎"，在《国际协报》上登出处女作《飘落的樱花》，此后结识了萧红。1933年秋，他和萧红的合集《跋涉》出版。1934年夏，一同到青岛，编《青岛晨报》副刊，并开始和鲁迅通信。同年11月在上海和鲁迅见面。在鲁迅指引下，参加左翼文艺活动，编辑《海燕》、《作家》月刊等。1935年7月《八月的乡村》出版，与叶紫的《丰收》、萧红的《生死场》，并列为《奴隶丛书》。1938年，他和萧红离婚，1940年夏至1945年在延安鲁迅艺术学院任教。1947年，在哈尔滨创办鲁迅文化出版社，创刊《文化报》。建国后，他曾担任过北京市"文物组"研究员及北京市文化局所属"戏曲研究所"研究员。"文革"时期受到严重冲击，平反后成为北京市文联专业作家，中国作协北京分会副主席。

温柔而热烈的生命之爱

萧军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作品虽然不多，但却处处表现出独

有的人品性情和创作风格。他从青年起就关心祖国的命运，奔波奋斗四面八方，几经挫折，但始终是一个坚强的爱国主义战士；他生性豪放刚烈，为拯救祖国人民不避艰险，挺身而出，仗义执言，写出的作品有很强的美学价值和社会价值。他的散文作品被认为是他的自叙传，体现了思想发展的过程，也是他作为人民代言人的真实记录。我们在读他早期的散文《一只小羊》时，就能体会到当时作家内心深处所蕴含的一种情愫，那就是对生命温柔而热烈的爱。

《一只小羊》写于1935年2月。作品所描写的是东北一个城市中的一个流浪者打算买一只小羊的故事。文章一开始先写流浪人在一间卖外国图书的铺子的窗前驻足，观看书铺里陈列着的几幅描绘杀人、兽吃人及抱着小孩的圣母、戴棘冠钉在十字架上受难耶稣的油印画，这些东西并没有引起流浪人的喜爱，觉得恐怖的图画会使人夜间睡觉时做噩梦；而太显得庄严慈爱的圣母像，对一个从生到这个世界上就没见过母亲的他来说，只能造成心灵的痛苦。作品这一部分的人物内在性格刻画得很深刻，体现了人物善良，对邪恶的惧怕和对美好人性爱的渴望与追求。同时这也是作家本人童年生活经历的艺术写照，萧军的母亲在生下他六个月时，因遭到丈夫的毒打，在气愤之下，服毒自杀。这惨痛的往事一直萦绕在他心头。

作品接着描写流浪人看见一位卖羊的小贩，他对那只新从羊妈妈奶头上摘下的白色乳羊，产生了极大的兴趣。接着细写小羊的舌头舐着流浪人的手指，其白白的绒毛有点闪光，给人的温暖的感觉如同一个婴儿，还轻轻地颤抖。流浪人对它充满了喜爱的温情，心中很是矛盾，想把它买回去，但因自己连安身之处都不稳定，又怎能照顾好这么一只十分脆弱的小生命呢！在回家的路上，他边走边想："——拼我所有的钱来买下它吧！这是多么值人爱的小东西啊！那绒毛，那小嘴吧，那咩咩带点颤动的鸣声……我和它一起生活！我不杀它，也不吃它的乳，就是各自活着吧！"这里表面上是说流浪人对小羊的态度，实际上反映了作家在当时对人类社会所抱

有的平等相待的人道主义精神，最深恶痛绝的就是恃强凌弱、横行霸道的恶势力。流浪者和小羊相比，还是一个强者，但却以慈爱之心去照护一个弱者，虽然在世间他自己还要为生存而苦苦挣扎。

作品又描写流浪人和自己的女人商量如何解决小羊住的地方和吃的东西，他高兴的不行，因为他是把小白羊当作自己的孩子看待。他对自己的女人说："你听啊！先不要补那臭袜子。你听啊！你给它织一个小领围，要好看，要有花边的，红色的，红红的，越红越好……我把那东西洗刷干净，一根毛也要清洁，白的和银丝相同，然后我把那'颈围'合适的扣上，我牵着它，你听啊！我们到街上走……就和我们的小孩一样……我们换着牵，换着保护它……使它大起来，……我给它起个小名，就叫'白妮'吧！你同意？"这段话语感人肺腑，我们不难体会到流浪人的激动兴奋，他完全沉浸在幻想之中，饱含着强烈的亲子之情。可是，世间总是给人以深深的遗憾，当他想了一天一夜，拿起所有的钱，去寻那个卖羊人时，那只小白羊已经死了，卖羊人手里又托着一只黑色的小羊。作品的结局给人以反思，弱者的命运为什么这样悲惨，一个不管自己艰难困苦想去帮助他人的人为什么精神会是失落茫然？应该寻求一条什么样的生活之路？这也是作家早期精神的体现，是一种人道主义意识的产物。

这篇散文从总体上看对事物刻画的十分细致生动，故事题材也很新颖，语言朴实自然，所以具有较高的审美价值。

（林云清）

38.　城隍庙的书市

阿　英

熟悉上海掌故的人，大概都知道城隍庙是中国的城隍，外国的资本。城隍庙是外国人拿出钱来建筑，而让中国人去烧香敬佛。到那里去的人，每天总是很多很多，目的也各自不同。有的带了子女，买了香烛，到菩萨面前求财乞福。有的却因为那里是一个百货杂陈，价钱特别公道的地方，去买便宜货。还有的，可说是闲得无聊，跑去散散心，喝喝茶，抽抽烟，吃吃瓜子。至于外国人，当然也要去，特别是初到中国来的；他们要在这里考察中国老百姓的风俗习惯，也是要看看他们在中国所施与的成果。所以，当芥川龙之介描写"城隍庙"的时候，特别的注意了九曲桥的乌龟，和中国人到处撒尿的神韵，很艺术的写了出来。我也常常的到城隍庙，可是我却另有一种不同于他们的目的，说典雅一点，就是到旧书铺里和旧书摊上去"访书"。

我说到城隍庙里去"访书"，这多少会引起一部分人奇怪的，城隍庙那里，有什么书可访呢？这疑问，是极其有理。你从"小世界"间壁街道上走将进去，就是打九曲桥兜个圈子再进庙，然后从庙的正殿一直走出大门，除开一月卖善书的翼化善书局，你实在一个书角也寻不到。可是，事实没有这样简单，要是你把城隍庙的拐拐角角都找到，玩得幽深一点，你就会相信不仅是百货杂陈的商场，也是一个文化的中心区域，有很大的古董铺，书画碑帖店，书局，书摊，说书场，画像店，书画展览会，以至于图书馆，不仅有，而且很多，而且另具一番风趣。对于这一方面，我是当然熟习的，就让我来

引你们畅游一番吧。

我们从小世界说起。当你走进间壁的街道，你就得留意，那儿是第一个"横路"，第一个"湾"。遇到"湾"了、不要向前，你首先向左边转去，这就到了一条"鸟市"；"鸟市"是以卖鸟为主，卖金鱼，卖狗，以至于卖乌龟为副业的街。你闲闲的走去，听听美丽的鸟的歌声，鹦哥的学舌，北方口音和上海口音的论价还钱，同时留意两旁，那么，你稳会发现一家东倒西歪的，叫做饱墨斋的旧书铺。走进店，左壁堆的是一直抵到楼板的经史子集；右壁是东西洋的典籍，以至于广告簿；靠后面，则是些中国旧杂书：二十年来的杂志书报，和许多重要不重要的文献，是全放在店堂中的长台子上，这台子一直伸到门口；在门口，有一个大木箱，也放了不少的书，上面插着纸签——"每册五分"。你要搜集一点材料吗？那么，你可以耐下性子，先在这里面翻；经过相当的时间，也许可以翻到你中意的，定价很高的，甚至访求了许多年而得不着的，自然，有时你也会花了若干时间，弄得一手脏，而毫无结果。可是，你不会吃亏。在这"翻"的过程中，可以看到不曾见到听到过的许多图书杂志，会像过眼烟云似的温习现代史的许多断片。翻书本已是一种乐趣，而况还有一些意想不到的收获呢？中意的书已经拿起了，你别忙付钱，再去找台子上的，那里多的是整套头的书，《创造月刊》合订本啦，第一卷的《东方杂志》全年啦，《俄国戏曲集》啦，只要你机会好，有价值的总可以碰到，或者把你残缺的杂志配全。以后你再向各地方，书架上，角落里，桌肚里，一切你认为有注意必要的所在，去翻检一回，掌柜的决不会有什么误会和不高兴。最后耗费在这里的时间，就是讲价钱了，城隍庙的定价是靠不住的，他"漫天开价"，你一定要"就地还钱"，慢慢的和他们"推敲"。要是你没有中意的，虽然在这里翻了很久，一点不碍的，你尽可扑扑身上的灰，很自然的走开，掌柜有时还会笑嘻嘻的送你到大门口。

在旧书店里，徒徒的在翻书上用工夫，是不够的，因为他们的书不一定放在外面。你要问："老板，你们某一种书有吗？"掌柜的是

记得自己书的，如果有，他会去寻出来给你看。要是没有，你也可以委托他寻访，留个通信处给他。不过，我说的是指的新书，要是好的版本，甚至于少见的旧木版书，那就要劝你大可不必。因为藏在他们架上的木版书虽也不少，好的却百不得一。收进的时候，并不是没有好书，这些好书，一进门就全被三四马路和他们有关系的旧书店老板挑选了去，标上极大的价钱卖出，很少有你的份。这没有什么奇怪，正和内地的经济集中上海一样，是必然的。但偶尔也有例外。说一件往事吧，有一回，我在四马路古书店看到了六册残本的《古学汇刊》，里面有一部分我很想看看，开价竟是实价十四元，原定价只有三元，当然我不会买。到了饱墨斋，我问店伙，“《古学汇刊》有吗？”他想了半天，似乎有这部书的意念，跑进去找，竟从灶角落里找了二十多册来，差不多是全部的了。他笑嘻嘻的说：“本来是全的，我们以为没有用，扔在地下，烂掉几本，给丢了。”最后讲价，是两毛钱一本。这两毛一本的书，到了三四马路，马上就会变成两块半以上，真是有些恶气。不过这种机会，是毕竟不多的。

带住闲话吧。从饱墨斋出来，你可以回到那个“湾”的所在，向右边转。这似乎是条“死路”，一面是墙，只有一面有几家小店，巷子也不过两尺来宽。你别看不起，这其间竟有两家是书铺，叫做葆光的一家，还是城隍庙书店的老祖宗，有十几年悠长的历史呢。第一家是菊舲书店，主要的是卖旧西书，和旧的新文化书，木版书偶而也有几部。这书店很小，只有一个兼充店伙的掌柜，书是散乱不整。但是，你得尊重这个掌柜的，在我的经历中，在城隍庙书市内，只有他是最典型，最有学术修养的。这也是说，你在他手里，不容易买到贱价书，他识货。这个人很喜欢发议论，只要引起他的话头，他会滔滔不绝的发表他的意见。譬如有一回，我拿起一部合订本的《新潮》一卷，“老板，卖几多钱？”他翻翻书，“一只洋。”我说，“旧杂志也要卖这大价钱吗？”于是他发议论了：“旧杂志，都是绝版的了，应该比新书的价钱卖得更高呢。这些书，老实说，要买的人，我就要三块钱，他也得挺着胸脯来买；不要的，我就要两只角子，他也不会要。

一块钱，还能说贵么？你别当我不懂，只有那些墨者黑也的人，才会把有价值的书当报纸买。"争执了很久，还是一块钱买了。在包书的时候，他又忍不住的开起口来："肯跑旧书店的人，总是有希望的，那些没有希望的，只会跑大光明，那里想到什么旧书铺。"近来他的论调却转换了，他似乎有些伤感。这个中年人，你去买一回书，他至少会重复向你说两回："唉！隔壁的葆光关了，这真是可惜！有这样长历史的书店，掌柜的又勤勤恳恳，还是支持不下去。这个年头，真是百业凋零，什么生意都不能做！不景气，可惜，可惜！"言下总是不胜感伤之至，一脸的忧郁，声调也很凄楚。当我听到"不景气"的时候，我真有点吃惊，但马上就明白了，因为在他的账桌上，翻开了的，是一本社会科学书，他不仅是一个会做生意的掌柜，而且还是一个孜孜不倦的学者呢！于是，我感到这位掌柜，真仿佛是现代《儒林外史》里的异人了。

听了菊舲书店掌柜的话，你多少有些怅惘吧？至少，经过间壁葆光的时候，你会稍稍的停留，对着上了板门而招牌仍在的这惨败者，发出一些静默的同情。由此向前，就到了九曲桥边。这里，有大批的劣货在叫卖，有业"西洋景"的山东老乡，把裸体女人放出一半，摇着手里的板铃，高声的叫"看活的"，来招诱观众。你可以一路看，一路听，走过那有名的九曲桥，折向左，跑过六个铜子一看的怪人把戏场，一直向前，碰壁转湾——如果你不碰壁就转湾，你会走到庙里去的。转过湾，你就会有"柳暗花明"之感了。先呈现到你眼帘里的，会是几家镜框店，最末一家，是发卖字画古董书籍的梦月斋。你想碰碰古书，不妨走进去一看，不然，是不必停留的。沿路向右转，再通过一家规模宏大的旧书店，一样的没有什么好版本稀有的书的店，跑到护龙桥再停下来。护龙桥，提起这个名字，会使你想到苏州的护龙街。在护龙街，我们可以看到一街的旧书店，存古斋啦，艺芸阁啦，欣赏斋啦，来青阁啦，适存斋啦，文学山房啦，以及其他的书店，刻字店。护龙桥，也是一样，无论是桥上桥下，桥左桥右，桥前桥后，也都是些书店，古玩店，刻字店。所不同于护龙街者，就

是在护龙街。多的是“店”，而护龙桥多的是“摊”。护龙街多的是“古籍”，护龙桥多的是新书；护龙街来往的，大都是些“达官贵人”，在护龙桥搜书的，不免是“平民小子”；护龙街是贵族的，护龙桥却是平民的。

现在，就以护龙桥为中心，从桥上的书摊说下去吧。这座桥的建筑形式，和一般的石桥一样，是弓形的，桥下面流着污浊的水。桥上卖书的大“地摊”，因此，也就成了弓形。一个个盛洋烛火柴的箱子，一个靠一个，贴着桥的石栏放着，里面满满的塞着新的书籍和杂志，放不下的就散乱的堆铺在地下。每到吃午饭的时候，这类的摊子就摆出了，三个铜子一本，两毛小洋一扎，贵重成套的有时也会卖到一元二元。在这里，你一样的要耐着性子，如果你穿着长袍，可以将它兜到腰际，蹲下来，一本一本的翻。这种摊子，有时也颇多新书，同一种可以有十册以上。以前，有一个时期，充满着真美善的出版物，最近去的一次，却看到大批的《地泉》和《最后的一天》了，这些书都是崭新的，你可以用最低的价钱买了下来。比“地摊”高一级的，是“板摊”，用两块门板，上面放书，底下衬两张小矮凳，买书的人只要弯下腰就能检书。这样的“板摊”，你打护龙桥走过去，可以看到三四处；这些“摊”，一样的以卖新杂志为主，也还有些日文书。一部日本的一元书，两毛钱可以买到；一部《未名》的合订本，也只要两毛钱；《小说月报》，三五分钱可以买到一本；这里面，也有很好的社会科学书，历史的资料。我曾经用十个铜子在这里买了两部绝版的书籍：《五四》和《天津事变》，文学书是更多的。这里不象“地摊”，没有多少价钱好还。和这样的摊对立的，是测字摊，紧接着测字摊，就有五家的“小书铺”，所谓“小书铺”，是并没有正式门面，只是用木板就河栏钉隔起来的五六尺见方，高约一丈的“隔间”。这几家，有的有招牌，有的根本没有，里面有书架，有贵重的书，主要的是卖西书。不过这种人家，无论西书抑是中籍，开价总是很高，商务、中华、开明等大书店的出版物，照定价打上四折，是顶道地，你想再公道，是办不到的；杂志都移到“板摊”上卖，这里很难见到。我

每次也要跑进去看看，但除非是绝对不可少的书籍，在这里买的时候是很少的。这样书铺的对面，是两三家的碑帖铺，我与碑帖无缘，可说是很少来往。在护龙桥以至于城隍庙的书区里，这一带是最平民的了。他们一点也不像三四马路的有些旧书铺，注意你的衣冠是否齐楚，而且你只要腰里有一毛钱，就可以带三两本书回去，做一回“顾客”；不知道只晓得上海繁华的文人学士，也曾想到在这里有适应于穷小子的知识欲的书市否？无钱买书，而常常在书店里背手对着书籍封面神往，遭店伙轻蔑的冷眼的青年们，需要看书么？若没有图书馆可去，或者需要最近出版的，就请多跑点路，在星期休假的时候，到这里来走走吧。

由此向前，沿着石栏向左兜转过去，门对着另一面石栏的，有一家叫做学海书店的比“板摊”较高级的书铺，里面有木版旧书，有科学，有史学，哲学，社会科学，文学书；门外的石栏上，更放着大批的“鸳鸯蝴蝶派”的书。你也可以花一些时间，在这里面浏览浏览，找找你要买的书。不过，他们的书，是不会像摊上那么贱卖的。一部绝版的“新文学史料”，你得花五毛钱才能买到，一部《海滨故人》或是《天鹅》，也只能给你打个四扣。在这些地方，你还有一点要注意，如果有一本书名字对你很生疏，著作人的名字很熟习，你不要放过它。这一类的书，大概是别有道理的。外面标着郭沫若著的《文学评论》(是印成的)，里面会是一本另一个人作的《新兴文学概论》；外面是黄炎植的《文学杰作选》，里面会是一部张若英的《现代文学读本》；外面是蒋光慈的什么《女性的日记》，里面会是一册绝不是蒋光慈著的恋爱小说；外面是一个很腐朽的名字，里面会是一部要你“雪夜闭门”读的书。至于那些脱落了封面的，你一样的要一本一本的翻，也许那里面就有你求之不得的典籍。离开这家书铺，沿店铺向右转进去，在这凹子里，又有一家叫做粹宝斋的店。这书店设立的不久，书也不多，有的是很少的木版旧籍，和辛亥革命初期的一些文献。木板旧籍中，也有一两部明版，但都是容易购求的；比较惹我注意的，只是一部箨古山房版的《两当轩诗钞》，然而，在

数年前我早已购得了，且是棉料纸的。总之，这粹宝斋你得到的，要想买到新文学的文献，或者社会科学书，是很难以如愿的。看过这家书店，你可以重行过桥了，过桥向右折，是一个长阔的走廊，里面有一个卖杂书的“书摊”，出了“廊”，仍就回到了梦月斋的所在。到这时，护龙桥的书市，算你逛完了，但是，此行你究竟买到几册书呢？

跟着潮水一般的游客，你去逛逛城隍庙吧。各种各样的店铺形形色色的人群，你不妨顺便的考察一番。随着他们走进城隍庙的边门，先看看最后一进的城隍娘娘的卧室，两廊用布画像代塑佛的二殿，香烟迷漫佛像高大的正殿，虔诚进香的信男信女，看中国妇女如何敬神的外国绅士，充满了“海味”的和尚，在这里认识认识封建势力，是如何仍旧的在支配着中国的民众，想一想我们还得走过怎样艰苦的道程，才能走向我们的理想。然后，你可以走将出来，转到殿外的右手，翻一翻城隍庙唯一的把杂志书籍当报纸卖的“书摊”。这“书摊”，历史也是很长的了，是一个曲尺的形式的板架，上面堆着很多的中外杂志和书。我再劝你耐下性子，不要走马看花似的，在这里好好的翻一翻。而且在你翻的时候，你可以旁若无人的把看过的堆作一堆，要买的放在一起，马马虎虎的把检剩的堆子拟匀一下。卖书的是一个很和气的人，无论你怎么翻，怎么检，他都没有话说，只是在旁边的茶桌上和几个朋友谈天说地，直到你喊“卖书的”，他才笑嘻嘻的走了过来。在还价上，你也是绝对的自由，他要拾个铜子，你还他一个，也没有愠意，只是说太少。讲定了价，等到你付钱，发现缺少几个，他也没有什么，还会很客气的向你说，“你带去看好了，钱不够有什么关系，下次给我吧。”他有如此的慷慨。这里的书价是很贱，一本刚出版的三四毛钱的杂志，十个铜子就可以买了来，有时还有些手抄本，东西典籍之类。最使我不能忘的，是我曾经在这里买到一部《黄爱庞人铨的遗集》。

城隍庙的书市并不这样就完。再通过迎着正殿戏台上的图书馆的下面，从右手的门走出去，你还会看到两个“门板书摊”。这些

书摊上所卖的书，和普通门板摊上的一样，石印的小说、《无锡景》、《时新小调》、《十二月花名》之类。如果你也注意到这一方面的出版物，你很可以在这里买几本新出的小书，看看这一类大众读物的新的倾向，从这些读物内去学习创作大众读物的经验，去决定怎样开辟这一方面的文艺新路。本来，在城隍庙正门外，靠小东门一头，还有一家旧书铺，这里面有些丰富的新旧典籍，"一二八"以后，生意萧条，支持不下，现在是搬迁到老西门，另外经营教科书的生意了。如果时间还早，你有兴致，当然可以再到西门去看看那一带的旧书店；但是我怕你办不到，经过二十几处的翻检，你的精神一定是很疲乏的了……

（载阿英《夜航集》，上海良友图书印刷公司1935年3月1日初版）

阿英（1900—1977）原名钱杏邨，曾用名钱谦吾。笔名魏如晦、张若英等。安徽芜湖人。青年时代积极参加了"五四"运动。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北伐战争时期，在武汉中华全国总工会宣传部工作。后到上海，和蒋光慈等组织革命文学团体太阳社。1930年参加左翼作家联盟，任常委。抗战爆发后，任上海市文化界抗敌救亡协会机关报《救亡日报》主编。1941年赴苏北抗日根据地，先后在新四军军部、一师工作，主编《新知识》、《江淮文化》、《盐阜日报》副刊等。抗日战争胜利后，任华中建设大学文学院院长、中共中央华东局文委书记、中共大连市文委书记等。新中国成立后，曾任天津市文化局长、文联主席、中国作家协会理事，主编英文版《中国文学》等。著述150余种，包括文艺创作、文艺批评、文学研究、文艺史料，出版有《阿英文集》、《阿英散文选》等。

访书指南

作者是一位著名的藏书家，他一生最大的嗜好就是书，到了嗜书如命的程度。尽管在白色恐怖的上海，他还是一有时间就去书店，为了买书，有时连吃饭的钱都没有。他把“访书”，逛书摊、旧书店当作人生最大的乐趣。这篇散文充分体现了作家的志趣爱好和艺术个性，它以地点的变换为线索，分别介绍了旧上海城隍庙各类旧书铺、旧书摊的特点，别具一格。

散文开头写道，大家都知道上海有个城隍庙，每天去那里的人很多很多，但目的各不相同。有的到菩萨面前求财乞福的；有的到那里买便宜货的；还有的闲得无聊，到那里去散心、喝茶、抽烟、吃瓜子的。作者也常常到那里去，却和这些人的目的不一样。他到那里去是为了到旧书摊上和旧书铺里“访书”。作者提出这个问题，很多人感到奇怪，怎么到城隍庙那里去“访书”呢？正因为人们的目的和爱好不同，许多人们并不留心城隍庙的旧书摊和旧书铺。在作者看来城隍庙不仅是百货杂陈的商场，也是一个文化中心区域。“有很大的古董铺，书画碑帖店，书局，书摊，说书场，画像店，书画展览会，以至于图书馆，不仅有，而且很多，而且别具一番风趣”。作者这种步步深入的叙述，既层次分明，条理清楚，又说明作者志趣爱好与众不同。

由于作者嗜书成癖，他经常逛书摊，因此他的观察力特别令人钦佩。那么如何去“访书”呢？作者告诉我们：先从小世界说起，当你走进间壁的街道时，那儿是第一个横路，第一个湾。遇到湾了，不要向前，向左边转去，这就到了一条鸟市，而在鸟市的两旁，你就会发现一家东倒西歪的，叫做饱墨斋的旧书铺。从饱墨斋出来，向右边转，似乎是条死马路，一面是墙，一[illegible]家小店，巷子也不过两尺来宽，其间竟有两家书铺[illegible]人认为城隍庙有书摊和书铺

感到奇怪的情况下，作者不但能够找到，而且如数家珍，熟悉极了。字里行间流露出几分得意和自豪，有一种说不出的乐趣。

"访书"，找到书铺和书摊还没有达到目的，还要仔细去搜寻自己所需要的书，这就要到处去翻阅，光翻还不行，还要问。有一次，到了饱墨斋，问店伙有没有《古学汇刊》？店伙想了半天，跑进去找，竟从灶角里找了二十多册来，差不多是全部的了。作者当然如获至宝。由于他经常出入于这里，很了解书籍表里不一，伪装与借造的情况，很值得引起读者的注意。如外面标着郭沫若著的《文学评论》，里面却是另一个人作的《新兴文学概论》；外面是黄炎植的《文学杰作选》，里面会是一部张若英的《现代文学读本》；外面是一个很腐朽的名字，里面会是一部要你"雪夜闭门"读的书。在这些朴素平淡的叙述中，反映出作者丰富的生活阅历和敏锐的观察力。

作者不但写出了城隍庙各类旧书摊旧书铺的特点，同时也写出了逛书市的收获。作者写道："你要搜集一点材料吗？那么，你可以耐下性子，先在这里面翻；经过相当的时间，也许可以翻到你中意的，定价很高的，甚至访求了许多年而得不着的，自然，有时你也会花了若干时间，弄得一手脏，而毫无结果。可是，你不会吃亏。在这'翻'的过程中，可以看到不曾见到听到过的许多图书杂志，会像过眼烟云似的温习现代史的许多断片。翻书本已是一种乐趣，而况还有一些意想不到的收获呢？"作者这些真实的叙述，都能引起爱好书者的同感，亦可称之为"访书"指南。

（沙石）

39. 我的读书经验

曹聚仁

中年人有一种好处，会有人来请教什么什么之类的经验之谈。一个老庶务善于揩油，一个老裁缝善于偷布，一个老官僚善于刮刷，一个老政客善于弄鬼作怪，这些都是新手所钦佩所不得不请教的。好多年以前，上海某中学请了许多学者专家讲什么读书方法读书经验，后来还出一本专集。我约略翻过一下，只记得还是"多读多看多做"那些"好"方法，也就懒得翻下去。现在轮到我来谈什么读书的经验，悔当年不到某中学去听讲，又不把专集仔细看一看；提起笔来，觉得实在没有话可说。

记得四岁时，先父就叫我读书。从《大学》、《中庸》读起，一直读到《纲鉴易知录》，《近思录》；《诗经》统背过九次，《礼记》，《左传》念过两遍，只有《尔雅》只念过一遍。要说读经可以救国的话，我该是救国志士的老前辈了。那时候，读经的人并不算少，仍无补于满清的危亡，终于做胜朝的遗民。先父大概也是维新党，光绪三十二年就办起小学来了；虽说小学里有读经的科目，我读完了《近思录》，就读商务印书馆出版的《高等小学国文教科书》；我仿读史的成例，用红笔把那部教科书从头圈到底，以示倾倒爱慕的热忱，还挨了先父一顿重手心。我的表弟在一只大柜上读《看图识字》，那上面有彩色图画；趁先父不在的时候，我就抢过来看。不读经而爱圈教科书，不圈教科书而抢看图识字，依痛哭流涕的古主任古直江博士江亢虎的"读经""存文"义法看来，大清国是这样给我们亡了的；我一想起，总觉得有些歉然，所以宣统复辟，我也颇赞成。

先父时常叫我读《近思录》，《近思录》对于他有很多不利之处。他平常读《四书》，只是用朱注。《近思录》上有周敦颐、张载、邵雍、程明道、程伊川种种不同的说法，他不能解释为什么同是贤人的话，有那样的不大同；最疑难的，明道和伊川兄弟俩也那样不大同，不知偏向那一面为是。我现在回想起来，有些地方他是说得非常含糊的。有一件事，他觉得很惊讶；我从《朱文公全集》找到一段朱子说岳飞跋扈不驯的记载，他不知道怎样说才好，既不便说朱子说错，又不便失敬岳武穆，只能含糊了事。有一年，他从杭州买了《王阳明全集》回来，那更多事了；有些地方，王阳明把朱熹驳得体无完肤，把朱熹的集注统翻过身来，谁是谁非，实在无法下判断。翻看的书愈多，疑问之处愈多，一个十一二岁的小孩已经不大信任朱老夫子了。

我的姑夫陈洪范，他是以善于幻想善于口辩为人们所爱好，亦以此为人们所嘲笑，说他是"白痴"。他告诉我们："尧舜未必有其人，都是孔子、孟子造出来的。"他说得头头是道，我们很爱听；第二天，我特地去问他，他却又改口否认了。我的另一位同学，姓朱的；他说他的祖先朱××于太平天国乱事初起时，在广西做知县；"洪大全"的案子是朱××所捏造的。他还告诉我许多胥吏捏造人证物证的故事。姑夫虽否认孔孟捏造尧舜的话，我却有点相信。

我带着一肚子疑问到杭州省立第一师范去读书，从单不庵师研究一点考证学。我才明白不独朱熹说错，王阳明也说错；不独明道和伊川之间有不同，朱熹的晚年本与中年本亦有不同；不独宋人的说法纷歧百出，汉、魏、晋、唐多代亦纷纭万状；一部经书，可以打不清的官司。本来想归依朴学，定于一尊，而吴、皖之学又有不同，段、王之学亦出入；即是一个极小的问题，也不能依违两可，非以批判的态度，便无从接受前人的意见的。姑夫所幻设的孔、孟捏造尧、舜的论议，从康有为《孔子改制考》、《新学伪经考》找到有力的证据，而岳武穆跋扈不驯的史实，在马端临《文献通考》得了确证。这才恍然大悟，"前人恃胸臆以为断，其袭取者多谬，而不谬者反在其

所弃。"(戴东原语)信古总要上当的。单师不庵读书之博,见闻之广,记忆力之强,足够使我们佩服;他所指示正统派的考证方法和精神,也帮助解决了不少疑难。我对于他的信仰,差不多支持十年之久。

然而幻灭期毕竟到来了。"五四"运动所带来的社会思潮,使我们厌倦于琐碎的考证。胡适的《中国哲学史大纲》带来实证主义的方法,人生问题,社会问题的讨论,带来广大的研究对象,文学哲学社会……的名著翻译,带来新鲜的学术空气,人人炽燃着知识欲,人人向往于西洋文明。在整理国故方面,梁启超的《中国历史研究法》,顾颉刚的古史讨论,也把从前康有为手中带浪漫气氛的今文学,变成切切实实的新考证学。我们那位姓陈的姑夫,他的幻想不独有康有为证明于前,顾颉刚又定谳于后了。这样,我对于素所尊敬的单不庵师也颇有点怀疑起来。甚而对于戴东原的信仰也大大动摇,渐渐和章实斋相近了。我和单不庵师第二次相处于西湖省立图书馆(民国十六年),这一相处,使我对于他完全失了信仰。他是那样的渊博,却又那样地没有一点自己的见解;读的书很多,从来理不成一个系统。他是和鹤见祐辅所举的亚克敦卿一样,"蚂蚁一般勤劬的学殖,有了那样的教养,度着那么具有余裕的生活,却没有留下一卷传世的书;虽从他的讲义录里,也不能寻出一个创见来。他的生涯中,是缺少着人类最上的力的那创造力的。他就象戈壁的沙漠的吸流水一样,吸收了知识,却并一泓清泉,也不能喷到地上面来。"省立图书馆中还有一位同事——嘉兴陆仲襄先生也是这样的。这可以说是上一代那些读古书的人的共同悲哀。

我有点佩服德国大哲人康德(Kunt),他能那样的看了一种书,接受了一个人的见解,又立刻能把那人那书的思想排逐了出去,永远不把别人的思想砖头在自己的周围砌起墙头来。那样博学,又能那样构成自己的哲学体系,真是难能可贵的。

书读了三十年,实在没有什么经验可说。若非说不可,那只能这样:

第一，时时怀疑古人和古书，

第二，有胆量背叛自己的父师，

第三，组织自我的思想系统。

若要我对青年们说一句经验之谈，也只能这样：

“爱惜精神，

莫读古书！”

（原载1935年4月5日《芒种》第1卷第3期）

曹聚仁（1900——1972）字挺岫。浙江省浦江人。自幼博览群书，刻苦自学。1916年考入浙江省立第一师范学校。毕业后，1921年到上海，为《国民日报》副刊《觉悟》撰稿。1923年至1935年，先后在暨南、复旦、持志、光华、大夏、中国公学等大学任文、史、新闻学教授。1932年主编《涛声》，发表鲁迅的作品1933年为出版《守常全集》，与鲁迅通信往来。1937年“八·一三”抗战中，采访战地新闻，后又采访台儿庄战讯，足迹遍及华东战场。1939年采访周恩来、叶挺、陈毅等，向海外报导共产党的抗日战绩和“皖南事变”真相。1945年回到上海任编辑、记者。1950年移居香港，任《星岛日报》编辑。1956年起多次回国参观、采访，回港后写了大量文章，对海外同胞有较大影响。他50年勤奋写作，除散见于各报刊的文章外，结集达50余种。

以批判的态度读书

曹聚仁先生学贯古今，以杂文享誉文坛，受到社会各界的尊敬、《我的读书经验》这篇散文是他回顾自己读书生活感受的名作，东[illegible]、[illegible]年还曾被文摘性刊物选用过；从内容看，对后学也确有相当

的教育意义。

散文一开头就显示了作家诙谐的笔锋，他把谈读书经验好有一比，说"中年人有一种好处，会有人来请教什么什么之类的经验之谈。一个老庶务善于揩油，一个老裁缝善于偷布，一个老官僚善于刮刷，一个老政客善于弄鬼作怪，这些都是新手所钦佩所不得不请教的。"因为自己对读书经验之谈的东西不感兴趣，所以别人让他来谈自己的读书经验，便也感到"提起笔来，觉得实在没话可说"。这一段文字幽默讽刺而又洒脱从容，既不做作也不油滑，表现出练达的手笔。

接着作家开始回顾自己幼年的读书生活，"不读经而爱圈教科书，不圈教科书而抢看图识字"，这反映了深受旧学熏染的他对新文化的追求。文章中有一段笑谈："依痛哭流涕的古主任古直江博士江亢虎的'读经''存文'义法看来，大清国是这样给我们亡了的；我一想起，总觉得有些歉然，所以宣统复辟，我也颇赞成"。新文化于近代史上的进步影响，在作者似乎很轻松随便的叙述中得到强调，给读者留下深刻印象。

作家的旧学功底很厚，这得益于他的父亲和老师，但作家对长辈的教诲也有不解之处，看到他们也经常自相矛盾。进而发现古书上也是说法纷歧百出，"一部经书，可以打不清的官司。"所以就有了诸如"非以批判的态度，便无从接受前人的意见。""信古总要上当的"之类的感受。"五四"运动以后，读书人的观念发生了很大变化，对作家而言，就是"对于素所尊敬的章太炎师也颇有点怀疑起来。甚而对于戴东原的信仰也大大动摇了。"作家谈到自己的老师时说："他是那样的渊博，却又那样地没有一点自己的见解，读的书很多，从来理不成一个系统。"他批评老师"是缺少着人类最上的力的那创造力的。他就象戈壁的沙漠的吸流水一样，吸收了知识，却并一滴清泉，也不能喷到地上面来"。他说："我有点佩服德国大哲人康德(Kunt)，他能那样的看了一种书，接受了一个人的见解，又立刻能把那人那书的思想排遣了出去，永远不把别人的思想作头

在自己的周围砌起墙头来。”这里，两种治学态度的比较，保守的和进步的方法，都揭示得一目了然。

在谈了一些读书经历和感受之后，作家实实在在地总结了三点经验。文章是以事实来证明这三点的客观性，具有作家的杂文写作特色。但文章的思辨色彩并不重，在回忆往事时深怀感情，表现得也十分生动。最后结尾处，作家嘱咐青年“爱惜精神，莫读古书!”明确说明了他对传统文化的态度。这在我们今天文化的发展看，也是有一定的道理的，但并不能绝对化，无论是什么样的书，只要持有一种批判的眼光去审视，总会有所收获的。

（濮飞）

40. 桃园杂记

李广田

我的故乡在黄河与清河两流之间。县名齐东，济南府属。土质为白沙壤，宜五谷与棉及落花生等。无山，多树，凡道旁田畔间均广植榆柳。县西境方数十里一带，则胜产桃。间有杏，不过于桃树行里添插些隙空而已。世之人只知有"肥桃"而不知尚有"齐东桃"，这应当说是见闻不广的过失，不然，就是先入为主为名声所蔽了。我这样说话，并非卖瓜者不说瓜苦，一味替家乡土产鼓吹，意在使自家人多卖些铜钱过日子，实在是因为年头不好，连家乡的桃树也遭了末运，现在是一年年地逐渐稀少了下去，恰如我多年不回家乡，回去时向人打听幼年时候的伙伴，得到的回答却是某人夭亡某人走失之类，平素纵不关心，到此也难免有些黯然了。

故乡的桃李，是有着很好的景色的。计算时间，从三月花开时起，至八月拔园时止，差不多占去了半年日子。所谓拔园，就是把最后的桃子也都摘掉，最多也只剩着一种既不美观也少甘美的秋桃，这时候园里的篱笆也已除去，表示已不必再昼夜看守了。最好的时候大概还是春天吧，遍野红花，又恰好有绿柳相衬，早晚烟霞中，罩一片锦绣图画，一些用低矮土屋所组成的小村庄，这时候是恰如其分地显得好看了。到得夏天，有的桃实已届成熟，走在桃园路边，也许于茂密的秀长桃叶间，看见有刚刚点了一滴红唇的桃子，桃的香气，是无论走在什么地方都可以闻到的，尤其当早夜，或雨后。说起雨后，这使我想起布谷，这时候种谷的日子已过，是锄谷的时候了，布谷改声，鸣如"荒谷早锄"，我的故乡人却呼作"光光多锄"。这种

鸟以午夜至清晨之间叫得最勤，再就是雨霁天晴的时候了。叫的时候又仿佛另有一个作吱吱鸣声的在远方呼应，说这是雌雄和唱，也许是真实的事情。这种鸟也好象并无一定的宿处，只常见它们往来于桃树柳树间，忽地飞起，又且飞且鸣罢了。我永不能忘记的，是这时候的雨后天气，天空也许还是半阴半晴，有片片灰云在头上移动，禾田上冒着轻轻水气，桃树柳树上还带着如烟的湿雾，停了工作的农人又继续着，看守桃园的也不再躲在园屋里。这时候的每个桃园都已建起了一座临时的小屋，有的用土作为墙壁而以树枝之类作为顶篷，有的则只用芦席作成。守园人则多半是老人或年轻姑娘，他们看桃园，同时又做着种种事情，如绩麻或纺线之类。落雨的时候则躲在那座小屋内，雨晴之后则出来各处走走，到别家园里找人闲话。孩子们呢，这时候都穿了最简单的衣服在泥道上跑来跑去，唱着歌子，和"光光多锄"互相应答，被问的自然是鸟，问答的言语是这样的：

光光多锄，
你在哪里？
我在山后。
你吃什么？
白菜炒肉。
给我点吃？
不够不够。

在大城市里，是不常听到这种鸟声的，但偶一听到，我就立刻被带到了故乡的桃园去，而且这极简单却又最能表现出孩子的快乐的歌唱，也同时很清脆地响在我的耳里。我不听到这种唱答已经有七八年之久了。

今次偶然回到家乡，是多少年来惟一的能看到桃花的一次。然而使我惊讶的，却是桃花已不再那么多了，有许多桃园都已变成了平坦的农田，这原因我不大明白。问乡里人，则只说这里的土地都

已衰老，不能再生新的桃树了。当自己年幼的时候，记得桃的种类是颇多的，有各种奇奇怪怪名目，现在仅存的也不过三五种罢了。有些种类是我从未见过的，有些名目也已经被我忘却，大体说来，则应当分做秋桃与接桃两种，秋桃之中没有多大异同，接桃则又可分出许多不同的名色。

秋桃是由桃核直接生长起来的桃树，开花最早，而果实成熟则最晚，有的等到秋末天凉时才能上市。这时候其他桃子都已净树，人们都在惋惜着今年不会再有好的桃子可吃了，于是这种小而多毛，且颇有点酸苦味道的秋桃也成了稀罕东西。接桃则是由生长过两三年的秋桃所接成的。有的是“根接”：把秋桃树干齐地锯掉，以接桃树的嫩枝插在被锯的树根上，再用土培覆起来，生出的幼芽就是接桃了。又有所谓“筐接”，方法和“根接”相同，不过保留了树干，而只锯掉树头罢了，因须用一个盛土的筱筐以保护插了新枝的树干顶端，故曰“筐接”。这种方法是不大容易成功的，假如成功，则可以较速地得到新的果实。另有一种叫做“枝接”，是颇有趣的一种接法：把秋桃枝梢的外皮剥除，再以接桃枝端上拧下来的哨子套在被剥的枝上，用树皮之类把接合处严密捆缚就行了，但必须保留桃枝上的原有的芽码，不然，是不会有新的幼芽出生的。因此，一棵秋桃上可以接出许多种接桃，当桃子成熟时，就有各色各样的桃实了。也有人把柳树接作桃树的，据说所生桃实大可如人首，但吃起来则毫无滋味，说者谓如嚼木梨。

按成熟的先后为序，据我所知道的，接桃中有下列几种：

“落丝”，当新的蚕丝上市时，落丝桃也就上市了。形椭圆，嘴尖长，味甘微酸。因为在同辈中是最先来到的一种，又因为产量较少之故，价值较高也是当然的了。

“麦匹子”，这是和小麦同时成熟的一种。形圆，色紫，味甚酸，非至全个果实已经熟透而内外皆呈紫色时，酸味是依然如故的。

“大易生”，此为接桃中最易生长而味最甘美的一种，能够和“肥桃”媲美的也就是这一种了。熟时实大而白，只染一个红嘴和一

条红线。未熟时甘脆如梨，而清爽适口则为梨所不及；熟透则皮薄多浆，味甜如蜜。皮薄是其优点，也是劣点，不能耐久，不能致远，我想也就是因为这个了。

"红易生"，一名"一串绫"，实小，熟时遍体作绛色，产量甚丰，绿枝累累如贯珠，名"一串绫"，乃言如一串红绫绕枝，肉少而味薄，为接桃中之下品。

"大芙蓉"，形浑圆，色全白，故一名"大白桃"，夏末成熟，味甘而淡。又有"小芙蓉"，与此为同种，果实较小，亦曰"小白桃"。

"胭脂雪"，此为接桃中最美观的一种，红如胭脂，白如雪，红白相匀，说者谓如美人颜，味不如"大易生"，而皮厚经久。此为桃类中价值最高者。

"铁巴子"，叶细小，故亦称"小叶子"。"铁巴子"谓其不易摇落，即生摘亦须稍费力气。实小，味甘，现已绝种。另有"齐嘴红"一种，以状得名，不多见。

有一种所谓"磨枝"的，并非桃的另一种类，乃是紧靠着桃枝结果，因之被桃枝磨上了疤痕的桃子。奇怪处是这种桃子特别甘美，为担桃挑的桃贩所不取，但我们园里人则特意在枝叶间探寻"磨枝"来自己享用。为什么这种桃子会特别甘美呢，到现在也还不能明白。另有所谓"桃王"的，我想这大概只是一种传说罢了。据云"桃王"是一种特大的桃子，生在最繁密的枝叶间，长青不老，为一园之王。当然，一个桃园里也就只能有这末一个了。有"桃王"的桃园是幸福的，因为园里的桃子会格外丰美，甚至可以取之不竭。但假如有人把这"桃王"给摘掉了，则全园的桃子也将殒落净尽。这是奇迹，幼年时候每每费尽了工夫去发现"桃王"，但从未发现过一次，也不曾听说谁家桃园里发现过。

桃是我们家乡的重要土产，有些人家是借了桃园来辅助一家生活之所需的。这宗土产的推销有两种方法：一是靠了外乡小贩的运贩，他们每到桃季便肩了挑子在各处桃园里来往；另一种方法，就是靠着流过这地方的那两条河水了。当"大易生"和"胭脂雪"成

热的时候，附近两河的码头上是停泊了许多帆船的，从水路再转上铁路，我们的桃子是被送到其他城市人民的口上去了。我很担心，今后的桃园会变得冷落，恐怕不会再有那么多吆吆喝喝的肩挑贩，河上的白帆也将更见得稀疏了吧。

一九三五年四月

（载《银狐集》）

李广田（1906—1968）号洗岑，笔名黎地、曦晨。山东邹平人。自幼家境贫寒，读完县城师范讲习所后，在家乡教小学，后又进省立师范学校读书。1931 年入北京大学外语系，1935 年毕业回济南教中学。30 年代开始发表作品。1937 年抗战爆发，流亡四川等地，担任过中学国文教员，因在课堂上用马列主义观点讲授文艺理论，被校方解聘，转到西南联大叙永分校任教。这时又出版了几部诗文集。1941 年到昆明西南联大任教，参加进步文化活动，与闻一多，朱自清过从甚密。1946 年李公朴、闻一多被暗杀后，黑名单上也有他的名字。残酷的斗争现实促成他政治觉悟，更坚定地投入民主运动中。抗战胜利后，到南开大学任教，后又转到清华大学中文系任教。1948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建国后，担任清华大学中文系主任，并当选为全国文联委员、理事会理事，主持编辑《闻一多选集》、《朱自清文集》。他还出版了自己的散文集《西行记》及《文艺书简》。1952 年调任云南大学副校长、校长，云南作协副主席。

行云流水　纯朴自然

李广田与何其芳、卞之琳于 1931 年在北京大学读书时相识，以文会友，交往甚厚，一同出版了诗歌集《汉园集》，被人称作“汉园

土诗人”。他们不但攻诗，也作散文，李广田的散文写得最多，文笔如行云流水，在浓郁的抒情味中有一种朴素、恬淡的自然美。英国19世纪流行过一种叫做“家常闲话”式散文，李广田早期散文作品深受其影响，但在风格上又保存有中国北方农村的深厚乡土气息。

《桃园杂记》是李广田早期散文的代表作之一。该文记叙作家故乡的田园风物，色香声情俱备。作品开门见山，首先告诉我们著名的“齐东桃”产地的桃园位置，接着细写桃园绚丽多姿的景色：春天，花团簇锦，桃红柳绿，相映生辉；夏日，桃果将熟，红唇初露，色丽香溢，妩媚诱人。文中还描绘布谷鸟在桃树柳树间飞动鸣唱，守园农人的劳作与悠闲，生动的记叙饱含着作家深深的思乡之情，每一处景色都能让读者感到亲切真实。因为作家积累有大量的生活素材，并能根据行文的主旨选取最有特色和最有表现力的内容进行艺术创作。

作品还用很大的篇幅记叙家乡桃子的种植嫁接方法和品种，写得极有耐心；如对嫁接技艺中的“根接”、“筐接”、“枝接”的难易；“落丝”、“麦匹子”、“大易生”、“红易生”、“大芙蓉”、“胭脂雪”、“铁巴子”等各种桃果的优劣品质，都有认真细致的介绍，使读者开阔了视野，丰富了知识。作者既善于细腻描摹，也可以粗线条的勾勒，还特别能从视觉、嗅觉、听觉等角度去捕捉形象，极尽绘声绘色之能事，字里行间，情景交融，相得益彰，读后不感到枯燥乏味。最后，作者又交代了桃果的贩运，在平实的怀念中结束全文。作品全篇中心内容突出，没有游离散乱之感，可是作家写景状物似乎又很自然随意，不觉拘束，纵横曲折，富于变化，感染力较强。

作者虽然已在城市生活，但从他的《桃园杂记》及其它散文看，仍保持着中国农民的诚挚朴实的性格，作品里总洋溢着厚道的乡土气息，这种朴素的艺术美在于文笔疏朗，言语坦率，在深沉中显丰腴，素淡中含情思，使之形成别具特色的散文风格。

李广田抗战以后的散文作品，格调有了明显变化，触发过去的回忆少了，面对现实，针砭时弊的作品多起来，随着作者思想觉悟

的提高，视野的开阔，表现出鲜明的爱憎之情。

李广田在一篇《谈散文》的文章中写道："好的散文，它的本质是散的，但也须具有诗的圆满，完整如珍珠，也须具有小说的严密，紧凑如建筑"，无疑此篇是体现这一观点的精心之作。

（毕云）

41. 冬　夜

艾　芜

冬天，一个冰寒的晚上。在寂寞的马路旁边，疏枝交横的树下，候着最后一辆搭客汽车的，只我一人。虽然不远的墙边，也蹲有一团黑影，但他却是伸手讨钱的。马路两旁，远远近近都立着灯窗明灿的别墅，向暗蓝的天空静静地微笑着。在马路上是冷冰冰的，还刮着一阵阵猛厉的风。留在枝头的一两片枯叶，也不时发出破碎的哭声。

那蹲着的黑影，接了我的一枚铜板，就高兴地站起来向我搭话，一面抱怨着天气："真冷呀，再没有比这里更冷了！……先生，你说是不是？"

看见他并不是个讨厌的老头子，便也高兴地说道："乡下怕更要冷些吧？"

"不，不，"他接着咳嗽起来，要吐出的话，塞在喉管里了。

我说："为什么？你看见一下霜，乡下的房屋和田野，便在早上白了起来，街上却一点也看不见。"

他捶了几下胸口之后，兴奋地接着说道："是的，是的，……乡下冷，你往人家门前的稻草堆上一钻就暖了哪……这街上，哼，鬼地方！……还有那些山里呵，比乡下更冷哩，咳，那才好哪！火烧一大堆，大大小小一家人，闹热呀！……"

接着他便说到壮年之日，在南方那些山中冬夜走路的事情。一个人的漂泊生活，我是喜欢打听的，同时车又没有驰来，便怂恿他说了下去，他说晚上在那些山里，只要你是一个正派的人，就可以

朝灯火人家一直走去，迎着犬声，敲开树阴下的柴门，大胆地闯进。对着火堆周围的人们，不管他男的女的，用两手向他们两肩头一分，就把你带着风寒露湿的身子，轻轻也放了进去。烧山芋和热茶的香味，便一下子扑入你的鼻子。抬头看，四周闪着微知的眼睛，欢迎着，毫没有怪你唐突的神情。你刚开口说由那儿来的时候，一杯很热的浓茶，就递在你的下巴边上。老太婆吩咐她的孙女，快把火拨大些，多添点子柴，说是客人要烘暖他的身子；你暖和了，还不觉得疲倦的话，你可以摸摸小孩子的下巴，拧拧他们的脸蛋，做一点奇怪的样子，给他们嘻笑。年轻的妈妈，一高兴了，便会怂恿他的孩子把拿着要吃的烧山芋，分开一半，放在你这位客人的手上。如果你要在他们家过夜，他们的招待，就更来得殷勤些。倘若歇一会，暖暖身子，还要朝前赶路，一出柴门，还可听见一片欢送的声音，"转来时，请来玩呀！"老头子讲着讲着，给冷风一吹，便又咳嗽起来，我听得冷都忘记了，突然老头子忘形地拉着我问道：

"先生，这到底是什么原因哪？……这里的人家，火堆一定烧得多的，看窗子多么亮哪，……他们为什么不准一个异乡人进去烤烤手哩？"

搭客汽车从远处轰轰地驰来了，我赶忙摆他的手，高声说道：

"因为他们是文明的人，不象那些山里的……"

再跳进通明的汽车里，蓦地离开他了。但远的南国山中，小小的灯火人家里面，那些丰美的醉人的温暖，却留在我的冬夜的胸中了。

（载《漂泊杂记》，上海生活书店 1935 年 4 月初版）

艾芜（1904— ）原名汤道耕，四川省新繁县（今合并于新都县）人。早年受《新青年》思想影响，对旧式教育和婚姻制度不满，离

家出走。曾漂泊中国西南边陲和缅甸、马来西亚、新加坡等地，当过杂役、店伙、校对，备尝人世艰辛，洞悉底层社会的种种不幸和苦难，对其后文学创作影响颇深。1931年，参加中国左翼作家联盟。抗战期间在重庆从事写作。1948年在重庆大学任教。解放后任重庆市文化局长、文联副主席、中国作家协会理事等职，坚持深入群众生活，写出许多作品。他的作品独具一格，多以下层人物和普通劳动者为主，从日常生活的不同侧面，再现人物的性格美、精神美，并倾注了作者对人物深沉的爱。他的代表作是《南行记》(包括续集)、《山歌》、《百炼成钢》等，另有《艾芜选集》行世。

一首对比鲜明的夜歌

艾芜是以小说《南行记》而成名的。这篇千余字的散文虽不是小说，但也堪称描写南国山中的人和事的散文佳作。它的最突出的艺术特色在于环境氛围的渲染和对比手法的巧妙运用。

散文的第一段用动静结合的手法渲染了冰寒冬夜的冷："疏枝交横的树"、"寂静的马路"、"候着最后一辆搭客汽车"的我和墙边"蹲着一团黑影"，是写的静景；"猛厉的风"、"发出破碎哭声"的枯叶，是写的动景。这一静一动让人感到格外的寒冷和孤寂。

第一段还为散文的发展进行了铺垫，引出了那个"黑影"是一位乞食老者。然后把当时冬夜的外景与远远近近的明灿别墅加以对比，并渗入了作者所赋予这些外物的感情色彩："别墅"向暗蓝的天空静静地"微笑"，而枝头枯叶却发出破碎的"哭声"。这一笑一哭，又是何等鲜明。

散文的第二段到第四自然段引录了"我"与乞食老者的对话，运用进层对比的手法烘托出最冷的不是城里，而是乡下。第五段叙述出现转折：以乞食老者的话说出，乡下是冷，但给人的感觉并不象城里这样冷。恰恰相反，给于他的却是"暖"而"热"。由此引出了

这篇散文最精彩的下一段十分美好的叙述：

这段开始，象是电影，没有对话，全是动作的细致描绘：迎着大声朝灯火人家走去，敲开柴门，大胆闯入屋内，分开人的肩头坐下。为了渲染屋内的欢愉安乐的气氛，先是让人闻到烧山芋和热茶的香味，看到四周闪着微笑的眼睛，主人端上一杯热喷喷的浓茶；再就是老奶奶让孙女往火堆里添柴；最后是客人感激主人，逗起小孙女，引出四座的一阵欢笑。写到这里，读者已分不清谁是主人、谁是客人，主客已经完全融为一体了。客人、主人、老奶奶、年轻的妈妈和小孙女的形象栩栩如生，跃然纸上，如见其形，如闻其声，是一幅生动的山乡人家冬夜迎客的风俗画。

这一段的开头，"我"以自已喜欢听，引出乞食老者的叙述；这一段结尾又给以照应，说明这是乞食老者回顾壮年时日山中夜宿的往事。然而，这毕竟是回忆，而现实却是冰冷的城市的冬夜：冷风吹来，乞食老者又咳嗽起来。这一细节，与所叙述的热情温暖的山乡夜宿又是一个最好的对照。

散文的第七、八段，作者以乞食老者的反诘发问，尖锐地提出了乡下与城里为什么相差这么大，在城市楼房里的火堆，"为什么不准一个异乡人进去烤烤手哩？"而"我"的回答是："他们是文明的人，不象那些山里的……"。话没有说完，让读者去寻找答案——填空。

散文的最后一段，写"我"胸中只留下山乡灯火人家"丰美醉人"的温暖，而鄙弃了城市别墅里的"文明"，作者的爱憎含蓄蕴藉，不言自明。

（廉如）

42. 我 的 失 败

徐 懋 庸

蕴着满腔的热意，我握了笔；一面想：

无论如何今天是要写成一篇杰作的了。青山庙的故事，藏在心里，已有六年之久，单是这故事的轮廓，就够多么动人呵，何况现在又探得了那社会的意义。我的艺术制作的手腕，我的社会科学的修养，渐渐也到了敢于自信的时候了，我应该着手我的杰作了……

我想妥了一个题目，刚想写到原稿纸上去。

"看哪，看哪！……"

这声音又起来了。我知道又是小孩子在笑，或者做出新的动作来了。每逢这样的时候，妻是一定要诱引我去看的，不管我工作怎样忙。生下来不过一个多月的小孩，看她笑，看她动作，固然有趣，但是为了这些要我常常中止工作，间断思路，未免太不识相。我对于妻，因此常常有些怨意。但在平日，听了她的诱引而不走到摇篮旁去的时候，是不曾有过。然而，今天，我正要开始我的计划了六年的杰作，我聚精会神，文思正盛的时候，我不能分心，错过这个稍纵即逝的宜于写作的好时间，我知道一和小孩子玩过之后，我的心情，是必至弛懈下来的。

当作不听见，我第一次的不理妻的诱惑，毅然在稿纸上写好了题目，但是心思已经有点动摇，本文就写不下去了。

"看哪，快来，笑了呢，这样的大笑了呢！"

妻又催促起来了。唉唉！我搁了笔，自暴自弃似的，终于又走近摇篮去。

我生来就是一个心粗气躁的人，对于无论什么事物，不耐细心观察，读书，援陶渊明的成例：不求甚解，学生物学，最怕看显微镜，近来因为住在一个杂志社里，常要帮忙看一些校样，实在最以为苦，而且从不曾有过好结果。

不料，对于自己小孩的注意，却是例外地周到，深刻，细密，自从她入世以来，每天至少要看她一次，注意她生理上渐次的变化，注意她动作上微妙的表现，她的一颦一笑，够我半个钟头的吟味，她的逐日的生长，我能说出正确的“数目”。

多么可爱哟，多么有趣哟！

每次，每次，她总使我满足，她总使我愉快，我总要赞美几句，便是她的哭相，也不曾使我厌烦。

然而，今天，我的心里总有所梗，虽然看她在笑，先前所不曾有的大笑。而我老是想着我的杰作，我对于这笑，不敢尽情地欣赏，我怕我的思路又会间断，我虚与委蛇地调弄了一番之后，想回到书案去了，而妻忽然说：

“多么可爱哟，你看，少有的活泼的小孩呢！”

满脸是洋洋的得色，虽是对着我，居然也用了夸示的口吻，骄傲地。

哦！我明白了，而明白之后，不禁就有点忿然了。

这样看来，妻不是将小孩视为自己的作品，把我归在观众之列么？小孩的活泼，小孩的长大，是她的杰作的成功，而我的欣赏，我的赞美，却不过是一个旁观者的义务，这倒也罢了。既然这样，那么看不看当由我，她为什么要强邀我，而且在我繁忙的时候也来强邀我呢？叫我放下要紧的工作——也许是杰作，而去参观她的作品，岂不是殊欠公道么？

这样想着，我把照例的赞词蕴而不发，只用微微的冷笑回答妻的话。

但在这冷笑的弓弦上，决不只扣上刚才的怨意，我是将结婚以来的多次幻灭的悲哀，一起射向妻的身上去了。

在今日，我是把一个故事写成一篇小说这事，看成杰作了。但在两年以前，决不如此。我和同时代的许多青年一样，自从六年以前受了一次洗礼之后，已不把生命看作是个人的所有，我把一种事业许给自己，这事业的伟大，是任何伟大的小说所不能及的。虽然在六年以前，我找到一个可以写成一篇好小说的题材，但在前几年中，我怎么愿意把心力用于写小说，我是将另一种伟大的事业许给自己着的呵！

不料，在最近的两年间，我居然消磨了我的初志，而作为磨石的，却是我的妻。要说幸运也可以，在多数孤苦的朋友为事业而殉身之后，我竟能找到一个自己觉得满意的妻，而度着安逸的家庭生活，真是好比野火燔余的“幸草”。然而就在这样的“幸草”的生活中，我把我的初志消磨了。

一个人的意志的消磨，不会把最初的憧憬立时放弃，只是把达到那憧憬的途径，改得曲折迂远而已。当妻的恩爱使我无意积极地参加事业的时候，我记得了茅盾的《创造》。看了年青的，璞玉似的妻，我想师法那小说中的男主人，把妻的创造定为主要的工作。我有把握，我定信不致蹈那小说的末尾所写的覆辙，我的妻要是变成那个女主人时，我一定会高兴，而与她并进的。

这样的憧憬，保持了两年。这两年中，我的创造，不是没有进步，成功也是有望的。然而，作为第二次阻碍的小孩，又于今年诞生了。

小孩的诞生，使妻的意识范围立时缩小，她的心目中只剩了小孩，别的一切都不顾了。这就是说，把我的前功，完全破坏了。我在失望之余，嗔怪妻的意思倒丝毫没有，因为看了小孩，便连自己也觉得爱不忍释，何况乎女人的妻，何况妻也有她的创造的见解，以为尽心教养小孩，把她创造成全新的人物，对于社会，也不为无功。

这意见，我不能反驳，但也无勇气接受了。这小小的孩子，是否能由我们的手创造完成，不过意外的阻碍，既未可卜；即使可卜，但为了创造小孩，就牺牲我们自己的全部精力，不作别的事业，岂非

太不值得？小孩是人，我们也是人；小孩年幼，我们也还年轻呢！

从前读有岛武郎的《与幼小者》，未尝不受感动，但终觉这文章太没有力量。他希望他的孩子把他当做踏台，进到高的远的地方去，心情固然可以佩服，但是在自己尚有所为的时候，立时卧到，去垫孩子们的足，这样的踏台，决不是坚实的踏台，对于孩子们是未必有助的。为他的孩子们设想，读了这文章之后，倒反要觉得彷徨的罢？要他们奋然地向前途迈进的人，自己倒反而在中途倒了下来，对于这事实，他们是要惶惑的罢？

当我牺牲了自己的前途，想创造妻却又失败之后，对于儿女的教养，是毫无自信了。当我估量自己所剩余的力量，觉得还可以写小说，而又屡被妻女所阻碍的时候，我不禁悲愤了。何况妻的神情上又将小孩据为己有，似乎故意来破坏我的杰作，以显她自己的成功，我于是将所有的悲哀，扣在冷笑的弦上射向她身上了。

然而，也许，这种种的失败，和妻女都不相干，根本上，倒是我自己无力之故。

（载《打杂集》，上海生活书店 1935 年 6 月初版）

徐懋庸（1911——1977）原名徐茂荣。浙江省上虞县人。家庭出身贫寒，早年曾辍学随父到山区修理沙筛。1926 年参加大革命运动，在县里当宣传干事，编印革命小报。1927 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继续坚持斗争，被敌人通缉，逃亡上海，入劳动大学半工半读。1930 年到浙江临海任教。1932 年翻译罗曼罗兰的《托尔斯泰传》。1933 年到上海，参加中国左翼作家联盟，并在其中工作。1938 年到延安，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抗战时期到建国前，历任延安抗大政教科长、晋冀鲁豫边区文联主任、冀察热辽联合大学副校长、四野南下工作团分团政委等职。建国后，曾任武汉大学党委书记、中南区文化部副部长、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研究员等

职。出版散文、杂文、政论文集十多种,译作十多种。他是中国现代文学史上有名的作家、翻译家。

再现人物的心理矛盾和感情起伏

《我的失败》与一般散文不同,它不是写人状物,也不是描绘山川,而是一篇写人物心理变化的散文。它准确地再现了心理矛盾和感情起伏,笔触细腻,娓娓动听。

这篇散文的内容是写的家庭、妻子、儿女的生活琐事,很多情景和心理是许多人都司空见惯和习以为常的。恋爱、结婚、生儿育女是每个人都经历过的,它给男女双方带来了幸福、欢乐和鼓舞,也给事业、工作和生活带来矛盾、影响和麻烦。作者的高超之处就在于写出了许多常人感到的而又不易写出的,特别是很不易准确表达的复杂感受。读完这篇散文之后,我们不能不佩服作者的艺术功底。

散文的一开头,先写"我"酝酿了六年早就想写的一篇小说终于握笔开始写了。但是,很快传来了妻子的喊声,让他去欣赏满月不久的女儿的笑。作为父亲的"我",与妻子共同欣赏女儿的笑,那当然是非常甜蜜的事。但此时此刻却给刚要动笔写作的"我"带来了矛盾:去看女儿吧,就打扰了才开始的好不容易捕捉到的文思;不去看女儿吧,妻子又在叫自己。就在这心理矛盾斗争的时刻,又传来了妻子的第二次亲切的呼唤,于是还是放下了手中的笔走到女儿的摇篮边。至此,作者微妙微肖地写出了"我"的思想矛盾的第一阶段。

散文接着以追述的笔调,写了"我"为什么能战胜心理矛盾走到女儿身边。"我"是一个心粗气躁的人,当自己的女儿诞生后,情况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对她显得格外"周到、深刻、细密",孩子生理的渐次变化、动作的微妙表现,乃至"一颦一笑"他都了如指掌。他

不仅赞美女儿的笑，对女儿的哭相，也不曾感到一丝"厌烦"。这说明父女之间产生了深厚感情。

散文再往下写了"我"还是要进入小说的写作，为了不使文思间断，在"虚与委蛇地调弄"了女儿一番之后就想回到书案去了。就在这个时候，妻子当着"我"的面骄傲地进一步夸赞女儿，且洋洋自得。于是，"我"不由己地迅速产生了对妻子嫉妒之心，以为妻子在欣赏她养育女儿这杰作的成功，而把自己同样对女儿由衷的赞美感情，视为尽"旁观者"的义务。接着，又由嫉妒发展为"忿怨"，甚至写出了"你欣赏你的杰作好了，为什么偏偏强邀我"的话，于是采取了"赞词蕴而不发"，只"微微的冷笑"的行动。这就把"我"的思想矛盾发展推到了第二阶段。

思想发展的第三阶段是历数结婚以来给"我"带来的"多次幻灭的悲哀"。两年前的结婚，虽然得到了安逸和幸福，但却有意无意地"消磨了我的初志"。虽然没有放弃"最初的憧憬"，但达到"憧憬"的途径显得"曲折迂远"了；自己没有仅仅贪恋婚后小家庭的温暖，在事业上男女双方还是积极上进的，但总嫌"进步"和"创造"不多。特别是看到，有了女儿之后妻子的显著变化使自己更加思索：她的意识范围立时小了。她心目中只有女儿，而"我"在她心目中淡远了。"我"深知妻子的这种感情变化是人之常情，无可指责，但总感到有些失望，不愿接受这种感情发展的现实。于是，闪出了"牺牲我们全部精力，不作别的，岂非太不值得"的念头。因为"我们还年轻呢！""我"还对社会上望子成龙，情愿牺牲自己的一切，卧倒在地充当儿女的"踏台"的做法提出异议，很难理解时代现正需要我们"奋然地向前迈进"的时候，却为了自己的孩子而"中途倒了下来"。经过这样一番剧烈的思想斗争，"我"对儿女的养育便"毫无自信"了。

散文的结尾，"我"终于承认了以上的种种失败，认为这一切也许与妻子、女儿都不相干，倒是应该深深责备自己的"无力"。思想矛盾发展到此，使自我平息下来。这里显然作出了很好的回答：妻

子、女儿对事业、前途、工作和生活是存在矛盾和影响的，但这种矛盾和影响要看自我的处理能力、夫妻双方的理解。

这篇散文写于1935年6月，表现了当时进步知识分子的一种典型的思想感受。但现在读起来仍然是那样亲切、新鲜，并产生强烈的共鸣。

（廉如）

43. 造 车 的 人

靳 以

在回家的途中，有一节路是傍了一条河的，河岸上有几间简陋的房舍，那里面就是住了那个造车的人和他的一家。

每次经过那里的时候，坐在车上或是步行着，总要望着那里，就是在当着走近的时候望不到什么，过了那一节路也要频频回首。一直到现在，已经有了十四五年的日子了。

时日使那条河成为一条污秽的浅溪（在炎夏的日子有时候没有一滴水），使那个造车的人的胡子成为花白，他仍然是穷困的，虽然他每天都是勤苦地工作着。

最初遇到他，是在夜间，远远只望见风箱吹着的炉火一下一下地闪亮，那是美丽的夜，星星象珠子一样地洒满了天，自己还以为那是终日浮在水上的渔人们在烧一把野火呢。走近了时，便看见一个三十几岁的妇人正在把了风箱的拉手坐在那里，膝头上爬着一个五六岁的孩子；一个年岁彷佛的男人，从火中取出那车轮的铁皮在铁砧上击过一番之后急忙地钉到造好的木轮上；一个十四五岁的男孩子在扶着那木架，更年轻的一个女孩举着一盏煤油灯。他有一张瘦瘦的面颊，衬出更高的颧骨，有两撇黑大的胡子。他迅速地把铁钉都用钢锤钉好，和那个男孩子纯熟地把这车轮放到盛了水的水槽中，立刻"嗤——"响了一声，还冒了白的水气。

他象是满意了，用手摸着胡子，又把一个弧形的铁皮丢到炉里去。那妇人又起始一下一下地拉着风箱。乘了这一点的闲暇，他放下锤子，仔细地看了看自己的工作。他的眉毛更紧地皱起来，上额

的纹路象吹绉的池水。然后他蹲在一傍，把脸用手掌很用力地自上而下抹了一回，这象是能解去他身体上的和灵魂上的困顿。随着他又站起了身，把已经炽热的铁皮取出来，再钉到那车轮的上面……

但是他的工作并不是这样单纯，他要把堆在门前的木材（到现在他的门前总还堆存着造车的木料），用他自己的手和他的妻儿的手，造成一辆辆存有古风的、粗笨的大车。我看见过他和他的儿子用长锯切断那圆形的木材，我也看见过他怎样把那木材在火上烘成弯弯的形状，用斧子和刨子使它成为光滑的，于是那美丽的质纹，很清晰地显了出来。在这里面他象是能找出来无上的快慰，用眼睛注视着，用手来摸着，多少好的幻想在那上面生出来。他的心中有万分的满意，脸上淌下来的一滴汗，带了一点点的泥污，落到他的面前，激碎了他的空想，他觉得疲惫了，摇摇头，站起身来，觉得十分疲惫了。

装了一袋烟，悠悠地抽着，怕只有这一刻才真的是他最舒适的时候呢。可是，工作，无论如何，为了一个原因，对他是颇重要的：他需要立刻拿起工具来，——那里有四个张大的嘴，等候他来喂呢！

我最怕看到他把大斧抡起来劈着：他那黄瘦的脸会不自然地涨红起来，沉重的斧头象是能使他整个地跌了下去；那时候他看不见头上青青的天，堆了洁白的停云的，也听不见从水上飘来的悦耳的渔歌；就是有凉爽的风吹了过来，他也是流着汗。这样的三四次之后，他只好停一停，两手握了木柄。他看看站在他身傍的孩子，皱皱眉，心中是在说："他还小呢，他抡不起这么重的钢斧。"他叹息着，惋伤着自己的苦命，又只得把一小口唾沫吐在手掌里搓弄着，再抡起那斧子来……

十几年来，没有一次我看见他安闲地坐着，喝着清茶，如他那样年纪的人常喜欢做的那样。他造了许多辆车，让许多人坐了车到远处去，可是他一直象生了根，不停地苦作着，一直脱不开贫苦，一家人都是又黄又瘦。

一天早晨，从我的家走出去，经过那河边的路，却看见他的门

前没有一个人。但是我望到了地上有还未曾被风吹散的纸灰，更听见有女人哀哭的声音。我看见屋门打开了，他和他的儿子抬了一具三尺长的棺木，盖了小小的一方红布；而女人的哭声更加高了起来。他象是毫无感情地，如往日一样地皱着眉。他的脸更象一个雕刻的面型。他迟缓地向着西面行去。在他的右手，还提了一把铁铲。

到下午我回来的时候，他又在抹着汗，工作着。那个妇人坐在矮矮的凳子上，靠了墙，呆呆地不知望着些什么，膝头上不见了爬着的那个孩子。

他只是阴郁的，他的苦作占去了其他情感发泄的余裕。我很少看见他笑，——为了快乐而笑着，就是当着一辆车由他的手中完成了，他也还是平淡的，因为他早已知道还有另外的一辆车也需要他的苦作造起来。

他真正欢喜来过的日子，怕就是为他儿子娶媳妇那一天了。我诧异地看到他穿了一件新蓝布的长袍，上面还罩了一件黑的马褂；他的儿子也剃了一个崭青的光头，穿一件刺眼的竹布衫。好象这一天他没有工作，到晚间我路过那里时，还看见他恭敬地送着贺客。

却只有这么一天。

到后来我就看到一个穿了红衣的年轻女人帮同他们操作，可是同时他的女儿不见了。我想或许是因为不增加食口，他的女儿也被遣嫁到别人家去了。

有了妻的儿子显出一点慵懒来了；因为这外来的女人，一向静穆的空气也震破了。还算好的是诟谇都发生在那个妇人和那年轻的女人之间，他却仍是默默地致力于自己的工作。但是从他的脸上，就可以看出来起于他心中的苦痛了。

在其间，我却离开了我的家有五年的长时日，恍若目前的一切事，都老了下去。但是那造车的人的房舍，对我还存在着兴致，每次走过去时，就更热心地望了。仿佛那还是和从前一样，看不出什么样的变迁，夜行人仍可以远远地望见从小窗透出来的那一点黄黄的灯光。那破败的事物，也许有的人会不屑一顾，对我却是亲切的。

每次经过那里的时候就看着：那是浮着三五颗柳絮的水槽，那面是横着堆在那里的木材（也许象五年以前一样，在空隙的地方，长了一枝两枝的野花呢）。还有就是几个已经造好了的车轮蒙着尘土躺在那里。他还是在那里操作着，他的背更佝偻下去，满脸都是皱纹，他的动作迟缓了，时时还要拿手来抹着那迎风流泪的眼睛。

我几次经过他那里，只看见他一个人，默默地让工作消磨着他的时日。他不说话，也没有可以和他说话的人。有时候他停了停手，稍稍直起点腰来，眼睛望着面前的那条河；那河，现在大部却是露了黄泥的河底，只有中间一条瘦瘦的小流缓缓地淌着。之后，他就又弯下身去，继续着他的工作。

每次我走过的时节自己总在想着：哪一个人和他锯断那大的木材呢？哪一个当他疲乏了的时候为他挥着斧子？哪一个帮他扶着浸到水中的车轮？

当迟暮的老年一步步地向着他走来，他好象是更无力地活下去，却又不能就站住了脚；伸在他眼前的路，已经是很短了。但是他只能迈着小小的步子，一分一分地挨行。他时时在叹着气，那声息几乎是轻微得为人所听不到的。脸上，多了一条条的皱纹。

在他前面的那条河，有时候为太阳晒得没有一滴水，还裂着不成形的龟纹。

人老了，河也干涸了！

可是，到了夏天，河里又涨了水，他还是在河边工作着。

一九三三年

（原载 1935 年 7 月 1 日《文学》第 3 卷第 1 号）

靳以（1909—1959）原名章方叙。天津市人。早年在南开中学就读，毕业于复旦大学国际贸易系。在大学期间开始新文学创作。1933 年后，曾分别与郑振铎、巴金合编《文学季刊》。1937 年抗战爆

发后，在广州、重庆任大学教授，兼办报纸副刊。至1941年，他出版过短篇小说集达二十多种。1941年后，他的思想更趋进步，写出了反映抗战前各阶级变化的长篇小说《前夕》。1946年后，积极参加反帝反蒋的民主革命运动。建国后，成为专业作家，担任中国作协理事、书记处书记、上海作协分会副主席。1959年参加中国共产党。他深入工农兵火热斗争生活，创作出许多优秀作品，并与巴金共同主编《收获》。有三十多部作品出版，有《靳以选集》流行于海内外。

为“造车的人”立传

这篇散文的主题思想十分鲜明，通过“造车的人”及其一家的劳动、生活的悲惨经历，揭露中国社会的黑暗和压迫，表达了作者对劳动人民的热爱和同情。这一主题代表了30年代中国进步文艺的时代主流，显示了作者的进步立场和创作倾向。这篇散文艺术上的最大特点是，调动各种表现手法为“造车的人”立传。具体说来，大概有四：

一是巧妙选择有代表性的场景、动作刻画“造车的人”劳动的紧张、繁重、心灵手巧及欣喜和悲哀感情。作者对“造车的人”观察了十四五年，但摄入散文镜头的，都是那些十分有代表性的、给人印象特别深刻的场景和动作。例如，夜间一家五口人挑灯紧张劳动的场景：父亲打铁、母亲拉风箱、大儿子扶着木架、女儿举着油灯、小儿子爬在母亲的膝头，他们在闪动的炉火、烧红的铁皮的映照下，铁砧上不时传来打铁的声响，车轮放入水中冒出的水气，构成了一幅有声有色的图画。又如，为了说明“造车的人”的心灵手巧，作者集中描写了门前那一堆大木材如何被他们锯开、烘弯，再用斧、刨刻出花纹，最后造成“有古风”的大车。再如，劳动的繁重莫过于劈木材，而抡斧人的黄瘦、叹息、摇晃欲倒的动作说明他早已不

能胜任这难熬的活计了。“造车的人”也有自己的欢乐，就是大儿子娶亲的那“一天”，多么可怜；而“造车的人”除劳作的苦痛外，又经受着儿子的早夭、女儿的远嫁、儿媳的话别和老伴的离去等一系列生活的打击，他的短命和风烛残年早在预料之中。

二是通过前后对比突出表现“造车的人”的悲惨命运。五年前，“造车的人”已经够苦了，但五年后却只剩下一个孤老头子。他的背更伛偻了，满脸都是皱纹，动作更迟缓了。于是作者发出如下前后照应的感叹：“哪一个人和他锯断那大的木材呢？哪一个当他疲乏了的时候为他挥着斧子？哪一个帮他扶着浸入水中的车轮？”读后催人泪下。

三是散文中经常出现象电影特写镜头一样的工笔细描。如，打铁间隙，“造车的人”看着自己加工的铁皮，“眉毛更紧的皱起来，上额的纹路象吹绉的池水”；擦汗时，他“把脸用手掌很用力地自上而下抹”，“象是能解去他身体上和灵魂上的困顿”。又如，老人劈木时，实在累了，他站起来看看身后的孩子，皱皱眉，心中在说：“他还小呢，他抡不起这么重的钢斧。”可惜，老人这唯一的希望，后来变为欲哭无泪的泡影。

四是借助外界的自然景物——河的变化，深刻揭示人世间的苦难的长期延续和牢固不变。散文的开始写了那条河，是一条“污秽的浅溪”。结尾时又写了那条河，“没有一滴水”，但到了夏天，“河里又涨满了水”。这些描写是向读者说明，“造车的人”象这条河一样，“人老了”，“河也干涸了”；但河还会涨水，而老人的苦难命运却不会发生这样的变化，难怪老人望着那“露出黄泥的河底”上“缓缓淌着的”溪水呢，那不正是老人心情的最好写照吗？他象小溪一样无力的活着，小溪很快会断流，老人的生命也快到了尽头。

（廉如）

44. 行　脚　人

师　陀

黄　昏

那汉子拄着行杖，走下山来，已是申末时分。山顶反耀着桔红的光，浓紫间夹着浑灰，明暗相映。天色却不早了。

那是头戴牛毛红毡笠，身著短褐，也不怎么干净，一条百衲战带束腰，步伐坚定落实。因为鞋下是钉着钢钉的，所以走动橐橐的响。行杖捣着碎石，也咯咯有声。那装束，一看便知是涉过千山万水的老行脚。但所带行李却万般轻简，肩际仅斜佩了尺把长的一个小包，其中不过是些薄衣单袜，另有一双半旧的鞋，照所有跋涉路途的旅客的样子，打在包裹的外面，以备不虞。此外也许还有不多银钱，那大半是缠在腰里贴肉的地方，不容易看见。

不远工工声起处，是对面山坳间一座林子。抬头一望，看不见什么，知道是啄木鸟，于是拔步又往前走。脚下是半涸的溪涧。他走到水边，身体正乏得很，这就解下包裹，把行杖倚了，拣一块大石坐下。清冽的溪水在涓涓泻流，碰着石块，激起明亮的水花。水花分散作泡沫，映着霞光，宛如玑珠。玑珠夹流而下，一碰到石头就又跳到空中，有的竟跳到这人脚边，有的则落在所坐的石上。

晚空弥漫着落日的余光，灿霞如火似烟，织遍了天空，与静静的溪水相辉耀。悄寂的壑谷，是已充满了苍茫的暮色。

那汉子脱下鞋，在石上摔了两下，回头望着山岭，也不见有人

下来。接着就去了毡笠，顺手扔到包袱下，取出火吸起烟来。

这人生得好一副紫糖色瘦生的脸相。为风雨残蚀的顽强的颜面，好象是生着一层锈。这样的脸，任谁都看得出是漂过大海，走过崇山，见过大的世面，因为经过风浪，被风霜摧老了的。那锁在眉宇间的，也许不妨说是淡淡的哀愁，但也许竟错到未开垦的荒地里去了，难道不是表示一点跋涉者所应有的疲倦吗？瞧那双眼睛，那纯黑的眼睛，定住时能自己发光，若是一霎，唔，简直是在打闪。

也许有人认为是干什么的化装来的。关于这事，暂且不提。所要说的是他一面吸烟，一面浏览着景物。啄木鸟仍在林子里敲击，只因天色向晚，异常急促。山谷里也更觉荒寂。树林上面是万丈峭壁。峭壁的顶，象一座平台，上面树立石柱数株，无凭无藉，乍视之下会疑心前人曾在那里苦修，或者逃避劫掠，也许是什么怪人留下的遗址。客人对此并不留心。他又回头望着过来的岭，日光已被峭壁遮掩，是朦胧起来，石色也难以辨识的了。

虽然天色不早，这人却毫不慌恐，继续坐在石上，瞧着脚下的鞋。这鞋老实的很，走过长长的路，碰过无数顽硬的石，仍旧安稳的在主人脚上。

他咳嗽了一声，把痰啐到溪里，看着它在水面上打了一个盘旋，夹在水花中间流去。那脸色的平静，赛过岩石，好象对于过夜的下处极有把握，全不放在心上。

林子里叹息似的响了一声，一阵夜晚的风，正从峭壁下经过。

他望着脚边的溪流。溪水静寂的流着，发出低语，水面象油一样，起着旖旎的小皱。那淡淡的最后的霞，仍旧在小皱间发光。好象被水吸住了似的，他的两肘支着膝盖，凝视着奇幻的小波澜。四围暮色，青空玄渺。那烟袋里冒出的青色的烟，在温暖的空中卷舒，悄然消散。

这客人低着头，陷入沉思。他在想什么吗？也许是昨夜那爱说笑的店主，也许是一个绿林大盗，一阵凶斗，一个放浪江湖的人，但也许是一个跑马卖解女人。总之他是漠然的，似乎把一切都不放在

心上。只有藏着钱的那口袋，经常总是瘦瘪着的。

暮色中忽然响来叮叮的铃声，狗的吠嗥震动着溪谷。这客人惊讶的回过去，抬起满溢倦意的眼。

一个牧羊女正沿着溪走了下来。在她的前面，肚儿便便的山羊们懒懒的鸣着。狮毛的小犬，在或左或右。

“请问大姐，前去可有落脚地方吗？”他拔下嘴里的烟袋，打着问询。

那姑娘从旁边跑过，向空中放了一个响鞭。小狗则冲下溪去，溅起水花，快活的洗了一个澡。上得岸去，抖下水滴，接着惬意的打着喷嚏。

她过了溪，报了一个笑，用鞭一指道：

“那边。”

这样说着，就伴了羊同狗一阵扬长去了，一面唱着山家的歌。歌声越唱越远，好象是引诱着人到过夜的下处。

这人推下寂寞的笑脸，望着那牧女的影子，渐渐的消失在和溪流并行的小径上。他喃喃的自语道：

“这丫头！”

天色渐渐昏暗，狭谷更加静寂。他收入烟袋，掮起包袱，拿了棍杖，起身去了。那丢下的烟灰，被风吹到溪里，同泡沫一齐流去……

宿　　店

客人投进店里，已是迟暮。

说是店，其实只是沿路而筑的一间小小的石屋。屋后便是岭，石隙里蓬蓬勃勃生着荆棘和野草，左边植着三五十株什么树木，挺拔的身干高高插入夜空。树下有一座羊舍，用红石片砌的，倒也整齐。越过路，正临着门的是那溪涧；至此水势好象大了些，只听见汩汩的响。

店家叼了烟袋，立在路旁，迎候着客人。

"路上好运气啊!"这样招呼着,他推下笑脸,并不打什么手势。

那小狗跳上前去,欢迎来客似的汪汪的叫着。

"豹子,豹子!"

店家把它喝住。那就一跳,伶俐的跳到主人身边,绕着膝撒起娇来。老人在它的头上拍了两掌,欣然说道:

"怎样了?这是不行的!"

那汉子不慌不忙走进屋前搭着的柴棚,按着行旅上的习惯,将包袱放到石台上,倚了行杖,自己拣了里面的座头坐下。摘去毡笠,往台子上一抛,吩咐过吃的,一并要了茶水。

"茶水就来。吃的倒要委屈客官,火烧还剩的有几个,小米也有,酒可不行了。"

店家答应着客人,一面向里面走,不多时送上一大碗浓浓的茶来。茶叶是从山里的灌木上采的,颜色红艳,自有一番野味。

店家是一个五十余岁的老人,五短身材,倒有一副粗大的骨架,走路时两脚分开,鸭子似的,足见当年挑过重担,出过大的力气。那装束,使见了的人也分不出是他象熊,或者是熊象他,总觉得可笑。

"好了啊。"

先前的那牧女在灶下招呼了一声。老人蹒跚的走了进去,不久就端出半钵热汤,打发客人洗脚,自己也在旁边坐下,一面吩咐那姑娘烧饭,又慢慢的装上烟袋。小狗卧在老人脚边,呼呼的打着鼾吹。不知从何处来的雄鸡,在路上拍着翅,咳嗽着昂然踱了进来。

在外面,天色渐渐的黑下来了。光耀的星,在耿耿的下窥溪谷。悄寂的夜,沉沉的覆盖着群山。对面那岭在朦胧中露出它的尖顶。矮树同荆棘时时发出呓语似的骚嚷。那在暗中发光的路,则寂然伸向远处,是纵然贪路的客人也已落店的时分。只有溪涧的水潺潺流着,一点也不显出疲倦。熊熊的灶下的火光在门外的路上,在对面的岸上跳跃着。老人忽然从沉默中抬起头来,手插进毡笠下面搔着头,大声嚷道:

"要把锅烧红了啊!"

"知道了!"那女孩愤忿的这样应着。

虽然看见火光已经低微下去,老人却仍旧咕噜着说。

"知道了,要不把自己也塞进灶里才好呢!"

却说那客人将脚浸在钵里,痒痒的正要入睡,吵声忽然把他惊醒,这就想起那岭下的牧女。他打着呵欠,问是店家的什么人,说是倘不遇见那大姐,保不定要在溪谷里过夜了。

老人听了这话,也不作声,一面磕着烟袋,径去招呼灶下的姑娘。

"喂,喂,丫头,这客官说是你的熟人哩——"

"熟人便怎样?一个鼻子加两个耳朵!"

"呵哟,你看这嘴!"老人笑着说。"你要知道,哥哥不回来,须怪不得爷爷啊。"

现在我们不妨假想,这人家原来也许并不这样冷清,只因别的人都先后死去,所以剩下了祖父,哥哥,妹妹三口,却是仍旧清苦的活着。或者是下山置办东西时曾答应给她买头巾的哥哥还没有回来!或者是她洗手的时候把戒指落到溪里了;或者是昨天夜里黄鼠狼拖去了她养的小鸡,因此发起脾气来了。客人看了这情形,有意支唔开去的问道:

"往下走要几天哪?"

"好脚程,五天一个来回……"

这时那小狗跳到路旁,哗哗大嗥。老人站起来,咳嗽着沿了溪涧走去,停了一刻,又慢慢的转回。那女孩直迎了出来,急切的问道:

"爷爷,回来了吗?"

唉唉,我们恰恰猜中了呢。老人眇着眼,打趣的说:

"爷爷是回来了,哥哥可没有。他说,一生也不回来,连爷爷也不要了,丫头太淘气!"

这样打着哈哈,惹的那狗似乎也笑起来,左蹦右跳的只想和他

亲嘴。几乎是一直都沉默着的那客人，是已经洗完脚，在懒散的吸着烟；火光在他的忧郁的沉思着的脸上亮了一下，立刻又暗淡下去。他望着暗中的溪涧，以及溪涧后面，那隐在朦胧的雾里的山影，默默的在心里哼着山里的小曲。至于明天的脚程，是早已让明天记取。

在群山上面，密布着和爱而渊深的夜，游过淡描的云，溪涧则在荒寂中发出含糊的谵语。就在这与世界隔离着的谷里，这终年喃喃的溪边，人们上山打柴或牧羊，一年一年的活着，在石头上生根。这自然的结果，是连嘴都显得拙笨起来了。当吃过饭之后，在挂在墙上的灯下，客人坐在炕上，凭着几案，店主觑得那女孩不在，则讲着年轻时的故事。当然的，假若他扮熊，也许还过得去，那口才可不行得很，讲到后来，竟使客人睡了一觉。

最后我们要讲那牧女了。她检查过羊舍，独自立在路上。月亮忽然从远远的溪涧的彼端升起，树木的影，小屋的影，倒印在崖上，路上，闪闪发光的水上。崖上的古怪的石柱，好象是迎候着晨曦的烟囱。那通红的光，火似的燃烧着群山和溪谷。她遥望着隐入月色中的小径，那通着无数的山岭的小径，默默的站了许久，然后叹了一声气，懒懒的走进小屋。

"你讲什么呀，爷爷？"

"山魈！"

这样说了之后，三个人便都睡到炕上，老人还咕噜着，"明天哥哥会回来的，我派老苍龙把他抓回来。"这小屋里不久就只剩下了浓浓的鼾声。

一九三五年十二月底

（载《江湖集》，开明书店 1938 年 11 月初版）

师陀（1910——）原名王长简。河南杞县人。幼年在家乡读书。1931 年到北京，用笔名芦焚开始发表短篇小说。抗战时期他在上

海继续写作。新中国成立后，他写些短文、短篇历史小说和话剧。曾为中国作家协会上海分会专业作家。他的主要成就是散文和短篇小说。主要作品有：散文集《黄花苔》、《江湖集》、《看人集》、《上海手札》等，短篇集有《谷》、《里门拾记》、《野鸟集》、《落日光》、《无名氏》、《果园城记》等，中、长篇小说有《马兰》、《荒野》、《结婚》、《无望村的馆主》、《历史无情》等。

旧山区的穷苦人

师陀作为文学创作的多面手，他的成就更多地表现在小说和戏剧方面，但在散文方面也是名家之一。他在抗战前出版的《黄花苔》、《江湖集》，收录了他三十多篇散文，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旧中国黑暗落后的时代面貌。这些作品，着墨不多，而意境全出，气氛浓郁。而《行脚人》就是这方面的一篇佳作。作者以白描和夹叙夹议的手法，写出了作者所见所闻，反映旧中国多少世代山民们过着穷困、苦难、愚昧和闭塞的生活，再现了旧中国偏僻山区古朴原始的风土人情。

作者运用白描的手法，生动形象地描写了行脚人、牧羊女和店主的形象和性格。作者在叙述行脚人的装束时写道："那装束，一看便知是涉过千山万水的老行脚。但所带行李却万般轻简，肩际仅斜佩了尺把长的一个小包，其中不过是些薄衣单袜，……此外也许还有不多银钱，那大半是缠在腰里贴肉的地方，不容易看见。"这段描写可以看出，行脚人不但是个老行脚人，而且是个涉过千山万水的很穷的老行脚人。寥寥几笔，形象生动深刻。作者又告诉我们："这人生得好一副紫糖色瘦生的脸相。为风雨残蚀的顽强的颜面，好象是生着一层锈。这样的脸，任谁都看得出是漂过大海，走过崇山，见过大的世面，因为经过风浪，被风霜摧老了的。"这就是说，这行脚人不但很穷，而且被生活折磨得又瘦又老。脸被风吹日晒，"象生着一层锈"，比喻何等恰切，何等深刻。作者接着又告诉读者："虽然天

色不早，这人却毫不慌恐，继续坐在石上"，"那脸色的平静，赛过岩石，好象对于过夜的下处极有把握，全不放在心上。"他为什么这样呢？一是因为他没有钱财，不怕强盗；二是因为他终年在这崇山密林中，习以为常了；三是因为这样艰难的生活把人折磨得麻木了，脸色象岩石，没有知觉了。几段描写象油画，似雕刻，步步进层，巧妙地将人物的外表和内在感情展示在读者面前。

对于店主和牧羊女的刻划也很具有特色。比如店主，五短身材，有一副粗大的骨架，走路时两脚分开，鸭子似的。从形象上看，就足见当年挑过重担，出过大的力气。特别是"分不出他象熊，还是熊象他"的比喻，最形象地说明终年的劳累、生活的折磨，使他的身体形态变为畸型。不用再说多少话，就充分表达了作者内心的同情。

作者采取夹叙夹议的方法，揭示人物性格特征。作者写道："这客人低着头，陷入沉思，他在想什么？也许是昨夜那爱说笑的店，也许是一个绿林大盗，一阵凶斗，一个放浪江湖的人，但也许是一个跑马卖解的女人。总之他是漠然的，似乎把一切都不放在心上。只有藏着钱的那口袋，经常总是瘦瘪着的。"作者这一问，给读者以启示，使读者跟着作者一起去想象。客人在想什么呢？为什么他把一切都不放在心上呢？因为作者身上没有钱，既不怕绿林大盗，也不怕江湖浪人，更不怕跑马卖解的女人，作者准确写出了行脚人穷苦、麻木的性格。在叙述店主一家人的生活时，作者写道："现在我们不妨假想，这人家原来也许并不这样冷清，只因别的人都先后死去，所以剩下了祖父，哥哥，妹妹三口，却是仍旧清苦的活着。"店主家为什么只剩下三口人？读者可以去假想。这说明店主家原来并不富足，因为经不起艰难生活的折磨，现在只剩下这孤苦零丁的三个人。两次反诘问话，提醒了读者，加深了对山中穷苦人的理解、认识和同情。

（沙石）

45. 我的母亲

邹韬奋

说起我的母亲，我只知道她是“浙江海宁查氏”，至今不知道她有什么名字！这件小事也可表示今昔时代的不同。现在的女子未出嫁的固然很“勇敢”地公开着她的名字，就是出嫁了的，也一样地公开着她的名字。不久以前，出嫁后的女子还大多数要在自己的姓上面加上丈夫的姓；通常人们的姓名只有三个字，嫁后女子的姓名往往有四个字。在我年幼的时候，知道担任商务印书馆出版的《妇女杂志》笔政的朱胡彬夏，在当时算是有革命性的“前进的”女子了，她反抗了家里替她订的旧式婚姻，以致她的顽固的叔父宣言要用手枪打死她，但是她却仍在“胡”字上面加着一个“朱”字！近来的女子就有很多在嫁后仍只用自己的姓名，不加不减。这意义表示女子渐渐地有着她们自己的独立的地位，不是属于任何人所有的了。但是在我的母亲的时代，不但不能学“朱胡彬夏”的用法，简直根本就好象没有名字！我说“好象”，因为那时的女子也未尝没有名字，但在实际上似乎就用不着。象我的母亲，我听见她的娘家的人们叫她做“十六小姐”，男家大家族里的人们叫她做“十四少奶”，后来我的父亲做了官，人们便叫她做“太太”，她始终没有用她自己名字的机会！我觉得这种情形也可以暗示妇女在封建社会里所处的地位。

我的母亲在我十三岁的时候就去世了。我生的那一年是在九月里生的，她死的那一年是在五月里死的，所以我们母子两人在实际上相聚的时候只有十一年零九个月。我在这篇文里对于母亲的零星追忆，只是这十一年里的前尘影事。

我现在所能记得的最初对于母亲的印象，大约在两三岁的时候。我记得有一天夜里，我独自一人睡在床上，由梦里醒来，朦胧中睁开眼睛，模糊中看见由垂着的帐门射进来的微微的灯光。在这微微的灯光里瞥见一个青年妇人拉开帐门，微笑着把我抱起来。她嘴里叫我什么，并对我说了什么，现在都记不清，了只记得她把我负在她的背上，跑到一个灯光灿烂人影憧憧往来的大客厅里，走来走去"巡阅"着。大概是元宵吧，这大客厅里除有不少成人谈笑着外，有二三十个孩童提着各色各样的纸灯，里面燃着蜡烛，三五成群地跑着玩。我此时伏在母亲的背上，半醒半睡似的微张着眼看这个，望那个。那时我的父亲还在和祖父同住，过着"少爷"的生活；父亲有十来个弟兄，有好几个都结了婚，所以这大家族里有着这么多的孩子。母亲也做了这大家族里的一分子。她十五岁就出嫁，十六岁那年养我，这个时候才十七八岁。我由现在追想当时伏在她的背上睡眼惺忪所见着的她的容态，还感觉到她的活泼的欢悦的柔和的青春的美。我生平所见过的女子，我的母亲是最美的一个，就是当时伏在母亲背上的我，也能觉到在那个大客厅里许多妇女里面，没有一个及得到母亲的可爱。我现在想来，大概在我睡在房里的时候，母亲看见许多孩子玩灯热闹，便想起了我，也许蹑手蹑脚到我床前看了好几次，见我醒了，便负我出去一饱眼福。这是我对母爱最初的感觉，虽则在当时的幼稚脑袋里当然不知道什么叫做母爱。

后来祖父年老告退，父亲自己带着家眷在福州做候补官。我当时大概有了五六岁，比我小两岁的二弟已生了。家里除父亲母亲和这个小弟弟外，只有母亲由娘家带来的一个青年女仆，名叫妹仔。"做官"似乎怪好听，但是当时父亲赤手空拳出来做官，家里一贫如洗。我还记得，父亲一天到晚不在家里，大概是到"官场"里"应酬"去了，家里没有米下锅；妹仔替我们到附近施米给穷人的一个大庙里去领"仓米"，要先在庙前人山人海里面拥挤着领到竹签，然后拿着竹签再从挤得水泄不通的人群中，带着粗布袋挤到里面去领米；母亲在家里横抱着哭涕着的二弟踱来踱去，我在旁坐在一只小椅

上呆呆地望着母亲，当时不知道这就是穷的景象，只诧异着母亲的脸何以那样苍白，她那样静寂无语地好象有着满腔无处诉的心事。妹仔和母亲非常亲热，她们竟好象母女，共患难，直到母亲病得将死的时候，她还是不肯离开她，把孝女自居，寝食俱废地照顾着母亲。

母亲喜欢看小说，那些旧小说，她常常把所看的内容讲给妹仔听。她讲得娓娓动听，妹仔听着忽而笑容满面，忽而愁眉双锁。章回的长篇小说一下讲不完，妹仔就很不耐地等着母亲再看下去，看后再讲给她听。往往讲到孤女患难，或义妇含冤的凄惨的情形，她两人便都热泪盈眶，泪珠尽往颊上涌流着。那时的我立在旁边瞧着，莫名其妙，心里不明白她们为什么那样无缘无故地挥泪痛哭一顿，和在上面看到穷的景象一样地不明白其所以然。现在想来，才感觉到母亲的情感的丰富，并觉得她的讲故事能那样地感动着妹仔，如果母亲生在现在，有机会把自己造成一个教员，必可成为一个循循善诱的良师。

我六岁的时候，由父亲自己为我"发蒙"，读的是《三字经》，第一天上的课是"人之初，性本善；性相近，习相远。"一点儿莫名其妙！一个人坐在一个小客厅的炕床上"朗诵"了半天，苦不堪言！母亲觉得非请一位"西席"老夫子，总教不好，所以家里虽一贫如洗，情愿节衣缩食，把省下的钱请一位老夫子，说来可笑，第一个请来的这位老夫子，每月束修只须四块大洋（当然供膳宿），虽则这四块大洋，在母亲已是一件很费筹措的事情。我到十岁的时候，读的是"孟子见梁惠王"，教师的每月束修已加到十二元，算增加了三倍。到年底的时候，父亲要"清算"我平日的功课，在夜里亲自听我背书，很严厉，桌上放着一根两指阔的竹板。我的背向着他立着背书，背不出的时候，他提一个字，就叫我回转身来把手掌展放在桌上，他拿起这根竹板很重地打下来。我吃了这一下苦头，痛是血肉的身体所无法避免的感觉，当然失声地哭了，但是还要忍住哭，回过身去再背。不幸又有一处中断，背不下去，经他再提一字，再打一下。

呜呜咽咽地背着那位前世冤家的"见梁惠王"的孟子"!我自己呜咽着背,同时听得见坐在旁边缝纫纫着的母亲也唏唏嘘嘘地泪如泉涌地哭着。我心里知道她见我被打,她也觉得好象刺心的痛苦,和我表着十二分的同情,但她却时时从呜咽着的断断续续的声音里勉强说着"打得好"!她的饮泣吞声,为的是爱她的儿子;勉强硬着头皮说声"打得好",为的是希望她的儿子上进。由现在看来,这样的教育方法真是野蛮之至!但是我不敢怪我的母亲,因为那个时候就只有这样野蛮的教育法;如今想起母亲见我被打,陪着我一同哭,那样的母爱,仍然使我感念着我的慈爱的母亲。背完了半本"梁惠王",右手掌打得发肿有半寸高,偷向灯光中一照,通亮,好象满肚子装着已成熟的丝的蚕身一样。母亲含着泪抱我上床,轻轻把被窝盖上,向我额上吻了几吻。

当我八岁的时候,二弟六岁,还有一个妹妹三岁。三个人的衣服鞋袜,没有一件不是母亲自己做的。她还时常收到一些外面的女红来做,所以很忙。我在七八岁时,看见母亲那样辛苦,心里已知道感觉不安。记得有一个夏天的深夜,我忽然从睡梦中醒了起来,因为我的床背就紧接着母亲的床背,所以从帐里望得见母亲独自一人在灯下做鞋底,我心里又想起母亲的劳苦,辗转反侧睡不着,很想起来陪陪母亲。但是小孩子深夜不好好的睡,是要受到大人的责备的,就说是要起来陪陪母亲,一定也要被申斥几句,万不会被准许的(这至少是当时我的心理),于是想出一个藉口来试试看,便叫声母亲,说太热睡不着,要起来坐一会儿。出乎我意料之外的,母亲居然许我起来坐在她的身边。我眼巴巴地望着她额上的汗珠往下流,手上一针不停地做着布鞋——做给我穿的。这时万籁俱寂,只听到滴搭的钟声,和可以微闻得到的母亲的呼吸。我心里暗自想念着,为着我要穿鞋,累母亲深夜工作不休,心上感到说不出的歉疚,又感到坐着陪陪母亲,似乎可以减轻些心里的不安成分。当时一肚子里充满着这些心事,却不敢对母亲说出一句。才坐了一会儿,又被母亲赶上床去睡觉,她说小孩子不好好的睡,起来干什么!现在

我的母亲不在了，她始终不知道她这个小儿子心里有过这样的一段不敢说出的心理状态。

母亲死的时候才廿九岁，留下了三男三女。在临终的那一夜，她神志非常清楚，忍泪叫着一个一个子女嘱咐一番。她临去最舍不得的就是她这一群的子女。

我的母亲只是一个平凡的母亲，但是我觉得她的可爱的性格，她的努力的精神，她的能干的才具，都埋没在封建社会的一个家族里，都葬送在没有什么意义的事务上，否则她一定可以成为社会上一个更有贡献的分子。我也觉得，象我的母亲这样被埋没葬送掉的女子不知有多少！

一九三六，一，十日深夜

（载《韬奋文集》3卷，三联书店1955年10月版）

邹韬奋（1895——1944），名恩润，原籍江西余江，生于福建永安。1921年上海圣约翰大学毕业。1923年担任中华职业教育社编辑股主任，并负责编辑《教育与职业》月刊，主编《职业教育丛书》。自1926年主编《生活》周刊开始，毕生致力于新闻出版工作。“九·一八”事变后，积极参加抗日救亡运动。不久，即到国外考察。1935年回国，先后主编《大众生活》周刊、《生活日报》副刊《生活星期刊》、《抗战》、《全民抗战》等刊物，并主持生活书店。“皖南事变”发生后，被迫出走香港，复刊《大众生活》。香港陷落后，辗转赴广东游击区，1942年到苏北解放区，病逝于上海。中共中央根据他在遗嘱中的申请，追认他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其著作大都收在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出版的《韬奋文集》里。他的创作主要是政论、杂文、新闻记事，文笔活泼，通俗易懂。其主要作品有：新闻报导集《萍踪寄语》、《萍踪忆语》等；论文集《再厉集》、《对反民主的抗争》等。

平淡中见深情

赞慈母，颂母爱，在历来的文学创作中都有着长久的生命力。这类作品之所以能够历久不衰，主要是由于作者写出了真情、深情，在以情感人上获得了审美优势。邹韬奋的《我的母亲》，便正是如此。

古人云："诗贵乎情。"其实，散文同样以情为贵。邹韬奋的这篇忆母的文章，所写的不过是些身边琐事，然而由于作者对母亲的深切感念，所以自有一番深情在其中，读来令人激动不已。

作者以时间顺序，以母亲的"容态"为对象，摄下了几个感人至深的镜头。每个镜头，既是一幅生活画面，又是一幅情态画面，情真意切，扣人心弦。作者摄下的第一个镜头，是在元宵佳节的晚上，被母亲背着观赏灯火。"我"刚从梦中醒来，便被母亲"微笑着"抱起，负在背上，跑到大客厅里看灯火，使"我""一饱眼福"。"我"在睡意朦胧中，感到母亲的"容态"，焕发着"活泼"、"欢悦"、"柔和"、"青春"的美，并确信母亲是所有女子中"最美"的一个。作者当时对母亲"美"的感受，显然是出于一种孩提的偏爱；然而也正是这种偏爱，真切而传神地表达了作者幼年时，对母爱那种似懂非懂的心灵感受。

第二个镜头，是母亲对女仆妹仔的爱。母亲的爱是强烈的，但并不是自私的。对子女以外的什人，母亲同样充满着诚挚的爱。她视妹仔如同女儿，常常把看过的旧小说讲给妹仔听，共同领略书中的内容。文章通过这一细节，揭示了母亲在传统文化薰陶下，所形成的善良、慈悲的品性。同第一个镜头不同，这一镜头并非完全对准母亲的身影，而是采用了近似侧影描写的手法，着重展现妹仔对母亲的感应。文章并没有详写母亲对妹仔如何爱，而是着力写了妹仔如何不辞辛苦地为母亲去领"仓米"，如何与母亲"共患难"，如何

以"孝女"自居，寝食俱废地照顾病危的母亲。艺术的辩证法正是如此：文章愈是描写妹仔对母亲的爱，便愈能烘托母亲对妹仔的爱。作者对侧影手法的运用，应该说是颇见成效的。这一镜头，丰富和深化了母爱的内涵，使它超越了一般写母爱文章往往只囿于偏爱子女的局限。这是切不可忽略的！

呈现在读者面前的第三个镜头，是父亲拷子时母亲的心态。这幅心态画面，描绘得细腻委婉，深沉感人。父亲在年底考察"我"一年的功课时，母亲在一旁"陪审"。每当"我"背不出书来时，父亲便用竹板重重地打"我"的手掌。此时的母亲，"也唏唏嘘嘘地泪如泉涌地哭着"，对"我"表示"十二分的同情"；但她却又"时时从呜咽着的、断断续续的声音里勉强说着'打得好'"。一方面，是打在儿子身上，痛在母亲心上；一方面，是虽然痛在心上，却又呜咽地说着"打得好"。作为旧式的中国妇女，母亲那种既望子成材、又痛心儿子受苦的深沉而复杂的母爱，从这一镜头中生动而深刻地表现出来。

第四个镜头，是"我"深夜陪母亲受苦。由于家境困顿，母亲常常挑灯替子女们做衣服鞋袜。一天深夜，当"我"从睡梦中醒来后，看到母亲仍然独自在灯下替"我"做鞋底，内心深感"歉疚"，于是想出个借口，在母亲身边坐"陪"。"慈母手中线"，额上汗珠流。渐渐懂事的"我"，看在眼里，愧在心头。母对子之爱，子对母之亲，通过坐"陪"这一细节，得到了生动的展现。

最后一个镜头，犹如戏剧的尾声，是母亲临终时对子女们的含泪"嘱咐"。"春蚕到死丝方尽"，母亲直到临终还是念念不忘她的子女！

文章所展现的这几幅画面，都是由极平凡的生活细节构成，叙述也朴实无华，然而由于作者饱含了深情，所以当把它们摄取下来的时候，便产生了强烈的感染力量。

本文是作者对母亲的"追忆"。为了对母亲及其同一代女性的命运，作出确切的审美评价，在叙述角度上，作者采用了双向思维模式：一方面回归过去，按照幼年时的心灵感应来表述；另一方面，

作者又不囿于原先的体验，而是站在写作时的思想高度，重新审视既往的生活现象。可以看到，作者在追忆每一生活片断后，往往又以“现在想来”、“现在看来”的表述形态，反思与评判原有的印象。这无疑会深化既往的体验和理解。也正是出于这种反思的需求，作者虽然忆的是自己的母亲，却又不局限于母亲一人。文章开端，作者由母亲的姓氏说开去，围绕妇女的姓氏大作文章，借此揭示妇女在封建社会里的可悲处境。结尾又为母亲的悲剧命运而感叹：以母亲那样可爱的性格，努力的精神，聪明的才干，本可以成为对社会有所贡献的人，然而从小就被旧社会所“埋没”；而象母亲这样被埋没、被葬送的妇女又不知有多少呢！这种反思性的感慨，决不是画蛇添足，而是画龙点睛。这一点，与开篇的议论相呼应，使作者对母亲的追忆，升华为对社会人生的思考，使母亲的悲剧，拓展为时代的悲剧。文章的美学意义也由此而深化。这正是本文的不同寻常之处。

（袁振声）

46. 我还没有见过长城

吴伯萧

真惭愧，我还没有见过长城。

记得六年故都，我曾划过北海的船，看那里的白塔与荷花；陶然亭赏过秋天的芦荻，冬天的皓雪；天桥，听云里飞，人丛里瞧踢毽子的，说相声的；故宫与天坛，我赞叹过它的壮丽和雄伟；走过长长的西长安街，与夫挤满了旧书及骨董的厂甸；西郊赶过正月十五白云观的庙会，也趁三月春好游过慈禧用海军费建造的颐和园，那里万寿山下有昆明湖，湖畔有铜牛骄蹇。东郊南郊都作过漫游，即无名胜，近畿小馆里也可以喝茶，吃满汉饽饽。还有走走就到的东安市场，更是闲下来蹓跶的大好地方。可是，六年，西山温泉我都去过，记得就没去什刹海。为此，离开了故都曾被人嫌弃说“太陋。”说：“什刹海都没逛过，还配称什么老北京！”当时真也闭口无言。有一年发狠，凑巧有缘重返旧京，记得还没有进旅馆的门就雇好了去什刹海的车子。夏天，正赶上那里热闹：地摊子戏，搭台的茶座，直挨着访问了个足够。印象仿佛并不好，心头重负却卸去了。记得第二天，才有空去文津街，进国立图书馆。

现在想：什刹海不见算什么呢？没去看长城才是遗憾！啊，万里长城！去北京只不过几个钟头的火车。

万里长城，孩提时的脑子里就早已印上它伟大的影子了。读中国古代史，知道战国时候，魏惠王、燕昭王、胡服变俗的赵武灵王，都曾段落地筑过长城，来卫国御胡；秦始皇遣蒙恬斥逐匈奴之后，又因地形，制险塞，从临洮至辽东将长城来了个连络的修筑，延袤

万余里；工程的浩大，那不是隋朝底运河，非洲底苏彝士所能比拟的。秦始皇焚书坑儒，建阿房，销兵器，千百年来在人们的脑子里留下的是一个暴君的影子。独独万里长城至今亮在祖国人民的心里，矗立在祖国连绵的山上，成为四千余年文明古国的标志。这不是因为万里长城是秦始皇底什么丰功伟迹，而是因为它是几千万古代劳动人民血肉的结晶！

曩昔，在万年书屋，听主人告诉：有一次趁京绥车，过南口车站，意欲去青龙桥，偶尔站台小立，顺了一目荒旷的山麓望去，遥瞻依地拔天的万里长城，那雄伟的气象，使你不觉要引吭高呼。嵯峨的山巅上是蜿蜒千回的城墙，是碉堡，是再上去穹窿似的苍天。山下是乱石，是谷壑，是秋后的蔓草婆娑。西风刷过，那一脉萧萧声响，凄凉里含了悲壮，令人巍然独立，觉得这世间只有自己，却又忘怀了自己。很记得，主人说时，从沙发椅上跳起来，竖起大拇指，蔼然的脸上满罩了青年的光辉。记得从万年书屋出来的归途，披了皎洁的三五月，自己迈的是鸵鸟般的大步。

又一回，一个青年画家朋友，谈到自己绘画的进步，说几乎象英国拜伦一觉醒来成了桂冠诗人一样，是逛了一次长城，才将笔法放开，心胸也跟着宽阔了的。那谈吐的神情，也简直令人疑惑他生生吞下了一座长城的关口。是呢，听说太史公司马迁周览了名山大川，文章才满蕴了磅礴的奇气。江南风物假若可以赋人以清秀的姿容，艳丽的才藻，塞北的山峦与旷野是会给人以结实的体魄，雄厚的灵魂的。啊，长城！

从山海关一路数去，你知道么？象喜峰口、古北口，象居庸关、雁门关，一个个中原的屏藩要塞，上口真要有霹雳般的响亮呢。一夫当关，万夫莫敌，守得住一处，就可保得几千里疆域。啊，真愿意挨门趋访，去问问古迹，温温古名将底手泽，从把守关口的老门丁和城下淳朴的住户那里，听取一点孟姜女底传说，金兀术与忽必烈底史实。但是我还没去！

朋友，你可想过，在长城北边，那黄河九曲惟富一套的地方，带

一帮茁壮的男女，去组织一处村落，疏浚纵横支渠，灌溉田亩，作一番辟草莱斩荆棘的开垦事业么？那里地土最肥，人烟还稀。你可想过，在兴安岭的东南阴山山脉的南部那一抹平坦的原野，去借滦河、饮马图河的流水，春夏来丰茂的牧草，来编柳为棚，垒土为壁，于“马圈子”里剔羊毛、养骆驼，榨牛奶么？那工作顶自由，顶洒脱。不然，骑马去罢！古北口的马匹有名哩。凑煦日当头，在平沙无垠的原野里，你尽可纵身于野马群中，跨上一匹为首的骏骥，其余的会跟你呼啸而至的。不要怕那嘹嘹嘶声，那不是示威，那是迎迓的狂欢，你就放胆驰骋奔腾罢，管许将你满怀抑郁吹向天去。“毡幕绕牛羊，敲冰饮酪浆”，那边塞寒冬霏雪凝冰时的生活，你也想尝尝么？住蒙古包，烤全羊，是有它的滋味的。汉王昭君曾戎装乘马抱琵琶出塞而去；文姬归汉，也曾惹得胡人思慕，卷芦叶为吹笳，奏哀怨的十八拍。巾帼中有此矫健，难道你堂堂须眉就只知缩了尾巴向后退么？

唉，说什么，朋友，我还是没见过长城！在恨着自己，不能象大鹏鸟搧翅飞去；在恨着自己，摆不脱蜗牛似的蹊径，和周身无名的链索。投笔从戎倒好，可惜没有班仲升底韬略。景慕张骞，景慕马援，但又无由出使西域，去马革裹尸。奈何！唉，“匈奴未灭，何以家为！”汉骠骑将军霍去病那才算有骨头！无怪他六出伐匈奴，卒得威震异域。

我还没见过长城！但是，长城我是终于要见见的！有朝一日，我们弟兄从梦中醒了，弹一弹身上的懒惰，振一振头脑里的懵懂，预备好，整装出发，我将出马兰峪，去东北的承德，赤峰；出杀虎口，去归绥，百灵庙；从酒泉过嘉峪关，去安西、哈密、吐鲁番。也想，翻回来，再过过天下第一关，去拜拜盛京，问候问候那依旧的中国百姓！

长城，登临匪遥，愿尔为祖国屏障，壮起胆来！

一九三六年二月十七日

（原载《羽书》文化生活出版社 1941 年出版）

吴伯箫(1906— 1982)原名吴熙成,笔名山屋、天荪。山东莱芜人。1919 年就学曲阜师范学校。1925 年 — 1931 年在北京师范大学学习,并开始写作。抗日战争爆发时,他先后在青岛、济南、莱阳等地从事教学工作,并发表了《我还没有见过长城》等散文作品。1938 年到延安,先在抗日军政大学学习,后参加抗日文艺工作组随军到前线工作。1941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在参加了 1942 年延安文艺座谈会后,写有《一坛血》、《黑红点》等影响较大的作品。抗日战争胜利后,曾在东北主编《东北文化》。建国后,出任东北教育学院副院长,1954 年春调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任副社长兼文学讲习所、《文艺学习》的领导工作。60 年代曾写有《北极星》、《记一辆纺车》、《菜园小记》等名篇。他有《吴伯箫散文选》行世。

慷慨豪放的长城颂歌

吴伯箫是当代老一辈散文作家,30 年代的散文集《羽书》与同时代何其芳的《画梦录》、李广田的《银狐集》齐名,都以独特的风格赢得了文坛的赞誉,称 30 年代"仅有吴伯箫这个山东籍的作家,才把北方悲歌慷慨,快马轻刀的豪情淋漓尽致的吐放出来"(司马长风语)。读过他的散文名篇《我还没见过长城》,感到这一评价确有几分道理。

《我还没有见过长城》这篇散文豪放激越,气魄非凡。文章开头这样写道:"真惭愧我还没见过长城",片言点题,引人深思。接着作家告诉读者自己在放都游历了哪些风景名胜,最后说出还没有去过什刹海,被人感到遗憾。但他笔锋一转,讲在去了什刹海后觉得"什刹海不见算什么呢?没去看过长城才是遗憾!"作品在庄重的气

氛中讲叙，构思曲折婉转，沉郁和顿挫的情致，给读者以极深的印象。从古代的万里长城说起，畅谈史实和传说，强调了它成为"四千余年文明古国的标志，这不是因为万里长城是秦始皇读什么丰功伟绩，而是因为它是几千万古代劳动人民血肉的结晶。"这是十分正确的历史观。作家还介绍了他的两位朋友对长城的观感，一位面看那雄伟的气象，不禁要引吭高呼，"西风卷过，那一派萧萧声响，凄凉里含了悲壮，令人巍然独立，觉得这世间只有自己，却又忘了自己。"一位艺术家认为自己"是逛了一次长城，才将笔法放开，心胸也跟着宽阔了的。"长城有如此雄伟的气势，又有让人惊异的影响力，这不能不叫没有去过长城的作家想象非凡。他很熟悉有关长城的人文历史地理知识，当把这些和今人的旅行观感融合在一起，一反前人的陈套，抒写得疏密有致，感情充沛，展示了一幅磅礴壮观长城风景画卷，更易拔动人们的心弦。最后作家要"整装出发"，漫游长城，直到去山海关外问候中华的百姓。作品以"长城，登临匪遥，愿尔为祖国屏障，壮起胆来"结尾，高昂有力，深沉地表现了作家爱国主义情怀。

吴伯箫的文学成就主要在散文创作方面，早期的作品感情粗犷、豪放，使人读后又有回甘余韵。后来，反映革命斗争生活的作品惯用白描，较讲究画面的动作性，议论抒情成分相对少了，在结尾常用哲理性很强的语句点题，主旨明确，但缺乏余韵。60年代完成的《记一辆纺车》、《菜园小记》、《歌声》等篇，曾有较大的社会影响，文笔圆熟、朴质、浑厚之气依然如故。

（潘曲平）

47. 流　民　图

萧　乾

一、鲁　西　难　民

津浦干线由兖州向鲁西伸出一只短臂直达济宁，这是距灾区最近的一座城。

由车站向四周眺望，济宁可说是整个浸在汪洋大水里了。不错，我们还看得见树梢，甚而屋顶，但屋顶旁边却可以航行丈长的大船。用这银亮亮的一片作背景，栖在站台上、铁轨旁、田塍上、郊野坟堆上的，是一眼望不到边的难民。虽然站台旁搭有几座大席棚，但是难民太多了，只有极少一部分幸运者得以享受那份恩泽。任你向哪处走，地上都免不了肮脏的屎迹。在那上面，就铺着草卷、席头、破被，蜷伏着无精打采的人们。饥饿夺去他们奕奕的目光，也夺去他们生存的魄力。大头瘦脸的婴儿抓着松软无乳的奶头，非等绿豆蝇叮得太厉害才哭叫一声。苍老妇人扶着拐杖，阖目想念着她几代创建的家园。八十岁的老翁仰头只是"天哪，天哪"地叹息着。远地漂来的一只船靠了岸，又一批流离失所的流民挤上站台。

我走近难民丛中，即刻成为他们无告的眼神的焦点了。一个中年妇人走近，跪在地上，哭啼着说："大爷，我的号码丢了！"她以为我是放赈的。一个蓬头瘦削的老媪也向我叩头，说她是个绝户老妈，家里房塌了，要我给她找副薄木棺材。铁轨旁一大簇人翘首等着火车。当我走过时，杂乱的声音中一个戴宽边草帽的男子问我：

"大爷，车啥时候来呀？"一个老翁伸出颤颤的手指对我说："你可不准把我们卖给洋人呀！"几百只、几千只失了光芒的眼睛向着铁道那端时刻了望。他们的希望都寄托在那远远的铁道尽头，满以为只要登车而去，一定就可以睡在房顶下了。

一个队长蹲在铁道旁正喂一个红衫的幼儿。据他说，每天都拾着几个这样迷失的灾童。不知是有意还是无意，他爹妈把他丢在路旁。他啼哭了一整天，这时，已声嘶力竭了，就蜷卧在地上，泪痕斑斑的小脸蛋儿沾满了泥巴，耳叶后还贴着一块膏药。他弯着泥污的腿，张大了口喝着米汤。一只小手扶着碗边，另外一只还牢牢地抓住半个馍馍，不时狼狈地往嘴里塞。队长随喂随问他："姓啥？"他仰起头来茫然望望四围的人，就又扑向米汤，眼看着那赤裸的小肚囊都鼓起来了。吃饱了以后，队长又轻拍着他问"你姓啥？"这回他有点力气了。他眨着小眼珠，向四周审视了一下，哇地哭起来："我妈呢？"没法，队长令兵士抱着这无主小孩在人丛中问："这是谁家的孩子？"许多难民摇头，自语着："谁家的孩子谁也不敢认。认了吃啥？"

车站那边有人肩负着白口袋走过，许多难民都尾随在后面跟来。走到一块铺有草席的空地，负白口袋的人站住了，口袋里倾倒出来的是黑馍馍。一袋袋地，不一会就成了一座小山。四围的人加厚了，绿豆蝇也闻味成群飞来。它们倒抢先伏在馍馍上面了。一声号令，难民的组长依次走近草席。分发馍馍的兵士便一五一十地数着，掷到各个口袋里去。组长睁大了眼睛点着数，难民组员在人丛里也不放松地守着。少了一个馍馍在他们是受不住的一桩损失！

一个新由鱼台逃上来的老媪用破衫前襟兜着发给她的馍馍。半月来，她曾固执地要死守家园。她空肚喝了四天冷水，最后才被人硬拖上船。她倚着铁道旁的电线杆不停地发抖。她闭着眼，抖着，嘴里念着："我七十八岁的老太婆，受这个罪！"领到黑馍馍放到她怀里时，她用枯柴般的手牢牢抓着，死命地向嘴里填，胸脯的瘦骨即刻起了痉挛。她恨不得一口全都吞下去。旁边有个妇人劝她慢

些，她赶快勒紧前襟，狠狠地瞪了那妇人一眼，以为是要抢她的那份。

传来尖锐的汽笛声，随后，一列火车开进站来了。拥挤的灾众，扶老携幼，向那黑色巨物移动。立时，喊声震天，个个担心被遗落在后面，作娘的一手抱着小的，一手牵着大的；媳妇搀着婆母，儿子扶着娘，背了长长的席卷，负着粗重的农具（由深水里捞出的唯一家产），向那车口处挤出。

我走近一辆满载的车，地上坐满了静待运送的难民。满足的，怨恨的，信任的，怀疑的眼光一齐向我射来。一个老妇人指着她失去一只鞋的肥尖小脚。她挤上了车，却丢了她的鞋。宽沿破草帽底下有一张熟悉的脸，我认出那是曾经向我打听"车啥时候来呀？"的农夫。他好象也看着我面熟，就扯起脖颈问："大爷，大爷，给俺运到啥地方去呀？"可怜的流民，象一片片浮萍，茫然地在灾难中漂流。

二、 大明湖畔啼哭声

济南城里到处淙淙地流着小溪，也流着成群低声叹息的难民。大明湖又荡漾起秀逸的秋色了，尖长的蒲叶逆风摇摆。翠盈盈的千佛山依然矗立在那里，只是湖畔失却了它往日的宁静。张公祠、铁公祠、汇泉寺，一切为文人雅士吟诗赏景的名胜，都密密匝匝地挤满了人。这样狼狈褴褛的人当然不是游客。他们不稀罕观看湖色和远山的倩影。他们直瞪着饥饿的双眸，张着乞援的胳膊，争吞着才领到的黑馍馍，嚷着要御寒的衣裳。和其他同胞一样，他们也曾有过房住，有过田耕，有过家来温暖他们劳作的身心。但横暴的黄河红眼了。它夺取了他们所有的一切，还逼他们爬上门框、炕沿、屋顶、墙头甚至树梢，威胁着要他们的命。他们不服：连着几个昼夜，老少合力担土负石，拼命想堵上决口，为生存而抵抗自然。但是没

有政府支援，民力毕竟有限。孤单散漫的人力就越发微弱了。终于，他们张着两只泥污的手，溃退了下来，落魄到这座大城里。

拐过一个土墙角，我听见了一片嘈杂的啼哭声。引路的友人说："这里便是收容所！"

时候是大早，深秋正用彻骨的冰冷提醒着人们隆冬之将至。收容所门前挤满了才逃上来的难民。他们几乎颤抖成一团，胸上写着号码的白布条迎风飘动着，也随着那些瘦弱身躯颤抖。孩子们无力地跺着小脚丫，"冷呀，冷呀"地嚎啕着。那声音是有传染性的。一个孩子可以哭醒许多缩在避风角落里的孩子们。哭，发泄了他们内在的要求，却更增加了冷意。

一个中年妇人手拉着个赤裸的幼孩，走在人丛的前列，向我大声絮絮叨叨地数落着："先生，你给俺们想个办法吧。水是半夜来的。俺孩儿光身逃出。俺想秋后水必然退了，可是已经九月了，家还泡在水里。俺这孩儿 —"说着，她抱起孩子，竟挡着我的去路："俺就剩这么一个了！他爹前年给土匪毙了 ——"

我迈过收容所的门槛，即刻一股难堪的气味扑鼻而来。那是一座祠堂，堂的中殿和两厢都躺满了裹着破烂的人。我耳边充满了哭喊声。迎门，一个年纪近八十的老太婆正和一个小女孩争着一片破军毡。老太婆由脚步声觉出有人走近，就用她么朦胧红肿的双眼寻找。她颤颤地嗫嚅着："你小丫头子，俺这把年纪，夜夜冻得睡不着。你抢啥！"

我踩着残破的席角向里走，多少期盼的眼睛由各角落扑来。作母亲的忙堵上孩子啼哭的嘴，因肚囊空虚而昏睡着的老媪也微微抬起了头。我真感到惭愧，因为我听到一个低微的私语："乖，放赈先生来了，俺们明儿就有被盖了！"

天真无邪的孩子！适才还哭闹着呢，听了她妈这无稽的安慰，就又玩起自己耳环来了。她会哭，可不懂得愁。愁的却是不肯大声哭出来的母亲。我听到她们的交语了，她们是在互相劝慰着。她们用来劝慰的最好材料，便是自身遭遇的凄惨。

“唉，俺他爹有水臌症，俺弄不动他。爷一共留下了二三亩地，这回给老天淹个净。水来了，俺说不逃，死就死在一块，他爹非叫俺上船。俺这时也不知道他死活呢……”妇人眼圈已经发红。她象后悔逃到这大城里来。这里人多，但寄居在陌生人丛中，她越发怀念那朝夕聚在茅舍下，有时打她，有时疼她的丈夫了。

“大娘，可哭不得！孩子哭得够惨的，俺们可别凑。愁有啥用啊，大娘，俺还不也是一样！俺他爹上关东卖烟叶子去了，水来时亏了俺舅舅照应。都是命！……命啊！”劝慰着别人的，这时却也垂下头叹息起来。

靠着圆胖的柱，蹲着一个八九岁的小女孩。虽然涂满泥迹，她有一张清秀的脸，身上穿着一件过于肥大的衣裳。那必是一件由世界某角落施舍来的，一件成人的短衫作为她的长褂；虽还太长了些，但原来的施与者却绝想不出一件旧衣可以使这女孩引起多少人嫉妒，使这小小生命显得如何活泼。

我俯身看她：那两只瘦削的手正盘旋在一头蓬乱的苍发丛中。躺着的是一个患病的老太婆。她仰起头，用没有牙齿的口告诉我：“痒得慌，俺这孙女孝顺，她给俺拿虱——”

靠着门框，一个中年妇人怀里抱个孩子迎上我来。她硬由孩子嘴里拔出正在吮吸着的干瘪奶头，扳过孩子的脑瓜给我看。我不忍定睛看了，遍布那脑瓜的是粘糊糊的脓疮。“俺这孩子是捡的！”妇人告诉我。大水来的时候，她男人把她们都弄到墙头上。她曾经失手把那孩子丢在水里。她哭着摸呀摸呀，水仍在涨。天落着滂沱的雨。孩子过后自己漂上来了。使劲把他水肚肚里的水挤出，孩子竟活了！可是头上长满了脓疮，脸庞黄瘦如饥猴。

门后面躲着一个少妇，她身上居然有一件齐整的长袄。我一边纳闷她为什么要躲起来，一边照例问道：“你哪里人？”她背过身去了。适才抱着长了脓疮的幼儿的妇人指着她，插嘴说：“大爷，这也是俺庄上的。她出阁才两天就闹起大水，她想她娘家的妈……”我端祥一下这新娘子，她耳叶挂着的环圈在颤动着，这时候她已有些

呜咽了。

我怀着一颗沉重的心，跨出收容所的门槛。也许母亲们又撒开了堵在孩子嘴上的手，一片“冷啊，冷啊”的啼哭声由我后面紧紧地追来。秋风吹得蒲叶呼呼地响，湖面似飘着一片愁苦的灰云。

三、宿羊山麓之哀鸿

我哪里是在乘火车！车窗外两边净是白茫茫的水，坐在陇海路的车里，我竟有跨海渡洋的幻觉了。大湖站以西，还只是轨道北面汪着无际的大水，水里斜卧着坍倒的草屋，漂着狼狈的小木筏。南面干土上却还有牛车满载着新割的禾束，上面坐着衔了烟袋的农夫，成为一幅水陆与悲喜的对照图。车过大许家站，大水便已漫溢到轨道的两边了，不再看见干土。漂在水上的净是逃难的木排和小船，上面堆满了由农家茅舍搬出的零星什物，坐着一簇簇表情呆痴的逃荒人。我俯首向车窗外探望，陇海干线的路基虽还稳固，横暴的水却正在不甘休地用猛浪冲撞着护路的木桩和石块呢。

在运河站下了车，我们便向县城出发了。承熟人指点，我们决定沿运河大堤北行。本来三十五里的旱路，这下要多走出十余里。如果忘记当前的残迹，我本可以欣赏一下这大好的江北风光：河堤两岸蹒跚地游着芦鸭，伴了泊船的倒影，堤坡上坐着戴笠帽的老渔夫。境界美到如画了，但这渔夫见了我们就微微直起腰来，苍白的胡须上淌着两串老泪。他指着面前的水喃喃地说：“先生，这是我祖上三代留下的一点薄产，二十天以前还长着绿庄稼！”

堤身是黄土堆成的，坡底有高粱秆护卫着。大水不时由两边卷起白白的舌叶，吐着愤怒的泡沫。据路人说，水势到如今仍是涨落无定，刮东南风就退些，刮西北风就涨，八月节那晚一阵暴风雨几乎淹没了全县。为了避免决堤惨剧，把沿河的大树都锯断了。折垂

到地下的杈桠披满了干黄的枯叶。堤沿残破的树和水中残破的村舍遥相喟叹。时常在水浅的地方，有被水冲出的棺材露出。由棺身为水浸透的情景，可以想象里面泡着的尸骸是怎样地怕人。天上盖满了灰云，静穆的水面上漂着几只逃难的船。孩子哭着，大人向轨道南边指着。可怜的人们，我才由南边来，南边也已经没有了一片干土！

走过运河与不老河汇集的徐塘，渐有干地露出。在水还未退尽、地仍松软如浆的田上，勤劳勇敢的农夫又开始耕作了。河堤上行人也渐多起来，有担了黄米黑糖赶集的乡下老儿，有云游四方的化缘和尚，也还有逃上干地的难民车，车上挤满了水瓢土盆，红薯黄豆。这边伸着雏鸡的长长脖颈，那边垂着孩子的小腿。愁容满面的妈妈抱着吃奶的孩子坐在中央，一个粗壮的农夫在后面推。凭两条耕地筑堰的胳膊，要将他的妻孥推到不可知的安全地方。

这是一条漫长而异样的路。宿羊山虽遥遥在望，但它的倩影却永远那么辽远得不可捉摸。我们是用极复杂的心绪向它迈进。论景色，在江北那算够幽美的了。运河沿岸常有曲折蜿蜒的航路，船平稳地驶着，偶尔有不知名的水禽擦着席蓬掠过。大自然对两月来这个角隅人们的遭遇似乎无动于衷。秋风仍慵懒地吹着，远地似有盲卜者敲着铜钹。立在船头四瞩，周围真的是秋水共长天一色！宿羊山依然隐在远树的帷幔后面。

但几日来惨痛的景象使我不再为这自然界的美所诱惑了！我知道那片涟漪秋水下面淹没着千百户人口的食粮，也明白宿羊山麓等待着的不是采药的童子，不是灿烂的晚霞，而是一群嗷嗷待哺的灾胞。岸上踟蹰徘徊着的老人，在山水画家看来也许是可以用来点缀风景，但那老人却是在痛惜着他那淹没了的田园。

船到黄庄，便为不老河北堤挡住。我们下船沿堤向西北行。堤上常遇着由宿羊山遣回的灾民：身边带着遣散时所发的四天粮食，沿着河堤飘泊着。据说收容所因经费不足，已收容不下他们了。我遇到坐在堤坡上的一家，一个老婆婆带着她的寡媳和三个孙儿。

老妇人低垂着脖颈，累得不停地喘气。穿着破花布袄的小女孩在旁边一味哭喊着："我要丸子！"我有些不懂。妇人待孩子哭得太久，才把一粒指头大的灰色丸子塞到她嘴里去。我问她那是什么，妇人忙藏到怀里去，然后告诉我说："先生，这是度命丸！一位善人舍的。"我向她要来看看，她怎么也不肯。她说每人一天吃三粒就可以过活。她们一家五口，临走才发了八十粒。她们现在逃荒要逃到滁州呢，实在不能分把我这走路的人。

我听了感到神秘，又觉好笑。三年前我看过一个荒唐的影片：《五十年后之世界》，其中就有这种以丸代饭的梦想。眼前这难妇竟握有这仙丸，它引起我莫大的好奇。等我到宿羊山时一打听，连负责发放的人对这丸粒的实效也不敢轻信。在区分所仓库里，我看见墙角堆着五六麻袋，里面满装着这仙丸。我尝了一粒。区长又戏向我袋中塞了几粒。除了一般药丸味以外，还微微带点枣味。据说有人不知道这丸子的妙用，连吃五六粒都不理会；晓得它的灵验的，吃三粒就真地觉得肚子有点膨胀了。

清早我们由邳县城出发。船一解缆，船上一位卖烧饼的老人便走向别外寻找主顾去了。船靠近一个村落时，警察也登了岸，运河的水是那么阴森、郁悒，像是为大地受难者呼出的一股叹息。过黄庄，沿堤走不上几步，头上一路跟踪着的云朵竟如耐不住委屈的孩子般落下冰凉沉重的雨点来，越落越密，把我淋个透。隔着湿渌渌的头发，我看到宿羊山了：一个光秃黯黄的小山，坡上蠕动着密匝匝一群人们，无助地在雨中颤抖。同行的朋友告诉我那便是收容所的难民。

在暮色苍茫中，我们走进碎石小道的宿羊镇了。我们走过富户的门前时，在灯光辉湟中，畅快的笑声荡漾着。他们巍峨的瓦房四周都筑着炮台，上面日夜有人守望着。这次邳县成灾，向富户募集救济粮，面现难色的也颇不少。这些富户多拥有五六百顷地，一家便占据一整个村庄。庄丁平日打杂，遇到佃户抗租或袭击时，那些壮汉子便是机关枪小钢炮的操纵者了。胆小的地主远躲在上海租

界里，留在庄上的，便以藏书、种菊一类雅事安闲地消磨他们无忧无虑的日子。我望着那森凛凛的朱漆大门，吞进一口冷气。

次晨雨仍在淅沥落着。我们借了伞，就向收容所走去。泥泞的路，脚踝时常陷下去拔不出来。两脚冰凉，鞋子湿透了，走起来一路发出吱吱的响声。我们似乎体验到流亡者的心情了。

我们刚走出镇口，便听到一片嘈杂的哭喊声。随着我们登山的步伐，那声音也越来越响亮。拐过一个土坡，呈现在我们面前的是一排排用高粱秸搭成的尖尖窝棚，里外都蹲着为秋雨打成一团的人。棚顶多飘着避瘟疫的粉色小旗，棚前堆着由水里捞出的农具，和就地用土块搭成的一座座临时炉灶。雏鸡黄狗和花衫小孩都在迷漫的炊烟里跑来跑去。每十座棚为一排，各形成狭隘的"小巷"，有门牌，有甲长，十字路口也常有天真无邪的孩子们忘了饥寒的苦，集拢着玩耍。

我们踏着泥泞又遍地屎迹的路，走进那些狭隘"小巷"里了。窝棚里传出各种凄惨的声音：有老妇人枯竭无力的咳嗽，有刚落地的婴儿脆弱的啼哭，杂着耐性的母亲们哄拍的哼声。这些无告的灾民都缩在窝棚里，咧着嘴，蜷卧在湿湿的草堆上。有男人的，窝棚顶还能自抹些泥土；孤老病弱的就眼巴巴守着冷雨由高粱秸隙缝落向他们衣着单薄的身上。

当我们走过那些窝棚时，个个棚口都有头探了出来。老妇人淌了泪的眼，小孩子惊奇的眼，少妇含羞的眼，一齐射向我们。他们是寡母孤子，老婆少媳，少夫少妻，无儿无女的老翁，和丈夫未在身畔的少妇。就在这苦难的小集团里，幸福也如雨量分配得那么不均衡！那些孤苦零丁的人，独卧在窝棚里，只隔一道高粱秸便能听到小儿的咿呀学语，夫妻的喁喁私语，儿女温存的劝慰。一个披了件破蓑衣的老人，淌着一泡热泪，张开无助的臂向我说："先生，我啥都没有啦！"我不忍看他那和善而愁苦的脸，急忙掉过了头。

对面却是一张同样愁苦的脸，一个缺齿破唇的老妇人用双臂支着身子向我叩起头来。她比那老人还强，还有陪伴她的一条狗。

她恶狠狠地骂那弃她远逃的儿媳，"不如这条狗啊！"她埋怨着。卧在棚里的小黄狗像是会意似的，立时用前爪向老妇人怀里凑凑，嗅了嗅她那只筋条毕露的手，就又把瘦弱的身肢蜷起，大声地嘘起气来。

一个小家庭隐在小手车下，在吃他们的早餐了。妈妈喂着怀里的娃娃，作爹的和大儿子并蹲在两旁，各抱着一只粗碗，贪婪地吞喝着热腾腾的稀粥。讲礼貌的中国人啊，看见我们，那可爱的农夫还欠起身来，举起粗碗向我让。不幸的人，半个多月他们都是这样露宿着。他们逃来较晚，窝棚里已没有地方安插。那男人指着大小两个孩子，口口声声求着："科长慈悲慈悲！"孩子拿碗的手已冻得有些战栗了，但他吞喝得那么匆急，恨不得把头伸进碗口里去。可是好奇心又不容他不腾出一双眼睛，由碗缘偷偷向我望着。

我打开照相机准备拍照。这是太新鲜的玩艺儿了，即刻招引来许多小朋友，其中有的是适才不肯回答我的询问的，这时也羞怯怯地立在厚厚的人丛中，争看起我手里的怪匣。当我把换下胶片的黄纸盒抛到地上时，他们一起都屈下腰去，争抢那罕见的玩物，年幼的被压在下面就大声嚷叫。窝棚里探出母亲的头来，吆喝着她们的孩子："没心的烧猪呀，饭都没的下肚，抢那东西啥用！"她们无法了解孩子欲念的单纯。

走尽了这些窝棚小巷时，我们已淋成落汤鸡，鞋跟沾的泥土也已厚得如旗装的木底鞋了。于是，我们又向宿羊山顶走去，想由高处俯瞰邳西被灾的概况。

雨仍落着，窝棚可缺乏原有的谧静；几十个孩子都尾随我们向山顶蜂拥走来。巡警虽用极严厉的声色驱逐着他们，但是山太大，人太多了，孩子们竟分散着由另一个方向跟来。

沵漫的云雾遮住了视线，围着宿羊山的都只是白晃晃的一片，水面偶尔伸出一丛树枝，那倾斜的姿态呈现出暴风雨猝击时的猛烈。大地都淹没在洪水下面。

孩子们在我身后挤着，还叽叽喳喳地低语。我突然掉过身来，

握住挤在最前列一个孩子的小手。他即刻脸涨红了，把头钻回人丛里想跑开。

我拉住他问："小孩，指给我看，哪里是你的家？"

他回过身来，眨着两只小眼睛向山的四周环视。所有的孩子都不再向前挤了，他们都掉过头去，在那一片汪洋里寻找各自的家。

寻视了好久，许多小脑瓜失望地转过来了。一个个皱着小小眉毛，频频摇头。那被我拉着的孩子仰起了脸蛋来，他眼睛已蒙上一层晶莹的泪水了。他重新看看四周，又环视小同伴们忧愁的脸，然后用颤颤微微的声音说："先生，家早给大水冲没了！"

四、 从兖州到济宁

火柴匣子般的车里密密匝匝地排列着长条凳，黑压压地塞满了一簇穿粗布的乡下人。老头们吧哒着关东烟，膝上穿爱国布袄的孩子一个劲儿瞅着大人的脸。他是端详那圈圈的白烟，还是读着时间在老人脸上写的皱纹，谁知道！

车开了，那声呼啸尖锐得正像江船。去秋这时候，火车穿过鲁西真如一只船了，窗口净是银亮亮的一片。如今看到水退了，田地露了面，我又高兴起来。我问一位年近六十的老人：水退尽了吗？这话他没听清。他抹了一下鼻涕，把耳朵凑过。他身边一个孩子羞怯怯地替他回答了："这边退了算啥，俺的庄子还没着呢。"孩子戴的是一顶小帽，鲜红的帽纽有趣地闪烁着。他穿的是一件新浆洗的蓝大褂。

"这是你啥人啊？"我几乎是嚷着向那老人问。我留心这孩子一副清秀的五官，滴溜转着的黑眸子焕发着聪慧，食指总伸到嘴里咬着。

老人这次听懂了。他叹了口气，告诉我那是他的小孙子。家里

养不起，想送到济南做学徒。托了许多人，都嫌他小，不经使，白跑一趟。

这时孩子正偷看我手里拿着的一本杂志的封面。他似乎很感兴趣。我查觉后，即刻翻开来，指着一个“文”字问他。孩子马上把脸埋到祖父怀里去了。他再也不肯抬起头来。老人好象是怕我生气，向我解释说，这孩子就怕人考他字。他七岁上进了个私塾，才念上十来天，他爹死了。从那以后，他便再也上不起学。孩子起初哭着要去，同学也常来找他。如今他再也不想看字。这回在济南收容所里看到许多邻居在念“国语”，孩子馋得呜咽了好半天。

又到济宁站了。时候已近傍晚，冷清清的平台上，有一个举了红卍字旗的佛教会的人在迎候。站口有一座小席棚，它唤起了我的回忆。去年秋天，就是在这个站台上，灾民哀啼着，等待救援。如今，流浪了半年，他们又回来了。

我负了背包走出车站。

栅栏外是嘈杂的一群。十几辆洋车一齐举高了车把，将我包围起来。当那些焦急、殷切的脸凑近得使我不知所措时，胁下早已伸出许多只手了，每只皆握着一张旅店的名片。

“先生，住俺那里吧！房钱随便赏！”那声音不是在揽生意，真是在央求。我没有心绪去选择了。横竖我不能满足他们每一个人。我上了一辆靠近的车，顺手接过一张片子。

在暮色苍茫中，我们上了奔向城里的土路。电灯厂的烟囱仍吐着黑气，远处城角还有尖锐的军号声，在晚风中喃喃地荡漾。到了那破陋不堪的小店，我嘱咐茶房替我租一床干净些的被子。

晚上，灰黑的天空有细碎的小物飘下来了。踏在脚下，咯吱咯吱的。我出了那矮小漆黑的城门洞，跨过睡了十几只破船的运河桥，就又进了碎石子路的果子巷。

我感到惊讶，心里有些不舒服。摊在床上的是一叠粉红绸的棉被。我想不出这小店从哪里找得这么花梢俗气、颜色这么扎眼的被子，我把茶房喊问。

“先生，”他有些着慌地说，“不瞒你先生，这是窑子里租来的。”

我听了气得不能自持了。

他却还在咕哝着：“怎么好，她们也没生意。被子压根闲着哪，不脏！”

“我不盖它！”我着急了。我恍惚看见那被子上织起一幅丑陋的兽行图。我不能睡在那个上面！

换好了被，我躺下来。一天的奔波使我的骨节都不听使唤了。想起这么一个店，就我这么一个旅客，不免有些瑟缩了。

我侧耳倾听着雪花落在茅屋顶上的细碎响声，回忆着昼间一张张的焦黄面孔。

一九三五年秋——一九三六年初春

（载《人生采访》）

萧乾（1910——）原名萧秉乾，蒙族，北京人。因家贫在上了两年小学后，到北京崇实学堂半工半读。1926年考入北新书局做实习生，开始向报刊投稿。后又回崇实学堂，不久因参加社会主义青年团而被捕，1928年后到广东汕头一家学堂教书。1929年，进入燕京大学文学专修班，后转人新闻系攻读，在此期间除写稿外，还曾协助斯诺编译中国短篇小说集《活的中国》。1935年至1936年任天津及上海《大公报》编辑。1939年至1942年，到英国伦敦大学东方学院任讲师，兼《大公报》驻英记者。1942年至1944年在剑桥大学研究英国文学。1946年回上海。1949年任英文版《人民中国》副总编辑。1956年为中国作协专业作家、《人民日报》文艺部顾问。1956年至1958年任《文艺报》副总编辑，1958年被错划为“右派”，1979年平反，现为人民文学出版社顾问。有散文特写集《人生采访》、《土地四家》、《萧乾散文特写选》等许多文集行世。

新鲜生动的社会现实素描

萧乾的散文，以他称之为旅行通讯，或是特写、报告的那一类文章最为出色。他正式以旅行记者身份写下的第一组散文特写《流民图》，是他采访鲁西、苏北灾区见闻的实录。当时，他是同画家望云一起去的，他写文，望云作画，为的是借文学和艺术的功夫来推动赈灾工作。他满怀同情地向读者展示了一幅幅成千上万灾民啼饥号寒、无家可归的悲惨凄凉的画面。据说，因这组特写的发表，读者救济灾区的捐款“显著地踊跃起来”（萧乾《未带地图的旅人》）。客观上对国民党的腐败统治也是有力的控诉。

萧乾作为《大公报》的记者，在灾区采访过程中，目睹了旧中国是个怎样的烂摊子，深谙天灾与人祸之间的关系，发出了震聋发聩的呐喊：“看看那时作为中国人的罹难，看看当时也标榜‘革命’的反动政权把国家和民族地位糟踏成什么样子。”《流民图》就是这样一幅灾难图：“由车站向四周眺望，济宁可说是整个浸在汪洋大水里了。不错，我们还看得见树梢，甚至屋顶，但屋顶旁边却可以航行丈长的大船。用这银亮亮的一片作背景，栖在站台上、铁轨旁、田塍上、郊野坟堆上的，是一眼望不到边的难民……”贫苦的农民，落后的村庄，没有政府的支援，缺乏救济粮，七十八岁的老太婆“不停地发抖”，用手堵住啼哭孩子嘴巴的母亲，“可怜的流民，象一片片浮萍，茫然地在灾难中漂流”。在作家笔下，我们看到了一个灾难深重的国家和民族。文中又有突出的素描特写——一个迷失的小孩，“他啼哭了一整天，这时，已声嘶力竭了，就蜷卧在地上，泪痕斑斑的小脸蛋上沾满了泥巴，耳叶后还贴着一块膏药。他弯着泥污的腿，张大了口喝米汤，不时狼狈地往嘴里塞。队长随喂随问他：‘姓啥’？他抬起头来茫然望望四周的人，就又扑向米汤，只看着那赤裸的小肚囊都鼓起来了。”

在这篇作品中，作家对儿童和妇女给予特别的关注，这是和他自己"辛酸的童年"分不开的。萧乾生于北京一个汉化的蒙族贫民家庭里，父亲守过城门，在他出世前一个多月去世了。从此，萧乾跟着母亲到处寄居。七岁时母亲又故去，成了无依无靠的孤儿。十二岁上学时，每天都要背十几磅羊奶从北新桥到哈德门(现崇文门)。以后，在北京城东一个地毯工场学半天手艺，半天念书。尝尽人间辛酸，受到种种歧视和凌辱的童年，在萧乾的心灵留下了深深的烙印。所以他的创作总能和苦难的祖国紧紧相连，控诉社会的不平和黑暗，对劳苦大众悲惨的处境地寄予无限的同情。

萧乾的每一篇散文特写，都是以读者关心的现实生活中发生的事件为题材，而迅速、及时地写的。因此，它们总带有强烈的"新闻性质"，给人以新鲜之感。但是，它们又远非一般的新闻消息报导。他创作中始终记着斯诺曾结合关于一条巨轮在太平洋沉没的特写对他进行的教诲指导，注意观察以至表现事件中的人物的活动，他们的神态和心理，以及那些传达环境气氛的大量细节。他总是尽可能用直接的描写，就是素描、白描，一笔笔去刻划，通过富于表现力的一个个具体形象本身说话，使人感到异常生动活泼。《流民图》是一篇所谓"写面"的作品，从济宁而济南而宿羊山，意在报导正处于大水之中的整个鲁西、苏北地区的灾民的悲惨生活景况，然而他仍然是用各有侧重的"素描"连缀起来构成"面"，如"一个新由鱼台逃上来的老媪用破衫前襟兜着她的馍馍……她用枯柴般的手牢牢抓着，死命地向嘴里填，胸脯的瘦骨即刻起了痉挛。她恨不得一口全都吞下去。旁边有个妇人劝她慢些，她赶紧勒紧前襟，狠狠地瞪了那妇人一眼，以为是要抢她的那份。"这类描写自然而深刻地表现了灾民的饥饿的严重程度。通过"一个年纪近八十的老太婆正和一个小女孩争着一片破军毯"，让读者感受到灾民是在怎样的严寒侵袭下度日，同样地以蜷卧在难遮风雨的窝棚里"披了件破蓑衣的老人"的诉苦，及连破窝棚也没有的一个人家的哀求等"素描"，使我们深深体会到无家可归的凄凉之情。

萧乾是当代优秀的散文特写作家，他在回忆自己的作品时说："我写的散文特写几乎都是旅行记者生涯的副产品"，"大部分不是精雕细琢的"，而是"带着悲愤的心情""在微弱的灯光下赶写出来"。它的"任务不仅仅是报导"。（萧乾《我怎样写散文》）任务和使命，责任感与正义感构成了他作品的主题。在艺术上，他说："我的特写基本上是用文字从事的素描写生，艺术加工主要在剪裁上""冗赘散漫是文章的大敌，写东西非讲求点文字经济学不可"。他的散文特写以精炼见长，逼真取胜，笔下的人物之多，反映之广，是罕见的，而且脉络分明，有迹可寻，表现了高超的艺术才华。

（潘曲平）

48. 影

萧 红

我时常看见一些影子，这是一些幽灵般的影子，它们缠着你，使你苦恼。它们在你眼前晃动，在黑暗的角落里发闪，并且有时也幻出怪异的形状，使你惊吓。然后，它们并不是真的幽灵；这是一些活着的，它们有着年青的血肉，却被活活地埋葬了；所以，那情景就是那么凄厉可怖，令人战栗。

我不能忘记一个影子，它每日里在整个房间里乱摇乱晃着，撕碎着自己底衣裳和头发，哀痛而愤激地叫喊着，简直好象要把自己毁灭了一般。

那是在我新搬到一间后楼去的时候。夜静了，四围的小工厂已经完全停止了机轮底转旋声和金属底碰击声。我疲倦，然而我不能睡。生活是可怕的，它压着人，使人不能安心地享受休息底乐趣。我审视着四围的板壁，听一听附近的人可曾全都熟睡。然而，一切都静着，没有声息。我走到窗前，想从窗口望一望天色，但是，天是黑暗的。对面，一间小房里，窗开着，灯还亮着，一个女人坐在床边，是一个年轻的女人——一个年轻的母亲呢，因为她手里正抱着一个婴孩，好象一个母鸡用自己底翅膀抱拥着她底鸡雏似的。她底头发蓬乱着，好象刚从恶狠的撕斗里抽出身来的一样；她俯身下去，亲一亲孩子底额，于是就在那年轻的，苍白的，嵌着两只呆滞而又光彩的眼瞳的脸上，浮出一丝微笑来。她底身体是那么单弱，虽然在那轮廓上面可以看得出来一个被埋没了的青春。她把孩子放在床上，谨慎地安置在枕头上边，注意地端详了好一会儿，于是，口唇开

合着，似乎是在说着一些无限慈爱的言语，于是就把孩子重新抱了起来，紧紧地搂在怀里。她张大着嘴唇，大声地笑了，那笑声是那么凄厉，正好象是无限绝望的叫喊。她抱着婴儿，站立起来，而那永远不能令我忘记的影子般的摇晃，就开始在整个房间里旋转起来。她摇晃着，旋转着，如同一阵风，一阵发狂的风；她跳着，转着，口里呼喊着，咒骂着，哀痛地号叫着，愤激而疯狂地撕碎着自己底衣裳和头发。

一个悲惨的景象出现在我底眼前了。我恐怖地观望着，恐怖的思想抓住了我底脑子，使我呆住；我扪住我自己底头，想要呼喊，然而，好象是被压在一个毒恶的梦魇下面，无论怎样，也不能发出声音。

第二天正午，一个穿着酱色绸长衫，戴着黑色呢帽的中年男子，领着两个工人来，并且带来了一口小小的木皮做的棺木，从女人底怀里硬把那婴孩抢了过去。女人如同一头母狼般地挣扎着，冲突着，她底脸面青白，面颊如同一具骷髅，凶狠的眼睛深陷着，发出寒冷的光芒；她抓住那男子，露出牙来，用蓬乱的头对准他底胸膛撞去，一面喃喃地说道：

“你害人！你把我骗到了手，你就丢！你骗得我苦……”

他底眼睛忽然发红，青白的脸面忽然涌上赤红的鲜血；她磨着牙，凄厉地叫喊着，两只手鹰爪一般地飞了过去，象要攫住那男子底咽喉，但是男子却狞恶地笑了一笑，并且骂道：

“再装疯，老子揍了你！”

于是，一拳朝着女人底眉头挥了过去，女人就仆倒了，倒在地上，再也爬不起来。

“死！贱货！死了，再舍你一口棺材！”

女人在地上痉挛地抽动着手足和胸膛，不断地发出窒息而苦闷的笑声；两个工人把婴孩装进了带来的小棺木里，一个人扛着，一个人跟着，无声无息地走了。那男子，却仍然站在原来的地方，望了地下的女人一眼，于是，从酱色的绸长衫里掏出一张红色的纸票

来，摔在那凌乱的床上，再望了女人一眼，就带上门，也无声无息地走了。

连接着三个整天和整晚，我底头发着热，心，急剧地跳着，好象要从喉头涌了出来一般。每一抬头就可以看见那女人在怀里抱着一个枕头，在整个房间里，影子一般地摇晃着，旋转着，有时高声狞笑，有时愤激地呼号或者悲切地痛哭—— 这使我如同处在一个恶梦里面。无论在什么时候，只要有人出现在她底房间，叫她一声："啊秀！"她就会立刻一只手搂紧着她底枕头，另一只手把无论什么可以到手的东西摔了过来，并且磨着牙，切齿嚷道：

"你骗得我苦……"

"阿秀，清醒一点罢，你哥哥就要出来的，你哥哥出来了你就好了，"有时，邻人象这样劝解。可是阿秀却把眼睛一瞪，愤怒地嚷道：

"放屁！我哥哥早就给人害死了！"

于是，阿秀就突然呜呜呖咽地痛哭起来。

阿秀死了，但是，那旋转的影子我却永远不能忘记。

影子晃动着，在我底面前；它们旋转着，如同一阵羊角风，在这里，是一个少女，活泼的，然而是柔弱的；在那里，又出现了一个青年，憔翠，苍白，脚上锁着沉重的铁锁。一个两个；五个十个。一个年轻的母亲，她抱着她底婴儿，晃动着，而且旋转；而一个戴着黑呢帽的男子却又出现了，他将所有的影子全都吞没。

一九三六年，五月。

（载《白夜》，文化生活出版社 1937 年 3 月初版）

丽尼（1909—1968）原名郭安仁。湖北省孝感人。1930 年前从上海到福建，做过报纸副刊编辑、中学教员。后又颠沛流离回到上海，参加中国左翼作家联盟。抗日战争前后，一直在福建和四川当教员，过着艰苦的写作和教书生活。30 年代他出版了《黄昏之

献》、《鹰之歌》、《白夜》三本散文集，文字清丽优美，诗意盎然，引起读者的注目。巴金对他高度评价说：“不会忘记他在散文发展上所作的贡献。”解放后，他一直任大学教授、文化行政领导和文学杂志的编辑，著名的《前夜》、《万尼亚舅舅》和《海鸥》是他的代表性译作，深受读者欢迎。他是30年代就有名的教授、散文家和翻译家。

向黑暗社会发出的血泪控诉

旧社会有政权、族权、神权和夫权四条绳索束缚着中国社会的人们，而妇女则是这四权最底层的受害者。《影》就是以一个年轻女人的悲残遭遇向黑暗发出的血泪控诉。

散文的特点不在于塑造复杂的典型形象，但散文要求艺术再现典型人物的言行。这篇散文非常出色地刻划了一个由于丈夫虐待而被逼疯的年轻女人的言行，真切地表现出她是母亲又不是母亲的矛盾、疯狂，给人的印象极深，甚至引起感情的战栗。你看，她有对婴儿真挚的爱：怀抱着婴儿，就象母鸡怀抱着鸡雏；她爱抚地亲吻着婴儿的额头，露出微笑；她谨慎地把婴儿安置在枕头边、仔细端详，又紧紧搂在怀里……。这些充分显示了她的母爱，说明了她并没有疯。但她确实又疯了，她在上述的爱抚行为之后，大声笑了，是凄厉的狂笑，绝望的呼喊；她抱起孩子发狂地旋转着、摇晃着，以至情激到撕碎自己的衣裳和头发。婴儿显然受不住这种反复的折磨，自然很快死去了。散文描绘了婴儿死后疯颠的母亲再次出现时的场景：她怀里抱着一个枕头，仍然在室内旋转着、摇晃着，高声的狞笑着、[illegible]着。她的这些行动表明：她确实更疯了，但却发出了一个母亲对[illegible]，婴儿的社会的血泪控诉，是发自内心的、非常自然的、合乎一个做母亲的应该表述的一切。从这个意义上看，她确实没有疯。她使人同情、感奋、流泪。

年轻女人确实疯了，但却疯的爱憎分明。当她丈夫出现在她面

前并夺走死去的婴儿时，她对丈夫做出英勇无畏的反抗：她母狼般地挣扎着，眼窝深陷，发出寒冷的光，一把抓住丈夫，露出牙来，用头对准他的胸膛撞去；接着两只手象鹰爪一样，攫住那男子的咽喉。读到这里，我们不能不为这年轻女人叫好、呐喊助威。但我们深知，这英勇的壮举毕竟是她最后的一拚。

散文简练地勾划了丈夫的丑恶和狰狞：穿酱色绸长衫、戴黑色呢帽，当年轻女人用尽全身力气撞向他时，他先骂，接着就是一拳，将女人打倒在地。女人在地上痉挛扭动，发出窒息的哭声时，他仅留下一张红色的纸条就一走了之。从那男人的穿戴、几个典型的动作、几句符合他身份的骂语，就把这个衣冠禽兽的可耻嘴脸刻画得淋漓尽致了。

作者亲眼目睹了这位年轻女人的悲残遭遇，才使他产生了无限的同情和满腔的愤慨，以至留下了终生难忘的印象。散文是从年轻女人的死留下深刻印象开始：那个年轻女人的影子，是个幽灵的影子；但这幽灵不是死的，是活的，年轻女子的血肉。因此，"凄厉可怖，令人战栗"。散文的结尾，又以影子作结。作者从这一个年轻女人想开去，想到黑暗社会里还有无数个同样遭遇的女人，又有同样戴黑呢帽的男人蹂躏着她们，及至把"所有的影子全部吞没"。由此散文的主题得到升华：由一个人的遭遇引出整个社会的遭遇，进而含蓄地说明：社会革命不是打倒一个人，而要推翻整个黑暗社会。

（庸如）

49. 想北平

老舍

设若让我写一本小说，以北平作背景，我不至于害怕，因为我可以捡着我知道的写，而躲开我所不知道的。让我单摆浮搁的讲一套北平，我没办法。北平的地方那么大，事情那么多，我知道的真觉太少了，虽然我生在那里，一直到廿七岁才离开。以名胜说，我没到过陶然亭，这多可笑！以此类推，我所知道的那点只是"我的北平"，而我的北平大概等于牛的一毛。

可是，我真爱北平。这个爱几乎是要说而说不出的。我爱我的母亲。怎样爱？我说不出。在我想作一件讨她老人家喜欢的时候，我独自微微的笑着；在我想到她的健康而不放心的时候，我欲落泪。言语是不够表现我的心情的，只有独自微笑或落泪才足以把内心揭露在外面一些来。我之爱北平也近乎这个。夸奖这个古城的某一点是容易的，可是那就把北平看得太小了。我所爱的北平不是枝枝节节的一些什么，而是整个儿与我的心灵相粘合的一段历史，一大块地方，多少风景名胜，从雨后什刹海的蜻蜓一直到我梦里的玉泉山的塔影，都积凑到一块，每一小的事件中有个我，我的每一思念中有个北平，这只有说不出而已。

真愿成为诗人，把一切好听好看的字都浸在自己的心血里，象杜鹃似的啼出北平的俊伟。啊！我不是诗人！我将永远道不出我的爱，一种象由音乐与图画所引起的爱。这不但是辜负了北平，也对不住我自己，因为我的最初的知识与印象都得自北平，它是在我的血里，我的性格与脾气里有许多地方是这古城所赐给的。我不能

爱上海与天津，因为我心中有个北平。可是我说不出来！

伦敦，巴黎，罗马与堪司坦丁堡，曾被称为欧洲的四大"历史的都城"。我知道一些伦敦的情形；巴黎与罗马只是到过而已；堪司坦丁堡根本没有去过。就伦敦，巴黎，罗马来说，巴黎更近似北平——虽然"近似"两字要拉扯得很远——不过，假使让我"家住巴黎"，我一定会和没有家一样的感到寂苦。巴黎，据我看，还太热闹。自然，那里也有空旷静寂的地方，可是又未免太旷；不象北平那样既复杂而又有个边际，使我能摸着——那长着红酸枣的老城墙！面向着积水滩，背后是城墙，坐在石上看水中的小蝌蚪或苇叶上的嫩蜻蜓，我可以快乐的坐一天，心中完全安适，无所求也无可怕，象小儿安睡在摇篮里。是的，北平也有热闹的地方，但是它和太极拳相似，动中有静。巴黎有许多地方使人疲乏，所以咖啡与酒是必要的，以便刺激；在北平，有温和的香片茶就够了。

论说巴黎的布置已比伦敦罗马匀调的多了，可是比上北平还差点事儿。北平在人为之中显出自然，几乎是什么地方既不挤得慌，又不太僻静：最小的胡同里的房子也有院子与树；最空旷的地方也离买卖街与住宅区不远。这种分配法可以算——在我的经验中——天下第一了。北平的好处不在处处设备得完全，而在它处处有空儿，可以使人自由的喘气；不在有好些美丽的建筑，而在建筑的四围都有空闲的地方，使它们成为美景。每一个城楼，每一个牌楼，都可以从老远就看见。况且在街上还可以看见北山与西山呢！

好学的，爱古物的，人们自然喜欢北平，因为这里书多古物多。我不好学，也没钱买古物。对于物质上，我却喜爱北平的花多菜多果子多。花草是种费钱的玩艺，可是此地的"草花儿"很便宜，而且家家有院子，可以花不多的钱而种一院子花，即使算不了什么，可是到底可爱呀。墙上的牵牛，墙根的靠山竹与草茉莉，是多么省钱省事而也足以招来蝴蝶呀！至于青菜，白菜，扁豆，毛豆角，黄瓜，菠菜等等，大多数是直接由城外担来而送到家门口的。雨后，韭菜叶上还往往带着雨时溅起的泥点。青菜摊子上的红红绿绿几乎有诗

似的美丽。果子有不少是由西山与北山来的，西山的沙果、海棠，北山的黑枣、柿子，进了城还带着一层白霜儿呀！哼，美国的桔子包着纸；遇到北平的带霜儿的玉李，还不愧杀！

是的，北平是个都城，而能有好多自己产生的花，菜，水果，这就使人更接近了自然。从它里面说，它没有象伦敦的那些成天冒烟的工厂；从外面说，它紧连着园林，菜圃与农村。采菊东篱下，在这里，确是可以悠然见南山的；大概把"南"字变个"西"或"北"，也没有多少了不得的吧。象我这样的一个贫寒的人，或者只有在北平能享受一点清福了。

好，不再说了吧；要落泪了，真想念北平呀！

（原载1936年6月16日《宇宙风》第19期）

老舍（1899— 1966）原名舒庆春，字舍予。满族人。出生于北京一个城市贫民家庭。1918年毕业于北京师范学校，先后在北京、天津中小学任职。1924年至1929年，在英国伦敦大学东方学院任汉语教师。在此期间写了《老张的哲学》、《赵子曰》、《二马》等三部小说。这些作品以幽默风趣的语言，刻画了北京市民的生活和心理，引起人们的注意。回国后相继在齐鲁大学、山东大学任教，并陆续写了不少小说。其中《骆驼祥子》是30年代出现的一部优秀的长篇小说。抗战爆发后，参加中华全国文艺家抗敌协会的筹备和组织工作，任总务部主任。除致力于戏剧创作外，还热心于通俗文艺的提倡和实践。1944年开始《四世同堂》的写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时，他正在美国讲学，立即启程回国。他以旺盛的创作热情，写了《龙须沟》、《茶馆》等十余部剧作。1968年8月在"文化大革命"中被迫害致死。

情真意切的思乡曲

老舍是一位“北京味儿”很浓的作家。他生在北京，长在北京，一生的六十七年中有四十二年在北京度过。他最有影响的作品，如《骆驼祥子》、《四世同堂》、《龙须沟》、《茶馆》等，都是用以北京话为基础的俗白、凝炼、纯净的语言，真切生动地描绘北京人的生活方式，社会文化、心理特点，展现了丰富多采的北京社会风情画。《想北京》是一篇散文。用散文的艺术形式怎样写北京？作者说他感到为难。他表示“北平的地方那么大，事情那么多”，不愿只“凭着我知道的写，而躲开我所不知道的”；而如果“让我单摆浮搁的讲一套北平，我没办法”。他既怕挂一漏万，埋没北京的种种好处，更不愿让自己所写的，只是一般罗列地方风光的指南、手册。他决定要写出“我的北平，要在作品中写出自己和北京亲如母子的关系，写出他自己对北京的无限眷恋之情。

作品一开始，便情不自禁地告白：“我真爱北平。”但作者马上表示“这个爱几乎是要说而说不出的”。这“说不出”三字，在两段文字中四次重复出现，反复强调，为什么？作者解释是因为他“不是诗人”，不会“把一切好听好看的字都浸在自己的心血里，象杜鹃似的啼出北平的俊伟”，实际上，这并非他不能，而是他不愿为，觉得用尽“一切好听好看的字”也难以道尽自己对北京的爱。于是，他另辟蹊径，撇开一切美好的词语，用最俗白的说法，同时也是用人人都能领会的说法，将自己对北京的爱喻为对母亲的爱。这正是大巧之拙。不仅确当地道出了对北京爱的真切和深沉，也格外容易牵动读者的心。老舍特别爱自己的母亲，是文坛佳话，他将北京喻为自己的母亲，情的分量，要超出常人几分；他对北京母亲表达自己的爱心、方式也颇有自己的独特个性。他说，“我所爱的北平不是枝枝节

节的一些什么，而是整个儿与我心灵相粘合的一段历史，一大块地方"；"我的最初的知识与印象都得自北平，在我心里，我的性格与脾气里有许多地方是这古城所赐给的"。北京的"每小的事件中有个我，我的思念中有个北平。"他所表现的，是"我"和北京，"我"中有"你"，"你"中有"我"，融为一体，密不可分。言近旨远，不如此道不出作者对北京亲密的关系，不如此说不好作者对北京真切的爱心。

老舍对北京爱得如此深切，并不是由于自己井蛙观天，孤陋寡闻。他声言自己"不能爱上海与天津"，文中特别联系自己丰富的亲身经历和感受，将北京和"伦敦、巴黎、罗马，与堪司坦丁堡，曾被称为欧洲的'四大历史的都城'"相比效，从城市的整体结构、建筑格局、环境气氛、生活情趣等方面，历数北京的好处。北京之美，"不在有好些美丽的建筑，而在建筑的四围都有空闲的地方，使它们成为美景"，而且"在人为之中显出自然"；北京"也有热闹的地方，但是它和太极拳相似，动中有静"；北京"是个都城，而能有好多自己产生的花、菜、水果，这就使人更接近了自然"。总之，北京是大都市，却保住了乡野的幽静，北京在它实现现代化的进程中，仍然让人和大自然保持着亲近。另外，北京虽然也是有钱人的天堂，但"象我这样一个贫寒的"知识分子，仍然可以尽情享受它的美。这就难怪他在述说北京的种种的好处时不禁"要落泪"，并禁不住要在作品的结尾处满怀深情地呼唤："真想念北平呀！"

这结尾的呼唤还有一层更深的含义。这篇散文写于 1936 年，作者当时不在北京。那时日本帝国主义已经加紧了对中国的侵略，丧权辱国的"何梅协定"的签订，适应日本侵略需要的"冀察政务委员会"的成立，都说明华北危急，北京危急。作者作为一个热爱北京的爱国知识分子，忧心如焚，思念家乡之情，较平日更为强烈，这一声呼唤，充满了民族忧患意识，震人心弦。

《想北平》的语言俗白、纯净而又简洁、亲切。俗白是为了加强作品的生活气息，使它亲切、感人，也是锤炼语言的结果。作者曾

说："我的文章写得那样白，那样俗，好象毫不费力，实际上，那不定改了多少遍。"（《关于文学的语言问题》）纯净、简洁同样也靠千锤百炼。积水潭是老舍最喜爱的地方，对此地十分熟悉。作品有一段文字这样写它："面向着积水滩，背后是城墙，坐在石上看水中的小蝌蚪或苇叶上的嫩蜻蜓，我可以快乐的坐一天，心中完全安适，无所求也无可怕，象小儿安睡在摇篮里。"短短几句，文字不多，描绘了环境氛围、自然景物，又写了乐在其中的人，景语、情语，融为一体，富于生活气息，具有诗情画意，看来似妙手天成，实际是文学功力的显示。

（张学植）

50. 怀 念

芜 煤

是春天，一个异常阴暗的春天；雨是好容易住了，但是看光景，也许要不了一会儿就又会滴落下来吧。

一整个春天几乎就是这样阴沉地过去了。

我是一整个春天连一朵花儿或是一根青草都没有看见过的。我想我底话一些也不夸张。我记得没错，就是瞧见有几棵瘦瘠的秃项的树，那都好象是被竹篱笆围在人家院子里的，它们常常把那没有几片叶子的难看的头摇晃着，还向我表示什么骄矜似的。

在我底狭而矮的小房里，有煤烟和浓重的潮湿弥漫着，整天使我感到重压和窒息。夜间，有时我常冒着濛濛的细雨跑到街上去——与其说是想呼吸点较清新的空气，那还不如说想较畅快地呼吸一下的好吧。可是，酒精厂里底山芋及豆类被燃烧的气味，香烟厂里底霉烟草般的气味和胶皮厂里底橡皮气味，在黑暗里四处散发着，荡漾在空间，好象大地都正在腐烂一般，我是连呼吸都感到不能忍受的窒闷了。

春天这一季候底来到和它的逝去，我在感觉方面都似乎迟钝得不能去辨别了。但是，我不能欺骗我自己，我知道，这就是我曾经盼望过的春天，我不禁无法忍耐地激起可笑的愤恨和苦恼了。春天！这就是春天么？……

我在腐烂和窒息之中呼吸着。

是这样，白昼和夜晚，甚至在梦中我都不能安宁了，我如同失去了什么。

在细雨霏霏我独自徜徉在街头的时候，在大雨沥沥的深夜失去睡眠的时候，我总渴望着一个明朗的春天。但当那么一个好天气到来了，我简直不知我将做些什么好。想的太多了：我想到一个静寂的地方去狂哭或是呐喊一阵，不能哭，因为眼睛只有燃烧而无泪水了；我又想去摘一朵玫瑰或是……唉！总之，我想有一个光明而美丽的日子，并且能让我尽情地去享受它。然而，好的天，却又是那么短促，一刹那，乌云就又叠上了。

于是，我愤恨了，苦恼了——我还能不诅咒么？——不过今天，我没有诅咒它，虽然同样还感到愤恨与苦恼。

我做了一个梦，今天。

我梦见一个现在不知在哪儿的友人：我和他从认识到别离不过是四五天的光景，那也正是春天里。

他不能大声说话。第一次和我谈话的时候，他用手势来帮助他自己；他告诉我他进了这一间阴暗而又窄小的笼子里的第一个晚上就不能提高声音了。

他平静但是热情地说着那些故事：他鼻子里如何被灌进一些酸辣的汁液去，脊上如何被烙着，胸部如何遭受着残酷的鞭挞……好象在说明一般人底不可违背的命定的遭遇，而不是在说他自己。

“我现在算是完了！”末了，他把头侧过去喟然叹一声道；轻轻地欠一欠腰，用一只手抚着肺部，好象动弹一下就会引起剧烈的疼痛。可是他似乎没有悲哀，眼睛燃烧般炯炯放起亮光来，苍白的脸显得异常静穆和美丽的严肃。

是春天，可是我们看不见天也看不见太阳；房里阴暗，地下潮湿；没有树，更不用说是花草了。惟独在晚上，从那一扇小铁窗吹进来的风才似乎给我们带来了一丝丝微凉的清新的春底气息。

也就是这阵风，常常给我们带来一些不知在哪个角落里飘荡的凄惨惨的呻吟和叹息。这使我们烦恼。他常常因此皱起一双浓黑的眉来。

离别的那天晚上，他在梦中欣慰地低喃着说道：

"……这是春天，到底来了。你嗅这气味都知道……你看，你看！在那里，有一朵花！……多么美丽的天蓝色的……象一颗星星……唉，也象那，……那眼睛……"

他继续地有些忧郁地轻声道：

"你……你怎么会不看见的呢？……我想，这不象春天的花……也许，……也许我记错了，这不是春天！但是，你怎么会记错？……我清清楚楚知道这是春天……为什么不让我出去看看？……"

我屏住气坐在他底身旁，心阵阵紧缩着，觉得从心底涌起一阵微栗。我踌躇着，不知是叫醒他好呢，还是听他去——不过真有些受不了，我终于轻轻唤醒了他。

"你好象从来不做梦的，今天怎样了？"我问他。

"不！"他好象忧郁地望我笑道，"每天晚上我都做梦的！"

"那么，你刚做的梦还记得么？"

他低着头想了一想。

"记得一些些。"他把一双手交叉着枕在脑后，眼睛睁大向上凝视，"我看见一朵蓝色的花。……"

"你说它象一颗星星，又象那，那眼睛。"

"我真地这样说过么？"他极坦白地微笑了。

我一下子不能明白他底笑，我缄默地点点头。

"好，不要管它。"他拍拍我，坐了起来。过一会儿，他思索什么地沉默了一阵，又说："也许，知道你要走了，我也想出去。"

我不知道再向他说什么好。

"我总是怀念春天，"他自语地说，"可是现在，我连春天的气息都没有呼吸到！"

"但是春天也并不会如我们想象的那样好！"

"倒不如夏天底暴雨或是冬天底狂风来得够劲吧！……春天不是我们的！"

…………

“什么时候再见呢？”

我攀着铁棚子向里面叫着他问。

他先不做声地凝视着我，过后挥挥手苦笑道：

“还是春天吧！”

—— 我过了好几个春天了。

春天还没来，我就怀念着它，但它来了和没来一样；在我还没有看见一朵花儿或是一根青草的时候它就又要去了。

而今，春天又将去了。

“让它去吧！、

我愤恨和苦恼地想；但我并不诅咒它，我今天有些怀念那个知道春天不是我们的，却又还是和我约着还是春天再见的朋友。

那个朋友底意思是说我们永远不能再见么？

我却有些不信我们永远没有春天！

一九三六年秋

（原载 1936 年 7 月 1 日《文季月刊》第一卷第二期）

陈荒煤（1913—　）原名陈光美，因出生于上海，故小时又名沪生。湖北省襄阳人。笔名有漪之、漪萍、梅白、沪生等。1927 年加入共产主义青年团。1932 年秋，在上海加入中国共产党。1933 至 1938 年间，他曾在上海剧联、左联、延安鲁艺从事文艺创作和工作。全国解放后，历任中南军区文化部部长、国务院文化部副部长、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文化部顾问等职。他是 30 年代中期登上文坛的作家。1934 年发表第一篇短篇小说《灾难中的人群》，开始引起人们的注意。他是个文学创作中的“多面手”，但作者在《荒煤散文选·自序》中曾说，他的文学生涯，却是从新诗和散文开始的。最初的散文，大多蒙着一层灰暗忧郁的色彩，表现了孤独苦闷的情绪。但他没有在痛苦、抑郁的个人小天地中长期徘徊，而是很快将

目光投向一个更为广阔的世界，他在1935年写的《记十二月二十四日南京路》、《十二月二十四日续记》和1936年秋的《怀念》等篇章均都充满了革命的激情和希望之光，表达了追求光明的坚定的信念。这是一个不小的转变。

无声的呼唤

《怀念》写于"人要换种，石要过刀"的时代，是国民党反动派所制造的白色恐怖笼罩华夏大地的时代，是一个只有秋冬而无"春天"的时代。作者在文中，虽然着力写阴暗的、使人"在腐烂和窒息之中呼吸"的春天，但是他在大雨沥沥的深夜里，却"渴望着一个明朗的春天"，并借助梦境，写一个被关进监狱备受酷刑的人也是在黑暗中盼着春天："……这是春天，到底来了。你嗅这气味就知道……你看，你看！在那里有一朵花！……多么美丽的天蓝色的……象一颗星星……噢，也象那，……那眼睛"。在没有春天的春天，友人和"我"约定"还是春天"再相见，同时，"我却有些不信我们永远没有春天"，把现实的没有春的气息的春天与理想中的明媚灿烂的春天形成了强烈的对照。在这鲜明的对照中，不仅表现出作者的理想，也表现了作者的信念。怀念，是怀人，更是怀念春天，是对充满阳光的春天的无声呼唤！

散文，有的主于写景，有的主于抒情，而荒煤的《怀念》可以说是一篇绘景的抒情散文。这样的散文，虽也写景，但重在抒情，景是为了"借景抒情"，"融情入理"，把"情"和"理"状得形象逼真，可摸可感。作者为了把"我"对春天的怀念的真情，抒发得情真意切，生动感人，在散文的开头，不惜笔墨，尽力泼洒，制造了一个"是春天，可是我们看不见天也看不见太阳；房里阴暗，地下潮湿；没有树，更不用说花草了"的浓重的无春的无光日的氛围。这样的"整个春天连一朵花或者一根青草都没有看见过"的环境，与关进"一间阴暗

而又窄小的笼子里”友人，以及住在“底狭而矮的小房里，有煤烟和浓重的潮湿弥漫着的”“我”的对春天的深情和渴望形成鲜明的对照，形象地抒发了对“友人”和“我”的崇敬之情，也照亮了“友人”和“我”对光明、对未来充满痴情的“心”。这是《怀念》一文的首要特色。

严文井同志在《序〈荒煤散文选〉》中说，荒煤“文章的艺术特色主要是质朴”。这一特色，在《怀念》中也很突出。本文的“质朴”，突出地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直抒胸臆，真诚；一是较少装饰，少文饰。

荒煤在《荒煤散文选·自序》中说，我写东西，“总是有感而发”，“抒发自己心胸的不平，揭露在生活中所看到的人民的苦难和不平”，不做那些“不痛不痒”，无病呻吟的文章。他的言和行是统一的。《怀念》的宗旨是十分形象的，也是非常明确的，那就是呼唤春光，期盼光明，诅咒无春天气味的春天，诅咒“连呼吸都感到不能忍受的窒闷”的时代。这种“呼唤”和“诅咒”，在那样的“阴沉沉”的“春天”里，是真诚得不能再真诚，可贵得不能再可贵了。这样的文字，与其说是为“我”呼唤春天，不如说是为”人民的苦难”鸣不平。

文如其人。荒煤为人朴实，为文“真诚而少文饰”(严文井语)，当然“较少装饰……不等于无文”，“质朴，并不是不需要刻画”，而是“排除似是而非的东西，减水少分，抓住主要的特征并提炼到简明的程度。”《怀念》的“质”不是无文，而是在突出主旨，突出人物性格特质的大原则下，刻画描写状物抒情。文章为突出无春的客观环境，起笔入题，丝丝紧扣，写道：“是春天，一个异常阴暗的春天；雨是好容易住了，但是看光景，也许要不了一会儿又会滴落下来吧。”两个分句，两个转折，文情婉转，表意确切，把一个风雨如晦、天日无光的时代背景写得真真切切，用意真诚，词意斐然，可谓质而有文，提炼精到。绘景是这样，写人亦是如此。作者为了突出“我”的精神状态，歌颂“我”那种“关不住”的向往光明的怀念之情，特地虚构了一个“梦幻”的情节，用关进笼子里的友人的“行”，表达“我”的

“情”，当友人说“我现在算是完了”的时刻，而“他似乎没有悲哀，眼睛燃烧般炯炯放起亮光来，苍白的脸显得异常静穆和美丽的严肃”。这几十个字，应该算是一个细节，含意隽永。它不仅道出了革命者以天下为己任誓死如归的豪情，也在“静穆和美丽的严肃”中透露出对“春的到来”的坚信不疑。

散文以设问的句式收尾，含义绵远，照应全文，结构园浑，卒章显志，文尽意扬，在平凡的语句中，蕴含着启人心扉的哲理。

（范胜田）

51. 募　捐

碧　野

一望无尽的长安街安详地躺在朝雾里，冷风从街两旁的屋顶上一阵阵的往下倾扫，稀疏的人影远远地蠕动着。一阵风来，又把黄沙飞腾起来，遮蒙了视线。天空象被寒气凝冻得青紫，街旁矮树的叶落得快完了，有些秃枝在寒风中摇曳着。

慧走在前面，她是自告奋勇的把干粮袋斜挂在身上，我们的捐册和几个充饥的馒头都放在那干粮袋里。她算是我们这个小队里的队长，我和老熊并着肩默默地跟着走；在这严寒而静寂的长街上，我们象是一个不可猜测的幽灵。当我们拐过街心的警察岗亭的时候，那个蜷缩着脖子的警察，把脖子伸了伸，把疑惑的眼光投在我们的身上。

这是南城的一个市集，市街的两边摆满了浮摊，卖蔬菜的，卖小食的，还有刚从乡下赶来做买卖的鸡蛋担和鸭蛋担，浮荡着嘈杂的叫卖声和论价声。密密的人群从市街两旁象潮水般的荡了过去，又从行人较稀的市街中心鱼贯地遛了回来。

我和老熊随着慧走到一家小店门前去，慧把盖了全市学生募捐团的大红印的捐册从干粮袋里取了出来，我把我衣袋里的募捐宣传单也掏了出来：

“多捐一大枚，多打死一个敌人！”

“……掌柜的，××兵①在打我们的绥远了……我们的中国兵冰天雪地里保护着我们的国土……要晓得我们失掉了绥远，我们就再不能在这北京城里做买卖了！……”

慧把话停了停，望望站在柜台前的店老板，只见一道惊惶的神色掠过了店老板的脸孔，忽地围在店门前的买客中的一个发出沙哑的声音：

“我们的绥远失掉了么？”

“如果我们老百姓不帮助我们的守兵，绥远是要失掉的！……绥远一失掉，我们的北京城就更糟了！……我们在北京城里的人不但不能做买卖，××兵还要砍杀我们哩！……”

慧又望了望众人的惊怕的脸色：

“我们不要怕，只要我们全国老百姓肯出力帮忙，不单我们绥远不会失掉，就是驻扎在我们北京城周围的××兵也要给我们赶走的！……我们老百姓现在最好的帮忙法子，就是捐钱给我们绥远的守兵买皮衣，我们打算买一万件皮衣运到绥远去！……”

“一万件！”老熊把一只指头重重地敲了一下柜台。

我把募捐宣传单一边分发给众人，一边念着：

“多捐一大枚，多打死一个敌人！”

店老板最先拿出两角票来，买客中的一个老太婆也把筐篮里的一张三十枚的铜子票，颤动着手摊在慧手里的捐册上：

“女先生……我的孩子也是当兵是，……只要那些打鬼子的兵哥哥不要冻出病来！……我虽然老不中用了，不过您女先生要叫人缝皮衣的时候，……请到那对直的胡同里叫一声老二妈！……”老太婆说着把手往前面一条小胡同一指，细小的眼睛里蓄着无限的悲悯和温情。

“谢谢您，好太婆！……”慧用钢笔在募捐册上划了一阵子后，嘶的一声把收条撕下来给店主人和老太婆。

---

① ××兵即日本兵；下同。——编者注

接着我们又移近一家油盐店去，慧才开口说了几句话，街的那一边向我们跑来了一个警察。慧向我呶了呶嘴，我便会意地拔开脚向警察迎了上去。

“你们干什么的？”

“我们是学生，出来替绥东的兵士弟兄捐钱买寒衣的！……”

“上头有命令不准学生胡乱捐钱，妨碍交通！”

“不，我们一点也不会防碍交通……老兄，我们都是中国人，我们能眼睁睁地看着我们绥东的杀敌弟兄在冰雪中寒冻么？……我们都是中国人，我们都要救中国……”我拍着警察的肩膀，低声而沉痛地说。

警察温驯了，垂着臂膀，把头微微的低下，脸孔在寒风中燃烧羞愧和不安的火焰。

突然一种皮靴声向我的身边冲了过来，我把头一抬，看见一个警官站在我的身侧边，用狐疑的眼睛打量着我，接着象觉察出我的什么似的，把眼皮一皱，做出一种鄙夷而讽刺的神色，接着又回转头去对站警察，凶暴地：

“你在这里站着干吗？……跟我走！”

于是警察象着了一鞭，惊怕而又不自主地跟着那个警官朝油盐店的那边走去了。

只看见那个警官的手在油盐店的柜台上一扬，哗啦啦是一阵铜元声象被击打了的小动物般的滚叫。

“浑蛋！谁叫你们捐钱给人家？……”

店里的伙计们睁大了眼珠望着在店前叫跳着的警官，愤怒的火在眼珠里燃烧。

慧走上警官的身边去，温和地：

“官长，我们学生是出来捐些钱给绥东的杭敌弟兄的……绥东的弟兄地雪地里饥冻！……我们问良心也得给他们一些帮助！……”

“谁跟你说话！”警官粗暴地叫了一声，接着又冲过两三间店前

去，向前勾出头来看热闹的店伙计高声吆喝：

"谁敢捐钱的，我就要带他上区署里去！"

"汉奸！"一声孩子的尖叫。

警官用狠毒的眼光向周围环扫了一次，但象得不到结果般咬着下嘴唇，不屑地哼了一声。我们三人冲出了围看热闹的人群，一直向街的那一头走去，当我们走了一百步脚远的时候，慧档住了一辆洋车：

"先生，请捐些钱给绥东的守土官兵吧！……"

"呵，绥东？……我只剩下还车钱呵……"坐在车上的西装青年红了红脸。向车夫：

"跑吧，尽站着干吗！"

车夫反而把洋车停放在地上，一边擦着头上的汗珠一边问：

"是不是打××鬼子？"

"打××鬼子！我们绥东的守兵在战壕里又寒又饿……"

"呵！……"车夫兴奋着，把血红的眼睛睁得大大，回转头去对车上：

"先生，请先把车钱给我吧！……"

车夫接过了车钱，又从踏板下拾起四个铜板：

"呵……让我来捐吧……一毛又四个大子……"车夫咧着嘴巴，作着胜利的笑。

慧刚拍过车夫的肩膀，收下钱在动笔写收条，突然先前的那个警官又追了过来，抡动着臂膀：

"走，走！……"

"走干吗？我愿意捐钱救中国……"车夫跳起来嚷着。

"浑蛋！你敢？……"警官把拳头在车夫的面门上摇了摇，突地一手来夺慧手里头的捐册，老熊捉住了警官的胳膊。

"你有良心么？你有良心么？……"慧在老熊的掩护下伤心地哭了。

……

这时在铁桶般围着的观众中，挤出了一个八九岁的小女孩，后面还牵着一个五六岁的小弟弟，移近慧的身边：

"姊姊，姊姊！……"小女孩摇着慧的身子，把手里的几个铜板塞在慧的手里，后面的小弟弟也争了上来，把小手里的一个铜板高高的举了上来。

慧很快地从小弟妹的手里接过钱来，低下头去在两人的小手上轻轻地吻了两下，晶莹的泪珠滴落在两只小手心上。……

警官茫然地呆望着，观众们的眼睛里炽燃着愤怒和爱怜。……

（原载 1936 年《生活星期刊》第 27 期）

碧野（1916——）原名黄潮洋。广东大埔县人。1935 年在谷牧编辑的《泡沫》文艺月刊上发表处女作《窑工》，始用碧野笔名。后是"泡沫社"成员，曾参加"一二·九"学生运动。1937 年参加了抗日武装冀察游击队，作抗日宣传工作。1938 年写了三个报告文学集：《北方的原野》、《太行山边》和《在北线》。1943 年在四川成都，任"莽原出版社"总编辑，同时被选为中华全国文艺界抗线协会成都分会理事。1948 年从北平转华北解放区，任教于晋冀鲁豫边区的北方大学艺术学院，后又任教于华北大学文艺学院，不久，随军参加解放太原战役。1949 年到北京。1953 年赴朝鲜与中国人民志愿军一同生活。1955 年至 1960 年，两度深入西北新疆生活。1960 年后到湖北丹江水利工地体验生活，发表了大量的散文。现任中国作家协会理事和作协武汉分会副主席，国际报告文学研究会副会长。他先后出版了 14 本散文集，主要的选本有《碧野近作》、《碧野散文选》

战斗的记录　时代的赞歌

碧野的开笔之作就是散文,《募捐》是他成名前的重作品之一,其创作背景是:1936年,他参加北方左联领导的北平作家协会,在党的外围组织"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的"街头队"中,积极进行抗日爱国运动。他的这篇散文,是自己生活的真实记录,也反映了当时各阶层人民的抗日情绪和活动,再现了北京"一二·九"学生运动的光辉历史。

《募捐》属叙事性散文,用第一人称讲述,注意刻划人物形象。作品一开始就写三个青年学生迎着寒风和飞腾的黄沙到街上为抗日将士募捐做冬衣,其中一个叫慧的女孩子最坚决,是队长,自告奋勇地把千粮袋斜挂在身上,走在前面。他们来到南城市集上的小店,拿出盖着全市学生募捐团大红印的捐册和传单宣传着。从这里读者可以感到当时学生的抗日爱国运动是很有组织的,积极性也很高。

接着作家又很好地把握住几个正反两方面人物形象的活动,使我们能了解到谁是最支持学生的爱国募捐活动,谁是消极的,谁又压制老百姓的抗日热情。作品描写在小店里经过学生的宣传,店老板最先拿出两角钱,这时一位老太太把一个三十枚的铜子票颤动着手摊在捐册上说:"女先生……我的孩子也是当兵,……只要那些打鬼子的兵哥哥不要冻出病来!……我虽然老不中用了,不过您女先生要叫人缝皮衣的时候,……请到那对直的胡同里叫一声老二妈!……"老人"细小的眼睛里蓄着无限的悲悯和温情。"这段描写是很成功的,作家选取的形象有说服力,老人不仅是一个抗日战士的母亲,她象征着千千万万个战士的慈爱的母亲,表达了她们的共同心愿。当学生继续募捐时,一个警察过来干涉,但在学生的教育下态度有缓和,可是有一个凶暴的警官不顾一切地打骂那些

捐款的人，引起众怒。这时过来一辆人力车，坐车的年轻人听说捐款很不情愿，而拉车的车夫听说是为了抗日就把刚赚的车钱和仅有的一点零钱捐了出来，“咧着嘴巴，作着胜利的笑”。警官又来压制，要抓车夫和学生，更激起了周围群众的愤怒，大家铁桶般地围过来，一个八九岁的小女孩牵着一个五六岁的小弟弟，把几个铜板高举着塞到学生手里。而那个凶恶的警官面对着“观众们的眼睛炽燃着愤怒和爱怜，”也只能“茫然地呆望着”。作品的这部分人物性格在表现上形成鲜明的对比效果，叙述语言生动形象，人物对话真实纯朴，可以看出作家是有切身的生活体验和较好的艺术功力。

（黄靖）

52. 芭　茅

废　名

先生还没有回来，小林提议到“家家坟”摘芭茅做喇叭。

家家坟在南城脚下，由祠堂去，走城上，上东城下南城出去，不过一里。据说是明朝末年，流寇犯城，杀尽了全城的居民，事后聚葬在一块，辨不出谁属谁家，但家家都有，故名曰家家坟。坟头立一大石碑，便题着那三个大字。两旁许许多多的小字，是建坟者留名。

坟地是一个圆形，周围环植芭茅，芭茅与城墙之间，可以通过一乘车子的一条小径，石头铺的。　—这一直接到县境内唯一的驿道，我记得我从外方回乡的时候，坐在车上，远远望见城墙，虽然总是日暮，太阳就要落下了，心头的欢喜，什么清早也比不上。等到进了芭茅巷，车轮滚着石地，有如敲鼓，城墙耸立，我举头而看，伸手而摸，芭茅擦着我的衣袖，又好象说我忘记了它，招引我，——是的，我那里会忘记它呢，自从有芭茅以来，远溯上去，凡曾经在这儿做过孩子的，谁不拿它来卷喇叭？

这一群孩子走进芭茅巷，虽然人多，心头倒有点冷然，不过没有说出口，只各人笑闹突然停住了，眼光也彼此一瞥，因为他们的说话，笑，以及跑跳的声音，仿佛有谁替他们限定着，留在巷子里尽有余音，正同头上的一道青天一样，深深的牵引人的心灵，说狭窄吗，可是到今天才觉得天是青的似的。同时芭茅也真绿，城墙上长的苔，丛丛的不知名的紫红花，也都在那里哑着不动，……我写了这么多的字，他们是一瞬间的事，立刻在那石碑底下蹲着找名字了。

他们每逢到了家家坟，首先是找名字。比如小林，找姓程的，不但眼巴巴的记认这名字，这名字俨然就是一个活人，非常亲稔，要说是自己的祖父才好。姓程的碰巧有好几个，所以小林格外得意——家家坟里他家有好个了。

他们以为那些名字是代表死人的，埋在家家坟里的死人的。

小喽啰们连字也未见得都认识，甚者还没有人解释他听，"家家坟"是什么一个意义，也同"前街""后街"一样，这么惯听了的也就这么说。至于这么蹲在它面前，是见了他们的两位领袖那么蹲，好玩。小林虽然被称为会做翻案文章，会翻案未必会通，何况接着名字的最末一行，某年某月某日敬立，字迹已很是模糊，那年号又不是如铜钱上所习见的，超过他们的智识范围之外。老四也不能，而且也不及订正，他同小林恰得其反，非常的颓唐，——找遍了也找不出与他同姓的！那么家家坟缺少他一家了，比先生夸奖小林还失体面。以前也颓唐过几回，然而说是到家家坟总是欢喜的，也总还是要找。

"啊，看那个的喇叭做得响！"

许许多多的脑壳当中，老四突然抽出他的来，挤得一两个竟跌坐下去了。

大家都在坟坦里，除了王毛儿，——他还跪在碑前，并不是看碑，他起先就没有加到一伙的。

暂时间又好象没有孩子在这里，各人都不言不语的低头卷自己的喇叭了。

小林坐在坟头，——他最喜欢上到坟头，比背着母亲登城还觉得好玩。一面卷，一面用嘴来蘸，不时又偷着眼睛看地下的草，草是那么吞着阳光绿，疑心它在那里慢慢的闪跳，或者数也数不清的唧咕。仔细一看，这地方是多么圆，而且相信它是深的哩。越看越深，同平素看姐姐眼睛里的瞳人一样，他简直以为这是一口塘了，——草本是那么平平的，密密的，可以做成深渊的水面。两边一转，芭茅森森的立住，好象许多宝剑，青青的天，就在尖头。仰起头来，又有

更高的遮不住的城垛——

"小林哥，坟头上坐不得的，我烧我妈妈香，跑到我妈妈坟头上玩，爸爸喝我下来。"

毛儿的话，出乎小林的意外，他是跪在那里望小林，猫一般的缩成了一团，小林望他，他笑，笑得更叫人可怜他，太阳照着墨污了的脸发汗。小林十分抱歉，他把手儿画得这个样子！

"我妈妈在那里呢！"

"在好远。"

"你记得你妈妈吗？"

毛儿没有答出来，一惊，接着哈哈大笑——

老四的喇叭首先响了。

（载《中国新文学大系》散文2集，
良友图书印刷公司1936年版）

废名（1901——1967）原名冯文炳，字蕴仲，笔名废名、病火。湖北省黄梅县人。1922年入北京大学预科，1924年入英国文学系，同年参加"语丝社"。1929年毕业后留校任教。抗战爆发后，回故乡任教。抗战胜利后重回北大，历任副教授、教授。1953年到东北人民大学中文系工作，任教授，后兼任系主任。早在20年代初期，废名就开始从事创作，从1925年到1932年，陆续出版几部短篇小说集。1933年以后，转到美术研究上。建国后，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有《废名小说选》行世。还发表不少新诗、散文及理论著作。

奇妙的童话世界

城墙下，石道旁，一块圆形的“家家坟”，绿草丛生，芭茅挺立。一群顽童，玩耍其间，看石碑，做喇叭，一声悦耳的喇叭声响，引来群童的哈哈大笑……这就是《芭茅》展现给我们的一幅充满情趣的画面，——一个令人向往的童话世界。

作者以富有诗意的笔触，描述了孩提时代，与群童在“家家坟”，摘芭茅做喇叭的动人情景。青的天，绿的草，圆圆的坟地，高大的城墙……作者以情景交融之笔，生动地描绘了群童活动的环境。“家家坟”，原本是全城居民被“流寇”杀尽后聚葬的场地。这块凝聚着血腥的坟地，在无忧无虑的孩子们的眼里，却成了一所诱人的乐园。在这里，野草是美的，芭茅是美的，石道是美的，落日是美的，就连那坟头、石碑也是美的。总之，这里的一草一木、一花一石，都是充满性灵的，都是可爱可亲的，都是属于孩子们的世界。孩子们在这个天地里，以大自然作染料，描绘着又新奇、又美丽的图画，享受着无穷的乐趣。

对景、物、事的充满诗意的描写，构成了一幅动人的童话般世界；而使这一世界呈现出神奇魅力的，则是对孩子们心灵的生动展示。这种展示，不是孤立的、静止的，而是通过孩子们对事物的独特感知而呈现的。作者以孩子们特有的心灵去感悟事物，因而对事物的描述，也就是对孩子们的心灵的透视。

首先，作者以饶有情趣的笔触，描述了孩子们从石碑上“找名字”的独特心理。小林找到了姓程的名字后，很希望“是自己的祖父才好”；而姓程的碰巧有好几个，他心里就“格外得意”。老四却是找遍了也找不出与他同姓的，心里“非常的颓唐”，甚至感到这“比先生夸奖小林还失体面”。前辈明明是蒙受灾难，惨遭杀害，而孩子们却以找到名字为乐、为荣。真是“少年不知愁滋味”，反把灾难当儿

戏！孩童那种无忧无虑、单纯幼稚的心理特征，通过“找名字”的娓娓叙述，生动地展示出来。

其次，通过“人化”的景物描写，揭示了孩子们奇妙的心灵。当“我”(作者)坐车回乡，走进芭茅巷的时候，“我举头而看，伸手而摸，芭茅擦着我的衣袖”。对此，“我”感到芭茅“好象说我忘记了它”，因而“招引我”。芭茅简直成了“我”的朋友，“我”的伙伴！芭茅仅仅是“擦”了衣袖，便惹起“我”如此这般的想象。这，既显现出“我”与芭茅的特殊情分，又展示了“我”作为孩童的独特体悟。

这种写景，尚带有作者从旁叙述的意味。有时，作者则干脆通过人物眼光，直接描绘景物。当叙述到小林卷喇叭时，作者忽然掉转笔锋，通过小林的眼光，对周围景色，做了一番精彩的描绘：小林“偷着眼睛看地下的草，草是那么吞着阳光绿，疑心它在那里慢慢的闪跳，或者数也数不清的唧咕”。草居然能“吞”，并且如孩子般“闪跳”、“唧咕”，这种奇特的感受，只能出自孩子的心灵。这种描写，既展现了绿草的勃勃生机，又透露出孩子富于幻想的心理特质。接下去，文章又借助小林的眼光，描写了草地之“深”：“越看越深，同平素看姐姐眼睛里的瞳人一样，他简直以为这是一口塘了”。以“瞳人”之“深”，比拟草地之“深”，这显然是孩童的一种推想。在成年人看来，“瞳人”并不是“深”不可测的；只有在孩子的心目中，“瞳人”才是神秘的，“深”得象“一口塘”一样难以捉摸。

好奇、好动、好幻想，是孩子的天性。出于这种天性，在他们的眼里，一切景物常常是动的、充满性灵的。唯其如此，景物情意化、拟人化，便成为本文的一个明显特色。从上述的分析中，是不难看出这一点的。

整个说来，文章对事物的一切表述，都是“孩子化”的，都是切合孩子的心灵的。即使是作者的客观叙述，也往往带有孩子的稚气。在某些儿童文学作品中，“成人化”、“大人气”的痕迹常有表露，致使作品失真。本文则始终是以孩子的心灵感悟一切，以孩子的口吻表述一切，因而读来倍感真切。

本文所写的，不过是些平凡的琐事，也没有什么有关社会人生的深厚内蕴；但作者能以充满诗意的笔触，生动地剖示童心，为我们展现出一个令人迷恋的童话世界，这仍然是值得赞赏的。有人曾形容说，读废名的作品，犹如一个扶拐杖的老僧，迎着风，飘着袈裟，循着上山幽径，直向白云深处走去。这篇文章，于朴素中见雅致，平淡中显深情，诗情洋溢，妙趣横生，读来诱使读者向白云深处走去，向奇妙的童话世界走去。

（袁振声）

53. 乡　愁

罗黑芷

写了《死草的光辉》已经回到十四年前去的这个主人，固然走入了淡淡的哀愁，但是想再回去到一个什么样的时候，终寻不出一个落脚的地方。这并非是十四年以前的时间的海洋里，竟看不见一点飘荡的青藻足以系住他的萦思，其实望见的只是茫茫的白水，须得象海鸟般在波间低徊，待到落下倦飞的双翼，如浮鸥似的贴身在一个清波上面，然后那仿佛正歌咏着什么在这暂时有了着落的心中的叹息，才知道这个小小的周围是很值得眷恋的。谁说，你但向前途寻喜悦，莫在回忆里动哀愁呢？

呵！哀愁也好，且回转去罢，去到那不必计算的一个时候。那时候是傍晚的光景；我不知被谁，大约是一个嬷嬷吧？抱在臂里，从后厅正屋出到前厅回廊，给放下在右手阑干边一个茶几上站住。才从母亲床上欢喜地睁开来的一双迷朦朦的小眼睛，在那儿看见一个穿蓝色竹布衣衫的女人，是在我小小的心中觉得一见面便张手要伊拥抱的女人。这是谁呢？你猜一猜看。伊凭倚着阑干，微笑着，望着那被黄昏的光充塞了的庭院，空中无数点点的飞虫穿来穿去，它们的薄翅振动仿佛习习有声。

"孩子！这是萤火虫呀！这是——"

我立刻被伊的唇吻着了，我在伊的那从有史以来便凝聚着爱情的黑晶晶的睫下了。我从旁边不知又是谁的手里喝了一口苦味的浓茶，舌头上新得了一种苏生的刺戟，我立刻在这小小的模糊的心中感觉了：这是我家的七月的黄昏。

回转去罢，房屋依然是那所古旧的房屋，在那条有一个木匠人家管守入口的短巷左边；落雨的时节，那木匠饲养的三只斑鸠便在檐下笼中咕咕地叫唤，时候却仿佛是五月。祖母在伊静悄悄的房中午睡；父亲的窗子里似乎有说话的声音；我的一个伴侣——一个比我大两岁的哥哥，叔母生的　　不知到那里去了；母亲也不见；我独自在后院天井里蹬着。那从墙边和砖缝里挺生出来的野草，有圆叶的，有方叶的，密密的，疏疏的，不知叫作什么，衬着满阶遍地的青苔，似乎满院里都是绿色的光的世界。

“哥儿！哪！这儿·点东西送给你。”

挑水的老王，从他担进院来而尚未息肩的一头水桶里，取出一枝折断了的柳梢，尖尖的长叶滴下了的水珠在他的手背上。呵！城外是一个什么世界呢？他又在他肚腰带里挖摸着，一个黑壳亮翅的虫儿嘶鸣着随着他的手出来了：

“这叫做蝉子。”

“呵！老王！”

我飞跳过去了。于是那蝉和柳枝便齐装在一个小方竹笼内挂在后院的壁上。我在这东西旁边盘旋玩耍，直到“赫儿，赫儿”地呼唤着的即在今日还能引我潸然下泪的母亲的声音，可爱地送到我的小耳朵里。

回转去罢，回转去罢，这回仿佛是在一个暮春的夜里。母亲坐在有灯光的桌前和邻家的婶婶安闲地谈着话。一个姑娘——我为你祝福，姑娘，我记不起你的名字了——背靠着那窗下坐着。伊是我的姐姐，这是母亲教我这样称呼的；当伊站立起来的时候，伊仿佛比我高半个身躯，听说是要说人家了，因为是十五岁的女孩儿呢！正是，我来到母亲房里瞧看伊，原是我的先生的吩咐。我记得进来的时候，仿佛那先生已经到了后厅的屏门外，将他的一只耳朵和一只眼睛交换贴在门缝边向内打听。十分对不住您，先生，我现在应该这样向您道歉，因为姐姐抱我坐在伊的膝上，伊用面庞亲热地偎傍我，偏起头看我，摇我的肩膊，抚我的头发，喊我做“赫弟！赫

弟！”我痴痴地瞧着伊的那笑迷迷但是而今我记不清楚了的尖尖的脸。先生，伊或许已经替你生了几个好儿子吧？可是我所能有的，只是那一根灯草头上吐出来的静静的一朵黄色灯焰，这也即是儿时母亲房里的春夜的光辉呵！虽然伊的身影很模糊，我细细吟味，如掣电般我便又站立在伊的面前了。

隔着彭蠡的水，隔着匡庐的云，自五岁别后，这一生认为是亲爱的人所曾聚集过的故乡的家，便在梦里也在那儿唤我回转去。回转罢，我而今真的回来了：你无恙么？我家的门首的石狮，我记得我曾在你身上骑过；你还是被人家唤做秃头么？卖水果的老蒋，我记得你的担子上的桃子是香脆的；你还是在巷中袒出赤膊滑地和你师父同锯木头么？可怜的癞子徒弟，那些斑鸠又在叫唤你喂食给它们呢！这真是了不得，我还握着四文小钱在手中，听见门外叫卖糯米团子的熟习声音来了，我便奔向大门去：

“糯米团子，一个混糖的，一个有白糖馅的！”

很甜，很甜，妈妈，您吃不吃呢？

（载《中国新文学大系》散文2集，
良友图书印刷公司1936年版）

罗黑芷（1898——1927年）江西南昌人，原名罗象陶，笔名罗黑芷、黑子、晋思等。早年加入同盟会，参加辛亥革命。曾任商务印书馆、湖南图书馆编译局和民报社的编辑。1925年参加文学研究会，在《小说月报》、《东方杂志》、《湖光》、《零星》等杂志及《大公报》、《南岳日报》发表作品。作品有小说集《醉里》、《春日》，散文集《牵牛花》等。同时还从事文艺翻译。其作品多是反映贫穷灰暗人生的，带有沉郁的风格。

淡淡的哀愁

《乡愁》写一个离乡十四年的游子思念儿童时代故乡美好情景所引起的“淡淡的哀愁”。作品中的“我”在纷扰的人间，象在“茫茫的白水”上“倦飞”的海鸟，“终寻不出一个落脚的地方”。他思念五岁时便离开的故乡，“那从有史以来便凝聚着爱情”的母亲温暖的爱抚；木匠和他饲养的“在檐下笼中咕咕地叫唤”的三只斑鸠；“满院里都是绿色的光的世界”的恬静的家园；挑水老王送给他的“在尖尖的长叶滴下了的水珠”的柳梢和黑壳亮翅的蝉子；将要结婚的姑娘“那笑迷迷但是而今我记不清楚了的尖尖的脸”。这些很值得眷恋的，美好的家乡和当时悲苦黑暗的现实，引起了他淡淡的哀愁。他把家乡作为疲倦的心中的“着落”去叹息，然而，真的现实的家乡“你无恙么?!”他又迷惘了。又使作品充满了深深的忧郁。

这篇散文的艺术构思是巧妙的。作品由对往昔生活的留恋和向往，抒发了现实生活的苦闷。他抒发的对现实的“淡淡的哀愁”，是通过对家乡美好的回忆来实现的。母亲的慈爱。乡亲的勤劳和善良，恬静的生活以及姑娘对新生活的憧憬。这一系列美好的画面，仅仅出现在对过去的回忆中，触发他的心中的叹息而已。而现实呢，沉重的苦闷使他“落下了倦飞的双翼”。这明显的对比，给读者留下了一系列的问号，也给他的淡淡的哀愁增添了诸多的内容，让人回味，催人思索。作者的新颖的构思和细致的文笔是这篇散文的一个特色。

这篇散文还抒发了一种忧郁的情感。作者用充满爱的语言，描绘了纷扰人间里面的一块过去的“绿色的光的世界”，“这一生认为是亲爱的人所曾聚集过的故乡”。字里行间都流露出了对当时悲苦现实的深深的忧郁。作者执着地探求人生，又找不到归宿，正如他另一篇作品所表达的，“独返彷徨歧路之人将焉归?!”他徘徊在人生的大道上，找不到落脚的地方。思索，他得不到正确的答案。这

一切，表现在他的散文中，便笼罩了一种玄妙、晦涩的色调。

（周学明）

54. 游 日 杂 记

方令孺

当我下了横滨的埠头，第一个印象给我并不觉得新鲜。埠头上的建筑大概都是西洋式，眼看又全是东方人　　我所习见的面孔。只有我独自登上一辆大汽车，(从横滨到东京还有几十里地)任前面两个陌生的，是我毫不懂得他们的语言文字的人开着车跑的时候，我才有一种莫可言传的心境。望着车窗外的景物飞来又飞去：小山，松林，广阔的马路，两边镶着似乎可以一把捉住的屋子；刚过了一条高大的铁桥，或高大的百货公司，又看见一些低小的奇怪的店铺挂着五色灿烂的货物。街上也填满着各样嘈嘈杂杂的行人，有穿着白围裙头发披在脊梁上的下女，有穿着宽袍披着半截斗篷曳杖彳亍的绅士；最好看是那两袖飘飘背上束着锦带的少女；也有学生，工人来来往往匆匆忙忙。这一条街，许是他们的闹市，秩序也不见胜似上海，只是没有看见一个衣裳褴褛瑟缩在墙角荫里的那种人罢了。两个车夫一路尽谈着话，他们的声音平板得象小石子落到木碗底里那样沉闷，而每一句的尾音又那样翘起来，随即短促的停住；应答的人只从喉间发出"格格"的怪声。"他们在谈些什么呢？"我只想和他们讲一句话，但怎么也不能形成一种语言的方式教我们彼此都能够明白，只觉心上沉重，暗暗抱怨：唇吻与声音在这种时候有什么用处呢？心与脑又有什么用，若教人与人都不能坦白的抒诚？我不说这是苦闷，这是有胜于苦闷以外的忧伤。我不比他们的谈话象夜里躺在床上静听屋上的风声，檐间的雨，山中寻觅的一

脉泉响，我能从那些里面明白它们的意义，它们含蕴的深思；有时竟觉得它们就是我自己的声音：自己的诉苦，自己的流泪；我一点也不同它们生疏，好象同亲密的人们坐在一起彼此有一种忘言的心会一样。也许这就是灵犀一点，只有人与自然才得有这样澈然贯通？当你听到鸟兽的嗥叫时，心上所生出的疑虑（在这儿我可冤枉了黄鹂，云雀，燕子与秋雁了，也可说对于它们算是忘恩，因为有多少寂寞的时候，我是全凭它们来安慰，我也曾多么爱听它们的歌声，就是有一种鸟在深夜里叫得象一个老妖妇哼喝的声音，我也爱听。），也就象我这时听到不能懂得的语言一样，空漠而彷徨。

他们尽管说着话，我也不知道车子是向那一方面开。忽然我看见“芝区”两个大字的路牌从车旁滑过，（这时我心谢日本是一半用我们的文字，后来我就靠了这种便利获益不少。比如说要买纸笔，就到鸠居堂。要杂货，到松坂屋。吃茶，到南洲庵。看朋友，到松月院下。名字都很古雅的写在一个木牌上。）我就赶忙把在船上跟旅伴所学的仅仅几句地名高唱出来。开车的人这才好象是从呓语里惊醒，也懂得我的意思了，连忙张眼四望，果然有些茫然的样子。我见他们中的一人走下车去问巡警，再上来把车退开几步，转一个大弯就到了林木蓊蔚的芝园中一面板门前歇下。

走进板门是一条深窄的斜坡，曲径蜿蜒通到一幢小屋的门前，这就是姐姐的家了。斜坡的右边是一道板墙遮着私家的园林，左边仿佛是一带小山冈，因为树林太深，只看见里面高高下下的有两三人家，有一处我看见一个小阁子露在松树顶上。初次看见日本人家的住宅觉得有趣极了。出入通行的门只是两扇木栅栏。屋子的另一面是柴门半掩，进去是一个小庭园，地下零落的嵌着大青石，好象溪水上的石步一样；石步边有一个“六地藏”式的石灯，高约三尺；石步直达木廊，廊下有一个石水瓮。日本园林特有的风格就是石步，石灯，石水瓮，这些都有宗教上的来源，后来被茶道主人借用为点缀园林之用（将来我要在另一篇说茶道时再谈）。我最爱这石灯，有一晚我燃支白烛安放在石灯里，坐在廊下静静的对灯望着，

烛光从石灯的小窗中漏下，射在石步上，四面树木荫森杳邃，只有这一团光，寂寞而幽远的照亮这冰冷的石头；我渐渐觉得身上发一丝丝的寒颤，呼息就要停止似的，耳边什么声音都没有了，只觉得这团光放大放大笼照着我的全身。你也许说我在这里说梦？是的，那完全象是在梦里，隔离了过去与现实的时间，沉没在另一个刹那里。

日本住宅完全是用木造，色彩不施，再加以简朴的式样更觉雅素。据日本人自己说，他们的住屋经过历代政治社会的情形与外来文化的影响，结构与形式两方面都已有变更。在古代，岛上全是一片森林，在依林傍水的地方渔猎的先民用几根麻竹或树木的枯干搭起架，再用藤蔓缚住，用芦苇或树皮覆盖屋顶，生活有不可思议的简单，而这种简单也最令人神往呢。这样古式的茅庵现在还可以在他们的陶器与铜器上看得见。至如现在各处深山里的神社，也还是从前古时居室传留下来的，因竹木容易朽坏，所以这种神社已是换骨不换形重造过几番了。神社是日本原有的宗教，也就是敬祖的来源，这本是保留古代伟人残余的遗迹，教后来凭吊的人有所警惕，有所信仰。这种神社我在镰仓和日光山都见过。现在日本的房屋就根据这种单纯的原始的作风，加参中国宋代传去的禅宗影响，才有这样简雅轩敞，合于他们那种幽静的神味。在奈良时代（就是中国唐代）他们的建筑曾极力摹仿中国的宫室庙宇，现在奈良（是旧京地名）还有保留千年不朽的唐代建筑物。就在这芝园的东边有一座净土宗大庙仍是非常高朗，还有德川三世家祠，也在这园里，更是雕梁画栋壮丽可观，这都是从前仿中国式的杰作遗留到今日。但每一个种族总有他自己的特性。日本人酷爱自然，崇尚简易，不惯居在高楼大厦里，那里离自然太远，住在里面心会不安，会烦躁，所以后来他们的房屋又渐渐缩小，返本归真合乎自然去了。

这天我来到这样精巧有趣的屋前，坐在廊上，脱下鞋（这还是古风呢）踏进房里葱黄柔软的席子上，觉得奇妙极了。我象一个小孩看见新奇的玩具一般，对这房里每一个角落都带着惊喜赏玩。最

有趣是他们的纸障子，就是大方格子上糊着白纸的门，房间内外全靠这纸障子分界；房里有屏门，屏门上有画着花鸟的，有画着山水的。要是你走进这样一间房，把里面的屏门和外面的障子都给拉拢，你会想自己是装在一只盒子里，或是在一盏灯笼里，障子上照着洁白的阳光，树影横斜的映在纸格子上，象灯笼上一幅淡墨的素描。

在海外见到自己的骨肉之亲，自有一阵说不出的悲喜，但姐姐脸上在若有若无之间流露着一种凄凉勉强的颜色，这，我以后才知道，她住在东京不全然是欢乐的。

"我们究竟是中国人，"姐姐说。"住在这时时想侵略人的国土里，心上总觉得有一种压迫。就随便说几件小事罢：有一次我到过一个什么东亚妇女会，我们有几个人是代表中国使馆来的人，那知那里也有什么'满洲国'的使馆代表、坐位居我们之上，同是中国人，在那种情形里见面，是什么味道呢？而且谈论之间能免不教你觉得有刺心一样的事情吗？又有一次，这次是怪我自己过虑，探微穿着一件中国袍子出去了，多久没有回来，我就不放心，自己忙着奔出去寻找，心想日本的巡警虽说对小孩总是特别照应，但对一个穿中国衣服的小孩不见得没有异视罢？后来幸而探微平安的回来了。这是怪我过虑吗？那不想一想这是中国人住在这里的一种可悲的心理？在论交方面说，日本有不少明白而且同情于中国的学者，要是说他们愿意来到中国人的家里，坦白的谈心，是没有的事。"她说到这里寂寞的笑了。"说起日本的民间确有好些可爱的地方，"她停了一会又说。"我不能记记夏间在逗子住在一个老渔夫家里的快乐，天天早上孩子们跟着这老人——他多么忠厚啊——到海上去打鱼，回来总看见他们脸上受阳光和海风的滋润显出健康快乐的颜色；晚上在星光底下坐在敞开的廊上，他一面吸着烟一面和孩子们讲些当地的小故事，恬静极了。就是在城里，倘若在什么集会里，街头上，或剧院中碰到相识的日本人，他们总是那样谦恭的行着礼，温和的问候，脸上带着真诚的微笑。还有一次宓楠在路

上被一个十三四岁的男孩的脚踏车碰一下，这孩子就马上停住车，跑到我们的面前诚恳的道歉；或我遇到什么疑难的事，就是问一个陌生的人，他也会热心的帮忙。”

这样说日本的民情风俗不是很美丽吗？要不是出自一个善良的心怎能有这样好？为什么政治上的人物却又那样诡谲多端！看他们的文化又是那样的高，为什么对于邻国的行为却又极其幼稚？

对于日本的文化，我实在带着惊奇的眼光去观察。他能这样把握着新的和古的，东方的和西方的文明在一处，却又沟壑分明，不相冲突。一方面机械，工业的文明在如蒸气一般的上升，一方面却守着那种冷落几如遁世的态度生活着。许是这机械，工业的文明还没有渗进他们的精神？他们的精神还住在古昔的时代被印度的佛教哲学与唐代典雅的风化薰透了，不是西方物质文明的外表所能洗刷得过来？譬如现在日本的女子，自从他们的工业发达以后，社会上各种地方都容纳她们工作，图书馆，大商店，茶馆，剧院，以及电车，公共汽车上都充满了女职员。凡是到过美国的人再到东京一看，女子独立的精神与社会所给她的机会，两国几乎没有多少差异。可是当她们脱下皮鞋，换上木屐；脱下工作的制服，舞起如雨后虹霓一般五彩翩翩的长袖，就完全又是一番神气，一番东方女子的谦卑，温静，象小猫似的柔驯；在家里对丈夫跪拜，伺候更衣，晚饭时跪在小几的旁边替丈夫斟酒添饭，就是对儿子也是同样服侍。倘丈夫一旦别有所恋，妻也绝不敢露出埋怨的神色，反要更小心，更柔顺；丈夫深夜不归，妻一定耐心等待着——在这时，倘有一个夜行路的人走过这种人家窗外，不难会看见纸窗上映着一个纤瘦凄凉的人影。这不幸的人，只有隐藏她的悲哀，偷偷流泪，就是泪痕也不敢让丈夫瞧见，等到自己的痛苦过于剧烈不能忍受的时候，就自杀以作归宿……。你对于这种牺牲要说什么呢？一个最高的文明，本就建造在一种为人　　为一切的人　　为最高的宗旨去牺牲的精神上，但日本女子这样牺牲，不是仅仅纵容一个人任情放性的自私心吗？这种自私心要是扩大起来不是徒有害于人类？我可怜她

浪费了牺牲精神！

这种在事业上是理智的，生活上是情绪的 double living 就是现在日本文化的象征。

下午我们都坐在芝园中小屋的楼上，推开前面的纸障子，让温暖的阳光从廊上直射进来。廊外满是清苍之色，耐冬花正在含苞，木叶被阳光照耀着象涂上一层油似的光泽。在松，桧，女贞，扁柏与各种长青树下，纵横凸凹的堆着许多岩石；石缝里长着红色与白色各种小花。有一个园丁在修剪树木。我从来没有看见过一个人工作象他那样细致了。他爬到一颗树上细细的端详，最注意枝叶的姿势，不肯略微伤害自然生长的形状；在一枝一叶的去留之间，都好象费了莫大的心事。他那种木讷无言，沉没在他工作的深思里，很感动我。

"这就是日本人所特有的一种寂寞艰涩的性格，"姊夫告诉我。"虽是极细微的事也决不疏忽，非做到尽善尽美不可。有一次看见他们的一幅名画，只有一两笔，教人觉得恰到好处，毫无空疏唐塞之感，而且必是这画家精心构思，积年累月用功修养得来。就因为这种性格，才能教生活这样雅洁，不沾纤尘，国家所以进步得如此之快，也就靠这苦干的精神。"

后来有一天我听到日本人吹尺八萧，唱谣曲，姊夫所说的那种艰涩的意味在我心里赞许了。

日本房子里常年都有一个大火钵，里面烧着微温的炭火，我们围坐在四周，看楼外昏黄的暮色渐渐从天边下降；薄雾如纱笼罩着树林，小屋也朦胧在古庙的钟声里。我象迷梦一般回到千年以上人们忘却了的时光，长安一片月照在我的心上；又象在宋人的画里，缥缈青烟围绕着一座仙阁。忽听邻家的窗里流出一缕三味线琴声，琮琮玲玲伴着清歌，是只"很好的曲子呀……散乱的，散乱的……洒着急飞的小鸟的雨……"。

（原载 1937 年 3 月 1 日《宇宙风》半月刊第 36 期）

方令孺(1896——1976)生于安徽桐城的一个封建文学世家，青年时代冲出了旧家庭的樊笼，抛弃了优裕豪华的生活。她既接受了传统封建文化的长期薰染，又在美国留学六年。解放以前主要在复旦大学任教，是敢于支持进步学生的民主教授。建国后，1951年和著名作家巴金、靳以一起参加老根据地访问团华东分团。1952年，又参加第二届赴朝慰问团华东分团。不久，她加入中国共产党。50年代后期调浙江省文联任领导工作。“文革”时期受到迫害。早在30年代初，她就开始写新诗，被称为“新月派”仅有的两位女诗人之一。同时也写散文。但由于长期从事文学教学工作，作品数量不多。30年代，在巴金编辑的《文学丛刊》第七集中有她的一个散文集《信》。1980年台湾出版《方令孺散文集》。1982年上海出版《方令孺散文选集》。

清新秀丽风景画卷中的沉思

方令孺是现代文学史上著名的“新月派”女作家，被认为属于那种写的作品不多，留下的作品更少，但却给读者以深刻印象，其艺术魅力在文学史上占有一席之地的作家。

《游日杂记》是作者1935年9月应住在东京的姐姐之邀去看日本的红叶时的游踪。她乘船经过神户、清水、门司到横滨，领略了海上的美丽风光。作品写出了海上之行的感受，那水天相接、云烟氤氲的景象，那从厚厚的云隙里钻出的月亮，那好象要到海里去舀水的北斗星，都使她充满遐想。在描绘海上风光时，善于把自己细腻的感受和丰富的想象结合起来。

作品的重点是作者到达日本以后的所见所闻，突出日本的民情风俗和文化特点，及由此而引发的思想波澜。比如用很大的段落记叙因语言不通造成的精神上的隔阂、陌生感时，形象地比喻日本人讲话的“声音平板得象小石子落到木碗底里那样沉闷”，因为听

不懂日语竟暗暗抱怨，认为是"有胜于苦闷以外的忧伤"。紧接着因此而陷入沉思冥想之中，觉得夜间的风雨声、山泉声"就是自己的声音：自己的诉苦，自己的流泪；我一点也不同它们生疏，好象同亲密的人们坐在一起彼此有一种忘言的心会一样。也许这就是灵犀一点，只有人与自然才得这样澈然贯通"。由于环境变化而带来的内心的不平静，在一位才女心细灵慧的文思里得到表现。

作者用具体的描绘，再现了亲眼所见的日式住宅园林的独特风貌。在表示自己的喜爱感受的同时，还说明它的社会发展背景，合理恰当，使读者能从作家广博的历史文化知识中汲取营养。在记叙她和姐姐会面的情景时，作品重点放在刻画姐姐脸上流露的一种凄凉勉强的颜色，以姐姐之口说出："我们究竟是中国人""住在这时时想侵略人的国土里，心上总觉得有一种压迫"，这真实地反映了身在异国他乡的精神上的寂寞忧郁。对于日本文化，作家是"带着惊奇的眼光去观察"。说"他能把握着新的和古的，东方的和西方的文明在一处，却又沟壑分明，不相冲突。一方面机械、工业的文明在如蒸气一般的上升，一方面却守着那冷落几如遁世的态度生活着"。这个判断在今天看也可以说是抓住了日本文化的本质部分。对日本人特有的一种寂寞艰涩的性格，作家分析评价说："虽然是极细微的事也决不疏忽，非做到尽善尽美不可……就因为这种性格，才能教生活这样雅洁，不沾纤尘，国家所以进步得如此之快，也就靠这苦干的精神"。作者对日本人认真、苦干精神的赞许，对我们国家的现代化也是有所启示的。

方令孺的散文在解放前、后有很大的不同，早期的作品受所处的时代和环境的影响，于优美、精致的文笔中流露出较多的苦闷、忧郁和辛酸哀怨的情思，追求一种朦胧、高雅的艺术风格。但是随着社会的变化，她没有把自己局限在"新月派"所倡导的艺术源则之中，而是表示"要毁灭我自己，不留一丝固有的原素""大时代给我心有一种新的悸动，新的颤栗，新的要求。"《游日杂记》是作家早期散文风格的体现，在展开一幅幅清新秀丽的风景画卷的同时，总

带有沉思冥想的情绪。建国后，新生活给她带来极大的欢乐和振奋。她在《一封家书》中写道："这不是梦，是真真实实的好日子来了，我心里的快活，是有生以来所没有感到的"。这种精神的改变使得她的散文从内容到风格都有了很大转化，由朦胧到明快，由纤细到粗犷，热情歌颂新人新事，和《游日杂记》这篇散文中见到的韵味相比已是迥然不同。

（黄靖）

55. 树阴下的默想

何其芳

我和我的朋友坐在树阴下。六月的黄金色的阳光照耀着。在我们眼前，在苍翠的山岩和一片有灰瓦屋顶的屋舍之间，流着浩浩荡荡东去的扬子江。我们居高临下。这地方从前叫西山，但自从有了一点人工的装饰，一个运动场，一些花木和假山石和铺道，便成了公园。而且在这凉风时至的岩边有了茶座。

我们就坐在茶座间。一棵枝叶四出的巨大的常绿树荫蔽着。这种有椭圆形叶子的乔木在我们家乡名黄桷树，常生长在岩边岭上，给行路人休憩时以清凉。当我留滞在沙漠似的北方我是多么想念它啊，我以不知道它在植物学上的名字深为遗憾，直到在一本地理书上读到描写我们家乡的文字，在土壤肥沃之后接上一句榕阴四垂，才猜想它一定是那生长在热带的榕树的变种。

现在我就坐在它的树阴下。

而且身边是我常常想念的别了四五年的朋友。

我将怎样称呼我这位朋友呢？我曾在诗中说他常有温和的沉默。有人称他为一个高洁的人。高洁是一个寒冷的形容词，然而他，就对于我而言，是第一个影响到我的生活的朋友。他使我由褊急，孤傲和对于人类的不信任变得比较宽大，比较有同情。就他自己而言，他虽不怎样写诗却是一个诗人。当我和他同在一个北方古城中的会馆里度着许多寂寞的日子，我们是十分亲近；当我们分别后，各自在一边受着苦难，他和肺病斗争而我和孤独，和人间的寒冷，

最后开始和不合理的社会斗争，我仍是常常想念他。他是一个非时间和生活上的疏远所能隔绝的朋友。

这次我回到乡下的家里去过完了十三天假日，又到城里来冒着暑热，等着船。又等了三天的船。正当我十分厌烦的时候，他坐着帆船从他那闭塞的不通邮讯的乡下到县城里来了。

但我们只有着很短促的时间。今天夜里我就将睡在一只船上，明天清晨我就将离开我的家乡。我的旅程的终点是在辽远的山东半岛的一个小县里。我将完全独自地带着热情和勇敢到那陌生地方去，象一个被放逐的人。

我们说了很多的话，随后是片刻沉默。就在这片刻沉默里，许多记忆，许多感想在我心里浮了起来。

北方的冬天。已经飘飞过雪了。一种奇异的悒郁的渴望，那每当我在一个环境里住得稍稍熟习后便欲有新的迁移的渴望，又不可抵御地折磨着我。我写信给我的同乡，说想搬到他们所住的那个会馆里去。回信来了："等几天再搬来吧，我们现在过着贫穷的日子。"那会馆里几乎全是一些到北方来上学的年轻人，常常因家里的钱寄到得太迟而受窘迫。但我还是搬去了，因为我已不可书记忍耐地厌倦了那有着熊熊的炉火的大学寄宿舍，和那辉煌的图书馆，和那些放散着死亡的芬芳的书籍。

搬到会馆后我的屋子里没有生炉火，冷得象冰窖。每天餐桌上是一大盆粗菜豆腐，一碗咸菜和一锅米饭。然而我感到一种新鲜的欢欣。

因为我们过着一种和谐的生活。而我那常有温和的沉默的朋友那时候更常有着温和的微笑。在积雪的日子，我往往独自跑出去享受寂寞，回来便坐着写诗。那是一些很幼稚的歌唱，但全靠那位朋友读后的意见和暗示我才自己明白。所以他又是第一个影响到我的写作的朋友 。他使我的写作由浮夸，庸俗和浅薄可笑的感伤变成比较亲切，比较有希望。他自己是不常写作的。但有一次他从

抽屉里拿出一册手抄本给我看，上面写满了用小诗形式记下来的诗的语言，象一些透明的露珠那样使我不能忘记。到现在我还能背诵出其中的一些：

寂寞的秋
猫儿绕着我的脚前脚后
吹去爬到我书上的虫儿
使它做一个跳岩的梦

迟晚的北方的春天终于来了，或者说已是初夏，因为在那古城里这两个季节是分不清的。每个院子里的槐树已张开了它的伞。他的窗前已牵满了爬山虎的绿叶。我常常坐在他的屋子里闲谈，或者谛视着在那窗纱上抽动着灰色的腿的壁虎。他呢，他望着屋檐下的去年的旧蜂窝想念他的昔日。我们都感到最好以工作来排遣寂寞了。于是我们自己印一种小刊物来督促我们写作。

这小刊物印行了三期便没有继续，因为我被折磨于一种生活上的纠纷，一种燃烧着自己的热情，再也不能安静地提起笔来写一点什么。

那郁热的多雨的夏季啊，我第一次背起了爱情的十字架。

我常以我那位朋友的屋子为我的烦忧的托庇所，因为在那里我可以找到平静、友谊和莫逆于心的谈话。有时我们一同缓步在那些曲折的多尘的小胡同里，或者在那开着马樱花的长街上。

一个晚上我们又走进了一个常去的荒凉的园子里。隔着暗暗的湖水，我们停下来遥望对岸的树林。我突然想起了家乡。而他也谈起他将来愿意回到乡下住着，常常坐在屋侧的池塘边的树阴下钓鱼，并且希望那时乡下的交通比较方便，邮差从池塘边走过，时常把远方的信亲交在他手里。

不久，他就离开了那个古城，回到混乱的文化落后的家乡去寻

找职业。没有发现适宜的工作却发现了肺病。他吐血了。这个悲哀的消息给我带来惊讶，忧虑，我想起了他瘦弱的身体，困难的家庭状况和家乡的那种折磨人的社会环境。

全靠他自己，他和那可怕的疾病斗争了四五年还是坚强地活着。在这中间他还断续地以劳力去换取一种极简单的生活。

在一封信里他写着："我宁愿挑葱卖蒜，不和那些人往来。"那些人是什么人呢？不待推测，我就想到那是充满各地的闭着眼向社会的上层爬的人们。后来他又寄一些新的小诗给我，当我读到其中的这样一首：

我愿是一个拣水雀儿
在秋天的田坎上
啄雨后的露珠

我起了许多感触。我联想到一位古代的愤世者的话："世间无一可食，亦无一可言。"

现在我们见面了。他更加瘦弱而我则带着风尘之色。让我们为着想起了那些已经消逝的岁月再沉默一会儿吧，那些寂寞的使人老的岁月。

我已经不再是一个很年轻的人了，却又怀抱着一种很年轻的感觉：仍然不关心我的归宿将在何处，仍然不依恋我的乡土。未必有什么新大陆在遥遥地期待我，但我却甘愿冒着风涛，带着渴望，独自在无涯的海上航行。

是什么在驱策着我？是什么使我在稍稍安定的生活里便感到十分悒郁？

对于明天我又将离开的乡土，这有着我的家，我的朋友和我的童年的乡土，我真是冷淡得如一个路人吗，我责问着自己。我不自禁地想起一片可哀的景象：干旱的土地；焦枯得象被火烧过的稻禾；默默地弯着腰，流着汗，在田野里劳作的农夫农妇。

这在地理书上被称为肥沃的山之国，很久很久以来便已为饥饿、贫穷、暴力和死亡所统治了。无声地统治，无声地倾向灭亡。

或许这就是驱使我甘愿在外面流离的原因吧。

是呵，在树阴下，在望着那浩浩荡荡的东去的扬子江的时候，我幻想它是渴望地愤怒地奔向自由的国土，又幻想它在呜咽。

一九三七年六月十一日下午，莱阳

（载《散文选集》，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7 年 3 月北京第 1 版）

何其芳（1912——1977）原名何永芳。四川万县人。1935 年毕业于北京大学哲学系。先后在天津、山东、四川等地教学。1938 年到延安，在鲁迅艺术院任教，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39 年随贺龙部队到晋西北和冀中革命根据地。后回延安，任鲁迅艺术学院文学系主任。1944 年至 1947 年两次赴重庆工作，任中共西南局文委委员、四川省委宣传部副部长、《新华日报》副社长等。解放战争时期，在中央工委工作，1948 年任朱总司令秘书。新中国成立后，历任中国文联委员，中国作协理事、书记处书记，《人民文学》、《文艺报》编委、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所长，《文学研究》、《文学评论》主编等，主要从事文学研究和文艺评论工作。有《何其芳选集》、《何其芳诗稿》、《何其芳文集》行世。

愤怒的控诉　勇敢的追求

何其芳是一位诗人，也是一位散文名家。他的第一本散文集《画梦录》就以浓郁的诗情、精美的文笔获得了 1936 年度《大公报》散文文艺奖。他的散文有的写乡愁别绪，个人感受；有的则针砭现实，揭露黑暗。《树阴下的默想》则是二者兼有之。

首先作者为我们塑造了一个旧社会知识分子的形象，在叙述中深刻地揭露了社会的黑暗，抒发了朋友之间的友情，以及他们共同的追求。

作者对黑暗的社会现实揭露是深刻的。作者告诉我们，他的朋友在一封信里写道："'我宁愿涨卖卖蒜，不和那些人往来。'那些人是什么人呢？不待推测，我就想到那是充满各地的闭着眼向社会的上层爬的人们。后来他又寄一些新的小诗给我，当我读到其中的这样一首：'我愿是一个拣水雀儿/在秋天的田坎上/啄雨后的露珠'"这时作者产生了许多感触，他想到古代一位人的话："世间无一可食，亦无一可言。"作者在这里写出了一个宁死不屈的高洁的知识分子形象，同时，也对黑暗的社会作了深刻的揭露。

作者在谈到他为什么要离开家乡时心情沉重地写道："对于明天我又将离开的乡土，这有着我的家，我的朋友和我的童年的乡土，我真是冷淡得如一个路人吗，我责问着自己。我不自禁地想起一片可哀的景象：干旱的土地；焦枯得象被火烧过的稻禾；默默地弯着腰，流着汗，在田野里劳作的农夫农妇。"接着作者又写道："这在地理书上被称为肥沃的山之国，很久很久以来便已为饥饿、贫穷、暴力和死亡所统治了。无声地统治，无声地倾向灭亡。"这就是当时社会的现实。人们是不愿意离开家乡的。但生活逼迫得人们走投无路，只好背井离乡。而且这里还是"肥沃的山之国"，可想一般的地方了！这是什么原因造成的，除了饥饿、贫穷等自然条件，还有暴力等等原因。这是作者对黑暗腐朽的现实进行愤怒的控诉和深刻地揭露。

在这黑暗的现实里，作者和他的朋友并不随波逐流，他们在挣扎，在斗争。比如作者和他的朋友分别后，他们虽然受着苦难，但他们仍是在斗争。作者写道：我们"各自在一边受着苦难，他和肺病斗争而我和孤独，和人间的寒冷，最后开始和不合理的社会作斗争"。作者在写他的朋友时还告诉我们："全靠他自己，他和那可怕的疾病斗争了四五年还是坚强地活着。在这中间他还断续地以劳力去

换取一种极简单的生活。"他们在斗争，他们在死亡线上挣扎。一个得了肺病的人还要出卖劳力，来换取自己最起码的生活。这是何等的悲惨！这是何等的无人性！这又是何等的社会！作者的这种斗争是在追求着人们的幸福和自由的，并不是只在个人的小圈子当中，正如作者所说的，与寒冷、与苦难、与孤独作斗争，也与社会作斗争。作者在结尾时写道："在望着那浩浩荡荡的东去的扬子江的时候，我幻想它是渴望地愤怒地奔向自由的国土，又幻想它在呜咽。"

这篇散文用回忆的方法，叙述了作者与朋友之间的生活和友情。作者回忆了是他的朋友第一个影响了他的生活，使他学会了生活，也是他的朋友第一个影响了他的写作，使他的写作由浮夸，庸俗和浅薄可笑的感伤变成比较亲切，比较有希望。也回忆了他的朋友怎样与生活、疾病和恶劣的社会环境作斗争。用回忆的方法，象讲故事一样，娓娓动听，使读者感到真实、亲切。另外，把这样丰富的内容用回忆的方法叙述出来，使故事更加集中、紧凑。

（沙石）

56. 再 渡 阴 山

范 长 江

小小黑河的阻挠让我们两天才到包头。包头日本特务人员，听说我们是去新疆的汽车，特别来详细看看。谢谢他们如此关心！

包头北出蒙古，有两条山谷可通，一是大沟，一是小沟，都是阴山里的谷道，我们选的小沟一路，那时包头的驻军，已经重重的把守谷道。军帐搭在山头上，颇有古代“戍边”的风味。

小沟足有四十里长，曲折走出山沟后，并没有什么下坡，直接进入蒙古原地。这里我们可以领悟到，蒙古高原在阴山是一个阶层的边沿，东南行在张家口又是一级，居庸关所在的南口山脉是第三级。

蒙古原地上，乌兰察布盟区域，大半是水草茂盛的牧地。草地之势，平坦润泽，不但行使汽车相宜，而且风景悦目。汽车进入草原，通常可以开足七八十公里一小时的速度，随波形的汽车路，起伏前进。正如一队战舰突破碧蓝的水波，海上浮现。

安北设治局正在我们必经的路上，县城内容的充实，远不及武川。在午尖的旅店里，听到几件新闻，都是关于民间欠粮，被厅官拘去的事件，这恐怕就是“家有二顷田，头枕衙门眠”的古典今验了。

蒙古草原的美丽，我见斯文赫定对它有正确的了解，一望无边的青绿，其中没有一丛林，或者一棵树，来打破这种青茵的平顺。前面，向任何方的前面看去，总是悦目的绿色铺好的野景。波形的绿地，犹如微浪的海洋。矮小的山岗，正如海中细岛。在村庄绝迹的

绥远西北中公东公等蒙旗中，一座金碧辉煌的喇嘛庙之突然出现，无异久航茫茫的太平洋中，突然看到檀香山岛。到了夕阳疲挂西方，灰白的光幕斜罩着大地。草地里的马群，受了汽车的震动，没命的狂奔。它们一向自由生活惯了，蒙古地方可供交通用的动物，只有它们跑得快，只有它们灵巧，它们自己经验上觉得是天之骄子，它们是比高大的骆驼还要受蒙古骑士的欢迎。我们这一队比它们更快的东西，巨大的吼声——发动机与汽笛的声音，使它们感到第一把交椅的动摇，它们惊惧，它们愤恨。似乎它们不佩服我们的汽车，因而以它们最大的速度，开始和我们赛跑。夕阳草上奔群马，鬃飞尾直眼回顾，这是多好的写生题材！

傍晚，过一条叫“海留图”的小河，河的西岸有几家蒙古包，为汉商所经营。31日计行420里。此间较大的蒙古包已经不是活动的房子，而是仅有蒙古包形状的固定土屋。车队集结的停了下来，比原来几家蒙古包的气势还要壮盛，简直是一座“车城”。欧洲古代有“城国”，我们也可以叫做“车国”。因为我们有几十个男女老幼，“人”的条件有了。我们有统一的管理制度，生活和行车，皆有统一的筹划与指导，“政府”是有了。我们有相当武器，可以自卫，“保卫”的机构有了。只是，我们没有固定的领土，缺乏近代国家构成上一个重要因素。不过，我们也可以叫做“行国”，如汉时称西域游牧国家的名称。

“行国”住宿之后，行国中人的社会活动，随着展开，炊夫忙着烧茶作饭，车夫忙着收拾出了毛病的机器，老年人多半疲乏不堪，躺于帐幕里愁眉皱眼，小孩子把他们都市里带来的纸条随风放荡，青年男女们总喜欢到海留图河边用清寒的塞水来洗涤当天的尘垢。这样几千里戈壁长征的旅客，谁都准备有相当的食粮，这时，大家开始享用了。小箱作了方桌，松沙是天然的“梭发”，甲的酒，乙的肉，丙的饼干，带吃，带说，带唱。

东北人总是说东北的事多，他们痛骂东北那批自私自利的官僚军阀，拚命地刮地皮，结果都归了外人。剩下一些财产，弄到关内

平津一带，他们的子子孙孙拿了这些财产在平津一带作恶，悖入悖出，必无下场。日本占了东北，所有稍有财产的商店，都给他弄上一个顾问，财政上出入要得顾问的同意，结果这些商店成为顾问的私产！

海留图河续进，汽车在草地里飞驰，风景舒松清畅。经过好些难过的道路，益发显得头车司机的重要，他在车队中的地位，等于一国的领袖，他不但要有特殊的经验，而且他的度量要有海样的宽宏。他也许有独出心裁的作法，暂时不为群众所了解，遭受了许多误会。但是，他必须在事实上表现无假公济私之行为，才能得大家的谅解。他自己主要的是要能为大家开路，领导向前，有许多误会和怨言，就不能深究，更不能只是回头和其余的司机争吵，而先剪除那些能干的司机。因为有脾气的司机，大半是技术较高的份子，也就是这一车队的骨干，他们容易自夸，容易对领导者不满。诚然他们的本领，也不见得比现在开头车的人高明，但是如果不能忍耐的将这些干员排斥了，真遇到艰难险阻的时候，又没有人才了。

不好的道路，如果有好的司机，也可以渡过许多难关，所以一个国家杰出的领袖，至为重要。

一串汽车赓续的行进，其中任何一个出了毛病，立刻落伍到后面。时代的洪流，不断的演变，不能把握时代来不断改进自己的人们，当然很快就要为时代所抛弃。许多不长进的人们，反而常常用愚民的教育政策，来阻止后面年青人的进步，这当然是不可通的。

车队各司机，平时是各不相下，谁也不佩服谁。然而他们相互间却有一种道德的自然法则存在，大家对于这个法则是无条件遵守的。只要车队里任何一个车真正出了大毛病，或者陷在沙窝里，其余所有的车夫助手都一齐来帮忙，来营救。这种行为，是不待招呼的，无条件自动的。这是因为共同利害的结果，因为这样辽远的蒙古旅行，谁也不能说自己准保不出些危险，如果不是大家合作，每个人都无法解决其自身的困难，每个人基于自身的需要，发生了不成问题的团结要求。因此，在政治上要谈团结和统一问题，使利

害共同，是最根本的方法。

9月1日这天，我们遇到漫山遍野的黄羊。这种野生动物，我在青海看到过，从祁连山南北的地方，东北向察绥内蒙，这一带地广人稀的地方，都是它们繁殖地。黄羊奔驰速度，不等寻常，三十公里一小时的汽车和它们并驾齐驱，它们仍可以在汽车的前面赶过！

所有的生物，都根据自己生存的需要而活动。黄羊生存的方法，有点值得注意的地方。它是对于动物界来说，完全是“守势”的，或者“消极”的生存。它没有巨牙，又无利爪，不能牺牲任何动物来满足自己。但是，其他的动物却不能说没有牺牲它的意思，因此，首先它有一种适应于当地当季的土色和草色之保护作用的毛色，减少被旁人发现的可能。万一被其他有伤害性的动物发现以后，它就开始逃跑，它的普通速度几等于马的狂奔。在紧急关头，它能纵跃前进，一跃能离地三四尺高，一二丈左右远。不但成长的黄羊如此，初生的羊犊，刚脱母胎之后，一见风就可以跑路。

战略上，有必须取得某地某事始为胜利者，同时，有只须不给予敌方某地某事，即为胜利者。这里取舍得失，全在研究我们生存的需要在什么地方。

午尖在黑沙图，这里是新疆哈密，甘肃酒泉，张掖和阿拉善蒙古走草地进入绥远的总口子。从前西北一带的鸦片都经此至百灵庙转归绥。鸦片过境税，是绥远财政上看不到的大收入。德王所主持的蒙政会为了鸦片过境税问题，也是和晋绥决裂的一重大原因！百灵庙形势特殊化以后，绥西屯垦军派兵把守黑沙图，所有鸦片，不准再走百灵庙，改由此去包头。

三五处蒙古包，加上一连人的土屋兵营，此地也俨然蒙古地中之大镇。所谓汽车站，也是蒙古包。所谓商店，也是蒙古包里有限的一点东西。

（载《塞上行》，大公报馆1937年7月版）

范长江(1909——1977)原名范希天,四川省人。1927年进中法大学重庆分校。曾参加"八一"南昌起义。1928年秋人南京中央政治学校。1931年底到北平,第二年秋入北京大学哲学系。1933年下半年为北平的《晨报》、《世界日报》和天津的《益世报》等撰文,开始从事新闻事业。后成为天津《大公报》的撰稿人。1935年考察中国西北地区,其游记发表后影响很大。1936年,在西安采访到"西安事变"。次年,成为进入延安的第一位中国记者。抗战爆发后,写了很多通讯。1938年,脱离《大公报》,与人创办"国际新闻社",次年五月,经周恩来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他先后任新华社华中分社、华中总分社和《新华日报》(华中版)社长以及华中新闻专科学校校长等职务。1946年,参加南京谈判,是中共代表对外发言人之一,后随党中央转战陕北。建国后,历任新华社总编辑、《解放日报》社社长,新闻总署副署长,《人民日报》社社长、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副秘书长、国务院第二办公室副主任等职。"文革"时期,被迫害致死。主要作品有《中国的西北角》、《塞上行》、《长江战地通讯专集》及和孟秋江等人的合集《西北战云》。

与社会政治性相结合的游记

《再渡阴山》这篇散文选自范长江的半游记半报导性的散文集《塞上行》,因为从篇目理解,一般的读者便会知道这是记游的,从内容看也确乎如此。作品一开头就告诉人们作者因为日本帝国主义侵略中国而要和一批流亡者从包头经阴山西行,特别点出阴山的谷道是必经之地。在行文中,作者还详细介绍了内蒙古高原、张家口、南口一带的地势和风土人情。对蒙古草原的壮丽景色,更有一番形容和比喻,如说"汽车进入草原,通常可以开足七八十公里一小时的速度,随波形的汽车路,起伏前进,正如一队战舰突破碧蓝的水波,海上浮现""波形的绿池,犹如微浪的海洋。矮小的山岗,

正如海中的细岛”“一座金碧辉煌的喇嘛庙之突然出现，无异久行茫茫的太平洋中，突然看到檀香山岛”。将草原比作海洋，并能把这一联想合理地展开发挥，于新奇之中令人感到真实、生动，好象身临其境，这是作家状物的生动之笔。文章的头几段写景较多，游记性很强。

但是作者文笔一转，在对同行者十分艰苦可又丰富多彩的旅途生活的描叙过程中，时时渗透着政治气息。作者把他们远征的车队称之为“车城”，进而认为也可叫做“车国”或“行国”。在对车队中头车司机的重要作用及与其他司机的微妙关系做了很客观的介绍后，得出了带有政治色彩的感想：“不好的道路，如果有好的司机，也可以渡过许多难关，所以一个国家杰出的领袖，至为重要”“一串汽车赓续的行进，其中任何一个出了毛病，立刻落伍到后面。时代的洪流，不断的演变，不能把握时代来不断改进自己的人们，当然很快就要为时代所抛弃。许多不长进的人们，反而常常用愚民的教育政策，来阻止后面年轻人的进步，这当然是不可通的”。作家还借草原上黄羊的生存方式，含蓄地表明我们在抗战中的战略选择。总之，其政治观点和现实生活的记叙互相补充，既有艺术性，也阐释了很深奥的社会政治问题，具有启发性。

从全文看，作家是在记游，但始终在自然地、有意识地表现政治气息，在他《塞上行·自序》中有这样一段话：“在这本小册子里面我比较注意三个问题：第一，是国内民族问题，第二，是统一国家之途径问题，第三，社会各阶级利益之调整问题。这些是我认为中华民族解放运动中，最基本最起码要解决的项目。”从中可见作家的政治热情。

范长江在创作《塞上行》之前，还写有散文集《中国的西北角》。这两个集子在艺术上有相似之处，即以游踪为线索，将所到之处的见、感、知、想鲜明生动地记叙，历史沿革、民族往来、山川景物及当时百性的困苦，都有深刻表现。在笔法上是独创一格、自成一体，善于将概括叙述与生动的描写或具体说明分析结合起来，条分缕析、

脉络清楚。在行文中，形象地融入色彩奇异的风土人情，使文章妙趣横生。

作家的写作风格受中国古代游记散文影响，特别是受郦道元《水经注》的影响较为明显，着重实地考察，在存有独见独得后发之为文。他在继承中有独创，已不仅仅是记游，而是作政治、经济、地理、历史、世俗等更广阔领域的记叙。并且能不畏艰难险阻，以其开阔的胸怀和敏锐的观察力赢得了文坛上的独特的地位。

（黄靖）

57. 西 行 散 记

白 朗

"别了——这里的山河，这里的原林……"

凄切而悲壮的歌声，在我耳边荡漾起来，一阵突然的酸楚掠过我的心。是多么熟悉的歌呵，好久不唱了，也好久不听见谁唱了，然而，这支歌曲却象永久响在我的耳边似的使我感到格外的亲切。如今，尤其是唱自流亡者的口中，又怎能不激起我的共鸣呢？

睁着同情的眼睛，在幽暗中我注视着坐在身边的勃的深沉而有点悲凄的表情，这表情是我非常熟悉的，他是又在怀想着那遥远的故乡了。他缓缓地掀动着两唇，歌声在喉中颤抖着，回旋着，那如怨又如泣的低吟哪，道出了多少流亡者的苦闷。我不自禁地也随声低唱了。

我们现在是身在祖国——身在祖国的车厢中，虽然一样是"逃"，而情形与环境却和两年前的"逃"完全不同的。按理，在目前这样充满着希望的兴奋的怒潮中，这歌曲该不会感动我了，可是，一种疼痛的回忆却被它撩动了，被它深深地撩动了。我们是曾经唱着这支歌子别了我故乡的一切的呵！

天色渐渐地晦暗下来，火车在轨道上迂缓地爬行着。所有的林树、田野、小溪、荒原……已经模糊不清了。异常拥挤的车厢中，汗臭与尘烟弥漫着。这里没有灯，看到的只是些晃动的人形。语声嗡嗡，婴儿啼叫着，女人的尖喉咙不时地响彻着整个车厢。他们是为黑暗而喧噪，他们是为闷热而焦躁；最使他们担心的是，不远的前

面松江附近那一段徒步的艰难的旅程。

这样熙攘的环境，竟打不断我们低幽的歌声，我们俩在静静地反复合唱着。那酸心的回忆，牢牢密密地在我的脑里织着庞大的网，我的汗为了心绪的凄凉已经不再流了，神经被回忆迷惑着，仿佛是置身在两年前逃亡的车厢中，心情也完全让离情别绪、悲愤与愁恨占有着，脑子里再也没有一点空隙去顾虑到前面那瞬息将至的艰难的途程；虽然片刻之前我还在焦忧不安着。

沿途不见一线灯光，黑漆的天，黑漆的旷野，黑漆的车厢中越发地窒热，人们的心也越加惶恐起来。荆棘的路已迫在目前了。

车停了，在极度紧张的氛围中，我瞪大着两只无用的眼睛，被一个朋友把我这副笨重而背着包裹的身子扶下了五尺高的车梯，两个人几乎一齐滚倒在轮下。

天空中闪耀着暗淡而稀疏的星星，人们是沾不到一点光的。我们摸着黑，踏着满铺尖石子的坡道，踉跄地一步一滑地向前爬行。为了双重的负担，我不断地跌着跤，几次要滑落河滨都被人拉起。这样危难的途程，还是初次尝受呢。倘如那一段桥梁不被炸毁，倘如不为了防范敌机投弹，我们不是可以含笑着在光明中安然到达南京吗？这黑暗，这危难，都是谁给的呢？

爬完这四里危途、又拥坐在车厢中，经过了极端的纷扰，车子才缓缓开行。这时，我的曾昏厥了的神经开始恢复了清醒，新仇旧恨一齐都涌上心头，那曾经一度被打断了的回忆，更清楚地串演着了。

是同样的夜，同样的车厢，也是同样的季节，然而情景是怎样的悬殊呵！

三年前，在帝国主义铁蹄践踏着的松花江畔，为了不屈服，劬被吞进了虎口，受尽了残酷的折磨，受尽了长期的不自由的痛苦，侥幸的是没被虎牙嚼碎，他带着完整的肢体和更完整意志归来了。然而，我们仍是无法逃避敌犬严密的监视的，虽是整天作着逃亡的计划.

终于不久，勃被二次逮捕了。他受了一整日的刑讯，竟而巧妙地负着伤痛在黄昏时挣脱了敌人的绳索。一小时之后，我们冒着敌人的爪牙跳上了逃亡的车子，含着辛酸的泪别了美丽的松花江，别了掩护我们逃亡的两位热情的朋友，开始向祖国流浪了。

汽笛的一声长啸，响碎了一对逃亡者的心。我们俩把头探出窗外，湿润着惜别的泪眼，贪婪地望着眼前飞过的一切景物。一切景物都将别了，几时我们才能再见呢？

“别了——这里的山河、这里的原林……”

凄切的歌声，就在这时响起。我们放大了喉咙，高亢地、激昂地歌唱着。让晚风把它送向天边，响彻着沉郁的夜空，夜空也为之凄恻了！

一路上，车轮滚响着，我们和着这怒愤的音乐断续地唱着，没有交谈什么。是离情，是别绪，是悲愤与痛恨把我们围袭了。这极度猛烈的围袭竟把恐怖的心情压倒。在这危机四伏的旅程中，我们没有一点畏惧。在别人的眼里，我们简直不象是一对逃亡之客，我们的表面上似乎比一般旅客更沉静，更悠闲，因为我们是不断地唱着别离之曲的。

这别离之曲一直把我们带进了睽别十二年的故乡。是多么欣欢的重逢呵，然而，又是多么悲惨的别离呵。瞬息之后，我们又继续踏上逃亡的征途。这美丽的故乡，这童年柔暖的怀抱，竟没有重温的机会，一瞬的相逢哪，反把我们无限的愁思撩起。

慈母的热泪与叮咛，把我们送出了河山变色的故乡，给慈母留下的是无尽长的迢遥的怀思，是漫漫长夜中的思儿的泪。

寂寞而危险的旅途中，我们无法排遣这漫长的日夜，烦闷的时候，只有唱着那支凄切的歌曲来发泄无限的悲哀与愁愤，一直到达祖国的海岸。

事隔两年了，如今记忆起来，仿佛就在今日，我又在迫切地怀想着故乡了。

回乡的梦，已经好久不敢作了，即使是那样一瞬的相逢，也已

绝了望，这绝望是两年来祖国给予我的。

两年后的今日，祖国复活了，抗敌的炮火燃炽了我怀乡的情绪。故乡呵，我们相逢有日了。

侧听着急驶过去那一列列的军车，我的心在激动。血液亢进着，他们就是捍卫祖国的勇士，他们就是收复失地的先锋。不久的将来，我们将高唱着凯旋的歌子踏进故乡的土地重温着旧梦，那支悲凄的别离之曲将永不再唱了。

虽然被两年前惨痛的回忆纠缠着，而且，距离故乡越发遥远了，却总还有着欣喜与兴奋温暖着凄怆的情绪；虽然这一段途程受了比两年前更多的危难，而幻想中闪耀着的火样的希望呵，如果能真的实现，即使再受些更大的折磨，我也心甘情愿的。

随着车轮的隆隆，我的冥想起伏着，蔓延着，没有止境……

是同样的夜，同样的车厢，也是同样的季节，然而，情景是怎样的不同呵！

一九三七年"八一三"后于武汉

（载《西行散记》，商务印书馆 1941 年 6 月初版）

白朗（1912——）原名刘东兰，出生于辽宁省沈阳。1923 年考进齐齐哈尔市第一师范，两年后辍学。1929 年与表兄罗烽结婚，罗是中共地下党员，在丈夫的启发帮助下，她也参加革命活动。1933 年初，经考试进入哈尔滨私营《国际协报》社当记者，后主编多种副刊，创作了一些小说、散文。1937 年 9 月，到武汉参加中华全国抗敌协会的活动，以"西行散记"为题，发表了一系列作品；1938 年夏，转往重庆，次年作为"作家战地访问团"的成员之一，赴西北慰问抗日军民。1940 年到延安，任《解放日报》副刊部文艺编辑。1945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抗战胜利后回东北，担任《东北日报》副刊部部长、东北文艺协会出版部副部长和《东北文艺》副主编。1958 年被

划成右派分子，1979 年平反昭雪。

一首动人的思乡畅想曲

在 30 年代的东北作家群中，女作家白朗的小说与散文创作显秀一时。白朗的人生道路是曲折的，在她十岁时，父亲就亡故了，母亲饱经忧患精神失常，姐姐因染上肺结核而故去。家庭的不幸，生活的穷困，给白朗幼小的心灵留下深深的创伤，但是，辽河平原的美丽景色也给她带来许多愉悦和慰藉，陶冶了她的性情。她说："一提起故乡，便会回忆黄金的儿时，儿时最爱的几处游地；我的心又飞回故乡了。故乡的景色是值得留恋的。"可见作家对故乡的爱恋是炽烈的。1935 年以后，因参加革命斗争，她不得不远离家乡，流亡内地。1937 年前后，她在进行抗日救亡活动的同时，以"西行散记"为题，发表了《一封不敢投寄的信》、《月夜到黎明》、《祖国正期待着你》、《西行散记》等多篇散文，记述了当时的生活、思想和感情，在追忆这一时期的创作时作家说："自 1935 年离开东北后到抗日战争初期这一段所发表的散文，多半是从个人的角度抒发个人的感受和心情的，但作为某一时代的青年的一种思想动态，也许还不失它的典型性。同时，从那些软弱无力的描述中，有关东北沦陷后敌寇的残暴、狡狯以及对革命力量的疯狂迫害，也许不无一点迹象可寻。"

散文《西行散记》就是这时的作品之一，这篇散文描写作家身在流亡的列车中，听到同行的难友唱起"别了——这里的山河，这里的原林……"的歌曲时，唤起了强烈的共鸣，想起自己几年前正是和现在的情景非常相似的情况下离开东北故乡，到处流亡。作家以歌声的几次反复来结构作品，在闪回的镜头中，在叠印的意象中，过去的悲愤与愁恨和现时对日本侵略者的愤怒与痛恨混合在一起，逐步揭示了埋在心头的思乡之情，这也是作者这一时期其它

篇散文的共同主题之一。不同的是，作家不仅抒发了乡恋，而且表达了伴随抗战的胜利捷报产生的对光明未来的希望和信念。

白朗的散文包含了强烈的爱国主义精神，她希望亲人能在敌人践踏了的故乡里做一点对得起东北三千万苦难同胞，对得起祖国的工作。她以兴奋的心情告诉母亲：祖国是在春光灿烂中，敌人却已走到了日暮穷途。她的创作迸发着热情的火花，激情直泻，虽然在文字上并没有太多的锤炼，但却蕴含着坚定刚强的力量，也有女性所特有的敏感和缠绵，执着和诚笃。在艺术上，她的散文思路开阔，结构活跃，文字浅显畅达，有很深刻的心理活动描叙。

（黄靖）

58. 塘沽的三天

骞先艾

驳船在浩森的水上奔驰，整整地拖了大半天，算是把我们拖到塘沽。船停在英国码头的时候，暮色已经笼罩上来了。坐在行李堆上的我们，听见舱面一片呐喊，看见旅客们纷纷地把行李吊上去，才知道船已经完全停住。因为人口和行李都比较多一点，我们又带得有两个小孩，便决定等大家都走光了，再慢慢上岸。妻看见旅客们差不多都搬完了，脸上露出十分局促的表情，一只手里牵着一个小孩，望着堆在我们面前的那堆箱笼，问我道："我们怎么样呢？什么时候上岸去？"

明侄和邓女士也在旁边踯躅着，提着小包袱和手提皮箱，挟着雨伞，静候我的"指挥"。我虽然号称出门多年，跑过不少的地方；但对于塘沽这个码头，却丝毫也不熟悉，更摸不清楚那些水手和搬运夫的性情，不知道他们是否狡展难于应付。事实上问题确有点儿令人踌躇，我仍然貌为镇静地说：

"忙什么呢！我们不是早晚都要上去的吗？轮船今晚上反正不会开的。"

这时舱面身体粗壮的搬运夫，操着天津的口音，大声向我们问询，并且在舱顶的出口处，把带铁钩的粗绳不停地摇摆着，故意来诱惑我们。我不能再忍耐下去了，刚要开始和他们讲运价的时候，已经上去了那些乘客，忽然象潮水一般汹涌着，又跳下楼梯来，行李大一件小一件地向舱内各处乱抛。先回到舱中的，便纷纷地抢夺

地盘，每一个人都是满头大汗，口里不住地喧嚷着："轮船还没有到哩！""大船连一点消息都没有！""我们只有在驳船上过夜了！"我们这一行人听到这些话，不惟没有失望，而且好象得到一点安慰似的，趁着还没有人挤到我们站着的地方来的时候，便打开了一个铺盖卷，把两个孩子先放到上面去躺下来，大人们却斜靠箱笼坐着。客人是越挤越多了。黑暗涂了满船舱的空间，只有擦洋火和吸烟卷的光亮闪耀着，间或有人放射一下电筒，四围的谈话声杂乱得厉害。我们俨如置身在一家大茶馆中。叹息的声音缭绕在我们的前后。有的人在谈着他们怎样从北平化装逃出来；有的人在谈着他们怎样在天津车站被日本宪兵带到宪兵司令部去扣留了几个钟头，还挨打了好几个耳光；有的彼此相互探问着这次"盛京"轮船的票价，这个人和那个人并不相同；有的买得很贵，有的是照票面价格买到的，大家都觉得非常诧异，而且明白了买办的确这次发了一笔大财。有人说，我们逃出来，就算不容易了，有些学生在车站被日本宪兵带去以后，就没有下落的，不知道有多少。又有人说，票价贵一两块钱，有什么关系，总比困在天津法租界，被旅馆敲竹杠高明得多。船内说话的人声很复杂，有男人，有女人，有老年，有少年，有商人，有军官，有学生。在黑暗之中，我们无法去分辨他们的面貌；但有一点相同，大家都是在难中，在流亡中。我们这几天来也实在太疲乏了，北平东车站，永定门，天津老站，一路受的虚惊真不算少，连如今到了塘沽据说都还不算安全，要上了轮船，正式开出了塘沽，才算得到了真正的自由。从天津到塘沽的驳船上，乘客们脸上看不见一丝笑容，这可以说是必然的事。

那一夜想不到在驳船的小舱中，小孩居然睡得很熟；而我们却处在朦胧昏沉之间，有时合上眼，有时又醒转来，四肢蜷曲得十分酸痛，背部靠在箱角上，也感到非常难受。在旅客们大大的鼾声的起伏里，我也稍稍睡去一会。

天刚刚一发白，客人们又纷忙起来，争先恐后把行李搬上岸去。我们仍然不放心，不过也进了一步，行李算是从舱内移到舱面，

大家守在旁边，等候大船的消息。据说这里是塘沽的码头，距塘沽还有几里路；所以岸上除了轻便的铁道和几间房子之外，便一无所有。我们遥望岸上，旅客们已经集拢得不少，大家都席地而坐，或者坐在自己的行李上，俨然象一两千难民的集合，不过服装比较整齐，形容还不觉得十分憔悴。我们几个轮流换班去洗脸和吃早饭。因为我们在天津临行匆忙，没有买什么点心，头一天差不多饿了半天，所以吃着白水煮面，佐以灰土扑满的油条，(价钱比北平贵好几倍，东西的质量却极其恶劣)也觉得很满足了。有一个乡下人，把他卖的肥母鸡抬高一块钱一只，五只鸡几下居然就被大家抢光了。我们吃完饭，便在舱面行李上坐着，有时坐累了，便站起身来在甲板上走走，面对着浩荡的海水，不由自主地就想念着可爱的北平。张着日本国旗的粮船和兵船，不到五分钟，便有一只驶过，显得特别忙碌。船上的日军，个个趾高气扬，有些故意向岸上的妇女们招手，高声地用日语呼喊着，真使我们愤慨。

过去了不少的轮船，吐着黑的烟云，但我们殷殷地期待着英轮"盛京"，却消息杳然。据一位水手说，船是早已到了，不过还停在很远的地方，日本人正在检验旅客们的疾病，要等他们验完之后，才能开到英国码头来。到了下午三点，白垩红烟筒的"盛京"屹立在海上了。几个当地力气大的流氓便开始来和我们接洽，包送我们上船，并且还可以给我们找铺位。他们向我们说，英国轮船的统舱是没有铺位的；这次"盛京"卖了一千多张船票，不用说找铺位，恐怕客人连挤都未必挤得上船去；只要我们给他们三十块钱，一切他们都会替我们办得很好。这群流氓的首领是一个黑黝的马脸汉子，贼眉贼眼，戴着一顶遮阳帽，穿一身油光的黑裤褂，袖子上还缠得有一道白布箍，上面写着"××轮船水手"的字样。但他有时把这个标志挂一挂，有时却又把它取下来，藏在衣袋里。象这样行径的人，是无法使我们放心的；但是没有法子了，岸上等候的搭客那样多，我们这几个文弱的人，可以预料得到绝对没有挤得上船的可能，何况还带得有几岁的小孩子。邓女士的性情比我还急，已开始和那个流

氓磋商着价钱了。那条黑汉立刻由三十元落到十五元，搬运行李，划子费，床铺费都在其内。我们因为分摊下来，每个应当担负的数目还不太大，便一口答应了。他跟着就去叫了几个他的弟兄来，把我们的行李搬上岸去，我们上了岸，在海边人丛中坐下来等候上船，灼热的太阳晒得我们流汗。从三点等到七点，轮船上连一丝动静都没有。黑衣白帽的英国水手拿着枪维持岸上的秩序。船上的客人们仍然没有准备下船。我仍四处打听什么时候可以上船；但没有得到一个确切的答复，最后我用英语问一个英国水兵，他说，日本医生验病还没有告终，要船上的客人下来以后，大家才能上去，最快恐怕也要到明天了。起初我还有点不相信，后来看见大家纷纷地又把行李搬回驳船去的时候，我们才忙着找脚夫运行李。当时岸上船上呈现出一种纷乱的状态，小孩的哭啼，妇女的谩骂，有些人把行李拿错了，或者被坏人把行李搬走了，喃喃地抱怨着：这些都是我生平没有看见过的。我们因为人多，拼命地挤，居然在驳船上占到一席勉强可以睡觉的地方。但是人众太挤，满舱都是地铺，没有法子出去买东西吃，我们整整饿了一夜。

第三天，从早上起，在海岸上又等了一天。由上海和青岛来的客人算是下船了，然而岸上的旅客仍然不许上船。我们雇的那几个流氓大摇大摆地又走来了，他们替我们雇了一只划子，把我们载着，绕到轮船的后面，由他们领路，我们才提携捧负地爬上船去。虽然船上的水手用全力来阻止，终于因为我们人多，冲破了他们的阵线。我们的网篮里有些零碎东西，都被挤落到海里去，也顾不得了。先上去的两个“脚夫”，早已经在统舱内用铺盖卷占了三个坐位。我们仿佛做贼似的，从运货的舱口爬进了舱。蕴女被吓哭了，我大声地骂了她两句，才止住哭。所谓统舱其实就是货舱，空气特别污浊，充满了腌鱼的气味，客人们这时上来的不多，将那几个“脚夫”打发走了之后，我们才坐下来，把从岸上买来的烧饼油条拿出来分吃。十一点钟以后，慢慢地人越来越多，后到的人连坐的地方都没有，挤得满满的。肚子里填下了一些东西，大家才觉得稍稍能够振作精

神。邓女士忽然叹息道：

"早知道行路这样艰难，我也就不想出来了。"

妻大声反对说："我觉得这种痛苦算不了什么，比在北平受日本兵的闷气好得多了。烧书，具甘结，检查，逮捕，……我们年轻人简直没有活路。我宁可忍受比这个加倍的辛苦，我也不愿再在那座死城住下去！"

明侄愤愤地加入道："我幸好这回在天津车站没有被他们抓去，我早就下了决心，我要是抢到一把刺刀，一定要扎死他妈一两个日本兵，这样死了也值得。我们在北平的学生，被日本兵欺负得实在太厉害了！"

我的全身都在疲乏中包围着，用手巾不住地拭着脸上的汗珠，仿佛要拭去两个多月来在北平所蒙受的污垢似的，没有说话。

一九三七年

（载《离散集》，桂林今日文艺社 1941 年 9 月版）

蹇先艾（1906—— ）笔名罗辉、陈艾新等。贵州遵义人。1924 年在北京师范大学附中读书时就开始发表作品。1926 年参加文学研究会，参与组织曦社，出版《爝火》杂志。1931 年至 1937 年任北京松坡图书馆编纂主任。1937 年至 1951 年，先后任贵州遵义师范学校校长、贵州大学、贵阳师范学院中文系教授。1951 年以后，历任中国作家协会重庆分会副主席、贵州省文联主席、省文化局局长、中国作家协会贵州分会主席、贵州省政协常委等。他深受鲁迅、郑振铎等的器重与鼓励。主要代表作有散文集《城下集》、《离散集》、《新芽集》、《苗岭集》等，短篇小说集有《朝雾》、《一位英雄》、《还乡集》、《乡间的悲剧》、《酒家》、《盐的故事》、《幸福》、《山城集》、《倔强的女人》等，另有中篇小说及杂文。

时代的画卷

鲁迅称蹇先艾是当时乡土文学的作者之一。他的作品多取材于平凡人物的故事，很少文饰，简朴地画出了时代风貌，令人读后回味无穷。《塘沽的三天》就是其代表作之一。

其写作特点首先是顺序而叙，自然成章。作者写的是在塘沽等船的三天。第一天船到码头后，乘客纷纷搬行李下船，而由于带的东西多，又带两个孩子，所以等人们都下了船再下，但乘客还没有下完，忽然乘客又象潮水一样涌上船。以及第二天、第三天，最后终于上了船。按顺序而写，这是人们最常用的叙述方法。它可以使叙述的故事有头有尾，人们最容易理解和接受；它还可以将事情的来龙去脉从头至尾叙述出来，充分反映事物的发展过程；按照作者经历而写，使读者仿佛跟着作者亲身经历一遍一样，如见如闻，增加了真实感、亲切感；它还可以使事物的条理、层次显得十分清楚。

其次，作者用以小见大的艺术方法，反映出了重大主题。这篇散文，作者所写的都是与乘船有关的一些生活小事，例如上船、下船、搬运行李、吃饭、睡觉、日本船队忙着运粮，以及等船时所见所闻。作者在这里没有描写什么重大事件，也没有用什么华丽的词藻，但通过这些细微事情的描写，却反映了中国北方30年代的历史面貌，在中国这块神圣的土地上，外国侵略者、外国船队可以任意横行霸道，中华民族正在受到帝国主义的侵略，中国人民正在受苦受难。从作品中还可以看到中国广大人民的不满和愤怒，不分“男人、女人、老年、少年、商人、军人、学生”都是这样。这就是说，中国人民不但正在受苦受难，而且正在觉醒。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罪行，激起了全中国人民抗战的热情，要求一致对日作战。作者为什么能通过日常的一些平凡的事情，反映出这样重大的主题？这是因为作者能与广大水深火热的群众同呼吸、共患难，深入生活，熟悉

他们的心理和感情，从而抓住了生活中反映事物本质的东西，以小见大，反映出这样一个伟大的民族觉醒的时代。

其三，言简意赅。这篇散文，虽然篇幅不长，但包括的内容却十分丰富。不但描写了英国轮船"盛京"号发大财、有些中国人趁机抬高物价、地痞流氓趁势勒索；而且还叙述了日本帝国主义加紧运粮运兵，发动侵略，人民纷纷逃难等等情况，让各种人物都在历史的舞台加以表演。有一段描写特别精彩："我们仿佛置身在一家大茶馆中，叹息的声音缭绕在我们的前后。有的人在谈着他们怎样从北平化装逃出来；有的人在谈着他们怎样在天津车站被日本宪兵带到宪兵司令部去扣留了几个钟头，还挨打了好几个耳光；有的彼此相互探问着这次'盛京'轮船的票价，这个人和那个人并不相同；有的买得很贵，有的是照票面价格买到的，大家都觉得非常诧异，而且明白了买办的确这次发了一笔大财。有人说，我们逃出来，就算不容易了，有些学生在车站被日本宪兵带去以后，就没有下落的，不知道有多少。又有人说，票价贵一两块钱，有什么关系，总比困在天津法租界，被旅馆敲竹杠高明得多。"短短几行文字，反映出非常广泛的社会内容。读了这篇散文，就可以知道中国30年代的国情；了解日本帝国主义侵略中国的本性；以及各帝国主义国家都想趁机夺取中国这块肥肉的狰狞面目；中国人民正在受难，北平、天津、塘沽被日本帝国主义侵占，中国人有家不能归。读者了解了这个情况，自己该怎么办，自然会作出回答。

（沙石）

59. 巨　像

聂绀弩

朝晖透过清晨的薄雾，斜射在我的头上，脸上和周身。我站在一个悬崖的边沿，面前的大地象被一刀削去了似地没有了。百尺以下，是咆哮着的流泉，从那峭壁上横斜地伸出野草，杂树和丛竹，它们带着晶莹的露珠在晨风里徜徉。从野草、杂树和丛竹的掩映中，流泉送来破碎的银色的水光，和朝晖的黄金的光，和草树的碧玉的光，错杂，交绥，象狡黠的少女用诚言和谎语织成的情话扰乱你的心曲一样地炫耀着眼睛。

一百种小鸟在树丛里歌唱，密语，那是司音的女神在愉快地拨弄灵巧的琴弦。它单纯可又繁复，扰攘同时清幽，庄严而诡谲，平凡亦新奇；低诉里突起一声高歌，短曲中拖出无尽的长调。我想象着一群能言的稚子和学语的婴儿睡醒后的那一片天机的饶舌！

抬头远望，那天边是迤逦的群山。缭绕的白云，疏薄的宿雾，本来混淆了山影和长空的颜色，抹去了天和地的限界；多谢朝霞的衬映，那限界又重新清晰。从山脚一直到眼前，是一片广阔的田野，菜花和豆麦的颜色装饰着多采的大地。高低起伏的田垅把地面画成一面不规则的棋盘，蜿蜒的村路和溪流又粗率地把它划破了。

三三五五的村落，隐蔽在葱茏的树荫里；低矮的屋顶冒出缕缕的炊烟。村路上，农夫们挑着箩筐或粪桶走着；牧童赶着牛犊；一匹黄狗正在尾追一匹白狗；女人们蹲伏在水边洗菜，捣衣服，几个还离不开妈妈的孩子在她们背后玩耍；近一点的村子里送来几声断

续的鸡啼……

这一切是多么平凡罗！恐怕几十年，几百年，甚至更多的年辰以前，这地方就是这样吧；以后多少年，恐怕也仍将这样吧！广大的祖国，多少土地上都有如此美好的春光；三十几年的时间的洪流里，登山涉水，更不知欣赏过多少日出的奇景。可是今天，这远山，这田野，这村落，这从村落走出的人和牲畜，都使我感到分外新鲜，也分外亲切。

我不是留连风景的人，我不喜欢游山玩水，我所出生，成长和生活过的城市和都会，也没有什么山水好游玩。我不知道自然景色怎样会有迷人的力量，走过许多地方，看见过许多名胜，常常发出一个稚气的疑问：所谓风景也者，就是这么一回事么？如今，我在乡村里渡过了差不多一年的时间，是我在乡下住得最久的一个时期。从夏到冬，从秋到春，每天每天都有青山红树，板桥流水，送到我的眼前。我曾经看见过疏林的落日，踏过良夜的月光；玩赏过春初的山花，秋后的枫色。绿杨妩媚，如青春少女；孤松傲岸，似百战英雄。高峰奇诡，平岭蕴籍，各各给人一种无言的启示。如果一个朋友，要交往越久，才相知越深，生死患难中，才有真实的情谊；自然的奥秘也应该不是浮慕浅尝，所可领会，那么，我对它们的低徊赞叹，岂不是为了我和它们有了较长的往还么？

要这样说也未尝不可；可是朋友哦，我也到过遥远的北荒，而且正是隆冬的时候。那里没有一根草，也几乎没有一根有叶子的树，没有花，没有鸟，没有河水有碧绿的气味；一望无垠，是黄色的尘土，是尘土的烟雾；不然就是白得耀眼的雪的山，雪的海，雪的一切。你能够想象那里也有人烟么？能够想象那里的人也需要空气么？能够想象那里的青春少女也象被扔弃了的尘芥，或者被拾荒的孩子们从垃圾箱拣选出来的宝物么？就是这样的一个北荒，当我第一眼看见它的时候，我就爱上它了。我的血为它而沸腾，我的心为它而跳跃，我的眼泪在眼眶外变成了黑色的泥土！为什么呢？它是我们祖国的土地呀！是真正的古老的祖国的土地呀！虽然我和它

们是这样生疏。

今天倭族的海盗踏进了祖国的田园。祖国的禾苗被他们的战马啮食了，车轮碾倒了，炮火烧焦了！祖国的森林房舍被焚烧了，牛羊鸡犬被宰杀了，没有成年的姑娘，也变成了妇人死或活在他们的淫虐之下了！祖国的大地整块整块地在魔手底下，铁蹄底下，喘息，呻吟，颤抖，挣扎，愤怒！强盗所到的地方，纵然也是春天吧，我不相信太阳仍旧是温暖的，夜晚仍旧有星星和月亮；也不相信地上有绿的草，红的花，树林里仍旧有黄莺，麻雀，蚱蜢或毛毛虫；更不相信屋顶能冒出炊烟，树路上还有顽皮的孩子和孩子们的伙伴：公牛、母牛、黄狗、白狗、老鸡或小鸡！

然而那些地方是我们的呀！昨天还是和我见过的这地方一样的呀！一草一木，一石一水，都和这里的一样自由，一样无忧无虑，一样任意地发露自己的生的机能，赌赛着各各的美艳的呀！一想起那些受难的土地，自己的家乡，脚印到过和没有到过的地方，一面为它们担忧，为它们痛苦，后悔平常没有留心它们，没有和它们周旋缱绻，给与应该给与的热爱，一面也就对这自由的天地，增加了无限情感；正象懊悔冷漠了凋零了的故旧，就觉得残存的眷属都是可亲的一样。虽然明知失去的土地终会回来！

太阳渐渐升高了，长空显得更为明净，村路上的行人也更多了。农妇们从什么地方抬来几个担架，那上面大概是伤病的战士，向那水边的一个村子里走去；那村里有一个大祠堂，是我们的战地医院的所在。她们一面走，一面唱着什么歌；歌声传到我的耳边，已经很微弱，但是还仿佛听见了这样的词句：“抬伤兵，作茶饭，我们有的是血和汗……”两个女兵从那村子里出来，手挽着手，脚步和着脚步，大踏步地从那桥上走过。她们和那些农妇们打招呼，询问担架上的病人，接着也唱着什么歌走开了。她们也许是去治疗了被虱子或者别的什么小生物损伤了的皮肤，或者是去拿了金鸡纳霜片——疥疮和摆子是她们永久的友伴；不过也许是去慰问过什么病人，现在又要出席民运会议去了。

另外的村子里走出一队学兵。他们背着枪弹背包和杂囊，每个人都提着一个蒲团，一望而知，是到山上上课去的。同时，战士们也全副武装，整队地在路上走，不知是去上操还是去打野外。

突然，远远地传来一阵锣鼓声，炮仗声，一大群老百姓在那几乎看不清楚的远处显现出来；走在头前的似乎还高举着旗帜之类的东西。他们也许是到部队里献旗去的。但今天并不是什么特殊的日子，这么早也没有什么大的集会；那么，一定是送壮丁入伍了。这里的壮丁，没有什么花名册，用不着抽签，更不需要绳子捆绑和军警的押解；仅仅因为我们的部队没有征发他们的财物，不少给做生意的人们的钱，没有调戏他们家里的媳妇和姑娘，而女兵们到他们家里去的时候，说话又那么和蔼。“我们不扩充部队呀，我们的名额都满了哇！”可是总是三个五个，十个八个，今天从那个村子，明天从那个村子，继续不断地送来。每回送来，又都象办什么喜事似地热闹。

三十几年，我都过的一种个人生活，不知是什么东西把我和别人隔绝着了。我不知道世界是什么，人类是什么，它们和我有什么关系；它们也从来不曾感觉到我的存在。虽然每天在人海里浮沉，虽然也学会了把“社会”，“集体”这些字样挂在口边；其实只是一个荒岛上的鲁滨孙；并且似乎一生下来就是这样，并且连半个礼拜五也没有。

可是今天，我多么高兴呵，从那些农妇们、女兵们，学兵、战士、壮丁们那里，突然发见了我自己！我和他们在一块儿工作，我是他们中间的一个；从他们身上，可以找到我的心和手的直接或间接的痕迹。我再不是一个孤独的个体，我和世界，和人类是一起的：尤其是和这些为祖国争生存争自由的人们，抢救着祖国的每一块失去的土地的人们，创造新中国，新人类的人们是一起的！我多幸福哇，和他们一样，我也有肉、有血、有汗、有体力、有智慧；我把我献出来，而他们并不拒绝我，并不把我当作一个陌生人看待！我第一次感到自己生活在世界上，生活在人们中间，虽然我是这么藐小，我

的力量又这么微弱！

我站在悬崖边上，昂着头，挺着胸，手插在腰里，眼望着远方：朝日从远天用黄金的光箭装潢着我，用母亲似的手掌摸抚着我的头，我的脸，我的周身；白云在我头上飘过，苍鹰在我头上盘旋，草、木、流泉和小鸟在我的脚下。晨风拂着崖边的小树的柔枝，却吹不动我的军装和披在身上的棉大衣。我一时觉得我是如此地伟大，崇高；幻想我是一尊人类英雄的巨像，昂然地耸立云端，为万众所瞻仰。过去的我，却匍伏在我的面前，用口唇吻我的脚趾，感激的热泪滴在我的脚背上！

一九三八年十二月三日

（载《历史的奥秘》，文献出版社 1941 年 6 月初版）

聂绀弩（1903——1986）湖北京山县人，1922 年到马来亚吉隆坡当小学教员。1923 年在缅甸作报纸编辑，1924 年考入黄埔军校第二期，后又考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27 年回国。1928 年任南京国民党中央通讯社副主任。1931 年“九·一八”事变后，离职去上海，参加“左联”，编辑上海《中华日报》副刊《动向》。1934 年参加中国共产党，1938 年任新四军军部文化委员会委员兼秘书，编军部刊物《抗敌》的文艺部分。1939 年任浙江省委刊物《文化战士》主编，1940 年至桂林，为《力报》副刊编辑。1945 年至 1946 年居重庆，任《商务报》、《新民报》副刊编辑和西南学院教授。解放后，历任中南区文教委员会委员、中国作家协会理事兼古典文学研究部副部长，香港《文汇报》总主笔，人民文学出版社副总编辑兼古典部主任等职。1958 年被错划为右派分子。“文革”时期，又以“现行反革命”罪被错判无期徒刑。他的主要散文集有《婵娟》、《沉吟》、《巨像》等。有《绀弩杂文选》、《聂绀弩散文》行世。

一尊人类英雄的巨像

聂绀弩一生经历曲折，特别是1958年以后，和同时代的许多作家文人一样，屡遭厄运，蒙受不白之冤，倍尝屈辱。可是他却总"贞心劲节"(舒芜语)，始终保持昂扬乐观的生活信念。作家的这种优秀品质是怎样形成的？他的精神支柱是什么？读过他的散文《巨像》，对作家的内在思想恐怕会有所领悟。

这篇作品在内容上可以分为三个层次。

一开始作家就用非常浓重的笔墨摹写清晨自己站在悬崖边所体验到的山林景色：流泉在咆哮；野草、杂树和丝竹带着露珠在晨风里徜徉；一百种小鸟在树丛里歌唱；疏薄的宿雾，抹去了天和地的界限，朝霞的衬映，又使它重新清晰；广阔的田野，村落屋顶缕缕的炊烟；村路上有农夫、牧童和牛犊、黄狗和白狗；水边有女人在洗东西，孩子们在玩耍，断断续续还传来几声鸡啼。以上这些景物都使作家感到"分外新鲜，也分外亲切"。这是因为和平安乐的生活美景在当时的中国土地上是很少见的。作家想到"遥远的北荒"，那里虽然寒冷荒凉，可他说"当我第一眼看见它的时候，我就爱上它了，我的血为它而沸腾，我的心为它而跳跃，我的眼泪在眼眶外变成了黑色的泥土！为什么呢？它是我们祖国的土地呀！"从这里我们不难明白，作者的写景状物绝非抒发闲情逸致，而是在歌颂自由祖国的美丽壮观的山河，和下一层次的描写形成强烈的反差。

作品的第二层重在揭露日本侵略者的铁蹄践踏着我们的国土，禾苗、森林、房舍被焚烧破坏，牛羊鸡犬被宰割，姑娘妇女被淫杀，大地在喘息、呻吟、颤抖、挣扎、愤怒，春天里没有一点生命的气息。作者强调"然而那些地方是我们的呀，昨天还是和我见过的这地方一样呀"一草一木，一石一水，都和这里的一样自由，一样无忧无虑""一想起那些受难的土地，自己的家乡，脚印到过和没有到过

的地方，一面为他们担忧，为它们痛苦”“一面也就对这自由的天地，增加了无限的情感”。这样，作品主要的思想含意是很清晰了。这的确不是一般的写景小品，而是以景抒情，表达对祖国的无限的爱和对侵略者的刻骨的恨。

接着第三层，作家文笔一转，又写自己在抗日根据地所见到的斗争热情，一切都显示了高昂的士气：农妇在抢救伤员，学兵们在积极学习，战士们全副武装整队出发，老百姓敲锣打鼓送子弟参军。这些感人的情景引来作家对自身的反思，说：“三十几年，我都过的一种个人生活，不知是什么东西把我和别人隔绝着了，我不知世界是什么，人类是什么，”“虽然每天在人海里浮沉，虽然也学会了把“社会”、“集体”这些字样挂在口边；其实只是一个荒岛上的鲁滨孙；并且似乎一生下来，就是这样，并且连半个礼拜五也没有”。当作家已生活在人民中间时感到“我再也不是一个孤独的个体，我和世界，和人类是一起的；尤其是和这些为祖国争生存争自由的人们，抢救着祖国的每一块失去的土地的人们，创造新中国，新人类的人们是一起的！”这样，作品既表现了中国人民的抗日斗争，又挖掘流露了作家自身由此而发生的内在思想变化，显示了一颗热爱祖国的赤子之心。

作家用“巨像”做标题，就是以此象征祖国、人民及一切正义的人类力量，他说：“我一时觉得我是如此地伟大、崇高；幻想我是一等人类英雄的巨像，昂然地耸立云端，为万众所瞻仰。过去的我，却匍匐在我面前，用口唇吻我的脚趾，感激的热泪滴在我的脚背上！”可见是社会的磨炼，改造了作家的精神，塑造了全新品格，这是他以后能面对各种逆境，坚强不屈乐观向上的根本原因。

（谢介文）

60. 希伯先生

李健吾

接到哥哥来信，说家乡失陷，希伯先生被迫做了几天维持会的新贵，设法逃到外县。他有一个儿子被日本兵打死了。

希伯先生是一位有风趣的好好先生。一张并不虚肿的圆脸，沿边布满了荆棘似的短髭；鼻梁虽高，眼睛却不算大；毛发浓密，然而皮肤白净：处处给人一种矛盾的印象。小孩子初次站在他的旁边，不免望而生畏，听他三言两语之后，便意会出这位大人是怎样一个赤子，心情和他的年龄又是一个可爱的对比。他是一位半新不旧的文人，字写得规规矩矩，圆圆润润，和他自己一样平稳，和他自己一样没有棱角，而且，原谅我，和他自己一样没没无闻。中等身材，相当宽大，夏天他爱脱掉上身衣服，露出他厚实的胸脯。他的健康和强壮值得人人羡慕。谁也想不到这样一个结实的身体，藏着一颗比鸡胆还小的小胆。他虽说是一个文人，因为缺少名士的清骨，究竟还有撒野的地方，招人喜爱。方才我说他赤裸上身，未免有伤风化，实际当着亲朋家小，他才敢这样洒脱无礼。有一个毛病，不问前面是否远客高谊，他依然夺口而出，顺口而下，好比清流潺潺，忽来一声鸦噪。这就是那句一般厮走的口头禅：狗的。

我喜欢他。十岁的光景，父亲托了两位朋友把我远迢迢从西安送到津浦沿线的一个小站。他是其中之一。另一位是著名的二楞子，一句话就瞪眼，两句话就打架的李逵一流的人物。他们两位永远在冲突，我夹在中间象一道坝，或者不如说象一位判官，因为最后排难解纷的一定是我。我很乖巧。他们一路在轿车上争吵，临到

饭店的时候，我总插进一句：

——叔叔，回头喝酒吗？

他们在这一点上永远是同意的。看着我矜矜在意打开我的小箱，一枚一枚数着我的铜元，预备下了轿车请客，他们彼此望了望，眼睛全闭小了。我母亲给我小箱放了十块钱的铜元，因为我的乖巧，变成他们的调解费。

我想他们不会真打真闹起来的。希伯先生的性格先不允许。然而他之所以要抬杠的，大约只是寻开心，故意激逗而已。假如他晓得对方霸道的时候他会笑着脸，寻个机会，一转身溜掉的。

这种怕事的性格决定了他退守的引止。他不肯接受我父亲的介绍，孤零零到一个陌生的队伍。他指望我父亲有一天飞黄腾达，成就他的功名。同伴远走高飞，有的发了财，有的做了官，有的为害于民，有的为利于国，有的流转沟壑，死而不得其所，只有他，自从我父亲遇了害，收了他仅有的野心，烧掉所有我父亲寄给他的危险的书札，安分守己，默默然，只做了一个良善的顺民。每一个人有他自己的磁石。我父亲是希伯先生的磁石。这块磁石碎了，也就没有谁能再吸引他这块顽铁了。年轻时候尝够了冒险，如今心灰了，面冷了，他牢牢守住他的处世哲学：明哲保身和与世无争。名有好处也有坏处，他不要了；利，他要的，然而也只是那饱暖无缺的蝇头小利、没有大奢望，他也就没有大风波。他象一条蚕，啃着他那一片桑叶。还不如蚕，他放弃了走动的念头。二十年来，难得有人听到他的名字。我晓得他在家乡一个什么职业学校教书，发两句无谓的牢骚，讲两句他那点儿半新不旧的破捞什子，如斯而已。

一阵狂风暴雨卷进了这和平的渺小的生活，他把自私当做他的硬壳，慵慵逸逸，拖拖沓沓，胶着在他绿英英的石头上面。他已经忘记什么叫做行动。万一他在滚转，那不是他，而是石头，是波浪。但是，可爱而又可怜的希伯先生，我同情你。现在你陷在沸腾的血海，还丢掉了你所依恃的小小石头。你心爱的儿子也被强敌打死了。逃到什么地方去，你这前不把天后不着地的田螺？你学会了生

活，却不晓得怎样生活：生活是一条链子，你是一个环子。他不是一块一块不相连接的石头。

我一点没有责备希伯先生的意思。我宝贵我过去的生命，希伯先生是它一了寂寞的角落。他属于我的生命，他的悲哀正是我的悲哀。有谁说我不就是希伯先生呢？有谁说谁不是呢？站出来，让我崇拜你。

（载《希伯先生》，文化生活出版社 1939 年 2 月初版）

李健吾（1906— 1982）笔名刘西渭。山西运城人。1925 年考取清华大学中文系，1926 年转西洋文学系学习法语。在校期间任清华戏剧社长。1930 年大学毕业后留校任助教。1931 年去法国留学，并专门研究法国著名作家福楼拜及其作品。1933 年回国，从事文艺创作、教学和翻译工作。历任上海暨南大学文学院教授、上海孔德研究所研究员等。与黄佐临等创办上海实验戏剧学校，并任教授和研究班主任。新中国成立后，任上海戏剧专科学校戏剧文学系主任。1954 年后任北京大学文学研究所研究员、中国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研究员、中国文联委员等。主要作品有：散文集《意大利游简》、《希伯先生》、《雨中登泰山》等；短篇小说集《坛子》，长篇小说《心病》，剧本《委屈求全》、《这不过是春天》、《十三年》、《撒谎世家》等，译著有《福楼拜短篇小说集》、《包法利夫人》、《莫里哀戏剧集》等，文学研究论著有《福楼拜评传》等。

愤 怒 的 控 告

李健吾的《希伯先生》是一篇千余字的短文，读了之后，觉得愤怒之声和不平之气油然而生。

文章的开头两句，就使人不能容忍。日本帝国主义侵占了希伯先生的家乡，希伯先生被迫为他们做事，但强敌也不放过希伯先生，日本兵竟然打死了他所依恃的心爱的儿子。希伯先生为他们做事尚且如此，更何况其他人了。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罪行怎么不令人愤怒。

希伯先生究竟是一个什么人呢？作者告诉我们，他"是一位有风趣的好好先生"，他的字"写得规规矩矩，圆圆润润，和他自己一样平稳，和他自己一样没有棱角"，他"安分守己，默默然，只做了一个良善的顺民"，"他牢牢守住他的处世哲学：明哲保身和与世无争"。就这样一个与世无争的、规规矩矩的、没有一点棱角的、安分守己的、善良的顺民，也不被日本帝国主义所容，而且还杀了他的心爱的儿子，这样的事情怎能不令人愤怒。日本帝国主义的这种侵略罪行是不能容忍的。这样就更进一步揭露了日本帝国主义的凶残和侵略本质。

作者在文章中只是在开头写道，家乡失陷后，希伯先生被迫做了几天维持会的新贵，设法逃到外县去了，而且他的儿子被日本兵打死了。文中再也没有揭露日本侵略者的罪行。但作者在文章中大量介绍了希伯先生的为人。作者越介绍希伯先生规规矩矩、与世无争，是一个善良的顺民，就越能揭露了日本帝国主义的罪行，就越增加对日本帝国主义罪恶的痛恨。恩格斯曾经写道，作家的思想倾向"应该从场面和情节中自然而然地流露出来，而不应当特别把它指点出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454页)。我国清代著名的讽刺小说《儒林外史》就是采用的这种笔法。作者对科举制度的批判，并非一味议论或谩骂科举制度如何如何不好，而是让作者的思想倾向通过典型化的艺术形象和具体、生动的细节描绘，自然的流露出来。这种寓揭露于白描中的手段，效果非常好，这是我国的传统写法。鲁迅先生曾经说过，"无一贬词，而情伪毕露"。这种方法真是不著一字，入木三分。

此文妙用回忆手法。作者在文章中有一段回忆，运用得恰到好

处。这段回忆作者写的有声有色，生活气息浓郁。使读者好像听故事一样，娓娓动听，增加了真实感和亲切感。另外，通过回忆，对希伯先生的性格又进行了补充，使希伯先生这个人物在读者心中更可爱。作者在写希伯先生和二甥子打闹时写道："我想他们不会真打闹起来的。希伯先生的性格先不允许。""二十年来，难得有人听到他的名字。我晓得他在家乡一个什么职业学校教书，发两句无谓的牢骚，讲两句他那点儿半新不旧的破烂什子，如斯而已。"这些又丰富了希伯先生的性格。希格先生不会与人吵打，这是他性格决定的。二十年来，他在一个学校教书，有时发一句牢骚而已，决不会做出什么越轨的事。

此文开头和结尾，写得也比较好。开头短短两句话点出希伯先生的事情，下文一直不写了。文章中主要讲希伯先生的性格，而对日本帝国主义一字未提。但结尾作者写道："我一点没有责备希伯先生的意思"。当然作者没有责备希伯先生的意思，这是读者能够理解的。那么作者在责备谁呢？不言而喻，这是对日本帝国主义侵略罪行的揭露。作者在这里指出这一点，更突出了这个主题。这样，使首尾互相照应，主题鲜明。

（沙石）

61. 雨街小景

柯灵

雨，悒郁而又固执地倾泻着。那淙淙的细语正编织着一种幻境，使人想起辽廓的江村，小楼一角，雨声正酣，从窗外望去，朦朦胧胧，有如张着纱幕，远山巅水墨画似地逐渐融化，终于跟雨去融合作一处。我又记起故乡的乌篷船，夜雨淅淅地敲着竹篷，船头水声汩汩。——可是一睁眼我却看见了灰色的壁、灰色的窗，连梦的翅膀也无从回翔的斗室。我独自阑珊地笑了。

谁家的无线电，正在寂寞中起劲地唱着。——象是揶揄，或者说讽刺。

虽然下着雨，气压低得象帘幕低垂。黄梅季特有的感觉，仿佛一个触着蛛网的飞虫，身心都紧贴在那粘性的丝缕上。推开半闭的窗，雨丝就悄悄地飞进来，扑到脸上，送来一点并不愉快的凉意。

蚁群排着不很整齐的阵列，在窗下墙上斜斜地画了一条黑线，从容地爬行着，玲珑的触角频频摇动，探索着前面的路。这可怜的远征的队伍，是为了一星半粒的食粮，或是地下的巢穴也为淫雨所浸没了？刚爬到窗棂上，却被一片小小的积水所阻，彷徨一阵，行列便折向下面，成了一个犄角。

不知从什么时候起，雨脚忽然收了。厚重的云堆慢慢移动，漏出一角石青的天，有一片炙人的阳光洒下，是羞于照临这个不洁的都市吗？有如一个娇怯的姑娘，刚探出头就又下了窗帘。于是留下了阴暗——仿佛比先前更浓的阴暗。且多了一种湿腻的懊热，使人

烦躁。

雨又急骤地落下、忽然又停了。

傍晚倚窗。新晴的天，西边红得出奇，仿佛要补足过去的灰暗。我记起乡间老农的传说：这是“大水红”，预告着水灾的。我乃不禁有陆沉之忧了。

满地积水，将一条街化装成一道河，只是中间浮着狭窄的河床。这虽是江南，而我们所缺少的正是一滴足以润泽灵魂的甘泉，有如置身戈壁。眼前的一片汪洋，许多孩子所喜爱，他们跣着双脚，撩起裤管，正涉着水往来嬉谑。

公共汽车如大鲸鱼，泅过时卷起一带白浪，纷飞着珠沫，且有清澈可听的激响的水声，孩子们的哄笑送它逐渐远去。黄包车渡船似地来往，载渡着一些为衣冠所束缚而不愿意裸出脚来的人们；而一边却另有一群苦力，身体倾斜，用他们酱色的臂膀，在推动着一辆为积潴所困的雪亮的病车，这意外的出卖劳力的机会！

一个赤膊者伫立在行人道边，用风景欣赏家似的姿态静静地看着这奇异的水景，看了一阵，就解下颈上乌黑的白毛巾，蹲在水里洗起脸来。另一个少年却用双手掬起水来喝着。人世间的一切，对他们仿佛都是恩惠。

一种不经见的情境逗引着我的兴味，而早上从新闻上得到的印象却织接成连续的画面，从水里浮起，清清楚楚的显印在我的眼前了。—— 那是一个关于雨的故事。或者说是悲剧。一个十七岁的少年，战争夺去了亲人，留着他孤单的一个，开始流浪生活。他辗转飘泊到这五百万人口的城市，做着糖果贩卖者。可是生活程度跟着季候的热度飞升，几天的淫雨又困阻着谋生的路，仅有的本钱经不住几天坐吃，空空的双手，空空的肚子，生计幻成一个巨大的恐怖的黑影。在崎岖多歧的人生路上，他选取了最难走然而最近便的一条，一脚越过了生的王国，跨进了死的门阈。

年轻的灵魂淹没在一片水里。——生命的怯弱呢，雨的残酷呢？……

晚间，有撩人的月色。云鳞在蓝空上堆出疏落有致的图案。

积水似乎浅一点了，人行道上已经可以行人，只偶有汽车从水中驰过，还受着浪花的侵蚀。

从未有过的宁静。风无声地吹起一街涟漪，迎着月光闪耀着银色，远处的微波摇动街灯的倒影。是这样奇异的、幻觉的水国风景，缺少的只是几只画舫，一串歌声了。

转过街角，我解放了几天来拘羁的脚步。

很少行路人，除了我当前的两个：一个挟着蓝花布的破棉被，一个拿了席子跟扫帚。是找寻什么的？他们低着头一边走一边就四处察看，沉默如同一块顽石镇在他们身上。到一处比较干燥的地方，他们停步了，一个用扫帚轻轻扫了几下，就在地上摊开了卷着的席子；另一个也就铺上棉被。

“今晚还露宿吗？”我不禁吐露了我的疑问。

“唔，在屋子里就得饲臭虫。”拿扫帚的咒诅似地说。

我看了他一眼，是胡桃似的多皱而贫血的脸。天上的云在厚起来，月亮一时隐没在云里了。我低低地说了一句，近乎自语，哀怜的，却又仿佛有点恶意似的，“天恐怕要下雨。”

他自始至终连正视也没有给我一个。“下了雨再进屋里去吧。”咕噜着算是回答，身体却已经在潮湿的地上倒了下去。

“要生病的。”可是我没有勇气再开口了。病对于他们算什么呢？

我这才看见，不远处早有一个露宿者在做着好梦。连席子也没有，垫着的是几张报纸，已经完全湿透了，入梦的该是一身稀有的清凉吧？再走过几步，一家商店的门前又躺着四五个，蜷缩着挤作一堆。——上面有遮阳，底下是石阶，那的确是燥爽的高原地带，不会有水灾的。什么幸运使他们占了这样的好风水！

多么残酷的生活的竞争呵，可是人们面对着战争，他们就是这样地活着，而且还要卡[illegible]……

夜半，梦醒时[illegible]了奔腾的[illegible]

一九三九年七月十一日

（载柯灵《晦明》，文化生活出版社1941年9月版）

柯灵（1909——）原名高季林。浙江绍兴人。少年家贫，靠自学走上文学道路。1926年在上海商务印书馆出版的《妇女杂志》上发表了第一篇作品叙事诗《织布的妇人》。1930年任《儿童时报》编辑。1931年到上海从事报刊编辑工作和电影、话剧活动。曾先后编辑过多种文学副刊，介绍了不少延安的文艺作品。新中国成立后，任《文汇报》副社长兼副总编辑，文化部电影剧本创作所所长，上海电影艺术研究所所长等职。其作品，题材广泛，形式多样，特别在电影文学创作上，有一定影响。其代表作品有：散文集《望春草》、《晦明》、《暖流》、杂文和散文选集《遥夜集》；电影文学剧本《腐蚀》、《为了和平》、《不夜城》、《春满人间》、《东风劲吹》、《秋瑾传》等；话剧《飘》、《夜店》、《恨海》等。

《雨街小景》的艺术美

柯灵的散文大多是诗景抒情的篇章，其艺术特色是层次清楚，具有结构美、画面美、语言美。《雨街小景》就是其中具有代表性的一篇。

这篇散文在结构上独具特色。作者以雨写景，开头、中间和结尾都写雨，以雨贯穿全篇，又紧扣主题。作者开头写道："雨，悒郁而又固执地倾泻着。"这句话中的"悒郁"、"固执"为全文奠定了基调。接着又写雨时下时停，终于大雨成灾，街道成河。结尾作者写道："夜，梦醒时又听到了季涛的雨声。"这样，文章前后以雨贯穿起来，首尾圆合，给人以美感。

丰富多彩的画面。文章的开头就是两幅动人的画面：你看，一上下着大雨，在江南农村一个小楼上，向窗外望去一片朦朦胧胧，远处的大山象水墨画似的；还有，一只乌篷船，在夜里航行，雨水敲打着竹篷，水声汩汩。多么美丽，多么动人的画面啊！可是，这只是一种幻境，一种美丽的梦想。真正的现实并非如此。残酷的现实是，大雨成灾，将一条街变成了一道河。公共汽车好象大鲸鱼，开过后带起一片白浪，可以听到激响的水声。黄包车象渡船似的不断地来往。这是雨后的画面。晚上，街上行人很少，除了"我"还有两个人：一个挟着蓝花布的破棉被，一个拿着席子和扫帚。到了一处比较干燥的地方，"一个用扫帚轻轻扫了几下，就在地上摊开了卷着的席子；另一个也就铺上了棉被"。不远处还有一个露宿者早已进入了梦乡。一家商店的门口又躺着四五个人，蜷缩着身体挤作一堆。这又是一种画面。整个文章都是一个一个画面组成的。这些画面增加了文章的感染力，有力地表现了1939年中国江南广大人民的生活苦难。

生动形象的语言。比如开头描写幻境中的雨景时，把远处的山峦形容为水墨画。语言形象生动，富于美感，给人以想象。家乡的乌篷船，雨水敲打着竹篷，船头水声汩汩。这些语言有声有色，生动形象。雨下大了，街道象一条河，孩子们撩起裤管，往来嬉闹。汽车象一条大鲸鱼，泅过时卷起一片白浪，珠沫纷飞，并有激响的水声。晚上露宿街头的几个人，写得也各有特色。这些语言不多，但形象生动，给读者留下深刻的印象。

（沙石）

62. 在 赣 江 上

冯 至

在赣江上，从赣州到万安，是一段艰难的水程，船一不小心，便会触到礁石上。多么精明的船夫，到这里也不敢信托自己，不能不舍掉几元钱，请一位本地以领船为业的人，把整个的船交在他的手里。这人看这段江水好似他祖传下来的一块田，一所房屋，水里块块的礁石无不熟识；他站在船尾，把住舵，让船躲避着礁石，宛转自如，象是蛇在草里一般灵活。等到危险的区域过去了，他便在一个适当的地方下了船，向你说声“发财”。

我们从赣江上了船，正是十月底的小阳天气，顺水又吹着南风，两个半天的功夫，便走了不少的路程。但到下午三点多钟，风向改变了，风势也越来越紧，领船的人把船舵放下，说：“前面就是天柱滩，黄泉路；今天停在这里吧。”从这话里听来，大半是前边的滩过于险恶，他虽然精于这一带的情形，也难保这只风里的船不触在礁石上。尤其是顾名思义，天柱滩，黄泉路，这些名称实在使人有些懔然。

才四点钟，太阳还高高的，船便泊了岸，船夫抛下了锚。四下一望，没有村庄。大家在船里蜷伏了多半天，跳下来，同往常一样，总是深深地呼吸几下，全身感到轻快。不过这次既看不见村庄，水上也没有邻船，一片沙地接连着没有树木的荒山，不管同船的孩子们怎样在沙上跳跃，可是风势更紧了，天空也变得不那样晴朗，心里总有些无名的恐惧：水里嶙峋的礁石好象都无情地挺出水面一般

我个人呢。妻在赣州病了两个月，现在在这小船里，她也只是躺着，不能坐起。当她病得最重，不省人事的那几天，我坐在病榻旁，摸着她冰凉的手，好象被她牵引着，到阴影的国度里旅行了一番。这时她的身体虽然一天天地健康起来，可是她的言谈动作，有时还使我起一种渺茫的感觉。我在沙地上绕了两个圈子，山河是这般沉静，便没精打采地回到船上去了。

"这是什么地方？"她问。

"没有村庄，不知道这地方叫作什么。"

…………

风吹着水，水激动着船，天空将圆未圆的月被浮云遮去。同船的孩子们最先睡着了。我也在此起伏不定的幻想里忘却这周围的小世界。

睡了不久，好象自己迷失在一座森林里，焦躁地寻不到出路，远远却听见有人在讲话。等到我意识明了，觉得身在船上的时候，树林化作风声，而讲话的声音却依然在耳，这一个荒凉的地方那里会有人声呢？这时同船的K君轻轻咳嗽了一下。

"我们邻近停着小船吗？"我小声问。

"不远的地方好象看见过一只，"K君说。"你听，有人在讲话，好象是在岸上。"

"现在已经十二点半了——"K君擦着一枝火柴，看了表，说出这句话，更加增加我的疑虑。

此外全船的人们还是沉沉地睡着。

我也怀着但愿无事的侥幸心理又入了半睡状态。不知过了多少分钟，船上的狗大声的吠起来了；船上的人都被狗惊醒，而远远的讲话声音不但没有停住，反倒越听越近。我想，这真有些蹊跷了。

船上的狗吠，船外的语声，两方面都不停息；又隔了一些时，勇敢的K君披起衣服悄悄地走出船舱。这时全船的人都惊醒着，屏息无声，只有些悉索的动作：人人尽可能地把身边一点重要的物件，往不为人注意的地方放：柴堆里，炉灰里，船篷的隙缝里……大

家安排好了，静候着一件非常的事。

前后都是滩，风把船拘在这里，不能进也不能退，好象是在个魔术师手里。我守着大病初愈的妻，不知做什么事才好。忽然黑暗的船舱出现了一道光，是外边河上从舱篷缝里射进来的；这光慢慢地移动，从舱前移到舱后，分明是那河上放光的物体从我们船后已移到船头了。这光在船舱后消逝了不久，又有一道光射到舱前，仍然是那样的移动。

全船在静默里骚动着，妻的心房跳动得很快，只是小孩子们睡得沉沉地。

K 君走进来了，轻轻地说，远远两只划子，一只在前、一只在后，船头都燃着一堆火，从我们的船旁划过。每支划子上坐着两个人，这不是窥探我们船上的虚实吗？

我听了 K 君的话，也走到舱外。暗银色的月光照彻山川，两团火光在急流的水上越走越远了。这是他们去报告他们的伙伴呢，还是探明了船上的人多，没有敢下手呢？

我望着那两团火光，尽在发呆，狗吠停止了，划子上的语声也听不见了。除去这满船的猜疑和恐惧外，面前是个非人间的、广漠的、原始般的世界。

最后船夫走到我身边；他大半被这满船客人的骚动搅得不能安静地躺在被里了。他说，不要怕，这地方一向是平静的。

“那么夜里这两支划子是作什么的呢？”

“那是捉鱼的。白天江上来往的船只多，不便捉鱼。夜静了，正是捉鱼的好时候。鱼见了火光便都跟随着火光聚拢起来；你看，那两只划子的下面不知有多少鱼呢……”

我恍然大悟，顿时想到“渔火”那两个字。

…………

第二天早晨，风住了，船刚要起锚，对岸划来一只划子，上边有两个渔夫。他们好象要慰问我们昨夜的虚惊，卖给我们两条又肥又美的鲫鱼。

妻，幼年生长在海边，惯于鱼虾，对着这欢蹦乱跳的鱼，脸上浮现出病后的第一次健康的微笑。

一九三九年写于昆明

（载《山水》，文化生活出版社 1947 年 5 月初版）

冯至（1905—— ）河北省涿县人。原名冯承植。1921 年入北京大学学习，后留学德国。曾任教于北京大学、上海同济大学、西南联合大学。1956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64 年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所长。著作有诗集《昨日之歌》、《北游及其他》、《十四行集》、《十年诗抄》等，散文《山水》、《东欧杂记》，中篇小说《伍子胥》，论文集《诗与遗产》，主编《德国文学史》，翻译《海涅诗选》、《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等。

逃 难 的 路 程

司空图曾说过，"象外之象，景外之景，岂可容易谭哉"。要写出具体事物以外的意思，具体景物以外的情景，是不容易的。而描画象外之象，景外之景，正是这篇散文的一个重要艺术特色。

《在赣江上》写的是 1937 年日本进攻上海，上海抵抗失败撤退后，作者在赣江上旅途所见，勾画出当时中国社会动荡不安的情况。文中描写了"使人有些懔然"的"一段艰难的水程"。叙述了病了两个月，好象"到阴影的国度里旅行了一番"；"大病初愈"的妻子路上的情况，以及在停船的夜半，由于有两只船头上都有燃着一堆火的渔船划过，以为遇上了盗贼所引起的惊恐。作者在描写叙述中没有一句话说到逃难，没有一句话指出社会的不安定，但处处都给人不得已行路的逃难感觉和社会动荡不安的结论。

上海南京的失守，各地方的难民“大家不知道此后的局势将要怎样发展”(《忆平乐》)。在这样的心境下，又逢这样艰险的水程，这样的坏天气，加上妻子这样的病身子，作者对沿途的景色，会有什么感受呢，是可以想象到的。情以物兴，物以情观，在作者的笔下，滩是“险恶”的，路是“黄泉路”，山是“一片沙地接联着没有树木的荒山”，连“水里嶙峋的礁石好象都无情地挺出水面一般”。整个环境“是广漠的、原始般的世界”。文中对景物的描写，没有奇险之美感，却处处让人“感到一些不安”。夜半的惊恐，使这心里的不安达到了高峰。“这时全船的人都屏息无声，只有些悉索的动作：人人尽其可能地把身边一点重要的物件往不惹人注意的地方放：柴堆里、炉火里、舱蓬的隙缝里……大家安排好了，好象静候着一件非常的事。”这一细节的描写，把社会动荡不安在人们心里留下的深刻的印记，维妙维肖地充分地展现在读者面前了。

作品巧妙地采用了衬托的艺术手法，用乱离人对自然环境的不安心理，有力地衬托出对社会环境的不安和恐惧。乱离人像惊弓之鸟一样，对半夜传来的讲话声音，船上狗的叫声，以及“那向上放光的物体”从舱前到舱后到船头的移动，都产生了极大的疑虑，骚动和恐惧。作者通过对赣江水路令人懔然的描写作铺衬，极力渲染了船上夜半的惊恐，达到了很好的艺术效果，有力地表现了主题思想。散文的结尾，用买到两条又肥又美的鳜鱼，引得妻子“脸上浮现出病后第一次的健康的微笑”反衬出了乱离中人们极易满足的一种苍凉的心境，令人回味无穷。

(周学明)

63. 大地的脉息

何　为

我们立在山径的分歧点迟疑起来了，有两条交叉路横在我们脚跟前：若是走右边一条，无缘无故绕一个大圈子，至少要多走二十里；而左边一条窄窄的狭径是通到约有半里长的森林里去的，林中遍地是荆棘，林的彼端还有一座上下八里左右山程的大岭。

“走左边一条！”我的同伴最后下了决断。

他看上去大约三十几岁，宽宽肩膀，一顶褪色的灰布军帽，不相称地压在脑盖上，并且因为显得太小了，浅浅的帽沿不及兼顾后脑盖，一堆头发，冒冒失失的露了出来。他的灰布制服有多处补钉；有一粒钮扣缺落了，拖下一段线脚。但是他从头到脚穿得端端正正，甚至束腰的黄色牛皮带也有分寸地不偏不倚扣在两个钮子中间。他背后的包袱下面，挂着一双没有穿过的新草鞋。他手里握着一柄捆得很紧的油纸伞，木质的伞柄常常不耐烦地碰着斜挂在背上的枪柄。有一枚变成灰色的牙刷在他胸前的口袋里，旁边意外地又放着一枝样子很不好看的铅笔。他对于这些零零星星的东西好象非常珍惜，东一挂西一勾的搭在身上。

“走左边一条！”他并没有等我同意，也不将选择的余地留给我，就跨开结实的步伐向前走了。事实上我们也没有时间再花费在踌躇上面。

这时已是黄昏了。漫山遍野燃烧似的枫叶，红得照人。

我们沿着左端的狭径，一直向森林走去。纷披的树叶交织成一

片蓝色的朦胧。从树叶间隙漏下来疏疏斑斑的阳光散落在地面上。到处是腐烂的树根、浓滑的青苔。一股阴森森逼人的凉气，搀和着树脂的气味强烈地扑向我们。最初的一段林间路几乎全都由斑驳的枫叶所铺成，金色的阳光在枫叶的脉络上深深地思索。一种近乎暖和的潮气布满了整个森林。

林雀唧唧吱吱细碎的叫着，有时在稠密的树叶中间钻来钻去。枭鸟时而冷酷的笑着。还有一种栖息在森林里的古怪的野鸟，用着特有的调子急切啼啭，彼此遥遥的呼应着。

“喂……我看……我们要迷失了……你这样东闯西闯找珍珠宝贝吗？……这里什么也没有！”我说。

“没有？你看着吧！”他漫不经心地回答。

他的肩背上斜搭着一条笨重难看的陈旧枪枝，看上去至少有几十斤重，它的形状很有些象“鸟铳”。他一面走路，一面不时俯身在卑湿的泥地上用力嗅嗅，然后抓起一小撮干土，细细用手研碎，喃喃咕噜着鉴别这土壤的好坏。他说：

“你不信？那你等着瞧吧！森林是我乳娘，我在森林里长大，怎么会不知道？……”

“走了大半天，我肚子饿坏了，腿也累了，坐下来休息休息怎么样……反正今天最快只能到山上，最慢也要到山上！”我靠在一株桅杆似的树干旁坐下来。空气中饱含着树脂的味道。一丛丛暗蓝色的，淡紫色的，浅红色的野花，杂生在荒草中间，时时散发着略含苦味的幽香。

“没有阳光，花草都生的不自在，没有法子！比如人，蹲在家里一天到晚不见阳光，还有什么好气色？不如在外边，白天让太阳晒晒，晚上给冷风吹吹，苦虽然苦，倒反而健康！”他自言自语地说。一面把背上的枪枝解下来，顺手架在树枝的杈桠旁，专心一意观察草丛，古铜色的脸上含着庄严的探求意味。

忽然，象发现什么奇迹似的，他伸出黝黑的右手，用大拇指和食指采摘一两片药草含在口中缓缓咀嚼，眼睛一亮，接着再采了两

瓣放在我的手里，命令一般对我说：

"带着这个！如果你的脚给毒虫咬破，赶忙把这盖上，不会烂，不化脓。灵得很呢！"

"难道你以前做过医生吗？你怎么知道灵不灵？"

"哪里！"他笑起来，用大手掌把帽沿稍稍一推，矫枉过正了，又脱下来重新平平正正的戴在头上。"医生反而不一定知道了。一样东西总是用过了才知道它的好处。你慢慢自然会相信……你方才不是说饿吗？我这里有干粮……"他从包袱里检出一大包麦饼来。

我啃着干粮——一种荞麦焙成的硬饼，没有完全嚼碎就带水咽下，饼块硬硬的哽住咽喉。但是他吃得津津有味，显然是习以为常：一只双料大的饼很快就吃完了。我被他吃得有劲起来，加以接连的走了三十里崎岖小径，肚子不免也很空虚，磨着牙床一口一口吃到第二个，居然也觉得咬起来很可口了。

上面，稠密的树枝树叶，纵横交错的织在一起，偶然有几点细碎的阳光筛下来照在他的脸上。他不时仰起头来意味深长地望望森林绿色的天幕，又低下头凝视铺在地上的苔藓，无限依恋地抚摩着树皮的裂缝。他可以凭着气味找到某种蕈类。他熟悉树根下野生植物的古怪名称。

"呀，这真是奇怪了，难道你在队伍里也学这些草木的名字？"

"哪里，我早就知道的！"他向我投视了一下，语气很平淡。"告诉你吧：我以前是砍柴的……这是一点没有革命意味的呀……后来，我加入了队伍，当一个勤务兵，直到现在……"

"以后呢？"我问他。

"以后还用说吗？"他束起包袱，有意无意的抬起头来向绿色的天幕仰视。

森林吐着逼人的凉气。微风摇曳。私语一般的枝叶就乱拍着响成一片。在这一瞬间，草叶低下头来，发出萧萧的哆嗦声，缭绕着林际久久不散，地上火红的枫叶覆着青色的苔藓，一大堆一大堆的随风追逐着。

树丛后面，一只雉胆怯地躲闪着，迅速跑到树林深处，不到一箭之遥，又怯怯地回转头来驻足而观。

我的同伴那枝“乌铳”一般的陈年枪枝寂寞地斜架在树枝的杈桠间。

林那边的雉还不曾窜走。

我的同伴依靠在一棵大树前，帽盖压到眉梢，把他吃剩的干粮小心地包起来，重又塞在包袱里。

“你这枪膛有子弹吗？用来打雉倒不坏！让我试一试……”我抚摸着厚重的枪柄，拿起来，掂着重量。雉还在那里。它的驯服的身子虽然掩盖在草丛里，但褐色的羽毛并未在我的注意中消失。

“打它做什么，它又不伤害你！”一会他又改变语气：“你要是瞄得准只用一颗子弹，你就试一试吧。可只许用一颗，子弹很贵呢……”

“不管它！”我举起枪枝，对准目标放了一枪，砰然一声，嘈杂的鸟雀随着惊飞起来，发出惶惑而杂乱的振翅声。不久，激动的声响慢慢消失在寂静里。林端的草丛中扑起一阵剧烈的挣扎。那只雉微微抖动了一下，终于倒在满是苔藓的泥地上。

“看我打中了！看我打中了！”我惊喜得喊出声来，放下枪枝赶忙走过去把猎物拾起来，惟恐给别人抢去似的。

森林屏住了呼吸。静极了，甚至连松针落地也能听出来。

“雉很伶俐的，这是运气！”他的眼睛凝视着一棵树，随即站起来把布包袱和油纸伞等零零碎碎的东西安置在固定地位上，摇一摇手说：“走吧！时候不早了，今夜还得在山上过夜呢！”

记得昨天早晨，我从青弋江畔出发到远处一个偏僻的村落里去，在路上，我遇见一个好象庄稼人似的兵士，那时候他的装束和现在完全一样：掮着大枪，挟着油纸伞，仿佛他的一生永远在旅行之中，仿佛这条路他永远也走不完似的。晚上在一家农民的茅屋里借宿，我们已经搭伴大半天了。今天清早起来，第一件工作是把昨晚铺在门板上的茅草，一堆一堆重新放置原处，卸下作床铺用的门

板也照样合上。他的动作迅速利落。等到一切都已收拾完毕，他再仔细地看来看去，找一下有什么遗漏的没有；觉得满意了，他还专心地给那个老年农民扫一次地，最后才喝水吃麦饼。出门的时候，他从口袋里摸出一点足够我们一宿住吃的钱，塞在老人颤动的手里。老人痴痴的望着我们，他的花白胡子抖动着，匆促间不知说些什么才好……

"同志！"后来他在路上告诉我："这就是我们的优良传统。"

……

现在他说："你不要摔交呀，这一带腻腻的全是青苔，要是不留意踏上去，就会滑倒，走路总要时时提防才好！"

一路上，他总是给我许多劝告。这个人真有趣，我想。

一霎时，我的右脚不知怎么一个滑溜，左脚摇晃着几乎要跌下——他伸出胳膊一把搀住我。

"怎么样？我的话不错吧？"他端着枪向我笑道。

我默然。

穿过阴暗的森林，视野豁然开朗。天空蓝得渺远。幽美的云絮时卷时舒。松林仿佛吹起风笛，幽幽的彼此呼啸着，几乎要插翅飞去，旋到蓝透了的天边。在天边，一只山鹰飘在长空中发出凄厉的长啸。

他吐了口气说："现在我们爬山了！"

我把松散了的绑腿布重新缠过，用手掌在四周压平。回头看见那个同道而行的勤务兵，正在从背包旁边解下一双崭新的草鞋。

"缚绑腿留意别缠得太紧哪，太紧了肌肉要酸的。这双草鞋你穿着吧！我就是光脚板也能走路，用不着……"

"你自己穿吧！"我回绝了他。"不然你带着它装样子吗，我不要！"

"唉呀，我穿你穿有什么两样，我们都是有任务的……"说到任务，他的古铜色脸上闪耀着骄傲的光辉。两只大手不住的摇摆，一只眼睛闭着。"山路我从小走惯。你是城里来的，路走多了会起泡，

你穿着，我不是也很高兴吗？我不用再换了，穿着这鞋也能上山。你穿上试试，大一点不要紧的……快点，天暗了，别误了时间……”

为着不想过分执拗地拒绝一个质朴的好意，我坐在岩石上穿了草鞋。草鞋太大，穿在脚上，好象一只仅装半截货包的驳船。我们于是各人手执一条粗树枝当作棍子，踏着石磴，拾级登山。

森林里潮湿，滑腻。棘条纠缠着，仿佛要封闭我们向前的行径。

那个勤务兵毫不费力地迈着步子，几十里山路的跋涉，在他仿佛不算一回事。但是我的双腿因为持续运动得太久，这时候禁不住隐隐作酸；踝骨不好驱使，而且绑腿也散了。汗开始涔涔的渗出来，我微微的喘气。

地上，那些不知名的阔叶野生植物和藤蔓丛勾结在一起，缠绕着我的脚步。我只是随便用手里的树枝拨一下，疲倦使我疏忽。

“留意鹳不踏！留意鹳不踏！”我的旅伴忽然在前面警告我。

“什么鹳不踏鹳不踏，我不管！”我漫然地应着他的话，满不在乎。

“哼，你不管！”

“唉呀！”足下徒然起了一阵剧痛，我站住了。定睛一看，我的腿肚被一种野草割破了。这种植物连叶柄上都生着成行的锐刺，茎上全是可怕的针钩。

他摇摇头赶紧跑过来：“不能怪我呢，才说过，一看到这家伙，谁都要打个寒噤！你要是不当心，一定得皮破血流。哈，你看……很痛吧……我从小砍柴，树林也认识我了，那会不知道……还有菝葜……连猴子都要被它捉住的……人若是踏了进去，便象被铁丝网困住一般休想出来……走路总得有些麻烦，要想平平坦坦从这端到那端可不容易……可是，可是你若带一柄刀就好了……快把刚才给你的药草拿出来，用布扎紧……流血太多了会走不动路呢……我们的血总要到值得流时才流……”

我们坐在一块岩山上，我的腿上划了好几条痛楚的伤痕，仿佛受了一顿恶毒的鞭打，热辣辣的，血淌着，皮肉显得有点红肿了。他

先掏出水壶来，用水浸湿了布给我擦去血渍，敷上药草，然后用劲扎住。

一只山鹰从天边的一角旋着大圈子——蓝天由青苍转向薄灰，晚归的乌鸦驮着渐近的夜色款款飞翔。

“你走得动吗？天晚了，上山还有二里路！”他向我看了一眼。

“当然走得动，等着干什么，天黑前一定走到山顶！”我霍地站起来。

山路的跋涉虽然在秋天也使我们感觉燥热。山风又把渗出来的汗液吹干。我们终于到了山上。回头一看，朦胧中，展现在山脚下的来路，缩成一条弯弯曲曲的长线了。

“在这里过夜吧……这地方不坏，很敞快……今夜就宿在这个屋子里。”

他指着前面，一座孤单的歇脚茶亭。倾斜的屋顶上，铺了一层厚厚的干泥。厚泥上盖满了参差的茅草。草屋的地基用棱角不平的大石块砌成。石壁只有三面，那空着的一面代替了门，开阔而且空洞。

“我们找几条木柴烧野火吧！你肚子饿不饿？包袱里有饼……”

我的两臂交叠着枕在脑后，舒坦地躺着。白天的困顿这时候一齐松驰下来了。

他用硬木柴搭成空心架子，在包袱里找火柴——不经意间一本薄薄的小册子掉落在地上，我获得什么秘密似的叫起来：

“书！什么书？你也识字吗？”

“哦！哦！”他有点局促，讷讷道：“学了两年，好歹会看点书了，可真糟糕，我的脑袋瓜笨得象黄牛……我要努力，努力学习，这书是指导员那边借来的。他总是要我多看书，说是学文化可重要啦……”

“不错，头脑武装跟身体武装一样重要！你的意识很正确！”我说得稚气，可是同样认真。

"嘿！革命意识吗？"他有点拗口，但终于说出来。"革命队伍自然产生革命意识……我以前什么都不懂……"说到这里，他搖了一下肩膀，脸上再也掩盖不住内心的骄傲——一种可夸耀的美丽的骄傲。

我仰卧在草堆上，把两臂交叠得更舒适一点，呆呆地望着高挂在天边细细碎碎亮眼的星星。秋夜的虫子梦幻般陶醉在呖呖的叫声里，它们起先还时断时续地唱着，后来就一直叫个不休。微风息索，松林发出深沉的吟声。

我们谁也睡不着。

火光照红他左侧的大半个脸。他又在火堆上加了枯枝，把篝火拨得更旺盛一点，枯叶哔剥作响，扇起跳跃的火焰。

"你冷吗？喔，半夜里风还要大，你以前不曾在山上露宿过吧？……我这里有一条薄毯子，你盖着，别受冷……这些东西白天带着嫌麻烦，到晚上……就不得不借重它了……"

天上的星星，越来越明亮，密密的罗布着。

我的手臂依然交叠着枕在脑后，星群美丽的光芒深深的迷惑了我。一个人到了这时候就会沉浸在深深的思索里。

"这样的星空，我看过也不只一次了，为什么这次总觉得特别呢？……想起来，我这样的人也是苦命的哪。从小是孤儿，孤零零一个人，迷迷失失过了三十几年……于是打仗了，幸亏我也加入了队伍……为着国家干革命呀……想起来，一个人总要为人民大众做些有益的事情才好哪……哦，明天我们分手了……我呢，我去送一封很紧要的信，你呢，有你自己的工作……一同在战斗，相别总还有相见的哪……睡吧，明天好走路……"

第二天早上，我醒来时太阳已在高空。空气清新。山巅上一片活跃的生命令人振奋。

"喂，起来！不早了！"我喊着。没有声音回答我，我想，莫非他过于疲劳因而睡昏了？当我侧转身来，只有一小堆昨晚燃烬的余灰和搭成架子模样的焦枝还留在那里。那个勤务兵却不知去向。哦

了几次，回答我的只有空谷回声。

他也许到近边做什么，我想他不久就会回来和我一起下山，然后扬一扬手分别，各去完成自己的一份任务。但是他不见了。

“他终于先走了。”我怅然地向山下眺望。

不远的一个山岭上，浮动着朵朵透明的白云，镶着银亮的边。斑驳的田野与群山组成不规则的图案，在溶溶的阳光下静静呼吸。一条闪光的山溪盘旋着流去，描绘着一弯很大的弧形。我极目四顾，仿佛在遥远的地平线上，有一个庄稼人模样的新四军战士，跨开大步，直向太阳升起的地方走去。

我于是拾起那个旅伴留给我的棍子和干粮，继续起程。那是一九三八年暮秋，一个阳光照耀的日子。

一九四〇年六月四日雨夜

（原载《何为散文选》四川人民出版社 1981 年 7 月出版）

何为（1922— ）原名何振业。生于浙江定海县。幼年全家迁居上海。抗战初期，向郭沫若、夏衍主编的《救亡报》投稿。1938 年秋，曾秘密到皖南新四军驻地访问，第二年回沪，为“孤岛”时期上海的进步报刊撰文，随后出版歌颂新四军战斗生活的散文特写集《青弋江》。曾编印文艺期刊《野火》和《燎火》；担任《大晚报》副刊编务。40 年代初期肄业于上海圣约翰大学，参加进步学生文艺组织。抗战胜利后，作为《文汇报》特派记者到南京采访日军投降受降仪式。解放后，从事电影编辑工作。1959 年，调福建电影制片厂任故事片编辑组负责人之一，同年加入中国作家协会。1964 年转入福建省文联任专业作家。现任作协福建分会副主席。

叙事散文的佳作

《大地的脉息》这篇散文发表于1941年1月出版的上海《奔流》文艺丛刊第一辑《诀》，当时被归入小说一栏，但作家自己认为是人物速写之类的散文，也可算是一篇记事的抒情文章，它是何为早年的重要代表作之一，引起过许多评论家的关注。

这篇作品的产生具有深厚的生活背景，1938年深秋到1939年早春，何为到皖南山区访新四军，他"从一座大山到一座大山。在高低起伏的崇山峻岭间长途跋涉时，常常遇到新四军的游击战士，每一个战士都具有朴实沉静的中国农民特点。与其说是普通一兵，不如说更象庄稼汉，或者更确切的说法是由庄稼汉成长起来的普通战士，两种身份几乎很难分开"。作家说："他们是大地之子。大地哺育他们。他们出现在我年轻时代走过的某一段生活道路上，使我为之感动，并深受教育。后来，我离开他们，很久很久都能感觉到他们身上跳动着大地的脉搏与呼吸"。(《何为散文选 ·大地》)

从上面的引述中我们多少可以体会到作家创作的题旨。《大地的脉息》写"我"在山林中与一个新四军战士相遇。然后，两人一同在崎岖的山道上跋涉，那个劳动人民出身的战士，一路上逐渐显出自己憨厚、勤劳和体贴同志的品格。长途行进的过程，是作者着墨的重点，随着行进中的描写，人物的言谈举止一步步展开，情节在推动，环境有变化。作者以美丽如画的山林景色为衬托，以人物外在的形态，特别是以情节的发展，刻画出一个朴实、诚挚的新四军战士的形象。给予读者的艺术感觉就是由一个大致的轮廓，逐渐扩展到细部和内心的深处。这个在革命队伍里经过了锻炼的战士，被写得相当生动、亲切，而故事中的山川、森林和天空的景色，也被描绘得充满诗意，这自然为人物的表现增添了光彩。在度过了荒山露宿的夜晚之后，这个战士在黎明时分悄悄地离去了，他给新结识的

伙伴留下了棍子和干粮，让他更顺利地前进。文章的结尾写得余音袅袅，给读者留下思索的天地。在情节的陡然变化中，人物的高贵品质被强烈鲜明地突出了。

何为40年代的作品，已显示了相当的才华和对散文艺术的独特追求。作家的兴趣是在散文中写人，集中笔力揭示人物的内心世界，并以此作为一个透视点，反射出一个社会或社会的某一个侧面。他说：散文作品中可写人，也可不直接写人。我常常选择前者。他力求以人物的外在表现，揭示人物内在的心灵；以曲折的情节，突出人物的精神世界；以被极度渲染的情景和气氛造成的朴朔迷离的疑团，烘托人物形象。这些特点在此篇中都有体现。

（潘曲平）

64. 囚绿记

陆蠡

这是去年夏间的事情。

我住在北平的一家公寓里，我占据着高广不过一丈的小房间，砖铺的潮湿的地面，纸糊的墙壁和天花板，两扇木格子嵌玻璃的窗，窗上有很灵巧的纸卷帘，这在南方是少见的。

窗是朝东的。北方的夏季天亮得快，早晨五点钟左右太阳便照进我的小屋，把可畏的光线射个满室，直到十一点半才退出，令人感到炎热。这公寓里还有几间空房子，我原有选择的自由的，但我终于选定了这朝东房间，我怀着喜悦而满足的心情占有它，那是有一个小小理由。

这房间靠南的墙壁上，有一个小圆窗，直径一尺左右。窗是圆的，却嵌着一块六角形的玻璃，并且左下角是打碎了，留下一个大孔隙，手可以随意伸进伸出。圆窗外面长着常春藤。当太阳照过它繁密的枝叶，透到我房里来的时候，便有一片绿影。我便是欢喜这片绿影才选定这房间的。当公寓里的伙计替我提了随身小提箱，领我到这房间来的时候，我瞥见这绿影，感觉到一种喜悦，便毫不犹疑地决定下来，这样了截爽直使公寓里伙计都惊奇了。

绿色是多宝贵的啊！它是生命，它是希望，它是慰安，它是快乐。我怀念着绿色把我的心等焦了。我欢喜看水白，我欢喜看草绿。我疲累于灰暗的都市的天空，和黄漠的平原，我怀念着绿色，如同涸辙的鱼盼等着雨水！我急不暇择的心情即使一枝之绿也视同至

宝。当我在这小房中安顿下来，我移徙小台子到圆窗下，让我的面朝墙壁和小窗。门虽是常开着，可没人来打扰我，因为在这古城中我是孤独而陌生。但我并不感到孤独。我忘记了困倦的旅程和已往的许多不快的记忆。我望着这小圆洞，绿叶和我对语。我了解自然无声的语言，正如它了解我的语言一样。

我快活地坐在我的窗前。度过了一个月，两个月，我留恋于这片绿色。我开始了解渡越沙漠者望见绿洲的欢喜，我开始了解航海的冒险家望见海面飘来花草的茎叶的欢喜。人是在自然中生长的，绿是自然的颜色。

我天天望着窗口常春藤的生长。看它怎样伸开柔软的卷须，攀住一根缘引它的绳索，或一茎枯枝；看它怎样舒开折叠着的嫩叶，渐渐变青，渐渐变老，我细细观赏它纤细的脉络，嫩芽，我以揠苗助长的心情，巴不得它长得快，长得茂绿。下雨的时候，我爱它淅沥的声音，婆娑的摆舞。

忽然有一种自私的念头触动了我。我从破碎的窗口伸出手去，把两枝浆液丰富的柔条牵进我的屋子里来，教它伸长到我的书案上，让绿色和我更接近，更亲密。我拿绿色来装饰我这简陋的房间，装饰我过于抑郁的心情。我要借绿色来比喻葱茏的爱和幸福，我要借绿色来比喻猗郁的年华。我囚住这绿色如同幽囚一只小鸟，要它为我作无声的歌唱。

绿的枝条悬垂在我的案前了。它依旧伸长，依旧攀缘，依旧舒放，并且比在外边长得更快。我好象发现了一种"生的欢喜，"超过了任何种的喜悦。从前有个时候，住在乡间的一所草屋里，地面是新铺的泥土，未除净的草根在我的床下茁出嫩绿的芽苗，蕈菌在地角上生长，我不忍加以剪除。后来一个友人一边说一边笑，替我拔去这些野草，我心里还引为可惜，倒怪他多事似的。

可是每天早晨，我起来观看这被幽囚的"绿友"时，它的尖端总朝着窗外的方向。甚至于一枚细叶，一茎卷须，都朝原来的方向。植物是多固执啊！它不了解我对它的爱抚，我对它的善意。我为了这

永远向着阳光生长的植物不快，因为它损害了我的自尊心。可是我囚系住它，仍旧让柔弱的枝叶垂在我的案前。

它渐渐失去了青苍的颜色，变成柔绿，变成嫩黄；枝条变成细瘦，变成娇弱，好象病了的孩子。我渐渐不能原谅我自己的过失，把天空底下的植物移锁到暗黑的室内；我渐渐为这病损的枝叶可怜，虽则我恼怒它的固执，无亲热，我仍旧不放走它。魔念在我心中生长了。

我原是打算七月尾就回南去的。我计算着我的归期，计算这"绿囚"出牢的日子。在我离开的时候，便是它恢复自由的时候。

芦沟桥事件发生了。担心我的朋友电催我赶速南归。我不得不变更我的计划；在七月中旬，不能再留连于烽烟四逼中的旧都，火车已经断了数天，我每日须得留心开车的消息。终于在一天早晨候到了。临行时我珍重地开释了这永不屈服于黑暗的囚人。我把瘦黄的枝叶放在原来的位置上，向它致诚意的祝福，愿它繁茂苍绿。

离开北平一年了。我怀念着我的圆窗和绿友。有一天，得重和它们见面的时候，会和我面生么？

（载《囚绿记》，文化生活出版社 1940 年 8 月版）

陆蠡（1908—1942）字圣泉，笔名陆敏、六角。浙江天台人。自幼喜爱文学。1926 年考入之江大学，两年后转到劳动大学机械系。1930 年到杭州中学任教。1932 年到文化生活出版社工作。1942 年因出版靳以的爱国反日长篇小说《前夕》和进步刊物《文学丛刊》，该社被日本侵略者查封，他也因此被捕，死于狱中。他的文学成就，主要在散文方面。他还翻译了俄国屠格涅夫的《罗亭》、英国笛福的《鲁滨逊飘流记》、法国拉芳登的《寓言诗》和拉马丁的《希腊神话》

等。

一个圣洁的灵魂

陆蠡是我国现代文学史上卓有成就的散文作家。他以散文诗集《海星》步上文坛。后来又出版了《竹刀》和《囚绿记》。他的文笔缜密、漂亮，感情深沉、朴实。作品大都瞩目现实社会和广大贫苦人民，通过对劳动人民的劳动和斗争精神的颂赞，表现出作者爱国忧民的高尚情怀和可贵精神。

《囚绿记》比较抽象，更富有主观色彩，它没有故事，只是记叙了作者旅居古都北平，选定有绿影的房间这样一个很小的生活细节，即以常春藤来象征作者以至整个中华民族的不畏强暴、追求光明的形象。通过深入挖掘，作者于平淡中包含着深邃的意蕴和丰富的哲理，在常见的绿色中凝聚着作者的情感和民族的精神。正如作者在《囚绿记》序里说："我用文字的彩衣给它穿扮起来，犹如人们用美丽的衣服装扮一个灵魂。"的确，在他的散文作品中，我们看到了一个为祖国和人民的光明、幸福和自由而呐喊的崇高形象和圣洁灵魂。

散文巧妙地运用象征手法。作者住在北平一家公寓时，由于喜爱绿色，选定了一个又小又潮湿的各方面都比较差的房间。他的这一选择，使公寓里的伙计们都都感到惊奇。但作者不是这样认为的，他写道，"绿色是多么宝贵的啊！它是生命，它是希望，它是慰安，它是快乐。"它给作者以蓬勃的生命感，排除了作者的孤独和寂寞，给作者以慰安和寄托。那被幽囚的"绿友"尖端总朝着窗外，渐渐失去了青苍的颜色，"变成柔绿，变成嫩黄；枝条变成细瘦、变成娇弱，好象病了的孩子。"最后，作者"珍重地开释了这永不屈服于黑暗的囚人"，小心地把瘦黄的枝叶放回原来的位置，并"向它致诚意的祝福，愿它繁茂苍绿"。作者写这篇文章时，正值芦沟桥事变前后，北平正在遭受异族侵略，祖国正在受苦受难。作者正是借这绿

色的生命，借常春藤来象征自己的心境和民族的情况。颂赞中华民族坚贞不屈的精神，抒发作者的爱国主义思想感情，从而强化了作品思想和艺术的感染力量。

散文蕴藏着丰富的哲理。作者非常爱绿色，视同至宝，使人惊奇。他为了能天天看见这绿色，他住在高广不过一丈的小房间，地面潮湿，纸糊的墙壁和天花板。他是把绿看得那样宝贵！正如作者所写的："我拿绿色来装饰我这简陋的房间，装饰我过于抑郁的心情。我要借这绿色来比喻葱茏的爱和幸福，我要借这绿色来比喻猗郁的年华。"显然，这里作者所说的绝非仅仅是一片绿色、一棵常春藤，而是指的中华民族和伟大的祖国。所以作者才这样喜爱它，把它当作生命，当作希望，当作慰安，当作快乐！这里，不仅感受到作者爱国主义感情在流动奔涌，而且在诗情画意和清词丽句中得到丰富的哲理和美的享受。作者在描写"绿友"时写道："它的尖端总朝着窗外的方向。甚至于一枚细叶，一茎卷须，都朝原来的方向。植物是多固执啊！"作者在这里不仅运用了象征手法，而且也非常富有哲理性。一棵普通的常春藤，需要的是自由和阳光，反对的是黑暗和束缚。这里给人以启迪，给人以想像，联想到文中所写的芦沟桥事变，联想到当时祖国的境况和中国广大人民的心情，难道中华儿女不是也需要和追求自由和光明，反对黑暗和压迫吗！植物的一茎一叶都向着阳光和光明，不会改变方向，这是一种自然现象。难道中国人民在日本帝国主义侵略面前不是在进行着坚贞不屈的斗争吗？在这娓娓叙写中领悟到了作者热爱祖国的深厚情思，作者的人格、情感、思想也在这里得到充分的体现。这些构成了陆蠡散文的鲜明的艺术风格，它的艺术魅力也表现在这里。中国有句俗语，叫做"文如其人"，陆蠡的散文作品正是他的高尚人格和反抗精神的写照。

（沙石）

65. 栗和柿

施蛰存

南寨是长汀郊外的一个大树林，但自从大学迁到这里来之后，它便成为一个公园了。我们很不容易使僻陋的山城里所有的一切变成为都会里所有的。例如油灯，不可能改成电灯，条凳不可能改做沙发，但把一个树林改成公园却是最容易的事。虽说如此，这公园里还没有一个长椅足以供给我们闲坐。城里原来有两个公园，那里倒尽有几个长椅，甚至还有亭子，但我们宁愿喜欢这个没有坐处的树林。我们每天下午，当然是说晴和日子，总到那里去散步。既说是散步，长椅就不在我们的希望中了。何况，倘若真需要坐下来的话，草地上固然也使得，向乡下人家借一个条凳也并不为难。

我到这个小城里的第三天，就成为日常到那里去散步的许多人中间之一。也许，现在我已成为去得最勤的一个了。这个季节，应当是最适宜于我们去散步的季节了，虽然在冬尾春初或许将更适宜些。因为这是一个绵延四五里、横亘一二里的柿栗梅三种树的果树林。那里的树，差不多可以说只有这三种，若说有第四种树木的话，那是指的少许几株桐子树，而这是稀少得往往被人们所忽略的。

栗与柿是同一个季节的果木，秋风一起，它们的果实就开始硕大起来了。栗子成熟得早一些，柿子的成熟期却可以参差到两个月以上，因此，由于它们的合作，使我们整个秋季的散步不觉得太寂寞了。当我最初看见树上一团团毛茸茸的栗球，不禁想起了杭州西

湖的满觉陇，那是以桂花与栗子著名的一个山谷。是的，桂花也是秋季的植物，它给与我们的愉快是那些金黄色的，有酒味的花。不知谁有那么值得赞美的理想，在那山谷中栽满了这两种植物，使我们同时享受色香味三种官能的幸福。从这一方面想起来，我感到第一个栽种栗柿而遗忘了桂树的长汀人，确是相形见拙了。

栗子成熟的时候，它那长满了刚鬣的外皮自己会得裂开。但它的主人却不等到这时候，就把它取下来了。那是怕鸟雀和松鼠会趁它破裂的时候偷吃去。人们取栗子的方法是先用长竹竿打它下地，然后用一个长柄的竹钳子来夹起扔进一个大竹箩里去。这样，它虽然有可怕的刺毛，也无法逃免它的末劫了。我每天看见老妇人在仰面乱打那些结满了果实的树枝，而许多小孩子在抓着一个与他们的身子一样长的竹钳子奔走拣拾的时候，又不禁会忆起古诗"八月扑栗"的句子，这个扑字，真是体物会心而搜索出来的。

这几天，树上的栗子差不多完了，但市上却还在一批一批的出来。这是因为近年来外销不畅，而这又是一种可以久藏的干果。但是，抱歉得很，除了把它买来煮猪肉当菜吃之外，我却不很喜欢吃栗子。至于柿子呢，虽然从前也不很喜欢它，现在却非常欣赏它了。我发现我对于果物的嗜好，是与它的颜色或香味有关系的。栗子所因为特别缺乏于这两个条件，所以始终被我摈斥了。这里，你也许会问我："柿子并不是近来才变成美丽的红色的，何以你到如今才嗜爱它呢？是的，这必须待我申述理由。原来我对于柿树的趣味，确是新近才浓厚起来。记得幼小的时候，在我家的门前有一个荒废了的花园。那园里有一个小池塘，池塘旁边有一株大柿树。这是我所记得的平生看到的第一株柿树。不幸那柿树每年总结不到几十个果实，虽然叶子长得很浓密。到了柿叶落尽的时候，树上再也看不见有什么柿子，于是在我的知识中，向来以为秋深时的柿树，也象其他早凋的树木一样，光光的只剩了空枝。

现在，我才知道不然。柿树原来是秋天最美的树。因为柿子殷红的时候，柿叶就开始被西风吹落了。柿叶落尽以后，挂满树枝的

柿子就显露出它们的美丽来了。而且，这里的柿树的生殖力又那么强，在每一株树上，我们至少可以数到三百个柿子，倘若我们真有这股呆劲，愿意仔细去数一数的话。于是，你试想，每一株树上挂着三百盏朱红的小纱灯，而这树是绵延四五里不断的，在秋天的斜阳里，这该是多么美丽的风景啊！我承认，我现在开始爱吃柿子了。

但其理由并不是因为我发现了它有什么美味——事实上，曾经有许多柿子欺骗了我，使我的舌头涩了好久，——而是因为我常常高兴在玩赏它的时候憧憬着那秋风中万盏红灯的光景。俞平伯先生有过一联诗句：

遥灯出树明如柿、
倦桨投波蜜似饧。

这上句我从前曾觉得有意思，但只是因为他把遥灯比做柿一般的红而已。至于"出树"这两个字的意思，却直到现在才捉摸到。可是一经摸到之后，就觉得他把灯比之为柿，不如让我们把柿比之为灯更有些风趣了。

当这成千累万的小红纱灯在秋风中一盏一盏地熄灭掉，直到最后一盏也消逝了的时候，人们也许会停止到那里去散步了。于是天天刮着北风，雨季侵袭我们了。在整天的寒雨中，那些梅树会得首先感觉到春意，绽放一朵朵小小的白花。我怀疑梅花开的时候，是否能使我觉得这个公园比柿子结实的时候更为美丽？因为我仿佛觉得梅树是栽得最少的一种。但一个已在这公园中散步了三年的同事告诉我，并且给我担保，梅树的确比栗树和柿树更多。他说："当梅花盛开的时候，你不会看见柿树了，正如你在此刻不看见梅树一样。至于栗树呢，即使当它结实的时候，也惟有从山上，或最好是飞机上，才看得出来。"

既然人人都说这公园里的梅花的一个大观，当然我应该被说服了。好在距离梅花的季节也不远了，关于那时候的景色，我必须

等亲自经验过后才敢描写。不过，使我奇怪的是，本地人仿佛并不看重他们的梅花。他们的观念跟我们不同。我们在一提起梅树的时候，首先就想到梅花，或者更从"疏影横斜水清浅"这诗句，连想到林和靖，孤山，放鹤亭，等等；而他们所想到的却是梅子。我们直觉地把栗与柿当作果树，而把梅当作花树，他们却把这三者一例看待。我想，即使柿与栗都能长出美艳的花来，也不至于改变了他们的观念。因为花与他们的生活没有关系。一个摘柿子的妇人曾经对我说，明年是梅子的熟年，市上将有很好的糖霜梅和盐梅。她并且邀我明年去买她的梅子，但是她始终没有邀我在新年里去看梅花。多么现实的老百姓啊！

一九四一年秋

（载《待旦录》，上海怀正文化社 1947 年 5 月初版）

施蛰存（1905——）笔名安华、薛蕙、李万鹤。浙江省杭州人。早年在上海松江长大，中学毕业后入之江大学，受进步文艺家影响，开始文学创作。1926 年入震旦大学，加入共青团。1927 年 4 月脱团。1929 年以后，曾任书店编辑、杂志编辑。1937 年后，在云南、福建、上海几所大学任副教授、教授，一直到解放前。其间于 1938 年曾参加全国文协昆明分会，任理事。建国后，一直担任上海华东师大教授。他是中国作协和上海作协分会会员。他的创作活动主要是在抗战前，出版过小说、散文集。解放后主要精力从事教学和翻译工作。1957 年后转文物考古的研究。

一篇体物会心的散文佳作

记得一位伟人说过，你要想知道梨子的滋味，你就必须亲口尝

一尝。一句话便道出了"实践出真知"的大道理。这种哲理许多人都有过自己的体会，但能把这种体会形象而真切地描述下来却是不多见的。《栗和柿》就是一篇体物会心的散文佳作。

作者开篇点出长汀郊外南寨有一片大树林，它虽然比都市里的公园简陋，但它却有令人神往的特殊景色，这就是栗树、柿树和梅树。作者亲眼欣赏过栗树和柿树结果的盛景，所以题目标明为《栗和柿》。梅树结果的情景没有看到，仅是听说、推想，故题目也就省略了，也算名正言顺罢。

按照这三种果树结果的自然顺序，作者先写了栗树。秋风一起，栗子就硕大起来，漫山遍野。作者由南寨的栗树想及杭州西湖满觉陇的栗树与桂树一起开花结果的美景，从而引出作者对景色的美学体验：色、香、味俱佳，才算最好景致，才算享受到第三种官能的幸福。

作者带着很大的好奇心，仔细观察和描绘了当地人打栗子的情景。特别是老妇人用竹杆打下栗子，小孩子奔走扑抢的动作，引起了作者浓厚的兴趣。作者也只有亲眼目睹这一生动的一幕，他才真正懂得了古诗"八月扑栗"的"扑"字的来由和内含的诗味。

栗子下树之后，南寨山上被红透的柿子所占领。由于栗子不具备色、味的标准，作者不喜欢吃它。而柿子却色味俱佳，自然为作者欢欣。但这种体会是观察柿树秋天最美的景色后才信服的。虽然以前自己家乡也有柿树，但只长叶子不结实，因此没给他这种感受。作者放开笔写出柿树的结实之美："一株树上挂着三百盏朱红的小纱灯"，"绵延四五里不断的，在秋天的斜阳里，这该是多么美丽的风景啊！"也正因为作者看到了"秋风中万盏红灯的光景"，他才领悟了俞平伯那一联诗的意境，进而觉得俞氏的描绘还不尽人意，认为"把柿比之灯更有些风趣"。这是作者又一个体物会心的收获。

作者怀着依恋的心情，看着成千累万的"小红纱灯"熄灭掉，迎来了北风、寒雨。但他感到这之后自然是春天。因为梅树已"绽放

一朵朵小小的白花。"因为他没有来得及看到南寨山上的梅花大观，因此不可能在散文中加以描写，记下的是推测和人们的议论之词。这里便给读者的想像留下了广阔的空间，余味隽永。与写栗和柿相对比，彼实此虚，虚实交映，恰到好处。

散文的最后一段，由梅花、梅子的议论，把作者前面曾论及的色、香、味的美学感受又往前推进了一步，指出知识分子比城里人与乡下的老百姓的价值观念大相径庭，前者欣赏的是色、香、味，而后者关心的上市梅子的食用价值，而对梅花不感兴趣。作者对此深为赞佩："多么现实的老百姓啊！"应该说，这是作者对人的审美观念和价值观念的又一个体物会心的深刻感受。

（糜如）

66. 桥

郭风

在旅途生活的烦躁和不安里，突然在面前出现了一座桥，便是在零落的小村尽头出现的一座颓圮的板桥，都会给我的心以暂时的、片刻的慰藉。我知道，跨过了一座桥，旅途便向前移进了一程……虽然在无涯的人生旅途上，这是多么些微可笑的一程，但用自己劳苦向前迈进了一程，这时你的心理应该是怎样的呢？也就在这时，我的幻想便飞越起来。我看见，桥，永远站在那里，人一程又一程地前进，用现在，把你的过去的脚步和未来连系起来……

当我在这喧嚣的小城市的郊外漫步时，对于著目地显现在视野里的那塔和桥，我却有这样强烈的爱和憎。那塔，是远远地便企冀人们注意地写在渺茫的远天上；那塔，是虚幻的，可望不可即的谎言似的，写在渺茫的远天上，而且，我还有更奇妙的想头：那一层一层地堆叠起来的塔，是代表所谓"功勋"的本身么？于是，我对于这人世的虚伪有了更固执的憎恶。而那桥，却是显得那样平凡又象没有人关心似的，从溪流的这一边跨搭到那一边；地上有比它更真实，更亲切的形体么？我觉得是它完全不希冀人们说一声感谢地，沉默地象从没在那里一样地躺倒在那里；人们漠不关心地从桥上经过，我们能有法子去计算每天有多少无事忙的人从桥上经过，有多少奔忙的人从桥上经过呢？

而且，有谁来注意桥的坚贞呢？有谁来注意在艰险的溪流上守住最后一刻的木桥的坚贞呢？谁能想象到，那淫雨的夏夜，木桥怎

样地和爆涨的洪流抗逆的最后一刻的情景呢？……

而在第二天，当人们站在岸边上惊骇于桥的毁灭时，我们是宁愿去体验当它业已明白自己的命运，却有余暇去担心今后谁能继受自己的任务的那一刹那的心理；对于站在岸边上的那些假慈悲者的叹息，我们能说些什么呢？

1941 年

（原载《你是普通的花》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1 年出版）

郭风（1919——）原名郭嘉桂，福建莆田人。1936 年师范毕业后任小学教师。1940 年第一次在茅盾主编的《文艺阵地》上发表散文作品。1941 年到永安华南通讯社当编辑。同年考入省立师范专科学校中文系。1944 年夏毕业后，在中学任教，次年到福州一家出版社任一个儿童刊物的主编。新中国成立后，任福建省文联常委、《福建文艺》副主编。1949 年出版了散文诗集《叶笛集》（作家出版社），同年出任福建省文联秘书长。同年 3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60 年任作协福建分会副主席兼秘书长至今。有自选集《郭风散文选》行世。

优美深沉的乡土之歌

郭风的散文诗和散文，以诚挚纯朴的心声唱出了优美深沉的乡土之歌，他从 30 年代末期开始创作，始终在散文园地里辛勤地耕耘着。《桥》是作家早年的作品，从篇幅看可算是一篇很短的散文，从内容看的确有点散文诗的韵味，十分偏重于抒情性。散文的开头就说在旅途生活的烦躁和不安时，如果遇见一座桥，会给人心

灵以慰藉。接着，作家从人过桥，旅途向前移一程，联想到人生的道路，每艰辛地前进一步，会有什么样的精神变化，说道："也就在这时，我的幻想便飞越起来。我看见，桥，永远站在那里，人一程又一程地前进，用现在，把你的过去的脚步和未来连系起来……"在第二段，又引入了和桥相配的另一个郊野风景——塔，进行了一番比较形容，抒发表达了这样的感想："那塔，是远远地便企冀人们注意地写在渺茫的远天上；那塔，是虚幻的，可望不可即的谎言似的，写在渺茫的远天上，而且，我还有更奇妙的想头：那一层一层地堆叠起来的塔，是代表所谓'功勋'的本身么？于是我对于这人世的虚伪有了更固执的憎恶。"从这里我们可以体会到作家的创作绝不仅仅是文人的雅兴，而是有着含蓄而深沉的社会思想内涵的。郭风在创作伊始，就将笔墨浸润在自然的乡土之中，他说："民间的、乡土的这种艺术熏陶是很有力量的，它会深入心灵中。这种艺术熏陶所培育的艺术趣味，在尔后我的创作实践中，总是给我以某种提醒，某种召唤，某种启示：应该尽自己力之所及，使自己的作品——在这里，我说的是使自己的抒情散文、散文诗，具有浓重的乡土气息，具有民间的、乡亲的情绪。"这篇作品中对"桥"和"塔"的褒贬，恐怕也是作家自己本性的一种流露，对"塔"虚伪的厌恶和对"桥"平凡而坚贞的品质的赞扬喜爱形成了强烈的爱与憎的对比反差，"桥"在这里象征着什么，可谓是不言而喻的。

郭风的作品，往往取材于乡村的一景一物，用清纯的歌喉，婉转的音调，唱着、赞着，爱着、恨着，象一阵阵徐徐的吹拂的湿润的风。没有电闪雷鸣，没有狂风大浪，有的只是柔和清淡的诗意。在描绘、比较和联想中，时而有幽奇的冥想，时而是缱绻的倾吐。在作品中，读者除了感觉到"美"与"力"的意境，还能嗅到一丝丝隐而又隐的时代气息。他对作品的修饰，绝不是在文字细节上下功夫，更加不是雕琢，而是追求陶渊明作品中的那种"自然率真的美"，"一种所谓绚烂之极归于平淡的美。"他的散文，还回荡着一种音乐美，往往铿锵可诵，追求的是"语言的内在的节奏感"和"它的音乐美"，

作家早年在学习中国古典的和现代的文学作品时，就感到文学语言“有一种内在的旋律的美，有种建筑艺术上的对称的美。”他认为“与其写一些貌似格律化的诗歌，写些矫揉造作地押韵的诗歌，毋宁写些短小的散文，写些富于内在的音乐美的散文。”

文学艺术的想象必须伴随鲜明的形象，才能留给读者以深深地印记，而诗人张开了想象的翅膀，又往往能够达到一种哲理概括的高度。将形象、想象和哲理紧紧地艺术地融合在一起，也是郭风散文创作取得成功的重要原因。

（毕云）

67. 同　志

刘白羽

天是晴了。漳河暴涨的洪水，却并未因此落下去。波浪在阳光下一闪，便哗的一声抛掷过去了。特别是在山谷里，洪水发出吓人的“轰隆 —— 轰隆”的声响。半夜，我的隔壁，有着关于这水吼的对话。起先，是一个浓鼻音的老人在说：“……你听！蛟在叫呢……”

“哪里有什么蛟，这不过是水在打绞、打旋，就响起来了！”

可是不拘怎样，那岩脚下吼叫的怪声响，还是引起我无限的忧郁。因为我给暴涨的洪水钉在这荒村里，已经三天了。恰在这时，我瞅见天上一颗星，象一只火枚插到烟灰里般，一下又给阴云遮蔽起来了。

“老年人说……是凤凰下了蛋，打一次雷，下降三尺，降到山根，变成蛟，它一翻身，就发了洪水，要不，哪来这么大水呢。你听听这声音，水，一时半会退不下去。”

“不，这是迷信。这完全是迷信，……”下面，这响亮的喉咙也没说出涨水的来由。

我却信任了那浓鼻音的人。水，一时半会退不下去。因为我确定他是年纪大的人，一定是这河岸上的老住户，他的经验一定可靠。第二天天刚亮，一阵鸟声刚噪过去，窗户纸上灰色的黎明晃了一下眼。我跑到隔壁去，一推门，还平眠在面板上的苍蝇嗡的一声冲到我脸上，象落了阵把雨点。进去叫醒炕上的人，却只一个。他是那样愕然的，他的眼光是那样警惕的……这眼光制止着我前进

的脚步。这眼睛在我脸、身、各处打了几个盘旋，然后刀子样疼痛地戳在我脸上，如象一种压力，让我的眼光只好被迫退下来。忽然，他用明朗而干燥的声音无意地扫了我一下：

“你来干什么？”

“我想找那个老大爷，问一问今天水可落得下去，可过得河。”

他一口回绝我，但也有点迟疑，而说出来的终是肯定的语气：“白想！”然后挥挥手，露出他心意的烦躁。

我的眼里到底露着怎样恳切的眼光啊！这使他很轻蔑地唾了口沫水，伸手去摸脚，我才发觉那只脚由厚厚白布包扎起来。我看他已经感觉到我的注意。他有点惶惑。我急速地问他：“怎么，踩在犁刃上了？”

看，他多么暧昧地点了点头，又赶紧机警地扯开去：

“枪……这半天不响了。……”

突然门外一阵气喘声，谁破门而入。是那浓鼻音的瘦小的老人，急急挥着手说：“躲一躲吧！从夏店来了鬼子兵，还有二十里！”

我站开一点，插手到口袋里去摸手枪。后有追兵，前有万恶洪水，这怎么办？经过一阵急促地摆布，老人示意只有我能帮助他搀扶他那病脚的儿子。对老人家这种信任，我真是衷心感谢，便伸手去搀扶那青年人。他却怀疑似地退缩一下说：“你不要跟着我们白跑路吧。”我真想捶他一拳，但我正需要这农民来掩护我自己，只好耐心扶他走，……那样一溜一溜的，……路上绊脚的石子咕噜咕噜响着，——我觉得这年轻农民真是讨厌，他总要摆脱我似的，仿佛他知道现在我需要他们掩护，他便故意和我作难了。有时，他把全身重量都倾注在那老人身上，让老人象掮一口袋沉重的粮食一样吃力，他自己还得重重地跳着那只独脚。不知他为什么对我那样坏，那样怀疑，这是一个农民和一个抗日军人的关系吗！我心里渐渐地也怀疑起来，我想他也许是对于我不利的坏分子吧。这警觉的触角的确触痛了我，这样，我几次去触摸我那光滑滑的手枪柄，以备他万一危害我，我就使用枪膛里的第一颗子弹，——不过当远处

沉闷的雷一样的炮声响一下，我从那青年的眼珠上便看出一种异常的表情，——他仇恨、震怒，而不是普通农民的慌惧。我又觉得这是很熟悉的一种眼色。这时我们三个随着犬牙般嵯峨的白垩岩降下一条深谷，到一个路口，往里去是深深的灌木林，前面是漳河漂浮满白泡沫的河面。我们三个歇息在一块石头上。那老人担心地望着横搁在他膝头的伤脚，叹息地摸着什么，一面闪着泪水婆娑的小眼说："这样三天两头躲来躲去，你的脚几时好呢？"一面把一个小白纸包递给年轻人。谁知道这护士一样的殷勤反而引起这伤者的暴怒，冷冷地把药合在两手心上，警惕地看了我一眼。

我摘下帽子，揩了把汗，预备离开他们。我问："你们知道×支队往哪个方向去了？"

他揩着汗，任何反应都没有。那老人答复我："五天前渡河的。"

一阵风搜索似的掀着我的头发，突然，我藏在帽檐里的一只布片哗的一旋，落在年轻人那只好脚的跟前。

我急忙伸出一只手去捡，一只手去抓枪，一仰头，仿佛望见山崖上垂着的一朵野花，他从早晨时时刻刻对我很凶狠的样子，倏的，给那甜蜜蜜的微笑遮着了。这样，他和蔼地把那只大手抓着我："你是同志……你是同志……"这时我羞涩地把枪抽回，将那写着"八路"的臂章舒展的铺在石头上，两手不自然地匀着它。我们两人互相看着，笑了出来。

老人说："好！你们都是一家人……"

原来我赶大队伍不上，换了便衣躲避到这荒村里来，最怕有坏分子去报告，因为背后敌军正在追踪我们，便将臂章摘下来藏起了。

"我也是×支队的。"那响亮的声音如同吹响的银笛。

"你？……"我一下蹦起来，仿佛一个正欲坠下深阱，却给上头一只手拉着了。我在这瞬间一下获得了最需要的最崇高的热情。

"是啊！你不信！我是七连的通讯兵。夏店火线上挂了花，那天，大队伍过河，把我托给这个老大爷！"

我一扭身，激动得眼窝酸了一下，把脖颈伸到老人面前："他不是你的儿子？……"

老人伸手抓了几下胡须摇摇头，莫名其妙地指着搁在膝上的脚说："上药吧！"

"哈— 我来！"那个同志自己一面弯过身来解着白布带。忽然，我对他的反感一点没有了，还想为他做点什么才好，他却一面咬着牙忍耐疼痛，好笑似的说："……我先前对你这陌生人总有点怀疑，我怕你跟来……万一你发现我，你会怀疑的，是吧，那我和这老大爷……"

"我也是这样推测你。"我在伸手替他往布上敷药。

一阵芳香的气息从泥土里吹过来，一簇簇星似的黄花在那儿绽嘴微笑。他舒适地倒在老人的怀里。老人眯了眼睛望着酱油色的水浪悠悠地说："你们知道吗？……我的儿子，也在队伍里，说当号兵，你们知道吗？……"

一九四一年

（原载《中国现代散文选》第6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3年出版）

刘白羽（1916—）北京人。1936年开始发表短篇小说，其中《冰天》、《草原上》两篇，被选入良友图书公司出版的《一九三六年短篇小说佳作选》。1938年到延安，参加了延安文艺工作团，深入华北根据地，进行创作活动。1941年到重庆，参予《新华日报》副刊的编辑工作。1946年到东北解放区，任新华社随军记者，转战于东北、平津、江南等地的战场上。抗美援朝战争期间，曾两次奔赴朝鲜战场，用笔参加了战斗。1955年后历任中国作家协会党组书记、作协副主席、作协书记处书记、文化部副部长，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文化部部长等职。他的创作紧密地配合着政治形势，作品中跳动着时代的脉搏，充满着强烈的战斗气息，洋溢着火热的革命激

情、形成了他独特的艺术风格。其代表作有：散文集《樱花》、《金黛莱》、《珍珠》、《早晨的太阳》《晨光集》、《红玛瑙集》、《石油英雄之歌》等，另有小说、报告文学、游记等。

同志情深

刘白羽长期在部队生活，与战士们的广泛接触为他提供了丰富的创作素材。他创作了许多以战争和部队生活题材为内容的散文、报告文学作品。作者是革命战士中的一员，他无时无刻不在用饱含深沉、高昂激越的热情讴歌中国革命的历史进程中那些大大小小的人物和事件。他的散文最大的特点是充满着战斗豪情，翻滚着时代的浪潮。《同志》就是这些散文中很有特色的一篇。

构思精巧是这篇散文特点之一。作者在这里既没有写千军万马，也没有写复杂激烈的战斗场面，更没有写艰苦卓绝的斗争生活，而是选择了以抗日战争期间敌后斗争生活的一个片断。“我”在追赶大部队的过程中被洪水阻隔在一个荒僻的山村里。这时前有洪水，后有追兵，为了摆脱困境，“我”与房东老大爷和他受了伤的“儿子”一齐撤退。由于相互之间都不了解各自的身份，他们一路走、一路却在互相猜疑，互相警惕。后来由于“我”在偶然的时机，一阵风把“我”的“八路”臂章吹落在地上，情况才清楚。作者的构思有这样几个特点：一是抓住了这个故事的关键。两个革命同志，互不认识，互不了解，只有在重要时刻，才最能表现人的思想；二是扣人心弦。开始作者并没有介绍各人的身份，三个人一齐后撤，一有不慎就会有生命危险。故事如何发展，三人生命如何，时时扣动着人们的心弦；三是紧扣主题。作者这篇散文标题是《同志》，通过这个故事真实而生动地反映了同志之间的革命友谊；四是通过这篇散文反映了一个重大主题，它生动地表现了军民之间、同志之间的鱼水深情和革命友谊。中国革命为什么能够胜利，就是因为全国千千

万万劳动人民拥护我们、保护我们、爱护我们。就是因为有我们革命队伍内部同志的团结奋斗，所以我们才能够取得革命的伟大胜利。

充满着强烈的时代感，是这篇散文的又一特点。这篇散文写于1941年。众所周知，在那时，中国的抗日战争是最艰苦的阶段。日本帝国主义不仅侵占了我们的平原地区，而且他们的魔爪已经伸到了中国大陆的腹地。由于国民党蒋介石消极抗日，日本帝国主义集中力量对付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八路军。在这种情况下，中国共产党并没有被压垮，动员全国人民共同抗日。作者所写的这个片断就是发生在这种情况下的故事。正如散文中所写的，日本帝国主义侵略到了荒僻的山村，八路军还不能正面抵抗，伤员还得依靠老乡保护，掉队的战士还不能公开自己的身份，部队还被日本侵略者紧紧追赶。这一切都说明了我们正处在抗日战争中最困难最艰苦的阶段。军民关系、同志关系，也反映了那个特定时代的特征。军民之间的关系是鱼水之间的关系。八路军战士负了伤，部队很放心的把战士给老乡照顾。老乡把战士称作儿子，非常关心战士的安全和伤势。"突然门外一阵气喘声，谁破门而入"，是这位瘦小的老人，他急急挥着手说："躲一躲吧！从夏店来了鬼子兵，还有二十里！"从这段叙述来看老人对战士是多么关心。从老人"突然""一阵气喘声"，"破门而入"这些动作来看，老人是怎样打听到消息，又是这么快把消息传给战士。再者，两位战士相识后，那种同志之间的感情是多么亲密，多么真挚。正象作者所写的："我一下蹦起来，仿佛一个正欲坠下深阱，却给上头一只手拉着了。我在这瞬间一下获得了最需要的最崇高的热情。"这种心情真是难用语言形容的。这种感情也反映了那个时代的特征。

（沙石）

68. 银 杏

郭沫若

银杏，我思念你，我不知道你为什么又叫公孙树。但一般人叫你是白果，那是容易了解的。

我知道，你的特征并不专在乎你有这和杏相仿佛的果实，核皮是纯白如银，核仁是富于营养——这不用说已经就足以为你的特征了。

但一般人并不知道你是有花植物中最古的先进，你的花粉和胚珠具有着动物般的性态，你是完全由人力保存了下来的奇珍。

自然界中已经是不能有你的存在了，但你依然挺立着，在太空中高唱着人间胜利的凯歌。

你这东方的圣者，你这中国人文的有生命的纪念塔，你是只有中国才有呀，一般人似乎也并不知道。

我到过日本，日本也有你，但你分明是日本的华侨，你侨居在日本大约已有中国的文化侨居在日本的那样久远了吧。

你是真应该称为中国的国树的呀，我是喜欢你，我特别的喜欢你。

但也并不是因为你是中国的特产，我才特别的喜欢，是因为你美，你真，你善。

你的株干是多么的端直，你的枝条是多么的蓬勃，你那折扇形的叶片是多么的青翠，多么的莹洁，多么的精巧呀！

在暑天你为多少的庙宇戴上了巍峨的云冠，你也为多少的劳

苦人撑出了清凉的华盖。

梧桐虽有你的端直而没有你的坚牢；

白杨虽有你的葱茏而没有你的庄重。

熏风会媚妩你，群鸟时来为你欢歌；上帝百神　　假如是有上帝百神，我相信每当皓月流空，他们会在你脚下来聚会。

秋天到来，蝴蝶已经死了的时候，你的碧叶要翻成金黄，而且又会飞出满园的蝴蝶。

你不是一位巧妙的魔术师吗？但你丝毫也没有令人掩鼻的那种的江湖气息。

当你那解脱了一切，你那槎枒的枝干挺撑在太空中的时候，你对于寒风霜雪毫不避易。

那是多么的嶙峋而又洒脱呀，恐怕自有佛法以来再也不曾产生过象你这样的高僧。

你没有丝毫依阿取容的姿态，但你也并不荒伧；你的美德象音乐一样洋溢八荒，但你也并不骄傲；你的名讳似乎就是："超然"，你超在乎一切的草木之上，你超在乎一切之上，但你并不隐遁。

你的果实不是可以滋养人，你的木质不是坚实的器材，就是你的落叶不也是绝好的引火的燃料吗？

可是我真有点奇怪了：奇怪的是中国人似乎大家都忘记了你，而且忘记得很久远，似乎是从古以来。

我在中国的经典中找不出你的名字，我很少看到中国的诗人咏赞你的诗，也很少看到中国的画家描写你的画。

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呀，你是随中国文化以俱来的亘古的证人，你不也是以为奇怪吗？

银杏，中国人是忘记了你呀，大家虽然都在吃你的白果，都喜欢吃你的白果，但的确是忘记了你呀。

世间上也尽有不辨菽麦的人，但把你忘记得这样普遍，这样久远的例子，从来也不曾有过。

真的啦，陪都不是首善之区吗？但我就很少看见你的影子；为

什么满街都是洋槐，满园都是幽加里树呢？

我是怎样的思念你呀，银杏！我可希望你不要把中国忘记吧。

这事情是有点危险的，我怕你一不高兴，会从中国的地面上隐遁下去。

在中国的领空中会永远听不着你赞美生命的欢歌。

银杏，我真希望呀，希望中国人单为能更多吃你的白果，总有能更加爱慕你的一天。

一九四二年五月二十三日

（载郭沫若《波》群益出版社 1946 年 7 月版）

郭沫若（1892－1978）原名开贞，号鼎堂。四川乐山人。1913 年东渡日本学医，1923 年毕业。1919 年 9 月开始发表新诗。1921 年 8 月，第一部诗集《女神》出版。1921 年，他与郁达夫、成仿吾等发起成立了著名的文学社团创造社。1924 年，通过翻译河上肇《社会组织与社会革命》，思想开始向马克思主义转化。大革命的高潮中，从军参加北伐，任国民革命军政治部秘书长。"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在随"八一"南昌起义部队向南进发途中，加入中国共产党。1928 年在党的安排下，流亡日本。在旅居日本的 10 年间，运用马克思主义观点对中国古代社会史和文字学进行了研究。并创作自叙传作品多部。"七七"事变后回国，先后领导国民政府军委第三厅、文化工作委员会，团结广大进步文化人士，从事抗日救亡运动。"皖南事变"后，他写了《屈原》、《虎符》等六部历史剧，以古讽今，配合现实斗争。抗战胜利后，相继在上海、香港领导了文化界争取民主的斗争。新中国成立后，郭沫若担任多种国家行政、科学文化方面的领导工作，同时仍坚持文学创作，出版了历史剧《蔡文姬》、《武则天》及多部诗集等作品。著作甚丰。1957 年起陆续出版了《沫若文集》，计 17 卷。新编的《郭沫若全集》分文学、历史、考古三编。

托物言志，咏物寄情

在文学创作中，作家有时感到某种抽象的精神难作具体的摹绘，有时也会由于某些原因不便对所要表现的事物进行直接的描述，于是便往往借对某一适当物象的描写，使抽象的精神具象化，让不便明言的情思含蓄、曲折地表达出来。《银杏》便是这样托物言志、咏物寄情的作品。作品写于1942年，当时国民党极力推行消极抗日，积极反共的政策，听任大片国土沦陷，却对坚持抗战的解放区进行严密的军事和经济封锁，悍然制造“皖南事变”，残杀新四军官兵，并在国统区实行白色恐怖。在这种特定的环境下，作者通过对银杏古老历史的叙述，对它真、善、美品质的描绘，间接地歌颂了中华民族源远流长的历史文化，端直、庄重、坚毅、质朴的性格，借以弘扬民族正气，并讽刺那些数典忘祖、媚敌投降的民族败类。作品处处状摹的是银杏的姿态，展示的是银杏的特质，但读者时时可从中体会到作者欲言之志，品味到作品蕴含之情。

银杏是幸存于中国裸子植物中的唯一品种，后来靠我国劳动人民悉心栽培才得以在全球各地生根、开花、结果。它的独特的命运，联系着中国古老的历史，用它来象征中华民族的悠久文化，十分贴切。银杏端直的株干，蓬勃的枝条，青翠、莹洁的叶片，特别是它坚贞、庄重、质朴的品格，使人自然联想到中华民族广大人民的优秀性格。这里，状物与言志，融洽无间，和抒情也浑为一体。

作者住在重庆市区赖家桥乡下时，寓所门口有一颗高大的银杏树。他经常在树下和家人纳凉、休息，与友人赏画、谈诗，探讨学术问题，议论国家大事。银杏伴他度过了许多有意义的时光，引起过他的种种遐想，同时也激起了咏赞它的创作欲望。作品首先以历史的眼光，说明银杏在生物进化史上的地位，指出它靠我国劳动人民的努力，才得繁衍至今，进而引申出它是“中国人文的有生命的

纪念塔”的结论。然后，它用简洁的语言概述银杏形象美、性情真、品格善的特点。银杏株干、枝条和叶片的形相，使人美不胜收；它们在炎暑、金秋、寒冬各异的姿态，便令人赞叹不已。银杏不虚假、不骄傲、不隐遁的真诚性格，不愧“东方的圣者”的称颂。银杏把自己的果实、木质甚至叶片一切都无私地贡献给人类，充分体现出善良崇高的品德。文章着墨不多，但银杏真、善、美的特征，了然可见。

郭沫若认为：“优美的抒情散文或抒情小品，本质地是诗”(《今天创作的道路》)。《银杏》是诗意浓郁的抒情散文。它的诗意主要不外露于对于银杏的直白的赞叹，而深寓于对银杏体相、特征的描绘之中。这种写法，使诗情更为深沉、浓洌，从而增强了作品的感染力。

(张学植)

69. 寻梦人

唐 弢

我是在薪求人生的真，我是在薪求存在的意义，我是在薪求围绕于自然界中的一切事物。

——安特列夫

"你不说要告诉我一个寻梦人的故事吗？"

"人常常改变他的主意，也许我这样说过，现在可一点也不觉得有这意思。我们自己不就在寻梦吗？对着别人的故事正如面临着已逝的岁月，倘还有一分钟可供思索的时间，你说我们能打个哈哈了事？"

"你为自己悲哀？"

"我所噙住的只是一点严肃的感觉，因无论为了别人或者自己。即使逝去的日子并不怎样美丽，然而在贫弱的生命中也曾有过一次稍见丰腴的青春，现在已被掩埋于时间之下，对着这平凡的悲剧我能缴付的不是眼泪，而是一份深厚的敬意。"

"因此你遂自投于沉默了。"

"为什么因此呢，你以为感情是这样单纯的吗？更多的时候是——我并不因此，沉默是由于缅怀往昔，也常常为了追踪未来。我爱作海市蜃楼的憧憬，在幻想的空中搭上台阁，一堆又一堆地拼成，一块又一块地砌高，看它似真实之存在却又比存在更其美好。人说是梦，然而如富人之拥有巨资，我将为我的多梦而骄傲。"

"可是你又说还在寻求。"

"是的，我还在寻求。砌搭了壮丽的台阁而又亲自捽碎了它，我向往于更深地世界。"

"那么你的骄傲？"

"你说人应该满足于自己的骄傲吗？"

"在人情里我找不到满足。"

"这就是了。梦是深思人的财产，你不能以时间来衡量它的久暂。能舍者能获，惟其蹇厄于现世乃克腾达于梦乡。我的见闻里就有一个这样的人物：在现实世界里人们说他是败家之子，一入了幻想的国度他就成为南面的君王。"

"这故事里有你的影子？"

"只怕你拾得时我已完全褪去了。"

"可是此刻却该是开始的时候……"

"对于故事你还未能忘情哩。——去今三百年或者五百年前，华胥国里有所破旧的住宅，四围的墙壁已经剥蚀，朱漆的大门黯了颜色。人们很难说出它的存在的年代，以及那填户盈庭的曾有的豪华，因为他们都还过于年轻。不知从那一代起主人游宦他乡，似乎忘记了这小城的老屋，长廊深院，只留守着几个世代更替的仆役。直到二十年前来了一个青年，二十年光阴如烟云过眼，其时他已经三十或者四十开外，独居的生涯使他和外间隔绝，也不知究竟是不是这古宅的主人，我可以告诉你的只有一点：他确是这故事里的主人而已。"

"一点儿传说都没有吗，这峨奇的府第？"

"人是一种固执的生物，闲暇时专爱打听别人隐私，对自身的一切却又讳莫如深。年轻人也曾探询过这古宅的历史，住在里面的人一个个守口如瓶　　把祖先的秘密当做自身的私产，让他们伴着深院的寂寞，永远锁在厚沉沉的大门里，年代冲洗着殷勤的探问，淹没了老年人的记忆。现在，跑过那里，你能看到的只是那嵬伟然而落寞的建筑、那墙角依稀可认的画图，那门前残阙了头额的石

狮，那宅后裂开了干子的古柏，以及住在败垣断壁坠瓦碎砖中的过了中年的主人。”

“就没有一个强近的亲戚？”

“正象所有的孤独者一样，他幼时死去父母，现在只剩下茕茕一身。相与厮守的是个衰老的苍头，自然的法则使老人失去听觉，更可惜的是又落尽一口牙齿；虽然成天钟摆似的唠叨，好象有什么秘密要告诉别人，人们却很难辨出一句清晰的话来，他已经远过了能够清楚说话的年龄了。除去日备三餐，主人也别无使唤。石阶前乱草没膝，草菌向床底丛生，四壁贴满了白色的蟢子钱，蝎蝎伏在阴暗的潮湿的一角。你别看轻这小小的四脚动物，听说它专吃人们影子，失去了影子的人往往掉魂落魄。命运使我们这故事里的主人落入于不幸的例子。”

“他的精神并不健康？”

“你不应怀疑于此，这显然不是我所要说的意思。浅潭里的鱼儿吐着泡沫，狭笼的里小鸟也会鼓扑麻痹的两翅，对着这阴沉的发霉的环境又岂能毫无反应！老人的唠叨透露了一颗不安的心，也许成天自言自语地背着的正是一部《离骚》，一部豪华门庭的兴亡史，而现在乃湮没于含胡的唇舌之下，你已无法一掬同情之泪了。不过我们这故事里的主人却采取着不同的形式，他也为苦闷的心开辟了一个窗子，那不是唠叨，却是深不见底的沉默。”

“于是遂开始寻梦了？”

“几年来，他无分昼夜的躺在床上，不闻饮泣也不见嘻笑，对着寂寞的生涯没漏下半句解释的话；他和他的房客同样地有一副善于思索的头脑，一个美丽而不宁的梦。——你曾读过都德的《磨坊文札》吗？我们这故事里的主人也有一位房客，那个住在尘封的楼房里呆呆地耽了二十年的哲学家。”

“是那只猫头鹰？”

“不错，一只猫头鹰，灰发蓬蓬的先知。从腐蚀成洞的楼板望过去，——你知道楼上并不住人——它是栖止在第三根屋梁上，面对

着主人的大床。他们以默视代替了问答，彼此相守，深陷的眼睛紧闭着岁月的鸿流。也许是在寻思，是在探求一个不变的真理，或者有什么沉重的往事压坏了偏激的心田。你的眉梢在耸动了。你以为是我错用了这两个字吗？偏激。不错，褊激仿佛是沉静的对词，然而却不必就是相反的性格。你不看见隐藏在这原野下面的一片大地吗？它是那么平静、朴厚、结实，默默地运转着运转着，然而包涵在这地面底下，紧裹住地心的却是一团融融的火，一种亘古不变的热力。你是个拙劣的画家，在选择对象时你把苍鹰蛋当作静物画了，不知躲在表皮里面的却是一个活跃的生命，能翱翔也能搏斗，虽然现在还是潜伏，有一天它会啄破硬壳，扑一扑羽翼直冲破黑暗的云霄。”

“我爱你美丽的预言，——然而这岂不太早吗？”

“预言？世上没有太早的预言。使我惘然的乃是现在还无法断说蛋中的生命能否长成，这是一个冷酷的时代，缺少的正是温情的孵育。让我们祝福这故事里的主人吧。他从无数只眼睛里接受嘲笑，却向一个寂寞的心底投掷。人生是辽远的路，命运是沉重的担子，而他，刚跨开步子却已不胜负累了。二十年前他是一个青年，失去了父母却还没有失去一份富裕的家产，一颗年轻的活泼的心。在一个春天的早晨他踏入了小城，跨进了古宅，随他同来的门下客盈千累百，大宴小会、走马击剑，睹如火青春，谁不羡公子豪兴。然而也就在二十年前——时间对于他似乎容易衰老却不容易逝去，不久就尝到曲终人杳的滋味。在一个偶然的机会里他散尽家财，在一种必然的情势下他解除婚约，人们说他过的豪华生活还不满五年，有人说是三年，更有人引喻例证，说是从莅临到没落不过整整一年。”

“一年？”

“你以为一年的时间太短吗？人们从短短的一年里汲取回忆，往往成为此后二十年或者三十年生涯中熬不尽的苦恼和磨折。他不满这个世界，有多少好梦在冥冥中等候着他。于是和沉默结婚，

与猫头鹰为友。他拥有多余的空闲和不成熟的自由。任白日沉沉，就象往昔浪费金钱似的浪费着他的光阴。如果青春真是孟代童话里说的仙女赐予的雏菊，那他也正象少年浪特莱一样，为了追逐人生趣味，却在率性的欢乐和梦想中把那些花瓣浪掷了。你不同意这种率性吗？许多人从仙女的手中接下雏菊，盛在银匣里珍藏起来，却去努力于旁的为名利的事业，等到他们思及享用而打开银匣时，里面静静地躺着一茎久已枯萎的花枝。"

"那末你同情于毫不经心地将青春耗去的人们？"

"我为完全不曾有过青春的回忆者叹息。"

"然而什么又是梦中的收获呢？"

"没有收获才是最大的收获。虔诚于宗教的人在临死的瞬间望见了天堂，他的喜悦正不亚于科学家的发现物质，所不同者只是留在世上的足迹而已。你能说这不是收获吗？"

"你承认他们中间的不同。"

"因为我并不崇拜玄学。为了同样的原因我们这个故事里的主人还在探寻，凭着冷静的头脑向生活深处摸索。二十年了，二十年光阴里他徜徉于梦境，人们说他动极思静，他是仿佛饮了白堕春醪，深深地为自己的幻想醉倒了。你说这是一种自我恋吗？你猜得不对。应该注意的是在他心理活动中对自身的搏斗和鞭笞。他是这样深沉又是这样激动，摆在眼前的是一个世界，藏在心底的又别是一个世界，几千年繁文缛节人情世故幻成重重的黑影覆压着他。人是历史的牺羊，是生存的奴隶，谁不或多或少地因袭着传统的缺点？然而他企求摆脱，向社会同时也向自己作着苦苦的挣扎，他撷取梦幻直奔向灵魂深处，在这里他看见了自己的国度——那亲手揉成的天地，便不夸人间仙境，也应比世外桃源，一切是理想的化身，现在他戴上了皇冠。"

"他将终老于是乡了？"

"在未老之前他经历了死。"

"死？"

"是的，你吃惊得几乎跳起来了，朋友，你无须去疑心自己的听觉，'夫祸之与福兮，何异纠缠。'那个远谪长沙的贾谊不就这样说过吗？有生必有死，生既不知其自来，死又何妨听其自往。于是我们这故事里的主人脱去他思想上的玄裳。"

"我不明白这意思。"

"你没听见过猫头鹰的叫声吗？相传它是不祥之物，能预知人之将死，在黑夜里飞鸣于屋顶，'庚子日斜兮，鹏集予舍，止于坐隅兮，貌甚闲暇，'传说给诗人带来谪居的伤悼，于是他深深地叹息了。然而在我们故事里这位先知却是主人的房客，平居时深思默察，冷静的习惯促成宾主的投合，二十年如一日，但得心心相通，又遑论带来的是灾殃抑是幸福，他们继续着不定期的租约。直到初夏的一个静静的日午——正是老苍头无疾而终后的第三天，梁上的先知忽失所在，一线强烈的阳光从屋顶直泻而下，一种生疏的感觉使主人大为惊讶，向上睨他便见碧澄澄的一片，那多年来为灰黑的羽翼所遮掩的青天。许是倦腻于多云的岁月，一夜的沉思使'故我'死去。"

"于是他遂获新生了？"

"卸下回忆的重担，和往昔告别，他走出这座古宅的大门。"

"是寻得了自己的梦吗？"

"不，他还在追寻。唤醒魂灵来目睹自身的腐烂，最难熬煎的正是世间的感情。人类往往自作聪明，不幸实际上却趋向退化了，他们失去能够翱翔的翼子，猥屑琐琐得犹如失踪的先知。养儿育女，生老病死，有多少光阴可供消磨，而我们却终于把自己化完了。对着芸芸众生你不存一点恻隐之心？你没有一点超脱的企望？我鄙弃人类，却热爱他们的梦想，凭着这种梦想夸父在追逐西下的太阳，而人生也遂以绚烂了。在这故事里你不感谢从罅隙漏下的一线蓝色吗。这是自然的来召，沉静中有原野的呼号。听，这不就是它的声音吗？你为什么沉默了？"

"我在寻思说这故事者的故事。"

“那你可想入非非哩。”

“仿佛有一点线索——请告诉我寻梦人的下落。”

“很久以来我爱易卜生的《傀儡家庭》,我喜欢这位女主人的归宿,娜拉因为不甘于做丈夫的傀儡,就决定出走,看客只听到关门声,接着就闭幕。我们这故事也到了可以闭幕的地步了。你要追问寻梦人的下落吗?惭愧我知道得太少。我们这故事里的主人向着自己的理想在奔逐,成败利钝不出一途,任凭你想去就是。谁怎样想法都可以是这故事的结束。而你,我的朋友,你是怎样想法的呢?”

一九四三年五月十六日

(选自《落帆集》,文化生活出版社1948年10月版)

唐弢(1913—)原名唐端毅,字越臣,浙江镇海人。由于家境贫寒,少年时只读过几年书。十几岁时学写旧体诗并逐渐走上文学创作道路。1923年开始在《申报》副刊《自由谈》发表作品,处女作是散文《故乡的雨》。其后数十年的文学创作生涯,著述颇丰。他的十几本杂文集歌颂光明,鞭挞黑暗,思想深刻,文笔隽永,具有独创性、抒情性;他的大量散文作品,感情真挚,语言纯朴,意蕴深远,风格独特,有强烈的艺术感染力;他的《书话》评论客观,幽默风趣,独辟蹊径,融知识性和趣味性于一炉;他主编的《中国现代文学史》和《简编》,观点鲜明,自成体系,在国内外享有声誉,对现代文学的教学和研究有深远影响。他的《鲁迅全集补遗》和《续编》,以及大量鲁迅研究的论文,以翔实的资料、严密的论证和精辟的见解使他成为海内外公认的鲁迅研究权威。他现任中国社科院文学研究所研究员和中国作家协会理事。

一首梦的颂歌

唐弢的抒情散文佳作《寻梦人》写于1943年5月，最初发表在《万象》上。从内容上可以看出，作者写作时的心境和思想脉络是与前几年"家亡国破"所带来的巨大隐痛及深沉的思索分不开的。1939年，唐弢被困在沦陷后的上海，郁闷和潜怒积聚胸中。在恐怖和灾难性事件随时发生、亲友渐亡、贫病交加的情况下，仅八个月时间，唐弢的妻子和三个孩子相继离开人世，难以言喻的悲愤和苦闷对作者的思想和创作产生了极大的影响。散文《寻梦人》正是在这种情势下完成的。

这篇散文情节尽管简单，内容却异常深刻。品读着作品，使人仿佛随讲故事的人一起进入了寻梦人故事的境界之中。那落寞苍凉的古宅、孤独寂寞的主人、衰老唠叨的苍头、灰暗猥琐的先知等等，为我们展示出一幅色彩凝滞暗淡、令人齿冷骨寒的朦胧梦境。对寻梦人来说，这梦境即是写实，对讲故事的人来说，这故事便是梦境。这"寻梦"的真实含义，既有对往昔的缅怀，又有对未来的憧憬和追求。故事的主人公出身豪门，幼时虽死去父母，但还有一份富裕的家产。坐吃山空，挥霍无度，家财散失殆尽，使他很快尝到了曲终人杳的滋味。在熬不尽的苦恼和磨折中生活，他不满这个世界，又无可奈何，只得怀着对往日时光的深深眷恋徜徉于梦境，象往昔浪费金钱一样浪费着生命。转瞬间20年的光阴倏忽而过，除了梦境之外，他得到的还有步入中年的惆怅和寂寞。然而，终于有一天寻梦人在沉思中猛然醒悟。痛定思痛，他对以往的虚耗生命作了彻底否定，在咀嚼了"故我"死去时的隐痛之后，他卸下了回忆的重担，和往昔告别，奔向新的人生。作者通过寻梦人的故事告诉我们：人不应该总是沉湎于往日的不堪回首和无休止的深思默想之中不得自拔，而应从"故我"中彻底挣脱出来，勇敢地面对现实，投

入生活的怀抱之中，才能获得"人生的真"和"存在的意义。"

这篇散文从始至终保持了安特列夫戏剧常用的对话形式，这省去了不少笔墨，使文笔更加简炼，内涵深沉凝重。讲故事的人和听故事的人如面对而谈，在相互领略和循序渐进的提问中，作品将动与静、热与冷、象征与直言、含蓄与坦露紧密结合，二者浑然一体，使作品基调忽而沉郁，忽而激奋，忽而长啸，忽而低吟，感情的主线随作品的呼吸而舒张，主人公的命运随作品的节奏而起伏。整篇作品在凝郁静默的主调之下，给人的不是消沉，而是奋进的启迪和激励的力量。这便是本篇散文高度的思想性和高超的艺术魅力之所在。作者将奔腾的、充满活力的思想内容潜藏于宁谧的静物画的写实之中，犹如那涌动的潜流在沉静的地下翻滚奔腾。作者以如椽大笔不露斧痕地将相悖或不可思议的事物互相统一起来，既印误成趣，又不失深刻。主人公20年的沉默，与老苍头那成天钟摆似的唠叨形成了鲜明的对照；落寞荒败的古宅里也曾有过如火青春的韶华；心如枯井的寻梦人一夜之间竟能超脱升腾、重获新生。这种种的不和谐音符鸣奏出的却是那离古堡的"梦"的旋律和扑朔迷离的"寻梦"意境。

这篇散文全篇充满着神秘深邃的象征性意蕴。从寻梦人20年的虚掷光阴，到经历了"死"的洗礼、摆脱"故我"走向新生的整个"寻梦"过程，正是这象征性意蕴的主旋律，它弹奏的是缠绕于作者心中"剪不断、理还乱"的无限愁思，以及那历经了重大人生磨难之后的深沉思索和痛苦抉择。它寓示着作者已从愁苦凄侧的感情深渊中挣脱出来，与消沉绝望的昨天告别；寓示着在作者的心中，萧杀阴冷的严冬已经过去，明媚和煦的春天已经来临。

散文的语言很有特色，极富抒情哲理性。象"沉默是由于缅怀往昔，也常常为了追踪未来"，"把祖先的秘密当做自身的私产，让他们伴深院的寂寞，永远锁在厚沉沉的大门里，年代冲洗着殷勤的探问，淹没了老年人的记忆"，"深陷的眼睛紧闭着岁月的洪流"，人生是远远的路，命运是沉重担子"，"唤醒魂灵来目睹自身的腐烂"，

“没有收获才是最大的收获”等等，不但内涵深刻，且很有诗的韵味，是一首富于人生哲理的抒情散文诗。

散文在描写环境、烘托气氛上的笔触也很别致，如故事主人公对“寻梦”的环境的描写，沉闷压抑的氛围令人胆寒心冷，正是这冷酷的时代咬噬着一颗破碎的、滴血的心。作品在用辞色彩上也与整个故事的基调相适应，对比鲜明强烈，感情色彩极为浓郁。如寻梦人寻的“梦”是“一个美丽而不宁的梦”；那个陪伴主人公住在尘封的楼房里呆呆地耽了20年的哲学家，原来竟是一只“灰发蓬蓬”的猫头鹰；裹在“平静、朴厚、结实”的大地下面的”是一团融融的火，一种亘古不变的热力”。这些词句，既淋漓尽致地再现了梦中的“实境”，又含蓄深刻地凸现出现实的“幻景”，恰到好处地表达了作者郁闷、压抑、彷徨、激奋、抗争的复杂心理态势。象娜拉走出傀儡家庭，最后故事主人公与猫头鹰诀别，走出个人感情的小天地，奔向未来和光明。这寓示出作者郁积心中的愁闷挥散了，升华了，并由此而转向一种全新的生活。因此，这篇散文是作者内心世界矛盾纠葛和思想斗争的一个转折点，是作者从冬天到春天的心灵历程的一个里程碑，是一支催人奋进的梦的颂歌。

（孙兴民）

70. 织席记

孙犁

真是一方水土养一方人。我从南几县走过来，在蠡县、高阳，到处是纺线、织布。每逢集日，寒冷的早晨，大街上还冷冷清清的时候，那线子市里已经挤满了妇女。她们怀抱着一集纺好的线子，从家里赶来，霜雪粘在她们的头发上。她们挤在那里，急急卖出自己的线子，买回棉花；赚下的钱，再买些吃食零用，就又匆匆忙忙家去了。回家路上的太阳才融化了她们头上的霜雪。

到端村，集日那天，我先到了席市上。这和高、蠡一带的线子市，真是异曲同工。妇女们从家里把席一捆捆背来，并排放下，她们对于卖出成品，也是那么急迫，甚至有很多老太太，在乞求似的招唤着席贩子："看我这个来呀，你过来呀！"

她们是急于卖出席，再到苇市去买苇。这样，今天她就可解好苇，甚至轧出眉子，好赶制下集的席。时间就是衣食，劳动是紧张的，她们的热情的希望永远在劳动里旋转着。

在集市里充满热情的叫喊、争论。而解苇，轧眉子，则多在清晨和月夜进行。在这里，几乎每个妇女都参加了劳动。那些女孩子们，像貌端庄的坐在门前，从事劳作。

这里的房子这样低、挤、残破。但从里面走出来的妇女、孩子们却生的那么俊、穿的也很干净。普遍的终日的劳作，是这里妇女可亲爱的特点。她们穿的那么讲究，在门前推送着沉重的石砘子。她们的花鞋残破，因为她们要经常在苇子上来回践踏，要在泥水里走

吟

她们，本质上是贫苦的人。也许她们劳动是希望着一件花布衫，但她们是这样辛勤的劳动人民的后代。

在一片烧毁了的典当铺的广场上，围坐着十几个女孩子，她们坐在席上，垫着一小块棉褥。她们晒着太阳，编着歌儿唱着。她们才十二三岁，每人每天可以织一领丈席。劳动原来就是集体的，集体劳动才有乐趣，才有效率，女孩子们纺线愿意在一起，织席也愿意在一起。问到她们的生活，她们说现在是享福的日子。

生活史上的大创伤是敌人在炮楼"戳"着的时候，提起来，她们就黯然失色，连说不能提了，不能提了。那个时候，是"掘地梨"的时候，是端村街上一天就要饿死十几条人命的时候。

敌人决堤放了水，两年没收成，抓夫杀人，男人也求生不得。敌人统制了苇席，低价强收，站在家里等着，织成就抢去，不管你死活。

一个女孩子说："织成一个席，还不能点火做饭！"还要在冰凌里，用两只手去挖地梨。

她们说："敌人如果再呆一年，端村街上就没有人了！"那天，一个放鸭子的也对我说："敌人如果再呆一年，白洋淀就没有鸭子了！"

她们是绝处逢生，对敌人的仇恨长在。对民主政府扶植苇席业，也分外感激。公家商店高价收买席子，并代她们开辟销路，她们的收获很大。

生活上的最大变化，还是去年分得了苇田。过去，端村街上，只有几家地主有苇。他们可以高价卖苇，贱价收席，践踏着人民的劳动。每逢春天，穷人流血流汗帮地主去上泥，因此他家的苇子才长的那么高。可是到了年关，穷人过不去，二百户穷人，到地主家哀告，过了好半天，才看见在钱板上端出短短的两戳铜子来。她们常常提说这件事！她们对地主的剥削的仇恨长在。这样，对于今天的光景，就特别珍重。

一九四六年

（原载延安文艺丛书《散文卷》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4 年 3 月出版）

孙犁（1913——）原名孙树勋，河北省安平县人。高中毕业后到北平，在市政府和一所小学做过短期职员。1936 年到白洋淀当小学教员。1937 年冬参加抗日，在晋察冀根据地作宣传工作。1939 年开始写小说。此后，在晋察冀文联、晋察冀日报、华北联大做编辑、记者和教师，同时进行文学创作。1944 年赴延安，在鲁迅艺术学院学习和工作，完成名作《荷花淀》、《芦花荡》等短篇小说。1945 年抗日战争胜利后，又回到冀中，一边参加土改，一边创作。建国后，他随军进入天津，先后任《天津日报》编辑、中国作家协会理事、作协天津分会副主席等职。写了长篇小说《风云初记》和《铁木前传》等，同时完成了两组称之为“城市速写”和“农村速写”的散文。后来因病搁笔十年，从 1972 年起曾在故乡生活了一段时期。1976 年以后，他又提笔写作。出版有《孙犁文集》、《孙犁散文选》。

纯朴而清新的水乡风情

《织席记》这篇散文以写事为主，用速写的手法对白洋淀水乡妇女的织席劳动作群体的概括描绘，作家用“真是一方水土养一方人”这句开头，说明不同地方的劳动妇女都有自己的劳作特长。产地产棉区的妇女擅长织布，而水乡白洋淀的每个妇女几乎都会织席，这种活干起来很辛苦，白天织席，晚间、清晨解苇、轧眉子，集日还要把一捆捆席子背去叫卖。“时间就是衣食，劳动是紧张的，她们的热情的希望永远在劳动里旋转着”。作家的许多作品都对白洋淀

的女子倾注了非常真切的喜爱之情，在这篇散文中他写道："这里房子这样低、挤、残破。但从里面走出来的妇女、孩子们都生的那么俊，穿的也很干净。普遍终日的劳作，是这里妇女可亲爱的特点。"的确，爱美是她们的天性，而劳动也给她们以很大的乐趣。当十几个女孩子在一处，晒着太阳，一边唱歌，一边织席，谁能不被她们青春朝气所感染呢。作品以自然朴素的语言为我们勾画出了一幅幅水乡妇女生活劳动的充满诗意的风情画。

"问到她们的生活，她们说现在是享福的日子。"因为美好的生活景象是来之不易的，打跑了日本侵略军，建立了民主政府，劳动人民分得了苇田，日子才有了最大的变化。正是对敌人的仇恨长在，对地主的剥削的仇恨长在，妇女们对幸福的生活，就特别珍重。因此，作品表现了深刻的思想内容。

作家的散文创作很有特点，他说自己"有所见于山头，遂构思于涧底；笔录于行军休息之时，成稿于路旁大石之上；文思伴泉水而淙淙，主题似高岩而挺立。"（《关于散文》）这对其作品风格的形成不无影响。他的散文篇幅短小，笔调清新，能在简洁的渲染与勾勒中蕴含着深刻的寓意。他的叙述象和邻居拉扯家常，象与同伴唠叨乡间的琐事，但话里总有那么一抹淡淡的诗情画意。这是作家对乡土和人民发自内心的深沉的爱，才有那极素淡而抒情的笔致。

（潘曲平）

71. 年轻人，让你的青春更美丽吧

魏　巍

青春是美丽的。但一个人的青春可以平庸无奇；也可以放射出英雄的火光。可以因虚度而懊悔；也可以用结结实实的步子，走到辉煌壮丽的成年。

年轻的朋友们，这里，我要向你们报告，毛泽东教导下的知识青年们，在朝鲜战场上，怎样度着自己的青春。

青年团员戴笃伯，他，二十四岁，是湖南的一个中学生，在志愿军某连当文化教员。他碰到的第一次战斗，是飞虎山战斗。他带着一个担架组抢救伤员。当部队冲上又高又陡的山头，跟敌人展开了激战，他还在山脚下蹲着。这时候，象一般初上战场的人一样，他觉着敌人的每一颗炮弹，每一颗子弹，都象冲着自己飞来。但是，他想："我能够这样地害怕战争吗！我为甚么老蹲在这里？我不是在决心书上写过，要迎接对我的锻炼和考验吗？"他这样想着，就站起来，往山上爬。他刚钻进一个小树林里，忽然，炮弹正落到一棵大树上，把大树炸断了。他又连忙蹲下。这时候，在炮火闪闪的红光里，他看见山头上，一个战士滚下来，不知道是被子弹打中的呢，还是被石头绊倒的。可紧接着，那个战士又从山坡上爬起来，高举着手榴弹，象在喊着甚么，又冲上去了。年轻的戴笃伯心里想："难道我就不能够这样吗？"他又站起来，带着担架小组爬了上去。这时候，阵地已经被我们攻占了。连长一见戴笃伯来了，急忙关切地问："怎么样啊，戴笃伯？你这是大姑娘坐轿，头一回哩！"戴笃伯笑了笑，就

准备把阵地上的一个伤员抬下去。可是，山陡，路小，没法抬。戴笃伯就说："那么，让我来背。"连长不答应，想让别人来背。戴笃伯急得红着脸说："连长，我的决心书不是白写的呀！"他说着，就把那个伤员背起了。可是，在陡坡上没有走下多远，就满头满脸的汗，跌跌撞撞地走不动了。又挣扎着走了几步，觉得心慌口渴，头昏眼花，腿又酸又软，每迈一步，腿上都象有千把斤重。他想："一个人怎么这样重呵，我休息一会儿才好呢。"这当儿，也不知道怎么把伤员碰着了，只听背上"哎哟"了一声。这使他的心比受了最严厉的责备还要难过呵。他只扶着一棵小树定了定神，就脸冲着山，手扒着陡坡，咬着牙背了下去。……他到底把伤员背到了绑扎所。

当戴笃伯第二次赶往阵地去的时候，已经不害怕了。他还把战士们的水壶灌满了水，叮叮当当背了一身。战士们接到水壶，几乎乐得跳起来，拉着他的手，笑着，叫着。敌人开始冲锋了，大家劝戴笃伯下去。他说："不！我一定要打一个手榴弹！"敌人冲到面前了，到底戴笃伯跟战士们的手臂一起，扔出了平生第一颗手榴弹。这不是一颗普通的手榴弹，这是一颗光彩的手榴弹，这是中国知识青年的锻炼决心！这颗手榴弹，在世界黑暗势力的面前爆炸了；而且，年轻的戴笃伯，他亲自听见了这颗手榴弹爆炸的声音。

事后，他对人说：

"这是我戴笃伯平生最快乐的一天！"

这里，我还想说一说好些女青年们的情形。

从跨过鸭绿江的那一天起，她们就背起了多少东西呵！每人背着背包，背着十斤干粮、十斤米、一把小铁锹，有的人还背着一把提琴。有一夜，行军九十里，男同志还有人掉队，但是她们咬着牙，带着满脚泡，连距离都没有拉下。过冰河，她们也象男同志一样，卷起裤脚哗哗地蹚过去，冰块划破了腿，就偷偷地包上，也不言声。露营了，就在山坡上用松树枝支起一块小雨布，挤在一起；夜间冻醒，就蹦一蹦、跳一跳再睡。第二天早起，她们的头发上结满了霜，男同志们笑她们说："嘿，你们演'白毛女'都不用化装了！"她们也笑男同

志："还说哩，你看，你们不是'白毛男'吗！"

二次战役时，她们有不少人到野战医院做护理工作，立了功。

我曾经向伤员们问起她们的情形。有一个伤员兴奋地说："这些女同志，可不简单哩。虽说人家以前是些学生，没经过甚么锻炼，可是决心真大！自打她们到这儿来，给我们洗血衣呀，捉虱子呀，打水、打饭、喂饭呀，一天到晚，饭都顾不得吃。有些人给我们洗衣服，手都泡肿了。我们就说：'同志呀，歇会儿吧！在家里，你的衣服还是你妈妈给你洗呢，你看，我们的衣服又是血甚么的，你不嫌脏吗？'可是，她们翻翻眼说：'同志，你再别说这个。你们的血是为了谁流的呢？……这是世界上最干净的东西！'另外还给我们捉虱子。我们说：'这该怎么谢你呢！'她们就又开玩笑地说：'美国鬼子那么老大个子，你们还百儿八十的捉呢，难道我连几个小小的虱子都不该捉吗？'可是，无论如何，我们不让她们端大小便；谁知道又叫她们看破了。她们就反问我们：'你们不是常说阶级弟兄吗，为甚么分得这么清呢？实说吧，这些天，我已经忘记了我是个女的了。'就这样，她们白天忙一天，夜间还要拿着枪去担任警戒哩！"

"嘿，还有一个女同志，她是个团员，提起她我一辈子都忘不了！"另一个躺着的伤员挣起身子坐起来说。"那时候，敌人的飞机天天来，轻伤员能走出去，可是我们重伤员怎么办呢？她就把我们往防空洞里面背。有一次，敌机一共来了四五架，又是打机关炮，又是扔炸弹。我们屋里一共三个重伤员，她背走两个，第三趟回来背我。我看见她满头满脸又是汗，又是泥，浑身上下都是灰土，不知道她在外面跌了多少跤呵。我不让她背。她不由分说，又把我背起了。她摇摇晃晃地，刚一露头，一梭子机关炮咕咕咕打在我们旁边；附近的房子也炸着了，烟腾腾看不见人。我就说：'同志，快把我放下吧，不要让我连累了你！'她扭过头来严肃地说：'别这样说！'这时候，也实在背不出去了，她就把我靠屋墙根放下来，然后趴在我的身上护着我，并且说：'要是敌人把房子炸倒，先压住我。我宁可负伤，也不能再让你负第二次伤！'当时，我的泪都流出来了。同志，你

说她够不够一个青年团员！……”

有一天晚上，在行军中，我跟一个女同志走在一起。她个儿不很高，看样子不过十六七岁。肩膀上挂着干粮袋，还有一把二胡。两个小辫子，在军帽下垂着，游打游打的，活泼而轻快地走着，还轻轻地哼着甚么歌儿。

我问："你是文工团的吗？"

"是呀，"她回答。接着就告诉我她是才从一营回来的，她们那个小组在那儿呆了四天。说着，又断续轻轻哼着她的歌儿。

我打断她，又问："这四天，你们做了些甚么呢？"

"我们哪，第一天搜集英雄例子，第二天就编，第三天就排，第四天就演。今天刚刚演完，就出发了，你看，弄得我化的装还没有洗呢！"说到这儿，咯咯地笑起来。也许是怕我看见她脸上涂着的油彩，连忙伸手抓了一把雪，往脸上搓着。

对她们这种战斗式的工作作风，我称赞着。

她说："可是粗糙得很哩！……不过，我们想起到作用就是了。你想，咱们的战士们哪有闲空儿，你光去'绣花'能行吗？所以我们就来快的、简单的。没有灯，就在月光底下。没有台子，就在院子里，田野上。行军的时候，战士们一边走，我们就一边给他们说唱。……我们反对树林子里头耍大刀！"

"你们的文艺工作可做得真不少呵！"

"不只文艺工作哩！我们哪，是甚么也做，碰到甚么做甚么。我还做过炊事员呢！"

"炊事员？"

"呃，前方炊事员可忙哩，他们又送饭又送水，还要送弹药。我看他们忙不过来，就要求当炊事员。另外，我还……"

"怎么样？"

"我还当了两个月俘虏营的排长哩！"

我看着她那小小的个儿，说话那种孩子气，不由得笑起来。

"你笑甚么！"她正正经经地说，"你别看他们那么老高个子，他

们不服从我管理行吗？我叫他们站着，他们就不敢坐着！”

我不敢大声笑，只在心里笑着。这时候，忽然哨音一响，部队休息了。一眨眼，看不见她。一会儿，听见远处一个石崖上，她用年轻而清脆的声音喊道：

“同志们，我们唱个歌儿好不好？”

下面齐声说：“好！”

歌声起了。在汉江对岸敌人探照灯的亮光里，她的臂膀在轻捷地舞动着打着拍子。

歌声一落，她走过来，端着两缸子从小河里舀来的水。给了我一缸子；另一缸子，她咕咚咕咚就喝了下去。喝过，两只手在脑后一叉就仰着休息起来，两条辫子垂在积雪上。

我不禁揣想着：半年或者一年之前，她们还是没有经过锻炼的学生，在父母面前，还是平平常常的孩子。而现在竟然在离前线几里路的地方，这样地坦然、愉快，在全世界斗争最激烈最尖锐的战场上做了这许多工作。这是多么叫人羡慕的一件事情！我不由得感叹地说：

“同志！你们的进步是多么快呵！”

“那，靠党的教育，也要靠自己有决心。”

“可是，你的决心是甚么呢？”

“我呀？”她羞涩地笑着，低头看着自己的脚，没有说下去。呆了半晌，才又说，“和别人的也差不多！”

“那么，是要决心入党呵？”

她笑了。

这时候哨音一响，部队又前进了。她抖了抖头发上的雪，我们又走在一起。

“不过，我们进步得快，还有一个原因哩！”她说，“我们和战士们常在一起，和英雄们在一起，我们自己也就勇敢起来了。”她非常有兴味地谈着：开始出国的时候，她背的东西很多，觉得走不动；可一看战士们比她们背得还重，还边走边说快板，自己也就走得轻快

了。敌机打照明弹，自己觉得很害怕；可战士们却说，“给咱们点起天灯啦，真好走！”自己也就不那么害怕了。有一次，她看护伤员，别的伤员乐哈哈的，有一个突破三八线战役下来的伤员却唉声叹气。她问他为甚么不高兴，那个伤员说：“唉，同志，我流了点血，没有甚么说的；只是我觉得我应该冲到三八线以南负伤，不该在三八线以北就负了伤……”另一次，她到前方参加战斗；敌人的炮火打得正猛烈的时候，有几个战士却在那儿满不在乎地缝鞋子。她惊讶地想，为甚么炮火连天的时候，战士们干这不相干的事情呢？一问，战士们笑着回答：“不缝鞋子，等一会敌人垮了，怎样追击呢！”她说到这里，赞叹地瞧着我说：“你看咱们的战士是不是英雄！在他们负伤以后，还想的是前进；在敌人的炮火最猛烈的时候，想的是追击！我们跟这样的英雄在一起，怎么会不勇敢起来呢！我们将来，也会……”

“也会怎样呵？”我追问。

“也会……”她低声又笑了一阵，好象很不容易直说出来。

“说呀！”

“也会成为他们那样的人！”她鼓足勇气，说出了她的心灵里美丽的秘密。然后，她用力踢开一块脚下的石子，抬起头来。在黑夜里，也可以看出她的眼睛里闪着青春的火星。她严正地说：“你以为这是不可能的吗？”

“能够的，当然能够的。”我连忙点头说。

“一定能够的。”她肯定而严肃地说。“当然，我们很年轻，我们懂得的事情还很少，我们是在平平静静的环境里长大的，我们还没有经过甚么严格的锻炼和考验；正是这样，我必须把我放在炉火里，看看我是不是块钢铁。当老同志们谈起他们那时代的艰苦斗争和英雄事迹的时候，是多么吸引我！它把我的心全部地吸引了。我总是想，我甚么时候才能当一个象他们那样的人呢？才能给我的祖国一点甚么贡献呢？我又想，他们究竟是怎么闯过来的呢？他们真伟大真了不起呵，这种生活是多么有意义呵！……可我今天呢，也

是在这样做着了，我能不感觉快乐吗？我们的老团长看见我蹦蹦跳跳的，总是说：‘小黄毛丫头！一天乐呵呵地乐甚么哩？’我就是乐的这个呀！”

年轻的朋友们，他们就是这样沿着和工农群众结合的道路，在火热的斗争中度着青春的。这是快乐的青春，美丽的青春，英雄的青春！毛泽东时代的年轻人，谁不愿意有这样的青春呢。朋友们，青年团员们！我知道你们是那样地喜爱刘胡兰、董存瑞等无产阶级的英雄们。你们常常读着他们，并向自己发问："我能不能做一个这样的人呢？"可见你们对革命英雄们是多么向往，你们年轻的生命是多么强烈地渴望着闪出英雄的火光。而今天朝鲜战场上的青年们，已经给你们做出了光辉的榜样。当你们读到这篇英雄事迹的时候，我想提醒你：在半年或者一年之前，他们是跟你们一样的人；那么，他们可以这样做，你们也是完全可以这样做的。朋友们，为做一个全心全意为中国人民和世界人民服务的英勇战士而奋发努力吧，不会有比这再光荣的了。让千千万万的岗位上，出现千千万万这样的战士吧！让我们伟大的祖国革命英雄主义的花朵遍地齐放吧！

一九五一年五月六日

（原载《散文特写选》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0 年 2 月出版）

魏巍(1920——)河南郑州人。曾用笔名红杨树。1937 年到山西前线参加八路军，后到延安。1938 年 4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在抗日军政大学学习，毕业后赴晋察冀边区，长期在部队做宣传工作。在他的全部著作中，热情讴歌革命战争和人民军队的作品占了很大的比重。

1950 年 12 月赴朝鲜前线，和志愿军生活战斗在一起。陆续发

表了《谁是最可爱的人》、《战士和祖国》、《汉江南岸的日日夜夜》、《年轻人，让你的青春更美丽吧》等许多优秀的散文。反映了志愿军战士的英雄事迹和崇高的革命品质，在读者中产生了很大的影响。1952年和1958年秋，又两次到朝鲜，写了不少散文。1977年完成了反映抗美援朝斗争的长篇小说《东方》。1980年出版了散文、杂文集《壮行集》。

一曲青春的赞歌

《年轻人，让你的青春更美丽吧》是魏巍所写的反映朝鲜战场生活的优秀散文之一。这篇散文以炽热奔放的激情，豪迈热烈的语言，鲜明富丽的色彩，反映了知识青年在朝鲜战场的“炉火”里锤炼成钢铁战士的过程，热情地歌颂了那些在朝鲜战场上出生入死，不怕流血牺牲的年轻战士们快乐、美丽、英雄的青春。

炽热的感情，奔放的气势，是这篇散文最突出的特色。而这特色首先来自于作者对生活的深刻感受。作者曾经在《我怎样写〈谁是最可爱的人〉》一文里说：“我们的战士的英雄气魄，英雄事迹，是这样的伟大，这样的感人。而这一切，把我完全感动了。”在朝鲜战场上，作者耳闻目睹了我们的战士无数可歌可泣的英勇事迹，作者以满腔的热情，歌颂了志愿军战士的爱国主义、无产阶级国际主义和革命英雄主义的崇高品质、歌颂了他们所度过的快乐的、美丽的、英雄的青春。由于作者对我们的战士有着真挚的爱，对青年一代有着深切的关怀和热情的期望，也由于作者有着崇高的思想境界，因而使他的文章充满着战斗的激情，使他的作品的思想深度超出一般。

当然，魏巍这篇散文的成功还有赖于他精湛的艺术技巧。首先，这篇文章结构严谨，选材恰当。作者紧紧围绕：“年轻人应该怎样度过自己的青春，什么样的青春才是美好的？这个中心问题对材

料进行取舍。作者在自己搜集到的大量的朝鲜战场上年轻志愿军的英雄事迹中只选取了三个典型事例，通过这三个既各自独立，又珠联璧合的故事，层层深入地展示了年轻的志愿军战士的性格、胸怀和品质。戴笃伯的故事生动地向人们展示了一个从未上过战场的知识青年，在战士的鼓舞教育下，在战争中锻炼成长的过程；女青年们的事例则向我们介绍了那些在战火硝烟中无私无畏，乐观自豪的青年战士的崇高形象；女文工团员的故事则表现了年轻人勇于追求理想，不畏艰难险阻的可贵的革命乐观主义精神。

作者在叙述这三个故事的时候，巧妙地运用了三种不同的表现手法。戴笃伯的故事作者采用直接叙述的方法，不仅描写了他成长的具体过程，而且对主人公进行了深入细致的心理刻画；第二个故事则通过志愿军战士的热情述说，对所需要描写的人物进行介绍。这样就从另一个角度和侧面对年轻人的英雄事迹进行了描绘；第三个故事；作者甘脆自己站出来，直接与所描写的人物进行对话，直接抒发了自己对英雄人物的认识和感慨，使人物形象更加鲜明生动。这三种不同的描写角度，对人物的不同处理方法，不但使文章生动活泼，变化多姿，而且极大地增加了人物的艺术感染力，提高了作品的审美趣味。

运用激情的语言，抒情的笔调，使作品在充满浓郁的诗情画意的同时，又具有震聋发聩、感人肺腑的力量，是《年轻人，让你的青春更美丽吧》这篇散文的又一显著特色。人们把魏巍的散文誉为“壮丽的诗”，这的确说出了他的艺术风格。这篇文章不论是叙述还是议论，都使人感觉到作者的语言包含有火样的感情，它激人奋起，催人向上。尤其是这篇散文的开头，和结尾，都是非情节的议论，作家用诗人的感情，哲人的理智，为我们写出了饱含诗情与哲理的两段精采文字，尽情地歌颂了志愿军战士们快乐的青春，美丽的青春，英雄的青春。不仅如此，作者还进一步指出，我们每一个普普通通的人，只要勇于追求，不断努力，也完完全全可以有一个光辉灿烂的英雄的青春。那火一般的语句，激荡着人们的感情，摇撼

着人们的心灵，使人不能不受到深深的感动。

再者，这篇散文首尾相接，前呼后应。文章开篇提出问题：青春是美丽的，但是怎样不因虚度年华而懊悔，怎样使自己的青春放射出英雄的火光。”文章的最后一段，以亲切的、富有鼓动性的语言，说明闪现着英雄的光辉的青春是美丽的，而且在朝鲜战场上已经有很多很多年轻的同志做出了榜样。那么，每一个毛泽东时代的年轻人都应该向他们学习，使自己的青春也闪现英雄的光辉，“让我们伟大的祖国革命英雄主义的花朵遍地齐放吧。”于是，这最后一段就与带着浓厚的哲理气味的、警句式的开头相呼应，使整篇文章完美有致，和谐统一。

（舒敏）

72. 花　城

秦　牧

一年一度的广州年宵花市，素来脍炙人口。这些年常常有人从北方不远千里而来，瞧一瞧南国花市的盛况。还常常可以见到好些国际友人，也陶醉在这东方的节日情调中，和中国朋友一起选购着鲜花。往年的花市已经够盛大了，今年这个花海又涌起了一个新的高潮。因为农村人民公社化以后，花木的生产增加了，今年春节又是城市人民公社化之后的第一个春节，广州去年有累万的家庭妇女和街坊居民投入了生产和其他的劳动队伍。加上今年党和政府进一步安排群众的节日生活，花木供应空前多了，买花的人也空前多了，除原来的几个年宵花市之外，又开辟了新的花市。如果把几个花市的长度累加起来，"十里花街"，恐怕是名不虚传了。在花市开始以前，站在珠江岸上眺望那条浩浩荡荡、作为全省三十六条内河航道枢纽的珠江，但见在各式各样的楼船汽轮当中，还错杂着一艘艘载满鲜花盆栽的木船，它们来自顺德、高要、清远、四会等县，载来了南国初春的气息和农民群众的心意。"多好多美的花！""今年花的品种可多啦！"江岸上的人们不禁啧啧称赏。广州有个文化公园，园里今年也布置了一个大规模的"迎春会"，花匠们用鲜艳的盆花堆砌出"江山如此多娇"的大花字，除了各种色采缤纷的名花瓜果外，还陈列着一株花朵灼灼、树冠直径达一丈许的大桃树。这一切，都显示出今年广州的花市是不平常的。

人们常常有这么一种体验：碰到热闹和奇特的场面，心里面就

象被一根鹅羽撩拨着似的，有一种痒痒麻麻的感觉。总想把自己所看到和感受的一切形容出来。对于广州的年宵花市，我就常常有这样的冲动。虽然过去我已经描述过它们了，但是今年，徜徉在这个特别巨大的花海中，我又涌起这样的欲望了。

农历过年的各种风习，是我们民族在几千年的历史中形成的。我们现在有些过年风俗，一直可以追溯到一两千年前的史迹中去。这一切，是和许多的历史故事、民间传说、巧匠绝技和群众的美学观念密切联系起来的。在中国的年节中，有的是要踏青的，有的是要划船的，有的是要赶会的……这和外国的什么点灯节、泼水节一样，都各各有它们的生活意义和诗情画意。过年的时候，一向我们各地的花样可多啦：贴春联、挂年画、耍狮子、玩龙灯、跑旱船、放花炮……人人穿上整洁衣服，头面一新，男人都理了发，妇女都修整了鬃髻，大姑娘还扎上了花饰。那"糖瓜祭灶，新年来到，姑娘要花，小子要炮，老头儿要一顶新毡帽"的北方俗谚，多少描述了这种气氛。这难道只是欢乐欢乐，玩儿玩儿而已么？难道我们从这隆重的节日情调中不还可以领略到我们民族文化的源远流长，和千百年来人们热烈向往美好未来的心境么？在旧时代苦难的日子里，自然劳动人民不是都能欢乐地过年，但是贫苦的农户，也要设法购张年画，贴对门联；年轻的闺女也总是要在辫梢扎朵绒花，在窗棂上贴张大红剪纸，这就更足以想见无论在怎样困苦中，人们对于幸福生活的强烈的憧憬。在新的时代，农历过年中那种深刻体现旧社会烙印的习俗被革除了，赌博、酗酒，向午龙灯的人投掷燃烧的爆竹，千奇百怪的禁忌，这一类的事情没有了，那些耍猴子的凤阳人、跑江湖扎纸花的石门人，那些摇着串上铜钱的冬青树枝的乞丐，以及号称从五台山峨嵋山下来化缘的行脚僧人不见了。而一些美好的习俗被发扬光大起来，一些古老的风习被赋予了崭新的内容。现在我们也燃放爆竹，但是谁想到那和"驱傩"之类的迷信有什么牵联呢！现在我们也贴春联，但是有谁想到"岁月逢春花遍地；人民有党劲冲天""跃马横刀，万众一心驱穷白；飞花点翠，六亿双手绣山河"

之类的春联，和古代的用桃木符辟邪有什么可以相提并论之处呢！古老的节日在新时代里是充满青春的光辉了。

这正是我们热爱那些古老而又新鲜的年节风习的原因。"风生白下千林暗，雾塞苍天百卉殚"的日子过去了，大地的花卉越种越美，人们怎能不热爱这个风光旖旎的南国花市，怎能不从这个盛大的花市享受着生活的温馨呢！

而南方的人们也真会安排，他们选择年宵逛花市这个节目作为过年生活里的一个高潮。太阳的势力是厉害的，在南方最热的海南岛上，有一些象菠萝蜜之类的果树，根部也可以伸出地面结出果子来；有一些树木，锯断了用来做木桩，插在地里却又能长出嫩芽。在这样的地带，就正象昔人咏月季花的诗所说的："花谢花开无日了，春来春去不相关。"早在春节到来之前一个月，你在郊外已经可以到处见到树上挂着一串串鲜艳的花朵了。而在年宵花市中，经过花农和园艺师们的努力，更是人工夺了天工，四时的花卉，除了夏天的荷花石榴等不能见到外，其他各种各样的花几乎都出现了。牡丹、吊钟、水仙、大丽、梅花、菊花、山茶、墨兰……春秋冬三季的鲜花都挤在一起啦！

广州今年最大的花市设在太平路，就是历史上著名的"十三行"一带，花棚有点象马戏的看棚，一层一层衔接而上。那里各个公社、园艺场、植物园的旗帜飘扬，卖花的汉子们笑着高声报价。灯色花光，一片锦绣。我约略计算了一下花的种类，今年总在一百种上下。望着那一片花海，端详着那发着香气、轻轻颤动和舒展着叶芽和花瓣的植物中的珍品，你会禁不住赞叹，人们选择和布置这么一个场面来作为迎春的高潮，真是匠心独运！那千千万万朵笑脸迎人的鲜花，仿佛正在用清脆细碎的声音在浅笑低语："春来了！春来了！"买了花的人把花树举在头上，把盆花托在肩上，那人流仿佛又变成了一道奇特的花流。南国的人们也真懂得欣赏这些春天的使者。大伙不但欣赏花朵，还欣赏绿叶和鲜果。那象繁星似的金桔、四季桔、吉庆果之类的盆果，更是人们所欢迎的。但在这个特殊的、

春节黎明即散的市集中，又仿佛一切事物都和花发生了联系。鱼摊上的金鱼，使人想起了水中的鲜花；海产摊上的贝壳和珊瑚，使人想起了海中的鲜花；至于古玩架上那些宝兰、均红、天青、粉采之类的瓷器和历代书画，又使人想起古代人们的巧手塑造出来的另一种永不雕谢的花朵了。

广州的花市上，吊钟、桃花、牡丹、水仙等是特别吸引人的花卉。尤其是这南方特有的吊钟，我觉得应该着重地提它一笔。这是一种先开花后发叶的多年生灌木。花蕾未开时被鳞状的厚壳包裹着，开花时鳞苞里就吊下了一个个粉红色的小钟状的花朵。通常一个鳞苞里有七八朵，也有个别多到十多朵的。听朝鲜的贵宾说，这种花在朝鲜也被认为珍品。牡丹被人誉为花王，但南国花市上的牡丹大抵光秃秃不见叶子，真是“卧丛无力含醉妆”。唯独这吊钟显示着异常旺盛的生命力，插在花瓶里不仅能够开花，还能够发叶。这些小钟儿状的花朵，一簇簇迎风摇曳，使人就象听到了大地回春的铃铃铃的钟声。

花市盘桓，令人掾起一种对自己民族生活的深厚情感。我们和这一切古老而又青春的东西异常水乳交融。就正象北京人逛厂甸、上海人逛城隍庙、苏州人逛玄妙观所获得的那种特别亲切的感受一样。看着繁花锦绣，赏着姹紫嫣红，想起这种一日之间广州忽然变成了一座“花城”，几乎全城的人都出来深夜赏花的情景，真是感到美妙。

在旧时代绵长的历史中，能够买花的只是少数的人，现在一个纺织女工从花市举一株桃花回家，一个钢铁工人买一盆金桔托在头上，已经是很平常的事情了。听着卖花和买花的劳动者互相探询春讯，笑语声喧，令人深深体味到，亿万人的欢乐才是大地上真正的欢乐。

在这个花市里，也使人想到人类改造自然威力的巨大，牡丹本来是太行山的一种荒山小树，水仙本来是我国东南沼泽地带的一种野生植物，经过千百代人们的加工培养，竟使得它们变成了“国

色天香"和"凌波仙子"！在野生状态时，菊花只能开着铜钱似的小花，鸡冠花更象是狗尾草似的，但是经过花农的悉心培养，人工的世代选择，它们竟变成这样丰腴艳丽了。"天工人可代，人工天不如。"生活的真理不正是这样么！

在这个花市里，你也不禁会想到各地的劳动人民共同创造历史文明的丰功伟绩。这里有来自福建的水仙，来自山东的牡丹，来自全国各省各地的名花异卉，还有本沅出自印度的大丽，出自法国的猩红玫瑰，出自马来亚的含笑，出自撒哈拉沙漠地区的许多仙人掌科植物。各方的溪涧汇成了河流，各地劳动人民的创造汇成了灿烂的文明，在这个熙熙攘攘的市集中不也让人充分感受到这一点么！

你在这里也不能不惊叹群众审美的眼力。一盆花果，群众大抵能够一致指出它们的优点和缺点。在这品评中，我们不也可以领略到好些美学的道理么！

总之，徜徉在这个花海中，常常使你思索起来，感受到许多寻常的道理中新鲜的涵义。十一年来我养成了一个癖好，年年都要到花市去挤一挤，这正是其中的一个理由了。

我们赞美英勇的斗争和艰苦的劳动，也赞美由此而获得的幸福生活。因此，花市归来，象喝酒微醉似的，我拉拉杂杂写下这么一些话。让远地的人们也来分享我们的欢乐。

1961 年 2 月广州

（载《长河浪花集》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 7 月出版）

秦牧（1919——）原名林觉夫。祖籍广东澄海县，生于香港。在新加坡开蒙读书。1931 年随家人归国。1938 年他二十岁时开始在广州《民国日报》副刊《黄花》发表短文。次年从军，做过战地记者。

1941年到桂林，边教中学边在《大公晚报》和《力报》副刊上发表杂文，始用笔名秦牧。1945年到重庆，后加入"民盟"，协助编辑《再生》杂志。以后又为朱学范领导的"中国劳动协会"编小型机关报《中国工人》。抗战胜利后，于1946年随"劳协"到上海，同年秋，再随之迁香港，在港度过了三年的职业写稿生涯。1949年和中国人民解放军一同进入广州，参加接管工作。曾任省文教厅科长、中华书局广州编辑室主任，中国作协广东分会副主席、《羊城晚报》副主编等职。主要作品有《秦牧自选集》等行世。

《花城》的艺术魅力

散文家秦牧60年代写出与花有关的作品不少，《花城》是其中的一篇。后来他选了30多篇比较偏重抒情、记事的散文随笔，合编成散文集《花城》，就题材、体裁和风格说，这个集子在作家的创作上是有代表性的。

散文名篇《花城》的特点在于融记事、抒情于一体，目的是要反映广州年宵花市的盛况，所以一开篇就实写花市的准备活动，以显示广州花市的不平常。在作家谈说自己在花海中常有的感受后，文笔转向对中国年节风俗的形成特色的叙述，从古到今，从南到北，从中国想到外国，宣扬了源远流长的民族文化，歌颂了新社会的新气象，认为"古老的节日在新时代里是充满青春的光辉了。"接着作品用了一个过渡段，说"'风生白下千林暗，雾塞苍天百卉殚'的日子过去了，大地的花卉越种越美，人们怎能不热爱这个风光旖旎的南国花市，怎能不从这个盛大的花市享受着生活的温馨呢！"作家在抒情之后，又让文思自然从容地回到广州花市的记叙上。这时，他不仅大讲花的品种质量，更显广州花城的繁华锦绣，比喻形容，婉转自如，令人目不暇接。作家又诉说了这番景象给自己带来的精神变化，"擦起一种对自己民族生活的深厚情感"，"深深地体味到，

亿万人的欢乐才是大地上真正的欢乐。""不禁会想到各地劳动人民共同创造历史文明的丰功伟绩。"从这些话语中，我们不难理解作家所要表达的思想主题，其创作目的就是要赞美劳动人民的英勇斗争和艰苦劳动，也赞美由此而获得的幸福生活。

秦牧的散文创作具有独特的风格，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对事物的观察，作者对周围的事物，抱有浓厚的情趣，从火热的斗争生活和历史现象，到大自然的花鸟虫鱼，乃至一颗树，一粒种籽，一撮泥土，一个贝壳，都孜孜有味，审视不倦，以细致独到的分析，从中发现生活的某种哲理性，形成深刻感人的力量。二是知识性强，作家不仅从现实生活中直接获得知识，更注意提高自己文化修养，他认为"作品中丰富的知识和新鲜的事物，也产生这种魅力和情趣。它把人引进一个新的境界，读着读着，仿佛眼睛也亮了。"(《艺海拾贝》)。所以读他的作品，就好象面前是一个"智慧、慈祥、隐重而又饱经沧桑"的"知识老人"，在跟我们谈天论地，道古说今，指点江山，激扬文字，使我们能乘兴而来，满载而归。具有广泛的社会、人生、历史的知识，是对一个作家的基本要求，知识丰富了，有比较、有鉴别、有联想，把握生活的本质较为容易，思想性就更强。三是写作技巧的成熟，在处理题材和突出主题上，作家往往迂回曲折，把许多新鲜的事物、知识，穿织在联想中，自然地，一步紧一步地表达出来。而这一切都与文章的主题相吻合。在语言上，作品使用排笔句烘托事物，也常常用些对偶句，把思想指示的更明确。选择有形象性的古语体情状物，还特别善用譬喻，加深对事物的写照。

（潘曲平）

73. 雪 浪 花

杨 朔

凉秋八月，天气分外清爽。我有时爱坐在海边礁石上，望着潮涨潮落，云起云飞。月亮圆的时候，正涨大潮。瞧那茫茫无边的大海上，滚滚滔滔，一浪高似一浪，撞到礁石上，唰地卷起几丈高的雪浪花，猛力冲激着海边的礁石。那礁石满身都是深沟浅窝，坑坑坎坎的，倒象是块柔软的面团，不知叫谁捏弄成这种怪模怪样。

几个年轻的姑娘赤着脚，提着裙子，嘻嘻哈哈追着浪花玩。想必是初次认识海，一只海鸥，两片贝壳，她们也感到新奇有趣。奇形怪状的礁石自然逃不出她们好奇的眼睛，你听她们议论起来了：礁石硬得跟铁差不多，怎么变会成这样子？是天生的，还是錾子凿的，还是怎的？

"是叫浪花咬的。"一个欢乐的声音从背后插进来。说话的人是个上年纪的渔民，从刚拢岸的渔船跨下来，脱下黄油布衣裤，从从容容晾到礁石上。

有个姑娘听了笑起来："浪花也没有牙，还会咬？怎么溅到我身上，痛都不痛？咬我一口多有趣。"

老渔民慢条斯理说："咬你一口就该哭了。别看浪花小，无数浪花集到一起，心齐，又有耐性，就是这样咬啊咬的，咬上几百年，几千年，几万年，哪怕是铁打的江山，也能叫它变个样儿。姑娘们，你们信不信？"

说的妙，里面又含着多么深的人情世故。我不禁对那老渔民望

了几眼。老渔民长得高大结实，留着一把花白胡子。瞧他那眉目神气，就象秋天的高空一样，又清朗，又深沉。老渔民说完话，不等姑娘们搭言，早回到船上，大声说笑着，动手收拾着满船烂银也似的新鲜鱼儿。

我向就近一个渔民打听老人是谁，那渔民笑着说："你问他呀，那是我们的老泰山。老人家就有这个脾性，一辈子没养女儿，偏爱拿人当女婿看待。不信你叫他一声老泰山，他不但不生气，反倒摸着胡子乐呢。不过我们叫他老泰山，还有别的缘故。人家从小走南闯北，经的多，见得广，生产队里大事小事，一有难处，都得找他指点。日久天长，老人家就变成大伙依靠的泰山了。"

此后一连几日，变了天，飘飘洒洒落着凉雨，不能出门。这一天晴了。后半晌，我披着一片火红的霞光，从海边散步回来，瞟见休养所院里的苹果树前停着辆独轮小车，小车旁边有个人俯在磨刀石上磨剪刀。那背影有点眼熟。走到跟前一看，可不正是老泰山。

我招呼说："老人家，没出海打鱼么？"

老泰山望了望我笑着说："嗐，同志，天不好，队里不让咱出海，叫咱歇着。"

我说："象你这样年纪，多歇歇也是应该的。"

老泰山听了说："人家都不歇，为什么我就应该多歇着？我一不瘫，二不瞎，叫我坐着吃闲饭，等于骂我。好吧，不让咱出海，咱服从；留在家里，这双手可得服从我。我就织鱼网，磨鱼钩，照顾照顾生产队里的果木树，再不就推着小车出来走走，帮人磨磨刀，钻钻磨眼儿，反正能做多少活就做多少活，总得尽我的一份力气。"

"看样子你有六十了吧？"

"哈哈！六十？这辈子别再想那个好时候了——这个年纪啦。"说着老泰山捏起右手的三根指头。

我不禁惊疑说："你有七十了么？看不出。身板骨还是挺硬朗。"

老泰山说："嗐，硬朗什么？头四年，秋收扬场，我一连气还能扬它一两千斤谷子。如今不行了，胳膊害过风湿疼病，抬不起来。磨

刀磨剪子，胳膊往下使力气，这类活儿还能做。不是胳膊拖累我，前年咱准要求到北京去油漆人民大会堂。”

“你会的手艺可真不少呢。”

“苦人哪，自小东奔西跑的，什么不得干。干的营生多，经历的也古怪，不瞒同志说，三十年前，我还赶过脚呢。”说到这儿，老泰山把剪刀往水罐里蘸了蘸，继续磨着，一面不紧不慢地说：那时候，北戴河跟今天可不一样。一到三伏天，来歇伏的差不多净是蓝眼珠的外国人。有一回，一个外国人看上我的驴。提起我那驴，可是百里挑一：浑身乌黑乌黑，没一根杂毛，四只蹄子可是白的。这有个讲究，叫四蹄踏雪，跑起来，极好的马也追不上。那外国人想雇我的驴去逛东山。我要五块钱，他嫌贵。你嫌贵，我还嫌你胖呢，胖的象条大白熊，别压坏我的驴。讲来讲去，大白熊答应我的价钱，骑着驴逛了半天，欢欢喜喜照数付了脚钱。谁料想隔不几天，警察局来传我，说是有人把我告下了，告我是红胡子，硬抢人家五块钱。”

老泰山说的有点气促，喘嘘嘘的，就缓了口气，又磨着剪子说：“我一听气炸了肺。我的驴，你的屁股，爱骑不骑，怎么能诬赖人家是红胡子？赶到警察局一看，大白熊倒轻松，望着我乐的闭不拢嘴。你猜他说什么？他说：“你的驴快，我要再雇一趟去秦皇岛，到处找不着你。我就告你。一告，这不是，就把红胡子抓来了。”

我忍不住说：“瞧他多聪明！”

老泰山说：“聪明的还在后头呢，你听着啊。这回倒省事，也不用争，一张口他就给我十五块钱。骑上驴，他拿着根荆条，抽着驴紧跑。我叫他慢着点，他直夸奖我的驴有几步好走，答应回头再加点脚钱。到秦皇岛一个来回，整整一天，累的我那驴浑身湿淋淋的，顺着毛往下滴汗珠——你说叫人心痛不心痛？”

我插问到：“脚钱加了没有？”

老泰山直起腰，狠狠吐了口唾沫说：“见他的鬼！他连一个铜子儿也不给，说是上回你讹诈我五块钱，都包括在内啦，再闹，送你到警察局去。红胡子！红胡子！直骂我是红胡子。”

我气的问："这个流氓，他是哪国人？"

老泰山说："不讲你也猜的着。前几天听广播，美国飞机又偷着闯进咱们家里。三十年前，我亲身吃过他们的亏，这笔账还没算清。要是倒退五十年，我身强力壮，今天我呀——"

休养所的窗口有个妇女探出脸问："剪子磨好没有？"

老泰山应声说："好了。"就用大拇指试试剪子刃，大声对我笑着说："瞧我磨的剪子，多快。你想剪天的云霞，做一床天大的被，也剪得动。"

西天上正铺着一片金光灿烂的晚霞，把老泰山的脸映得红彤彤的。老人收起磨刀石，放到独轮车上，跟我道了别，推起小车走了几步，又停下，弯腰从路边掐了枝野菊花，插到车上，才又推着车慢慢走了，一直走进火红的霞光里去。他走了，他在海边对几个姑娘讲的话却回到我的心上。我觉得，老泰山恰似一点浪花，跟无数浪花集到一起，形成这个时代的大浪潮，激扬飞溅，早已把旧日的江山变了个样儿，正在勤勤恳恳塑造人民的江山。

老泰山姓任。问他叫什么名字，他笑笑说："山野之人，值不得留名字。"竟不肯告诉我。

1961 年

（载《杨朔散文选》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出版）

杨朔（1931——1968）原名杨毓瑨，字莹叔。山东蓬莱县人。早年家境窘困，小学毕业后随舅父到哈尔滨，曾在一家英国商行做事，同时自修国文和英语，后又学古体诗和搞一些翻译，在哈尔滨《国际协报》上发表文章。1936 年冬因无法忍受日本侵略东北而毅然入关南下，决心用笔战斗。1937 年初到上海，筹办"北雁出版社"，抗日战争爆发后到武汉，再转往延安，次年春赴山西抗日前线。从 1937 年到 1938 年，完成了一系列通讯和散文，结集为《潼关

之夜》。1939年在重庆，先参加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组织的作家访问团，赴华北访问，后来随同八路军转战山西、河北等地。1942年，第二次到延安，在中央党校学习三年。抗战胜利后，到龙烟铁矿体验生活。解放战争时期，以新华社记者身份参加过清风店、石家庄和平津战役，写有《铁骑兵》、《英雄爱马》、《七勇士》等二十多篇作品。全国解放后到北京，在中华铁路总工会工作。1950年抗美援朝时，以《人民日报》特约记者名义到朝鲜采访，写有《鸭绿江南北》和《万古长青》两个通讯集。还曾到西北和西南等地访问，写有《"石油城"》、《滇池边上的报春花》等散文作品。60年代以《香山红叶》、《海市》、《荔枝蜜》、《茶花赋》和《雪浪花》等名篇称誉文坛。从1956年起，从事对外交流工作，多次出访欧亚非三大洲，写有很多散文。文集有《杨朔文集》、《杨朔散文选》。

《雪浪花》的意境创造

杨朔的散文，艺术上最显著的特色是着力于诗的意境的创造。他自己曾说过："我在写每篇散文时，总是拿着当诗一样写。我向来爱诗，特别是那些文经岁月磨炼的古典诗章。这些诗差不多每篇都有自己新鲜的意境……，于是就往这方面学，常常在寻找诗的意境。"(《东风第一枝・小跋》)。意境的创造，首先要求内情与外物相融和，意与境相应合。有境无意，或境大意小，就会显得虚浮不实；有意无境，或意大境小，必将流于抽象呼喊。杨朔在创作中是注意到这一问题。《雪浪花》这篇散文的描写对象是一个名叫"老泰山"的老渔民，这个诗意浓郁、感人至深的艺术形象，正是作者通过内情与外物相融合的意境创造而显现出来的。

散文的开篇向我们展现了这样一幅图景，"瞧那茫茫无边的大海上，滚滚滔滔，一浪高似一浪，撞到礁石上，唰地卷起几丈高的雪浪花，猛力冲激着海边的礁石。"这段描写为整个作品开拓了壮阔

的天地，为即将出场的人物布设了相应的背景。接下去，有一个过渡性的小节：几个年轻的姑娘嘻笑着对奇形怪状的礁石有趣地议论起来，礁石硬得跟铁差不多，怎么会变成这样子？是天生成的，还是钻子凿的，还是怎的？“‘是叫浪花咬的’，一个欢乐的声音从背后插进……‘别看浪花小，无数浪花集到一起，心齐，又有耐性，就这样咬啊咬的，咬上几百年，几千年，几万年，那怕是铁打江山，也能叫它变个样儿’”。说这话的是谁？原来是一个从海上打鱼归来的老渔民，这个人“长得高大结实，留着一把花白胡子，瞧他那眉目神气，就象秋天的高空一样，又清朗，又深沉”。这时，作品开始形成一个宏伟、动人的意境，背景映衬着人物，人物阐释着背景，把人和景交织在一起，表现出一种豪迈的气概。在这里，作者深厚的内在情思，注入了人物的行动和背景的描写里，人物的行动和背景的描写，又充分地表现了作者的深厚的内在情思，把意和境融和在一起。

在作品的结尾有一段描写：“西天上正铺着一片金光灿烂的晚霞，把老泰山的脸映得红彤彤的。老人收起磨刀石，放到独轮车上，跟我道了别，推起小车走了几步，又停下，弯腰从路边掐了枝野菊花，插在车上”。这一笔，一方面固然点染了人物的性格，给整个诗境添上了一种优美、雅洁的色彩；另一面则饱含着作者对这个人物喜爱的深情，衬托出了老泰山高洁的品格，健美的青春，意味十分深长。触景生情，感物吟志；面对着这样动人的诗意，面对着这平凡而又伟大的人物，作者再也压抑不住内心的激动，于是就把内在情思直接抒发倾注出来：“他走了，他在海边对几个姑娘讲的话却回到我的心上。我觉得，老泰山恰似一点浪花，无数浪花集到一起，形成了这个时代的大浪潮，激扬飞溅，早已把旧日江山变了个样儿，正在勤勤恳恳塑造人民的江山。”读了这段抒情文字，再回头看开篇处所布设的背景和老泰山所说的一席话，就会感悟到作者的匠心，一首一尾，一境一情，首尾对照，情境相生，十分融和而又圆满地构成了整个作品的诗的意境。

《雪浪花》这篇散文所展现的意境画面，是复杂繁多的，有礁石，有浪花；有茫茫的大海，有灿烂的晚霞；有如今的现实，有往昔的情景；有捕鱼归来的朗声答话，有磨剪子时的絮絮交谈；有人物自身的行动，有作者直接的感想。而意境的展现过程，又是起伏曲折的：时而浪花滚滚冲激着礁石，时而云霞片片铺满天际；时而热情歌颂老渔民的勤劳、质朴，时而愤恨斥责帝国主义者的欺凌、讹诈。尽管变化多端，读者也并不感到难以理解。这是因为作者在烘托意境时，注意突出意境的“眼”。这个“眼”，就是老泰山一上场所应答的那句话：“是叫浪花咬的”。在作品中，当我们读到这句话的时候，感到很新巧，字虽少，分量却十分重，它向我们阐释了开篇处背景描写的深刻含意，它为篇末的点题埋下伏线，它又是老泰山(意境的中心构图)这个感人形象高度浓缩的写照。总之，有了这个艺术的“眼”，读者通过它，才看到整个散文诗意的内涵；有了这个艺术的“眼”，形似散乱的背景、人物和作者的感想，才被集中地传出“神”来，具有形散而神不散的艺术效果。

（华云）

74. 沿着澜沧江的激流

——西双版纳漫记之一

冯　牧

我们决定坐船到橄榄坝去。从允景洪到橄榄坝虽然并不远，水路旱路都只有八九十里路，但我们却毫不犹豫地选择了从水路走。这不仅仅是因为顺流而下可以到得更快些，而且，我觉得，能够沿着澜沧江的激流和两岸奇峰连云、绿荫映波的热带景色，做一次赏心悦目的航行，这本身对人便是一个最大的魅惑。

我曾经有过许多次在江河上旅行的经历。我私下里得出了一个也许是有些偏颇的结论：只有当你在江河上航行，通过水光山色来观察那随时变化的景色的时候，才能够真正领略得到我们祖国锦绣河山的全部的丰饶和美丽。我曾经在气象万千的长江上航行过，为那烟波浩瀚、壮丽森严的奇景而留连咏叹，胸中充满了壮阔和自豪的情感。我曾经在珠江上航行过，沿着峰连壁立的两岸溯流而上，饱尝过那充满热带情调的秾丽强烈的南国风光。我也曾经在祖国边疆的许多不知名的小河中航行过(如象云南的南溪河和勐拉河)，坐在精巧轻盈的独木舟中，在茂密的花丛和藤蔓间逐波而行，“秋水才深四五尺，野航恰受两三人”，林碧峰青，触目成趣，极目所至，都是一片蓬勃的生气，胸中不禁激荡着对于祖国边疆的无限挚爱之情。

但是，我还没有探访过我们祖国最伟大的河流之一——澜沧江。

我曾经许多次地横渡过澜沧江。当载着汽车的渡船在钢缆牵

引下缓缓横过江心时，巨大的船只在激流冲击下不停地颤抖着，使人立时感受到了澜沧江的不可抗拒的庞大的威力。远眺江面，似乎是波平浪静的，但平静的水面下却隐藏着胸怀叵测的激流。在夕阳的照射下，江心泛发着钢蓝色的光亮，间或从水底涌出一两个急旋着的涡流；浮在江上的朽树断枝，象箭似地被冲到远方去。这一片雄伟景象使人不禁感到：澜沧江呵，你真是一条矫健剽悍、深邃莫测的巨龙。

但是，我却没有真正探访过澜沧江，没有亲自沿着江流领略过它的雄伟的力量。

我便是带着这样一种得遂心愿的心情，坐着那种用柚木薄板做成的傣族的小木船，欣然上路了。

我们坐的小船，实际上只是兄弟民族所惯用的那种独木舟的变种。船身是窄长而轻巧的。旅客们坐在中央，两个船工分别站在船头和船尾，船小得象公园里的小划子一样，坐了四、五个人，便没有回旋的余地了。和我们结伴而行的，还有另外两只小船，一只是为农场的拖拉机送柴油的，另一只则坐了一群到景洪来赶街的花枝招展的傣族姑娘。就这样，我们驾着一叶扁舟，驶向波涛滚滚的澜沧江。

小船刚一驶进江心，我们便感受到了澜沧江的威力。江水湍急地流向东方，小船一只接一只地向下游驶去，快得象离了弦的箭一样。烈日当空，在貌似平静的水面上，闪耀着万点金光。在我们眼前，好象是倏然闪过的电影镜头似的，出现了一个接连一个的美妙风光的绝妙画幅。江水忽而流过悬岸，忽而越过森林，忽而冲过木棉成林、芭蕉成荫的江心沙洲，忽而绕过掩映在密林深处的山村。有时我们穿过了一片浩浩荡荡、波平如镜的江面；有时我们穿过了一道群峰耸立、悬岸夹峙的奇险的山峡；有时我们驶过了一片波涛汹涌、水势陡急的险滩。不论江水流过什么所在，到处都遗留着澜沧江这位性格暴烈的巨人的愤怒的痕迹。岩石、陡壁、森林和山箐，都显露着一层层由于江水冲击而形成的灰白色的迹印。江心，时常

从水底耸出一座座孤岛似的礁石和石笋，有的异峰突起，有的群集成阵，把宽阔平整的江面顿时分割成许多湍急如瀑的细流。江心和江岸的岩石都是黑蓝色的，经过了江潮的千百次的冲击，它们变得象金属一样亮，在阳光下，好象钢铁铸就般地在闪烁发光。

澜沧江的两岸是壮丽的，丰饶的。无论是山峰上，悬崖边，都密生着郁郁葱葱的亚热带森林。密林都被丛生的藤蔓攀附着，缠绕着，许多参天巨树身上都披满了各种各样的附生植物，从树顶一直垂挂到江边，有的好象是串串璎珞，有的又好象是老人的长须。我还是第一次发现，那些生长在江边和崖壁上的树木，竟有着这样惊人的顽强的生命力量。随着年复一年的江水的涨落，它们所据以生长的土层都被波浪冲刷干净了，但它们仍然是在枝叶繁茂地生长着。许多大树的根，几乎全部裸露在外面，只有少数的根须依附着悬崖的石壁，在它们的树干上，水淹的迹印一直达到半腰，但它们仍然顽强地耸立着。在一块嶙峋的岩石上面，压着一块从山顶上坍落下来的巨石，就在两块巨石之间的缝隙中，就象衔在一张嘴里一样，生长着一棵亭亭玉立的巨大的芒果树，树上正盛开着黄色的小花，它的茂盛的枝叶，说明了它的旺盛坚强的生命力量。

但是，所有这一切，多半都是我在归途的航程中注意到的。去的时候，在疾驶如箭的航行中，我应当坦白地说，我们的全部注意力都被行船的惊险和船工们那种举重若轻、履险如夷的高度纯熟技巧所吸引了。我还是头一次经历这样惊险的航程。在江上，我们的小船走得和汽车一样快。我觉得，我们的小船几乎是随时都有被惊涛急浪撞翻的危险。但是，在我们心目中的每一次难关和险境，在我们的船工的控驭自如的掌握下，都轻易地平安渡过了。和我们同舟共济的这两位傣族青年，不论遇见什么风浪、险滩、暗礁、涡流，总是那样地从容不迫、泰然自若，甚至在最紧急的时刻也还是在小声地唱着歌。他们有时摇着木桨，有时拿起竹篙。这两件平常的东西，在他们手中仿佛具有着某种神奇的力量。当小船被卷进一片凶险的漩涡当中时，只见他们不慌不忙地左摇几下，右摇几下，

小船便马上顺从地划出了险境。

在九十里路的航程中，我们要经过三个危险的“溜子”，也就是险滩。这些险滩，实际上是由江面的突然的落差所形成的一段瀑布似的急流。从几里路以外，便可以听得见这些险滩的吼声，好象是沸腾的开水一样。这时，江面突然下降，黄绿色的浊流把一只只小船好象是一段段木料似地从上面抛下去。我几乎没有看清我们的船是怎样冲下去的，我只听见一片水声。我们的小船好象是被一支无形的巨手一下举到浪头，接着又扔到浪底，然后，又象是坐滑梯似地朝着下游急驶而去。但是，前面也不是坦途，一座陡峭的石壁正笔立在急流冲去的方向，一个个浪头冲到黑色的巉岩上，又被撞得粉碎。难道我们的小船可能不跟着急速的浪头一直撞到那座悬崖陡壁上去么？我们把一切都交给我们的船工了。他们的镇定，使我们不能不信任他们，因为即使是在这时，他们也还是在小声地唱着歌。果然，他们是值得信任的，他们一个在左、一个在右地轻轻拨动了几下木桨，我们的直奔石崖而去的小船，在离石崖一丈开外的地方，马上便驯顺地向右面改变了方向，就仿佛我们不是置身险境，而只不过是在平静的湖水中行船一样。但是，我们的险境并没有完全过去。另外的险滩又在前面窥伺着我们了。在雷鸣船的波涛声中，一列黑色的高大礁石，象一排锋利的牙齿似的矗立在前面。在它们之间，浪花飞溅，汹涌澎湃，好象是开了锅的水。我们的小船又象个火柴盒似地被扔到了一片急浪和乱礁中间。但是，即使是在这里，我们的船工也仍然是不动声色的。他们左回右转，前划后拨，轻而易举地便把我们的小船从乱礁阵中划出，送到一片平静的春水当中来了。一直到这时，我们才舒了一口气，放松了紧握着船舷的双手，注意到四围的景色。群山被紫色的雾霭笼罩着，水面上翱翔着一群白鹅和沙鸥。江岸上，一群傣族姑娘正在用三角网捉鱼。我们离橄榄坝不远了。我们的一位船工已经在大声向岸上的姑娘唱起情歌来了。

但是，我在这时却完全陷入到沉思中去了。从这两位朴质的船

工身上，我仿佛受到了深深的启示。这是两个普通的傣族青年，他们的身材并不高大，但他们却具有着一种我们所难于设想的巨大的力量——能够驯服惊涛急浪的力量。澜沧江是一个性情凶险、桀骜不驯的巨人，可是，当人们研究和洞悉了它的一切习性和特点，熟悉了它的每一段激流和险滩、每一座悬崖和暗礁的时候，人们就变成了比它更加高大的巨人。当我们也能够象这些船工们一样，把自己的对手了解得这样真切和透彻，在我们前面难道还会有什么不可跨越的风浪和不可战胜的困难吗？

我的这个想法，在我们归途的航程，又得到了进一步的证明和充实。

我没有听从人们的劝告，走旱路回允景洪去。在橄榄坝的三天的愉快的访问，不但没有使我们感到疲劳，反而使我们更加充满了精力。我们必须坐船回去。如果说，我们已经亲身体会了这里的船工们的驯服波涛的惊人技巧的话，那么，我们就必须进一步了解一下，人们是怎样地迎着激浪逆流而上，把船只划到上游去。

我们坐的是另外一只小船，船工是两位更加年轻的青年，这使我们在开始时不免感到有些惋惜。但是，过了不久，我就发现，我的一切疑虑都是多余的。澜沧江上的每一个傣族和汉族的船工，都值得我们同样地信任和钦佩。他们对于江上的每一块巉崖，每一道急滩，每一片浪花，都熟悉得象自己手上的掌纹一样。不过，虽然如此，在这样的水深浪急的激流中逆水行舟，却不象是顺流而下那样地从容和愉快了。可是，不久，我在我们的新伙伴身上，又发现了另外一种令人钦敬的特点，这些熟知水性的年轻人，不但有着在激流中行船的纯熟的技巧，而且还有着和惊涛骇浪进行坚韧顽强的斗争的坚强毅力。当我们的小船逆流而上时，他们不大使用木桨，更多地用那安着铁尖的长竹篙作为武器。小船沿着江岸前进，他们用长篙撑住江底或者江岸的岩石，把船一丈一丈地、一尺一尺地撑向前去。波浪冲打着船身，船身抗拒着波浪。但是，人们终于还是显示了更大的力量和智慧。虽然我们的小船只能以比步行略快的速

度向前驶进，但我们终究是在不停地前进着。一切波涛和涡流都不能使我们后退一步。可是，这得需要人们付出多大的毅力和机智啊！当他们把长篙支撑在一块礁石的一个圆洞里(这是被无数长篙的铁尖戳成的圆洞啊)，用力把小船推到一丈以外的上游之后，马上便得把长篙急速地戳向另一块礁石的另一个圆洞里，不能有半秒钟的迟疑和延误。不然，船只便会被汹涌的波涛席卷而去，然后一切又得重新来过。但我们的船工一次也没有失误过。我们有时会从山峡中迂回一下，从右岸划到左岸。但他们从来没有在激流面前退缩过，他们从来也没有表现出丝毫的手忙脚乱、束手无策来，而是一直保持着始终如一的顽强和敏捷，一篙接连一篙地把小船推向前去。他们从不环顾逡巡，便会知道在哪一块岩石上面有可以落篙的圆洞，哪一片浪花下面有可以落篙的礁石。当江面被一堆乱峰割裂成许多细流时，他们也会毫不犹疑地决定从哪一条峡谷中穿过。他们对于一切水情和地形都了若指掌，他们的判断总是毫厘不爽的。

有时，当我们的小船需要通过一段瀑布似的急流时，便开始了一场人和自然之间的角力。我们的船被推到了沸腾的浪花中，这时，我们的船工们便利用水底的石隙，用长篙把小船固定起来，不让波涛把它冲走；汹涌的波涛不甘退让，猛烈地击打着我们的船身，企图把它抛到下游去。但是，它们一点也不能得逞。我们的小船在两根竹篙上面稳固地停留着。波浪疯狂地冲击着，人们一点也不示弱，用尽全力地支撑着竹篙；竹篙逐渐被压成了弯弓形，但人们仍然顽强地坚持着。最后，波涛终于松劲了，威力减弱了。于是，人们趁着浪头与浪头之间的半秒钟的间隙，把船只胜利地推向前去，而且连续不停地把船撑到了平静的江湾里。歇憩片刻之后，我们又安然前进了。

就是这样，我们越过了一个又一个的山峡，撑过了一个又一个的险滩，极其艰苦然而又是十分顺利地走完了全部航程。使我们多少有些遗憾的是：我们在归航的路程中虽然走了差不多一整天，但

我们仍然没有能够恣意观赏一下澜沧江两岸的雄伟森郁而又妩媚动人的美妙风光。我们的船工的惊人的毅力吸引了我们的大部分注意力。两岸的美丽风光，在我脑子里只是印下了许多断断续续的印象：一片片蓊郁茂密的原始密林；一块块整洁高大的甘蔗田；一群群彩色缤纷的江燕；水獭在礁石上啃食着一条大鱼；猴子在森林中泰然地摘食着果子；一船船的货物和旅客从我们身边飞速地掠过；随处都可以入画的、变幻万端的南国风光……。而这一切，又都汇成了一个总的印象：在伟大的澜沧江的怀抱里，在我们眼前呈现的是一片无比壮丽、无比丰富的大自然的面貌。

但是，人们比大自然更加壮丽、更加伟大。人们有着比大自然更巨大的力量。你看，和我们一同在澜沧江上度过了两个美好的日子的几位平凡的年轻人，在他们身上就蕴蓄着何等深厚、何等坚强的力量！他们熟悉澜沧江的一切，就象熟悉自己的母亲一样。他们掌握了澜沧江的一切奥秘，他们又有着劳动人民的另外一种美德——百折不挠、坚韧顽强的毅力。这样，就使这几个瘦小的傣族青年具有着那种可以使江河为之让路、山岳为之俯首的征服一切困难的坚强力量。

（原载《边疆文艺》1961 年 7 月号）

冯牧（1919——）原名冯先植，北京人。出生于一个知识分子家庭。学生时代参加了“一二·九”运动，1938 年离开沦陷的北平赴延安入抗日军政大学，后到鲁艺文艺理论研究室工作，还担任过《解放日报》文艺编辑。解放战争开始后，随大军南下曾参加过淮海战役。全国解放后，从事部队文化工作和创作的组织领导工作，历任昆明军区某军文化部长，昆明军区政治部文化部副部长等职。1957 年调到中国作家协会，历任《新观察》主编，《文艺报》编委、副主编。“文革”以后，一直做文艺界组织领导工作，曾任文化部政策

研究室负责人，全国文联副秘书长，《文艺报》主编等职。现任中国作协副主席。其文学活动开始于40年代，解放战争初期，主要是写一些战地通讯、特写。解放以后转写文学评论，兼搞文艺创作。著有评论集《繁花与草叶》、《激流小集》、《新时期文学主流》、《冯牧文学评论选》等。

拼搏精神的艺术再现

近几年，散文创作中"物--情--理"的模式淡化了许多，"文无定法"，散文作品多姿多彩，令人一时难以评判把握。冯牧的《沿着澜沧江的激流》，虽写于60年代初，但在今天读来，其文情、其哲理，仍属上乘之作。

单纯表现艺术手法的散文是很少的，任何作品都要有思想内容，情感也好、哲理也好，虽非绝对的"物—情—理"，但要看结合的成功与否，艺术的融合是要有深厚功力的。冯牧的这篇散文就是这样，有生活，有思想，也有艺术。文章记叙在云南的澜沧江的一次航行，作者有多次在江河上旅行的经历，产生了许多感想，他说："我觉得，能够沿着澜沧江的激流和两岸奇峰连云、绿荫映波的热带景色，做一次赏心悦目的航行，这本身对人便是一个最大的魅惑。"在对澜沧江进行了一番艺术的描绘后又说："这一片雄伟的景象使人不禁感到：澜沧江河，你真是一条矫健剽悍、深邃莫测的巨龙。"从文章最初几段的用笔，我们似乎感到作者是一位很喜爱游历的人，对祖国的山河有着很深的感情。

作家是乘一种用柚木薄板做成的小木船，但从作家对澜沧江及两岸的景色的描写，可以感到江水是异常的凶猛激烈，两者比较，这次旅行的惊险也就可想而知了。所以作家在去橄榄坝时顺流而下，虽有心观景，但最后"全部注意力都被行船的惊险和船工们那种举重若轻、履险如夷的高度纯熟技巧所吸引了。"船工们"不论

遇见什么风浪、险滩、暗礁、涡流，总是那样地从容不迫、泰然自若，甚至在最紧急的时刻也还是在小声地唱着歌。"境地的险恶和船工的沉着形成了鲜明的艺术对比，面对于这种场面，读者自然会有所思考。作家自己说："从这两位朴质的船工身上，我仿佛受到了深深的启示。这是两个普通的傣族青年，他们的身材并不高大，但他们却具有着一种我们所难于设想的巨大的力量——能够驯服惊涛急浪的力量"。

在归程时，作家又逆流而上，他"又发现了另外一种令人钦敬的特点，这些熟知水性的年轻人，不但有着在激流中行船的纯熟的技巧，而且还有着和惊涛骇浪进行坚韧顽强斗争的坚强毅力。"作家用很大的篇幅描写逆水行舟的艰难。可见行船本身成了他注意的焦点，而船工更给他以最深刻的印象。一般的游记，多着眼于山川景物、风土人情，而动态人物行动和精神的捕捉却较为困难，更难以集中，而冯牧成功地做到了这一点。我想主要有两方面原因，一是有深厚的生活体验，二是有高超的艺术手法。明白地说，敢在如此激烈的江水中航行，是要有几分勇气的，从船工身上和从作家身上都表现出了少有的拼搏精神，一种"旺盛坚强的生命力量"。当然，游记散文总要写景，文章动静结合，相互烘托，更突出了思想主题的阐发。

有人介绍说，作者几十年里，曾十几次深入云南探胜。其足迹之所至，多为人所少经之地；其笔触所及，自亦为人所难写之景。幅幅画页，缀成长卷：高耸入云的高黎贡山奇峰，千载难逢的澜沧江边的蝴蝶会，人迹罕至的怒江溶岩洞穴，千姿百态变化无穷的大小瀑布……尽入其中；色彩或浓重、或淡雅，但都洋溢着对祖国山川、兄弟民族、边防战士的挚爱之情。笔者以为《沿着澜沧江的激流》是其中很有代表性的佳作，值得欣赏。

（向东）

75. 桂林山水

方纪

到了桂林，每日面对着这胜甲天下的桂林山水，看着它在朝雾夕辉、阴晴风雨中的变化，实在是一种很大的享受。于是从心里，羡慕起住在桂林的人们来了。虽然早在二十三年前，抗日战争时期，我在桂林的八路军办事处工作过半年多；但那时候，一来年青，二来也没有看风景的心情，除了觉得这些山水果真奇异，七星岩里还可以躲躲空袭之外，于它的胜美之处，实在是很少领略的。一九五九年夏天——刚好过了二十年，李可染同志由桂林写生回到北京，寄了一幅画给我看，标题是《桂林画山侧影》。一下子，我就被画幅吸引了，画面把我带到了一种可以说是幸福的回忆中——不仅是桂林的山水，连同和这相关联的那一段生活，都在我记忆里复活起来。那些先前不曾领会的，如今领会了；先前不曾认识的，如今认识了。桂林山水，是这样逼真地又出现在我面前。这时，我惊叹于艺术的力量之大，感人之深。并且惊叹之余，还诌了这样四句不成样子的旧诗寄他：

皴法似此并世无，墨犹剥漆笔犹斧；
画山九峰兀然立，语意新出是功夫。

这次重到桂林，置身桂林山水之间，使我又想到了可染同志的这幅画。于是就记忆，印证了画与山的关系，艺术与真实的关系；明白了它们是怎样地从自然存在，经过画家的劳动，变为有生命的、

可以打动人心灵的艺术作品。

桂林山水的宜于入画，古人早已注意到了。宋代诗人黄庭坚就写道："桂岭环城如雁荡，平地苍玉忽嵯峨。李成不生郭熙死，奈此千峰百嶂何。"诗人的意思，恐怕不止是说当时画家画桂林山水的少，还在说，即使李成、郭熙在，也还没有画出如桂林山水的这般秀丽来吧？后来元明人多画黄山，到清初的石涛，由于他的出生桂林，才把他幼年的印象，带入山水画中，形成了独特的风格。到了近代，山水画大师黄宾虹，便以能"遍写桂林山水"为生平得意，齐白石更说"自有心胸甲天下，老夫看惯桂林山"了。所以看起来，桂林山水的入画，对于丰富中国山水画的技法，该是不无关系的。

至于在文学上，为桂林山水塑造出一种形象，为人所公认，并能传之千古的，恐怕至今还要推韩愈的"江作青罗带，山如碧玉簪"两句。他把桂林山水拟人化，比喻为一个素朴而秀美的女子，确是有独到的观察。虽然这种形象，在我们时代的生活里已经看不见了，但透过对于古代生活的理解，人们还是可以想象出桂林山水的面貌和性格来的。这次到桂林，登叠彩山，攀明月峰，凌空一望，果然，漓江澄碧，自西北方向款款而来，直逼明月峰下，然后向东一转，穿桂林市，绕伏波山、象鼻山，向东南而去。正象一条青丝罗带，随风飘动。而周围的山峰，在阳光和雾霭的照映中，绿的碧绿，蓝的翠蓝，灰的银灰，各各浓淡有致，层次分明；正象是美人头上的装饰，清秀淡雅。

概括一带自然面貌，塑造出鲜明的形象来，在文字上是不容易的，往往不是过分刻画，就是失之抽象。难怪后来的诗人，包括那些知名的如黄庭坚、范成大、刘后村等等，虽都到了桂林，写了诗，但却没有一个形象如韩愈的这般概括而生动。范成大写《桂海虞衡志》，极力状写桂林山水的奇异，结果是人家不相信，只好画了图附去。可见用语言文字，表现一些人所不经见的东西，是需要一点艺术手段的。

古人于描写山水中创造意境，不独描写自然的面貌，是早有体

会的。所以山水画、风景诗，才成为作者思想与人格的表现。柳宗元的遭贬柳州为“僇人”，终日“施施而行，漫漫而游”，结果是写出了那些意境清新、韵味隽永的散文来。试读从《桂州訾家洲亭记》以下，至《至小丘西小石潭记》的十来篇，在描写桂林一带的山水上，真是精美无匹。这些散文虽只记述一次出游，或描写一丘一壑，一水一石，长不逾千，短的不到二百字，但那观察之细微，体会之深入，描绘之精确，文字之简洁，在古代描写风景的散文里，可以说是少见的。柳宗元在这些文章里创造了一系列前人所无的境界，到最后，却自己写道：“坐潭上，四面竹树环合，寂寥无人，凄神寒骨，悄怆幽邃。以其境过清，不可久居，乃记之而去。”（《至小丘西小石潭记》）他对这样的山水得出一个“清”字的境界来，这于他那个时代的桂林的自然面貌，并自身遭遇的感受，是非常确切的。但当他概括地写到桂林的山，便也只有“发地峭竖，林立四野”八个字了。

在散文里面，描写桂林山水的真实性、具体性上，倒要推徐宏祖的《徐霞客游记》。他的散文很少概括和比拟，但却忠实而详尽。读起来你不免要为他的游兴所动，为他的辛勤所感，为他的具体而生动的记游所心向往之。不过你要想从他的记述里去想象桂林山水到底是什么样子，却也不易。他自己就说：“然予所欲睹者，正不在种种规拟也。”他是另一种游法，另一种写法的。他记述自然面貌，道路里程，水之所出，出之所向。他的游记，不独是好的文学作品，而且留下许多有用的科学资料。所以看起来，徐宏祖倒是古今第一个最会游历的人。他的不辞辛苦地游，倾家荡产地游，走遍天下，所到之处，如实记载，即兴发抒，不拘一格，不做规拟，倒成了他的散文的最能引人入胜的特色。

所以从古以来，山水怎么看，恐怕是各人各有心胸的。但一切既反映了自然真实面貌，又创造了崇高意境的，则无论是绘画、诗、散文，都成为了我国人民的精神财富，为我们伟大祖国的富丽山河，赋予了种种美好的形象和性格，启示了和发展着人们的爱国主义思想情感。

桂林山水，毕竟是美的。早晨起来，打开窗子，便有一片灰得发蓝的山色扑进房子里来，照得房间里的墙壁、书桌，连同桌上的稿纸，都仿佛有一层透明的岚光在浮动。而窗前的树，案头的花，也因为这山岚的照耀，绿得更深，红得更艳了。

当然，这是太阳的作用。太阳这时还在山那面、云里边。由于重重山峰的曲折反映，层层云雾的回环照耀，阳光在远近的山峰、高低的云层上，涂上浓淡不等的光彩。这时，桂林的山最是丰富多彩了：近处的蓝得透明；远一点的灰得发黑；再过去，便挨次地由深灰、浅灰，而至于只剩下一抹淡淡的青色的影子。但是，还不止于此。有时候，在这层次分明、重叠掩映的峰峦里，忽然现出一座树木葱茏、岩石嶙嶒的山峰来。在那涂着各种美丽色彩的山峰中间，它象是一个不礼貌的汉子，赤条条地站在你面前——那是因为太阳穿过云层，直接照在了它身上。

接着，便可以看到，漓江在远处慢慢的泛着微光，一闪一闪地亮起来了。太阳把漓江染成了一条透明的青丝罗带，轻轻地抛落在桂林周围的山峰中间。

这时，你可以出去了。无论走到什么地方，有时是转过一幢房子，忽然一座高倚天表的山峰，矗立在你面前。有时是坐在树下，透过茂密的枝叶，又看到它清秀的影子。或者在公园的亭子里，你刚探出身，一片翠幕般的青峰，就张挂在亭子的飞檐上。如果站在湖边，它那粼粼波动的倒影，常常能引起你好一阵的遐思。

这样，桂林山水，总是无时无处不在你的身边，不在你眼里，不在你心里，不在你的感受和思维中留下它的影响。

但是，如果住在阳朔，那感觉不知会是怎样的？就去过一次的印象说，只好用“仙境”二字来形容。那山比起桂林来，要密得多，青得多，幽得多，也静得多了。一座座的山峰，从地面上直拔了起来，陡升上去，却又互相接连，互相掩映，互相衬托着。由于阳光的照射，云彩的流动，雾霭的聚散和升降，不断变换着深浅浓淡的颜色。而且，阳朔的山，不像桂林的那样裸露着岩石，而是长满了茂密的

丛林，把它遮盖得象穿上了绿色天鹅绒的裙子。这还不算，最妙的是在春天，清明前后，在那翠绿的丛林中，漫山遍野开满了血红的杜鹃。就象在绿色天鹅绒的裙子上，绣满了鲜艳的花朵。这使得人在一片幽静的气氛中，能生发出一种热烈的情感。

到阳朔去，最好是坐了木船在漓江里走。单是那江里的倒影，就别有一番境界。那水里的山，比岸上的山更为清晰；而且因为水的流动，山也仿佛流动起来。山的姿态，也随着船的位置，不断变化。漓江的水，是出奇的清的，恐怕没有一条河流的水能有这样清。清到不管多么深，都可以看到底；看到河底的卵石，石上的花纹，沙的闪光，沙上小虫爬过的爪痕。河底的水草，十分茂密。长长的、象蒲草一样的叶子，闪着碧绿的光，顺着水的方向向前流动。

从桂林到阳朔，有人比喻为一幅天然的画卷。但比起画卷来，那山光水色的变化，在清晨，在中午，在黄昏，却是各有面目，变化万千，要生动得多的。尤其是在春雨迷濛的早晨，江面上浮动着一层轻纱般的白濛濛的雨丝，远近的山峰完全被云和雨遮住了。这时只有细细的雨声，打着船篷，打着江面，打着岸边的草和树。于是，一种令人感觉不到的轻微的声响，把整个漓江衬托得静极了。这时，忽然一声欸乃，一只小小的渔舟，从岸边溪流里驶入江来。顺着溪流望去，在细雨之中，一片烟霞般的桃花，沿小溪两岸一直伸向峡谷深处，然后被一片看不清的或者是山，或者是云，或者是雾，遮断了。

这时，我想起了可染同志的《杏花春雨江南》……

但是，接着，"画山"在望了。陡峭的石壁，直立在岸边，由于千百万年风雨的剥蚀，岩石轮廓分明地现出许多层次，就象是无数山峰重叠起来压在一起。这些轮廓的线条，层次的明暗，色彩的变化，使人们把它想象成为九匹骏马，所以画山又称"画山九马图"。九匹骏马，矗立在漓江岸边的石壁上，或立或卧，或仰或俯，或奔腾跳跃，或临江漫饮，看上去确是极为生动的。但是，可染同志的那幅《桂林画山侧影》，同时在我记忆里复活起来，而且是更为生动地在

我面前出现了。

画的篇幅不大，而且是全不着色的白描。整个画面，几乎全被兀立的山岩占满了，只在画面下部不到五分之一的位置，有一排树木葱茏的村舍，村前田塍上，有一个牵牛的人走来。但这些都不是画的主体，也不引起观者的特别注意。而一下子就吸引了观者的，正是那满纸兀立的山岩。山岩象挨次腾起的海上惊涛，一浪高过一浪，层层叠竖，前呼后拥，陡直地升高上去，升高上去，直到顶部接近天空的地方，才分出画山九峰的峰峦来。而山岩石壁，直如斧劈刀斩一样，崚嶒峻峭，粗涩的石灰岩质，仿佛伸手就能触到。于是整个画山，现出一种雄奇峻拔、咄咄逼人的气势。这时，在我面前，画山仿佛脱离开周围的山而凸现出来，活动起来，变成了一个有生命，有血肉，有思想和情感的物体。自然存在的山，和艺术创作的山，竟分不出界限，融为一体。

但是，这只是一刹那间的事。等到画山过去，印象消逝，在我记忆里，便只剩下一种雄奇的意境，奋发的情思了。……

坐在船头，我木然地沉思着，并且象是有所领悟地想到：人的劳动，人的精神的创造，是这样神奇！它象是在人和自然之间，搭起了一座神话中的桥梁；又象是一把神话中的金钥匙，打开了神仙洞府的门。人们通过这桥梁，走进这洞门，才看清了自然的底蕴，自然的灵魂。

桂林山水，从地质学的观点看来，不过是一种"喀斯特"现象：石灰岩的炭酸钙质，长期为水溶解，而形成的"溶洞"地区。除桂林外，云南的石林，也是地质学上所谓的"喀斯特最发育"的地区。作为一种自然现象，它们本身原无所谓美丑。这些山水的美，和有些山水的不美，或不够美，原是人在社会生活中，长期观察和比较的结果。而这美丑的观念，正是人对自然界施加劳动和意识作用的产物。人对自然的这种劳动和意识作用，已经是历史地形成了，自然美也就成为了一种独立的客观存在。并且，在不同的时代和阶级，不断地改变着人对自然美的观点，而使得人对自然的认识，日益深

刻和丰富起来。

山水画作为一种艺术，从古以来就成为了帮助人们认识自然，欣赏自然美，进而帮助人们"按照美的法则"，改造自然的一种手段。和所有的艺术一样，它的力量是建筑在对自然的深刻观察和具体描写上。可染同志的画，就具有这样的特点——不只观察深刻，而且描写具体；因而看起来真实而且有力。结果，就使你从对山水的具体感受中，不知不觉进入了画家所创造的精神境界。无论是雄伟，无论是壮丽，无论是种种可以使你对祖国山河油然而生的爱恋情绪。这时，你会感觉到，你的爱国主义是具体的，有力量的，是饱和着自己的经验和感受在内的激昂奋发的情绪。于是，画家的劳动，也就在这时得到了报偿。

可染同志近年来画了不少写生作品，他把自己这种创作方法叫做"对景创作"。在这些作品中，当然没有凭空虚构，但也没有临摹自然。他总是描写一个具体对象，并且把所描写的对象放在一个具体的环境中。然后，他的概括也是大胆的；他总是在一笔不苟的具体刻画中，去表现对象的精神世界。这样，就在这些叫做"写生"的作品中，产生了那种人人可以看得见，感觉到的祖国河山具体而又普遍的典型性格。

也许正是在这一点上吧，《桂林画山侧影》成功了。它透过对桂林山的石炭岩质的真实而大胆的刻画，表现了桂林山水的精神面貌。因而对观众，对我，产生了一种能以根据自身经验去进一步认识生活的艺术的力量。

1962 年 4 月，桂林

（原载《人民文学》1962 年 7 月号）

方纪（1919 —）原名冯骥。河北束鹿人。中学毕业后到北京求学。1935 年曾参加"一二·九"学生运动。1936 年加入共青团，

同年转为共产党党员。在北京大学做旁听生时，曾参加中国左翼作家联盟。抗日战争爆发后，随军南下到武汉、长沙和桂林等地做宣传工作。1939年到延安，在《解放日报》、中央党校三部、陕甘宁边区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从事编辑和写作。抗日战争胜利后，任热河省文联主席。解放战争中，当过随军记者、参加过农村土地改革。新中国成立后，先后任天津文化局长、市文联党组书记、《天津日报》文艺部主任、市委宣传部副部长、中国作家协会天津分会主席、中国文联委员、作协理事等职。主要作品有：散文特写集《长江行》、《挥手之间》，长篇小说《老桑树底下的故事》，中篇小说《不连续的故事》、文学评论集《学剑集》等。

自然美与艺术美的融合

桂林山水甲天下，这是举世公认的。正因为如此，从古至今，多少画家、诗人、作家留恋它、描绘它、歌颂它。也因为如此，现在要写桂林山水，确实也是个难题。但方纪写的《桂林山水》，却别开生面，读了使人耳目为之一新。

作者写桂林山水，不直接从桂林山水写起，而是从艺术家们的绘画、诗歌和散文写起，然后再写桂林山水，使艺术美和桂林山水美二者融为一体，收到了很好的艺术效果。

文章一开始，作者就写了李可染的一幅画——《桂林画山倒影》。作者看了画，惊叹艺术力量之大，感人之深，并赞扬这幅画是“皴法似此并世无”、“语意所出是功夫”。接着作者从古到今，叙述了画家、诗人、作家对桂林山水的赞美。它为什么能够引起古今这么多艺术家赞美呢？因为桂林山水是美的。这样回答无疑是完全正确的。但作者却有更深一层的认识，作者写道：“所以从古以来，山水怎么看，恐怕是各人各有心胸的。”但一切成功的好作品，无论是绘画、诗歌、散文，都是人民的精神财富，“启示和发展着人们的

爱国主义思想情感”。那么，作者写这篇散文用意何在呢？难道还要回答吗？

作者写桂林山水是按照韩愈的“江作青罗带，山如碧玉簪”两句诗来描绘的。早晨起来，阳光在远近的山峰，涂上浓淡不同的光彩。近的蓝得透明，远的灰得发黑。“有时候，在这层次分明、重叠掩映的峰峦里，忽然现出一座树木葱茏、岩石峻峭的山峰来”。“接着，便可以看到，漓江在远处慢慢的泛着微光，一闪一闪地亮起来了。太阳把漓江染成了一条透明的青丝罗带，轻轻地抛落在桂林周围的山峰中间。”这里作者把自然美与艺术美互相映衬。自然美，艺术更美。艺术美，自然美更丰富，更生动，更千姿百态。正如作者所写的：“从桂林到阳朔，有人比喻为一幅天然的画卷。但比起画卷来，那山光水色的变化，在清晨，在中午，在黄昏，却是各有面目、变化万千，要生动得多的。”作者虽然在这里描绘自然美，但也并没有忘记李可染的《杏花春雨江南》。

之后，作者又用李可染的画作引导，继续描绘桂林山水的美姿。作者写道：“接着，‘画山’在望了。……使人们把它想象成九匹骏马，所以画山又称‘画山九马图’。九匹骏马，矗立在漓江岸边的石壁上，或立或卧，或仰或俯，或奔腾跳跃，或临江漫饮，看上去确实生动的。但是，可染同志的那幅《桂林画山侧影》，同时在我记忆里复活起来，而且是更为生动地在我面前出现了。”接着作者又具体描绘出李可染这幅画如何吸引读者。那手法，那气魄，真是大家手笔。作者说那山仿佛伸手就可摸到。“于是整个画山，现出一种雄奇峻拔、咄咄逼人的气势。这时，在我面前，画山仿佛脱离开周围的山而凸现出来，活动起来，变成了一个有生命，有血肉，有思想和情感的物体。自然存在的山，和艺术创作的山，竟分不出界限，融为一体。”作者这里是赞美自然美，还是赞美艺术美，正象作者所说的，二者融为一体了。

首尾照应。作者开头写道：“到了桂林，每日赏玩着这胜甲天下的桂林山水，……实在是一种很大的享受。”李可染送给作者的一

幅画《桂林画山倒影》。"一下子，我就被画幅吸引了，画面把我带到了一种可以说是幸福的回忆中——不仅是桂林的山水，连同和这相关联的那一段生活，都在我记忆里复活起来。那些先前不曾领会的，如今领会了；先前不曾认识的，如今认识了。桂林山水，是这样逼真地又出现在我面前。"结尾，作者又以三个自然段来写李可染的画。作者认为，山水画作为一种艺术，从古以来就成为帮助人们认识自然、欣赏自然、改造自然的一种手段。李可染的画就是这样。这样就把文章前后两部分内容结在一起了。作者采取首尾照应，既可以从形式上体现，也可以从意义上体现。从形式上讲，《桂林山水》是前后两部分，前一部分写历代艺术家对桂林山水的歌颂，后一部分是写作者对桂林山水的赞美；从意义上讲，前一部分作者是通过艺术家创作的艺术美来歌颂桂林山水的，后一部分是写作者直接歌颂桂林山水自然美的。这样的首尾照应，使文章的结构更严谨、缜密，主题更强烈、更鲜明。

（沙石）

76. 秋菊有佳色

周瘦鹃

秋菊有佳色　裛露掇其英

这是晋代高士陶渊明诗中的名句，与“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同为千古所传诵，一方面也就使他成了一位热爱菊花的代表人物。后来民间奉他为九月花神，就为了他爱菊之故。据说他所爱赏的一种菊花，名九华菊。他曾说秋菊盈园，而诗集中仅存九华之一名。此菊越中呼之为“大笑”，白瓣黄心，花头极大，有阔及二寸四、五分的，枝叶疏散，香也清胜，九月半开放，在白菊中推为第一。有一次，渊明因九月九日没有酒赏重阳，只枯坐在宅边菊花丛中，采了一大把菊花欣赏着。一会儿望见白衣人到，乃是江州刺史王弘送酒来了，即便欣然就酌，而以菊花为下酒物，也足见他的闲情逸致了。记得1951年秋间公园开菊展，我也有盆菊和盆景参加。就中有一个盆景，以渊明为题材，用含蕊的黄色满天星，种在一只椭圆形的紫砂浅盆里，东面一角用细紫竹做成方眼的矮篱，安放一个广窑的老叟坐像，把卷看菊，作为陶渊明，标名“赏菊东篱”。1953年秋间，我又参加拙政园的菊展，在一个种着两棵小松的盆景里，再种了一株含苞未放的小黄菊，松下也安放了一个老叟的坐像，标名“松菊犹存”。这两个盆景，都借重他老人家作为题材，博得了观众的好评。

我国之有菊花，历史最为悠久，算来已有二三千年了。《礼记·

月令》，曾有“季秋之月，菊有黄华”之句，大概那时只有黄菊一种，不象现在这样十色五光，应有尽有。到了战国时代，爱国诗人屈原的楚辞中，曾有“夕餐秋菊之落英”的名句。为了这一句，后人聚讼纷纭，以为菊花只会干，不会落，怎么说是落英？其实屈大夫并没有错，落，始也，落英就是说初开的花，色香味都好，确实可吃。

一般人都以为重阳可以赏菊，古人诗文中，也常有重阳赏菊的记载。然而据我的经验，每年逢到重阳节，往往无菊可赏，总要延迟到十月。宋代诗人苏东坡也曾经说，岭南气候不常，他原以为菊花开时即重阳，因此在海南种菊九畹，不料到了仲冬方才开放，于是只得挨到十一月十五日，方置酒宴客，补作“重九会。”

明太祖朱元璋，曾有一首菊花诗：

> 百花发，我不发；我若发，都骇煞。要与西风战一场，遍身穿就黄金甲。

就咏菊来说，那倒把菊花坚强的斗争精神，全都表达了出来。

明代名儒陆平泉初入史馆时，因事和同馆诸人去见宰相严嵩。大家争先恐后挤上前去献媚，陆却退让在后面，不屑和他们争竞。那时他恰见庭中陈列着许多盆菊，就冷冷地说道：“诸君且从容一些，不要挤坏了陶渊明！”语中有刺，十分隽妙；大家听了，都面有愧色。

宋高宗时，宫庭中有一位善歌善舞的菊夫人，号“菊部头”，后来不知怎的，称病告归。太监陈源用厚礼聘请了去，把她留在西湖的别墅里，以供耳目之娱。有一天宫庭有歌舞，表演不称帝旨，提举官开礼启奏道：“这个非菊部头不可。”于是重新把菊夫人召了进去，从此不出。陈源伤感之余，几乎病倒。有人作了曲献给他，名《菊花新》，陈大喜，将田宅金帛相报。后来陈每听此曲，总是感动得落泪，不久就死了。“菊部头”三字，现在往往用作京剧名艺人的代名词。

古今来歌颂菊花的诗文词赋实在太多了，举不胜举。我却单单欣赏宋末爱国者郑所南《铁函心史》中两首诗，真的是诗如其人，不同凡俗。一首是菊花歌，中有句云："万木摇落百草死，正色与秋争光明；背时独立抱寂寞，心香贞烈透寥廓。"一首是餐菊花歌，有："道人四时花为粮，骨生灵气身吐香，闻到菊花大欢喜，拍手笑歌频颠狂，……尘尘劫劫黄金身，永救婆娑众生苦"等句，意义深长，浑不辨是咏菊花还是咏他自己。晚节黄花，得了这位铁骨嶙峋的爱国者一唱三叹，更觉生色不少。

我藏有一张上海故名画家王一亭所画的册页，画中有黄菊盆栽，高高地供在竹架上，一老者坐在矮几旁，持螯饮酒，意态很为悠闲，真是一幅绝妙的持螯赏菊图。原来菊花开放时，正是秋高蟹肥的季节，旧时一般文人，往往要邀一、二知友，边看菊边吃蟹的。昔人小简中，如明代王伯谷寄孙汝师云："江上黄花灿若金，蟹匡大于斗，山气日夕佳，树如沐，翠色满眼，顾安得与足下箕踞拍浮乎？"张孟雨与友乞菊云："空斋如水，不点缀东篱秋色，彭泽笑人。乞移一、二种，微香披座，落英可餐，当拉柴桑君持螯赏之也。"这里都是把菊花和蟹联系在一起的。

菊花中香气最可爱的，要算梨香菊，要是把手掌覆在花朵上嗅一嗅，就可闻到一种甜香，活象是天津的雅梨。据说最初发见时，还在清代同治、光绪年间，不知由哪一个大官进贡于西太后。太后大为爱赏，后来赏了一本给南通张謇。张家的园丁偷偷地分种出卖，就流传出去，几乎到处都有了。花作白色，品种并不高贵，所可爱的，就是那一股雅梨般的甜香罢了。

在菊花时节，我怀念一位北京种菊的专家刘契园先生。他正在孜孜不倦地保存旧种，培养新种，获得了很大的成就。近年来他又采用了短日照培植法，使菊花提前一个月到两个月开放，人家的菊花正在含蕊，而他的园地上已有一部分盆菊早就怒放了。

我与刘先生虽未识面，却是神交已久。他曾托苏州老诗人张松身前辈向我征诗，我胡诌了七绝两首寄去，有"松菊为朋心似月，悬

知彭泽是前身，黄金万镒何须计，菊有黄花便不贫”等句。刘先生得诗之后，很为高兴，回信说倘有机会，要把他的菊种相报。我对于他老人家的种种名菊，早就心向往之了，只是从未见过，真是时切相思；如今听说要将菊种见赐，怎么不大喜过望呢？可是地北天南，寄递不便，只好望眼欲穿地期待着。一九五六年夏苏州公园的花工濮根福同志，恰好到首都去出席全国先进生产者代表大会，我就写了封信托他带去，向刘先生道候，并婉转地说我老是在想望他的“老圃秋容”。

大会结束后，濮同志回到苏州来了，说曾见过了刘老先生，并带来了菊种六十个，共三十种，分作两份：一份赠与苏州市园林管理处，一份是赠与我的。我拜领之下，欣喜已极，就托濮同志代为培植。刘先生还开了一个名单给我，有“碧蕊玲珑”、“金凤含珠”、“霜里婵娟”、“杏花春雨”、“天孙织锦”、“银河长泻”、“霓裳仙舞”、“武陵春色”、“紫龙卧雪”等等，都是富有诗意的名称。我一个个吟味着，又瞧着那六十个绿油油的脚芽，恨不得立刻看它们开出五色缤纷的好花来。经了濮同志几个月的辛苦培养，六十个芽全都发了叶，含了蕊，末了完全开放，真是丰富多彩，使小园中生色不少。我为了急于参加上海中山公园的菊展，就先取一本半开的黄菊，翻种在一只古铜的三元鼎里，加上一块英石，姿态入画，大书特书道：“北京来的客”。

刘先生不但是个艺菊专家，而且是一位诗人。他虽已年逾古稀，却老而弥健，一面艺菊，一面赋诗，曾先后寄了两张诗笺给我，一诗一词，都以菊为题材。他那婴园中的室名斋名，如“寒荣室”、“守淡斋”、“晚香簃”、“延龄馆”、“寄傲轩”等，全都离不了菊，也足见他对于菊花的热爱。

刘先生艺菊，并不墨守陈规，专重老种，每年还用人工传粉杂交，因此新奇的品种层出不穷，真是富于创造性的。他除了采用短日照培植法催使菊花早开外，还想利用原子能，曾赋诗言志云：

原子云何可示踪？内含同位素相冲。叶中放射添营养，根外追肥易吸溶。利用驱虫如喷药，预期增产慰劳农。我思推进秋华上，一样更新喜改容。

我预祝他老人家成功。

1962 年

（载《拈花集》，1982 年上海文化出版社第 1 版）

周瘦鹃（1894—1968）江苏省苏州市人。少孤家贫，处女作为剧本《爱之花》，发表于《小说月报》。解放前，历任中华书局，《申报》、《新闻报》等处的编辑，并先后主编多种期刊。1916 年至 1917 年，翻译并印集《欧美名家短篇小说丛刊》，其中有高尔基等的作品，受到鲁迅的赞许。1936 年翻译并编集了《世界名家短篇小说集》。他创作的小说，主要有《亡国奴日记》、《亡国奴家里的燕子》、《卖国奴日记》等，意在唤起同胞抗敌救国。抗日战争前夕，还与鲁迅郭沫若等联名发表宣言，呼号抗日。抗战前后，在从事写作的同时，致力于园艺和盆景的研究，成为著名的盆景专家，受到国内外的重视。解放后，任江苏省和苏州博物馆名誉副馆长、苏州市园林管理处顾问等职，并致力于散文创作和盆景制作，著有《行云集》、《花花草草》、《花前琐记》、《园艺杂谈》、《盆栽趣味》等，1962 年自选《拈花集》未能出版。1968 年 8 月，在“文革”中被迫害致死。1973 年在周总理的直接关怀下获得平反昭雪。《拈花集》1982 年终于由上海文化出版社出版。

秋菊有佳色　挹露掇其英

散文《秋菊有佳色》选自周瘦鹃的自选集《拈花集·花花草草》。作者是我国著名的文学家和盆景专家。他的散文在老一代的知识分子以及港澳同胞和海外侨胞中，颇有影响；所制作的盆景富有中国画意，引人入胜，尤为国内外人士推崇。作者是旧时代爱国的知识分子，解放后，在统一战线和双百方针的感召鼓舞下，先后写了很多热情歌颂新社会的散文和有关花卉、盆景、景物、节令等的知识小品。这些作品记录了一个旧知识分子从新中国成立以来的生活和思想上所发生的变化，从中可以听到一个热爱祖国、热爱新社会的知识分子的心声。

《秋菊有佳色》这篇散文一开篇就提出晋代高士陶渊明的著名诗句"秋菊有佳色，挹露掇其英"，为全文定下了一个美菊的基调。进而也就谈到被民间奉为九月花神的陶渊明，引经据典，谈吐轻松。转而讲到自己以渊明为题材，用菊花制作过的两种盆景，一个"赏菊东篱"，一个"松菊犹存"，博得观众的好评。这是第一段的内容，总的感觉作者是谈古道今，承转自如。

读完全篇，读者可能会觉得作家具有十分渊博的古代文化知识。他以菊花为题，从陶渊明的诗说到屈原的楚辞，又从苏东坡讲到明太祖朱元璋，再从明朝反说到南宋，娓娓道来，令人耳目一新。引的朱元璋的菊花诗："百花发，我不发；我若发，都骇煞。要与西风战一场，遍身穿就黄金甲。"更是难得一见，使我们对这个汉族最后一个开国皇帝的气魄有了深一层的理解。而从他诗中对菊花写照，也能体味到爱菊人的精神心态。菊花象征着什么，从周瘦鹃先生带有倾向性的言谈中，是指示得十分清楚的。不染尘俗的清高，坚强独立的气节，也同样是作者人格的反映。

作者还说到秋高蟹肥时，持螯饮酒赏菊的文人雅兴，颇见闲情

逸致。又讲菊花中的珍品——[illegible]香菊，文笔顺势一转，写到自己的文友、花友北京的种菊专家刘契园先生，写到两人的交往。使我们得以看到在新社会里，那些浸润了很多封建文化色彩的旧知识分子是怎样生活的。他们是那样积极地从事着自己的专长，使之为新时代所做贡献，真诚之心溢于言表。所以这篇以咏物为主的散文是既写花又写人，既写古人更说新人。在淡远清新的笔墨中，显示了大家的风范。

（漠飞）

77. 幽燕诗魂

丁 宁

大海哟，你是最美的诗。
你广阔的胸怀，深深藏着一个纯洁的诗魂。
诗魂啊，你回来吧！

十多年前，渤海之滨，秀丽的北戴河，有个小小的文学界的疗养所，每年一进暑期，便活跃起来。作家、文学工作者，还有艺术家，三三两两，陆陆续续，汇集到那里，让碧波洗涤身上的风尘，让清风拂去额上的汗渍。良辰美景，岂肯辜负，勤奋的作家，铺开新的稿纸，继续埋头写作。

1961 年 7 月初，我第一次来到避暑胜地。当日，便去观赏大海。那大海，浩浩渺渺，无边无际，只觉得它太深奥莫测了。归来，疗养所的餐厅，响彻着热烈的争辩，原来，几位同志正在探讨大海的秘密。大海，有时和悦，有时狂暴，是善良还是凶恶？对它的性格究竟怎样理解？

"只要肯去理解。它包涵着人民的肝胆和智慧。"

这个具有独到见解的人是谁？原来他就是杨朔同志。他一向恬静优雅，不善于与人争辩，但他生长在大海之滨，热爱大海，也理解大海，所以他的论点具有权威。

杨朔是个被人尊敬的同志。他衣着整洁，文质彬彬，但给人的感觉，似乎形单影孤，内心深处，好象埋藏着神秘的东西。我和他同在一个单位工作，但却并不了解他。

初时，当他的简单的行装——一只破旧的旅行包，被提到一座红色小楼的一个房间时，他推三让四，不肯碰那楼梯，原来那小楼是疗养所的头等住处，多年习惯于戎马倥偬，风餐露宿生涯的杨朔，自然不肯特殊。

“楼上可以眺望大海。”

“欲穷千里目，更上一层楼。”

在同志们热情的催迫下，杨朔终于踏上了楼。

第二天一早，饭厅又是谈笑风生。杨朔用诗的语言在描述他夜卧小楼最初一宵的感受：大海的狂涛，有如千军万马，他仿佛又回到炮火连天的战场，陶醉在杀敌的激情之中；夜阑人静，风声、涛声，组成雄壮的交响乐，那是真正悦耳的催眠曲，一直把他送到奇妙的仙境……。他的结论：大海是最美的诗。

当晚，正值明月之夜，同志们三五成群，在海滩上踏着月光欣赏海的夜景。只见水天茫茫，银波闪闪，轻轻拂岸的浪花，一卷卷，一丛丛，如歌如诉；大海更宁静，更神秘，同志们不约而同地背诵：“……清风徐来，水波不兴，……诵明月之诗，歌窈窕之章……”。有个人向一位画家提出，请他画一幅大海夜景，那画家未及回答，杨朔便说：“大海的夜景并不难画，难的是如何画出大海深邃的心胸。”又有一个同志提议，每人背诵一首诗，不论旧体或新诗，都必须带一个“月”字。轮到杨朔，他以优美的姿态，清亮的口齿，吟咏苏东坡的《水调歌头》：“明月几时有，把酒问青天，不知天上宫阙，今夕是何年？……”当吟到“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时，他的声音，突然喑哑，神情迷离。我不禁猜想，他在怀念战友或亲人，也许在遥远的地方有一个心上的人？

接着，作家们论起诗来，都认为苏轼这首词，意境很深，艺术高超；天上、地下、幻想、现实，都融为一体。在古人的诗词中，可算得上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结合的典范。

杨朔对苏东坡的诗，有独特的喜爱。有一次，他出游归来，兴致很好，疾笔录下苏轼另一首词。那词的下阕是：“难道人生无再少，

君看流水尚能西，休将白发唱黄鸡。”他赞美东坡居士在这首词中，表现了积极乐观的思想。他说：“古人尚且如此，我们共产党人又怎能不是革命的乐观主义者呢！”

他不仅喜欢诗，而且有自己的见解。他在一篇文章中说，他写小说和散文，也常常寻求诗的意境，他说：“我向来爱好诗，特别是那些久经岁月磨炼的古典诗章。这些诗差不多每篇都有自己新鲜的意境、思想、感情，耐人寻味。”至于什么是诗意，他认为：“杏花春雨，固然有诗，铁马金戈的英雄气概，更富有鼓舞人心的诗力。你在斗争中，劳动中，生活中，时常会有些东西触动你的心，使你激昂，使你快乐，使你忧愁，使你沉思，这不是诗又是什么？”

杨朔的确每时每刻都在寻找诗，每时每刻都生活在诗的意境之中。他自有个人的生活情趣，他喜欢沉思，也乐于和同志们聊天，在交谈时，爱寻求话题的意义和其中的哲理。他的房间，总是静悄悄，偶尔，微风传出轻轻的朗读声，那是他在读外文，在吟咏诗词。

清晨，他独自出去，海滩上留下一串串的足迹，山林之间，也传送着他徘徊的脚步之声。出游归来，薄薄的衣衫，沾着露水侵袭的痕迹，斑斑点点。

有时，我问他：“你独自散步，不觉寂寞？”

他说：“不，我和大海说话。”

“那林深之处，可有乐趣？”

“野芳发而幽香，佳木秀而繁阴。”他读着欧阳修“醉翁”的佳句，乐在其中。

夜来风雨，休养所的果园中，低矮的苹果树，瘦弱的碧桃，东倒西歪，有的匍匐在地，象受了欺凌的孩子，杨朔一大早起来，怀着怜悯之情，拿起铁铲，用心地把它们一棵一棵地扶起来，给它们培上新鲜泥土。休养所的管理员老赵，是个纯朴勤劳的“园艺家”，杨朔很佩服他。老赵把一大片果园修梳得很出色，鸭梨、蜜桃压弯了枝头，各种品种的苹果，香飘十里。杨朔常常赞叹说：“老赵干起活来不仅灵巧，而且优美，既有节奏感，又富于音乐性，劳动确实创造了

艺术，老赵是真正的艺术家呵！"

老赵从桃树的折枝上，摘下一个大桃，亲热地送给杨朔，那桃红扑扑，水灵灵，杨朔把它当作爱物装在一只盘子里，幽默地问老赵："是不是从王母娘娘的蟠桃会上偷来的？"老赵憨直的分辩："哪能是偷的？那是咱自己树上长的，一点不假。"老赵告诫杨朔，那桃是个"吃物"，不是个"玩物"，得赶快吃掉。杨朔不以为然，说："这是你创造出来的艺术品，怎能忍心毁掉！"

老赵迷惘不解，憨厚地摇着头

杨朔生在胶东半岛上最富于神话色彩的"蓬莱仙境"，少小离家，常怀念自己的故乡。每当谈起家乡事，便津津乐道，有滋有味。他对胶东军民在战争年月的斗争事迹最感兴趣。我给他讲了再讲，他总是眯细着眼睛听不够，有时听着听着，大声发出惊叹："那是动人的诗呵！"有一次，我给他讲我的一个同学打鬼子的故事：她生得很好看，在一个战时中学读书。有一次日本鬼子扫荡，她一个人腰里别着一颗手榴弹，藏在一家老百姓的土炕洞里，一群鬼子闯了进来，她没等他们发现，就挺身而出，站在鬼子中间，说时迟，那时快，"轰"一声，她手中的手榴弹爆炸了，鬼子、汉奸倒下了……

"她怎么样？"他急切地问。

"她吗，只是受了伤，没有牺牲。后来我上医院看她时，一头秀美的黑发没有了。"

"简直是奇迹！也许是神仙保佑了这个勇敢的姑娘。可是她现在哪儿？"

"那就不晓得了。"

接着，长时间的沉默。我发现他脸上有浓重凄苦的表情。我不禁想到关于他的一个传说：

很久以前，大约他还是一个中学生的时候，在家乡认识一个姑娘，长得很美，他们渐渐有了感情，互相信赖。后来他离家参加革命工作，分别时，海誓山盟。后来，在漫长的年月，那姑娘一直等待着他。光阴箭似地飞逝，一年，两年，姑娘由二十变三十，但心上的人

总也没有影儿，敌人闯进她的家乡，她忧郁变为绝望，竟与世长辞了。等到战争结束，他返回故乡时，那姑娘的魂魄早已不知飘游到哪里。但他却一直在寻找。

这个故事，究竟是真是假？恐怕谁也没有问过他。问他做什么，若是真，何必触动他那伤心处？若是假，更没有必要戳破这动人的佳话。但有一点是肯定的，他一直单身地生活着，人们都感觉在他的心上是有个人儿存在的。

杨朔有一件最珍贵的东西。是个封面已经破烂的本子，他总是把它带在身边。那里面记载着他在战争中经历和采访的丰富的斗争故事。每当打开这本子，他便骄傲地说："这里边都是诗呵！"本子里，除了密密麻麻的字迹以外，还夹着一些花草的标本。其中多半是在朝鲜战场上采集的，有野迎春、天主花和粉红的金达莱。这些早已失去生命的植物，连光泽也褪去了。杨朔看着它们不胜叹息地说："但愿世间花不谢，叶不落，一切美好的东西，都永远保持着生命。"他说，他的这些标本，每一个都有一段动人的故事。其中，他特别给我讲述了那朵粉红色的金达莱。那是一位志愿军女英雄送给他的。那英雄姓宁，是志愿军的医生，在一次敌人的大轰炸时，女医生受了伤，昏了过去，苏醒以后，忽然听到背后有人叫："医生，医生！"她转身一看，一个同志埋在土里，一直埋到胸口，于是她忍着疼痛，扒呀扒呀，十个指甲都流了血，却还是扒不出来。炸弹还在爆炸，埋在土里的同志叫喊着："你赶快走吧，别管我了。"可是她坚决地说："不！我一定要把你救出来。"后来，她终于把那位同志扒了出来，背在身上冒着弹雨往前跑。路上又碰到一个受伤的同志不能动，她把第一个背到山上，又回头来救第二个，最后把他们都救出来了。可是她自己，等一切做完了以后，发现全身上下有四五处伤，衣服全都叫血浸透了，直到这一刻，她一点力量也没有了，一下子倒下去了。再后来，别人又把她救了过来，她又背起药包上了前线。

"那金达莱呢？"

是她从炸弹下救出来的那个战士，后来从埋自己的那堆土上

采下送给她的。”

“怎么又转到你手里的呢?”

“那是当我在朝鲜战场,找到那位女医生向她采访时,她又把这朵珍贵的花儿送给了我。”

杨朔讲完这个故事,又从他的本子里取出一张照片,是个志愿军女战士,短发,眉目清秀,看来不到二十岁。

“她就是宁医生。”

我怀着深深的敬意,仔细地端详着这个女英雄。

“她有一个伟大的诗一般的灵魂。她生长在英雄的时代,英雄的时代出英雄呵。”他象吟诗一样自言自语。

这个故事,早在50年代他就真实地记载在一篇散文里,题目就叫做《英雄时代》。过去很久以后,我才听说杨朔讲的这个故事并不完整,他隐藏了一个动人的尾巴。那就是当他去向英雄的女医生进行战地采访时,女医生刚刚打开话匣,敌机又来轰炸,当一颗炸弹向他们飞来的时候,杨朔心急眼快,一把将女医生推到旁边的壕沟里,他自己抱起药箱翻滚到掩蔽处。等到敌机过后,他们发现刚刚坐过的地方,有巨大的弹片。但在他的《英雄时代》这篇散文里,却将这一精彩之笔略去了。

疗养所里不断人来人往,不论谁家的客人,都会给大家带来乐趣。有一天,忽然有一个女同志拜访杨朔,她年轻,短发,眉目清秀。可以看出,她的光临,给杨朔带来巨大的快乐。她是谁呢?人们都好奇地作着猜测。

他们在沙滩上散步,笑声朗朗。

“你的客人是谁?”

“最可爱的人。”——他回答。

我突然惊喜地认出,她就是那个姓宁的女医生!

但杨朔表示,客人不肯道出自己的姓名。他只说她现在是秦皇岛一个医院的医生。当天下午,又来了一位身着军装的男同志,原来他是女医生的丈夫。他们三人又一起亲密地在海边上散步,并且

一同朗诵一首志愿军战士的小诗：

我们永远不能忘记，
那死去了的战友的姓名，
我们永远万分珍惜，
在战场上结下的友谊。

他们和那光艳明丽的晚霞，一同进入了画中。

后来我才知道，那女医生走时，杨朔将他保存的粉红色的金达莱，又作为最珍贵的礼物送还给她。

美好的时光，飞快地流逝。不知不觉过去了几个月。一天早上，凉风习习，大雨飘飘而下，似乎已经听到秋天的脚步声。我没吃早点，就冒着雨跑到海边去观赏雨景。只见云雾茫茫，波涛汹涌，沙滩上静悄悄。穿过雨帘，突然发现前面站着一个人，两脚踏着浪花，衣服淋得精湿，走近一看，原来是杨朔。

"你在海边听雨吗？"——我问。

"不，我在寻找那个伟大人物的足迹。他可能就站在这里，吟出他那光辉的诗篇。"

于是我们共同朗诵"大雨落幽燕，白浪滔天，……"正在这时，突然发现不远的浪峰上，高高浮出一个人，随即又沉没下去。杨朔"啊"的一声，奔跑几步投进了波涛，不料又是一个浪峰，把他压倒在漩涡里。正在危急之时，他又从水的深处被轻轻地托出，托他的正是刚才与波涛搏斗的那人，没想到竟是个少年！他嘴唇冻得发抖，顽皮地站在我们面前。

"这样的天气，你怎么在玩命？"——杨朔带有几分怒气地在教训他。

"你是谁家的孩子？"——我问。

那少年竟不答话，嘲讽地打量着岸上的两个"落汤鸡"，突然哈哈地笑着，又钻进翻卷着的波涛，不见了。

半晌，杨朔才恍有所悟地叹息了一声说："原是我怯懦呵！"

于是，我们继续朗诵："萧瑟秋风今又是，换了人间。"

这时，我已得知，杨朔要提前返京，有一个重要的外事任务在等着他。

我惋惜地说："你走了，也把你的诗魂带走了。"

他答："不！我要把它留给大海，让大海把它洗刷得更纯洁一些吧。"

七、八年过去了。谁能想到1968年，这个有才华的同志被林彪、"四人帮"所迫害，一颗火热的诗心，竟停止了跳动！正如他的一首诗所表明的：

白有诗心如火烈，
献身不惜作尘泥。

又是十年过去了。但我相信，他那纯洁的诗魂，仍然活跃在深深的大海中。

1978年7月

（载《散文特写选》(三)人民文学出版社1982年5月出版）

丁宁（1924——）曾用笔名紫丁、阿宁。山东文登县人。幼时因家贫只读过小学。1938年参加革命工作，曾先后到战时中学和抗大学习。1940年初抗大毕业回胶东工作团，从事抗日宣传工作。翌年先后到抗战话剧社、孩子剧团及青年救国剧团担任表演艺术指导。解放战争时期在胶东文协担任文艺刊物的编辑工作。1950年调南京，曾任《南京文艺》副主编。1954年后，先后在中国作家协会、文化部政策研究室、中国文联等工作。曾出版《冰花集》、《心中的画》等散文集。

情深景美

《幽燕诗魂》是一篇悼亡之作。作者用充满深情的笔触，再现了被“四人帮”迫害致死的杨朔同志的精神风貌，讴歌了这位老战士，这位具有海一般诗魂的著名作家。正如丁宁自己在《不是出自笔端》一文中所讲的：“那不是出自笔端，而是从我缅怀一位品格高尚的人的心灵中，奔流出的一道热泉，洒落在纸上。”

作品的开头，描写了杨朔刚住进疗养所的几件小事，诸如餐厅谈海、夜晚听海、月中观海等。这些看似寻常、琐碎的生活片断，绝不是可有可无的闲笔，它不仅表现了杨朔对大海的独特的见解，而且也展示了他那丰富的情感、高尚的情操和宽广的胸襟。作者正是有意于这些细微之处，以小见大地揭示了人物的“这一个”的性格特征。作者还着意描写了杨朔对诗的特殊情感。写他在月明夜静的海滩吟诵苏东坡的《水调歌头》，写他游归录诗、文中论诗。这些都形象地展现了他那热爱生活、旷达乐观而又富有纯挚情感的诗心。

应该提及的是，作品中对杨朔几乎没有什么正面的肖像描写，只是写了他“衣着整洁、文质彬彬”，可是读者却感到人物栩栩如生。这关键是由于作者运用了形象化的语言，再现了人物的言行。特别是描写杨朔“以优美的姿态，清亮的口齿”吟诵着诗篇；写他在山林间、在海滩上，身着“薄薄的衣衫、沾着露水侵袭的痕迹”。在大雨中“踏着浪花”去寻找诗的踪迹。都极其生动形象地展现了他那纯洁而又执著的诗人气质，这些文字映到我们的脑海里，就使我们仿佛看到了杨朔的音容笑貌。

作者在文章中，虽然着重描写了杨朔的诗人风度气质，但是绝没有把他写成超尘脱俗、自命清高的酸腐文人，更没有把他刻画成吟弄花月的骚客。他对诗的议论：“杏花春雨，固然有诗，铁马金戈

的英雄气概，更富有鼓舞人心的诗力”，传达了他战士的襟怀和情感。朝鲜战场救人的描写，表现了他的勇敢和对祖国的赤诚，他是诗人，更是胸中充满了沸腾的热血的人民的赤子、祖国的战士。因而作者用“幽燕诗魂”四个字来概括他的精神本质。说他既如古代幽燕骁将，为祖国、为人民勇敢无畏，又有着诗人般的气度风韵，是具有诗人灵魂的战士，是对祖国和人民充满爱心的诗人。

以景写人、借景抒情，是作品的又一特色。丁宁很精通古典文学，她继承了我国古典诗词曲赋中缘情写景、寄情于景的传统艺术表现方法，并将这一艺术技法巧妙地运用于这篇散文之中。整个作品绝无孤立敷设的景物，而是以大海为背景，处处景为情设，用以烘托映衬人物的性格气质，披露人物的内心世界，表达她对故人的无限深情。文章以大海开头，以大海作结，中间又多次穿插了对大海的描述。既写了大海的阔远，亦写了大海的深奥；既描绘了大海的宁静，又渲染了大海的狂暴。这一切，都从不同的角度映衬了杨朔的精神风貌。可以说，大海构成了整个作品赞美诗魂的抒情线索。“浩浩渺渺，无边无际”的大海，映衬了他阔大的襟怀；海的“深奥莫测”，海的“神密”烘托了他深邃的思想和情感；月夜中宁静的大海，衬托了他优雅的气质和纯洁的诗心；而风雨中汹涌的大海，则映衬了他战士的品格。真可谓“一切景语皆情语”。这里，作者将自然景物的美、人物心灵的美和自己的主观情感和谐地融成了一体。这不仅使整个作品笼罩在一种浓郁的抒情氛围之中，造成一种诗画般的意蕴和情致，而且使作者的思想感情表达得更加深沉蕴藉。

作品的结构也是很具特色的。作者以“渤海之滨，秀丽的北戴河”为视角，却又不拘泥在这一个点上，而是通过插叙和追述，时而回顾到胶东半岛，时而又追溯到朝鲜战场，进行大幅度的时空跳跃。而这一切又都紧紧围绕着揭示杨朔高尚的诗心，这一轴心展开叙述，可谓“形散而神不散”。作品还巧妙地运用了伏笔的手法，开头描写杨朔“形单影孤，内心深处，好象埋藏着神密的东西”，然而

却又不说明原因，中间又写他在吟诵《水调歌头》“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的时候，“突然喑然，神情迷离”，仍然是不释明原因，而是草蛇灰线般地在读者心理留下“悬念”，直到后面，作者才通过联想叙述了传说中的杨朔的爱情悲剧故事。这种艺术手法的运用，不仅增强了文章的整体连贯性，而且经过反复的渲染，使人更加为杨朔心地的纯洁和善良所感动。这里充分体现了作者运笔的圆熟老到。

（刘志毅）

78. 香　溪

菡　子

香溪如歌如诉地前行。五过香溪，有两次直抵它的源头。越看越对它感到亲切并赞赏它特异的风格。

光绪年间为"汉昭君王嫱故里"立的碑，与"楚大夫屈原故里"碑，并立在秭归南门，昭君村却在现在湖北的兴山县城东北七里的山台上。从那里到与长江西陵峡相接的香溪口，不足七十里。这段香溪虽也从山中来，却较平坦宽阔，以往通船，现在有了车道，就任它飘行在云山之中，深处湛蓝凝碧，浅处清澈见底，秀水青山记叙着昭君出门的行程，乡亲们不尽的思念。

"群山万壑赴荆门，生长明妃尚有村"，不仅是唐代杜甫的见闻，至今二千多年，沿溪而立的口碑，犹如昭君还活动在香溪之畔。她原是贬官王穰之女，这位老人大约志在山水之间，他的乡亲到今还以这块"宝坪"(原名)自豪。村前的清河是香溪中最深最宽的，这里气候湿润，土地肥沃，一坳坳的田畈，终年常绿，除小麦而外，玉米一年两熟。河边的丛林，山前的核桃，也一样地苍翠茂盛。

六月十日我们专访昭君村。从西岸渡舟过去，不过五十公尺，东滩一片绿林，也在河床之内；滩上还有浅浅的水塘，镜面似地闪烁着。一叶长舟和婀娜多姿的树枝，它们的倒影在清水中摇曳，我们小心地在石块上颠步，不仅没有踏碎浅水中的树影，连我们自己也入了香溪水中的画面。

因为是去看昭君的，眼里满是优美的印象。对她的后裔，也不

免仔细端详。果然从那村里走出来的都姓王，三年级小学生王光华，一幅精灵的样子，他忙着给我们推船，跟我们走了一段路，又依依难舍地在山坳口看着我们。要是他看到将要上演的《王昭君》，准会亲切地叫一声“姑”吧！在半山腰里看见的王喜燕，只有十岁，她说她还有个姐姐，跟她长得一个模样。她们的秀丽之中还有我们时代的健美。山村前面的玉米地里，几个女社员跟我们详细介绍玉米两造的安排，捋着绿油油的玉米叶子，锄着它脚下的杂草，那么动人地伺候着她们的庄稼。那时，三只小山羊从山上冲下来了，可它们嘴上套着笼头，对着这片青纱帐，茫然望了一会，又跑回山上去了。山上除树木而外，茂草萋萋，那边有一大平台，这才是昭君故居所在。据说在那里还可以挖到汉砖，有人把它磨成砚台，供现在的文人墨士使用。我们不能也不便去挖，且留着它作昭君永远的纪念。

昭君村赭墙青瓦，有如国画中描写的那样。但它瓦椽栉比，在绿丛中崭露头角，显得更苍劲雅致。村上几十户人家守着这块宝坪，勤劳而团结，这村子也始终保留着兴盛的面貌。村头楠木井焕然一新，最近重新做了井圈，于立群同志的题字，为它立了碑记。它附近的兴山县，现在完全成了一个新兴城市，它是山货的集散地，这里的蘑菇和桔子，名闻中外。

从楠木井开始到香溪埠头，就全是关于昭君的传说了。昭君村前那口古井，原是泉水汇聚的地方，一泓清水，常年供人们使用。还是昭君在家的时候，有个老汉做个梦，说井里的一条龙要飞走了，人们去跟昭君商议，看怎么办？昭君想到用楠木去拦，于是他们抬来楠木做了井栏。二千年来山灵水活，那条喷泉的苍龙，大约一直栖身在昭君村上。如今做了石井圈以后，楠木还藏在水里，它象活物一样，说不定就是那条苍龙吧！

昭君离家上京的当儿，是那样姗姗而行。两岸的乡亲都为她送行。过了兴山，遇到第一道山沟，一共走了十里路，她就下轿对着青山拜了又拜，乡亲们知道她的心思，这条山沟现在叫做“小礼溪”，

潺潺的流水，还带着昭君告别的声音。又向西走了八里半，右边又遇到一条大山沟，溪水流瀑带着一身浩气，一泻而下香溪河，然后随着大江东去。昭君感到她也有辽远的路程，离家又远了一些，她又下了轿，把这家乡的溪流引为知音，她朝着孕育这条溪水的深谷下跪了，虔诚地行了大礼，后人称为"大礼溪"。现在在石缝里渗出的涓涓细流，莫不是她离乡时的泪痕？

走不多远，昭君到香溪洗手，她把珍珠丢在河里，那里现在还有一处深潭，称作"珍珠潭"。早先过往的行人，向它讨一杯仙水治病，或是向它丢一块石子，看投中与否，以卜生男还是生女。

这里长长的流水，都象镜面一样，也许昭君不止一次在这里对水梳妆，她的脂粉成了香溪的来源。三月桃汛，河面浮游着一群群的"桃花鱼"，轻得象白色的泡沫，但在碧波之上艳如桃花，人说这就是昭君的胭脂。三月一过，"桃花鱼"倏然不见了。那么，三月，该是昭君回来省亲的时期吧？唉，这动人的香溪与昭君隔着那么久远的年代，而现在的一切传说和见闻，人们离昭君却是这么近呵！

香溪有六十里在湖北的林业特区－—神农架境内。沿着这条溪流来回，我目不转睛，怡然而视，除了惊叹，两次都说不出一句话来。神农架本是高山林区，香溪的水源犹如自天而下，有时在山峦的峰部挂着一匹白练，悬流为瀑；有的流入山边的石槽，好象一条青龙，曲折回肠，终于汇集发电站的水闸中喷放出来；有的通过天沟散落一串串水珠；艳阳映照之中，凌空出现五彩的虹。

溪河里的石头大如巨象，小如卵石。有的垒石成坝，有的自陷为潭，水态因石而异，它冲击巨石，回流迸发；它经石坝自成水帘，急流勇进；有在矗石四周环行，有从迭石中穿行；遇到一段比较平坦的石滩，它们滚滚而去。深处见其绿，浅处如白酒一般，飞溅的水沫如白絮银丝。溪水因地而歌，有如松涛，有如竖琴，雷鸣倾盆之声，铮铮淙淙之音，响彻山林之间。

六月八日到木鱼坪，傍晚，我特地去看看溪的源头，洗涤衣衫。这是村后的山溪，我在发电站附近清凉的雨雾中到河边去，走到一

顶小桥下的石坡上。一钩新月挂在山上，山顶的茅屋里也有了灯火。我深情地望着对面半山而下的溪流正朝我涌来，在黄昏时，它还是那样清白。白水在我站立的两石之间穿过，我抓着衣领，任一股急流，冲涤我衣衫上的汗水。也让泼出石面的清水，漫上我的脚面。我是这样畅快而兴奋，仿佛看到了出塞时的昭君，她的性格的另一方面，我终于从这香溪的畅流中，有所领悟。这时我恍惚看见上流一个苗条的少女，向我投掷一把花束，它很快流到我的身边，那是一束洁白的栀子花还有别的鲜艳的野花，我捧在手里闻了一闻，就让它随流飘去。好久我都觉得香溪始终带着栀子花的香韵。第三天我到香溪口登舟的时候，这香味还飘散在大江之上。

一九七九年夏于只楚

（原载《福建文艺》1979 年第 10 期）

菡子（1921——）江苏溧阳人。1934 年考入苏州女子师范学校，1937 年参加抗日工作，1938 年参加新四军，历任民运组长、团战地服务队队长、《前锋报》编辑、《淮南大众》社长兼总编、淮南妇联宣传部长等职。1943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52 年赴朝鲜，参加了著名的上甘岭战役。1956 年调北京，任中国作家协会创作委员会副主任，《收获》编委。1957 年回安徽，任省委宣传部宣传处长。后到上海，从事专业文学创作，任《上海文艺》编委。她的作品，构思新巧，富有哲理，有浓郁的抒情色彩和耐人深思的诗意。代表作有散文集《幼雏集》、《前线的颂歌》、《初晴集》等。

情景交融香溪美

菡子的散文《香溪》，情景交融，多彩多姿，把昭君村的美奉献给了广大读者。

文章先写风景如画的昭君村。作者引用了唐代大诗人杜甫的一句诗："群山万壑赴荆门，生长明妃尚有村"，一下子把昭群村自然美的气势给烘托出来了。作者写道："这里气候湿润，土地肥沃，一坳坳的田畈，终年常绿，除小麦而外，玉米一年两熟。河边的丛林，山前的核桃，也一样地苍翠茂盛。"这是一个多么美丽的地方啊！从景物上来说，这里有山有水，绿树成荫，终年常青；从作物上来说，由于气候湿润，土地肥美，盛产小麦、玉米，还有山果等。

溪河更美，它千姿百态。河里的石头各种各样，大小不一。大的如巨象，小的如卵石。水态因石而异，有的绕石环行，有的穿石而过，有的急流而去。深处见其绿，浅处如白酒。"溪水因地而歌，有如松涛，有如竖琴，雷鸣倾盆之声，铮铮淙淙之音，响彻山林之间。"这里的风景的确美如画。甚至比画还要美。

情景交融是《香溪》的又一艺术特色。作者在写景，但也在抒情，景中有情，情中有景，情景交融。在写交通时，从昭君村到香溪口，以前没有公路，只能走航运，现在有了车道，就任它飘行在云山之中了。这里既写了昭君村的风景，也写了昭君村的变化。昭君村附近的兴山县，现在发展成了一个新兴的城市，它是这一带山货的集散地。蘑菇和桔子，名闻中外。过去这里是一个穷山沟，交通不便，更不要说中外闻名了。作者在描写风景中赞美新中国的变化，歌颂祖国的建设。香溪水犹如自天而降，山峦挂着一匹白练，有的流入山边的石槽，象一条青龙，"终于汇集发电站的水闸中喷放出来；有的通过天沟撒落一串串水珠；艳阳映照之中，凌空出现五彩的虹。"作者在这里整个篇章都是在写景，只是在写景中交待一句，

“终于汇集发电站的水闸中奔放出来”，这就是说，这里建立了发电站。作者在这里不仅仅是在歌颂祖国的美丽河山，而且在歌颂祖国的伟大建设，通过对景物的描写，抒发作者内心的爱国之情。

作者在歌颂祖国美丽的山河时，引入了许多故事传说，赞美了祖国古老丰富的传统文化。在写昭君离家这段路程当中，作者就写了“小礼溪”、“大礼溪”、“珍珠潭”、“桃花鱼”、“楠木井”等等美丽动人的传说。可以想象，关于昭君一生的故事又该有多少呢？故事传说的引入，又给香溪的自然美景增加了更为瑰丽迷人的色彩，进一步表述了作者的热爱祖国山和水的深厚美好的感情。

（沙石）

79. 废墟的召唤

宗璞

冬日的斜阳无力地照在这一片田野上。刚是下午，清华气象台上边的天空，已显出月芽儿的轮廓。顺着近年修的柏油路，左侧是干皴的田地，看上去十分坚硬，这里那里，点缀着断石残碑。右侧在夏天是一带荷塘，现在也只剩下冬日的凄冷。转过布满枯树的小山，那一大片废墟呈现在眼底时，我总有一种奇怪的感觉，好象历史忽然倒退到了古希腊罗马时代。而在乱石衰草中间，仿佛应该有着妲己、褒姒的窈窕身影，若隐若现，迷离扑朔。因为中国社会出奇的"稳定性"，几千年来的传统一直传到那拉氏，还不中止。

这一带废墟是圆明园中长春园的一部分。从东到西，有圆形的台，长方形的观，已看不出形状的堂和小门的方形的亭基。原来都是西式建筑，故俗称西洋楼。在莽苍苍的原野上，这一组建筑遗迹宛如一列正在覆没的船只，而那丛生的荒草，便是海藻，杂陈的乱石，便是这荒野的海洋中的一簇簇泡沫了。三十多年前，初来这里，曾想，下次来时，它该下沉了罢？它该让出地方，好建设新的一切。但是每次再来，它还是停泊在原野上。远瀛观的断石柱，在灰蓝色的天空下，依然寂寞地站着，显得四周那样空荡荡，那样无依无靠。大水法的拱形石门，依然卷着波涛。观水法的石屏上依然陈列着兵器甲胄，那雕镂还是那样清晰，那样有力。但石波不兴，雕兵永驻，这蒙受了奇耻大辱的废墟，只管悠闲地、若无其事地停泊着。

时间在这里，如石刻一般，停滞了，凝固了。建筑家说，建筑是

凝固的音乐。建筑的遗迹．又是什么呢？凝固了的历史么？看那海晏堂前(也许是堂侧)的石饰，象一个近似半圆形的容器，年轻时，曾和几个朋友坐在里面照相。现在石"碗"依旧，我当然懒得爬上去了，但是我却欣然。因为我的变化，无非是自然规律之功罢了。我毕竟没有凝固——。

对着这一段凝固的历史，我只有怅然凝望。大水法与观水法之间的大片空地，原来是两座大喷泉，想那水姿之美，已到了标准境界，所以以"法"为名。西行可见一座高大的废墟，上大下小，象是只剩了一截的、倒置的金字塔。悄立"塔"下，觉得人是这样渺小，天地是这样广阔，历史是这样悠久——

路旁的大石龟仍然无表情地蹲伏着。本该竖立在它背上的石碑躺倒在土坡旁。它也许很想驮着这碑，尽自己的责任罢。风在路另侧的小树林中呼啸，忽高忽低，如泣如诉，仿佛从废墟上飘来了"留——留——"的声音。

我诧异地回转身去看了。暮色四合，与外观的石块白得分明，几座大石叠在一起，露出一个空隙，象要对我开口讲话。告诉我这里经历的烛天的巨火么？告诉我时间在这里该怎样衡量么？还是告诉我你的向往，你的期待？

风又从废墟上吹过，依然发出"留——留——"的声音。我忽然醒悟了。它是在召唤！召唤人们留下来，改造这凝固的历史。废墟，不愿永久停泊。

然而我没有为这斗争过么？便在这大龟旁，我们几个人曾怎样热烈地争辩呵。那时的我，是何等慷慨激昂，是何等地满怀热忱！但是走的只管走了。和人类比较起来，个人的一生是小得多的概念了。而我们呢？我们的经历自不必提起了。我却愿无愧于这小得多的概念。楚国早已是湖北省，但楚辞的光辉，不是永远充塞于天地之间么？

空中一阵鸦噪，抬头只见寒鸦万点，驮着夕阳，掠过枯树林，转眼便消失在已呈粉红色的西天。在它们的翅膀底下，晚霞已到最艳

丽的时刻。西山在朦胧中涂抹了一层娇红，轮廓渐渐清楚起来。那娇红中又透出一点蓝，显得十分凝重，正配得上空气中摸得着的寒意。

这景象也是我熟悉的，我不由得闭上眼睛。

“断碣残碑，都付与苍烟落照。”身旁的年轻人在自言自语。事隔三十余年，我又在和年轻人辩论了。我不怪他们，怎能怪他们呢！我嗫嚅着，很不理直气壮。“留下来吧！就因为是废墟，需要每一个你啊。”

“匹夫有责。”年轻人是敏锐的，他清楚地说出我嗫嚅着的话。“但是怎样尽每一个我的责任？怎样使环境允许每一个我尽责任？”他微笑，笑容介于冷和苦之间。

我忽然理直气壮起来：“那怎样，不就是内容么？”

他不答，我也停了说话，且看那瞬息万变的落照。迤逦行来，已到水边。水已成冰。冰中透出枝枝荷梗，枯梗上漾着绮辉。远山凹处，红日正沉，只照得天边山顶一片通红。岸边几株枯树，恰为夕阳做了画框。框外娇红的西山，这时却全是黛青色，鲜嫩润泽，一派雨后初晴的模样，似与这黄昏全不相干，但也有浅淡的光，照在框外的冰上，使人想起月色的清冷。

树旁乱草中窸窣有声，原来有人作画。他正在调色板上蘸着颜色，蘸了又擦，擦了又蘸，好象不知怎样才能把那奇异的色彩捕捉在纸上。

“他不是画家。”年轻人评论道，“他只是爱这景色。”

前面高耸的断桥便是整个圆明园唯一的遗桥了。远望如一个乱石堆，近看则桥的格局宛在。桥背很高，桥面只剩了一小半，不过桥下水流如线，过水早不必登桥了。

“我也许可以想一想，想一想这废墟的召唤。”年轻人忽然微笑说，那笑容仍然介于冷和苦之间。

我们仍然看落照。通红的火球消失了，剩下的远山显出一层层深浅不同的紫色。浓处如酒，淡处如梦。那不浓不淡处使我想起春

日的紫藤萝，这铺天的霞锦，需要多少个藤萝花瓣啊。

仿佛听得说要修复圆明园了，我想，能不能留下一部分废墟呢？最好是远瀛观一带，或只是这座断桥，也可以的。

为了什么呢！为了凭吊这一段凝固的历史，为了记住废墟的召唤。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

（载《宗璞小说散文选》北京出版社 1981 年 4 月出版）

宗璞（1928——）原名冯钟璞，曾用笔名任小哲、丰非等。1938年后在昆明上小学、中学。1951 年毕业于清华大学外国语文学系，1954 年在中国文联工作，1956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57 年调《文艺报》工作，1960 年调《世界文学》编辑部工作。

主要作品有：短篇小说《红豆》是她的成名之作。《桃园女儿嫁窝谷》、《不沉的湖》、《弦上的梦》；中篇小说有《三生石》等。散文有《西湖漫笔》、《路》、《暮暮朝朝》等。她的作品风格淳朴而典雅，语言清丽而流畅，情感深沉而耐人寻味。

凝重沉郁　蕴藉深远

融情入景是宗璞《废墟的召唤》的主要写作特色。作者将历史的回顾与现实的思考一起溶入特定的景物之中，并通过画面蕴含的意象，传达出一种渴望改革、渴望振兴的时代呼声。

作品的开篇，便用一种近乎凄怆的笔调，描绘了在冬日斜阳无力地笼罩下的圆明园废墟的外貌。描绘了干皱的田地中点缀着的断石残碑，以及那村前衰草。作者渲染这一派荒凉衰败的景象，绝

不仅仅是凭吊这一历史的遗迹，发古之幽思，而是通过这荒芜景象的描写，抒发内心渴望更新、渴望变革的激情。作者渴望改变这一切，可以说，这种情感贯穿于整个作品之中。在描写“西洋楼”时，作者将这一带建筑遗迹比作“一列正在覆没的船只”，她希望这只船快些沉没下去，好让出地方“建设新的一切”。然而每次来到这里，这片寂寞的废墟“只管悠闲地、若无其事地”泊在那里，就象观水法石屏上的雕镂一样，多少年来“石波不兴，雕兵永驻”，没有丝毫的变化，似乎历史也在这里停滞了、凝固了。

在整个作品中，读者看不出丝毫作者个人身世的感慨，而完全表现的是对祖国的深沉的关切。也正是由于这种深远的写作意旨，以及作品中的那种强烈的主观感情色彩，因而使得作者笔下的景物，具有着诗一般的暗示和形象的张力。作者描写路边的大石龟“仍然无表情地蹲伏着”，它似乎很想驮着那已经躺倒在土坡旁的石碑“尽自己的责任”。形容风在小树林中呼啸，“仿佛从废墟上飘来了‘留——留’的声音”。这些描写都有很深的寄托，它不仅表现了作者内心时不我待的情怀，而且是在召唤人们尽“每一个我”的责任，召唤人们投身于改革开放的大潮，读来耐人思索。

文章后半部的景物描写，在情调和色彩上都有了明显的变化。作者描绘了西山落日的景象：远处，“晚霞已到最艳丽的时刻，西山在朦胧中涂抹了一层娇红，轮廓渐渐清楚起来”，“显出一层层深浅不同的紫色，浓处如酒，浅处如梦”；近处，“水已成冰，冰中透出枝枝荷梗，枯梗上漾着绮辉”，“岸边几株枯树，恰为夕阳做了画框”。这简直就象一幅色调凝重、意旨深远的油画。画面中远处娇红艳丽的晚霞和如酒如梦的朦胧山色，与近处的枯树残荷、断碣寒冰，在色调上形成强烈的反差对比。落霞的美丽娇艳，突出地反衬了废墟的荒芜和清冷。这里，绝不仅仅是倖色揣称、逼真形象的客观描绘，它既传达了作者改变现实的迫切情感，也寄托了她对未来的希望与憧憬。真可谓有景有情，有物有我。这种寓意深远的景物描写把自然属性的美引向了一种更深更高的境界。

应该提到，作品描绘晚霞落照并没有采用游记散文中贯用的那种"移步换形"的手法，而是在相对衡定的空间，细腻而有层次地表现出景物瞬息万变的形态。从夕阳渐下，到落照递迴而来，直至"通红的火球消失"，这种细微变化的描写，不仅表现了作者敏锐、准确地观察、捕捉景物的能力和较强的语言表现力，而且巧妙地映衬了作者内心情感的微妙变化与波动。

作品在写景中还多次穿插了富有寓意的议论。如结尾处作者希望保留一部分废墟的议论，就是在告诫人们不要忘记历史的悲剧，不要忘记现实的召唤。特别是作者借那位年轻人之口说出的"怎样尽每一个我的责任？怎样使环境允许每一个我尽责任"的议论，表现了作者忧虑的心情，同时也给读者留下了绵长的思索。

（刘志毅）

80. 李冰在哪里?

黄宗英

旅途,阅读夏鼐同志的《考古学和科技史》。到达四川灌县都江堰时,我就赶忙跑到堤岸边去看李冰石像。夏鼐的书里提到:后人纪念秦时蜀郡太守李冰兴建都江堰的功绩,刻李冰石像竖立水中做为测量水位的标识——水则,旧称“誓水碑”。石人的肩部和足部,表示水位的上下准点“水竭不至足,盛不没肩。”以合理用水利,有备防洪涝。

我走遍飞沙滩、古栈道、离堆……,站在带江亭上举目四望,不见李冰石像;只偶尔看到鸡群觅食岸边,花毛母鸡神气地护卫着鸡雏儿、忙忙碌碌地啄着、啄着。

后来,我在伏龙观的展览厅里看到了1974年出土的李冰石像、1975年出土的头部残缺的持锸石像(有人估计是李冰之子——二郎像)。

《成都古今集记》赵抃载:“李冰使其子二郎作三石人以镇湔江。”而这两座石像,当是李冰逝世四百年后的汉朝水官重造的“三神石人”。出土的李冰石像完整无缺,高2.9米。袖手直立,神态从容,眼角唇边微含笑意。石像前部刻有题铭三行。左袖上是:“建宁元年闰月戊申朔廿五日都水掾。”右袖上是:“尹龙长陈壹造三神石人珍水万世焉。”中行八字题:“故蜀郡李府君讳冰。”我仰视伏龙观高堂大殿里的李冰,禁不住抚今追昔

秦蜀太守李冰,根据当地劳动人民的治水经验,从简概繁,禾

用科学的修渠设计和技术，督率巧匠能工通盘治理岷江下游，引灌川西平原；为蜀中成为沃野千里的"天府之国"奠定基础，并延续作用于社会主义祖国的今天，确实是值得纪念的。而在纪念的方式上，东汉灵帝建宁元年（公元一六八年）的蜀人，倒也是今人之师。他们尊敬太守李冰，将他的石像竖在都江堰，纪念他生前曾为人民办好事，死后仍从其志，让他首当要冲，临激流，沐盛雨，栉疾风，饮泉液，吮露英，笑两岸金谷，喜一片稻花香……

我漫游祖国山河，拜谒过不少的龙王庙、安澜观、铜牛、神犀、鱼刻……，但是，相信人的力量，把人像庄重地放在水里，不是祭河伯，而是镇水，"以压水精"，以测旱涝；这在见闻有限的我，还是第一次听到，可惜依然没能见到当年的真实布局的遗迹。

我认为无论是秦时李冰为蜀守，令其子造石像镇水也好；汉时蜀水官再造李冰石像为水则也好；都是了不起的科学思想，了不起的献身精神之验证。

都江堰李冰石像，不但是一件我国考古研究的珍品，也是艺术的珍品、思想的珍品。这历经一千七百多年的灰白色砂岩石像，依然闪烁着朴素的唯物主义的耀眼光芒，寄托着人民真正的爱戴和愿望。我没读过李冰的传记和有关史料，不了解他整个的生平，只从李冰石像和持锸石像都是在堤岸边出土，而且又没同时发现一些秦砖汉瓦、玉柱铜球、红楠紫檀来推断：石像确实是在水中镇水而不在庙堂享供奉！这不能不引起我的深思：封建王朝的太守父子生而能为民众谋利造福，死而能为民众度水量流，没淤沙而蔼然含笑，断颈项而长锸在握；那么，那么今天，我们伟大的中国共产党的干部及其子女，活着或死了应该在哪里？！

一九八〇年二月

（载散文集《星》上海文艺出版社 1981 年 4 月）

黄宗英(1925—)原是艺坛名演员,50年代初开始创作。童年在家乡青岛读书,高中没念完,因交不起学费弃学从艺。解放后,她参加了演员剧团,成为剧团的秀才,新的生活使她振奋,在随团演出中,她写幕前致词、报幕连接词、小朗诵剧、诗、生活散记,为她后来成为作家奠定了基础。1958年上山下乡,使她开始从演员生活中"淡出",作家生活逐之"淡入"。那期间,她写作的《特别的姑娘》显露了她的写作才华。随着创作生活的深入,她赢得了越来越多的读者,她的作品数量虽不算多,却能拨动读者的心弦,引起强烈反响。她的作品以报告文学为主,同时也写散文。代表作《大雁情》、《星》等。

赞李冰　促后人

到过都江堰的人,都会为这座古代著名的水利工程而赞叹!那以竹笼装卵石堆砌而成的鱼嘴状分水工程、巧妙的金刚堤设计以及飞沙堰、宝瓶口不可缺少的作用,无不使人拍手叫绝。然而,作家黄宗英与众不同,她站在这座闻名古今的水利工程上"举目四望",发现了更珍贵的宝藏。她的散文《李冰在哪里?》,紧紧抓住李冰石像这一不易引人注意的细节,巧作文章,通过对李冰石像的寻觅,把读者的注意力从都江堰工程本身吸引过来,从而启发了人们对李冰科学治水患和无私奉献精神的深刻认识。作者选择了这样一个新颖的角度下笔,揭示出主题,使全文更具感染力。

在这篇散文中,作者运用扑朔迷离的艺术手法,诱发人们的想象,给读者留下了很大的想象的空间,达到了事半功倍的作用。在文中的第二段,作者为我们勾画了这样一幅画面:"我走遍飞沙滩、古栈道、离堆……站在带江亭上举目四望,不见李冰石像;只偶而看到鸡群觅食岸边,花毛母鸡神气地护卫着鸡雏儿,忙忙碌碌地啄

春、啄着，”寥家数浯，描绘出了诗一般的意境！飞沙滩、石栈道、离堆均不是李冰石像。然而它们却无一不铭刻着李冰的功绩，人们对李冰的敬慕之情油然而生。他的形象仿佛就矗立在这些宏伟的工程建筑之中！而那鸡群觅食岸边的描绘，则把人们的思绪引入了更深的意谕：读者既可以理解为这是一幅生活的画卷，它反映了人们安定富足的生活，意在宣染李冰造福于人类、造福于后人的历史功绩；也可以换个角度，理解为这是一幅反差强烈的讽刺画，一边是古人无私的奉献，另一边则是“忙忙碌碌”地索取，形成鲜明的对比，意在疯刺当今生活中存在的那些只为个人谋利益的人和事、讽刺那些当官不为民办事、利用职权谋私利的怪现象。

这篇散文之所以能够唤起读者的联想，引起读者的共鸣，不仅在于作者独具匠心的艺术构思，还在于作者将真挚的感情倾注于作品，从而赋于作品以深刻的思想和生命的活力。作者在文章的最后一段，一语点透，“都江堰李冰石像，不但是一件我国考古研究的珍品，也是艺术的珍品、思想的珍品。”作者赞颂这尊思想的珍品，热情地歌颂李冰科学治水，“为蜀中成为沃野千里的‘天府之国’奠定基础，并延续作用于今天的伟大功绩；热情地歌倾李冰为人民办好事，测旱涝的献身精神；热情地歌颂古人相信人的力量，造石像为水而非祭河伯的“了不起的科学思想化。”在歌颂的同时，作者笔锋一转，向我们提出一个尖锐而鲜明的问题：一个生活在封建社会时期的官吏，尚能有如此献身的精神，那么，我们共产党的干部及其子女，活着或死了应该在哪里?！只此一句恰到好处，点破要害。与“鸡群觅食岸边”的描写前后呼应，发人深醒。

《李冰在哪里?》这篇散文，充分显示了作家黄宗英的写作风格，基调明快而不浅露，观点尖锐而不偏颇，歌颂与暴露结伴而行，可称得上是一篇美妙的佳作。

（韩长霞）

81. 梨花，雪白的梨花

安德明

快到天津的时候，天色已经黑了。多年来，我每次坐火车路过天津，不论是白天还是夜晚，总要站在走道的窗前仔细地往外望着，寻找我童年的踪迹。火车通过大铁桥了，我贪婪地望着桥下的河水，多么熟悉的一条金黄色的河流啊，我好象又回到了子牙河水，抓小鱼，摸小螃蟹……

我这样想着，忽然发现在我身后站着一个军人，正同我一起望着车窗外的一条长街。街道两旁低矮的房子也是我所熟悉的，我还能想起一些难以忘记的人来。

“这条街的变化不大么。”站在我身后的那位军人跟我说，三十年前打下了天津，他们的部队在这儿住过一阵子。我顿时同他亲热起来，告诉他当年我就住在这附近，我是一个被解放者，而他正是一位解放者。他爽朗地笑了，说他进关以前才参军两年，原来是个种地的，也是个被解放者。我问他当年住过的胡同名称，天哪，他竟然住在我家的附近，可惜他没有住在我家的院里。我问他还记得部队开拔的那一天正下雪吗？他大声地嚷着：“好大的雪呀！”于是，在我的记忆里突然出现了一个在风雪中伫立的身影……

一个带着硝烟烈火的黎明，巷战中激烈的枪声渐渐地稀疏了，解放军终于把我们从地窖里解放了出来。围城以后，我们已经在潮湿的地窖里呻吟了好多天了。那是黎明前最痛苦的一段日子啊！当

我们从阴暗的地窖里爬出来的时候，迎来的是一个真正的黎明。

就是这天中午，解放军来我们院里号房子。我们高高兴兴地把一间有土炕的房子让给了解放军。从此便有一个班的战士同我们生活在一起。他们住的那屋子总是挤满了人，人们什么都想打听。老大娘还一个个地问人家老家有几口人，双亲可结实，甚至问人家订亲了没有。问得战士们真不好意思。

那时我们的野战军刚刚进入大城市，还是当年在农村的一些规矩。战士们领来粮食要自己烧饭，他们去借院里梨花嫂家的锅灶。就在战士们拎着小米去借锅灶的时候，不知为什么梨花嫂又被丈夫打了。一位年龄较大的战士制止了那男人："老乡，有话好好说，不许打人。"那人瞪了一眼回答："这是我们的家务事。"同院的邻居说："解放军来了，不兴打人，家务事也不能打人。"梨花嫂抹了抹眼泪，默默地把刷锅的炊帚递给了那位战士。

说起梨花嫂，也真够可怜的。她不是城里人，由于父母穷得养活不了她，十几岁就从乡下嫁到这院子里来，现在也不过二十岁出头。她长得眉清目秀，院里的婶子和大娘们都夸她俊就俊在两只眼睛上，又夸她比城里人朴实、灵巧。每逢过端阳节的时候，院里的人都找梨花嫂给剪窗花，她剪的那蝎子、蜈蚣就象是活的。平时也有姑娘和媳妇们让她画鞋样子，说比买来的花样子还新鲜。我们家还请梨花嫂画过一床油布。她画的有荷花，有莲蓬，还有浮水的小鸭子，没有一个人不夸的。可是这样一个好媳妇，却常常受到不务正业的丈夫的打骂。那男人比梨花嫂大得多，每逢喝了酒，梨花嫂更遭了殃，人们常常可以透过她家的破窗户纸，听到那男人正在骂着："我是用钱把你买来的！"

晴天的日子，战士们有时也在院子里开会，连别处院里的战士也来。那时开会前兴拉歌子，院里的婶子、大娘们也都爱出来听歌子。有的老大娘还说笑话："咱也听不懂戏文，就图个新鲜呗。国民党的兵会个啥，就会打人骂人，连个屁也放不响！"遇到这种时候，梨花嫂也总是远远地站在自己屋门口，扶着门框凝神地听着。梨花

嫂就是灵，有时她在院里烧火做饭，一个人便轻轻地哼了起来，唱的正是从战士那儿听来的。我可从来没听到过梨花嫂唱歌，也从来没见过她这样高兴过。灶里的火光映红了她的脸，我发现这时候的梨花嫂最漂亮了。

慢慢地梨花嫂也敢跟战士们讲话了。有一次她抢着给战士们洗军衣；还有一次，正是那个来借锅灶的年岁较大的战士病倒在炕上，她不声不响地做了一碗鸡蛋挂面送到战士手上。

每天晚上，在战士们的屋里都坐满了听故事的人。我现在想来还挺奇怪，他们不过是才入伍一两年的农民，为什么讲起红军长征呀，毛泽东、朱德、彭德怀、贺龙呀，等等，竟那么熟悉、那么感情真挚，那么自豪。人们都听得心里热乎乎的，眼睛里闪烁着光彩。有一次那位年岁较大的战士讲到，部队每解放一处地方，跟着来的就是地方干部，然后建立起民主政府，老百姓有多大的冤屈都能伸，有多大的阶级仇也能报。那一次梨花嫂也在门外听着，她还是不敢进屋来，可是我相信她比我们在屋里的任何人听得更真切。

战士们常常去执行紧急任务。他们一连几天都去城防周围清理国民党埋下的地雷。有一天执行任务回来，战士们都低头不语，那位年岁较大的战士再也没有回来。当我们问起来的时候，才知道他触雷牺牲了。这是我第一次懂得了；在胜利后的欢乐中，我们还会有牺牲，而这又往往是被人忽略了的。我万万没有想到，全院里最伤心的却是梨花嫂。她躲在屋里哭了一场。第二天，她还按照家乡的风俗，选了几张纸钱，在月亮升起的时候为死了的那位大哥烧化了。在她的心目中，第一次得到、也是第一次失去了一个真正的好人，一个真正的亲人。我真后悔自己当时的无知，还挺认真地奚落过梨花嫂讲迷信。

快要过旧历年了，战士们跟我们讲起东北农村过年的风俗，我头一回听到吃冻饺子的事。院里的人们也都盘算着如何同战士们一起过个“解放年”。可是，有一天夜里，当我正在浓睡地时候，忽然被一阵敲窗子的声音惊醒了。我隐隐约约地听到战士们低声唤着：

“大伯、大娘，借您的面盆放在门口了，草席卷好放在炕上了，柴火钱放在窗台上了。……”远处传来了车马声，响起了军号声……怎么，解放军要开拔了吗？当我清醒过来，立即披衣而起的时候，院子里白茫茫的一片，已经找不见战士的踪影了。满天雪花弥漫，今年的第一场大雪降临了。

我的心里好象突然失去了什么，不知如何是好。我知道部队为了怕打扰老百性而星夜出发了。这是我们子弟兵的光荣传统。但是，我当时只有委屈，心里念叨着：只有几天了，难道就不能过完了旧年再走吗？

我急忙跑出了胡同，到大街上去寻找我所认识的那些战士们。大街上到处是军马和炮车，还有列队而行的长长的队伍，却怎么也找不到我要找的人。他们一定走在队伍的前边，对，追吧。我跟随着队伍朝前奔跑着。拐过大街，前面是一条更长的队伍，追，追上去。雪越下越大了，就在长街尽头的铁路桥下，在那斜坡上站立着一个身影，啊，那穿着褪了色的蓝花棉袄的女人不正是梨花嫂吗？她满身落满了雪花，呆呆地望着远去的队伍……不知怎的，我不忍心去惊动她，就象怕让她看到我似的。队伍正在迎着风雪向南挺进着，向南，向南，真是总也走不尽的长长的队伍啊。谁又知道梨花嫂究竟在风雪中站立了多久呢……

不久，我就离开了家乡投奔了革命学校。在外边我很快就听到梨花嫂失踪的消息。有人说，梨花嫂离开那男人回了老家，该过好日子了；可我老是想着，她一定是去追逐自己的命运，甚至去寻找解放军了吧。

夜深了，火车早已过了天津，正奔驰在辽阔的大平原上。我望着对面正平静地发出鼾声的那位军官，我想明天一早一定要问问他，当年他们在风雪中离开这座城市时，可曾看到一个在风雪中追赶他们的年轻媳妇。

这么多年过去了，我始终没有打听到梨花嫂的消息。列车轰隆

隆地朝南行进着，朦胧中我感到那声音就象是又解放了一座城市的炮火声。列车飞快地冲过了一个小站，车窗外一闪一灭的光亮是站台上的一排排路灯，我简直把它们当成无数燃烧着的攻城的烽火……我紧闭了双眼，好象在列车的后面正有一个年轻的媳妇在追赶着列车。她在奔跑着，向南，向南，一直向南……。当我困惑地真想睡去的时候，眼前又飘起漫天风雪。那纷纷扬扬的雪片，忽而又变成一瓣瓣美丽的梨花，洒满了我的全身，落在我的脸上。我只感到脸上有点轻柔的湿润，还闻到一种淡雅的香味，我不想用手拭去它们。啊，那雪花一样洁白的梨花呀！

1980 年 6 月

（原载《上海文学》1980 年第 10 期）

姜德明（1929——）笔名余时、江之水。原籍山东省高唐县，生于天津。1936 年至 1948 年在天津读小学、中学和大学。学生时代便喜欢文学和戏剧，课余从事写作和演出。1949 年天津解放后，开始在《天津日报》、《进步日报》副刊发表散文，同时给天津《新生晚报》、《星报》等撰写随笔。1950 年参加革命工作，在北京新闻学校学习，毕业后到《人民日报》编辑部工作。1956 年担任该报副刊编辑至今，现任副刊组长。中国鲁迅研究会理事。1979 年加入中国作家协会。主要著作有关于鲁迅研究的随笔《书叶集》，散文集《南亚风情》、《清泉集》、《雨声集》、《寻找樱花》等。

一枝清新的梨花

这是一篇记事怀人的散文。记的只是家常事，既不传奇，也不惊天动地；人也是平凡的人——梨花嫂，假如可能，对着喇叭喊一

声这名字，想必会黑压压的钻出来一群。就是这么普通的人和事，却十分耐读，读后，那形象便留在脑海里，迟迟不肯离去。《梨花，雪白的梨花》写得很朴素，作者就好象在跟我们唠家常。然而，也正是这“家常”，才给人留下很深的印象。

这篇散文有很浓的生活气息，这是它能够感动读者的首要因素。散文可以华丽铺张，可以议论纵横，也可以妙趣横生、情节跌宕，但不论怎么写，作为文学艺术品，总得保持对生活或浓或淡的情绪，对生活氛围或疏或密的编织。美国当代著名文学批评家布斯说：“真正的小说一定是现实主义的。”（布斯《小说修辞学》第 25 页，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小说如此，散文更是如此，因为小说的虚构性是散文可望而不可即的。

姜德明的这篇散文，以生活气息浓厚致胜，体现在形象的亲切感人和叙述的忠实简明。梨花嫂是从农村到城市的，二十多岁时被迫嫁给一个不务正业、比她大得多的男人，经常挨打受骂。解放军住到她所在的小院后，她有了一些笑脸。既没有出生入死的情节，也没有悲欢离合的故事，只是旧社会一位受苦受难的普通妇女的生活片断。她之所以给人留下很深的印象，在于作者抓住了几个细节，十分自然地融于叙述里，毫不牵强硬凑，使主人公梨花嫂逐渐地凸现出来，直到文章结束，她定格在风天雪地里。细节是容易忽略的，也是最难寻找的，但却是塑造人物最为重要的方法。因为在日常生活里，哪有多少离奇的情节呀，人们都是在一点一滴的行为动作中度过他的时光的。在文学作品中，一旦你发现了人物的最佳状态，他马上就能活起来。姜德明可算是发现了梨花嫂的最佳状态。几笔之后，就把她写活了。说这篇散文叙述忠实，是指与人物相联系的环境氛围。全文只用口语，通篇多是白描，不论抒情、写景、状物、还是描绘人物心理，都只寥寥几笔，却给读者留下回味的余地。比如“那位年岁较大的战士再也没有回来。”一段，写梨花嫂最伤心。作者只用极少的文字，又没有故意吊读者胃口的痕迹，可是字里行间都漾出梨花嫂深深的情谊。之后又有两小段文字，通知

梨花嫂的消息。读罢，让人心潮起伏。作者没有添枝加叶，不知道的绝不多说，保留着自己的感情，悄悄地传达给读者。"我"对梨花嫂的感情也表现得很蕴藉，文中只说"我"不能忘怀，"我"很思念。到底为什么呢？是同情，还是爱情？也许作者本人也说不清。这并非故弄玄虚，生活中本来有许多说不清的情绪。只好留给读者了。

这篇散文在思想上也很有意义，它记述天津解放之初，解放军进城后与人民相濡以沫的感情。作者还运用了对比，将国民党军队和解放军摆在老百姓的眼里，让老百姓对二者不同的行事进行比较，道出自己的感情爱憎，免去了作者的直接议论，尽量避免作者频繁出现，使作品的思想意义自然而然地流露出来，感人力量很强。

姜德明长年从事文学编辑工作，在散文的园地里一直耕耘不辍。已形成自己清新朴素的风格。他的散文的题材，多记叙旧时北京一带的事物，尤其注意搜集现代作家事迹，具有重要的文学史价值。

（丁一）

82. 前门箭楼的燕子

黄 裳

已经二十多年没有上北京了，真有说不出的相思。

到北京的那一天，天真够热的，觉得北京的太阳确是不同凡响。不过却热得干脆、痛快，绝不拖泥带水，这是比江南高明的地方。在前门外住下来以后，已经是该吃晚饭的时候了，就慢慢遛出去，在前门大街上闲走，"都一处"、"一条龙"、"月盛斋"这些店招看了就使人感到亲切，即使里边卖的食物与过去不大一样了，也不要紧。"都一处"卖的是蟹肉包子，这应该是南京或上海的特色，现在是"南风北渐"了。但小米稀饭却是地道的北京风味，好得很。可惜我想再来一碗的时候，却卖光了。

来到前门箭楼前，早已是黄昏时分。白天几次经过，我已经贪婪地看过好几眼，现在就想细细地、前前后后好好地看看她。箭楼新粉刷过，虽然有金碧辉煌的彩绘，但整体依旧是庄严肃穆的。因为她的主体是用一色深灰城砖砌成的，真是落落大方。楼身比我保留的任何旧印象都干净得多。我曾经看见过在她身上画着日本仁丹的商标、美丽牌香烟的"美女"，和其他乱七八糟各式各样的布告招贴，就象混身贴满了膏药。那可真让人不舒服。那简直就象中华民族百多年来苦难的象征。她象一位英雄的母亲，承受着重重苦难、凌辱，骄傲地挺首屹立，默默地护卫着、看着在她身边川流不息地走过的儿女。今天，她是应该开颜一笑了。

一种过去我没有见过的景致在眼前出现了，千百只燕子不住

地围绕着箭楼飞，飞去飞来，飞进飞出，就象夏天雷雨前荷塘上穿梭飞舞的蜻蜓；蜂衙前哄聚的蜂群。

过去从来没有看见过这样的景色，使我在箭楼侧边伫立了很久。

忽然想起宋徽宗画过的《瑞鹤图》。那构思是有些相近的，不过比起眼前的这一派喧腾景象，可寂静得多了。

也许应该象故宫那样，在画檐朱栋之间结起铁丝网来吧，我不知道。古代的诗人喜欢用燕雀这样的小动物，点缀在宫廷殿阁之间，制造一种凄寂的气氛。我想，这是由他们所处的时代和诗人的感情决定的。其实同样的事物，用来抒写无论哪一种心情都是可以的。

我兜了个大圈子去看箭楼的侧影。发现她本身就象一只作势将要凌空飞去的燕子，有一对鲜明、凸现的侧翼。古建筑师手下精美的造型不能不使后人惊叹。它是那么端凝，却又那么轻盈；那么沉着，却又那么飞动；那么拙重，却又那么飘举；那么威武，又那么秀丽。在箭楼后面挺立着正阳门，这才是主帅，箭楼不过是他的先行。论气魄、格局，主帅确实有主帅的分量。漆工加在他身上的金彩无疑也更繁复而多。在晚霞映照下，发出了炫目的光，就是在暗夜里，也会呈现闪闪的莹光，一座七宝楼台。正阳门是端端正正的，气势沉雄的，可是奇怪的是，他给人的印象依旧是玲珑的，没有半点儿拙重的感觉。

很久以来，人们为某些民族形式的新建筑取了一个不大好听的称号——大屋顶。这称号也真不大动听，但也不能不承认它有一定的正确性。那些用大量水泥堆集起来的大帽子，远远望去就会使人产生喘不过气来的压迫感，更不必说在建筑学上负载承重，空间利用各方面的考虑了。正阳门和箭楼，应该说是典型的“大屋顶”，可是谁会产生那样的观感呢？箭楼上那一排排射口，是从实战的考虑出发设计的，但却安排得那么美……我想，在继承、学习民族优秀传统的工作中，我们作得实在很差，同时在学习时思想也多少是

有些僵化的。

走到天安门前，天色已经完全黑下来了。长安街上和广场四周亮起了千万盏华灯。我走过金水桥边的华表，抚摸着莹洁的白石狮子。狮子身上还散发着晒了一天下来的太阳的余热，好象它们并不是石雕。

在观礼台边的栏杆上找到一个空档，坐了下来。这里坐满了乘凉的老人。

年轻人多半在广场里活动，那里似乎有更大的吸引力。没有坐多久，我就跳下了栏杆，穿过长安街，走进了广场。这里的光线是较暗的，这里那里，都能看到斜支着一架架自行车，年轻的一对就倚着车身轻轻地谈话，也许并不在谈话。也有三人一组的，添上了一个刚能爬动的孩子，在带了来铺起的毯子上不住地爬着笑着。年轻的父母不住地交换着谈话，他们的声音高得多了，他们一大半的话都是对孩子说的。

此外，在广场上还看到不少玩"飞碟"的年轻人。这是红红绿绿用塑料作成的象铁饼似的盘子，两个人对掷，可以掷出种种花样来。走着走着，一只飞碟向我飞来，正想躲时，它却从耳边飘过去了。

（一九八〇、七、十二）

（载《花步集》花城出版社 1982 年出版）

黄裳（1919——）原名容鼎昌。原籍山东益都县，生于河北省井陉煤矿。早年在天津和上海读书。抗战胜利后，曾任《文汇报》驻渝特派员和驻京特派员。后在上海报馆编辑文教版和副刊，发表有戏评杂文。新中国建立后，在《文汇报》担任记者、编辑，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中国戏剧家协会会员。1953 年调中央电影局上海剧本创作所任编剧，编写故事片《林冲》等剧本。主要作品有散文集《锦帆

集》、《锦帆集外集》、《新北京》、《和平鸽的翅了展开了》、《金陵五记》、《花步集》等。

写景状物寓真知卓见

黄裳是一位以写游记散文见长的作家，但却有明显的现代风格。他认为："无论怎样美妙的自然景物，如果离开了人类的活动，也将是没有生命的。我好象从来就不曾读到过纯粹的写景文，用照像机拍下的风景画片那样的东西，在文字中是并不存在的。也许这是我的一种可笑的偏见。看画时爱读题跋，游园时留心匾对。面对湖山，也总是时时记起一些赶也赶不开的历史人物与故事。美丽河山，不只是对自然面貌的客观描绘，其中也包含了对世世代代在这里劳动、生息、歌唱的人民的热情的赞颂。"（黄裳《花步集.后记》）。

读了上面这段话，对我们理解他的《前门箭楼的燕子》一文很有帮助。这篇作品是他停笔二十多年后重游北京时写下的一系列游记散文中的第一篇，文章的开头就道出了作家的心声："已经二十多年没有上北京了，真有说不出的相思。"我们似乎会想这么多年里为什么他就没有机会来趟北京。作者对自己的重游曾有一番比喻："从阴暗的洞窟里走出，突然出现在灿烂的阳光下，眼睛会感到刺痛，耳朵似乎也经受不住熙攘的人声。"（黄裳《花步集·后记》）。因为经历了不平常的岁月，又获得了被剥夺了很久的正常的生活权利，对见到的一切，不能不流露出由衷的快慰。作者写前门箭楼和燕子，用笔很讲铺垫，先说自己在前门大街闲步，喝到地道的北京风味小米稀饭。然后再讲自己来到前门的箭楼下，面对着新粉涮过的庄严肃穆的古建筑，往事涌上头，自叙道："我曾经看见过在她身上画着日本仁丹的商标，美丽牌香烟的"美女"，和其它乱七八糟各式各样的布告招贴，就象混身贴满了膏药。那可真让人不舒服。那简直就象中华民族百多年来苦难的象征。"

作者将箭楼比作英雄的母亲，承受了重重苦难、凌辱，看着当今的现实，应该开颜一笑了。这一艺术的联想颇见新意。接着作者写自己第一次见到千百只燕子在箭楼周围飞来飞去的景象。他想到了古人作诗喜欢用燕雀这样的小动物，点缀在宫廷殿阁之间，制造一种凄寂的气氛，是由他们所处的时代和诗人的感情决定的。其实同样的事物，用来抒写无论哪一种心情都是可以的。作者还发现箭楼本身就象一只作势将要凌空飞去的燕子，不免为古建筑的精美造型感叹；端凝、轻盈、沉着、飞动、持重、飘举、威武、秀丽，这些词语尽可能地概括出建筑的风姿，有比较有分析，想象力十分丰富。作品的结尾又轻松地描写一下华灯映照下的天安门广场，以及在此休息游戏的人们，突出了自由生活的美好可贵。从全篇看，作家笔法自然从容，轻声细语，具有饱经人世苍桑的思绪。

作家认为自己的这一类游记散文没有时时顾及某些特定的限制和要求，想写什么就写，想说什么就说，是一堆四不象的东西。细想一下这正是作家散文的独特风格。其实黄裳是很讲文法的，他说："有许多古代诗人的名篇常常具有一种神奇的力量。他们用的是极为精炼的语言，表现的是非常复杂深远的意境，往往不是使用了更多文字的散文所能做到的。我常常思索隐蔽在这中间的奥秘，发现在声律、色泽、动作、音响……这些因素之外，诗人还有更重要的手段。他们挑动读者的心弦，打开记忆的窗门，调动民族的、历史的感情力量来增强诗的感染力。"（黄裳《金陵五记・后记》）。我们从中，也可以体会到作家在创作中所要追求的是什么。

（潘向东）

83. 丁　香　花　下

黄秋耘

今年的暮春和初夏，我是在北京度过的。除了刮风天和阴雨天，我吃过晚饭后就遛跶到中山公园去，在紫丁香花丛中消磨掉整个黄昏。一个人安静地坐在公园的长椅子上，让那浓郁的花香弥漫在包围着我的气氛里，沉思着四十多年来象云烟一般的前尘往事。对于一个性情孤僻而心境寂寞的老年人来说，这恐怕是最难得的享受了。

一个熟悉而亲切的面孔突然出现在我的面前，他的年纪和我差不多，是一家有名的出版社的老编辑："怎么，老王，又是在这儿碰到你，你好象对紫丁香花有点特殊的感情似的。"

"唔，也许，紫丁香花这种淡雅而又有点忧郁的情调适合我的气质。"

"这恐怕不见得是唯一的原因吧！"他狡黠地眨着眼睛："在你的一生中，说不定有一件不寻常的事情和紫丁香花有点什么关系。比方说，在年轻时候，你是不是认识过一个象紫丁香花一般忧郁的姑娘？"

象我这么一大把年纪，距离"灰飞烟灭"的日子已经不很远，似乎再也没有什么事情需要"保密"了。而且，象这样美好而纯洁的回忆，多让一个朋友知道也未尝不是好事。我们并肩坐在长椅子上。我稍微沉默了一会儿，就开了腔，那位老先生居然全神贯注地在倾听着。

"说起来，这是四十四年前的事了。和我同时代的人也许还会记得，1936年3月31日，北平的大、中学生在沙滩北大三院开过一个追悼在狱中受刑病死的战友郭清的大会，会后举行抬棺游行。我和六七百个同学参加了这次游行。我们的队伍从北池子走到南池子，就跟上千名反动军警碰上了，他们挥舞着警棍、皮鞭和大刀片向游行队伍冲击；而我们却赤手空拳，只能用几根竹竿招架着。经过一场剧烈的搏斗，我们终于被冲散了。当场逮捕了五十多个同学之后，反动军警还穷追着我们，几乎是两三个撵一个。我在前面跑，两个警察在后面追，我后脑勺挨了一下警棍，鲜血渗出了便帽，滴在天蓝色的大褂儿上，前后都有斑斑点点的血迹。幸亏我在大学里是个运动员，终归跑得比他们快些，一眨眼就把他们拉下了一百多米。我窜过几条七枝八叉的胡同，跑进北池子南口的一条小巷里，眼看着有一户人家虚掩着门，我推开门一闪身躲了进去，反手就关上了门。当时我浑身都是污泥和血迹，脸上也是红一块花一块的，不象个人样。院子里收拾得挺干净，静悄悄的，没有一个人影。过了半晌，门帘子一掀开，走出来一个很文静的姑娘，小个子，大眼睛，年纪看来还比我小一两岁，大概是个高中学生吧。她看到我这个模样，吓了一跳，但还是很镇定地问我：'您怎么啦？哪儿受的伤？'

"'我是个学生，刚才去参加游行，被警察打伤了。他们要抓我。借您这儿躲一躲，行不行？假如您不同意，我马上就出去。'

"'您不能出去。这个样子出去，岂不是自投罗网！来！让我先给您包扎一下。'接着，她把我领进屋里，拿出绷带和药棉，上了药，迅速地用熟练而轻快的手指给我包扎好伤口，用酒精擦干净我的脸孔，关切地问道：'弄痛了您没有？不难受吗？'

"我整理整理衣服，站起来：'不怎么痛啦！我可以走了。'

"她拦住我：'不行，您身上有血迹，警察会认出来的，得换上衣服，戴上呢帽！'她从衣柜里拿出一件蓝布大褂儿和一顶旧呢帽：'是我大哥的，您穿戴上大概还合适，他个子和您差不多。'

“我一再推辞，她有点生气了：‘唉，您这个人呀，真是个书呆子！生死关头，逃命要紧嘛，还顾得上那么多礼数？’

“我走出这户人家，回头望一眼门牌号码。靠着蓝布大褂和呢帽的掩护，谁也看不出我是个被打伤的‘逃犯’，拐了个弯，到了骑河楼清华同学会，坐上直开清华园的校车，我就这样安然无恙地脱险了。

“我养好伤以后，总想着要把蓝布大褂和呢帽还给人家。直接送到她家里去吗？万一出来应门的不是她而是别人，那我该怎么说才好呢？我只好写了一封短信，请她在下一个星期六的傍晚亲自到中山公园来今雨轩旁边的紫丁香花丛附近，取回我借去的大褂和呢帽。收信人的姓名只写着“大小姐”收，落款我没有写，因为那天在匆忙中我们谁都没有请教过彼此的尊姓大名。

“我们终于在紫丁香花下见面了。她很大方地走到我面前，稍微点点头示意。

“当时我还是一个十分腼腆的小伙子，我总觉得，随便询问一个不认识的姑娘的姓名或者介绍自己的姓名都是不太庄重的、太唐突的。我只是激动地对她说：‘非常感谢您的帮忙，那一天，要不是换了衣服，我一出门就会被捕的。胡同口有两只穿黑制服的狗在守着呢！’

“‘别客气！这些都是我应该做的。其实这些旧东西您大可不必还给我。’

“‘我怕您不好向您的大哥交代！’

“‘不要紧。他不是经常穿戴的。再说，他和您一样，也是个大学生。他是爱国的，不过，没有您那么勇敢。’

“她将手上的纸包递给我：‘给，这是您那天换下来的布大褂和便帽，上面的血迹我给洗掉了。多可惜，这是志士的鲜血啊！’她半开玩笑半认真地说。当时有一支流行的爱国歌曲《五月的鲜花》，开头有一句歌词：‘五月的鲜花开遍了原野，鲜花掩盖着志士的鲜血。’

“‘其实，您也大可不必还给我。这件血衣，留下来作纪念不是很好吗？’

“她稚气地笑着说：‘您叫我搁在哪儿呢？假如家里的人问起来，我又该怎么说才好呢？这件事，除了咱俩，现在还没有第三个人知道！我爹是个好人，在中学里教书，他胆子小得要命！假如让他知道了……’

“她默默地望了我一眼，好象要记住我的容貌似的。但很快就说：‘假如没有什么事，我该走了！’临别时我们轻轻地握了握手，手指尖仅仅接触到对方的手指尖。她走到离开我约莫十多步的地方，迅速地回过头来望了我一眼，好象有点依依惜别的样子。她那轻盈而苗条的身影，很快就消失在苍茫的暮色和茂密的紫丁香花丛里面了。我猛地想跑上前去跟她多说几句话，至少问清楚她的姓名，但我终于痛苦地克制住自己，我不愿意株连她，因为我还随时有被捕的危险。

“这就是全部事情的经过，要说是‘爱情’吧，恐怕算不上；要说是友谊呢，又和普通的、寻常的友谊不太一样，好象多了一点什么东西——革命的情谊，一种患难与共、信守不渝的革命情谊，这是人世间最值得珍贵的东西。不知怎的，虽然事情已经过去四十多年了，每当我一看到紫丁香花，一闻到紫丁香花的香味，我就情不自禁地想起了这么一件事，这么一个人，仿佛又看到她那消逝在紫丁香花丛中的身影，仿佛又听到她离去时轻轻的脚步声。”

听完了我的故事，那位老先生无限感慨地说：“在我们一生中，生活有时会象河流一样，和另一条河流遇合了，又分开了，带来了某一种情绪的波流，永远萦绕着我们的心灵……淡淡的，却难忘！唉！怪不得你那样喜欢紫丁香花。不过，你真是个古怪的老头儿，在斑白的头发底下还保持着一个二十岁小伙子般强烈的感情，这样的人是不会幸福的。”

（原载 1980 年 8 月 5 日《羊城晚报》）

黄秋耘(1918——)原籍广东省顺德县，生于香港。1935考入北平清华大学中文系，参加“一二·九”抗日救亡运动，在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担任通讯联络工作。1936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7年8月经武汉去广东，曾先后在八路军办事处和其他部门做军事工作和地下工作。1941年参加编辑《青年知识》周刊，以后还编辑过《学园》、《新建设》等综合性期刊。解放后，曾先后任广州军管会文艺处创作出版组组长、《南方日报》编委、《羊城晚报》编委、新华通讯社福建分社代社长。1954年秋，调中国作家协会，任《文艺学习》编委，后转《文艺报》任编辑部副主任。1970年起，在广东省革委会宣传办公室工作，次年调到广东人民出版社，后改为广东省出版局，曾任副局长。主要作品有散文集《浮沉》、传记《罗曼·罗兰》、报告文学集《控诉》、杂文随笔集《锈损了灵魂的悲剧》、评论集《琐谈与断想》等。

美好而纯洁的回忆

在生活里，我们每个人都是在经验和记忆的累积下长大的，有些只模糊地存在于我们的头脑里，起着潜移默化的作用；有些则鲜明而长久地驻在我们心中，成为我们精神生活中的一种支柱、比照甚至标准。历史是割不断的，个人的今天里总保留着昨天的影子。

《丁香花下》记述了40多年前的往事，表现了作者耿耿不泯的情怀，体现了执着的感情追求。文中的故事简单普通，作者却让它稍起波澜，用“我”与老编辑的邂逅相遇、对话，唤起读者的注意和猜测，然后引出40多年前的旧事，读者便很有兴趣地看下去。这是一种技巧。因为故事本身比较普通，尤其是开头一节需要叙述事情的过程，很难抓住读者，所以，文章以“我”和老编辑的对话开头，就能起到吸引读者的效果。看似巧合，其实体现了作者的细心安排。这样安排的再一个好处，就是文章结尾时前后能起到呼应的作用，

全文显得起伏而又紧凑。作者叙述完故事,有一大堆感慨要发,但是直接抒发感慨容易流于免强和生硬,不太好掌握"火候"。现在,有了作者谈心的对象——老编辑,让他来发表一下议论,就与读者的位置更接近,既避免了直接议论,又可以与读者的各种体会作一比照,还可以起到引导阅读、深入思索的作用。作者安排了这么一个文章框架,且给人以天衣无缝的感觉,其笔下的功力可见一班。

这篇散文写作者多年前的一件小事。称其为小事,是因为它的发生很偶然,既无前因,也无明显的结果。这类例子,在我们每个人的经历中并非绝无仅有。但是作者却非要显其"大",并写出了它的"大"。这么一件小事,作者几十年不忘,自有其特殊的地方。虽然事情过程很短,但它在作者的感情深处深深地扎下了根,它影响了作者的精神进程,左右着作者人生的追求,在作者的心理时间中,它一直保持着新鲜和年轻。作者正是透过以小见大的方法,才使得《丁香花下》这篇散文跟读者保持了很近的距离,读来令人有一种熟悉和亲切感。当然,以小见大绝不仅仅是一个方法技巧问题,首要的因素在于这篇散文事情的真挚实在,写出了作者的独特性,而越是独特的东西越具有普遍意义。作者在文中抒写的心情,对我们来说,有一种似曾相识的感受。作者写年轻时偶然结识的一个姑娘,姑娘冒着危险救了他,不久两人又见了一面,从此便杳无音讯。中国的道德传统讲究:受人滴水之恩,当思涌泉相报。况且对方是一个年轻的女子,纯洁无瑕,娆娆易折,她是那么美好,又是那么需要扶助。弃之不能,助之无力。作者抒写的正是这样一种感受,一种介于友谊与爱情之间的感情。这不是我们许多人有过的经历和体验吗?由此引发出共鸣不也就自然而然了吗!

生活的一个基本经验告诉我们:初恋是美好的,初恋又往往是不能成功的;有时,初恋是在不知不觉的境况下突然燃起的火,使人措手不及。我们没有理由认定这篇散文写的是作者的初恋,但我们却不妨把它看作是作者追求生活的初恋。故事的环境背景是,作者参加民主运动,参加革命斗争。正是在这样的情况下,他才与姑

娘勾通了思想感情，结晶出美好的情谊。作者耿耿于怀的不正是这样一种情义吗？初恋是朦胧的，表现出过多的美丽憧景，它不是切实的把握，而毋宁是热情的追求。它的记忆犹新和值得珍惜，既在于它的美好纯洁，又在于它的短暂，一旦生活真正开始的时候，它更被各种琐屑、庸俗所排挤。真正保持住它的精神是十分难能可贵的，因为它要同各种流俗抗争。《丁香花下》是作者对生活的初恋，几十年过去了，追求仍不改初衷。散文在最后借老编辑的话说："这样的人是不会幸福的。"意味深长。

作者以写散文著称，他的散文记人叙事都能与读者保持相当近的感情距离，能够互相交流，给人以亲切的感受。《丁香花下》体现了他的散文的这个特点。

（齐大）

84. 故 乡 行

曹靖华

大半个世纪来，迫于形势，我到处飘泊，走了大半个地球。所到之处，那些山啊，总没有故乡的翠；那些水啊，也没有故乡的甜；至于人啊，故乡的父老兄弟姊妹们的恳挚豪爽，也是少有的。这是偏见吗？也许是，但我总觉得自己感受是如此的；故乡一切甲天下！

提起故乡卢氏，在豫西八百里伏牛山的腹地，千峰万嶂，不用说解放前颠沛流离，山水阻隔，回一趟故乡，可不容易，就是解放后，忙于工作，也难得有这样的机遇和心情。

今年6月，西安地区文教各单位，为了纪念鲁迅诞生一百周年，举行学术讨论会，我应邀前往。会毕，乘车东返。一出潼关，就是灵宝。灵宝啊，鲁迅先生赞不绝口的灵宝红枣，就是这儿产的。灵宝也是我青年时代离家外出求学的必由之路。但那时，我是一个穷学生，每次途经这里，也只能在“鸡鸣早看天”的小客栈歇上一宿，次日天不亮又匆匆跨上征途。这次既然经过灵宝，我可得好好看看故乡。

车到灵宝，县委的负责同志就已经冒着酷暑前来迎接了。恳挚之情，令人永感不忘。在这里我看到党的三中全会以后，生产面貌发生的变化，现在除抓传统的粮食、棉花、大枣等以外，搞各业并举，开采金矿，种植泡桐，后两项收入都很可观。这里的泡桐还远销日本（这是防震最理想的建筑材料，它质轻而且经久不腐），每年为国家换取不少外汇。此外，这里的黄香蕉和青香蕉苹果，在去年质

鉴评比中，竟压倒盛产苹果的东北和其他地区，而一举夺魁，这是我从所未料的。现在县委正带领全县人民，向每人平均收入千元的目标奋进呢。从灵宝，我看到家乡在飞跃、祖国在飞跃……

由灵宝到卢氏，在旧时代不通汽车。当年，伏牛山窝的人，如果不出县境，甚至不知道车轮是圆的。那时，由灵宝到卢氏县城，需翻山越岭，沿着崎岖的山路，步行需整整两天；到五里川，仍得整整一天。青年时代，每次外出回家，都得背着行李，要通过"二十五里脚不干，四十五里猴跳圈"的羊肠鸟道。历来都称"蜀道难，蜀道难，蜀道之难难于上青天"，"上青天"容易啊！而现在呢，崇山峻岭中，已修起了盘山公路，汽车沿蜿蜒崎岖的公路驶去，穿过西安岭的隧道，过了五里川西部的五龙潭，这原是一个大山头，山头歪着，把河水聚成一个深水潭，相传是龙喝水的地方。旧时代的老路，就从这水潭旁边绕过。现在把山岩劈开，公路从龙脖子穿过去。从灵宝车行五六小时，即到老家五里川路沟口了！"若为化得身千亿，散上峰头望故乡。"现在我迢迢千里，回到你的身边了，怎能不叫我从心坎里涌出热泪呢。八十多年前，我出生的三间小土屋，经受了近百年的风风雨雨，而依然无恙；大门外那口井，已经装上了辘轳，无需再用井杆打水了；村边那一片石崖啊，我童年时代曾在那里种过谷子，如今那比牛大的"卧牛石"都被搬走作石料了。这块原来不生长任何作物的沙石地，已垫上土，生长着一片绿油油的庄稼。童年时代在家门口捕鱼的那条小河啊，河水依旧潺潺地流着，依旧那样明净、清澈……我"回家"了！回到了阔别数十年的老家了！故乡的一山一水，一草一木啊，都比骨肉之亲还可爱，还亲切啊。

由五里川东去三十里，就是朱阳关。这里清末称河南陕州直隶分州，因为卢氏县面积过大，所以把朱阳关划出来，成为直隶于陕州的"分州"。它的行政权比县大，有文武两个行政官，文的官署在街东头，称东衙门；武的在街西头，称西衙门。前者管民事，后者管治安。并设有一所"义学"，就是州的"书院"。这是分州的最高学府，虽然程度不同的学生都有。当年我父亲就在这里教书，我在这里读

书。这里当年交通是很发达的，它是北通陕州，东通襄樊的要道。辛亥革命前后，州的地位逐渐消失，后来成为卢氏县的一个镇了。当年义学的校舍，现在还保留着一部分。

车过鱼塘沟口，不禁想起了沟里的“鱼库”，鱼塘沟正是因“鱼库”而得名的。那“鱼库”，每逢谷雨前后，常由山跟前的泉眼里出鱼。我在《尾尾“没六”洞中来》的散文里，谈到广西“没六鱼”时，提到过这里也出鱼，大概同“没六鱼”的道理是一样的。

从朱阳关，我们一直来到马耳岩。那是群山环抱中的一个山村。父亲晚年也在这里教过书。沟里的那条河，就是汤河。因上游有汤池而得名。中国的老地名，凡带“汤”字或“温”字的，一般都有温泉。汤池的水是硫磺质的，当年有皮肤病的人，常到那里浴疗。这是难得的天然恩惠，是天然的财富，可否由科学工作者取样化验，如水质值得开采，则大可设汤河疗养院，供劳动人民之用。广东省从化温泉疗养院，泉眼就在山前流溪河的河心，将泉眼围起来，用管子将热水抽出，送到疗养院的。如果从化不是有温泉，那里当初也不一定设疗养院了。中外各地，大都如此。……

故乡啊，比起大半个世纪前，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山性使人塞”，当年山峦起伏，交通阻隔，过去内乡，卢氏一带连盐都要从晋南过黄河，经灵宝，用骡子驮，人力挑，沿着比蜀道还难的“难于上青天”的栈道，翻山越岭运去的。运到目的地，光“脚钱”比盐价不知高多少倍啊。深山的劳动人民，旧时代有多少过年过节才能吃上盐的。那样的日子，到了解放才结束。卢氏山多地少，平均每人只有几分地。要富裕，还要加强开发山区资源。这里也有许多宝，伏牛山的漆树、桦栎树，木耳、猴头、药材及其它山货，是取之不尽的宝库。卢氏的漆，早在清朝就远销武汉、京津，而漆树不但出漆，树干可作种种用途，漆籽可榨油。桦栎树可产木耳，树皮即栓皮，不但可做软木塞，工业上用途极广。我想，在六中全会召开后的今天，这里不也该向灵宝那样，取长补短，把伏牛山这座宝库开发经营得更好吗？陪同的同志在车上告诉我，在我们到达的前几天，这里刚用

飞机播下了大片的松树籽。飞机造林在这里早已开始了。春风化雨，我跟前展开了一片绿色的海洋。多么希望卢氏也象灵宝那样，插翅奋飞啊。

故乡行的下一站，就是途经洛阳到开封。开封，这中州的历史名城，它激起我多少思绪啊！学生时代，我曾从熊耳山区来到这古城求学。"五四"运动中，我在这里参加学生运动，抵制日货，宣传新文化，打倒卖国贼。1920 年，也正是在这里被选为全省学生代表，出席在上海召开的全国第一次学生代表大会；大革命前夕，在这里参加了国民革命军第二军苏联顾问团的外事工作，国民革命失败后，奔赴广州，参加了北伐军，打到武汉、南昌、郑州……这次重到开封，来到"五四"运动中在开封读书的第二中学的旧址(今开封第五中学)，当初我上课的教室楼，现在仍旧耸立在那里；当年站岗把守城门，检查日货的宋门，已被拆除，现在只留下两段城墙；而行宫角附近苏联顾问团的那座办公楼，已荡然无存了。当年翻译《阿Q正传》的王希礼，就在那小楼里工作。我站在当年的小楼对面，迎着毛毛细雨，心里浮起当年共同打倒军阀，帮助王希礼翻译《阿Q正传》的情景；想起王希礼得到鲁迅先生为他写的俄译本《阿Q正传序》时的欢快的心情。当时我们同在开封，同游龙亭……他是第一个把《阿Q正传》译成俄语的欧洲人，第一个把《阿Q正传》介绍到苏联，由苏联传到西方去的。他在苏联介绍中国现代文学上是第一个。通过他的介绍，中国现代文学才由苏联传入西欧。他在苏联文教界传播中国现代文学是有贡献的。50 年代初，莫斯科大学有位研究中国文学的女博士波兹涅耶瓦，就是王希礼的学生。不幸他在斯大林肃反扩大化中被"扩大化"了。我们的《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再论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中，谈到斯大林晚年时说，"在他犯极严重错误时，他还以为非如此不足以捍卫十月革命的成果"。这确是中肯之论。

由开封返回郑州，是这次故乡行的结束。在即将离开郑州时，我满怀激动的心情，感谢河南省委、省出版局、省文联、洛阳地委、

洛阳地区文联、灵宝、卢氏县委，以及五里川公社的同志们，他们为我这次的故乡行，做了极细心的安排和无微不至的工作，使我每到一处，都受到情逾骨肉的关切，这是我终身感念不忘的。火车徐徐开动了。那一张张亲切的面庞，那一双双挥动的手臂，一直浮现在我跟前，那恳挚叮咛的乡语，在耳边萦绕、再见了，故乡啊！再见了，亲人们啊！我虽然离开了故乡，可是我的心啊，却永远留在这青山碧水之间，留在那魂牵梦萦的故乡，祝愿它同全国各地一道飞跃吧！

1981 年 8 月于北京

（原载 1981 年 11 月 12 日《河南日报》）

曹靖华（1897——1987）河南省卢氏县人。原名曹联亚。童年在家乡随父读书，“五四”时期在开封河南省立第二中学就读，在此期间，他积极投身进步学生运动，以后他又两度赴苏联留学和任教。1933 年秋回国，定居北京。先后在国立北平大学女子文理学院、东北大学、中国大学等校任教。解放后，任北京大学俄语系主任、教授。曾被选为中国文联委员，中国作协书记处书记。30 年代起，曾和鲁迅通信，介绍外国革命文学，与鲁迅结下了深厚友谊。他长期从事翻译工作，主要译著有：契诃夫的《三姊妹》，绥拉摩维支的《铁流》，拉甫涅列夫的《第四十一》，聂维洛夫的《不走正路的安得伦》，《苏联作家七人集》等。他同时又是一位出色的散文作家。他的散文名篇《花》、《小米的回忆》等已作为范文被收入各种散文集。散文集有《花》、《春城飞花集》，和《飞花集》等。

情文并茂　意境深邃

曹靖华的散文以缅怀往事和歌颂祖国新貌为主要内容。这两

类作品尽管在题材、体裁和写作手法上各有不同，但都能清融于事、娓娓谈来，保持着艺术风格的一致性。曹靖华的散文有着质朴的自然美，文章叙事不求华丽、处处流露出浓烈的真切感和质朴感，读来耐人寻味。他善长抒情寓事，叙事与抒情在他娴熟的笔端和谐地统一，使作品具有强烈的抒情魅力，从而起到了深化主题思想的作用。

《故乡行》正是体现了作家独特风格的一篇散文。在这篇散文中，作者以乘车回故乡的一路所见所感作为线索，展开动人的叙述。这种叙事手法仿佛导游带领读者游历一般，它的魅力在于给读者以随便自然之感。从灵宝到卢氏，从五里川到朱阳关，从开封到郑州，每到一地，作者的叙述便从那里展开，既可以放开又可以收拢，既可以叙事又可以抒情。

由灵宝到卢氏，作者抚今追昔，运用今昔对比的手法盛赞家乡的巨大变化：旧时代不通汽车的卢氏，现在在群山峻岭中已经修起了盘山公路；过去从灵宝到卢氏翻山越岭需步行两天，到五里川仍得整整一天，现在从灵宝车行五六小时，即到老家五里川路沟口了。强烈的对比抒发了作者对家乡变化、家乡人民取得的成绩的赞美之情。

作者以浓重的笔墨描绘五里川的一山一水，一草一木。从五里川、朱阳关历史行政区的划分演变，到今日汤河温泉疗养院的设想；从鱼塘沟那神话般的“鱼库”，到广西的“没六鱼”；从伏牛山取之不尽的宝藏，到对卢氏未来美景的展望。那叙述如同在抚摸一件件珍品，表达了作者对家乡的无限热爱！

在开封，作者重游故地，缅怀：“五四”运动的踪迹，回忆王希礼翻译《阿Q正传》时的情景，赞美故乡在“五四”运动中的作用和对传播中国现代文学所作的贡献。在郑州——故乡行的终点站，作者以满怀激动的心情，感谢故乡的各级同志们为他此行所作的细心的安排和无微不至的工作。

《故乡行》的另一个艺术特色，就是实处述事与虚处生情的完

头结合。这种在叙事基础上的抒情，不仅深化了叙事的艺术魅力，也渲染了作者的思想感情。当作者回到了阔别数十年的老家，眼前的一切都使他激动不已；那三间小土屋、门外那口井、村边那一片石垄，还有童年捕鱼的那条小河，无一不使他倍感亲切！字里行间浸透着作者对家乡的浓郁深情。情不自禁地吟诵："故乡的一山一水，一草一木啊，都比骨肉之亲还可爱，还亲切啊。"当他看到卢氏还不富裕，他乐观地设计家乡的未来，赞美伏牛山丰富的植物宝藏，祝愿卢氏也象灵宝那样插翅奋飞。在这里，不仅仅是简单地叙述，而是抒发了作者的美好愿望。当他告别故乡的时候，他深情地呼唤："再见了，故乡啊！再见了，亲人们啊！"两次"再见了"，两个"啊"字的使用，淋沥尽致地表达了作者此刻的情感。文章首尾相应，和谐统一，奏出了全文的主旋律——故乡一切甲天下！

（韩长霞）

85. 莞城之夜

陈残云

吃过晚饭，我和芦荻步出县委招待所，到街上散步去。

这是荔枝将要成熟的季节，初熟的三月红和玉荷包果子已经上市了，街上的小摊贩在高声叫卖。玉荷包这种皮青肉酸的荔枝，不好吃，顾客寥寥。蜜味清甜的是糯米糍和桂味，再过一些时候才能大量上市。今年的荔枝果实累累，呈现了丰收的景象，如果不是十天半月的连绵阴雨，将可满足市场的需要。

我们在热闹的街道上走着，边走边欣赏着市容。这个距离广州六十多公里、十年前只有四万人口的县城，现在已超过八万了，许多破旧的屋宇都改建成了新的楼房，有些街道全是三、四层新建的楼宇，整齐、美观，家家户户的小阳台都种着盆花。还有不少新楼宇在兴建中。街上的行人很多，单车在人丛中穿来穿去。人们的衣饰，特别是年青妇女，色彩鲜艳，现出一种文明爱美的城市气派。

我们走到市场中心，站立在运河上面的桥头凭栏眺望。初夏的微风迎面拂来，更觉凉快。这百多公里长的运河，是大跃进年代开辟的，我也曾为它流过一点汗水，它起着泄洪疏涝、防旱驱咸、利于交通运输的作用。现在还增添了县城新的景色，河水成了青年人的自由泳场，河边的石级是妇女们浣洗衣裳的好地方，河堤西岸建造了华侨大厦、百货公司、新华书店、电影院和各式楼房。我们伫立着，放眼了望，望见周围的屋顶上、楼顶上，竖立着无数“鱼骨天线”，这是收看香港电视的特设天线。它和珠江三角洲的许多城镇

和农村一样，收看香港电视曾经是一件时兴的事。近来人们对香港电视看腻了，看来看去都是一些广告，无聊的游戏和没完没了的冗长而单调的电视长剧，没什么看头。广州电视台播放一个较好的戏剧，就使它冷落下来，因此不大时兴了。

老诗人荻公没有看过香港电视，倒想看看到底是什么回事。正好谭大姐约了我们到她家里去，可以顺便开开眼界。我们在桥头站了好大一会儿，远外和近处的楼宇都亮了电灯，桥下的流水也倒映着淡淡的灯影。我们离开了人声喧吵的桥畔，走进狭窄的内街，向谭大姐的家走去。

谭大姐的家，是一套新近建好的两层楼的房子，楼上楼下都是一厅二房，另有厨房、洗澡间、小饭厅和小阳台，一共花去八千多元。这位年近五十，丰润的脸庞带着一脸笑意，模样比年龄年轻得多的政工干部，笑嘻嘻地迎接我们，领我们观看了她的新房子，一面看一面说，隐藏不住对生活的热爱。看完了，才让我们在客厅坐下来，喝茶谈天。

"阿银，"——谭大姐叫阿银，大跃进的年月，她是从农村出来不久的乡政府交通员，性格爽朗的水乡姑娘，我下乡时她是我的带路人。我后来在《香飘四季》中所写的有些人和事是她告诉我的，现在她还保留着当年那种开朗愉快的样子。——我对她赞羡地说，"你家比我们的大学教授都住得好。"

"老陈的家我去过，有文化，洁净。"谭大姐到广州探访过我，对我的家还留着印象。她文化水平较低，对有文化的人又尊重，又景仰。"你们都是有学问的人，家里都布置得清静、漂亮，不象我们又脏又乱。"

"一点不脏，"我打量着小客厅的陈设，称赞道："家那么雅致，还有收灵音机、衣车和电风扇，象个富裕人家的样子了。"

"录音机是婆家从香港带回来，衣车和风扇是自己添置的。"谭大姐很满意自己的生活。"这两年来日子好多啦，两个女儿有了工作，小儿子念中学，我和爱人都有奖金，又不用照料农村……"

“还有南风窗……”荻公笑着插话。

“就是呀。”谭在姐很高兴，“三中全会的开放政策就是好，大伙都称赞。”

“你的爱人称赞不称赞？”我问。她的爱人是农村公社的领导成员，很少回家来。据我所知，有些基层干部在“左”的思想束缚下，对三中全会的政策有抵触，我故意发问。

“起初不称赞，如今称赞了。”谭大姐是经常下乡的生活于群众中的人，对农村的形势和群众生活都有实感。她说，“农村的日子越来越好，莞城里也没有闲人，连老大娘一月都挣得五、六十元，这样好的政策，人们称为爱民政策，怎么不称赞？”

说着，她的女儿小香从外面回来，她欣喜地介绍小香和我们相见。这位二十上下、身体结实的姑娘，和妈妈一样开朗，听到我们的名字，欢快地叫道：“呵，伯伯，你们都是作家，多写些农村作品给我们看呀。”

看样子，她是个爱好文艺的下乡知青。我问：“你没有考大学？”

“考不上呀。”她大声回答，一点不觉得自己考不上大学而难受、自卑。

“是个中学生，比我强多啦。”谭大姐含笑接上，“爱看小说，崇拜老陈《香飘四季》的许凤英。”

荻公接道：“她的模样倒有点象许凤英呢。”

她朗声一笑：“我谁也不象，是个小店员。”

这性格奔放的姑娘，在我们的面前一点不觉着陌生。她一面说话，一面帮妈妈招呼客人，给我们斟茶、送烟，接着坐在我们对面的椅子上。

我笑问：“你这小店员有多少工资？”

“三十九军，”她象广州青年一样，把三十九元，称作三十九军，快嘴快舌的回答，“连奖金加在一起，是六十军啦。”

荻公赞扬道：“小错呵，象大学生的工资了。”

“还有自留地，”小香欣然地笑笑，“晚上做点爆竹加工，又增添

了一、二十元。”

我问：“不看电视？”

“看呀，”小香说，“香港的电视东拉西扯，广告又多，可以边做工，边看。”

莞城是制造烟花和爆竹的重要基地，许多半成品都由居民领回家去加工，工作简单，妇女和小孩都可做。还有一些香港商人主办的胶花工厂，也都可领材料回家做，因此不少家庭都成了业余的加工场。谭大姐所说的老大娘都挣得五、六十元，就是在家里的劳动成果。小香和别的姑娘一样，工作之余，也搞点“自留地”。据说，东莞县工农业生产都搞得很活，与港商合办和来料加工的工厂，共有七百多项，吸收了六万多青工，和原有厂矿职工加在一起，超过十万人。农村也日渐富裕，羡慕城市的现象有了新的变化。目前在莞城里稍有劳力的人，便不愁日子过不去。

我们在客厅里愉快地谈了一会，谭大姐和女儿陪我们上楼看电视。楼上的客厅和小阳台连接着，凉风从窗外吹进来，空气清新，我们坐在靠椅上，颇觉舒适。

荧光屏上显露了香港的画面，几个青年男女在玩扑克，玩的是有奖游戏，一种碰运气的赌博。跟着是小香所说的东拉西扯的小节目，和广告混杂在一起，显得很无聊。一个钟头的所谓“黄金时间”，就在五颜六色的广告中拖了过去。

小香管着用浆糊糊爆竹，很少看荧光屏。我们和谭大姐边看边闲谈，谈彼此的家庭生活，谈社会状况，谈未来的生活前景。她说，如果政策不会变动，三、五年之后，国家将会出现一个新景象。这位真正翻了身的贫农女儿，对现实充满着乐观，对未来充满着希望。

时钟刚过8时，荧光屏上放映着古装打斗的电视长剧，没头没尾地打了一顿，又是广告。打完一顿又一顿，人物的画面和广告，反复交替。一个长剧往往放几个月，每晚只放个把钟头，人们记不得它以前讲些什么，反正有许多打斗就是。谭大姐似乎看得不耐烦，常常走下楼去。我也看得不耐烦，很想走，又怕打断了荻公的兴致，

只好不声不响，硬着头皮看下去。

小香告诉我们，深夜12时以后才播放完整的电影，直至天亮，都是放电影。这样的电视，实在是浪费青春。当然，我们是不会花那么多时间去看那些无聊影片的。九时半，打斗长剧告了一个段落，荻公打了个呵欠，感到困乏了，他主动地提出："走吧。"

我立刻站起身："好，走。"

小香诚恳地叫道："明晚再来看呀，伯伯。"

荻公摇头："香港电视就是那么回事，不想多看了。"

我对香港电视没什么偏见，但它的确太乏味了。

走下了楼，谭大姐已煮好糖水鸡蛋，留我们吃。她的美意，使人感激。她和小香都陪着我们吃。甜得很浓的糖水，仿佛是谭大姐一家，以及莞城里许多家庭渐入佳境的象征。

夜了，谭大姐和小香送我们出门。谭大姐情意殷殷地说："两位老大哥，以后再到县城来，别忘了上我家吃饭呵。"

小香接道："妈妈养了许多鸡，留着招待你们。"

我欢欣地和谭大姐握别："看见阿银有今天的日子，我感到很高兴。"

"我们一家都高兴。"谭大姐的声音很激动。

我们在灯影淡照下，走回招待所去。

（原载《文汇月刊》1981年第9期）

陈残云（1914- —）广州人。学生时代开始文学活动。1938年出版诗集《铁蹄下的歌手》。1940年在广西桂林逸仙中学任教，并积极从事抗日救亡活动，1944年任桂林文化界抗敌工作队队长。194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47年在香港教书，后任香港南国影业公司编导室主任，出版了中短篇小说，创作了电影文学剧本。他曾

任过《中国诗云》、《文艺生活》和《大公报》的《电影周刊》编辑。1950年任华南文学艺术学院秘书长。1954年后，任中国作家协会广东分会副主席，并从事专业创作，发表了反映农村生活和斗争的中篇小说。1957年出版了电影文学剧本《羊城暗哨》。1958年后，出版了散文集《珠江岸边》、《异回乡情》。

新时代生活的赞歌

陈残云是现代文坛上的一位老作家，写小说，也写散文，和现实生活贴得很近，带有南国浓郁的泥土芬芳，具有动人的艺术魅力。解放前的成名作《走出马来亚》，发表于桂林《大公报》，引起过国内外人士的重视，对当时的抗日战争十分有益。三中全会以后，他坚持自己的一贯风格，通过创作表现改革开放政策给广东城乡带来的新的生机，用自己的观察、了解和体会，以生动具体的社会现实情况，说明生产上、生活上和人的精神上发生的巨大变化，赞美新时代的新面貌。这里所选的散文《莞城之夜》就很有代表性，读过之后真有今非昔比的感受。七年的改革之路转眼之间就过去了，看看七年前的一些景况，对所经历的一切是很值得深思的。

作家是用散文笔法写人物的能手。他不依靠丰富的情节，或精雕细刻的描写，往往只写一次邂逅，或一个插曲，抓住特征，稍加勾画，人物便呼之欲出。《莞城之夜》这篇作品就是这样。他写的是自己和一位朋友于傍晚时分到广东东莞县城的街上散步，一路上经过热闹的街道，感到了周围环境的变迁，“现出一种文明爱美的城市气派”。作者特别点出新楼宇的整齐、美观和年轻妇女色彩鲜艳的衣饰，这说明他的确抓住了我国在改革开放中社会生活所最先呈现的变化特征，可见其社会观察力的敏锐。接着作者用一个过渡段，谈到靠近香港的这个县城的居民家家都竖有能收看到香港电视节目的天线，可说自己的朋友老诗人芦公没有看过香港电视，很

感新鲜，便一直来到一个过去很熟识的谭大姐家中。

作品用很大的篇幅记叙了谭大姐一家人的情况，先介绍了他的新住房，又描绘人物形象，表现了人物开朗愉快的性格特征和充满喜悦幸福的心情。作家以主客之间的十分生活化的坦诚的交谈，借谭大姐之口表达了人们对开放改革政策的肯定，说"农村的日子越来越好，除城里也没有闲人，连老大娘一月都挣得五、六十元，这样好的政策，人们称为爱民政策。"接着作家又着力刻画了谭大姐的女儿，一个新时代女青年的形象，从她对劳动的积极态度，我们不难想象广东城乡人民的生产热情。值得注意的是作品中的一段有关东莞县生产发展的数字，"据说，东莞县工农业生产都搞得很活，与港商合作办和来料加工的工厂，共有七百多项，吸收了六万多青工，和原有厂矿职工加在一起，超过十万人。"这样一支产业生产队伍对一个县来说是一个奇迹，在改革开放之初，更有着惊人的说服力。

陈残云以充满激情的笔墨，通过一个个生活侧面，勾画出一幅幅色彩鲜明的南国风土人情的图画，唱出一曲曲新生活的赞歌，反映沸腾的生活，具有强烈的时代气息。作者擅长于从日常生活的微细变化中，展现新的风貌，其写作风格朴实清新，语言简洁明快，很有表现力。

（潘向东）

86. 雄　关　赋

峻　青

哦，好一座威武的雄关！

——山海关，这号称“天下第一关”的山海关！

提起山海关来，这铮铮响的名字，我是很早很早就听到了。记得刚刚记事的童年，从我的一位四爷爷那里，就听到了山海关的名字，刻下了这座雄关的影子。

我的四爷，是一个关东客。还在他才十几岁的时候，就象我故乡中许许多多为贫困所迫无路可走的农民一样，孑然一身，肩上背着一张当做行李的狗皮，下关东谋生去了。及至重返故里，已经是七十多岁的人了。和他几十年前离乡时一样，依然是孑然一身，两手空空。而他带回来的唯一财物，就是他那漂泊异乡浪迹天涯的悲惨往事和种种见闻。

这当中，就有着山海关。

到现在，我还清晰地记得：冬景天，我们爷儿俩，偎坐在草垛根下，晒着暖烘烘的三九阳光，他对我讲述山海关的一些传说、故事的情景。那雄伟的城楼，那险要的形势，那悲壮的历史，那屈辱的陈迹，那塞上的风雪，那关外的离愁……

善感的心灵，也曾为背井离乡远徙异地的行人在跨过关门时四顾苍茫的悲凄情景而落下过伤感的眼泪，也曾为那孟姜女的忠贞和不幸而郁郁寡欢；然而更多的却是为那雄关的雄伟气势和它那抵御外侮捍卫疆土的英雄历史所感动，所鼓舞。幼稚的心灵上、

每每萌发起一种庄严肃穆慷慨激昂的情怀。

也曾做过一童年的梦：梦中，常常是身着戎装飞越那绵延万里的重重关山，或是手执金戈高高地站立在雄伟高大的城门之上。……

啊，梦虽荒唐，然而那仰慕雄关热爱国土的心却是真挚的，深沉的。

遗憾的是：这与京都近在咫尺的雄关，我却一直没有到过，它留给了我的依然还是童年时代从四爷爷那里得来的模糊的影子。

机会不是没有的：有一次，大概是一九五六年的春天吧，我出访东欧，乘的是横越东北大地和西伯利亚荒原的国际列车。列车从北京开出后，就从列车播音员的广播中，听到了沿途将要径过的一些城市，这当中，就有着山海关。当时的心情是十分兴奋的。列车过了秦皇岛以后，我就眼盼盼地渴望着能尽快地看到山海关。哪知列车驶近山海关车站的时候，我才发现：原来这车站和铁路线离山海关还有相当远的一段距离，我从车窗里探出头去，用力向北张望，心想能远远地眺望一下那雄关的影子也好。可是非常遗憾，因为这时已是黄昏时分，苍茫的暮色，笼罩着大地，任是瞪大了眼睛，竭力张望，也望不见山海关，只能隐隐约约地望见一抹如烟似雾的淡影，和从四野里升腾起来的炊烟暮霭融合在一起，象三春烟雨中的景色似的，迷离难辨。

我失望地转回头去，脑幕上留下的依然是童年时代从四爷爷那儿得来的模糊的影子。

现在，我终于亲眼看到这思慕已久的雄关了。

啊，好一座威武的雄关！

果然是名不虚传：

——天下第一关！

那气势的雄伟，那地形的险要，在我所看到的重关要塞中，是没有能与它伦比的了。

先说那城楼吧：它是那么雄伟，那么坚固，高高的箭楼，巍然耸

立于蓝天白云之间，那“天下第一关”的世大匾额，高悬于箭楼之上，特别引人瞩目，从老远的地方，就看得清清楚楚。这五个大字，笔力雄厚苍劲，与那高耸云天气势磅礴的雄关，浑为一体，煞是雄伟、壮观。但是，最壮观的还是它形势的险要。不信，你顺着那城门左侧的阶台往上走吧，你走到城墙之上，箭楼底下，手扶着雉墙的垛口，昂首远眺，你会情不自禁地发出一声又惊又喜的赞叹：

“嗬，好雄伟的关塞、好险要的去处！”

你往北看吧，北面，是重重叠叠的燕山山脉，万里长城，象一条活蹦乱跳的长龙，顺着那连绵不断起伏不已的山势，由西北面蜿蜒南来，向着南面伸展开去。南面，则是苍茫无垠的渤海，这万里长城，从燕山支脉的角山上直冲下来，一头扎进了渤海岸边，这个所在，就是那有名的老龙头，也就是那万里长城的尖端。这山海关，就耸立在这万里长城的脖颈之上，高峰沧海的山水之间，进出锦西走廊的咽喉之地，这形势险要，正如古人所说：

两京锁钥无双地
万里长城第一关

站在这雄关之上，人的精神，顿时感到异常振奋，心胸也倍加开阔。真想：顺着那连绵不断的山势，大踏步地向着西北走去。一路上，去登临那一座座屏藩要塞、烽台烟墩。从山海关、喜峰口、古北口、居庸关、雁门关，一直走到那长城的尽处，嘉峪关口。也想返回身来，纵缰驰马，奔腾于广袤无垠的塞外草原之上，逶迤翻腾的幽燕群山之间，然后，随着那蜿蜒南去的老龙头，纵身跳进那碧波万顷的渤海老洋里，去一洗那炎夏溽暑的汗水，关山万里的风尘。……

甚至，更想：身披盔甲，手执金戈，站立在这威武的雄关之上，做一名捍卫疆土的武士。……

哦，童年的梦，又从长久尘封的记忆中复活了。

复活在这“天下第一关”的城楼之上，山海之间。

复活在这20世纪的80年代。

复活在这十年内乱后的一个精励图治的夏天。

这，能说是荒唐的吗？

不，你瞧，那是什么？

正当我凭栏四眺遐思迩想的时候，猛听得一阵喧哗，回头一看，啊，一个身披盔甲手执青龙大刀的武士，从那古老而高大的箭楼大门里面走了出来，我不禁吃了一惊，心里好生诧异，上前仔细一看，却原来是一个到这儿来游览的青年小伙子，故意穿着这一身戎装拍照留影做纪念的。这戎装，是从那设在箭楼大门里面的一家照相馆里租来的。这家照相馆在这儿陈列了一些盔甲和兵器，专门租给游人拍照留念。

这件新鲜事儿，使我非常高兴。开始我想到的是这家照相馆真是“生财有道”，会想点子赚钱；可是转又一想：这不单纯是个赚钱营利的问题，而更重要的是他们体会到那些从祖国的四面八方荟集到这儿来的游人们在登临上这座古老而著名的雄关时的心情。我由此也就懂得了：这身着戎装拍照留念的青年小伙子，也决不止是为了好玩和逗趣，这当中，也蕴藏着一种可贵的感情。

瞧，这小伙子手执大刀昂首挺胸的威武严肃的神情，不就是很好的证明吗！

看着这，有谁会感到滑稽可笑呢？

不，相反地，人们会情不自禁地从心里涌起一种肃穆庄严的感觉，怀古爱国的激情。

也许是受到了这种情绪的感染，与我一起来的一位青年女作家，也仿效那个小伙子的榜样，走进箭楼大门里面，花了五角钱去租了一套盔甲、兵器，披挂起来。当她披挂停当从箭楼里走将出来时，我简直不认得她了。那个一身天蓝色西装衫裙的时髦姑娘，一刹那间却变成了一位威风凛凛的古代武士，她头戴朱缨金盔，身穿粉底银甲战袍，手抚绿色鲨鱼鞘青锋宝剑，昂首挺胸地站立在城楼

之上，俨然是一位身扼重关力敌千军的守关武士，叱咤风云巾帼英雄。

我们的这位青年女作家，过去曾当过演员，还拍过一部电影，在那部电影时，她演的是一个从穷山沟里出来的姑娘，当上了飞行员，驾驶着银鹰，翱翔在蓝色的天空，保卫着祖国的神圣疆土。现在，她又身披戎装，手执金戈，在扼守这重关要塞了。八月的骄阳，映照着金盔银甲，闪烁出耀眼的光芒。她高高地站在那里，两眼凝视着远方，脸上的神情，是那样的庄严。真个不啻是花木兰再世，穆桂英重生。

看着这，一刹那间，我竟然仿佛置身于中世纪的古战场上。一股慷慨悲歌的火辣辣的情感，涌遍了我的全身。

啊，雄关！

这固若金汤的雄关！

这"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雄关！

在我们那古老的中华民族的伟大历史上，在那些干戈扰攘征战频仍的岁月里，这雄关，巍然屹立于华夏的大地之上，山海之间，咽喉要地，一次又一次地抵御着异族的入侵，捍卫着神圣的祖国疆土。这高耸云天的坚固的城墙上的一块块砖石，哪一处没洒上我们英雄祖先的殷红热血？这雄关外面的乱石纵横野草丛生的一片片土地，哪一处没埋葬过入侵者的累累白骨？

啊，雄关，它就是我们伟大民族的英雄历史的见证人，它本身就是一个热血沸腾顶天立地的英雄好汉！

如今，这雄关虽已成历史陈迹，但是它却仍以它那雄伟庄严的风貌，可歌可泣的历史，来鼓舞着人们坚强意志，激励着人们的爱国情感。

我相信：假若一旦我们的神圣的国土再一次遭受到异族入侵的话，那位手执大刀的青年小伙子，还有我们的现代花木兰，以及所有登临这雄关的公民，全都会毫不犹豫地拿起武器，奔赴杀敌救国的战场！

由此，我又悟出了一个道理：雄关，这早已变成了历史陈迹的雄关，虽然已经失去了它往日的军事作用，但是这雄关的伟大体魄，忠贞的灵魂，却永远刻在人们的心中。

哦，更确切一点说，这雄关，不在地壳之上，山海之间，而是在人们的心中。

是的，在人们的心中。这才是真正的雄关，比什么金城汤池还要坚固的雄关！

不是吗？山海关纵然是坚固险要，可也有被攻破的记载；而吴三桂的开门揖盗引清入关，更是不攻自破，多尔衮的铁骑，不就是从这洞开的大门下边蜂拥而来席卷中原的吗？

恸哭六军皆缟素
冲冠一怒为红颜

吴梅村的《圆圆曲》，道出了所有爱国人士对民族败类的愤慨和痛恨。尽管历史学家对吴三桂叛国的动机究竟是不是为了"红颜"这一史实，还有争议，但是雄关被出卖而不攻自破却是事实，也是教训。

这遭到过玷污的雄关，至今还蒙受着耻辱的灰尘，并在无声地向人们诉说这一段痛苦的历史，也仿佛在向着人们告戒：

谁道雄关似铁？

任是这似铁的雄关，也有那被攻破的时候。

说什么"一夫当关，万夫莫开"？

在我们那辽阔的疆土之上的许许多多重关要塞，从来就没有哪一座关塞真正起到过这样的作用。它们或者被强敌攻陷，或者为内奸出卖。而尤其是后者，堡垒易从内部攻破，历史上是不乏这种沉痛记载的。

吴三桂的丑剧，只不过是其中的一件而已。

由此看来，古往今来的大量史实证明：那所谓"固若金汤"的雄

关，是从来就不存在的；而真正坚固的雄关，只存在于人们的心中。

—— 这，就是信念！

对社会主义，对革命事业，对我们伟大的祖国的坚贞不渝的信念，就是最坚固最强大的雄关，是任凭什么现代化的武器都不能攻破的雄关！

千百万吨级的热核武器攻不破它，重型轰炸机的洲际导弹攻不破它，资本主义腐朽思想攻不破它，灯红酒绿金钱美女也攻不破它。它，永远巍然屹立于我们伟大辽阔的国土之上，亿万英雄儿女的丹心之中。

这才是真正的雄关！

"固若金汤"的雄关！

啊，雄关！

无比坚固的雄关！

1982 年 3 月写于上海

（《80 年代散文选》上海文艺出版社 1982 年出版）

峻青（1922— ）山东海阳县人。抗日战争爆发后参加革命工作，通过自学提高了文化水平。家乡的革命斗争，激发了他的创作热情，1941 年写出了第一篇作品《风雪之夜》，次年完成了短篇小说《马石山上》。1944 年后，曾任胶东区党委机关报《大众报》记者，新华社前线分社随军记者。1948 年，随军南下，任中原新华社记者，后又任中共中央中原局机关报《中原日报》编辑组长。1949 年调任中南人民广播电台宣传科长及编委。1952 年 7 月，调中南文艺界联合会从事专业创作。后到上海，任作协上海分会代理党组书记。1956 年，曾出访捷克、波兰等国，回国后写作出版了主要作品有《黎明的河边》、《老水牛爷爷》、《水落石出》、《党员登记表》、《老交通》等优秀短篇小说出版。散文集有《欧行书简》、《雄关赋》、《沧海赋》等。

强烈的战斗气息和浪漫主义精神

峻青在当代文坛上以小说而成名，但他在近七年也写下不少散文佳作，《雄关赋》可以说是其中最有名的一篇。1980年夏天，他到河北的北戴河、山海关及承德避暑山庄等地访问参观，他说："热情的主人，使我异常激动，而这些名闻中外的风景胜地，更使我增加了知识，开拓了眼界，激动了情怀。每到一处，都有着一种新鲜而深刻的感受，萌发出一种强烈的创作冲动。"这篇《雄关赋》就是在这样一种情绪下写成的。

作品的内容丰富多彩，层次线索清楚，可读性强。从全文看大致可分成三大部分，第一部分是开门见山地点题，用了抒情性很强的句式："哦，好一座威武的雄关！——山海关，这号称，"天下第一关"的山海关！颇见大丈夫的豪气"。接着转而追述童年在听了闯过关东的老人的言谈后对山海关的向往。"善感的心灵，也曾为背井离乡远徒异地的行人在跨过关门时四顾苍茫的悲惨情景而落下过伤感的眼泪，也曾为那孟姜女的忠贞和不幸而郁郁寡欢；然而更多的却是为那雄关的雄伟气势和它那抵御外侮捍卫疆土的英雄历史所感动，所鼓舞。幼稚的心灵上，每每萌发起一种庄严肃穆慷慨激昂的情怀"。从这里我们可以想到长城在中华儿女的心目中，有何等深刻的影响。作者还说到自己童年的梦，常常是身着戎装飞越关山或手执金戈站立在城门之上。这段文字以后在作品有几次变化重复，起到了结构上的转折连结作用，同时又突出了强烈的感情色彩，好象在新社会作家的童年的梦想在一步步变为现实。第一部分的最后作家又谈到自己有一次乘火车路过山海关，想望一眼它的雄姿而未得，更可见其对这处名胜的想念。

作品的第2部分是说作家终于看到思慕已久的雄关。"啊，好一座威武的雄关！果然是名不虚传：——天下第一关！"这个句式和作品开头的感叹句式很相似，有呼应又见新意，不让人觉得是多

余，而能体察到作家此时的激动之情。接下去，作品介绍了山海关宏伟的地形地貌，谈到了自身的感受，“站在这雄关之上，人的精神，顿时感到异常振奋、心胸也倍加开阔。”真想：“顺着那连绵不断的山势，大踏步地向着西北走去。……纵缰驰马，奔腾于广袤无垠的塞外草原之上逶迤翻腾的幽燕群山之间，然后，随着那蜿蜒南去的老龙头，纵身跳进那碧波万顷的渤海老洋里，去一洗那炎夏溽暑的汗水，吴山万里的风尘。……”这些描写直抒胸臆，一览无余。童年的梦想复活了，作家看到年轻人着古装照像，说：“看着这，一刹那间，我竟然仿佛置身于中世纪的古战场上。一股慷慨悲歌的火辣辣的情感，涌遍了我的全身”。作品中的描写都透着热烈的气息，很有感染力。

在作品的第三部分作家联系历史，既指山海关“它就是我们伟大民族的英雄历史的见证人，它本身就是一个热血沸腾顶天立地的英雄好汉！”“以它那雄伟庄严的风貌，可歌可泣的历史，来鼓舞着人们坚强意志，激励着人们的爱国情感”。同时又强调“古往今来的大量史实证明：那所谓‘固若金汤’的雄关，是从来就不存在的；而真正坚固的雄关，只存在于人们的心中。”这部分文字思想性强，体现了全篇的主题，是点睛之笔。

作家主张散文应该是有感而发，切忌无病呻吟，他说自己“曾多次幻想过，科学的发达能创造出一架记录思想感情的电子仪器该多好！可是这种仪器，至今尚未出现。仍然不得不乞灵于这笨拙的笔”“这繁复的文字和笨拙的笔，不可能把这种激烈活跃着的而又常常是一纵即逝的情感记录下来”。这当然是作家的谦逊之词。最能表达情感的文学形式莫过于诗，这篇散文具有颂歌般的韵律，是人的内心世界的外向表露，感情汹涌澎湃，激荡人心。作家选取最有表现力的素材及句式和词语，加以精心的组织结构，一唱三叹，很成功地表现了强烈的战斗激情和浪漫主义的文学色彩。

（黄靖）

87. 在"海的女儿"铜像面前

叶 君 健

1981年2月间，我去哥本哈根，参加在那里召开的国际笔会代表大会。会议结束后，东道主——丹麦笔会中心——特别招待来自世界各国的与会作家，参观了哥本哈根市的名胜，其中之一，就是这个城市的入口处水面上的小人鱼铜像，也就是安徒生的著名童话《海的女儿》里的那个同名女主人公的铜像。这里没有什么风景，只有一个相当静僻的海岸。人们可以到这里来散步。但这时天气寒冷，散步的人稀少。到此地的世界各国的作家也没有散步，只是站在这儿瞻望着那尊铜像。大家在面对着她沉思。我们在儿童时代大概都读过关于这位小人鱼的那篇童话，现在我们站在她的对面，免不了要回忆起自己的童年，因而也不免要想起当时读这篇童话的感受。海水在她的石座上击起一团浪花和泡沫，寒风在她的周围不时发出几声呼啸，这也引起人们许多的联想。塞浦路斯的剧作家潘诺斯·意翁尼德斯要我走到她身边去，以便为我在她面前拍一张照片。他知道我翻译过安徒生的童话全集，因而认为我在她身边留下一点纪念是适当的。现在在遥远的东方，她也为许多儿童所熟识。

但是我想起了另外一件事情：为什么丹麦人要在他们首都的港口入口处，特别竖立她的铜像呢？小人鱼究竟是海底的生物，与我们人世间没有什么关系，从动物学上讲，与人相比，还要算是一种低级生物。但丹麦人却把她当作一个高贵的女子来看待。她坐

在他们首都入口处的海上，事实上等于是他们国家的一个象征。不过，她又不是一个开国元勋，或一个什么伟大的英雄人物，从表面上看她是一个弱女子，而且孤零零地在那荒漠的海上，还显得有些凄凉。我不禁回想起她的身世和她那短暂一生的遭遇。于是我懂得了：大概丹麦人认为她能够代表他们人民的理想和品质，因而也就把她当作丹麦的象征。的确，她是一个善良的人，具有一颗善良的心。但同时她也是一个意志坚强、具有高尚理想的人。当她发现宇宙间有比海底王宫里舒适的生活还更有意义的东西的时候，她就不惜付出一切代价，冲破一切艰难险阻而向它追求。说起来这也很偶然，但这个偶然却决定了她一生的命运；有一尊男子石像从一艘沉船落到海底，她一见到它就觉得它很美。它代表"人"，因此她也就对人产生了浓厚的感情。

从象征的意义来说，"人"确是最美的东西，因为他是一切动物中最高级的动物，因为他是创造者，他能创造出最美好的东西。但她第一次真正接触到"人"，还是当她到了十五岁、可以浮到海面上去的时候。这个"人"体现在一位王子身上。他刚从一艘沉没的船上飘流出来，已经是处于失去了知觉的状态之中。她救了他，托着他游向海岸，把他放在一个类似教堂式修道院的建筑面前。她这时不仅亲身接触到了"人"，而且还把他托在自己的怀里吻了他的前额。在她的眼里，"人"的确很美。她立即就对他发生了感情。"人"所创造出来的东西，更增加了她对"人"的喜爱：白色的建筑物、花园、花园里人们所栽植的柠檬和桔子树、花园门前长着的棕榈、白色建筑物中飘出的钟声等，还有年轻女子在花园里穿来穿去……"人"和他所创造的这个世界，她觉得真是美好，但这一切，她只能在海上泡沫的后面远远的眺望，而无法亲临其境，因为她不是人。"

这里可以附带提一笔：这里的"人"，故事已经告诉我们，是体现在一个"王子"身上。在欧洲的民间故事和传说中，"王子"总是以年轻貌美的男子形式出现的。他聪明，他有智慧，他举止言谈表现

出高度的文化，他具有高尚的道德和品质、热烈的感情和同情心，总之他是人们理想中的一种标准的"人"。无疑，他是旧时人们想象中的产物，一种理想的"人"的化身。在我们许多少数民族的民间故事中，我们也有类似理想化的"人"。对于这种情况，我们必须以历史唯物主义的眼光来看待。他是一定历史时期人们想象中的创造

比起人们更早在想象中所创造的"神仙"来，这种创造又向前迈进了一步，比较更接近于现实。所以根据这种情况，我们就不能把它和我们实际历史中所存在过的那些东方式的、代表地主阶级利益的王公及其贵族等同起来，否则，世界上好大一部分的古典民间故事和童话就要成为反动的东西了。安徒生继承了欧洲古典民间故事和童话的传统，因此在他的作品中也出现了不少理想化的王子和公主　　虽然他也描写过一些愚蠢可笑或残忍的、现实生活中的暴君。

海底的这位小公主，由于她不是"人"，由于她是一个较低级的动物，她感到很痛苦，很忧郁。因此她就决心要改变她的处境。向一个高级动物的境界追求：她必须变成"人"，而且只是在生理上变成"人"还不够，她还得要获得一个"人"的灵魂，而要获得这个灵魂，"那只有当一个人爱你、把你当作比他父母还要亲切的人的时候，只有当他把他全部的思想和爱情都放在你身上的时候，只有当他让牧师把他的右手放在你的手里、答应现在和将来永远对你忠诚的时候，他的灵魂才会转移到你的身上去，而你就会得到人类的一份快乐。他就会分给你一个灵魂，而同时他自己的灵魂又能保持不灭。但是这类的事情是从来不会有的！"是的，这类的事情是从来不会有的。

但她却要使这类的事情在她的身上发生！她已经接触到了那个王子。她要赢得他的爱情。她也实在喜欢他，因为他美丽。为了这。她作出什么样的牺牲都在所不惜。本来，她在海底有更愉快的生活，有比人类更长的寿命，她可以无忧无虑地在那里享受三百年的岁月。但为了获得人的灵魂，这一切她都决心抛弃。第一步，她

得变成"人"。因此，她得求助于巫婆，她得付出代价：交出她身上最珍贵东西—— 她那美好的声音。她忍受着剧痛，让巫婆割去她的舌头，以换取能把她的鱼尾分裂成两条人腿的那一剂药物。只有当她在生理上变成了人以后，她才能有机会和人接近。

她终于从一个人鱼变成了一个美丽的姑娘，来到了王子的身边。王子钟爱她，把她当做一个形影不离的随从。她也非常爱慕王子，但她却无法对他表达她的感情，因为她失去了声音，已成为了一个哑巴。最使她难过的是，她始终无法使王子知道，她就是从沉船中救出他的生命的那个人。王子喜欢她的身姿，喜欢看她跳舞，但他却一点也不知道，她每跳一步，她那从鱼尾变成的人腿就会剧痛得象刀子在铰。她忍受了这一切痛苦，可是最终她还是没有能获得王子爱情。王子要和另外一个王国的公主结婚。

这是一个悲剧。按照西方一般传统的说法，男女之间的感情关系，"不是爱，就是恨"。她作出了她生命中最大的牺牲，到头来竟是一场空。她对王子是否要从"爱"产生"恨"呢？当初割去她舌头的那个巫婆，就根据这种传统的观念又为她提出了一个解决的方案，在王子结婚的那个晚上，只要她用一把尖刀刺进王子的心，王子的鲜血一洒进她的腿上，她就又可恢复她的鱼尾，重获得她的海底公主的原形。她的祖母，她的姐姐，都为了思念她而变得憔悴。她们切盼她再回到她们中间。她们用自己美丽的长发从巫婆那里换取了这个方案。在王子结婚的前夕，当小人鱼正站在王子举行婚礼的彩船的甲板上、凭栏独自沉思地向海上了望的时候，她的祖母和姐姐们在远方海面上浮出来了，对她传达了巫婆的方案。她们对她说："在你没有变成无生命的咸水泡沫以前，你仍可以活过你三百年的岁月……刺死那个王子，赶快回来吧！快动手呀！你没有看到天上的红光吗？几分钟以后，太阳就出来了，那时你就必然灭亡！"

"不是他死，就是你死了！"她们明确地对小人鱼指出事态的严重。这是她最后的选择，也是她最后的考验。她该怎样办呢？她来到王子的新房，把帐篷上紫色的帘子分开，看见美丽的新嫁娘把头

枕在王子的怀里睡着了。她弯下腰,在王子清秀的眉毛上亲了一吻,于是她向天空凝望——朝霞变得更亮了。她向尖刀看了一眼,接着她又把眼睛掉向这个王子;他正在他的梦中喃喃地念着他的新嫁娘的名字,思想中只有她存在。王子是这样看他的新婚妻子,她对他是"爱",还是"恨"呢?是嫉妒呢,还是报复呢?刀子在小人鱼的手里发抖。但正在这时候,她把刀子远远地向浪花里扔去,刀子沉下的地方,浪花发出一道红光,象有许多血滴溅出了水面。她再一次把迷糊的视线投向这王子,然后她就从船上跳到海里,她觉得她的身躯在融化成了泡沫。

她不愿摧毁别人的幸福,最后牺牲了自己的生命。这种胸怀,这种精神境界,已经改变了她的性质。她不再是一个普通的低级生物,而成了一个具有灵魂的人,虽然这个灵魂最后的获得还有一段过程。"现在太阳从海底升起来了。阳光温暖地照在冰冷的泡沫上,因此小人鱼并没有感到灭亡。她看到光明的太阳,同时在上面飞着无数透明的、美丽的生物……小人鱼自己也获得了它们这样的形体,渐渐从泡沫中升起来"。她飞进了"天空女儿"的行列。"天空女儿也没有永恒的灵魂,不过她们可以通过善良的行为而创造出一个灵魂……三百年以后,当我们尽量做完我们不能做的一切善行以后,我们就可以获得一个不灭的灵魂,就可以分享人类一切永恒的幸福。"

她坚强的意志、善良的心、勇敢的行为和高尚的品质,使她最后能够实现她的理想:她将会得到"人"的灵魂,虽然她还要经受考验,继续不断地在三百年之内作出许多善行。但这个时间可以缩短,"每一天如果我们找到一个好孩子,如果他给他父母带来快乐,值得他父母爱他的话,上帝就可缩短我们考验的时间。"作为一个普通生物,小人鱼的短暂的一生充满了苦难和悲哀,但是这些苦难和悲哀并没使她灭亡,而却使她获得了永生。她成了一个英雄,一个"人"的典范,因为她以她的行为体现了做一种高等动物的"人"所应具有的优良品质。安徒生通过她的形象,提示我们应该如何珍

视我们这种“人”的地位，应该如何排除低级趣味，而真正具有值得“人”的称号的一个高尚的“灵魂”。在故事的结尾，作家把希望寄托在作为人类的未来的孩子身上，“如果他给父母带来快乐，值得他父母爱的话，”那就可以大大缩短获得这个“灵魂”的时间。丹麦人把安徒生的这种理想也当成他们民族的理想，我想也正因于此，丹麦人把“海的女儿”当做他们国家的象征。

（原载《芙蓉》1982年第3期）

叶君健（1914-　）湖北省红安县人。1929年到上海读中学，1933年进武汉大学攻读外国文学，开始翻译外国文学作品，并用世界语写了短篇小说集《被遗忘的人们》。大学毕业后到日本东京教授英文和世界语。“七七”事变后回国，参加郭沫若领导的政治部第三厅作国际宣传工作，常用马耳笔名发表文章。抗战期间主编英文刊物《中国作家》，同时翻译了许多外国文学作品，担任《世界知识》杂志编辑。战后在英国剑桥大学研究欧洲文学，并在英国出版《山村》等三部长篇小说。同时开始翻译安徒生的童话。解放后在文化部工作，编辑英文刊物《中国文学》。主要译著有“《安徒生童话全集》、《安徒生童话选集》、《童话作家安徒生》等，主要著作有：童话集《小仆人》、《王子和渔夫的故事》、《真假皇帝》等。散文集《两京散记》、《远行集》、《天安门之夜》等。

把善良的种子撒向人间

《海的女儿》是安徒生的著名童话。我国读者知道它，多仰赖叶君健先生的翻译。那是一个多么美丽动人的故事啊——小人鱼，王

子，升入天空的水泡……能引起人们许多许多遐想。叶君健先生把他遐想的这份礼物——《在"海的女儿"铜像面前》又奉献在我们面前。

这是一篇议叙结合的散文，很少细致的景致描写和华丽文词的铺陈。作者只是娓娓地讲述了"海的女儿"的传说和背景，抒发了个人对它的理解和认识。全文平直叙述，文字朴实，也没有故意设置悬念，但却给了我们很好的艺术享受，引起连绵的思索，尤如上了一堂人生意义的课，令人感慨不已。

文艺作品特别重视跟读者的的交流，散文容易体现这一点。散文具有短小灵活，不拘题材等特点，便于作者倾吐感情。散文取材于真人真事，增加了文艺作品的可信程度，从阅读心理方面来讲，容易引起读者的共鸣。另一方面，读者喜欢散文，是由于它短小的篇幅里往往体现出一种生活情趣：并不宏大，也非包罗万象，但却时常开放一两朵幽香的小花，寄寓一点人生的哲理，激射一束智慧的火花。叶君健的这篇散文，便能够满足读者的期望。

《海的女儿》故事本身就很有魅力。单是讲述这美丽的童话，就可以取得感动读者的艺术效果。好的故事本身就是一个完美的艺术世界，要做到行文在其中，文思又在其外是很难的。叶君健是《海的女儿》的翻译者，可以说，对原著已经烂熟于心了。所以，他便能够以这篇童话故事为框架，摒弃行文的诡谲，把它的思想精华抽出来，加以提炼升华，娓娓地给我们讲述出来。

《海的女儿》主人公小人鱼羡慕人间的生活，追求至纯至真的爱情，为她历尽苦难，终于达到了她做一个人的目的。然而，人间也充满了真善美与假恶丑的对立，她面临着行善必死、作恶而生的重大抉择。小人鱼选择了前者。《在"海的女儿"铜像面前》紧紧抓住了这一善良崇高的思想主题，围绕着这一中心，反复抒发了作者热情的礼赞，人间是美好的，人是美好的，人与人的关系也应该是美好的。小人鱼的愿望是理想化的，叶君健则是有感而发。君不见，欺诈、自私、嫉妒、报复毁灭了多少美好事物吗？君不见，贪婪、掠

子，战争又败坏了几多人类高贵的称号吗？人们都热爱美好的事物，也都希望得到美好的事物，这一点，小人鱼跟人是一致的。可是如果你得不到呢？而这又是常常出现的。比如爱情，一般的理解，爱情是自私的、排他的。然而，小人鱼并没有按照这个一般的理解去行事，她没有毁灭别人，而是毁灭了自己。这正是人类善良美好的天性浓缩后的再现。

这篇散文令人意味深长的是它突出的象征意义。童话本来就是具有象征性的，散文运用象征的好处是，可以省略冗长的叙述，化繁复得为简约，增加隽永的意味。文中的小人鱼是丹麦民间的，又是安徒生童话里的，也是作者笔下的。她是过去，现在和将来的统一体，超越了时空限制，是永远鼓舞人们向善的理想化身。人不能没有理想，人类也有共同的理想，这就是人性中共通的情感、愿望。理想不是虚幻，通过努力可以实现。为着普遍实现理想而不懈地追求，便是它具有的感召力量。理想也不是空洞的，它总是通过具体的、形象的东西体现出一定的启示性。作为精神的一种追求，理想又具有它的恒长性和普遍性。《在"海的女儿"铜像面前》将理想的几个方面融合起来，没费多少笔墨，便烘托出内涵的深广，具有象征意义的小人鱼也便深深地烙在我们心里。人必须有高尚的追求和理想，天地赋予我们的只是人形，只有时时警惕撒旦的诱惑，时刻保持高尚精神的追求，努力摆脱各种低级趣味，象小人鱼一样，我们才能获得灵魂的不灭，虽死犹生。

这篇散文介绍性文字多了一点，有些引述、转述显得不必要。当然，这只能算是白璧微瑕。

（柯歌）

88. 金字塔夕照

穆　青

九月的开罗是金色的。

在金色的夕阳下，金色的田野，金色的沙漠，连尼罗河的河水也泛着金光；而那古老的金字塔啊，简直象是用纯金铸成的。远远望去，它象飘浮在沙海中的三座金山，似乎一切金色的光源，都是从它们那里放射出来的。你看，天上地下，黄澄澄，金灿灿，一片耀眼的色调，一幅多么开阔而又雄浑的画卷啊！

从少小时候起，我就听到过许多有关金字塔的传说，向往着它神秘的风采。如今，当我来到金字塔下，望着这人间的奇迹，更禁不住思绪激荡。我不知道金字塔这个汉文译名，最早是怎么得来的。究竟是出于象形，还是会意？但无论哪一种考虑，我认为都是绝妙的。说它象形，你看它多象一个汉文的“金”字；说它会意，几千年来在世界历史上，在人们的心目中，金字塔不愧是熠熠发光的珍宝，人类劳动和智慧的结晶，它的价值无疑比金子还要贵重。

有人说金字塔的白昼和月夜，各有各的情趣，各有各的美；但我觉得最令人难忘的，恐怕还是这大漠落照中金字塔的色彩。那一片迷人的金色，简直把你熔化进一个神奇的境界，使你充满豪迈的感受，引起无边的遐想，不由自己地产生一种怀古的幽思……

也许是迎合人们这种心理，据说，每当夜晚，金字塔前都要举行几场所谓“声光表演”。埃及人用奇异的灯光，制造种种幻景，用一些古老的乐曲、摹拟的音响和对话，来再现几千年前法老王宫中

赫赫的威仪，在一片声光交错的扑朔迷离之中，使你仿佛置身于古埃及往昔的盛世，产生种种奇妙的幻觉和联想。而当这些声光沉寂下来的时候，一切都消失了．只有金字塔依然在黑暗中矗立。

我没有机会欣赏这虚幻的情景，重温金字塔那早已逝去的繁荣。踏着沙漠中的夕阳漫步，展现在我面前的毕竟是一个现实而同样令人迷惘的世界。

我看见，一些肥胖的外国人骑着干瘦的埃及骆驼，在兴高采烈地漫游；

我看见，穿着破旧长袍的埃及人，见到外国游人到来，便蜂拥而上，争抢着要为他们充当向导；

我看见，在金字塔下，在沙尘迷漫的道路两旁，一群肮脏的孩子拿着粗糙的石雕、木刻，到处在向游人兜售，甚至追逐在人们的身后纠缠不休；

有人告诉我，如果时间稍早一点，你还可以看到许多外国阔老愿意掏出钱来，让一些矫健的埃及人表演攀登金字塔的绝技，欣赏他们象猿猴一样，能在十分钟之内爬上四百五十英尺的金字塔顶端，然后再爬下来……

谈话间，几个埃及老人牵着骆驼和毛驴迎面走来，他们雪白的胡须，奇异的服饰，再加上打扮得花花绿绿的骆驼和毛驴，在金字塔前组成了一幅独具特色的画面。可是，当我正要举起相机的时候，同伴们悄悄制止了我：

"不要照，他们会向你要钱的！"

我收起相机，默默地走开了。

一阵阵风吹过，飘起地上游人丢弃的片片纸屑，也带来沙漠地带那种特有的干燥郁闷的气息。夕阳逐渐下沉，暮色正从沙漠的边缘悄悄向这里逼近。四野的游人渐渐稀疏、远去……这时，我忽然觉得，金字塔其实是荒凉的。

在司芬克斯面前，我停下了脚步。这个人面狮身的大石像，在暮色苍茫中，似乎也失去了它原有的光彩。关于它，过去我曾读过

不少动人的描写，有人说它的表情是神秘的，也有人说它充满了忧郁。我想，这大概是由于各人的心情和感受不同所产生的不同印象。当年，拿破仑侵入埃及，耀武扬威，不可一世。许多人拜倒在他的脚下，唯独这个司芬克斯依然昂首高踞，面向东方，仿佛故意在向他挑战，惹得这位法军统帅大为恼火，竟下令开枪打坏了它的鼻子。后来，一些外国的游人，又把它当作能够带来好运的神物，千方百计要从它身上砸点石块带走，这样就更使它遭到遍体鳞伤的摧残。只有那些真正同情埃及人民，并和他们有着同样命运的人们，才会从心灵深处感受到它的忧郁，甚至觉得它的眼睛里满含着泪水。

五千年了，这座人面狮身的石像，经历了多少风风雨雨啊！它目睹了埃及历史上的兴盛和衰微，也看到了近几个世纪以来，在殖民主义、帝国主义的掠夺下，埃及人民的苦难；说司芬克斯是埃及历史的见证，是丝毫也不算夸张的。听说这里的声光表演，也让它用苍老的声音叙述自己的历史和见闻。当然，它可以讲许多令人神往的往事，也可以盛赞古埃及悠久而又灿烂的文化，但我不知道，对于眼前发生在它周围的情景：那剥落的石块，憔悴的沙漠，那贫穷的老人，肮脏的孩子，那一匹匹羸弱呆痴的骆驼，一双双在外国游人面前伸出的大手、小手……它又能说些什么呢？难道它能埋怨埃及子孙的不肖，责备他们是靠着祖宗的遗产在向人乞讨吗？

……

想到这些，我的心情是沉重的。

我曾到过西方一些著名的城市，在它们的广场上，象一把朝天的宝剑一样，耸立着古埃及的尖碑，博物馆里陈列着中国的青铜和瓷器，也陈列着巨大的埃及石棺和雕刻。似乎没有这些古老文物的点缀，就很难炫耀这个国家的财富和文明。其实，在我看来，这些并不能给它们增加什么光彩，相反，恰恰是他们罪恶掠夺的见证。

多少年来，正是由于这些无止境的掠夺、奴役和压榨，使得整个非洲陷入深深的苦难。全世界的吸血鬼们几乎都把他们的尖喙，

插进过非洲的血管。有时，我甚至想过，如果金字塔和司芬克斯，不是如此巨大和不可动摇，恐怕它们也早已泣别了自己的故乡，离开了尼罗河畔……

记得刚到开罗的头几天，这座城市曾以自己对照鲜明的外观，给我留下了极其深刻的印象。这里既有埃及古老文明的庄严与圣洁，又有西方现代世界中的堕落和糜烂；既有数不尽的高楼大厦，川流不息的滚滚车流，又有随处可见的栖息在街头路边的乞儿和流浪者；在一些国际性豪华的旅馆和饭店，你可以品尝到世界各地的佳肴，但在埃及普通人民的生活中，当时却不得不忍受着“无肉月”的折磨。开罗市内有一个奇特的“死人城”，那里原是一个巨大公墓，而现在却成为成千上万无家可归的穷苦埃及人的住所。我曾经去参观过这个活人和死人杂居的地方，垃圾堆旁支着简陋的锅灶，墓前晾晒着破衣烂衫，污水在到处流淌，一些赤条条的孩子的头上、脸上，叮满了可怕的苍蝇……这一切使我深深感到，巍峨的金字塔以及围绕着它的整个埃及国土，仿佛是一个五光十色的多棱镜，不同的镜面反映出截然不同的景象。它们彼此是那么矛盾，然而，又是那么真实！

夕阳的余晖逐渐消退下去，不知什么时候，月亮已苍白地悬挂在金字塔的上空。这时，一辆辆亮着车灯的小卧车，接连不断地从灯火闪烁的开罗市区，经过我们的身边，向金字塔背后的夜色中驰去。朋友们告诉我，那里有一些专供外国阔老们寻欢作乐的夜花园、夜总会，它们就在离金字塔不远的地方，在一片沙漠中追求着别开生面的梦境。

同伴们问我要不要也去那里看看夜景，我笑了笑，摇头谢绝了。我说：“如果有机会再来埃及，我倒想看看金字塔的黎明。”在漫天朝霞的红光里，我想，金字塔必定是另一番景象！

1982 年 7 月

（原载《环球》1982 年第 9 期）

穆青(1921——)河南杞县人。回族。1937年毕业于杞县大同中学,同年在山西临汾参加八路军学兵队。第二年到八路军一二〇师工作。1939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40年进延安鲁迅艺术学院文学系学习。毕业后,任延安《解放日报》记者、编辑。1946年任《东北日报》记者、采访部主任。1949年,到新华社作特派记者。1951年后,历任新华社华东总分社第一副社长、上海分社社长、新华社国内分部主任、新华社副社长、新华社社长。1982年,当选为中共中央委员。1983年当选为中华全国新闻工作者协会副主席。主要作品有:《雁翎队》、《赵占魁》、《一部震天撼地的史诗——中国共产党与东北抗日联军十四年斗争史略》、《县委书记的榜样——焦裕禄》(与人合写)》《为了周总理的嘱托——记农民科学家吴吉昌(与人合写)、《意大利散记》、《穆青散文选》等。

独具匠心的篇章

金字塔的历史是辉煌的,它凝聚了埃及人民杰出智慧和才能,显示了人类伟大的创造精神,它是人类古代文明的象征。面对这样一座丰富厚重文化遗产,作者穆青显示了避重就轻的驾驭题材的本领:从特定的时间,截取几个特定的场景,突出叙写了金字塔在近代遭逢的风风雨雨,抒发了作者深有体验的情怀。

穆青长年从事记者工作,是以通讯和特写见长的作家。他的《一篇没有写完的报道》、《为了周总理的嘱托——记农民科学家吴吉昌》等,都产生过广泛的影响。通讯报道成功与否的一个重要环节,就是选择材料上是否精到、典型。在材料的选择上,作者是有过长期训练的。散文是很灵活的一种体裁,记人记事写景抒情,一旦作者感于中而言于外,即可娱人耳目,陶冶性情。也正因为散文的这种灵活,既可小中见大,又可大中见小,题材广泛的特征,所以就特别需要剪裁题材的能力。这篇《金字塔夕照》删繁就简,很好地体

现了这个特点。

《金字塔夕照》的另一个特点是成功地运用了对比的方法，如“肥胖的外国人”与“干瘦的骆驼”，金字塔辉煌的夕照与“地上游人丢弃的片片纸屑”，“豪华的旅馆和饭店”与“死人城”，等等。都是非常鲜明的对照。作者隐含住自己的感情，把强烈的感慨、爱憎都化入了对比鲜明的形象之中，用其间的反差感染读者，起到了很好的艺术效果。我国有悠久的散文传统，历来讲究简约精炼，所谓“不著一字，尽得风流。”对比手法运用得当，往往可以达到这种艺术境界。《金字塔夕照》有好几处对比都是震撼人心的。如果我们再细心体会一下，就能发现，这篇散文在整体上也体现了对比的结构，只是作者运用的比较巧妙，好象是信手拈来，不露匠心。平常我们说，散文形散，并不是说它不讲整体布局。任何文章都不能没有结构上的安排布置。《金字塔夕照》开头是从夕阳下景色描写开始的，突出了一种辉煌的色彩和神奇的境界，引入对古代埃及盛世的缅怀。文章中间穿插了几组形象鲜明的对比。结尾与开头呼应，但与缅怀古代的辉煌不同，因为那终究有一种“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的感觉。所以在结尾，作者充满着憧憬地抒发：“如果有机会再来埃及，我倒想看看金字塔的黎明。”全篇散文的整个基调，也就在这样一种对比的结构中奠定了下来。古代埃及文明是光辉灿烂的，近代埃及是饱受殖民主义者欺凌的，明天的埃及必将是彩霞满天，金字塔必定焕发出它的青春。《金字塔夕照》就是由这样三大部分结构的，其中中间一部分是一组具体的形象对比，并穿插进作者的议论和抒情。

对比是用形象的反差来说话，议论和抒情则是作者思想感情的直接表达。在《金字塔夕照》中，作者的感情是深沉、鲜明的，充满了强烈的愤怒谴责。近代以来，埃及人民沦为殖民主义和帝国主义的奴隶，金字塔等文物，也变成了西方强盗们掠夺的对象。作者历数了强盗们的罪行，描写了一处处历史留下的创伤。读后不由得使人想起八国联军在北京、在圆明园的暴行。这种感情之深沉、之相

道，是具有切肤之痛和亲身体验的作家才能够写得出来的。

作者用议论和抒情直接表达了强烈感情，但却并不显得空泛，反倒很为读者接受，增强了心灵上的震颤。这里的原因就在于作者仍然借助了形象的力量。他抓住了典型事物，典型材料，使议论和抒发有的放矢，而这些话也正是读者想要说的，于是便产生了共鸣。

最后，我们还可以领略一下这篇散文隐喻的精妙。题目《金字塔夕照》，开篇直接铺陈了金秋时节金字塔、尼罗河令人陶醉的景色。然后，作者的笔触便一下切入古代埃及灿烂的文化中。当这些耀眼的描绘带着读者步入金字塔迷人的境界中的时候，文中突然出现了一组极不协调的画面——穷困的贫民区，瘦弱的老人和肮脏的儿童等等，围绕着金字塔数说了百多年来埃及人民的遭遇。最后作者用谢绝观赏夜景结束了他的观看，同时满怀希望地憧憬着金字塔的黎明。全都没有直说，文中隐含的意思却意味深长，体现了隐喻的妙处。

（齐大）

89. 鼎湖山听泉

刘大光

江轮挟着细雨，送我到肇庆。冒雨游了一遭七星岩，走得匆匆，看得蒙蒙。赶到鼎湖山时，已近黄昏。雨倒是歇住了，雾漫得更开。山只露出窄窄的一段绿脚，齐腰以上，宛如轻纱遮面，看不真切。眼不见，耳则愈灵。过了寒翠桥，还没踏上进山的途径，泠泠淙淙的泉声就扑面而来。泉声极清朗，闻声如见山泉活脱迸跳的姿影，引人顿生雀跃之心。身不由己，循声而去，不觉渐高渐幽，已入山中。

进山方知泉水非此一脉，前后左右，草丛石缝，几乎无处不涌，无处不鸣。山间林密，泉隐其中，有时，泉水在林木疏朗处闪过亮亮的一泓，再向前寻，已不可得。那半含半露，欲近故远的娇态，使我想起在家散步时，常常绕我膝下的爱女。每见我伸手欲揽其近前，她必必远远地跑开，仰起笑脸逗我；待我佯作冷淡而不顾，她却又悄悄跑进，偎我腰间。好一个调皮的孩子！

山泉作娇儿之态，泉声则是孩子如铃的笑语。受泉声的感染，鼎湖山年轻了许多，山径之幽曲，竹木之青翠，都透着一股童稚的生气。使进山之人如入清澈透明的境界，身心了无杂尘，陡觉轻快。行至半山，有一补山亭。亭已破旧，无可驻目之处，惟亭内一楹联："到此已无尘半点，上来更有碧千寻"，深得此中精神，令人点头会意。

站在亭前望去，满眼俱是一片浓碧，远近高低，树木枝缠藤绕，密不分株，沉甸甸的湿绿，犹如大海的波浪，一层一层，直向山顶推

去。就连脚下盘旋曲折的石径，也印满苔痕，点点鲜绿。踩着潮润柔滑的石阶，小心翼翼，拾级而上。越向高处，树越密，绿意越浓，泉影越不可寻，而泉声越发悦耳。怅惘间，忽闻云中传来钟声，顿时，山鸣谷应，悠悠扬扬，在雨后宁静的暮色中，相互应答着，象是老人扶杖立于门前，召唤着嬉戏忘返的孩子。

钟声来自半山上的庆云寺。寺院依山而造，嵌于千峰碧翠之中。由补山亭登四百余阶，即可达，庆云寺是岭南著名的佛教第十七福地，始建于明崇祯年间，已有三百多年历史。寺内现存一口“千人锅”，直径近2米，可容1,100升，颇为引人注目的古刹当年的盛况，于此可见一斑。

晚饭后，绕寺前庭园漫步。园中繁花似锦，蜂蝶翩飞，生意盎然，与大殿上的穆肃气氛迥然相异。花丛中两棵高大的古树，枝繁叶茂，绿荫如盖。根部护以石栏，显得与众不同。原来，这是二百多年前，引自锡兰国(今名斯里兰卡)的两棵菩提树。相传佛祖释迦牟尼得道于菩提树下，因而，佛门视菩提为圣树，自然受到特殊的礼遇。

鼎湖山的树，种类实在太多。据说，在地球的同一纬度线上，鼎湖山是现存植物品种最多的一个点，现已辟为自然保护区，并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选作生态观测站。当地的同志告诉我，鼎湖山的森林，虽经历代变迁而未遭大的破坏，还有赖于庆云寺的保护。而如今，大约是佛法失灵的缘故吧，同一个庆云寺，却由于引来大批旅游者，反给自然保护区带来潜在的威胁。

入夜，山中万籁俱寂。借宿寺旁客房，如枕泉而眠。深夜听泉，别有一番滋味。泉声浸着月光，听来格外清晰。白日里浑然一片的泉鸣，此时却能分出许多层次：那柔曼如提琴者，是草丛中淌过的小溪；那清脆如弹拨者，是石缝间漏下的滴泉；那厚重如倍司轰响者，应为万道细流汇于空谷；那雄浑如铜管齐鸣者，定是激流直下陡壁，飞瀑落入深潭。至于泉水绕过树根，清流拍打着卵石，则轻重缓急，远近高低，各自发出互不相同的音响。这万般泉声，被一支看

不见的指挥棒编织到一起，汇成一曲奇妙的交响乐，在这泉水的交响之中，仿佛能够听到岁月的流逝，历史的变迁，生命在诞生、成长、繁衍、死亡，新陈代谢的声部，由弱到强，渐渐展开，升腾而成为主旋。我俯身倾听着，分辨着，心神犹如融于水中，随泉而流，游遍鼎湖。又好象泉水汩汩滤过心田，冲走污垢，留下深情，任我品味，引我遐想。啊，我完全陶醉在泉水的唱歌之中。说什么"山不在高，有仙则名"，我却道，"山不在名，有泉则灵"。蕴育生机，滋润万木，泉水就是鼎湖山的灵魂。

这一夜，只觉泉鸣不绝于耳，不知是梦？是醒？

梦也罢，醒也罢。我永清泉永在。我愿清泉常鸣。

（原载《人民日报》1982年12月24日）

谢大光（1943年－　—）山西省临漪人。1962年在大学时参军，转习文学。1980年开始写散文。散文集有《落花》。现在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小说家》编辑室任副主任。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中国散文学会常务理事。

文情并茂　理趣盎然

俗语云：文章贵在创新。江山千古秀，领略各不同。尤其是写名山大川的游记，若不独辟蹊径，另立新意，恐怕难免落入重复前人的俗套。然而，谢大光的《鼎湖山听泉》却能让人耳目一新，读来别有一番感受，堪称是一篇文辞优美、韵味隽永，构思精巧，意境深邃的散文佳作。

鼎湖山为岭南四大名山之一，峰峦迭嶂，茂竹修林，古刹清泉，美景佳境无数，古往今来赞美它的诗文词章多矣。然而，"鼎"文自然自命，篇有余意，这不仅充分显示了作者语言文学方面的造诣，

更反映出作者在美学方面的修养与追求。“鼎”文毫无顾忌地将那名山大川、古寺修竹一概舍弃，单单选中了鼎湖山中大大小小的无数山泉，且又只在一个“听”字上用足了功夫，单这选材，这角度，足以让人叹服。

《鼎湖山听泉》旨在写泉。作者不仅描写了泉的形态，而且让人领略了泉的神韵。古人云：形易求，神难得。不求形似求神似，正是这个道理。由于作者在众多的景致中独独钟爱山泉，迷恋山泉，所以能感常人所不能感，能知常人所不能知，他听懂了山泉那优美的歌声，感受到山泉那跳动的脉搏，山泉为他洗去了尘世的忧思与烦恼，山泉为他注入了一股生命的活力，他们象一对久别重逢的知心朋友，在做倾心地交谈。明代学者王夫之说过：“烟云泉石，花鸟苔林，金铺锦帐，寓意则灵。”正是作者赋与了山泉丰富的感情与旺盛的活力，才使那本无生命的山泉，变成了一个感人至深的艺术形象。

文章的开头是一幅淡淡的山水画：细雨濛濛，薄雾漫漫，群山远去，绿树遮纱。人们的视线模糊了，景物朦胧了，听觉则更加敏锐了，于是，泠泠淙淙的泉声在那烟雨之下扑面而来，显得分外清晰，分外悦耳。几句话便把人带入了一个万泉齐鸣的神奇境界，使人在不知不觉中随着作者的思路而去。开头这段文字不仅写了泉，而且突出了一个“听”字，一下子就紧紧扣住了文章的主题。人们常把文章的开头比喻为一盘棋下的第一个棋子，如果第一个棋子下得好，那么，就为后来的战局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可说是一顺百顺。因此，有经验的作家，都十分重视文章的开头，总是经过反复的推敲，琢磨，才下笔成文，敷衍成篇。“鼎”文的作者正是经过一番深思熟虑之后，只用十几个字交待了行踪，便切入正题，紧紧抓住“听泉”二字，一口气写了下去。开头这段描写，可说是引人入胜，叫人动情，也发人深思。

循着泠泠作响的泉声，作者身不由已，随泉而去，渐入山中，而山中的泉水更非同一般，“前后左右，草丛石缝，几乎无处不涌，无

处不鸣。”这里是山泉的世界，在作者的眼中，草木林石，名山古刹都失去了色彩，只有那时隐时现，时断时续，时明时暗的山泉在流淌、在歌唱，他忘记了旅途的劳顿，忘记了登山的疲乏，忘我地陶醉在由山泉组成的优美纯真的境界中。作者喜极了山泉，爱煞了山泉，怪不得他把山泉喻为常常绕于膝下的顽皮嬉戏的爱女，足见其爱泉之情意。那叮咚作响的泉声更为山泉增加了无比的魅力。受泉声的感染，山峦年轻了，竹木更青翠了，人们如入清澈透明的境界，身心都被洗濯得干干净净，仿佛远离了尘世间的烦恼，步入了仙境一般。“到此已无尘半点，上来更有碧千寻，”补山亭这首楹联一语道出了泉水的精神真谛。到此，作者犹不肯罢休，他追寻泉踪，拾级而上，而山越高，林越密，绿越浓，泉影越不可寻，泉声也越发悦耳，诗人到此，心旷神怡，不知所已。“怅惘间，忽闻云中传来钟声，顿时，山鸣谷应，悠悠扬扬。”沉稳悠长的钟声和着欢快清亮的泉声，犹如慈祥的老人与欢快的孩童在雨后宁静的暮色中，相互应答着，这里人与钟声、泉声已经溶为一体，那声音，那情味，那色彩，虽然淡淡的，却越发衬托出别样的意境，让人久久回味。

文章最精采处，可说是佛地听泉这一段，山中万籁俱寂，作者忧泉而眠，夜不能寐。“泉声浸着月光，听来格外清晰，”那小溪、滴泉、激流飞瀑……轻重缓急，高低远近，各自发出不同的音响。泉声中仿佛能够听到岁月的流逝，历史的变迁，泉声中仿佛能够感受到生命的诞生与死亡，汩汩的泉声流过人的心田，如同圣洁的水净化了人的心灵。作者在这万般的泉声中听到了一首绚丽的生命交响乐。听泉，听得人百感交集；听泉，听得人如醉如痴。读到此处，我也真希望能去听他三两日，也好去点俗气，多点诗心。

《鼎湖山听泉》文情并茂，理趣盎然，读了这篇散文，真如同有一股清彻的泉水流过心头，让人得到美的享受与爱的升华。

（舒敏）

90. 能不忆江南

——常熟印象

苏叶

我有两件棉布的棉袄罩衫，中式，碎花的。颜色和图案很平常，带点儿印花布那种蓝殷殷的民间味儿。可又不完全如此，在文雅素淡中，缀着一星星红的、绿的、俏皮的颜色。试穿过它的大家闺秀也好，小家碧玉也罢，都觉得称心。当时满街正盛行化纤原料的大花大格罩衫，许是看腻了，大伙都说这样儿的好看。问是哪里剪的布，我说在常熟。

真的，常熟是这么着走到我心里来的。身处其中时倒并不觉得，过后才慢慢品出点味道来。仿佛那里的确有点特别，特别在那古老的房屋，清冷的店铺，城中的河道里有小小的乌篷船咿咿呀呀地摇过了石拱桥，还有别致的小点心。记得我花了毛把钱，吃了一碗浮着蛋丝的馄饨。又花了毛把钱，买到一份汤团。四个鸽子蛋一样滑嫩的圆子，浅浅地装在一个青花小碗里，很诱人的。不过，这都是七、八年前的事了。

记得那时天已冷了，我到的那日偏巧没有太阳，又是临近开晚饭的时候，暮云四合，景象很有点萧条。因为不认识什么人，怪怯的，第二天早饭我一个人寻出来吃了。街上行人寥落。当时我还年轻，寡闻少见，不知道这里是有名的文化古城，有许多值得夸耀的历史。比如前清一代二百多个状元中，常熟就占了六个。我不知道这里是《孽海花》作者的家乡，不知道孔夫子七十二高贤中的唯一江南弟子言子的墓就葬在虞山脚下。不知道这里出产金贵的凤凰

稻。唉，也不知道一个乞丐发明的，用泥包裹了放到火里烧好了再吃的“叫化鸡”，在全国竟有那么多的崇拜者！我对常熟的全部知识，都是从《沙家浜》里得来的。

我无目的地蹓跶着，半空里飘落下斜斜的冷雨丝，觉得很没意思。回头时拐进一家布店，相中了那两块布。店员好不容易听懂了我的话，抽出笼在袖筒里的手，直起身子，拿长尺懒懒地倒了几倒，布才到了手。中午我就乘车离开了。想不到这两件衣衫老牵着我想起那地方，挺独特，又有点朦胧，象是一柱香飘过来的雾，闻得到香味儿，却握不到手里，看不见形状。什么时候能去细细地体察她的秉性容颜才好呢，我老这么念着。

然而今年7月，《青春》邀我去常熟，我倒踌躇了一下。因为这些年来，使人失望的事不少。人呵、地方呵，希望呵，名声呵，你原来以为不错，远远地望着，很带着温情，可一走近看清了，全不是那么回事儿，还不如蒙藏着呢！我对于好的记忆是最怕打破的。可巧临行前又碰到一位朋友，她刚从苏州、无锡演出归来，提起那里的情景，没有多大兴头。说那里的人依旧拿“俩白果”看“江北佬”，哪儿都人挤人。姑娘们爱俏无可非议，可打扮得丫头不象丫头，小姐不象小姐的，那个俗哟！恨不得全穿了透明的衣服。还兴带首饰：耳环啦、戒指啦。“谁知道那脖子上挂的金链子，不是马路边上两块五一根买来的呢？”她半眯着眼笑着说。她的惆怅、清高、追求、苦闷，都在这些半嘲半恼的言语后面闪烁。我想，常熟介于苏锡二地之间，形成了一个三角，这些虚浮的金粉之气，在它大约不能免了。

怏怏的，我在车上瞌睡着走了一路，到常熟已是正午。果然情形比先前大不一般。太阳当顶，也不怕晒，在狭窄的街两旁，挤着那么多农民。他们戴着“保长式”草帽，敞着浅酱色的怀，自信的眼睛掂着买主的份量。卖青菜的，卖蟹的，虾干只要八角一斤。满处是瓜。通红的柿子椒，葱绿的长豇豆，紫莹莹的茄子，头是头脸是脸，码得齐齐的。新鲜的玉米穿着“羽纱”吐着穗儿；一笼笼的童子鸡神气得了不得；绿豆象小宝石，一口袋一口袋地立着。还有卖鹌鹑的。

我前不久才听说这玩艺儿身价不小，它的蛋是高级补品，二十个一盒装了卖给外国人，能赚不老少呢！想不到这里也知道行市了。挤得人高人矮的地方是鱼摊子，没到跟前就闻见了腥气。白鱼、黄鳝、草青……桶连着罐，砥着盆，一溜摆出去几十米远。尺半长的鲑鱼在这儿不算罕物，还有鳖，活蹦蹦的青虾总有秤钩子那么大！……我不禁呼吸急促，眼睛也使不过来，这些不曾料想的色彩忽地一下俘虏了我，弄得我稳不住自己了。瞧着、闻着、惊叹着，一边就开始计算口袋里的钱了，在回去时都够办些什么货呢？毕竟不是七、八年前，我也有了个家，哪个有家的女人对这扑面而来的丰饶不动心的？我撩开汗湿的额发，偶然抬头向上，但见蓝天下一座骑楼的雕花木檐木窗木栏之外，斜挑出一杆竹篙，一件白底蓝花的小青蛙裤子，凌空逍逍遥遥地鼓飘着……我那在大城市的喧嚣中绷紧的心哪，被忽然漫来的无边柔情融化了……

我的热情重新长出了翅膀。而且有点上回没吃饱，这回非得大嚼一番不可的架势，一时间恨不能伸出两手把常熟掰在手里看个仔细。办完报到等一应事务，晚饭后得了空儿，我邀人来到招待所对面的虞山脚下。但见石础牌坊屏然而立。山岩嶙峋，树木萧森。石罅里有窜出的青草，台阶上遍布苍苔。晚照将消未消，暮霭欲浓未浓，一阵叶喧草响，愈觉墓葬古道清荫幽寂，使人疑心连风都是绿的。没敢往山顶的辛峰亭去，数数儿走了数十级青条石，单立在半山腰的茶棚之外，便看见满城的楼阁、流水、石桥、挂在河西岸的木板房、夜泊渔船上的桅杆篷索，已慢慢溶进一片水墨之中，分不清轮廓儿了。只见一点一点的灯光渐渐地扩大了黄黄的灯晕……我的记忆中，只在我童年所居的湘西，有过这样温馨宁静的环境。童年的眼睛看什么都有幻彩，但此刻，我很不愿脚下的这片灯火中，也会有为了工资和房子，为了幼儿入托、夫妻分居，为了领导给的小鞋、同事中的猜忌，而纠葛而争夺的事情。我对同行人说了，她抬了抬眉毛淡淡地说："哪里不是一样的呢？"

好象每一个人都受过伤，看得这样透，哪怕面对良辰美景，理

智也决不泯灭。我们学得多么懂事了啊！——我有点怅惘。

“……来参加改稿的人不多，”——我给家里写信说。“多是些互不相识的。和大主编一桌吃饭，筷子也不敢多伸。一个个青年汉子捧着茶盅大小的碗，眼睛只守着碗沿儿，那么斯文、谦让、羞涩，虽然肚皮委屈了一点，而且没有必要，但我觉得这里透着一种亲近和细腻……”

我一边写，一边望着墙外的一角飞檐，想：这恐怕只是一时的自控，甚而夹藏了处事的小心，我又在“自作多情”了吧？呵，不知从何时起，人体贴人，关心人，默默地爱护别人，在生活中竟变得这样稀少，我老是由不得地去渴望。干什么老得戒备森严地活着？老担心上当，老算计自己该得的利益。活得那么累，变得那么粗野、寡情、虚伪。不说别人，反正我挤汽车的时候，忘不了把胳膊肘向外撑着。去食堂打菜，熬不住地瞅着大师傅手里的勺子，别颠巴颠巴又颠下点什么去。我会为一句失言懊恼一上午，甚至敛着自己的眼神儿，别在不意间泄露出什么心思，招来些恶毒的挫伤……。我多希望这些无形的绳索哪一天都自行消散，我真希望这个恬适的小城是一块没沾上恶癖的净土！为什么不呢？

真的，这里的一切充满了人情味。明清两代遗下的老屋占了多半，虽然破败了，虽然有的阁楼只有两扇窗大小，孤突地兀立在开始倾斜的房脊上。可是你依着我，我傍着你，一呼百应。临街的墙一色地刷得雪白，配上青瓦乌瓴，比什么不好看？那些现代化的平顶公寓，管你用什么装饰，总改不了它的呆板和冷漠。而在这里清静的小巷中走着，常常会看见一树石榴的红花碧叶，从蜿蜒的粉墙里探出头来，这里的人家少有没天井的，有的深宅更是一进深比一进。高高的壁上爬着叫不出名儿来的蔓生植物，有的院里还有枯了的井和年代久远的树。这些树公公多是身子孤拐，半边枯朽了，另半边却枝遒叶茂，绿得发黑。仿佛颜色也按资排辈，有资历上的区别似的。有些巴掌大的天井里不能种树，可是盆栽的仙人山啦、金丝荷叶啦、月桂啦，都摆在长满青苔和草药的墙根下。我觉得那里

一定也有油蛉、蟋蟀和蜈蚣。等到秋夜深沉，月白霜清的时候，吱嘎一声拔开门栓，或者将窗槅儿轻推开去，难保不会有化成了倩娘的狐狸精立在树影里向你摆手……

我的新奇和幻想是这样重，又怕与会议气氛格格不入，只好装在心兜里。来此云集的同志们，心思在自己的作品上，要紧的事很多，我也不能抽身老是闲逛去，只能在早晨傍晚，就近儿走走。看看水巷两边披挂的藤萝，看到浑圆的手臂从窗口泼下的水。看到改善了生活的乡下妇女每人举着把黑布伞在街上东张西望，抹得油光光的头上别着一抿子茉莉花。也看见形式古老的茶馆里坐着壮实的船夫，篾篓子在脚边敞着口儿。走着走着，忽然闻到一股喷香的油烟味，惹得人禁不住往垂了竹帘的门里探头，十之八九，能看见红木家什，钟摆特大的老座钟，观世音的像。有时也看以贮了黄酒的粉彩双耳大瓷坛，上面鼓凸着和合二仙等等的图样。我曾经试图寻找那家卖布给我的店铺，然而怎么也认不出来了。这回是工艺品大楼一对七寸长的黄杨木雕的叉羹吸引了我，长柄上镂空的花样圆活秀美，我指着就要。但售货员说只剩这一副了，并且点出在羹勺的尖端有一处碰缺了的伤，我扫兴极了，伸出的手半天不愿缩回来。

使我有点儿闷闷的事还有几件。

花边厂那赫然的金质奖章和满目繁花的高档装饰品使人惊叹，可车间的工人更使我难忘。她们很木然，眼睛注视着我们在精美绝伦的产品前流连，手却是不停的。在成堆成垛的台布、床罩、窗帘的背景前，陪同者告诉我："我们这些工人家里，一条也没有的。"我一时回不出话，"种花人无花"的感慨既老又浅，然而什么时候，我们创造的文明与人民实际生活的距离不至于太远呢？

出大门的时候，看见一个三轮车工人正与一位梳着分头的顾客吵架。一个气得发抖，说你本来讲拉到码头只要五角，怎么到半路又要加？现在船都要开了！另一个说……说什么我没听清。反正一个车上，一个车下，指手划脚，沿途演说，各自号召路人上来评

理。车子往前推几步，又往后退几步，游街一样在原地逡巡，围观者只有瞅着乐的。

这天晚上，是巴西对意大利世界杯足球赛，也许是因为见了报纸知道巴西队输惨了，也许是因为思念孩子，我没把电视看完走了出来。只见一轮血牙色的满月升起在黑黝黝的房脊和树团上 月光照着一道断墙，原来就细瘦的苇草，更显得憔翠了。我想起白天听说的常熟轶事，除了不少风雅淳朴的民俗，也还有许多叫人摇头的éthe事。据说，今西门大街和寺南街的交接处，在清代叫香花桥。这动听的名下却是行刑处、或斩首，或站笼，或绞决，十分残酷。行刑后还要陈尸一夜，镇压四乡。又听说有抱牌位成亲，孩子病了在街头写告示"出卖伤寒"的恶习。还听说在国民党时期，因报纸揭发了县党部某人的桃色新闻，某人竟倚仗权势迫使常熟城内八报同封的"豪举"……许是心情的关系，我在月下走着，忽然地觉得这城负荷太重，所知太多，也太破败太陈旧，连静谧也带着沉闷的分子。虽然现代化的风已经吹到这里，虽然不少人家的屋顶架着黑蜻蜓一样的天线，虽然偶或也能看见豪华的旅游车在街上缓行，然终不能破除它的寂寥。但，也许这正是常熟美之所在吧？你看，刚交九点，路上就少有人声了。说句笑话吧，这里古风固存，街头巷尾连缠绵的恋人们的影子也看不到……

使我嗒然若丧的事发生在兴福寺。这寺初建于南宋建炎四年，气魄不小。几枝枯桂傍着干涸了的泉，幽篁并乔木一院，野岚与孤雁齐飞。往古刹深山去的一路，都见到从老远的地方赶来进香的人，多是妇女。大殿里正在敬佛，钟鼓齐鸣，香烟缭绕，那么多老太太随披了红袈裟的大和尚拜下去，又拜下去。几个匆匆赶来的妇女，年纪不过三四十吧，勒着头上脸上的汗珠，见挤不进去，返身来到偏殿观世音菩萨前，放下篮子，纳头便拜。我本来就怀着大不敬的戏谑心情在看待这一切，这时忍不住指着一只篮子说："怎么不点香啊？这样求是没用的。"她刚从蒲团上爬起来，听如此说，全傻了眼了。"真的？"她们撇巴着两手，黑红的脸上惊得发亮的眼睛直

叮着我。“真的，真的，哪个骗你！”我绷着脸一味地直这么说，并招呼同行的男同志，把预备抽烟的火柴献出来。七手八脚，唯恐不及，她们将一捆捆的香烛点燃了，在袅袅的烟雾中重新膜拜了一遍。然后，拍拍新浆过的毛蓝布褂子，挎着篮儿，彼此轻松地笑着，牵扯着，迈过门槛，头也不回地往那边去了。

我的眼泪忽然地聚到眶里来。人们啊，你们有什么疾苦？有什么艰难？有什么出不得口的心愿？你们就这样自欺而又浑然不觉么？我自悔不该愚弄这些糊涂的心，她们那样真，而我则只是耍 何况我回头之际，看到更加瞠目结舌的一幕：原在门外晃悠的、一个不起眼的黑衣黑裤的老婆子，在我们转背之间，以最麻利和谙熟的动作，早已吹熄了香烛，正把它们往自己的布袋里装呢！大约稍事修整，一会儿就要到寺门前去卖了。连自欺的香火也并没让菩萨吃进去，香火和虔心，全被一个狡猾、贪婪、冷酷的老婆子吞噬了。我有说不出的骇然。我恨恨地感到自己是个骗子！是我让那些乡下女人怀了渴切的希望，多了明确的盼头，并且让她们平添了一种安然，象祥林嫂捐了门槛之后便一心只等否极泰来了。等于是我活活地捉了她们的手，把她们的心血填到了那可疑的黑布袋里去了！ 我不敢深想，只觉风森森，竹萧萧，诵经之声隐隐约约……出寺的时候，我看见她们立在膳房之侧，正商议要不要吃一碗有蘑菇浇头的斋面……

在常熟的日子就这么糊里糊涂地过完了。

……车开着，公路两旁的田野是一望无际的碧绿。田里密匝匝的稻穗正在灌浆，稻鸡在田的深处扑簌簌地飞起来。车窗外移过一个又一个村庄，白墙黑瓦，高高低低，在一片绿浪中，象一撮撮张开了口的贝壳。曾家花园里缅腆的师范生，可爱的绿毛乌龟，读书台下的落叶，儿童服装厂冲向国际市场的衣裙，还有阳澄湖的乌篷，湖两岸蚁穴一样的镇子，以及饭桌上大家抢吃的血糯……等等等等，都在我眼前活动起来，互相切割，成了浑沌的一片。公路上有一辆翻侧了身子的汽车，有一架小小的修理自行车的棚户。天空是青

灰色的，坠着青灰色的雨云。整个田野呈现在一种广阔、庄重、清丽而又若有所思的灰调中。这是我喜爱的颜色，不知为什么有人要把它捺上反动的记号。坦白说，对常熟城的忆念，也被这肃穆的灰调浸染了。我喜爱那里，却又感到一种不足，而且我还是没把她看清楚。

如今，我坐在石头城闷热的小屋里，在蚊虫肆虐中遥对南方。我想，世上人大约都如此，没有餍足的时候，也许正因为如此，这世界才有了感情，有了追求，有了淘汰，有了争夺，有了更新，有了悲喜剧的产生，有了斑斓色彩的演变，有了无穷的生命的延续吧！

唉，我真懊悔不曾把那对黄杨木雕的叉囊买回来。虽然缺了一个口儿，说不定又仍然受人称赞，而且不妨装点在壁上，当我在紧张的生活节奏中偷闲一吁，望到它的时候，让那古城的风貌象一脉清冷的水，慢慢鼾到我的心中……

（原载《青春》1982 年 12 期）

苏叶（1949——）湖南人，七岁随父母迁居南京。现在南京电影制片厂任编辑。她原来写小说，有《勿忘我》、《养鹌鹑的故事》等，小说《痴心》被美国《国际短篇小说选》刊载。1982 年在《青春》12 期上发表散文《能不忆江南——常熟印象》，获当年《青春》文学一等奖。近年发表的散文佳作，有《老屋》(1983)、《索溪的月亮》(1984)、《方言的故事》(1985)、《总是难忘》(1986)等。

《能不忆江南》的时代感与艺术美

女作家苏叶在散文园地中的处女作，是发表在 1982 年 12 月

《青春》上的《能不忆江南——常熟印象》。这是一篇力作，起点较高，一问世就引起广泛的注意。

这篇作品记叙了作者两次去江南文化古城常熟的印象，经济开放以后带来物质上的变化是五彩缤纷、琳琅满目，而人们的精神面貌却并没有带来相应的变化，迷信盛行，争斗和欺诈夹杂其间。作家以率真的态度，如实地写出了她在常熟见到的一切，既有美的一面，也有如街口的不文明争吵，兴福寺的卖香老太婆偷香等事件。作者的目的是着意于改革之后，或者说人的欲望被唤醒之后如何调整人与人之间关系的思考。她所关注的是人的精神生态环境的平衡，抨击的是粗野、寡情、虚伪、愚昧、锱铢必较的算计和心力憔悴的劳累，呼唤的是"人体贴人、关心人、默默爱护别人"的精神和谐之美。作者极其动人的解剖自我，使作品透出一股不可抗拒的真诚的艺术力量。她按生活的本来面目来勾画生活的多彩多姿和令人忧思的灰黯的冷色调，也许还不是自觉地从物的价值和人的价值之间寻求哲学的启示，只是以一个执着自己审美理想的艺术家的敏感，触及到了未必是人人都承认的时代痛苦和欢乐。但这个时代在发展上出现的根本矛盾，刚刚露头，就被女作家颖悟的笔触捕捉到了。

作家抓住现实生活中的时空层面上的意象，表达对人的命运的关注。或许她本身因为心灵上伤痕累累，现实生活中往往被一般人忽视的东西，却能奇异地在她心灵上升华，形成浓重的画面，而激起人们对自身命运的思考。但她的审美视角不局限于一时一地，虽然也从具体的时空和具体的事件出发，却将之放在永恒的时空中加以把握。她感兴趣的，时时拨动她心弦的是"美的受难和失落"。她的散文面向未来，但属于源远流长的中国古典散文的传统，脉管里涌动的血流是"五四"新文学的血型。建立在自审基础上的坦诚和紧贴苦难大地的思索，使她的抒情主人公总是带着一种焦灼、一种渴求，在执着的寻找与呼唤中矗立起来。

宗璞崇尚自然，文风有点"野"性，她要笑就笑，该哭就哭，想骂

就骂，应怎样写就怎样写，从不隐瞒自己的感情，也决不装扮自己的感情，毫不做作地把她那颗心捧给了读者。她蔑视一切条条框框，文章伸缩自如，开合四方，没有什么定规，几乎一篇一个样，看不到任何类似“景——事——理”这类公式的痕迹。读她的散文，常常会使人联想起鲁迅的冷峻，丰子恺的幽默，冰心的纯真，肖红的自然。但事实上她又什么都不是，她就是她，吸收各家之长，自成一“叶”，有一派难得的浩然之气。

（谢介文）

91. 往事和散宜生诗集

黄永玉

不以模拟损才，不以议论伤格……苍劲中姿媚跃出，欧阳公所谓妖韶女老自有余态者也。

——袁宏道《徐文长传》

十年动乱时，我最不老实之处就是善于“木然”。没有反映，没有表情(老子不让你看到内心活动)。我有恃无恐，压人的几座大山，历史，作风，家庭出身在我身上没有影响，不成气候。

动乱初期我倒是真诚地认了罪的。喜欢封、资、修文学，音乐，喜欢打猎，还有许多来往频繁的右派朋友。这玩意恐怕至今还在我的档案袋里。江丰同志平反后回中央美院负责工作，有一次在我家聊天时，我提起过“定案”中有同情右派江丰、彦涵等人的材料，我在上面签过字会不会使一些人为难时，江丰同志说：“让它留在里头更好！”

到了动乱中末期，曾要我认罪的那些“接罪”朋友们的“德行”也在铺天盖地的大字报中灿烂地出现了，可真是今古奇观，妙不胜收。不要以为我看到这些大字报会手舞足蹈，喜形于色。那才不咧！我“天低吴楚，眼空无物”，我“目眇眇兮愁予”，我“起看星斗正阑干”。我世故之极，面对大字报，一视同仁，缓步而行，……心里呢？可确实痛快！好家伙！原来如此，这帮伪君子！我发现了自己，这简直值得从长计议，细细推敲。比起他们，我的天！我怎么忘记了

自己是个好人？

从那天起，我开始感觉到记忆力的猛然恢复，一种善良意念在为我几十年来的师友们逐个的做着“精神平反”。用这种活动打发在“牛棚”里呆坐着的时光。

什么狗屁罪啊！

我的那些年长的、同年的和比我年幼的受难的师友们在哪里啊？你们在想什么？你们过得好吗？

想得最多的是绀弩。他咏林冲的两句诗“男儿脸刻黄金印，一笑身轻白虎堂”充实我那段时期全部生活的悲欢。感受到言喻不出的未来的信心。

绀弩明明年长我近二十岁，三十多年前他已不允许我称呼他做“先生”或“老师”了。“叫我做老聂吧！为我自己，为在家来往都好过些。”他说。当时我年轻，不明白为什么免了一些尊称就会使他好过的道理。

见到他，是在抗日战争胜利后的香港了，是四八年吧！有的先生前辈，想象中的形象与名字跟真人相距很远；见到绀弩，那却是极为一致。茂盛的头发，魁梧而微敛的身材，酱褐色的脸上满是皱纹，行动算不上矫健，缺乏一点节奏，但有一对狡猾的小眼睛，天生嘲弄的嘴角。我相信他那对眼睛和嘴巴，即使在正常状态，也会在与人正常相处中给自己带来负担和麻烦。

诗人胡希明(三流)老人曾在我给绀弩的一张画像上题打油诗时也说到他的皱纹，可见皱纹是从来就有的：

“二鸦诗人老聂郎，皱纹未改昔年装，此图寄到北京去，吓煞劳工周大娘。”(周大姐那时是邮电部劳工部长)

“二鸦”是“耳耶”的变声，“耳耶”是“聂”的分析，“耳耶”这笔名却是在鲁迅先生文章中早就看到的。40年代末，50年代初，在香港绀弩却用了很多“二鸦”的这个笔名。那时他在香港文汇报工作，也常在大公报行走。我那时在大公报和新晚报打杂做雇工。

解放前后他正在香港。那时候的香港有如“蒙特卡罗”和“卡萨

布兰卡"那种地方，既是销金窟，又是政治的赌场。解放后从大陆逃到香港过日子的，都不是碌碌之辈。不安分的就还要发表反共文章。绀弩那时候的文艺生活可谓之浓稠之至，砍了这个又捅那个，真正是"挥斥方遒"的境界。文章之宏伟，辞锋之犀利，大义凛然，所向披靡，我是亲闻那时的反动派偃兵息鼓、鸦雀无声的盛景的。后来我还为这些了不起的文章成集的时候作过封面。记得一个封面上木刻着举火的"普罗米修斯"，绀弩拐弯抹角地央求给那位正面走来的、一丝不挂的"洋菩萨"穿一条哪怕是极窄的三角裤……我勉强的同意了。

1950 年我回过一趟家乡，回香港后写过一套连载叫做"火里凤凰"的，说的是家乡凤凰县有如"凤凰涅槃"得到再生的报道。他看了说和四八年的那个连载"狗爬径人物印象记"一样有趣，要找朋友给我出版。现在想起来是的确按他的吩咐与其它杂文贴成一个本子交到思豪酒店的一间房间里去的。当然，现在才想起来，应该追究稿子的下落，但一切已经太迟了。

1950 年，我爱人在广州华南文艺学院念书。我一个人住在香港跑马地坚尼地道的一间高等华人的偏殿里，高级但窄小如雀笼。朋友们不嫌弃倒常来我处坐谈。

绀弩会下棋，围棋、象棋我都不会，会，也不是他的对手；他爱打扑克，我也不会，甚至有点讨厌。（两个人大概打不起来吧？）他会喝酒，我也不会，但可以用茶奉陪，尤其是陪着吃下酒花生。花生是罐头的，不大，打开不多会儿，他还来不及抿几口酒时，花生已所剩无几，并且全是细小干瘪的残渣。他会急起来，会急忙地从我方用手捞一点到彼方去：

"他妈的，你把好的全挑了！"

他说他要回北京了，朋友们轮流请他吃饭，一个月过去，毫无动静，于是他说这下真的要走了，几月几日，朋友们于是轮流又请吃饭。总共是两轮，到第三次说到要回北京时，朋友们唱骊歌的劲儿已经泄的差不多了，他却悄悄地真的走了。大家原来还一致通

过，再不走，就两次追赔。真走了，倒后悔说了这些过分的话。

他曾写过一篇“演德充符义赠所亚”的“故事新编”体的庄子“德充符”故事。为什么要演“德充符”呢？大概“申犴嘉兀者也”、与老所靠着两张小板凳移步的情况相同，尤其与申徒嘉那点傲岸的美丽相同吧！他送人东西，深怕别人不要，总是用恳求的态度，甚至还耍点欺诈。帮人的忙，诚肯有甚于请别人帮忙。不在乎，懒洋洋，余韵也不留。说的是老所，其实是他自己不断奔赴不断追求的人的那点完美境界。

“德充符”所云：“不可奈何而安之若命，惟有德都能之。”也不过只触及到绀弩思想中的一点点机关而已，因为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从来就是个战斗者。这从他以后的生涯中完全得到证实。

在香港这段时间，他很寂寞。家人远在北方，在我那间小屋子里，他曾经提笔随手写过许多字。他老说他的字不好，其实是好的，这种说过没完的话一直继续到北京的60年代。他曾经临摹过《乐毅诣》和《黄庭经》，用的是大楷的方式进行，这都是很富独创性和见地的。

在香港给我写的一张字是自己的打油诗：

“不上山林道，聊登海景楼，无家朋友累，算酒圣贤愁，春夏秋冬改，东西南北游，打油成八句，磅水出三流。”

要加以说明的不少。山林道在五十年代初是个灯红酒绿的地方。海景楼是个新开的北方饭馆。磅水二字是钱的意思，这里指的是稿费。三流即诗人胡希明老人，当时是《周末报》的编辑头目。

还给我写过一张马克思的语录，因为没有标点符号，加上自己政治水平低劣，读来读去都难得顺意。二十多年后的十年浩劫，这段语录已成为大家熟知的名言，那就明白了：

“批评的武器不能代替武器的批评，物质的力只有物质的力才能打倒。 ——马克思”

试把标点去掉读读看，即可知我那时领会的艰难程度。

说来见笑，什么叫做“党”？什么叫做“组织”？《联共(布)党

史》有什么意义？都是他告诉我的。为我讲这些道理时他也不是作乎正经，一般总是轻描淡写，言简意赅地说了就算。因为他还有别的许多有趣的话要说。

我是他离港后三年才回到北京参加工作的。他在人民文学出版社和适夷同志一起。听说他注释过《西游记》还是《水浒传》。觉得他不写杂文对人对己真是个损失；同时又觉得那时候，杂文在绀弩恐怕也是不容易写得好了。难啊！有时候去看他，有时候他也来。有时候和朋友在我家打扑克。老实说，不单我自己不会打扑克，我也讨厌别人打扑克。我当时并不了解扑克这玩意还有高雅这层意义。只觉得把时间花在这上头有点可惜。尤其是绀弩这个人。他却搞得兴致盎然，居然还要吆喝。滞溷于这种趣味中的原由，我多么地缺乏理解啊！

反右了。反右这个东西，我初时以为是对付青面獠牙的某种人物的，没料到罩住我许多熟人，我心目中的老师和长者，好友，学生。我只敢在心里伤痛和惋惜。在我有限的生活认识中颤抖。

背着许多师友们的怀念过了许多年。60年代的某一天，他回来了。正在吃晚饭，门外进来一个熟悉的黑影，我不想对着他流泪，"相逢莫作喈嗟语，皆因凄凄在乱离"，他竟能完好的活着回来！也就很不错了。

但是，他和苗子、辛之、丁聪、黄裳们的情况不同，还坐过牢。年纪也大得多。

在东北森林他和十几二十人抬过大木头，在雪地里，一起唱着"号子"合着脚步。我去过东北森林三次，见过抬木头的场面。两千多斤的木头运行中一个人闪失会酿成全组人的灾祸。因之饶恕一个人的疏忽是少有的。但他们这个特殊的劳动组合却不是这样。年老的绀弩跌倒在雪泞中了，大家屏气沉着地卸下肩负，转在绀弩四周……

以为这下子绀弩完了。

他躺在地上，浑身泥泞，慢慢睁开眼睛，发抖的手去摸索自己

上衣的口袋，掏出香烟，取出一支烟放在嘴上，又慢慢地去掏火柴，擦燃火柴，点上烟，就那么原地不动地躺着抽起烟来。大家长长的嘘了一口大气。甚至还有骂娘的……

他们会把这个已经六十岁，当年黄埔军校第一期的老共产党员怎么样呢？"凡在故老，犹蒙矜育"嘛！何况"河冰夜渡"之绀弩乎？

他还"放火"烧过房子！这当然是个"振奋人心"的坏消息！是"阶级敌人磨刀霍霍"的具体表现！

绀弩解释过吗？申诉过吗？我没好意思当面问他，因为听到消息是在他回北京之前。无声的接受现实，到头来，是个最合算的出路。何况牢已经坐过了。

实际的情况应该是这样 ——

右派劳改队刚到的时候，没有围墙的"窝棚"由大家自己搭建。长几十米泥糊的大炕将是这些人迷茫的归宿。只是太潮湿了。铺上厚厚的干草，不几天，零下三十度的雪天里居然欣欣向荣地长出了蘑菇。领导上关了心。大伙儿外出劳动时，绀弩负责用干草把湿炕烤干。

绀弩情愿跟大家一齐出勤，点燃几个连接炕铺的泥炉子的本领他并不在行。

"不行！不会？不会要学！"领导说。

"万一不小心烧着窝棚我怎么办？"绀弩说。

"烧着窝棚我拉你坐牢！"领导说。

结果，真的烧得精光，包括所有人的行李。

"良人者，终生所托者也，今若此……绀弩呀绀弩！你把穷朋友哥儿们都耽误了。

引火的是湿草，塞在炉子里当然点不着。当然要吹；一吹当然浓烟四溢。当然要呛眼睛鼻子。当然要把不着的湿草拔出来再弯腰吹炉子里头的湿草。举着的那把草一见风倒认真地着起来。你不知道，你不是在鼓吹炉子吗？窝棚也是草做的嘛！你看，不是让你点着了吗？

绀弩坐了好些日子的牢。一年？两年？我闹不清楚，只知道后来给人保了出来。不久回到北京。

那时候就听到好些熟人都“脱”了“帽”。其实，右派的官司并没有完，一个更活泼可喜的名字出现了，叫做“脱帽右派”。好象右派分子只是在街上散步碰到个熟朋友，举起帽子向朋友致意又自己戴上似的。又好象原本有了一顶鸭舌帽，为了高兴上盛锡福添了顶贝雷帽。我那时颇有点天真，怀疑是不是标点符号上的误会，把“可戴可不戴，不戴。”理解为“可戴，可不戴，不！戴！”呢？所以后来这些朋友们走在闹市上总把破帽子挡着脸时，我就不认为那是一种矫揉的诗情画意了。

绀弩那时常作诗，还让我“窝藏”过他从东北带回的一本原始诗稿(这本手稿给另一位朋友在什么时候烧了)。还写了不少给我两个孩子的短诗和长诗。非常非常遗憾，动乱期间给抄得精光，以致《三草》与《散宜生诗》中没能发表这些好诗。记得那时是三年困难时期，孩子想吃糖饼得狠，他老人家就时常带了点来，有两句诗我是记得的：“安得糕饼千万斤，与我黄家兄妹分？……”如今孩子是长大了，可他们也只能把这两句挂在口头作为儿时的纪念。

绀弩的生日如果没有记错的话，该是在除夕那天。有一首《自寿六十》的诗中两句：“人生六十有几回？且将祝酒谢深杯……”引起了一段笑话。

我儿子那时是八岁，大概觉得这首诗读起来有味，居然摇头摆尾唱和起来：“人生八岁有几回，且将祝酒谢深杯……”

我那时整四十，感于浮浪光阴，情绪很波动过一阵，他知道了这个消息，疾风似的赶到我家。我永远是难以忘怀的。那种从没有过的可依靠信赖的严峻的目光，我接受了他的批评重新振奋起来。

一段长时间下乡，运动，又下乡，又运动，见面的机会少了。再就是“文化大革命”。

很久很久以后才听说他判了无期徒刑，送到山西一个偏僻的小县城里的牢房里。

在香港时，有一天他急着要我给他去找一本狄更斯的《双城记》，提到要查一查第一页那有名的第一段："这是一个光明的时代，这是一个黑暗的时代……"似乎是要写篇对付曹聚仁的文章。后来果然写出来了，不愧是一篇辉煌的檄文，革命的气势至今想来心情还不免汹涌澎湃。

《双城记》这部十九世纪的小说，其中的人物却常使我闻到新的气息。比如那个吊儿郎当从容赴死的卡尔登，那个被压在暗无天日的死牢里的、连意识都消磨尽了的老鞋匠。

绀弩不就是这些人的总合吗？

让你默默地死在山西小县城里只有四堵石墙、荒无人烟的死牢里吧！让你连人类的语言都消失在记忆之外去吧！如果侥幸你能活着出来的话，绀弩就不是绀弩了。事实上，这一次我并不奢望真还能再见到一个活着的绀弩。

但是又见到他了。

不过，这一次，我走进门，他躺在床上。

我说：

"老聂呀！你虽然动不了啦！可还有一对狡猾的眼睛！"

他笑了。他说：

"你还想不到，我在班房里熟读了所有的马列主义的书。我相信很少有人这么有系统，精神专注，时间充裕，毫无杂念的这样读马列的书！"

这老家伙不单活过来，看样子还有点骄傲咧！

他和周颖大姐所能忍受到的人间辛苦，很多不是我们所能想象的。这样一来，他的卧床倒显得微不足道了。

绀弩已经成为一部情感的老书。朋友们聚在一起时一定要翻翻他。因为他是我们的"珍本"，是用坚韧的牛皮纸印刷的。

我曾经向一位尊敬的同志谈到绀弩，我告诉他，不要相信我会说如果他得到什么帮助的话，将会再为人民作出多少多少贡献来，不可能了，因为他精神和体力已经摧残殆尽。只是，由于他得到顾

念，我们这一辈人将受到鼓舞而勇敢地接过他的旗帜。

至于诗，我不够格"起论"。只能说，是他的诗的拥护者。绀弩晚年以诗名世，连我也是出乎意料的。

记得一个笑话：

诸葛亮，刘、关、张、赵，都已不在人世，他们的孩子倒在人间替老子吹牛。

诸葛的儿子说，没有我爸爸，国家会如何如何……

张苞说：我爸爸当阳桥前一声吼，水倒流，曹兵如何如何……

阿斗说：我爸爸是一国之主，没有他，如何如何……

赵云的儿子也说：没有我爸爸，连你（指阿斗）都没了，如何如何……

轮到关平，这家伙思路不宽，只说出一句："……我爸爸那，那，胡子这么，这么长……"

关公在天上一听，气得不得了，大骂曰："我老子一身本事，你他奶奶就只知道我这胡子！"

对于绀弩，我看眼前，就只好先提他的胡子了。

1983年1月18日夜

（原载《读书》1983年第5期）

黄永玉（1923——）湖南省凤凰县人。土家族。1939年参加新木刻运动。1946年任中华全国木刻协会常务理事。1948年在香港参加"人间画会"。1949年任《大公报》美术编辑。1950至1953年任《新晚报》美术编辑。1953年到中央美术学院版画系任教，后历任中国美术家协会理事、常务理事、副主席，全国文联委员。曾多次在国内外举办画展。70年代后主要从事新国画的探索，并写了大量的散文、诗歌，出版有多种诗画合集、诗集、散文集，以及《阿诗

玛》木刻集、《黄永玉木刻集》、《黄永玉画集》等。他的散文奇丽多姿，有时尖锐泼辣而又富于哲理意味，是一位具有特色的作家。

谈笑诙谐，涉笔成趣

这篇散文流畅自如、挥洒自如、诙谐自如，正象文前所引的袁宏道的一段文字，他在自己的这篇散文里始终是"我手写我心"，任由自己思想感情倾泻，洋洋洒洒而又细致入微，凄凉难抑而又讥诮诙谐，可谓"嬉笑怒骂皆成文章"。

这篇散文给人突出的感觉是作者对细节的选择和描写。作者回忆聂绀弩，记叙聂绀弩的诗，没有遍布机巧的情节，也没用铺张华丽的文字，但由于细节的生动、准确、真实，他把聂绀弩写活了，把聂绀弩的诗也写活了。全文几乎是由一个一个的细节连缀起来的，极其自然。当然，这自然的背后也有作者的选择剪裁。细节是写人状物的基本功，也是写散文的一种本领。细节最能体现事物的个性，而个性又是最难把握的。文学作品一向有"情节好找，细节难求"的说法，也正是这个道理。通过这篇散文，我们可以看到，黄永玉是寻求细节的高手，而这也是他的追求。文前他引用袁宏道的话："不以模拟损才，不以议论伤格……"以此作为对聂绀弩诗的概括和赞赏，同时也正是他这篇散文的追求和体现。细节的真实、准确，就能够避免模拟的平庸和议论的累赘。

假如把散文比作一座小巧的园林建筑，那么细节就是花草树木，如果缺少花草树木，这座园林还能剩下什么呢？当然，还要布置，还得修剪，使其恰到好处，相映成趣，不枝不蔓。再来看《往事和散宜生诗集》的细节安排。我们只随手拈来：一节喝酒吃花生米，一节"放火烧房子"，一节入狱后学马列，全不是平列的，堆砌的，而是各有各的情趣，各有各的妙处，不大的小事却从不同的方面把人物

凸现了出来。

散文是写真人真事的，这些人和事都是作者所熟悉的，按理说细节也都会有所储存，可为什么有人写得活灵活现，有人写得呆板和死气沉沉呢？问题就在于选择和安排。“不为尊者讳。”这是我国散文传统中的所谓“史家笔法”，黄永玉可以说深得此道。他写聂绀弩抢花生米吃的“贪”，写他央求给封面人物穿三角裤的“愚”，写“放火烧房子”的“木”等等。结果怎么样？聂绀弩活了，他亲切可敬地微笑着向我们走来。有的散文恰恰相反，它为了突出长者，表彰长者，有意无意地节略了他生活中类似的“贪”、“愚”等，一味的褒扬、赞美，结果适得其反，人物反而活不起来。任何人物都有他高大与渺小、完美与缺失的两面乃至多面，缺少了一面，另一面也就站立不住了。细节在于表现生活中的人物，它的选择就要考虑到人物性格的多方面需要，冷静客观的去做了，真正要褒扬的效果也就达到了。《往事和散宜生诗集》是这样做的一个范例。

这篇散文除了细节方面的成功之外，诙谐讥诮的风格也给人留下很深的印象，字里行间还往往妙趣横生，令人忍俊不住；冷峻的笔调里蕴含着极深沉的情感，可以说是浸透纸背。

聂绀弩的一生是非常艰辛的，他屡遭磨难，屡受迫害。黄永玉跟他是相熟几十年的挚友，并没有把这一切都写出来，也不可能在一篇散文里都写出来。他摘选了生活的几个片断，选用自己最清楚、最熟悉的细节，表现了老诗人的生活的一个侧面。这个侧面应该说是很伤感和悲凉的，但是作者并没有过多的渲染和铺陈，他只是冷眼观察，冷静下笔，写得颇有杂文特色。

作者的记述、回忆是从十年动乱开始的，那个鱼龙混杂、“你登台来我上场”的时代是多么光怪陆离啊！作者十分讥诮的把这些一笔带过，几个跳梁小丑的模样却留了下来。作者没有怒不可遏的愤慨，也没用义愤填膺的斥责，对于那个时代许多丑恶的灵魂给予多少斥责也是不能化解善良人们的心头之恨的。所以在这里，讽刺、诙谐是最恰如其分的。我们何必去跟荒唐的事物一辩真伪呢？即

便唐吉歌德再世，想必也不会大战风车啦！基于这样一种认识，黄永玉也把笔调放松了，放松得让人叹息、让人冷眼、让人奋起。正象文中结尾的幽默。

（丁一）

92. 诗　　魂

赵丽宏

又是萧瑟秋风，又是满地黄叶。这条静悄悄的林荫路，依然使人想起幽谧的梦境……

到三角街心花园了。一片空旷，没有你的身影。听人说，你已经回来了，怎么看不见呢？……

从幼年起，诗魂就在胸中燃烧
我们都体验过那美妙的激动……

已经非常遥远了。母亲携着我经过这条林荫路，走进三角街心花园。抬起头，就看见了你。你默默地站在绿荫深处，深邃的眼睛凝视着远方，正在沉思……

“这是谁？这个鬈头发的外国人？”

“普希金，一个诗人。”

“外国人为什么站在这里呢？”

“哦……”母亲笑了，她看着你沉思的脸，轻轻地对我说：“等你长大了，等你读了他的诗，你就会认识他的。”

我不久就认识了你。谢谢你，谢谢你的那些美丽而又真诚的诗，它们不仅使我认识你，尊敬你，而且使我深深地爱上了你，使我经常悄悄地来到你的身边……

你的身边永远是那么宁静。坐在光滑的石头台阶上，翻开你的诗集，耳畔就仿佛响起了你的声音。你在吟你的诗篇，声音象山谷里流淌的清泉，清亮而又幽远，又象飘忽在夜空中的小提琴，优雅

的旋律里不时闪出金属的音响……

你还记得那一位白发老人么?他常常拄着拐杖,缓缓地踱过林荫路,走到你的跟前,一站就是半个小时。你还记得么?看着他那瘦削的身材,清癯的面容,看着那一头雪山似的白发,我总是在心里暗暗猜度:莫非,这也是一位诗人?为了证实自己的想法,我用少年人的真率,作了一次试探。

那天正读着你的《三股泉水》。你的"卡斯达里的泉水"使我困惑,这是什么样的泉水呢?正好那老人走到了我身边。

"老爷爷,你能告诉我,什么是'卡斯达里的泉水'吗?"

老人看看我,又看看我手中的诗集,然后微笑着抬起头,指了指站在绿荫里的你,说:"你应该问普希金,他才能回答你。"

我有点沮丧。老人却在我身边坐下来了。那根深褐色的山藤拐杖,轻轻在地面上点着。他的话,竟象诗一样,合着拐杖敲出的节奏,在我耳边响起来:"卡斯达里的泉水不在书本里,而在生活里。假如你热爱生活,假如你真有一颗诗人的心,将来,它也许会涌到你心里的。"

"你也是诗人吧?"

"不,我只是喜欢诗,喜欢普希金。"

象往常一样,随着悠然远去的拐杖叩地声,他瘦削的身影消失在浓浓的林荫之中……

以前的那种陌生感,从此荡然无存了,老人和我成了忘年之交。尽管不说话,见面点头一笑,所有一切似乎都包含其中了。是的,诗能沟通心灵。我想世界上一定还有许许多多陌路相逢的人,因为你的诗,成了好朋友。

而你,只是静静地在绿荫里伫立着,仿佛思索,观察着这世间的一切……

在天空中,欢快的早霞
遇到了凄凉的月亮……

梦里也仿佛听到一声巨响，是什么东西倒坍了？有人告诉我，你已经离开三角街心花园，再也不会回来了……

我奔跑着穿过黄叶飘零的林荫路，冲进了街心花园。

我永远也忘不了那怵目惊心的一幕：你真的消失了！花园里空空如也，只有一座破裂的岩石的底座，在枯叶和碎石的包围中，孤岛似地兀立着……

哦，我恍惚走进了一个刑场——这里，刚刚发生过一场可耻的谋杀。诗人呵，你是怎样倒下的呢？

我仿佛见到，几根无情的麻绳，套住了你的颈脖，裹住了你的胸膛，在一阵闹哄哄的喊叫中，拉着，拉着……

我仿佛看到，无数粗暴的铁镐铁锹，在你脚下叮叮当当的挥动着，狂舞着……

你倒下了，依然默默无声，沉思着……

你被拖走了，依然微昂着头望着远方……

我呆呆地站在秋意萧瑟的街心花园里，象一尊僵硬的塑像。蓦地，我的心颤抖了—— 远处，依稀响起了那熟悉的拐棍叩地声，只是节奏变得更缓慢，更沉重，那一头白发，象一片孤零零的雪花，在秋风中缓缓飘近，飘近……

是他，是那个老人。我们面对面，默默地站定了，盯着那个空荡荡的破裂的底座，谁也不说话。他好象苍老了许多，额头和眼角的皱纹更深更密了。说什么呢，除了震惊，除了悲哀，只有火辣辣的羞耻。说什么呢……

他仿佛不认识我了，陌生人般地凝视着我，目光由漠然而激奋，而愤怒，湿润的眼睛里跳跃着晶莹的火。好象这一切都是我干的，都是我的罪过。哦，是的，是一群年龄和我相仿的年轻人，呼啸着冲到你的身边……

咚！咚！那根山藤老拐杖，重重地在地上叩击了两下，象两声闷雷，震撼着我的心。满地枯叶被秋风卷起来，沙沙一片，仿佛这雷

声的袅袅余响……

没有留下一句话，他转身走了。那瘦削的身影伛偻着，在落叶秋风中踽踽而去……

只有我，只有那个破裂的底座，只有满园秋风，遍地黄叶……

你呢，你在何方？

然而，等有一天，如果你忧悒
而孤独，请念着我的姓名……

我再也不走那条林荫路，再也不去那个街心花园，我怕再到那里去。你知道么，我曾经沮丧，曾经心灰意懒，以为一切都已黯淡，一切都已失去，一切儿时的憧憬都是错误的梦幻。没有什么"卡斯达里的泉水"，即使有，也不属于我们这块土地上的这辈人，不属于我……

可是，有一天，我终于忍不住又翻开了你的诗集。哦，你却依然故我，没有任何变化，还是流泉一般清亮而又幽远，还是那么真诚。你那带着金属声的诗篇，优美而又铿锵地在我耳畔响起来：

不，我不会完全死——在庄严的琴弦上
我的灵魂将越出腐朽的骨灰永生……
不必怕凌辱，也不要希求桂冠的报偿，
无论赞美或诽谤，都可以同样漠视，
和愚蠢的人们又何必较量。

倘若再见到那位白发老人，我会大声地向他宣读你这些诗篇的！然而我很难有机会再见到他了，命运之弓把我弹得很远很远。当我离开这座城市的时候，我没能到这条林荫路来，没能到这个街心花园来，象一片离开枝头的落叶，我被狂风卷走了……

当绿色的原野画卷一般在我眼前展开，当坎坷的田埂蛛网一般在我脚下蜿蜒，当飘忽的油灯用可怜的微光照耀着我的茅屋，当

寂寥的晨星如期闪烁在我的小窗……你，便似乎在我的身边出现了。然而已经不是在街心花园里站着沉默的那个你，而是一个活生生的你。一个又潇洒又热情的你，一个又奔放又深沉的你。田野的风清新地吹着，你肩上那件斗篷在风中飘扬，象一叶远帆……

一天流汗之后，散了架似的身体躺在床上，你在油灯的微光下轻轻地为我吟哦：

> 春夜，在园林的寂静和幽暗里，
> 一只东方的夜莺歌唱在玫瑰丛中……

你为我铺展开一个灿烂的世界，使我在艰苦的跋涉中始终感受到生活的暖风。当我消沉悲观的时候，你总是优美地用你那金属之声，一遍又一遍向我呼吁着：心儿永远憧憬着未来！相信吧，快乐的日子就会来临……

有时，你笑着召唤我：年轻的朋友，让我们坐着轻快的雪橇，滑过清晨的雪……我把一切烦恼和忧郁都抛在脑后，兴致勃勃地在田野里奔跑着，在山林里徜徉着，在人群中寻觅着……

我真的写起诗来了。我在诗中倾吐我的欢乐，我的苦恼。我追求着……诗，使我的精神和情感变得丰富而又充实。在缤纷的梦境里，我常常踏上久别的林荫路，新生的绿荫轻轻地摇曳着，把我迎进那个三角街心花园。你仿佛从来不曾走开过，依然静静地在那里伫立，沉思着遥望远方，似在等待，似在盼望……

> 土地复苏了，时令已经不同，
> 你看那微风，轻轻舞弄着树梢……

现在，我回来了，怀揣着我的第一本诗集，我忐忑不安地看你来了。然而你没有回来，三角街心花园里，依旧人迹杳然。在你曾经站过的地方，我久久地站着，纷纷扬扬的落叶，温柔地抚摸着我

的肩膀……

一位年轻的母亲，携着她的七八岁的女儿，从林荫路走进了街心花园，仿佛来寻找什么。前不久，有消息说你将重返这里，人们大概都知道了吧。母女俩说话了，声音很轻，却异常好听：

“妈妈，就是这里吗？就是爷爷以前常来的地方吗？”

“是的。这里以前有一座铜像。”

“什么铜像？”

“普希金。”

“普希金是谁呢？”

“一个诗人。以后你会认识他的。”

……

听着，听着，我的眼睛湿润了。呵，孩子的爷爷……他曾经向他们的后辈谈着你，不管这世间对你如何冷落。在这一对母女的对话里，我，想起了童年，想起了儿时在这里见到的一切。童年呵……

哦，一切，一切，都将重新开始……

（原载《散文》1983年第4期）

赵丽宏（1951— ）上海人，曾就读于上海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后在《萌芽》编辑部工作。1983年加入中国作家协会，1984年被选为上海市作家协会理事、文联委员；现为上海作家协会专业作家。创作有散文集《生命草》、《诗魂》、《维纳斯在海边》、《爱在人间》，诗集《珊瑚》、《沉默的冬青》，散文诗集《人生遐想》、报告文学集《心画》等。

清新明丽　深刻凝重

赵丽宏的散文，或一人一物或一草一木，无不牵动缕缕情思。诗的本质是抒情，优秀的散文也应当以情动人。赵丽宏说："我和诗结下了不解之缘，诗和散文之间，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读了他的散文名篇《诗魂》，是会信服他的说法的。

《诗魂》可称是一篇回忆抒情之作，作家追述的不仅仅是少年时难忘的往事，而且也是对自己文学创作足迹的一种寻觅。作品以上海很有名的三角街心花园为舞台，表现了一个少年文学爱好者，一个白发老学者，以及伫立在绿荫深处的普希金铜像之间关于诗的感情的交流对话。少年以近乎崇拜的爱与敬仰读到普希金的诗，他对铜像说："谢谢你的那些美丽而真诚的诗，""你的身边永远是那么宁静。坐在光滑的石头台阶上，翻开你的诗集，耳畔就仿佛响起你的声音。你在吟你的诗篇，声音象山谷里流淌的清泉，清亮而又幽远，又象飘忽在夜空中的小提琴，优雅的旋律不时闪出金属的音响……"这是非常有想象力的对普希金诗的解读感悟，也抒发了作家内心的诗情。

少年人看到一个白发老先生常常在铜像前站立，便以少年人的直率向他请教："老爷爷，你能告诉我，什么是'卡斯达里的泉'吗"？老人先说："你应该问普希金，他才能回答你。"接着又用象诗一样的节奏说："卡斯达里泉水不在书本里，而在生活里。假如你热爱生活，假如你真有一颗诗人的心，将来，它也许会涌到你心里的。"从这段对话及前后的气氛烘托，有点诗情的读者定会受到感染，也陷入思考之中。什么是"卡斯达里的泉水"呢？其实作品的标题已经点明，就是"诗魂"。或许作家就是从这时起和诗、和文学结下了不解之缘。因为他感到"诗能沟通心灵。"他对普希金说："我想，世界上一定还有许许多多陌路相逢的人，因为你的诗，成了好朋友。""而你，只是静静地在绿荫里伫立着，仿佛思索、观察着这世

间的一切……"这后一句话在文中起着一个转折，使读者进入另一个场景。

对于"文革"中所发生的一切，我们许多过来人恐怕已淡漠了许多，看到作者描写的三角街心花园的悲剧性的一幕，读着作者深沉的叙述和抒情，我们的心难道能平静吗?但是在那个黑暗的年代里，普希金的铜像虽然能在大地上消失，却铸入了一个中国少年的内心，为他"铺展开一个灿烂的世界，"使他"在艰苦的跋涉中始终感受到生活的暖风"。作者说："我真的写起诗来了。我在诗中倾吐我的欢乐，我的苦恼。我追求着……诗，使我的精神和情感变得丰富和充实。"终于作者怀揣着自己的第一本诗集，回来了。他相信一切会重新开始。

人们赞赏赵丽宏的挚情能天衣无缝地融合在清新明丽而又深刻凝重的风格中，表现了对愚昧的有力抗争，对文明的深情呼唤。"为情而造文"似乎是每一个作家所追求的目标，但情有真假之分，刚柔之异。赵丽宏的鲜明气质个性在于他的冷静温厚。他的心灵世界因为艰难岁月的淬磨格外的热烈和丰富。与其说他在写作，不如说他在不可自抑地倾述，将人生的体验，对美好事物的追求与憧憬，结晶出许多溶解在生活中的哲理。真情使文字成为有价值有生命的艺术，他的作品不哀叹或诅咒个人际遇的不幸，而是去发掘生活的底蕴，揭示历史、现实与未来之间的关系。以自己的诗心去感动读者。使他们从作品中得到安慰与鼓舞，颓唐的变得坚强起来，混沌的变得清醒起来。有的人说读他的散文，就象同一个知心的朋友谈心，气氛是和谐的，平静的，没有俗套，不需寒喧，你只感到作家的心在向你靠近，自然地融为一体。他自己说："我的散文，没有什么惊人之谈，也没有什么动人的情节，有的只是我对生活和大自然的一些感受，对我身边一些普通人的认识和赞美。"(《生命草·跋》)，

(林云清)

93. 一个低音变奏

和希梅内斯的《小银和我》

严文井

许多年以前，在西班牙某一个小乡村里，有一头小毛驴，名叫小银。

它象个小男孩，天真、好奇而又调皮。它喜欢美，甚至还会唱几支简短的咏叹调。

它有自己的语言，足以充分表达它的喜悦、欢乐、沮丧或者失望。

有一天，它悄悄咽了气。世界上从此缺少了它的声音，好象它从来就没有出生过一样。

这件事说起来真有些叫人忧伤，因此西班牙诗人希梅内斯为它写了一百多首诗。每首都在哭泣，每首又都在微笑。而我却听见了一个深沉的悲歌，引起了深思。

是的，是悲歌，不是史诗，更不是传记。

小银不需要什么传记。它不是神父，不是富商，不是法官或别的什么显赫人物，它不想永垂青史。

没有这样的传记，也许更合适。我们不必知道：小银生于何年何月，卒于何年何月；是否在教堂里举行过婚礼，有过几次浪漫的经历；是否出生于名门望族，得过几次勋章；是否到过西班牙以外的地方旅游；有过多少股票、存款和债券……

不需要。这些玩意儿对它来说都无关紧要。

关于它的生平，只需要一首诗，就象它自己一样，真诚而朴实。

小银，你不会叫人害怕，也不懂得为索取赞扬而强迫人拍马溜须。这样才显出你品性里真正的辉煌之处。

你伴诗人散步，跟孩子们赛跑，这就是你的丰功伟绩。

你得到了那么多好诗。这真光荣，你的知己竟是希梅内斯。

你在他诗里活了下来，自自在在；这比在历史教科书某一章里占一小节（哪怕撰写者答应在你那双长耳朵上加上一个小小的光环），远为快乐舒服。

你那双乌黑乌黑的大眼睛，永远在注视着你的朋友——诗人。你是那么忠诚。

你好奇地打量着你的读者。我觉得你也看见了我、一个中国人。

你的善良的目光引起了我的自我谴责。

那些过去不会完全成为过去。

我认识你的一些同类。真的，这一次我不会欺骗你。

我曾经在一个马厩里睡过一晚上觉。天还没有亮，一头毛驴突然在我脑袋边大声嘁叫，简直象一万只大公鸡在齐声打鸣。我吓了一跳，可是翻了一个身就又睡着了。那一个月里我几乎天天都在行军。我可以一边走路一边睡觉，而且还能够走着做梦。一个马厩就象喷了巴黎香水的带套间的卧房。那头毛驴的优美歌唱代替不了任何闹钟，那在我耳朵里只能算做一支小夜曲。我决无抱怨之意，至今也是如此。遗憾的是我没有来得及去结识一下你那位朋友，甚至连它的毛色也没有看清；天一大亮，我就随着大伙儿匆匆离去。

小银啊，我忘不了那次，那个奇特的过早的起床号，那声音真棒，至今仍不时在我耳边回荡。

有一天，我曾经跟随在一小队驴群后面当压队人。

我们已经在布满砾石的山沟里走了二十多天了。你的朋友们，每一位的背上都被那些大包小包压得很沉。它们都很规矩，一个接一个往前走，默不做声，用不着我吆喝和操心。

它们的脊背都被那些捆绑得不好的包裹磨烂了，露着红肉，发

出恶臭。我不断感到恶心。那是战争的年月。

小银啊，现在我感到很羞耻。你的朋友从不止步而又默不做声。而我，作为一个监护者，也默不做声。我不是完全不懂得那些痛苦，而我仅仅为自己的不适而感到恶心。

小银，你的美德并不是在于忍耐。

在一条干涸的河滩上，一头负担过重的小毛驴突然卧倒下去，任凭鞭打，就是不肯起立。

小银，你当然懂得，它需要的不过是一点点休息，片刻的休息。当时，我却没有为它去说说情。是真的，我没有去说情。那是由于我自己的麻木还是怯懦，或者二者都有，现在我还说不清。

我也看见过小毛驴跟小狗和羊羔在一起共同游戏。在阳光下，它们互相追逐，脸上都带着笑意。

那可能是一个春天。对它们和对我，春天都同样美好。

当然，过去我遇见过的那些小毛驴，现在都不再存在。我的记忆里留下了它们那些影子，欢乐的影子。那个可怜的欢乐！

多少年以来，它们当中的许多人，被蒙上眼睛，不断走，不断走着。几千里，几万里。它们从来没有离开那些石磨。它们太善良。

毛驴，无论它们是在中国，还是在西班牙，还是在别的什么地方，命运大概都不会有什么不同。

小银啊，希梅内斯看透了这一切，他的诗令我感到忧郁。

你们流逝了的岁月，我心爱的人们流逝了岁月。还有我自己。

我想吹一次洞箫，但我的最后的一只洞箫在五十年前就已失落了，它在哪里？

这都怪希梅内斯，他让我看见了你。

我的窗子外边，那个小小的院子当中，晾衣绳下一个塑料袋在不停地旋转。来了一阵春天的风。

那片灰色的天空下有四棵黑色的树，不知什么时候，已经喷射出了一些绿色的碎点。只要一转眼，就会有一片绿色的雾出现。

几只燕子欢快地变换着队形，在轻轻掠过我的屋顶。

这的确是春天，是不属于你的又一个春天。

我听见你的叹息。小银，那是一把小号，一把孤独的小号。我回想起我多次看到的落日。

希梅内斯所描绘的落日，常常由晚霞伴随。一片火焰，给世界抹上一片玫瑰色。我的落日躲在墙的外面。

小银啊，你躲在希梅内斯的画里。那里有野莓，葡萄，还有一大片草地。死亡再也到不了你身边。

你的纯洁和善良，在自由游荡，一直来到人的心里。

人在晚霞里忏悔。我们的境界还不很高，没有什么足以自傲，没有。我们的心正在变得柔和起来。

小银，我正在听着那把小号。

一个个光斑，颤动着飞向一个透明的世界。低音提琴加强了那缓慢的吟唱，一阵鼓声，小号突然停止吹奏。那些不协调音，那些矛盾，那些由诙谐和忧郁组成的实体，都在逐渐减弱的颤音中慢慢消失。

一片宁静，那就是永恒。

1983年7月3日

（载《严文井散文选》，人民文学出版社1985年版）

严文井（1915-——）原名严文锦，湖北武昌人。青年时曾在北京图书馆当职员，即以“严文井”的笔名发表作品，出版散文集《山寺暮》。1938年到延安入“抗大”学习，后曾任鲁艺教员。40年代出版长篇小说《一个人的烦恼》，以后转入童话创作，著有童话集《南南和胡子伯伯》（1941年），童话《丁丁的一次奇怪的旅行》（1949年）、《蚯蚓和蜜蜂的故事》（1950年）、《三只骄傲的小猫》（1954年）、《唐

小西在下次开船港》(1958年)等。“文革”以后出版的重要作品集有《小溪流的歌》,另有《严文井近作》、《严文井散文选》等。建国后,历任中宣部文艺处副处长,作家协会党组副书记、书记处书记,《人民文学》主编,作家出版社、人民文学出版社社长等职。现任中国作协理事、作协主席团委员。其童话作品被译成英、日、捷克、朝鲜等多国文字。作品具有强烈的时代色彩和新的社会内容,语言优美,构思新巧,富有较强的哲理性和艺术魅力。

感情深沉、诗意浓厚的和声

严文井的散文《一个低音变奏——和希梅内斯的〈小银和我〉》,是作家后期的佳作。严文井是广大读者熟知的著名儿童文学家,但他最初踏进文苑,却是以散文开始的。

这篇散文的内容很有特色,读后会使我们联想起作家创作的许多优美的童话故事。文章一开头,就给我们讲了在西班牙的一头叫“小银”的小毛驴的故事:“它象个小男孩,天真、好奇而又调皮。……”,“有一天,它悄悄咽了气”,“这件事说起来真有些叫人忧伤,因此西班牙诗人希梅内斯为它写了一百多首诗。每首都在哭泣,每首又都在微笑。而我却听见了一个深沉的悲歌,引起了深思。”这些文字亲切明晰,美丽动人,极富吸引力,具有童话色彩。

“小银”的命运令诗人感动,也引起作家的共鸣。在这篇散文中,作家和“小银”倾心交谈,字里行间闪现着心灵中人性的火花。作家以散文诗来抒写内心的意识流动。严文井早期的创作如散文集《山寺暮》,就将意识流写法纳入散文领域中,借以表达作家深刻的心理体验和感受,这在当时可以说是一个成功的创新。在这篇作品里运用的也很有新意,让人觉得非常自然。文中表现了老作家的内心激情,虽然是低沉的和弦吟唱,但胸中感情的奔涌,掀起了朵朵浪花,达到了内在的情意和外在的表达的合谐统一。小毛驴的命

运令人同情，这无疑是人世间善良劳作者命运的写照。作家感到“你们流逝了的岁月，我心爱的人们流逝了的岁月。还有我自己”“我想吹一次洞箫，但我的最后的一只洞箫在五十年前就已失落了，它在哪里？”“我听见你的叹息。小银，那是一把小号，一把孤独的小号。……”这些文字情韵融洽，含蓄隽永，饱含哲理，耐人寻味。

一位优秀的散文家，绝不应抱残守缺地模仿前人，而应独辟蹊径，在艺术天地经营出自己奇异的风格来，这才有可能给读者以深刻而新鲜的感受。严文井的创作正是这样，其追求的不仅仅是视觉形象，而且有听觉音响效应。文字不是作单纯的平板的描绘，而是引导你去体验，去感受，让想象力纵横驰骋。这被认为是严文井对中国现代散文所作的突出贡献。

严文井的写作有严谨的文风，一方面是下苦功夫锤炼推敲，他说：“沈从文告诉我文章应该自己多修改。从此以后我就喜欢对自己写的东西进行修改，在不断修改中进行写作。”另一方面，是能表达自己的真情实感。由于作者在作品中深刻地剖析了心灵的自我，而没有去作虚张声势的说教，能够在自然的叙写抒情中寄寓厚重的哲理。这在众多的优秀散文中独具特色，它体现作家一个精辟的论点：“质朴的真实必定优于华丽的虚妄。”（《我欢迎这样一种散文》）

（潘向东）

94. 生 死 之 间

郁 风

有个在中国多年的外国专家朋友，在闲谈中说起他经常听到一般中国人之间闲谈的内容，多数是互相问候之后就谈病，吃什么药和多吃什么或少吃什么食物，以及如何健身的运动等等；另一种是看到或听说什么地方能买到价廉物美的东西；再就是很有兴致地谈着某人私生活的新闻。经他这一说，虽然有些刻薄，但外国人确实对这些琐事比我们敏感。就我来说，是司空见惯不感兴趣的事，根本就没往心里去。就拿第一种来说吧，熟悉的圈内人自然是和自己一样越来越老，听到谈病的机会也就越来越多。每当听到滔滔不绝地申诉什么病的病状或热情传授某种病的知识，我总是很惭愧，除了勉强找话或提问表示一点"共鸣"之外，我什么也不懂。这也许是由于我的幸运，没有面临什么要致命的病，也许是由于我的麻木迟钝。其实我也患有十二指肠溃疡，十年前曾经在廿四小时都有人"护卫"的时期突然大出血，还有椎尖盘突出、神经衰弱、关节炎、以及头痛感冒脚气病等等，而且近两年来不断有亲人因癌症、心脏病、尿毒症等而死去，但是都只在当时面对病痛时意识到它的威胁，过后便又不往心里去了。

然而随着年岁的增长，病痛、死亡不断在周围出现，每月都要收到几封讣告，渐渐开始意识到这"是个事儿"了。

如果分析那些常谈论病痛者的潜台词，无论表现为忧虑或达观，其根本的思想活动都无非是对"死"的提防、恐惧，或准备接受

挑战，认真对付。

比我们再上一辈的人对于这必不可免的事儿是忌讳的，绝口不谈。最多说“百年之后”如何如何，说得直率了就是大大不祥，不礼貌，“触霉头”。可是每个老人心里却在时时盘算着自己死后的事，有钱的自然老早就经营好自己的棺材坟地，没钱的也要为儿子操心自己的身后。有些人到中年就开始想到“死”，每遇不快，一发牢骚就要说到死，和儿女怄气也会说：“你们盼我早死！”许多人，特别是有钱人和名人、文人都爱立下遗嘱，说我死后你们要怎样怎样，或不许怎样怎样，好象这是他最后的神圣的权利。

最近曾听到一位很有成就的剧作家对着我们几个老朋友说：“我是多么不愿意离开这个世界啊！生活、阳光、花果、音乐，多么美好，但是我们终于是要离开它的，而且越来越近了！”他并非念台词，而是在和老友欢聚中高兴的时候又很有感触地说出了心里话。

我当时一听也吃了小小一惊，怎么我从来不意识到这个呢？是我还不够老吗？不，他比我大不了几岁。是我对这世界没有感情没有留恋吗？也不是，我喜欢的东西多着呢。可是我从来都不去想我什么时候会离开它，更没想过我“没有了”以后的事。说不上为什么，我只觉得眼前活着的事还不够我想的呢，哪来得及去想“死”的事！真的，即使在那七年被关起来，象无期徒刑一样最容易绝望的时候，眼看同（铁）窗难友发了疯，或哭闹着想死的时候，我只有同情劝慰，丝毫也没引起我自己想死的念头。就在那不足六平方米的天地里，我仍然尽力使自己活得好一些，快乐一些。我宁愿担着风险，在放风时趁管理员不注意，偷偷拔一把野草，藏在衣袋里，带回监号，用肥皂盒弄点水养起来，眼看着蔫了的青青草叶又渐渐抬起头来，享受那分高兴绝不下于到公园里欣赏名花盆景。那时心里藏着一个谜：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我当然要活着才能看个究竟。但是，当被割断一切社会生活联系的情况下，怎样活着呢？

狄德罗解释人的生命，就是从开始思想时起，到此刻为止的自我意识；而自我意识又是建立在对自己的行动的记忆上面。他譬喻

说，有生命的人就象一架有感觉和记忆的钢琴，我们的感官就是键盘，我们周围的自然(包括社会)弹它，它自己也常常弹自己。我那时就是这样一架没有人弹它，只能自己弹自己的钢琴。我计算着日子，一千零七十八天了，……两千三百二十四天了，……我回溯1967年，1966年，1965年，直到我略有记忆的1920年。我除了读书、思维，便是紧紧地依靠着记忆来生活。在当时如果没有了记忆，便失去了自我的存在。失去自由的人究竟还不是停了摆的钟，而是还能自己弹自己的钢琴；虽然不断重复老调子，有时哀伤，有时也有欢乐。

而现在可不同了，这架钢琴不断被周围的"人"弹着，不断注入信息，琴键不断发出反应，曲调不断翻新，但有时也有杂音和噪音，只是不大有自己弹自己的余地了。同时也是很自然地，由于记忆力的衰退，想弹自己也弹不出多少调子来，而那七年中所弹的，由于不许可用谱记录，于是便烟消云散了。

烟消云散也并不可惜。天下无不散的筵席，生物中没有不死的细胞，生命的延续在于新生。人类是如此，事业是如此，艺术是如此，爱情是如此，没有不死的东西。要延续，关键在于新生；利用新的信息，创造新的因素。

对于个人来说，死亡的标志并非就是停止呼吸。如果丧失了一切活动能力，记忆的历史中断了，钢琴的键盘锈住了，僵化了，凝固了，弹也弹不响，生命便已终结。即使用输氧和葡萄糖点滴维持着一具躯体的呼吸，它已经早已不是"他"了。因此有的人正好在最有作为的时候死去，倒能把最好的印象留给人间。

我们民族的历史象一条以灿烂群星的光芒流出的长河，奔泻而前；那无数群星的光辉的名字的每一个人的生命，都已揉和在我们的生命中延续了，他们并没有死亡。而更多更多的人，包括我们身边的同志和亲人，只要是在为祖国兴旺的事业献力之中，表现了某一点使我们难忘的好处，他便已把生命留在一定范围的人们的心里了，而这些人中，又会有人把那好处留给下一代。

我曾在一次在追悼会上遇见一位久未见面的朋友，我们默默地紧紧握手，湿润的眼睛相对无言，心里同时都在思念那位刚刚故去的朋友，他的可爱、他的好处。如果说追悼会作为一种必经的过场和形式之外，还有一点实际意义的话，那便是为了活着的人更能相亲相爱相助，更能珍惜余生的力量，把它们拧成一股绳。可惜事实上常常并非如此，许多追悼会纯粹成为对死者的“安慰仪式”，成为以规格、等级、参加人数、送花圈的名字的级别等等来给死者作出的盖棺“鉴定”。是否够得上发新闻上报纸也是一种鉴定，但这方面情况就比较复杂，除国家和一般高级领导人为全国人民所关心，理应上报之外，作为其他有影响的人士就很难说了。因为通常我们已形成习惯，凡是一种社会活动，无论是纪念会、展览会、座谈会、演出会，总有两部分人，一部分是只要开幕到一到，便以他的名字上报而起作用，并以此定下这次活动的规格；另一部分是自始至终为此筹划并干了大量实际工作的，照例不上报。这就要看死者生前是属于哪一部分人。因此这一条“鉴定”实际上不能算数。在有影响的人士中，如果是真正有建树的作家、艺术家、科学家、工程师、教师、医师、组织活动家等等，他们的工作成果本身就是最大的乐趣，无论受到何种等级的待遇，他们也会去工作，群众和历史的认可才是最高的奖赏。而那些热衷于以扒拉名单排名次为专业的人，真的可以永远扒拉下去吗？可以设想，在共产主义的未来的人们，回顾这种情况是会觉得十分可笑的。

现在再回到上面的话题，那一次听了那位剧作家老朋友深有感触的话，使我小小一惊之后，一时答不上话来。现在我想借此顺带回答他：“不要紧，你我还都是弹得响的钢琴，只要我们不怕被人弹，接受新的信息，就会弹出新的调子。是的，美好的自然无时不和我们同在，可是不合理或丑恶的事又偏偏困扰着这个世界，而美和丑的对立，不正好构成你的精采的戏剧作品的要素么？而作品是不会离开这个世界的。”

杜甫给曹霸的诗说：“丹青不知老将至，富贵于我如浮云”，曹

霸是画家，丹青自然是指丹砂和青雘，即红色和蓝色。但古人经常把"丹青"象征色彩对比鲜明，是非清白，当作好字眼来应用。如"陈言祸福，以明丹青之信"(《后汉书·公孙述传》)，"俗信若丹青谓其相生之理有必然也"(《说文·注》)，至于文天祥的正气歌中说："时穷节乃见，一一垂丹青"，则又把丹青二字当作丹册与青史，喻为历史了。我也恰好是画画的，戏改古人诗句以结束本文：

丹青不知死将至，富贵于我如浮云。

总是夕阳无限好，管他近不近黄昏。

1983 年 8 月 22 日，北京

（载万叶散文丛书第二辑《丹》，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4 年 2 月第 1 版）

郁风(1916——)祖籍浙江省富阳。1934 年，在北平艺专毕业后去南京学画，次年到上海参加爱国救亡运动。在地下党领导下，去浦东工人夜校教课，响应"一二·九"运动，当过妇女、青年、工人游行示威的领队。抗日战争爆发后，她先后跟郭沫若和夏衍去广州办《救亡日报》，后来又去香港当记者、编辑。以后随剧团巡回演出，搞过舞台美术和服装设计，编辑过《新民报》副刊等。建国以后，她担任中国美术家协会展览部主任。从 50 年代至今，一直做美术工作。筹备、组织、评选，举办了许多次中外绘画雕塑等艺术展览。郁风在美术工作之余，写了不少优美的散文，结集出版过《我的故乡》等。

总是夕阳无限好，管他近不近黄昏

郁风是位画家，又善写散文。她的散文纯真，有自己独特的风格。写景、抒情、记事，似是信手写来，却新鲜活泼，才智横溢，天然成趣，足见个性，颇能引起共鸣，短短的篇幅中，振幅急剧增大，绕梁三日，余音袅袅。这篇《生死之间》是她晚近的作品，是能体现其特点。

这是一篇抒发作者感慨的散文，但又不单是抒情，其中有议论，有记事，穿插了几节随处可见的生活片段。全篇散文具有讽喻的特征。

时下有一种时髦的议论，说人生的核心是"烦"，是焦虑，根本原因是潜意识是对死亡的恐惧。于是，写恐怖的，写死亡的作品洋洋大观。毋庸讳言，死亡是人生经验过的事件中最无从体验的，无法记忆的，它盖着一层神秘的面纱，以探索人生意义为己任的文学作品表现死亡理所当然。

《生死之间》是写生的。作者对死不感兴趣，她太忙了，事情多得干不过来，虽知老之已至，仍希望满怀地唱到："总是夕阳无限好，管他近不近黄昏。"作者抒发的是对生命意义执着追求的感慨。

生命太美好、太宝贵而又太短暂了。新陈代谢不可改变，一切停滞的、陈旧的事物必将为前进的、新生的事物所取代，生命的意义就在于自强不息，新旧交替，继往开来！活着并不天生地具有生命的意义，只有创造才是人的价值所在。作者郁风就是怀着这样一种心情、这样一种感慨写下《生死之间》的。作者并不是空洞的议论和没有节制地抒发。她是有感于自己的年老，有感于生活环境，有感于社会现象。她举了三个例子来充实自己的文章。一是外国朋友的见闻，说国人多谈病、谈吃药、谈健身；二是一位剧作家心里对死亡的恐惧；三是社会上司空见惯的追悼会追求规格、等级。于是，

这篇散文便厚实起来。事例并非"奇货可居"，很多，很常见，也正因为如此，作品体现了批判的锋芒。作品并没有树立批判的对象，只是正面的议论、引导。作者尊重读者的判断力，只把一个一个的事实摆出来，更深的主题意义留给了读者。

这篇散文写得跌宕有致，自然流畅，一些似是信手拈来的生活现象，放在一起，都显得恰到好处，绝没有铺张和蛇足。由于这些现象都为人们日常所见，所以具有很强的说服力和感染力。作者从一位外国朋友的见闻写起，文笔略带讥诮，给读者的印象似是在批评我们的弱点。然而作者的笔一转便提到死。由于上文谈病，谈药，接下来说死并不觉突兀；只是刚才好象是在批评什么，这时变成了作者对死的注意。行文不呆板，读者也好奇地要想弄个明白。作者并没有让读者的思考到此为止，她谈生命，解释生命的自我意识，用了一串比喻、形象，挥洒自如，活泼成趣。然后谈生与死的标志，举出我们民族历史上灿烂的文化，那些文化的创造者虽早以做古，但他们的生命至今仍有意义，他们创造的文明与世长存。作者最后抒发了自己执着于今生今世，执着于创造、工作的感慨，十分强烈，烘托出作品主人公的鲜明个性。

《生死之间》的层次感很强，作者的笔放得开，收得住，围绕着主题从各个不同角度切入、浸润，使主题逐渐的凸现出来。这篇散文很有哲理，表现了生活的智慧和热情，它把讽喻性寓于日常生活事件之中，使哲理意义更广泛和普遍。这种效果，有赖于作者对全文节奏的适度把握，使节奏跟全文的层次相映成趣。在文学作品中，这两者往往有紧密的联系，配合得好，能使阅读比较全面，即能获得较多的信息，读起来还不觉得累。

这篇散文很有激情，文字洗炼明快，要说不足，似乎是缺少一种美文的韵味。散文不忌白话，但白话要想以一当十，就得体现语言的张力，这在口语，白话中并不少见，这篇散文里却比较少见。

（丁一）

95. 羞 女 山

叶 梦

我固执地不相信那些关于羞女山的传说，那沉睡的卧美人——凝固了几十万年的山石，怎么只会是一个弱女子的形象呢？

羞女山是资水边一座陡峭如削，状如裸女的峰峦。

我去羞女山，并不指望真能看到那据说是神形兼备的羞女的芳姿。我唯恐象在巫峡看神女峰，满怀着勃勃兴致去看，末了却大大地失望。

我盼望去羞女山，多半是为了那诱惑了我许多年的羞水。羞女山永远有神奇的泉水，永远有佳丽的女子。喝羞水的女子美，极古以来人们都这么说。

然而，仅仅由于一支关于桃花江的歌，便从此抹煞了羞女山。全中国乃至东南亚各地，谁不知道"桃花江美人窝"呢？

其实，这"窝"并不在桃花水源出之地，而在百里之外的羞女山。

为了却这多年的夙愿，我和一帮朋友相约去了一趟羞女山。

当我们饱餐了这远近闻名的"羞山面"，痛饮了果真妙不可言的羞水，还登上了羞女山的最高峰，我只觉得那山确是一座秀丽、峭美的山，虽有几分女人体态的特征，那多半还是借助人们驰骋的想象。

当时我们只是带着一种凡夫俗子的满足离开了羞女山，踏上

了归程。

不过，走的时候，我的心里老象牵挂着一点什么，仔细一想又找不着。

汽车离开羞山镇，渡过资水，开上去县城的公路。我忍不住侧首向对岸的羞女山作最后一瞥。

蓦地，我惊呆了。对岸的羞女山，什么时候变作了一尊充盈于天地之间的少女浮雕？车上顿时起了一阵惊呼。同车的本地老乡告诉我们：只有从我们现在这个处所，方能看出羞女的真面目。

我擦了擦眼睛，那斜斜地靠着陡峭的山岗，仰面青天躺着的，不就是羞女么？她那线条分明的下颌高高翘起，瀑布般的长发软软地飘垂，健美的双臂舒展地张开，匀称的长腿，两臂微微弯曲着，双脚浸入清清的江流。还有，她那软细的腰，稍稍隆起的小腹和高高凸出的乳峰。在暖融融的斜照夕阳下，羞女"身体"的一切线条都是那样地柔和，那样地逼真，那样地凸现，那样地层次分明：活脱脱一个富有生气的少女，赤裸裸地酣睡在那夕阳斜照的山岗。我似乎感觉到了她身体的温馨，看得见她呼吸的起伏。我祈求汽车开慢一点再慢一点。我使劲盯着不敢眨眼。我担心我眨眼那工夫，那"羞女"便会呼地坐了起来。

我被羞女全美的"体态"震慑了，心灵沉浸在一种莫名的颤栗之中。我感叹造化的伟力……

"妈妈，羞女在撒尿哩！"那是一个小女孩清亮亮的嗓音。我的心在颤抖。我害怕这小女孩的直率，一看，果真有白练般的一线山泉从"羞女"两腿间的山凹里飞流而下，悄然注入江中。我的脸陡然发烫了。我着急地想：只有从山那边扯来一卷白云，快快地给羞女裁一条纱裙。我恨不得车上所有的男同胞统统别过脸去……

这时，我的脑子里突然挤满了无数个"羞"字。

一位须发皆白的老爹坦然地说："这叫'美女晒羞'呢！是我们咯乡里的一方景致。"倒是这位老爹那纯净无邪的眼神，松缓了我一颗紧张的心。

于是，我又大睁着双眼，从羞女“身”上寻找我们攀援的足迹。

哦！我们原来是攀着羞女的腰际上山的，沿着她那高耸的酥胸，登上她翘起的下颌，贴着她的温软的耳际，然后顺着她飘垂的长发下山的。

我的心底突然冒出一缕缕温热的情丝……我们曾经投身她那温软的怀抱，感受到了她那母亲一般的柔情。

我们一踏上羞女山那险峻而绵软的山径，脚下便发出一种来自山肚里的空蒙而带共鸣音的回声。仿佛我们每走一步，那羞女便以她母亲般的心音招呼着我们。

我们一行人走在山径上，那铿铿之声此起彼伏。当时，我禁不住叮嘱那几位穿皮鞋的朋友：“你们千万要轻点儿哟！小心惊醒了羞女！”

那羞女山的土层绵软而富有弹力，但因土层太薄，始终长不成大树，只有茸茸的绿草，疏疏的剑竹林，矮矮的灌木丛。这样，整个山倒现出一种柔秀的美。

我的不知倦的眼依然圆睁着。我仰望着羞女枕在高岗上的“头”——那是羞女山的最高峰。峰顶可是一个揽胜的好去处，只是风太大，在耳边呜呜地叫着。令人奇怪的是：陡峻得连空身也难攀上的峰顶居然隆起一拱新坟。据说是一位殉情的男子。这人也真有意思，婚姻失意干吗要去死？要死，哪儿不能呢？偏偏选择了这羞女山。许是想贴着羞女的耳际，絮絮地诉说他生前的怨情，让他那颗受伤的心永远安息在羞女那母亲般的怀抱，并让那呜呜呜叫的风载着他的声音飘到很远很远的地方……

他把生命连同不曾了却的情债全都交与了这位羞女。难道他果真相信这山原本是一座有人的灵性的神山么？

传说中的羞女原是一个美丽的村姑，贪色的财主得见，顿生邪念。作为弱女子的村姑，眼前只有一条路，逃！奔至江边，无路。财主赶来扯落了她的衣裳，她纵身往江中一跳，“轰”地化成了石山。财主也变成了一块蛤蟆石，被江水远远地冲到了下游。

我不相信这后人杜撰的传说。大凡传说中的女子，对于强暴，只有消极抵抗的份，除了投江、上吊、变成石头，大概再没有其它法子了。可眼前的羞女明明不是这样的弱女子呢？她那样安闲自若，那样姿态恣肆地躺着。哪象一个投江自尽的村姑？她那拥抱苍天，纵览宇宙的气魄与超凡脱俗的气质表明：她完完全全是一个狂放不羁、乐知天命的强者。

她是谁呢？

她的存在已经很久远了，也许在有人类之前，在有人世间的善恶是非之前早就有了的。

她莫不是女娲么？

对了，只有女娲才配是她！

也许，她在炼石补天之后，又不惮辛勤地捏着小泥人儿。她累了，便倚着山岗睡了，多么惬意哟！头枕青山，脚踩绿水，伸臂张腿，任长发从那高高的云端飘垂下来。她睡得很香，做了千万年甜香的梦。

也许，会有人抱怨她仰天八叉地躺在那，未免不成体统，未免不象一个闺阁，未免太不知羞。但她为什么要怕羞呢？那是一个洪荒太古的年代，天刚刚补好。人，还没有呢！是她创造出了人类，她是一位博大宽宏的母亲。她裸着身子睡了，怎么会想到要害羞呢？她又怎么会想到：在她捏出的小泥人繁衍的人群里，会有那么一班道学家，居然忌讳她裸着身子，居然还嫌她的姿态不合乎《女儿经》的规范。那些人不仅忌讳这个实实在在存在着的酷似人形的山，还忌讳着仓颉所造的那个“羞”字。他们认为：裸着的人体是神秘的，更何况这光天化日之下毫无遮饰的羞女！于是，他们利用汉字同音异义，耍了一个小小的花招，改“羞山”为“修山”。在编撰地方志时，对此山真正的形态来历讳莫如深，仅用了“峻峰如削，卓列江滨”八个字。

难怪羞女山多少年来“养在深闺人未识”，原来全是这帮道学家捣的鬼哟！

我曾经十分珍爱希腊断臂的维纳斯，可相形之下，那毕竟是人工的雕琢，即算栩栩如生罢，也不过师造化而已。而羞女山呢，她不仅有惟妙惟肖的形体，还具备着豪放、坦荡的气质和神韵。她得天独厚的魅力在于：她是大自然的杰作，她是大地女儿。她就是造化本身，这正是古往今来一切艺术家苦心追求的，然而却是可望而不可及的！她露宿苍天之下，饮露餐风，同世纪争寿，与宇宙共存，她才是真正的艺术、永恒的艺术！

从那汩汩的山泉——羞女醇甘的乳汁里，从那山径之上听到的羞女的实实心音里，我早已感到了她生命的存在，要不，羞水怎会那样甘醇，羞山女子怎会那样姣美，羞山地区怎会有"民淳俗美"的古风流传至今呢？

呵，羞女山，你不只是女神偶像的山，你是一种温暖，一种信念，一种感化的力量！

汽车终于无情地拉远了我们与羞女之间的距离。望着那渐渐远去了的、在暖红霞晕里依然十分真切的羞女，我的心底里突然轻轻地冒出一句：

"你醒来吧，羞女！"

（原载《青春》1983 年 12 月号）

叶梦（1950 ——），湖南益阳市人。当过工人、广播站文艺编辑、文化馆文学干部、《湖南日报》文学副刊编辑。现为湖南作协专业作家。1980 年 10 月在《青春》发表处女作小说。后有她的散文被选入国内多种选集，以散文创作的成就获湖南省 1986 年度青年文学大奖。1986 年出版散文集《小溪的梦》，1988 年出版散文集《湘西寻梦》。

故物皆著我之色彩

读叶梦的《羞女山》如同饮下了一杯醇美甘甜的山泉水，让人心灵纯净，得到美的享受。

这是一篇山水游记散文。作者真正发现和欣赏了羞女山自然景物的美点，并如王国维在《人间词话》中所说："有我之境，以我观物，故物皆著我之色彩。"作者把自己真切、深挚的主观感情与自然界的奇观有机地溶合为一体，使之情中有景，景中有情，情景交融，神形兼备。作者丰富的联想与大胆新奇的比喻，更赋与了羞女山一种神奇的美。神话传说、历史人物、现实生活与山水景物的穿插描写，增加了文章的深度与审美格调。

文章开头的第一小节，就是一句带有极强烈的主观感情色彩的反问句。带着那固执地不相信羞女山是一个弱女子形象的疑问，作者踏上了去羞女山的路。然而，作者的心中仍然不敢对羞女山抱太多的奢望，唯恐被那句"见景不如听景"的名言所言中。作者委婉地叙述了羞山水，羞山面以及羞山美丽的女子，却把最终的目的，最强烈的愿望隐藏起来。对比开头那一段感情激动的反问，这几段文字淡淡写来，到象是平静的小溪，几乎没有什么涟漪。当作者只是带着凡夫俗子的满足，这里面当然包含了一个艺术家深深的失望，踏上了归程的时候，文章曲折如柳暗花明，异峰突起，在一片惊喜中为我们展示了羞女山真正的美之所在。这里作者采用了欲扬先抑，欲褒先贬的表现手法，使文章迭宕有致，曲折动人。

紧接着，作者用掩饰不住的惊喜心情写道："活脱脱一个富有生气的少女，赤裸裸地酣睡在那夕阳斜照的山岗。"作者被羞女完美的造型征服了，赞叹之余，内心深处又不免为羞女那无所顾忌的姿态所震惊、所感叹。当天真无邪的孩子一语喊出了全车人心中所不敢正视的现实："羞女在撒尿哩"的时候，不要说别人，就是作家

自己都被羞得无地自容。文章中这样写道："我害怕这小女孩的直率。""我着急地想：只有从山那边扯来一卷白云，快快地给羞女裁一条纱裙。恨不得车上所有的男同胞统统别过脸去……"一个艺术家尚且如此，那么普通人呢？正当人们怀着和作者一样急切的心情的时候，作者用悠然的笔调，为我们介绍了一位老者。民风淳厚的羞山老者纯净无邪的眼神与他坦然地说出："这叫'羞女晒羞'呢，是我们咯乡里的一方景致。"这句话，使那些道学家们不禁自惭形秽，这一老一少，一个出自于天真无邪，未涉时世；一个是老成持重，看破红尘，他们都能坦然地正视美的现实，感受着美的熏陶，其根本原因是他们头脑中都没有那些污七八糟的陈腐观念。他们以自己纯洁坦荡的心胸接受着一切美好的事物。不记得那位哲学家曾经说过："一切美的东西，只有在懂得欣赏他们的人面前，才会有价值。"羞女山只有在那些高尚纯洁的人心中，在那些懂得欣赏她的人面前，才显露出奇特美妙的风姿，才给人以纯洁的美的享受。此时，在作者的心目中，羞女山不但充满了人世间少有的圣洁的美，而且是一座具有了人的性灵的如伟大母亲般的神山。羞女山已经确确实实不再是一个弱女子的形象，而是一个"狂放不羁，乐知天命的强者。"而这发现，无疑是带有作者自己的强烈的主观感情色彩的。与其说他发现和欣赏了羞女山内在气韵上的意外之意，还不如说反映了作者自己的信念与追求。这发现虽然与传说有异，与一般人所见不同，却又是那样合情合理，令人信服。你看，羞女那拥抱苍天，纵览宇宙的气魄，那恣肆地依峰而躺，一丝不挂的大胆姿态、那安闲自若、潇洒自如的气质，不都分明证明了作者的判断与想象吗？这种不是从外在形式上，而是从内在气韵上去发现、去欣赏自然景物的美，不仅仅注意山水的静态美，而且着眼于山水的动态美，自觉地追求"象外之象"、"景外之景"、"韵外之致"的高超学识和鉴赏力实在难得，可以说，这是《羞女山》取得成功的关键所在。

文章并没有到此止步，作者那丰富的想象力又把我们带到了

历史的源头，他终于选中了一位最形象、最恰当、最能反映羞女特征的比喻者——女娲。作者用极其肯定的语气写道："只有女娲才配是她！"我们不能不感叹作者的多才多智。是的，羞女象人类的始祖女娲那样博大宏深，纯洁高尚，是她蕴育了勤劳、朴实、善良的羞山人民，而那些忌讳她裸着身子，把"羞山"改为"修山"的人，相比之下，显得那么渺小，那么微不足道。

作者丰富的联想，奇妙的比喻，使通篇洋溢着神话般的诗情，而在那诗情画意中又让人看到了智者的哲理，得到了理性的满足。这种把历史、神话传说和山水景物交织在一起的写法，更加提高了文章艺术美的格调。

结尾意味深长，一声深情的呼唤："你醒来吧，羞女！"寄托了作者无限的希望与遥想。那是对美的呼唤，对美的渴求，是对一切美好事物的赞颂！

（舒敏）

96. 如梦的赛里木湖

高　缨

我曾经游览过不少著名的湖泊。西湖的亭台楼榭，东湖的杨柳荷花，洞庭的渔舟白帆，洱海的苍山明月，都给我以深刻的印象；这些印象，在我的心目中是现实的、具体的、可以捉摸的，即使升华一下，也不外是一幅幅彩墨淋漓的画，一支支烟波交奏的歌。

只有赛里木湖是迥然不同的。她好象并非现实，并不具体，也难以捉摸；既不是画，也不是歌，而是一个梦境，一个浩渺空灵的梦。

仲秋季节，我乘车驰过新疆准噶尔盆地的南沿，进入博尔塔拉草原，登上天山北支的博罗霍洛山脉，来到我国最西端的高山湖泊——赛里木湖之畔。一下车，我忽然呆了，被这奇绝迥异的境界惊得呆住了，似乎不复感到自己的存在了。

满眼尽蓝。一望无际的湖水，深蓝深蓝的，不见片云的天空，淡蓝淡蓝的；湖色天光，互为映衬，水里天上，一尘不染，有如大块浑圆的水晶体，囊括了湖边的雪峰、林木、草滩；把那雪的白，树的苍黑，草的淡黄，全纳入这蓝蓝的冷色基调里。纯粹是自然的原貌，没有舟船、樯帆、人影、炊烟，没有一丝儿人工的痕迹，唯有三两只沙鸥，奋翅向远处飞去，好象要极力摆脱这蓝色的包围圈，却如几小滴淡白的颜料，在浓浓的蓝油彩中渐渐消溶了……

静，静。寂静的波光，微微地泛出寒气；寒气又凝固了无边的寂静。远岸的小镇，山腰的毡房，草地上的羊群，都是默无声息的，好

象全是些摆在玻璃案上的小小静物，失去了生命的温度。即使有一点儿市声、车声、马嘶声，也都是偶尔挣扎一下，立即被寂静的深渊所吞没。只有轻绿沙岸的细浪，断断续续发出唰唰的声音 ——这是赛里木湖的梦呓吧！

没有画，能把她描摹；没有歌，能把她形容。我心目中，仅仅是个梦境。

是的，赛里木湖是一个远古的梦。大约是七千万年以前，欧亚大陆上发生了“喜马拉雅造山运动”，地壳震荡，山海巨变，天山拔地而起，于是博罗霍洛群峰，用褐黄色的手臂，搂抱起这大块的，椭圆形的水晶；自然之父，造就了这个海拔二千零七十三米、面积四百五十七平方公里的高山湖泊。湖底很深，最深处达九十多米，所以水色奇特的蓝；湖水是天山积雪化成的，所以水质分外纯净，连浅底的细沙也粒粒可见。因为地热的高峻，这里气候奇寒，水温的年平均温度只有 5 度，一年中有五个月被坚冰封冻。所以千万年来，这里不生一条鱼，不长一只虾，也没有一只水鸟飞来歇脚觅食。典籍上记载着这样的字句：“水藻鱼类皆所不生”。因此，人们把她乐为“处女湖”。这不仅是一个准确的科学术语，也是一个形象化的词儿。看这样安详、恬静、幽深的湖，多么象一个沉睡在雪山怀抱中的娇女儿；而她的梦里，也没有生命的影子。

赛里木湖，又是一个神话的梦。古时候，人们不知道形成这个高山湖泊的原因，于是民间歌手们，编制了一个如梦的神话。相传几千年前，这里并无湖泊，而是一块丰沃的草原。草原上住着一个美貌的姑娘，名字叫切丹。她爱恋着一位英俊的牧马青年，两人在这里幽会，吐露一片衷情。可是凶恶的魔鬼看上了切丹，从魔宫里派出一群妖怪，把姑娘掳掠而去。切丹趁机逃出魔掌，跑到草原上呼唤她的情人。魔王追来了，切丹被迫跳进了一个深潭。牧马青年赶来援救，举剑杀退了魔王。当他发现深潭里切丹的尸体时，不禁号啕大哭，随后他也跳进潭水殉了情，这时深潭里涌出滚滚浪涛，淹死了魔王，淹没了魔宫，于是一对恋人的泪水，化成了这个高原

大泽。至今牧民们还说，塞里木湖是有洁癖的，只要水里有了枯木杂草都会被层层的波浪推上岸去；这是切丹和牧马青年，在卫护着他们爱情的纯真。

拂去神话的色彩，追索已往的真实，赛里木湖，仍然是一个梦，一个历史的旧梦。

从公元前二世纪到公元十五世纪，贯穿东西方的彩虹“丝绸之路”，正好是从赛里木湖畔通过的。千余年间，该有多少骆驼、客商在这儿风餐露宿，多少胡姬在这儿翩跹起舞，多少僧侣在这儿跋涉苦行？那驼铃、手鼓、低诵的经咒，几度飘过赛里木湖的梦境……盛唐时代，年幼的李白随父母从碎叶城东来，曾路过此地走向陇中、巴蜀。诗人稚气的双瞳，是否交映了湖上的波光云影？而赛里木湖，这地上的广寒宫，是否和那峨眉山月一道，频频来入长安的春梦？

十三世纪，一代天骄成吉思汗西征时，曾命令他的二太子察合台，率兵在此“凿石理道”，打通西去伊犁平原的驿路。那马蹄的杂踏，刀斧的铿鸣，可曾惊碎这梦的安静？

百余年前，鸦片战争失败之后，民族英雄林则徐，含冤被贬到伊犁，他也曾路过这里。漫漫天山道上，这洁净的湖水，可曾饮过他疲惫的坐骑？这梦一般的美景，是否舒解了志士的愁容？……

历史的旧梦早已过去，新中国的红旗、阳光、歌声，都是崭新的现实；赛里木湖畔的柏油公路、矿山、牧场、林场，都是具体的存在，然而赛里木湖，仍然是个沉睡的“处女”，没有鱼、没有虾，没有水鸟……

我在湖岸久久地徘徊，总是走不出这个浩渺空灵的梦境。脚下的小石子儿嘁嘁喳喳，野草磕磕绊绊，好象在嘲弄我这个梦游者。

湖上吹来一阵凉风，使我的头脑清醒起来，我需要继续上路西行了。就在即将登车时，我忽然发现湖边有一座红砖青瓦的屋院，门前立着一面木牌，木牌上写着：“博尔塔拉赛里木湖高山水产研究所”。

我非常兴奋，禁不住欢叫起来，就象一个小孩子突然找到了迷

宫的出口，猜到了谜语的谜底似的。这屋院、木牌，给我以强烈的现实感，我相信这现实中存在着奇迹。

我快步向屋里走去。

曹书勤，这位年近五十、研究所的女干部，在窗明几净的小屋里笑盈盈地接待了我。她为我斟上茶，用一口地道的北京话对我说："我们从 1980 年起，在大湖里试验养鱼，而今已经成功了！赛里木湖不再是一个处女湖，不再是一潭'死'水。她沉睡了千万年，总算在我们手上醒来了，从此打开了一个高山水产事业的新局面！"

她话音很文静，笑声很轻，可是我整个身心，都被她的言语震动了。

她告诉我，自古以来，从没有人敢于设想，在这个高寒水域里养殖鱼类；湖畔的牧民，从没见过鱼虾的影儿。这蓄水 210 亿立方的宝库，空对着满天星月，白白地泛着波光，而且早已被人宣判：这里没有养鱼的潜力。1968 年，几个"靠边站"的水生物研究工作者，从湖北"下放"到这里劳动，他们进行了初步的试验，在湖里放殖了第一批鲤鱼和鲫鱼，但这些鱼不能繁殖，成活率也只有 9.1%；然而就是这个微小的数字，给赛里木湖带来了希望，证明这里具有养鱼的潜力。在那十年浩劫中，养鱼也是罪过，他们得不到有力的支持，试验只好半途而废。到 1980 年，党的三中全会精神，温暖了赛里木湖，温暖了水产工作者的心。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重新派出几个科技人员来此试验养鱼。他们借住在牧民的毡房里，默默地开始了不为人知的工作。他们划着橡皮艇，朝夕出没在烟雨风波里，对赛里木湖的水文、水质、水温、水生物做了周密细致的调查研究，掌握了大量的科学数据。他们接受了过去失败的教训，从鱼种上打开了"死"水的缺口，从过去养殖温带鱼，改变为养殖北冰洋系冷水性鱼。他们从八百公里外的阿尔泰富海子，引来了高体雅罗鱼、贝加尔雅罗鱼、东方真鳊、小红眼、银鲫、须鲹。把这些珍宝似的鱼苗，连带着满怀的希望放入湖中。经两年的观测，这些鱼在大湖的成活、生长、越冬情况都良好，每条鱼年增重一百到二百克。而今环湖

四周，皆可见鱼类在游动嬉戏……

说着，曹书勤又笑了："有了鱼，海鸥、黄鸭都飞来了；连天鹅也来了，春天，她们在湖里的小岛上产卵，孵出了小天鹅，然后一块儿到印度去过冬！"

从她的笑容间，我触摸到水产工作者对于祖国大地的儿女之情，和他们那锲而不舍、顽强执着的奋斗精神。

喧笑着走来几个年轻人，小屋里立刻热气腾腾。他们操着好几个省份的口音，七嘴八舌地向我叙述，怎样在风浪里测量，怎样在坚冰上打洞取样，以及在高寒寂寞中，他们的种种欢乐和艰辛。随后，他们带我去参观化验室，向我介绍了各种仪器和标本。曹书勤从水缸里取出一条二斤重的鳊鱼："看，我们刚刚从湖里捞起的鱼！"一个江苏姑娘欢笑着说："我做梦都看见满湖的鱼，在梦里大声地叫：'好大的鱼！好大的鱼呀！'你看，我们的梦实现了！"

这姑娘话语中的一个"梦"字，把我点醒了，我觉得整个赛里木湖，都与我一道苏醒了。

一切美好的梦都会实现，会的，赛里木湖，就是一个证明！

我依依不舍地告别了已经苏醒了的赛里木湖。

（原载《旅行家》1984年第2期）

高缨（1929——），原名高洪仪。河南省焦作市人。幼年时期逃难到陕西，后转入四川，在重庆育才学校学习文学。1945年开始发表短诗。1947年秋加入中国共产党，从事党的地下工作。重庆解放后，先后在市文化接管委员会、市团委、市委宣传部工作。1956年调中国作家协会重庆分会，从事专业文学创作，任分会青年作家工作委员会副主任。1960年，任四川《星星》诗刊副主编，后到四川西昌深入生活，兼任中共西昌县委宣传部副部长。现任四川省广播电

台编辑部副主任。

主要作品有：叙事诗《丁佑君之歌》、《狮子滩人》、《大凉山之歌》、《三峡灯火》等，散文集《西昌月》，长篇小说《云崖初暖》，小说及电影剧本《达吉和她的父亲》等。

一个不是梦的梦境

散文不但要求语言美，更要求意境美。一个“梦”字，写活了赛里木湖。越是空灵飘渺的地方，越是难以捉摸的东西，越是能激发人的想象。文章开头便把人带进了一个神话般的仙境里。湖水深蓝深蓝，天空淡蓝淡蓝，连雪峰草滩、飞鸟舟船、人影炊烟都笼罩上了这梦幻般的蓝色。这如诗如画般的意境，实在是让人陶醉，让人向往。开头这几段文字大有“写情则沁人心肺，写景则在人耳目”之妙，充分显露出作者驾驭语言的能力。

有人说，蓝色代表宁静、寂寞。在色调上，它属于冷色。确实，在作者的笔下，赛里木湖是冷寂的，冷寂得没有一个生物能够存活；赛里木湖又是静寂的，静到那里的一切似乎都失去了生命的温度。作者写到：“没有画，能把她描摹；没有歌，能把她形容。”此时此刻，在作者和读者的心中，赛里木湖仿佛都成了一个迷人的梦。究竟她是个什么样子呢？读者恨不能也亲自到那里去观看一番、感受一番。人们在不知不觉中跟着作者走进了他所描写的画面中去，共同欣赏赛里木湖奇妙无比的景色与它所包容的深沉内涵。这在文学上叫进入画面。作者精心描绘这幅画面的目的，不仅仅在于渲染一种如情似梦的境界，还暗暗点出了赛里木湖在她壮美的景致下隐含着的巨大悲哀——缺少世间一切美好事物所必须具备的生命与活力。作者预先为下文埋下了绝妙的伏笔。

由眼前的梦境，作者自然而然地展开了想象的翅膀。所谓“上下几千年，纵横数万里”，咫尺天涯，凡与题目有关的人、有关的事、

有专的景都可以收拢笔底，这是散文常见的一种写法。《如梦的赛里木湖》正是采用了这种触景生情、连类广阔、放纵笔墨，而又不离主旨的写法。他首先介绍了赛里木湖的形成、结构，由于它地势高峻，气候奇寒，千万年来“水藻鱼类皆所不生”，连飞鸟也不来这里觅食，人们又把它称为“处女湖”。谁能说处女湖这个名字在赞美之余又不无遗憾呢？“处女”这个词固然是美妙的，然而永远不能蕴育生命又是令人悲哀的，作者用他那支蘸着淡淡色彩的笔，悄悄地为我们留下了一抹遗憾与惋惜的蓝色。作者一任想象的翅膀飞翔，从流传在那里的神话故事，写到与之相关的历史掌故、风流人物，文章娓娓道来，如逐层剥笋。然而，赛里木湖给人的感受仍然是模糊的，朦胧的。虽然闻名世界的“丝绸之路”从此通过；虽然唐代大诗人李白年幼时随父母越过此地，走向陇中、巴蜀；虽然一代天骄成吉思汗曾在此“凿石理道”；连民族英雄林则徐也曾含冤经过此地。但是，这些都没有能使赛里木湖惊醒，都没有能改变赛里木湖寂寞梦幻般的现实。她仍然沉睡着，维护着自己处女的风姿。

文章的最精采处是在后半部。真正使作者动情与赞美的究竟是什么呢？是什么拨去了赛里木湖那虚无飘渺的面纱，使她展现出无比强大的生命力与青春的色彩呢？作者以无比兴奋的心情写道：“湖边有一座红砖青瓦的屋院，门前立着一块木牌，木牌上写着：‘博尔塔拉赛里木湖高山水产研究所’。就是这些不畏严寒、甘于寂寞、默默无闻的新中国建设者们，这些从祖国天南地北自愿走到高寒山区的水产工作者，用科学的态度、辛勤的汗水、不懈的努力打破了赛里木湖没有生命的神话，永远结束了她“处女湖”的历史，使赛里木湖从此走向了她成熟发展的美好未来。作者自豪地写道：“而今环湖四周，皆可见鱼类在游动嬉戏……”，“有了鱼，海鸥、黄鸭都飞来了，连天鹅也来了。”这里不再是一个梦幻般的冷寂世界，她迎来了自己灿烂的春天。赛里木湖终于在祖国儿女面前苏醒了，一个美好的梦实现了。作者以按纳不住的兴奋喜悦之情写完了全文。文章的结尾处他由衷地发出感叹：“一切美好的梦都会实现的，

会的，赛里木湖就是一个证明。”绵绵的抒情化作一腔豪言壮语，人们不禁会想：使赛里木湖苏醒的力量究竟是什么呢？使一个美好的梦境变为现实的力量又是什么呢？结尾含蓄蕴藉，耐人回味。

构思的精巧是这篇散文的一个特点。散文形散而神不散，构思是重要的一环。全文始终紧紧围绕一个“梦”字，展开对赛里木湖的描写，结构紧凑，层次清晰，首尾相接。作者丰富的联想，细腻的笔墨，清新流畅的语言以及对神话传说、历史人物的穿插叙写，使文章富有浓厚的生活气息与民族特色。文章一路写来，如小溪流淌，涓涓不断，状物、写景、抒情无不恰到好处。所不足处，似乎让人感觉抒情有余而深沉开掘不够。

（舒敏）

97. 竹叶三君

陈慧瑛

旧友竹叶三君，多年久违了。可是，他的影子，却仍时时浮上我的心头。

其实，他是极平凡的一个人，木讷讷的，既不风流倜傥，也不善于周旋。我们之间，也只是一般同事而已。

十年前，我到闽南T县教育局奉职。局里的宿舍楼尚未盖起，总务安排我到一所小学去寄宿。

那小学校是旧时的孔庙，我的住处在大殿西厢，用杉皮钉起的一溜房子的头一间。大小不到六平方米，放得一床一桌罢了。逼仄倒无所谓，只是满眼蛛丝，房与房之间，仅用黄泥土坯垒了不足二米的胸墙。这些房子太古旧，武斗时代又死过人，因此，没什么人愿意住的。

一个年轻女子住在那样荒凉破败的古庙里，实在不是滋味。可当时正是"老九""夹着尾巴"做人的时候，单位也确实有困难，我二话没说，认真收拾一番，买了一把大铁锁，便搬了进去。住了几天，倒也习惯下来，可喜的是门外那一棵红石榴，正在开花时候，坐在房内书桌前，伸手便可折到偎在木窗棂上火红的榴花。就是四周过于寂静，尤其夜里。有一天晚上，忽然看见隔房有灯光，却无声息，不知有人无人，是男是女。一夜惴惴，不敢入寐。

次日上班，问同事，同事们全乐了，指着紧挨墙角伏案办公的一位同志告诉我：

"俗话说，卜居先卜邻。你还不知道这位夫子是你的芳邻呀？对

了，他下乡好些天，昨晚刚回来……"

原来是S君！这是全局有名的"老夫子"。年纪并不大，当时不过三十三四，1965年大学毕业的，写得一手活泼文章。只是为人古板，按部就班，话极少，不苟言笑。S君住在岳母家，房子太挤，要了庙里一间小房当宿舍。当时，尽管大家乐个不停，他仍低眉顺眼地看他手中的材料，头也不抬一下。

知道有近邻，到了夜间，胆子便壮了好些。只是男女有别，加了S君生性孤僻，彼此见面，有时连点头也免了。夏末秋初的一个夜晚，月儿照在屋梁上，小老鼠吱吱地叫着。我在灯下看书，远远地，有甜腻的男子歌声传来：

"半个月亮爬上来，依拉拉；照着我的姑娘梳妆台，依拉拉……"

这时候，我听见S君起来开了大门出去。过了好一会，便站在石榴树下喊我：

"小陈，要有什么响动，你睡你的，别作声！"

我漫应了一句，便熄灯上床。半夜醒来，见S君房里还亮着灯光。

我不明白，不哼不哈的S君，葫芦里卖什么药？

过了许久，我才知道，当时这大庙里，时常有外地流氓、本地泼皮前来作案。S君暗中悄悄地关照着我呢！

S君负责局里的秘书工作，大小总结、汇报材料、领导的报告稿之类，都是他一手写的。全县中学文科的教研工作，他也得抓。那年秋天，学校开学的时候，局长拍了拍S君的肩膀，笑呵呵地对我说：

"让他带你跑跑下边的公社中学吧。他来的时间长，比你熟悉。"

S君不会骑自行车，和他一块儿下乡，只好跑路。我心里暗暗叫苦——每天出门，来回四五十里地，走路辛苦还在其次，和这样一位闷嘴葫芦在一起，多难受呀！

没想到，几回同行，却改变了我对S君的看法——一路上，S君总是主动向我介绍每一所中学、每一个初中点的学校布局、教职员人数、课程安排、教学情况、升学率等等。娓娓谈来，如数家珍。和平日守口如瓶的S君相比，真是判若两人了。我们边说着话儿，边观赏乡野秋色，倒也不觉得累。S君挺细致，走上十来八里，便找个开阔干净处，自己先坐下来，然后招呼我："停停再走！"有时还穿插几句乡里见闻什么的，调节一下精神。往往他自己不动声色，我却笑得前仰后合。

有了S君的引导，我很快熟悉了我的工作对象和工作内容。

有一次，在S君帮我设计了一次全县中学语文教学观摩会之后，我忍不住对他说：

"S老师，你是冷面热心肠，咱们若是能够长久共事，可就好了！"

他淡淡一笑："你来了，我也就该走了！"

"为什么？"

"我……出身不好，在县革委机关不合适，还是下基层好。"

"谁说的？"我瞪大了眼睛。

他摇了摇头。

"那么，我是你的取代者了！你干嘛还那么认真教我、帮我？"

"这是两码事——怎么能因为个人得失，去影响工作呢？"

他仍然是淡淡一笑。

那时候，正是白卷"英雄"张铁生之流耀武扬威之时，教育形同虚设。S君身体单薄，他的在城郊当小学教员的妻子又病着，一对幼小的儿女没人照料，他完全可以请假在家的；况且，如果真的要他离开局里，他更可以不必这样奔波了。可是，S君仿佛从来没有考虑过这些，每日如行星一般运转。

八月中秋，S君从梵天山归来，兴冲冲地抱回一大把桂花，在路口遇上我，便递给我几枝：

"好香！拿回去用水养着。"

是夜，S君竟携了弱妻幼子，一起上我的蜗居来作客——我们虽比邻而居，却从不互相串门。

“稀罕！S老师今天一定有什么喜庆事?”我愉快地招呼S君一家。

“没什么！过两天我到美峰中学报到去。同事半年多了，走前大家叙谈叙谈。”

S君依旧淡淡一笑。

S君要走，在意料之中；但走得这么快，却是意外。我的心情，立时黯淡下来。我没有支配人事的权力，挽留的话，说也白搭；安慰几句话——一样是工作，无非位置不同，S君泰然自若，我说什么，都显得多余。可是，想到这样一位良师益友，猝然分手，令人何等惆怅！再想想他们夫妇俩体弱多病，S君工作又拚命，在乡下，生活、医疗条件比城里差，日后自有许多艰难，心里更添几分酸楚。半天，我说不出一句话。

S君却比平日健谈，见我以手托颐，沉默不语，便说：

“今后，工作中有什么地方需要我协助，给我写个信，我还来。”

“你一走，那么些文字工作，还有十来个中学，百来个初中点，我一个人怎么挑得起来?”

“你看这桂子，花有芳香而无美色；那窗外的石榴，花有美色却无芳香。你我也一样，各有所长，各有所短。担子重，可以锻炼你的能力，发挥你的长处。”

S君的话固然没错，可我心里总觉得戚戚。信口问道：

“全家都走？淑芳姐也调去?”

“是的！”

我知道S君去意已决，便不再多说。倒是他的妻子殷殷地嘱了我有关人情世故、起居寒暖等许多话。

S君的身世，一向讳莫如深，我从不敢过问。那一夜，从淑芳口中，我才知道，S君原籍台湾。父亲是国民党的一位将领，大陆解放时，随军去台，匆促中丢下祖母和他。老祖母去世多年了，父母呢，

至今死生未卜……

过二日，S君办了手续，把家先搬往乡下，然后找我移交工作。

S君离开县城那一天，正是重九。家属走了，他单身一人，便不乘车，步行着去。我们几位同事送他，一路走着，仿佛远足一般，山路两旁，一片枫树红艳照人。S君摘了一片枫叶给我：

“霜叶红于二月花哪，小陈！”

那时，S君正在英华有为之年，用枫叶比拟他自然不妥。可是，我却觉得，S君的性格虽落落寡合，淡泊如水，可他的工作精神，如榴花一般热情喷薄；他的待人，如丹桂一般馥郁温馨；他的深心里，自有枫叶一般的气质：风风雨雨，安之若素，不争春荣，笑迎秋霜……

后来，由于工作需要，我也离开了T县教育局，远去A市。

临走前，专程去了一趟美峰山学校，可惜铁将军镇门，学生说：

“S老师上白云大队家访去了！”

淑芳姐不知上哪儿，也没见上。以后一晃八年，彼此并无通信，情形便一无所知了。

不久前，有T县旧友来A市。陪他去海滨游览的路上，我迫不及待地打听S君近况。

“S老师？哦，‘老夫子’！T县的状元教师哟——美峰年年高考夺魁！去年春上提起来当教育局长，又是县台湾同胞联谊会副主任……有四十二三了吧？终日陀螺一般地转。也怪，比当年咱们同事时，还显着年轻！”

T县友人啧啧连声。我的眼前，清晰地映现了S君清癯的形容；映现了S君曾经抄赠我的两句白香山诗：“试玉须烧三日满，辨材应待七年期”；映现了与S君分手时那一派灿烂如画的枫林，那一枚明艳如火的枫叶……

我轻轻地吁了一口气，心境顿时如大海一般宽舒。

望着水天一色的远方，我对T县友人说：

“海阔凭鱼跃，天空任鸟飞哪！”

友人心领神会，领首微笑。

S君曾于隆冬风雨夕，与我们二三友人作联对游戏。一友出旧对："虎行雪地梅花五"，我对曰："鹤立霜天竹叶三"。S君以为对得有趣，又道竹质实心虚，是林中谦谦君子，从此便以"竹叶三"为号。笔者是以称之"竹叶三"君！

1984年2月于厦门

（原载《随笔》1984年第4期）

陈慧瑛（1947——）。出生于新加坡。少年时代回国求学，1967年毕业于厦门大学中文系。1962年正式发表作品。近年来，她在国内外50多家报刊上发表散文、散文诗及报告文学500多篇，其中14篇作品在全国和省一级文学评奖中获奖。作品集有《无名的星》、《月是故乡明》、《展翅的白鹭》、《厦门人》、《南方的曼陀林》、《归来的啼鹃》等。现为中国作协成员。中国散文学会理事、中国散文诗学会副会长。

《竹叶三君》的细节描写

《竹叶三君》是一篇有艺术个性的、感人的作品，也可称为近年来我国写人记事散文作品中十分出色的一篇。从内容看，是写一个平凡的人，表达一种平凡的情感；但这是一位感人至深的普通的人，这是一种看似平凡而实不易办到的感人至深的情感，文字朴素、自然、流畅，颇见古风；而在这样的文字中，从字里行间，隐隐地流露着作家的沉痛之情，隐隐地流露着作家的同情和关切，信念和

希冀。一切都是比较自然地，平易无华地表现出来。尤令人感动的是，把一个平凡的、寡言笑的、顾大局和处处体贴他人的、内心实际上是炽热的、工作任劳任怨的普通知识分子的形象，在较短的篇幅中淡淡而有特色地描绘出来了。

作品的若干细节描写，十分感人。例如，文中对"古庙"的形容，即文中的"我"的宿舍的描写就很传神，那不仅仅是对于一个景物的简单记述，寥寥几笔，就能把一位女青年知识分子的某种处境烘托出来了。但还不止于此，那隔着用黄泥土坯垒起的二米高的隔墙的邻房，一夜忽然有了灯光，但"却无声音，不知有人无人，是男是女。一夜惴惴，不敢入寐"。这段精彩描写，不仅把年轻女子处在这种情境中的心绪，真切而带有嘲讽地表达出来。那"忽然看见隔房有灯光，却无声音"，却是对于隔房的S君（即竹叶三君）的某种处境、性格（包括他体贴、尊重他人）的暗示性的笔墨。这是一环扣着一环。有了这一暗示性的、伏下的一笔（没有痕迹地，不易为人注意地），才能使紧接下去有关S君的性格、品质的细节描写、情节发展显得有说服力和感人，这位不苟言笑、"生性孤癖）的S君，其实是处处关怀、体贴他人的热心肠的年轻人。他平日与"我"连点头也少。一晚，他却站在"我"的房门外一棵石榴树下，喊道："小陈，要有什么响动，你睡你的，别作声！"原来在当时的情况下，用杉树皮钉的房间，常有外地流氓和本地的泼皮来作案，S君正暗中关照"我"。

这位S君，业务熟悉，办事认真，但终因"社会关系"问题而被调离T县教育局，因为这是"县革委会"的机关单位。S君临行到农村去的前夕，与"我"接触间的若干细节描写，也是精彩的，有特色的。

《竹叶三君》的成功，在于这篇散文中有作者精心选择的细节，而又自然地把它表现出来。这些细节出于作者对于生活的细心观察，出于作者对于人的生活的关怀，出于作者对于生活有独到的感受。这些情况，经过作者的构思和安排，出现在一篇记事写人的散

文作品中，便产生了独特的艺术效果和作品的艺术个性。陈慧瑛有很好的古典文学修养，熟悉古诗词，也能作古体诗。这篇作品吸收了我国古代笔记文学的某些技法和风气，运用得较有新意，不见拘谨。

（林云清）

98. 废墟的印象

禾子

太熟悉的事物总是缺少新鲜感，无论它多么庄严。比如故宫吧，幼年开始，每缝“六一”、“十一”，都由老师或家长带领去参观。以至于成年之后，绝少勇气再走进去。那细部繁复整体单一的建筑，那霉迹斑斑色泽暗淡的珠宝，那四平八稳、和谐对仗的范式，都给人说不出的单调感，压抑、疲惫，巴不得快走出那一重重大门。难怪清朝末世宫中三代不闻婴儿啼哭。生命是需要活力的，在这样死气阴森的地方，孕育不了活泼泼的生命。

走出学校东门，向北逶迤数里，即是圆明园遗址。因为离得近，遇有相知的朋友来访，最便当的去处，莫过于这片闻名中外的废墟了。

说是废墟，其实这里也充满了生气。土石间杂的小岗，断断续续，错落分布在苇塘荷田之间，园林工人们早在上面栽上了各种树木。春天，纷繁的桃花染红一带沟壑，密密层层，宛如一片朝霞，在晨光中开得格外喧闹。夏季，有清淡中透着娇艳的红荷，星星点点，撒满百亩水面。荷叶上随风滚动的水珠，莹莹地映着太阳的光晕，空气仿佛也流曳着隐隐的清香。秋天苇花飞白，清爽爽的秋风也变得迷迷蒙蒙。即使是最萧瑟的冬天吧，远村近树，也自有它不尽的生趣。何况冰冻的水面上，总会有那么多滑冰的青年人和追逐嬉戏的孩子。随着闪动的身影，鲜艳的运动衫和别致的滑冰帽，象彩蝶般飞舞。夕阳笑语中，湖冰也让人觉得温暖。

不记得哪们诗人说过，越空旷的地方越能激发人们的想象。在这块废墟上也徘徊多次了。面对烟痕犹在的残破石柱、扔满乱石的废池，雕着古代戎器的石屏风，当然会感慨系之。但思想的翅膀却不免沉重，不知该飞向何方。

这里曾经是号称“百园之园”的艺术之宫，集祖国古代艺术之大成。据说，它的名字是雍正钦定的，取“圆而入神，君子之时中也；明而普照，达人之睿智也”的寓义。然而，“圆通中庸，聪明睿智”，并没有免除它烟飞灰灭的命运。英法联军的炮火中，奋起反抗的只有细民百姓，那些君子达人都哪去了？只留下冯婉贞的英名与这废墟长在。

在灾难中诞生几个英雄，给后世增添几篇豪壮的辞文，这未必就是民族的幸事。事到临头，主战、主和，也只是气节之争。是鲁迅说过吧，大凡危急时刻，总会有两种人出现。一偈国气，一主国力。可惜总是偈国气者居多，而主国力者势弱。因此，结局总不见好起来。

近期的报刊杂志上，也多有以圆明园为题的文章，意下常有讥讽今日的青年不懂历史。有废墟作证，历史是不会被遗忘的。但争论一番龙在上还是凤在上的旧话，附会一点史实，敷衍出一段精彩的故事，就算懂得历史吗？我常常疑惑。

历史的教训总是多方面的。

看过一些圆明园刚烧后的照片，那时远不如现在这般光净。最后抓除它的人们都是我们自己的同胞。总是这样，有人在国难中慷慨捐躯，有人在国难中趁机发财。剩下的除了解放后悉心保护的自然地貌外，便是西洋楼的几根石柱子。大约是当时靠人力搬不动这样沉重的物体，或是因为它没有多少实用的价值。

懂行的人说，那是欧洲巴洛克式的建筑，风格崇尚繁饰。劫后残留的几根石柱，却在单纯静穆中给人以朴素的庄严感，特别是在黄昏的时候。渐渐暗下去的光线，弥补了残破的缺欠，为它勾出一个淡淡的轮廓，在柔和的暮霭中，显得高大而完整。柱石上雕饰的

长青藤，静静地生动起来，与四外的树木花丛，融成一片浓浓的阴影。它象图腾柱，使人想起那远古洪荒中的祖先，虔诚的膜拜中永不衰竭的祈愿。它象纪念碑，为一段暗淡的历史作证。它象了望的塔楼，标志着一个民族探索世界的视野。

史书记载，西洋楼是宫廷画家意大利人郎世宁设计监造的。据说当初上面还盖有琉璃瓦，可谓中西合璧。我们的先人发明了火药，自己用来放烟火歌舞升平，欧洲却用来发展枪炮；我们的指南针用来看风水，他们却发展了航海事业。而欧洲发达起来的机械工业，并不曾影响我们的生产方式，而艺术倒是捷足先登，装饰了我们的宫廷。洋为中用，古已有之，用之何处，可大有不同。一直到帝国主义的坚船利炮轰开了闭锁的国门，才有几个有识之士意识到图强之路，但又终于抵不过守旧派的声势。封闭停滞的社会是不需要科学的。

虽然去过多次了，见到的其实只是废墟的一角。直到去年冬天，才由一个同学带领，漫游了圆明园西部的大片遗址。

正是三九天气。凉冽的朔风撕扯着薄薄的暗云，光秃秃的白杨林带声嘶力竭地喘息着。公路向北不远，就可以看见古朴的山石土岗。几座房舍夹着一个长方形的小湖，已经冻裂的湖面，似乎也在轻轻地呻吟。这就是福海，是圆明园近门的主要水域。湖岸上有一片小杨树苗圃。树叶早已落尽，被风刮起的衰草丝丝缕缕地挂在树梢上。隔着枝条，隐约可见一座结构简单的灰砖塔，近前才发现是“三一八”殉难烈士纪念碑。殉难者的名字刻在粗糙的石面上，有市民、有学生、还有警察。这是我以前不曾注意的，我只知道那常挂着微笑的刘和珍，在军阀的枪弹中倒下去。即使刻在石碑上，也会被人遗忘。他们的名字早已斑驳不清，但生着荒草的石阶上却放着两个小小的花圈，被风吹雨淋退了色的小纸花，在寒风中瑟瑟地颤抖。

沿着曲折的荒径，穿林过湖，骑车绕了大半天，满目所见大都是纷乱中见出规整的山石湖塘。当年皇帝听政的“正大光明”殿，只

剩下一惩地基，上面生满了衰黄的枯草。望瀛洲对面的小岛上有一个废弃的气象站，破旧的百叶箱歪斜在乱石中。“雷峰夕照”、“平湖秋月”等景点已经无从辨认，其实又何必去辨认呢？而废墟腹地的一座土石的小城，却依旧轮廓齐整。墙内的空场足以跑马射箭，墙下还有一条通往外面的暗道。见到过的文字记载都不曾谈起这座城，当年不知是练兵的校场，还是执法的刑场？它在颓败中仍不失威严，想必也曾演出过不少惊心动魄的悲剧。

密密的小松树林中有一小片草地，依山傍水，种着一丛丛丁香树，只有一条小径穿过，连结起前、后湖。真是一个踏青的好去处。当时，曾发过一个大愿，到春暖花开的时候再来重游。就象许多不能实现的愿望一样，后来终于因为没有时间而作罢。

又过了半年，在埋头书卷的闲暇中，时时会想起那片幽深的林地，想象着废墟生机勃发的春天。当日的印象大多已模糊，只有那塔和城的形象不肯消褪，和这块小小的草地一起，伴随着深沉的感受长留在心底。

文化是宝贵的，它是一个民族集体创造的成就。不甘停滞的民族，也总要创造出新的文化。旧的陈腐，滋养新的诞生，生生不息，永无止境。这才是一个民族蓬勃生活力的表现。

因此，每当我登上石屏风南面的小山，没有感伤，没有怅惘。任目光自由地掠过开辟在花榭流湖上的荷田。于是，一个古怪的念头便会在心中升起。我想叫住那些在林间小径上匆匆跑过的青年学生，或者是那些兴致勃勃的游人，还有那些埋头工作的园林工人们。和他们谈一谈。你们走过废墟的时候，都在想些什么？他们都很匆忙，汗水也和荷叶上的水珠一样，在阳光下滚动、闪烁……

轰轰的机器声在四外震响，汽车的喇叭急躁地彼此呼应。越过层层环绕的树木，可以望见远处旧的塔影和新的楼群。东面是全国最大的理工科大学清华大学，南面是全国最大的综合性大学北京大学。还有数不清的工厂、医院、商店、俱乐部和居民住房。这些都建筑在圆明园的废墟上。每一条街道，每一个院落，每一间房舍中，

都有活的生命在跃动，都有希望在平凡的欢乐和痛苦中艰难地衍生。人们就是这样匆忙地创造着生活，历史就是这样缓慢地更新着文化。

这就是废墟留给我的最深刻的印象：它在活起来、动起来。而且，向着世界，向着未来。

（原载《散文》1984 年第 9 期）

禾子（1955—　）浙江丽新人。1970 年到冀东一农场谋生，后来在一所林业院校当了五年打字员。"文革"后，先后在吉林大学、北京大学，学习当代文学。1984 年秋毕业，获硕士学位，现在中国作家协会创作研究室工作。1980 年起写散文，此外也写评论文章。

深沉的思考

古人云：万事开头难。写文章更是如此。《废墟的印象》这篇散文的开头，初读起来，似乎作者漫不经心，自然而然地轻易开了个头，其实不然。文章的主旨是写废墟，也就是圆明园，作者却绕了一个圈子，开篇先写了一段故宫和清朝政府，让人多少觉得有点离题了。但是，纵览全篇，回过头来再细细品味开头一段的描写，你就会恍然大悟，不能不为作者的精心构思与良苦用心所折服。这种含而不露，蕴籍深远、委婉曲折的文风贯穿全篇，形成了《废墟的印象》的一大特色。

故宫是历届封建王朝议政的所在：可以说，故宫就是封建王朝的象征。那霉迹斑斑色泽暗淡的珠宝，那死气阴森的层层殿宇，那

给人以单调、压抑的重重大门，作者一针见血地指出："生命是需要活力的，在这样死气阴森的地方，蕴育不了活泼泼的生命。"难怪清朝末世宫中竟然三代不闻婴儿的哭声。这一幅幅色彩灰暗，冷寂阴森的图画，不正是腐朽没落的清王朝的真实写照吗?也正是因为国家腐败无能，才使生灵百姓惨遭举奎炭，才酿成了号称百园之园的艺术宫殿——圆明园的烟飞灰灭的命运。这里一个是因，一个是果；一个是使之然，一个是所以然。开头一段话不但深刻尖锐地指出了圆明园变为废墟的根本原因，也为下文具体描写圆明园打下了一个良好的基础，更能让读者在故宫与圆明园的鲜明对比中更好地认识圆明园，欣赏圆明园，可说是收到了一石三鸟的效果。

紧按着开头之后，作者通过充分的描述，从不同角度，不同侧面抒发了自己对圆明园的情思。在作者的笔下，圆明园的自然风光是美丽怡人的，到处充满了生命的活力。圆明园春天挑花盛开，夏季红荷点点，秋天苇花飞白，冬天滑冰的年轻人有如彩蝶飞舞。可是，如诗如画的自然风光遮盖不了历史的耻辱、民族的悲哀，更何况一个艺术家的心灵，当对历史、对国家民族的命运更为敏感，更为多情呢。面对着"烟痕犹在的残破石柱、扔满乱石的废池，雕着古代戎器的石屏风，"作者感慨系之，他愤然指出，在大敌当前，国家危难之际，那些曾经享乐它、占有它的君子达人哪里去了？那些官僚贵族只知投降卖国，不为抵抗，置国家民族的命运于不顾，终于酿成了圆明园的一场大火，这是中国人民的大灾难，民族与国家都被这场大火烧得残缺不全，纵然有一两个英雄问世，几篇豪壮的辞文诞生，又算得了什么呢？又怎能挽救国家民族于万一呢？不仅如此，作者进一步指出："有人在国难中慷慨捐躯，有人在困难中趁机发财。"面对着沉痛的历史，作者感慨万端，一路洋洋洒洒写来，从圆明园欧洲巴洛克式的建筑风格，写到我们封闭停滞的社会；以欧洲的坚船利炮，写到我们封建落后的生产力；从我们远古洪荒中的祖先，写到寥寥无几的有识之士。圆明园的残骸"象纪念碑，为一段暗淡的历史作证。它象了望的塔楼，标志着一个民族探索世界的视

野。"这里作者再一次借助圆明园的历史深刻地指出：那是一个封闭停滞的、不需要科学的社会。而这样的社会是永远也不会强大起来的，是一定会灭亡的，"多么犀利的文笔，多么深沉的思考。

文章写到此，笔锋一转，说自己尽管发了半天议论和感慨，其实只是看到圆明园的一角。这里，作者似乎在暗示读者，以上的议论，并不能说是对圆明园认识的全部。那么，当作者漫游了圆明园的大片遗址，观赏了圆明园每一个细小角落后，他对圆明园又有了怎样的理解和认识呢？终于有一天，他意识到感伤和惆怅并不是自己唯一的情感，面对着新中国热气腾腾的生活，面对着在这片废墟上新建设起来的如雨后春笋般的学校、工厂、商店，看到那些川流不息地在这片土地上劳动生息的人民，他感受到了新生命的跃动，感受到了时代和社会前进的脉搏，正是这里的人民创造着新的生活、新的文化、新的历史，生生不息，永无止境。这是一个民族蓬勃生命力的表现！这是对我们新中国社会主义建设飞跃发展的赞歌！文章的点睛之笔正在这里。

作者以描写故宫开头，以反映蓬勃的充满了生机的新中国结尾，二者之间形成鲜明的对比。使人更加强烈地感到一个朝气蓬勃的富有生命力的新中国正在逐渐强盛起来，它正带领着亿万中国人民走向繁荣昌盛的明天。圆明园的巨变留下的深刻印象，是作者的，恐怕也是我们每一个读完了这篇散文的人所留下的最深刻的印象。

（舒敏）

99. 老 王

杨 绛

我常坐老王的三轮。他蹬，我坐，一路上我们说着闲话。

据老王自己讲：北京解放后，蹬三轮的都组织起来；那时候他"脑袋慢"，"没绕过来"，"晚了一步"，就"进不去了"。他感叹自己"人老了，没用了"。老王常有失群落伍的惶恐，因为他是单干户。他靠着活命的只是一辆破旧的三轮车。有个哥哥死了，有两个侄儿"没出息"，此外就没什么亲人。

老王不仅老，他只有一只眼，另一只是瞎的。乘客不愿坐他的车，怕他看不清，撞了什么。有人说，这老光棍大约年轻时候不老实，害了什么恶病，瞎掉一只眼。他那只好眼也有病，天黑了就看不见。有一次，他撞在电线杆上，撞得半面肿胀，又青又紫。那时候我们在干校，我女儿说他是夜盲症，给他吃了大瓶的鱼肝油，晚上就看得见了。他也许是从小营养不良而瞎了一眼，也许是得了恶病，反正同是不幸，而后者该是更深的不幸。

有一天傍晚，我们夫妇散步，经过一个荒僻的小胡同，看见一个破破落落的大院，里面有几间塌败的小屋；老王正蹬着他那辆三轮进大院去。后来我坐着老王的车和他闲聊的时候，问起那里是不是他的家。他说，住那儿多年了。

有一年夏天，老王给我们楼下人家送冰，愿意给我们家带送，车费减半。我们当然不要他减半收费。每天清晨，老王抱着冰上三楼，代我们放入冰箱。他送的冰比他前任送的大一倍，冰价相等。胡

同口蹬三轮的我们大多熟识，老王是其中最老实的。他从没看透我们是好欺负的主顾，他大概压根儿没想到这点。

“文化大革命”开始，默存不知怎么的一条腿走不得路了。我代他请了假，烦老王送他上医院。我自己不敢乘三轮，挤公共汽车到医院门口等待。老王帮我把默存扶下车，却坚决不肯拿钱。他说：“我送钱先生看病，不要钱。”我一定要给钱，他哑着嗓子悄悄问我：“你还有钱吗?”我笑说有钱，他拿了钱却还不大放心。

我们从干校回来，载客三轮都取缔了。老王只好把他那辆三轮改成运货的平板三轮。他并没有力气运送什么货物。幸亏有一位老先生愿把自己降格为“货”，让老王运送。老王欣然在三轮平板的周围装上半寸高的边缘，好象有了这半寸边缘，乘客就围住了不会掉落。我问老王凭这位主顾，是否能维持生活。他说可以凑合。可是过些时老王病了，不知什么病，花钱吃了不知什么药，总不见好。开始几个月他还能扶病到我家来，以后只好托他同院的老李来代他传话了。

有一天，我在家听到打门，开门看见老王直僵僵地镶嵌在门框里。往常他坐在蹬三轮的座上，或抱着冰伛着身子进我家来，不显得那么高。也许他平时不那么瘦，不那么直僵僵的。他面色死灰，两只眼上都结着一层翳，分不清哪一只瞎、哪一只不瞎。说得可笑些，他简直象棺材里倒出来的，就象我想象里的僵尸，骷髅上绷着一层枯黄的干皮，打上一棍就会散成一堆白骨。我吃惊地说：“啊呀，老王，你好些了吗?”

他“唔”了一声，直着脚往里走，对我伸出两手，他一手提着一个瓶子，一手提着一包东西。

我忙去接。瓶子里是香油，包裹里是鸡蛋。我记不清是十个还是二十个，因为在我记忆里多得数不完。我也记不起他是怎么说的，反正意思很明白，那是他送我们的。

我强笑说：“老王，这么新鲜的大鸡蛋，都给我们吃?”

他只说：“我不吃。”

我谢了他的好香油，谢了他的大鸡蛋，然后转身进屋去。他赶忙止住我说："我不是要钱。"

我也赶忙解释："我知道，我知道——不过你既然自己来了，就免得托人捎了。"

他也许觉得我这话有理，站着等我。

我把他包鸡蛋的一方灰不灰、蓝不蓝的方格子破布叠好还他。他一手拿着布，一手攥着钱，滞笨地转过身子。我忙去给他开了门，站在楼梯口，看他直着脚一级一级下楼去，直担心他半楼梯摔倒。等到听不见脚步声，我回屋才感到抱歉，没请他坐坐喝口茶水。可是我害怕得糊涂了，那直僵僵的身体好象不能坐，稍一弯曲就会散成一堆骨头。我不能想象他是怎么回家的。

过了十多天，我碰见老王同院的老李。我问："老王怎么了？好些没有？"

"早埋了。"

"呀，他什么时候……"

"什么时候死的？就是到您那儿的那天。"

他还讲老王身上缠了多少尺全新的白布——因为老王是回民，埋在什么沟里。我也不懂，没多问。

我回家看着还没动用的那瓶香油和没吃完的鸡蛋，一再追忆老王和我对答的话，捉摸他是否知道我领受他的谢意。我想他是知道的。但不知为什么，每想起老王，总觉得心上不安。因为吃了他的香油和鸡蛋？因为他来表示感谢，我却拿钱去侮辱他？都不是。几年过去了，我渐渐明白：那是一个多吃多占的人对一个不幸者的愧怍。

（载《文汇月刊》1986年第4期）

杨绛（1911-—）原名杨季康。北京人，少年时代在上海及苏州读书。1932年苏州东吴大学毕业，获文学士学位。后入清华大学研究院攻读外国语言文学。1935年至1938年在英国、法国留学。曾

任上海震旦女子文理学院外语系教授，清华大学西语系教授。1953年院系调整，调到文学研究所外国文学组（现属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任研究员。现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发表的作品有剧作《称心如意》、《弄真成假》和《风絮》。近年出版了散文集《干校六记》、和《将饮茶》等。翻译的作品有《1939年以来英国散文作品》、西班牙名著《小癞子》、法国名著《吉尔·布拉斯》、西班牙名著《堂·吉诃德》。

独有质朴见真情

近几十年来，写劳动人民的文学作品不少，其中不乏名篇佳作，可是读了杨绛先生的散文《老王》，总觉得它有特别过人之处，爱不释手，能对文中塑造的一个十分陌生的人物角色产生深深的亲近感。先生是从事外国文学研究和翻译工作的，但她这几年的散文创作更令人耳目一新，从《干校六记》到《老王》、《林奶奶》以及散文集《将饮茶》等，可以说形成了朴素无华的文字，幽默含蓄的语言、蕴藏不露的感情等多方面的艺术特色。有的评论家说：“近年来杨绛在散文方面所取得的成就，决不低于她所从事的本行的研究工作，在我国当代散文史上占有不可低估的地位。”（张若愚《散文精选·代序》）的确，在新时期的散文园地上，女作家的成果颇为令人瞩目，除了女性敏锐细腻的艺术感觉外，作家的文化修养也有着很大影响，起点高，品质好。杨绛就是这样，她首先是一个学者，是用智慧来洞察人生；她又是一个女性，以善良来体验人情。

《老王》这篇散文，不论从文学语言或内容风格看，都称得上是《干校六记》的继续，虽然写的不再是干校生活，题材都仍然是十年动乱中作者自己的所见所闻，描写的对象也还是自己生活周围环境里的人物；全文不过两千字，只是记一个三轮车工人在“文革”前后的遭遇，而且都只是从作者接触到的一部分生活写来。这个工人是一个瞎了一只眼、心地善良的孤独老者，早年落下病，被人看不

起，后来又因为"脑袋慢"，"没绕过来"而失群落伍，成了单干户，总感到"人老了，没用了"，其实他一直在努力劳动，虽然瞎了只眼，另一只也有病，天黑了就看不见，可还是拼命拉车。他是生活在社会最不起眼的角落里的小人物，最不会有人注意，却得到了身为高级学者的作家夫妇的关心、尊重。而老人也以自己质朴的情感和行为来报答他们。他待人以诚，在作者熟识蹬三轮的人中是最老实的。作者说："他从没看透我们是好欺负的主顾，他大概压根没想到这一点。"也只有这样的人才能在"文革"动乱的年代里送作者的丈夫（即钱钟书先生）上医院，而且坚决不肯收钱，因为他知道这一时期有知识人的困窘。他感激作者一家把他当做平等的人看待、照应，而在自己病逝的前一天，还撑着直僵僵的身体来到作者家，送上香油、鸡蛋。作者以深深的自责收笔："我回家看看没有动用的那瓶香油和没吃完的鸡蛋，一再追忆老王和我对答的话，捉摸他是否知道我领受他的谢意。我想他是知道的。但不知为什么，每想起老王，总觉得心上不安。因为吃了他的香油和鸡蛋？因为他来表示感谢，我却拿钱去侮辱他！都不是。几年过去了，我渐渐明白：那是一个多吃多占的人对一个不幸者的愧怍。"从这篇散文中，我们无论是从人物形象，还是作者的言谈，能感受到的是一种异常质朴的人情，正直的为人之道。

这篇作品的艺术魅力，就在于它有使人在生活中回顾的余地，有使读者根据自己的经历，在艺术欣赏的同时有"再创造"的可能。十年动乱中，在我们周围，曾有过多少世俗势力的人刺激人们的心灵，不是经常向人们"落井下石"吗？不是惯于在人们倒霉时找麻烦吗？作品没有写这些，却使读者很自然地产生比较、反思。所以文章篇幅虽小，容量却大，情感含蓄，文字幽默，自有一种内在的淡雅的韵味。

（谢介文）

100. 北国秋叶

薛尔康

柿叶、槐叶一落，京华的秋树便相继凋零了。马路上，公园里，落叶萧萧地下，稠密如雨，稠密如雪。

大自然正死亡，并在死亡的哀痛中求得更生。行走在纷纷的落叶的雨中，你会惊心于宇宙永恒的变历。可是，刚从胸中升起的严峻的情绪很快就被落叶的情致驱逐干净。在你头顶飘洒飞扬着的落叶是彩色的，只有北国的秋叶才有这种鲜明的色彩，殷红、妃红、金色、青色、橙色或是红黄驳杂……全不见枯槁的色泽，是秋天果实才有的颜色，同一种树叶也会呈现出各种颜色。在北京的宽阔马路上，行道树是由多种树木组成的，落叶飘摇而下，街道就被美丽的各种形状的小色块点缀着，气氛显得安谧而有生气，首都浓浓的秋意就蓦然呈现出来。要没有这些小色块的点缀，北国的深秋或许就索然无味了。在北京，我偏居于东面，那里的金台路被金黄得透明的银杏叶铺满了，状如一把把小扇面，可爱得叫人不忍心踩踏；间或又有乌桕和白杨的树叶，在满地的金黄中闪跳出另一些醒目的色块。朝外大街人行道上则纷纷扬扬飘洒着槐叶和榆叶的雨，那些小叶子无论怎样落到地上，都显得自然妥贴，它们的光色与给人的瞬间印象，足以构成一幅印象主义的杰作。首都落叶时节的风景，在我眼中，要比早些日子装点街头的上百万盆鲜花更有韵致和意境。每应清扫车驶过之后，街道地光皮尽，显出深秋的萧索景象。我觉得清扫车真残酷，它把美丽的落叶视同垃圾之类，有点不近人

然而，落叶还在萧萧地下。那些树叶，仿佛是压满树冠的鸟群，受到了一阵风的惊扰，不约而同飞离枝梢的。只是飞去的鸟群没有它们这般安详自得罢了。我敏感的心灵谛见它们在叽叽喳喳地啁啾——落叶在叙说飞翔的欣悦。与其说飞翔，尚不如说是舞蹈，时而在空中激动得瑟瑟抖动，时而又闲适得起伏飘摇。它们获得期待已久的自由，似乎它们在枝头守候至今，只是尽某种义务，而它们的色彩，是大自然偿还它们的报酬。现在，在树液即将停止运动的时日，它们可以自由自在去做点什么了。于是去亲昵行人的面颊衣襟，去装点大地，在秋风又起的时候，按着同一韵律，再次从地上轻灵地旋舞飘飞。它们毫不理会生命最美好的时刻意味着什么。它们即将化作尘泥。即使无风，树叶也会凋落，从空中直直地降落下来，如一枚沉静的果实，表现出深思熟虑的情调和超然的庄严。既然没有风，是什么力量使它们凋落下来呢，是凭自己的意志吗？我凝视着那一片片沉静地降落的树叶遐思。几个孩子在收集落叶，我也情不自禁捡起几片，叶柄柔软而呈青色，变了色的叶片依然光润水鲜，筋脉清晰，充满着液汁。这是活的叶子，简直就在向你悄声细语说着一些什么。它选择生命最美好的时刻告别人世，大千世界上竟连植物也不愿使自己死得丑陋。

于是，就连许多绿叶也受了感染似地，纷纷离枝而下，加入同类的有韵的舞蹈。在铺满北京街头的小色块中，总是能发现充满生意的绿色块，牵动你的情愫，也给深秋的风情画添画出生动新鲜的一笔。使我惊诧的是，在东郊一个空旷的树荫垂覆的公园内，池边垂柳尚在婆娑摇曳，满地却已压着一层青翠的落叶，如同绿色的积雪。这超越我对自然现象的理解度，这是大自然有意作出的惊世骇俗之举吗？那是白杨树的宽大的叶子。我伫立在厚厚的积叶上，向白杨树仰望：满冠树叶在风中簌簌作响，透出深沉的翠色。白杨树很早就开始凋落了，可是它的叶子将坚持到最后凋尽，俨然是秋天的守护神，到所有的树木变得光秃秃的时候，才会凋落下最后的树

叶，那也是绿色的。白杨树把深秋的空间，染得上下皆绿了。这位北国的伟男子既遵从无情的时序，又执拗地珍爱生命的翠色，于是造就了一种奇观。一位穿着鲜红衣裳的南方姑娘手持一束白杨树的落叶，在风旋起的绿色涡流中摄影，留下这一独特的对于秋日的回忆。这确是一张富有意味的照片，只在北国才有这样的秋情；在北国，没有枯槁得干脆的落叶。

现在，北国的落叶乔木已在不多几日内凋尽，但秋叶的美丽和我所体验到的情味，使我不为它的凋落而伤感，甚至连北方秋日的肃杀劲也被冲淡了。或许正因北方秋日来得肃杀，才有落叶构成的浓郁的秋意。在我久居的温暖湿润的江南，树叶的凋零要蔓延秋冬两个季节，凋落得迟迟慢慢，显出极不情愿的情状，因而不见落叶稠密如雨的景象，落叶大都是死去的树叶，色彩也远不如北方的绚烂。而且，总有一些树叶不知倚仗什么神奇的原因，干枯发硬的还会挂在光秃秃的枝丫上，到开春叶柄下萌动新绿，才会被顶落下来。几片枯叶活画出秋冬肃杀的风景。

我爱秋叶甚于初春的新绿。

我爱北方的秋甚于南方的秋。

写于 1986 年 12 月

（原载《散文选刊》1987 年第 4 期）

薛尔康（1948— ）江苏无锡人。当过记者、矿工、印刷工。1984 年进入中国作家协会鲁迅文学院第八期创作班学习，两年后又入北京大学作家班。从事过诗歌、小说、传记、报告文学、文学评论的写作。自 1984 年开始创作散文，有《初雪》、《留恋果》、《花街》等散文集问世。

“反常之理”与强者人格

江苏作家薛尔康起步文坛时写诗，但写散文后也如鱼得水，悠游自如。《北国秋叶》是他近年的佳作，显示了其创作风格的成熟。这篇散文具有两方面特点，都很有代表性。

他的散文的一个特点即由常见到变易的律动。我国著名的老一辈散文作家严文井在为薛尔康散文集所作的序文中说：“他懂得常理，而致力于‘反常’之理。他见过那些已被承认的常见之美，而注意和突出那些未被承认的变易之美。”这一评价抓住了作家的创作特征。《北国秋叶》一文中对落叶的描写和赞美就说明了这一点。证之以当代散文发展史，或者说是把薛尔康的散文作品放在当代散文发展的参照系统中加以考察后得出的。常见和变易是一对充满辩证关系的范畴，是历史发展的普通运动规律之一。在常见和变易之间，常中有变，变中有常。变易在普遍承认之后，就转化为常见了。不仅发现变易要有勇气和洞察力，就是承认他们也存在一个过程。它是事物前进，更新换代的外在标志。加速这个过程，也就加速事物发展的频率和周期。在这个意义上说，从常见到变异，即是突破和发展，变异就是创新。因此作者笔下的秋叶，没有一丝凄凉悲哀的气息而是充满了昂杨的风采。作者写道：“大自然正在死亡，并在死亡的哀痛中求得更生。行走在纷纷的落叶的雨中，你会惊心于宇宙永恒的变历。可是，刚从胸中升起的严峻的情绪很快就被落叶的情致驱逐干净。”这正是从常见中求变易的结果。同时，严文井所指的“常理”和常见之美“还包含另一层内容，即作为先进散文家的薛尔康所试图实现超越的散文实体，就是他曾经依托过，从中学习过的那个被誉为“散文创作高潮”的50年代末至60年代初的一批作家作品。至今仍被为数不少的评论家们所津津乐道和不胜留恋的所谓“经典”之文，其实已被新时期的散文创作成就所远远超

越了。

《北国秋叶》的另一个特点就是突出体现了他对创作主体强者人格的追求，或者说散文作品抒情主人公对强者形象的塑造，这在文中体会很深。严文井说道："作为强者的追求者比失去主体性的弱者的感受会强烈得多"，"清醒代于麻木"，强者形象的出现，是由于"对真实感受剖析之后所得"，"基于一种大勇气，实现一种大仁慈。"这是对作家创作实战的准确概括。文学中强者形象的出现，一个直接的原因与十年动乱有关，是对苦难历史反思和自我剖析进行双向交流的结果。"情随世传，事因世变"。丧失了人格的自主性、独立性，在依附心理的作用下回避自我，没有勇气对自我的情感、深层意识进行剖析，是不可能出现强者形象的。把覆盖万物、默默无畏的爱上升为强者形象的核心和魂魄，可以说是这位散文作家致力于变易之美的逻辑必然。对于拓展散文表现崇高美的疆域，乃至完成价值观念的变革都是具有无可置疑的意义。

他的全部作品，参差错落地散布在从常见到变易的整个散文发展的历史的大座标系上。但是，他是认真的，象追求强者人格那样，一步一步地走向成熟。他虽然也利用通讯报导的写作格式，却努力以自己尽可能多的生活实感在充实，借花草树木、山石流水作为诗意升华的依托，又把依托对象作为自己灵魂的载体。他坚持"诗以奇趣为宗，反常合道为趣""出新意于法变之中，寄妙理于豪放之外"的艺术信条，同时又不断发展艺术空间，提供更为宽广的鉴赏余地。

（田彩）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百家散文名作鉴赏
作者＝
页数＝６６７
ＳＳ号＝０
出版日期＝